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史部  
第一四九冊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535-3



EB96/11

##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一四九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 毫米 16 開本 51 印張

1996 年 8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00

ISBN 7-5333-0535-3

Z·37 史部定價：87600 圓

# 史部第一四九册目次

史部·史鈔類

二十一史論贊三十六卷(二)

〔明〕沈國元輯

湖北省圖書館藏明崇禎十年大來堂刻本

.....  
—

二十一史論贊三十六卷

(二)

〔明〕沈國元輯

湖北省圖書館藏明崇禎十年大來堂

刻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二十一史

論贊三十六卷》提要

晉書

晉書小引

晉史一十八家其外又有杜延業晉春秋賈禕王仲實儼等實錄潘綽劉憂晉書指掌范質陷蕃錄想見當時作者之盛唐與命儒臣做史記之日成書一百三十卷去古漸遠朱子謂晉書皆為許敬宗胡寫入小說又多改壞了東坡言孟嘉傳陶淵明之自然今改云使然此類甚多東坡此文亦不曾見包揚因問晉書說得晉人風流處好曰世說所載說得較好今皆改之矣錄是觀之知驚二長之說

晉書小引

史家缺一不可第書中志表論贊固多雋妙之可雖欲不勤為採輯不可得也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時韓本 較

天台 陳臣謙六吉 全閱 武林 沈 獅調象

澤海 劉履丁舜仲 秀水 施 滾長源 全泰

晉書

帝紀

宣帝

景帝文帝

武帝

二十一史論贊

晉書目錄

宋朱書

惠帝

懷帝愍帝

元帝明帝

成帝康帝

穆帝哀帝海西公

簡文帝武帝

安帝恭帝

志

天文



地理	
律歷	
禮	
樂	
職官	
輿服	
食貨	
五行	
刑法	
二十一史論贊	善書目錄
列傳	
后妃	
王祥王覽何曾何劭何遵石苞石崇鄭冲	
羊祜杜預	
陳騫裴秀	
衛瓘張華劉卞	
宗室	
宣五王文六王	
王沉荀勗荀勗馮統	

賈充鄭彭楊收	
魏舒李素劉賓高光	
王渾王濟唐彬	
山濤王戎郭舒樂廣	
鄭袤李胤盧欽華表石鑿溫羨	
劉毅程樹和嶠武陵任愷崔洪郭奕侯史光何攀	
劉頌李重	
傅玄傅咸傅祗	
向雄段灼閻續	
二十一史論贊	善書目錄
阮籍嵇康向秀劉伶謝朓胡毋輔之畢卓王尼羊曼光遠	
曹志庾峻郭象庾純泰秀	
皇甫謐韓康束皙王接	
谷詵阮种華譚束甫	
愨懷太子	
陸機陸雲	
夏侯湛潘岳張載	
江統孫楚	
羅憲滕脩馬隆胡奮陶璜吾彥張光趙訪	

周虞周訪

八王

解系孫濟孟觀李秀穆播皇甫重張輔李含張方關為素靖

賈文

周浚成公簡苟略華軼劉喬

劉昆祖避

印續李矩段匹碑魏沒郭嘿

武十三王元四王簡文三子

王湛

二十一史論贊

晉書

四

大東堂

劉弘陶侃

溫嶠郝登

顧崇質衛楊方薛魚紀皓

劉隗刁協戴若思周顛

應詹甘卓鄒嵩卞壹劉毅鍾雅

孫惠然遠王鑒陳頤高嵩

郭璞葛洪

庾亮

桓彝

王湛等乘悅之祖台之荀崧范汪范甯劉恢張憑韓伯

王舒王廙虞潭頌東張闡

陸暉何允緒吳泰讓諸葛恢殷浩顧悅之蔡裔

孔愉丁潭張茂陶回

謝尚謝安

王羲之許道

王遜蔡豹羊鑿劉統桓宣毛寶劉遐鄧徽朱序

陳壽王長文虞傳司馬彪王隱虞預孫咸于寶鄧祭謝沉習

鑿齒徐廣

二十一史論贊

晉書

五

大東堂

顧和袁瓌江通尹胤殷觀王雅

王恭庾楷劉牢之殷仲堪楊佺期

劉毅諸葛長民何無忌檀憑之魏咏之

張軌張祚

涼武昭王

孝友

忠義

良吏

儒林

文苑	外戚	隱逸	藝術	契女	四夷	王敦沈充桓溫孟嘉	桓玄卞範之殷仲	王彌張昌陳敏王如杜曾杜陵王畿祖約蘇峻孫恩盧循燕	二十一史論贊	晉書	六	大宋堂	能	劉元海劉和劉宣劉聰陳元達劉曜	石勒石季龍	慕容氏	符氏	姚氏	李氏	呂氏	慕容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乞伏氏	羌氏	慕容德等	沮渠蒙遜	赫連勃勃	二十一史論贊	晉書	六	大宋堂	音書日華
-----	----	------	------	------	--------	----	---	-----	------

二十一史論贊

唐太宗文皇帝御著 明 沈國元 閱

帝紀

宣帝 司馬懿

制曰夫天地之大黎元為本邦國之責元首為先治亂無常與亡  
有運是故五帝之上居萬乘以為憂三王已來處其變而為樂競  
智力爭利害大小相吞強弱相襲運乎魏室三方鼎峙干戈不息  
氣露交飛宣皇以天挺之姿應期佐命文以繼治武以後威用人  
如在已求賢若不及情既阻而莫測性寬綽而能愛和光同塵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宣帝 大來堂

時舒卷我購潛翼思屬風雲倬志於已詐之心廷安於特危之命  
觀其雄畧內斷英欲外決珍公孫於晉而瑜孟達於蜀自以兵  
動若神謀無再計矣既而擁衆而舉與諸葛相持抑其甲兵本無  
關志遺其中愴方發憤心杖節奮門雄圖頓屈請戰千里詐欲示  
威且秦蜀之人勇懦非致焉陰之路勞運不同以此爭功其利可  
見而運閉軍固壘莫敢爭鋒土怯實而未前亮疑虛而備適良將  
之道夫在斯乎文帝之世輔翼惟重許昌同蕭何之委榮華甚重  
先之守當謂竭誠盡節伊傅可齊及則帝將終謀梁是屬文道二  
主佐命三朝既承忠克之託會無幼生之振天子在外內起甲兵

陵土未乾遺相謀殺貞臣之體寧若此乎蓋善之方以斯為惑夫  
征討之策豈求智而可惡輔佐之心何前忠而後亂故晉明掩而  
耻欺偽以成功石勒肆言笑其回以定策古人有示積善三年知  
之者人為惡一聞於天下可不謂然乎雖自隱過當年而終見  
嗟後代亦猶竊鍾掩耳以衆人為不聞銳意監金謂帝中為莫親  
故知介於近者則遠溺於利者則傷名若不慎已以益人則當  
禍人而福己順理而舉易為力背時而動難為功況以未成之晉  
基逼有餘之魏祚難復道格匡宇德被蒼生而天未啟時實位猶  
阻非可以智競不可以力爭雖則慶流後昆而身終於北而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宣帝

大來堂

陳大士曰太史公為史記序論發詞宕激奔截下竊推情研物  
理造為怨偶儂之興端於後漢晉紀因之遂格一成雖有駢麗  
之觀若無篇章之法擬其清乾庶乎可觀  
清祭之詞精嚴之義泮泮沁人心骨



景帝文帝 司馬師 司馬昭

史臣曰世宗以嚴畧創基太祖以雄才成務事殷之迹空存商之志彌遠三分天下功業在焉及瑜劉備氣浮淮節氣桐宮昏恣武所不堪若乃體以名臣格仁端撥周公流建於此歲魏武得志於今日軒懸之樂大啓南陽師擊之固於馬北面壯矣哉也舉天人者也為帝之主不亦難乎

美刺多風斯稱緯裡針

惟君子也 惟君子也 惟君子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景帝文帝

大東堂

武帝 司馬炎

制曰武皇承基誕膺天命握圖御宇敷化導民以供代勞以治易亂絕縲紲之貢去雕琢之飾制奢俗以變儉約止澆風而反淳朴雅好五言留心采摭劉毅裴楷以質直見容徐紹許奇雖佞儂不素仁以御物寬而得衆宏畧大度有帝王之量焉於時民和俗靜家給人足幸脩武用思於封疆決神美於深表斷雄圖於魏表馬隆西伐王濟南征師不延時種虜削迹兵無血刃揚越為墟通上代之不通服前王之未服被祥顯應風教肅清天人之功成矣霸王之業大矣雖登封之禮讓而不為驕泰之心因斯以起見土地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武帝

大東堂

之廢謂萬葉而無虞親天下之安謂千平而永治不知虞廣以思狹則廣可兵廢居治而忘危則治無常治加之建立非所委寄失才志欲先於升平行先造於禍亂是猶將逆越者指沙漠以逆途欲登山者涉舟航而竟終於途途折尚難難向北倍殊高下相反求其至也不亦難乎況以新習易動之基而無久安難拔之慮故賈充山墜懷恣志以雄權楊駿針狼苞禍心以專輔及乎官車晚出諒闇未同藩籥變親以戒疎連兵競滅其本棟梁同忠而起偽權衆各舉其威會未數年綱紀大亂海內版蕩宗廟播遷帝道王猷及居文身之俗神州赤縣翻成被髮之鄉棄所大以資人掩

其小而自託為天下笑其故何哉良由失慎於前所以昭忠於後且知子者賢父知臣者明君子不肖則家亡臣不忠則國亂國亂不可以安也家亡不可以全也是以君子防其始聖人閉其端而世祖感荀彧之存謀遂王渾之偽策心屢移於衆口事不定於己國元海當除而不除平令樓亂區夏惠帝可廢而不廢終使傾覆洪基夫全一人者德之輕極天下者功之重棄一子者惡之小安極後者孝之大況乎資三世而成業延二孽以喪之所謂取輕德而捨重功畏小恐而忘大孝聖賢之道豈若斯乎雖則善始於初而乘令終於末所以殷勤史策不能無嫉慨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武帝 五 大東堂

許介夫曰廢立之際理所難言晉祚延促故不疑是觀乎明帝覆床掩面斯為得矣若有變置則人將以彼取尤耳  
權輕重者小大議論極有關係人君安可不聞此言

惠帝司馬衷

史臣曰不才之子則天禍大權非帝出政過有人褒姒共叔帶並興襄后與大戎俱運昔者丹朱不肖報王泄責相彼凶德事關佳咎方乎土梗以遂其情海暑之氣將開淫意之音罕記乃彰嗤笑用符顛覆豈通才俊彥猶形於前代增淫則虐獨擅於當今者歎物帶忠良於茲拔本人稱故孽自此流源長樂不祥承華非命生靈股蕩社稷丘墟古者敗國亡身分鏡共軫不有亂常則多厲時豈明神喪其精鬼武皇不知其子也  
辭氣激烈足覺庸暗之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武帝 六 大東堂

懷帝愍帝 懷帝梓熹武帝子 愍帝諱鄴武帝孫

史臣曰昔炎暉杪暮英雄多假於宗室金德輔華顏沛共推於懷  
愍與陽寂家兵車靡會豈力不足而情有餘乎喋喋遼萌苟存其  
主譬彼詩人愛其棠樹夫有非常之事而無非常之功詳觀發述  
用非天啟是以與棺齒劍可得而言馬於時五嶽三塗並皆淪寇  
龍川牛首故以立君朕朕非挑戰之秋劉石有滔天之勢秦饑中  
斷嬰戈外絕兩京淪伏再駕徂戎周王預首於驪峰衛公亡肝於  
淇上思為一郡其可得乎子寶有言曰晉高祖宣皇帝以雄才碩  
量應時而仕值魏太祖創基之初籌畫軍國嘉謀屢中遂服與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懷愍 七 大來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懷愍 八 大來堂

思輯戰國之苦腹心不同公卿異議而獨納羊祜之策杖王杜  
之法役不二時江湖來同掩唐虞之舊域班正朔於八荒天下書  
同文車同軌牛馬被野餘量委畝故於時有天下無窮人之誇雖  
太平未洽亦足以明史奉其法民樂其生矣武皇既崩山陵未乾  
而揚駿被誅母后廢黜辱以二公楚王之變宗子無維城之助師  
尹無具瞻之責至乃易天子以太上之號而有免官之議民不見  
德惟亂是聞朝為伊周夕成禁蹠善惡陷於成敗毀譽背於勢利  
內外混淆庶官失才名實反錯天網解紐國政迭移於亂人禁兵  
外散於四方方岳無鈞右之鎮關門無結草之固李辰石冰傾之  
於荆揚元海玉彌挽之於青冀戎羯稱制二帝失尊何哉樹立失  
權託付非才四維不張而苟且之政多也夫作法於治其弊猶亂  
作法於亂誰能救之彼元海者離石之將兵都尉王彌者青州之  
散吏也蓋皆弓馬之士驅走之人非有吳先主諸葛孔明之能也  
新起之寇烏合之衆非吳蜀之敵也脫末為兵裂裳為旗非戰國  
之器也自下送上非鄰國之勢也然而擾天下如驅羣羊舉二都  
如拾遺芥將相王侯連頸以受戮后嬪妃主虜辱於戎卒豈不哀  
哉天下大器也羣生重畜也愛惡相攻利害相奪其勢常也若積  
水於防燎火於原未嘗暫靜也器大者不可以小道治勢重者不

可以爭競。古先哲王知其然也。是以行其大志。崇其大業。百姓皆知上德之生已。而不謂浚已以生也。是以感而應之。悅而歸之。如晨風之鬱北林。龍魚之起藪澤也。然後設禮文以理之。衡刑罰以威之。謹好惡以示之。審禍福以喻之。求明察以官之。尊慈愛以固之。故衆知向方。皆樂其生。而哀其死。悅其教。而安其俗。君子勸禮。小人盡力。廉耻篤於家閭。邪僻消於胸懷。故其民有見危以授命。而不求生以害義。又況可奮臂大呼。聚之以千紀。作事于基。廣則難傾。根深則難拔。理節則不能膠結。則不遺。是以昔之有天下者。所以長久也。夫豈無併主。賴道德典刑以維持之也。昔周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禮志 大東堂

典也。后稷生於姜嫄。而天命昭顯。文武之功。起於后稷。至於公劉。遺夏人之亂。去郤之幽。身服厥勞。至於太王。為戎習而遠。而不忍百姓之命。杖策而去之。故從之如歸市。一年成邑。二年成都。三年五倍其初。至於王季。能循其德。音至於文王。而維新其命。由此觀之。周家世積忠厚。仁及草木。而隆九族外。尊事黃帝。以成其福。祿者也。而其妃后躬行四教。尊敬師傅。服浴濯之衣。修頰辱之事。化天下以成好道。是以漢濱之女。守潔白之志。中林之士。有統一之德。始於憂勤。終於逸樂。以三匪之知。代備夫之紂。備正其名。教曰。逆取順守。及周公遺德。陳后稷先公風化之所由致。王業之艱難。

者。則皆農夫女工衣食之事也。故自后稷之始。基祿。十五王而大始平之。十六王而武始居之。十八王而康克安之。故其積基樹本。經緯禮俗。節理人情。恤隱民事。如此之經緯也。今晉之興也。功烈於百王。事捷於三代。室景遺多難之時。殊庶孽以便事。不及周公劉太王之仁也。受遺輔政。屢造廢置。故齊王不明。不從思魯於志。高貴沖人。不得後子明辟也。二祖逼禪代之期。不假待參分八百之會也。是其創基立本。異於先代者也。加以朝家純德之人。卿乏不取之老。風俗淫僻。和尙失所。學者以老莊為宗。而然六經。設者以虛薄為辨。而賤名檢。行身者以放蕩為通。而快御信。進士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禮志 大東堂

以前得為貴。而鄙居正。當官者以望空為高。而笑勤。是以劉頌屢言治道。傳咸每糾邪正。皆謂之俗吏。其倚杖虛曠。依阿無心者。皆名重海內。若夫文王日昃不暇食。仲甫夙夜匪懈者。蓋共嗤然以為反。應矣。由是觀來。亂於善惡之實。情愚奔於貨欲之塗。選者為人擇官。官者為身擇利。而執鈞當軸之士。身兼官以十數。大極其尊。小跡其要。而世俗貴戚之子弟。陵遷越越。不拘資次。然然風塵。皆奔競之士。列官千百。無讓賢之舉。子真著崇讓而莫之者。子雅制九班而不得用。其婦女往柳織。皆取成於婢僕。未嘗知女工絲桑之業。中饋酒食之事也。先時而婚。任情而動。故野不社。淫



沃之過。不拘姑息之惡。父兄不之罪也。天下莫之非也。又况素之  
開四教於古。脩貞順於今。以輔佐君子者。其禮法刑政。於此大壞。  
如水斯積。而決其隄防。如火斯蓄。而離其薪燎也。固之持云。木必  
先頹。其此之謂乎。故觀阮藉之行。而覺禮教崩弛之所由也。察庾  
純賈克之爭。而見師尹之多僻。考平吳之才。而加行即之不讓。師  
郭欽之謀。而窳戎狄有囊。覽傅玄劉毅之言。而得百官之邪。核傳  
咸之奏。錢神之論。而觀寵賂之彰。民風因勢如此。雖以中庸之主  
治之。幸有必見之終。卒犯李札必得之於教。樂范變必為之請死。  
賈誼必為之痛哭。又况我惠帝以放蕩之德。臨之哉。懷帝承祀。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懷愍 十一 大來堂

位。羈於彈臣。愍帝奔播之後。使厠其虛名。天下之政既去。非今世  
之雄才。不能取之矣。淳耀之烈。未渝。故大命重集於中宗皇帝。贊  
曰。懷佩玉璽。愍居黃屋。愍歷三山。鯨吞九服。德入金商。穹居未央。  
國顯畫舫。方趾成儀。大夫反首。使戡平陽。主憂臣哭。於何不滅。  
王元美曰。惡而脫。原規明遠。多接為。惟子虛凌雲。琳徽愈。風昔人請書。致是樂也。

元帝明帝 司馬睿 司馬經  
史臣曰。維揚作寓。馮帶洪流。楚江恒戰。方城對敵。不得不推誠將  
相。以總戎麾。樓船萬計。兵倍王室。處其利而無心者。周公其人。也。  
威權外假。嫌隙內興。彼有順流之師。此無疆藩之援。高遠九氣。充  
止八音。明皇負圖。屬在茲日。運龍輻於掌握。起天節於江瀛。燎其  
餘燼。有若秋原。去纜經而幾戎場。斬鯨鯢而拜國關。鎮削威權。州  
分江漢。凌車不踐。貽厥孫謀。其後七十餘年。終罹敬道之害。或曰  
興亡在運。非止上流。豈創制不殊。而弘之者異也。  
贊曰。傾天起害。極歎呈災。琅邪之子。仁義趨來。釐行趙璧。命葉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元帝明帝 十二 大來堂

臺雲瞻北。海江望南。開晉陽樂。飲河西全壤。胡寇雖報。靈心常與。  
三方馳騁。百營從響。寶命運昌。金輝載朝。胡后波蕩。軍書接要。符  
首晨懸。董膝承燎。厥德不回。餘風可劬。  
晉元帝與宋高宗。皆無中原之志者也。高宗以李伯紀諸人為  
相。張韓劉岳為將。而不能復中原。一可土。况晉元止得王茂弘  
手偏安。江左貴固有所疑矣。  
論極鴻斯有。摩空到遠之勢。替如清商。引風琳琅入聽。  
陶方隆三州。祗邪如日。のまわす。あふ。た。く。し。は。な。ま。り。ま。す。

成帝原帝 司馬衍 司馬岳

史臣曰。肆虐滔天。蓋伊。嗣夕。若乃。詳刑不恣。庶情猶仰。又可以見。運順之機。焉。成帝。因前弱之實。守江淮之地。政出。涓陽。聲乘。威服。凶後。既縱。神範。貼危。京華。無救。度之。實官。室類。成陽之火。禁火。吹。禿。封。狄。翻。亂。方。諸。后。界。易。若。斯。之。甚。也。及。我。室。駕。不。有。晉。文。之。師。繫。於。芭。乘。且。賴。陶。公。之。力。古。之。侯。服。不。幸。臣。家。天。子。宣。游。則。避。宮。北。而。開。諸。遺。策。用。為。恒。範。顯。宗。於。王。道。之。門。欽。衣。前。拜。豈。魯。公。受。王。之。卑。乎。帝。亦。克。儉。於。躬。庶。能。激。揚。流。弊。者。也。  
贊曰。惟皇。風。表。余。勇。為。叱。勤。於。致。寇。拙。於。行。師。火。及。君。屋。兵。纏。帝。二十。一。史。論。贊。卷。之。八。成。帝。十三。大。來。堂  
惟。石。頭。之。駕。海。內。含。悲。原。后。天。資。居。表。禮。解。墜。典。方。興。降。於。異。從。清。綺。無。繁。靡。之。音。

穆帝哀帝海西公 司馬崑 司馬玉 司馬爽

史臣曰。孝宗。固。經。抱。之。實。用。母。氏。之。化。中。外。無。事。十。有。餘。年。以。武。安。之。才。隆。之。疆。場。以。文。王。之。風。被。乎。江。漢。則。孔。子。所。謂。吾。無。間。然。矣。哀。王。寬。惠。可。以。為。君。而。鴻。祀。讓。天。用。塵。其。德。東。海。遠。許。龍。之。駕。屈。故。命。之。臣。所。謂。柔。弱。勝。剛。彊。得。盡。於。天。年。者。也。  
贊曰。委。裘。稱。化。大。孝。為。宗。遵。彼。聖。善。成。茲。允。恭。而。柱。王。壘。北。飾。金。痛。運。殷。鷲。焚。莫。不。來。從。哀。后。寬。仁。惟。靈。既。集。海。西。多。故。時。災。見。及。彼。吳。阿。衡。救。非。昌。邑。本。原。之。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穆帝哀帝 十四 大來堂

史臣曰：前史稱不有廢也。君何以興？若乃天授惟神，光膺嗣位。造油雲而蔽首，濟沉川而能耀少康。一旅之衆，所以開帝圖。成湯七十之基，所以興玉葉。靜河海於既泄，補穹闕於已空。事興於斯，則弗由也。簡皇以虛白之姿，在也如之。會政由桓，祭則寡人。太宗晏駕，寧康纂業。天誘其衷，森臣自闕。於時西踰劔油，而終雲山。北振長河，而臨清洛。荆吳戮旅，嘯乞成雲。名賢間出，舊德斯在。謝安可以鎮雅俗，彪之足以正紀綱。桓沖之夙夜，王家謝玄之善斷。軍事於時上，天乃眷鍾。臣曰：漢三尺童子，振袂臨江。思所以桂旆，天山。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隋文帝 十五 大來堂

山封泥函，谷而條網。弗委威惠，不衛道于荒子。朝政固實，粟以小。人拜梭之榮，物非天旨。留刑之貨，自矣權所。善雨年，滋慈氏。歲廣。是以聞人許崇，馳書詣闕。烈宗知其抗直，而惡聞逆耳。肆一醉於崇，朝飛于鶴。於長夜，雖復昌明。表夢安聽神言，而金行類地。抑亦人事。語曰：大國之政，未履其小。邦之亂已傾覆也。屬符堅百六之秋，棄肥水之衆。帝孫為武，不亦優哉。

雅樂弘遊，復多擊策之思。論中之鈞鈔者。

史臣曰：安帝即位之辰，鍾無妄之日。道于元顯，並傾朝政。主昏臣亂，未有不如斯者。維有手援成慶，心存舊國。迴首無良，還屬蕭散。於是桓玄承襲，勢踰時。指六師成，成隻馬。但遠是以宋高非。與牛之臣，孫思蓋金行之冠。若乃世遇顛覆，則恭皇斯甚。於越之氏，詎煉丹穴。會稽之侶，寧歎入臣。去皇屋而趨來，灑丹書而不恨。夫五運攸革，三微數盡。倘高秋彫，候理之自然。觀其搖落，人有為之流涕者也。

寫二君時遇，滿眼蕭索。凄其不勝感哀之感。臨末數語，如砧聲。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安帝恭帝 十六 大來堂

尋思攪人懷緒

志 天文

昔在庖犧觀象察法以通神明之德以類天地之情可以徵往知來開物成務故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此則觀乎天文以

示變者也尚書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明此則觀乎人文以成化者也故政教施於人理祥變應乎天文得失雖微罔不昭著然則三皇遵德七曜順軌日月無薄蝕之變星辰靡錯亂之妖黃帝創受河圖始明造曆故其星傳尚有存焉降在高陽乃命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爰漢帝嘗亦式序三辰唐虞則義和難執有夏則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天文 大來堂

地理志上 總叙 州 州 州 州 州 州

昔者元胎無象太素流形對越在天以為元首則記所謂冬居營窟夏居橧巢飲血茹毛未有麻絲者也及燧人鑽火庖犧出震風宗下武炎流曷基畫野無聞其歸一揆黃帝則東海南江登空瀛岱至於崑崙振響風山訪道存諸汗竹不可厚誣高陽任地依神帝嘗順天行義東踰瑤木西濟泥沙北至幽陵南撫交趾日月所經舟車所至莫匪王臣不踰茲城帝克時為平水土以為九州虞舜登庸厥功彌劬表提類而分區宇判山河而考疆域冀北劍井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地理 大來堂

部之名庶存起幽營之稱則書所謂肇十有二州封十有二山者也夏功在於唐克放同無所損益周式克商自豈祖錫至成王時改作禹貢徐梁入於青雍冀野析於幽并踐方掌天下之土以周厥利保章辨九州之野皆有不星東南曰揚州正南曰荊州河南曰豫州正東曰青州河東曰兗州正西曰雍州東北曰幽州河內曰冀州正北曰并州始皇初并天下懲志戰國削罷列侯分天下為三十六郡於是典師論江平取百越又置閩中南海桂林象郡凡四十郡郡一守馬其地則西臨洮而北沙漠東蒙西帶皆臨大海漢祖龍興革秦之弊分內史為三部更置郡國二十有三文增



武帝置郡其四武帝開越漢胡初置十七拓土分疆又增十四昭  
 帝少事天增其一至平帝元始二年凡新置郡四七十有一與秦  
 四十合一百一十有一改雍曰涼改梁曰益又置徐州復復舊郡  
 南置交趾北有朔方凡為十三部光武拔戈之歲在彫耗之辰郡  
 國蕭條并省者八建武十一年省州牧復為刺史員十三人各掌  
 一州明帝置一帝帝置二和順改作其各有九省朔方刺史合之  
 於司隸凡十三部而郡國百有八馬桓靈頗增於前後置六郡魏  
 武定霸三方鼎立生靈版蕩開泯荒蕪所置者十二所省者七而  
 文帝置七明及少帝增二得漢郡者五十四馬蜀先主於漢建安  
 二十一年論贊 卷之八地理 大東堂

者史官帝之書也昔庖犧氏生於成紀而為天子都於陳神農氏  
 都陳而別營於曲阜黃帝生於壽丘而都於涿鹿少昊始自窮桑  
 而遷都曲阜顓頊始自窮桑而徙邑商丘高辛既就建都於亳  
 仲子曰不登高山不知天之高不臨深淵不知地之厚也大哉坤  
 象萬物資生載崑崙而不墜傾河海而寧泄考卜惟三乘飛駐於  
 睨喻山而鑄勒覽會城以為說時逢稽浸道接陵夷平皇東遷星  
 離逐剗當塗馭宇瓜分鼎立世祖武皇帝接千祀之餘當八荒之  
 禪先王桑梓馨宇來歸斯固可得而言者矣惠皇不虞中州盡棄  
 永嘉南度論行建鄴九分天下而有二馬  
 二十一年論贊 卷之八地理 大東堂

律歷志上

易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夫神道廣大妙本於陰陽形器精微義先於律呂聖人觀四時之變刻玉紀其盈虛察五行之聲鑄金均其清濁所以遂八風而宣九德和大樂而成政道然金質從華侈命無方竹體剛虛條短利制是以神卦作律用寫鍾聲乃紀之以三平之以六成於十二天之道也又叶時日於晷度效地氣於灰管故陰陽和則景至律氣應則辰飛律通吹而命之則天地之中聲也故可以範圍百度化萬品則虛書所謂叶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者也中聲節以成文德音章而和律則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律歷 子一 大業堂

以動天地感鬼神導性情移風俗叶言志於詠歌整或氣於治亂故君子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益由茲道太史公律書云王者制事立物法度執則一樂於六律六律為萬事之本其於兵械尤所重焉故云望效知古也胡聲效勝百王不易之道也及秦氏滅學其道浸微漢室初興亦相張蒼首言律未嘗審律孝武帝制置協律之官司馬遷言律呂相生之次詳矣及王莽之際考論音律欲條奏大率有五一日律數一十百千萬也二曰和聲宮商角徵羽也三曰審度分寸尺丈引也四曰嘉量釜斛升斗斛也五曰權衡銖兩斤鈞石也班固因而制之藝文志述

武以後言律呂者至司馬鈞統採而續之漢末天下大亂樂工散亡器法埋滅魏武始復杜夔使定樂器聲調夔依當時尺度採傅典章及武帝受命造而不準至泰始十年光祿大夫荀勗奏造新度更鑄律呂元康中勗子滿嗣其事未及成功屬永嘉之亂中朝典章成毀於石勒及元帝南遷皇度華昧理容樂器掃地皆盡雖稍加採摭而多所滄奪終於恭安竟不能備今考古律相生之次及魏武已後言律度量者以志於篇云律云十二律黃帝之所作也使伶倫自大夏之西乃之崑崙之陰取竹之嶰谷生其竅厚均者斷兩節間長三十九分而吹之以為黃鍾之宮曰合以次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律歷 子一 大業堂

十二竹筩高鳳之鳴雄為六雌為亦六以比黃鍾之宮皆可以生之以定律呂則律之始造以竹為管取其自然圓虛也又云黃帝作律以玉為管長尺六分為十二月音至舜時而玉母獻昭華之管以玉為之及漢章帝時寒陵文學吳崇於冷道舜初下得白玉瑄又武帝太康元年汲郡盜發六國時魏襄王冢亦得玉律則古者又以玉為瑄矣以玉者取其體含廉潤也而漢平帝時王莽又以銅為之銅者自名也所以同天下齊風俗也為物至精不為燥濕寒暑改節介然有常似士君子之行故用焉 沈君房曰忘其博廣但有脩潔之可懷耳

律歷志中

昔者聖人擬宸極以運璣璣揆天行而序景理分辰野辨晷歷敬  
農時與物利皆以繫順兩儀紀綱萬物者此然則觀象設卦初闢  
成文歷數之原存乎此也連手炎帝分八節以始農功軒轅紀三  
綱而開書契乃使羲和占日常儀占月車區占星氣伶倫造律呂  
大撓造甲子隸首作算數容成綜斯六術考定象建五行察發  
欽起消息正閏餘述而著焉謂之調歷洎於少昊則鳳鳥司歷顓  
頊則南正司天陶唐則分命羲和虞舜則回循堯法及夏於承運  
周氏應期正朔既殊劉法斯異傳曰火出於夏為三月於商為四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律歷

二十三

大宋堂

月於周為五月是故天子置日官諸侯有日御以和萬國以協三  
辰至乎寒暑晦明之微陰陽生殺之數啟閉升降之紀消息盈虛  
之節皆應體次而無滯流故能該決生靈堪輿天地同德既衰史  
官失職時人分職後祥不理秦并天下頗推五勝自以獲水德之  
瑞十月為正漢氏初興多所未暇百有餘載繫秦正朔爰及武  
帝始詔司馬遷等議造漢歷乃行夏正其後劉歆更造三統以說  
左傳辨而非實班固惑之采以為志遠光武中興太僕朱浮數言  
歷有乖謬於時天下初定未能詳考至永平之末改行四分七十  
餘年儀式乃備及光和中乃命劉洪蔡邕共脩律歷其後司馬彪

同之以繼班史今采魏文黃初已後古歷數行事者以續司馬彪

推本大易已該數學之全文復精琢流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律歷

二十四

大宋堂

律歷下

魏尚壽即揚偉表曰。臣覽戴舊。斷考歷數。時以紀農。月以紀事。其所由來。遯而尚矣。乃自少昊。則玄鳥司分。頡頏常曆。則重黎司天。唐帝虞舜。則義和掌日。三代因之。則世有日官。日官司歷。則頒之諸侯。諸侯受之。則頒於境內。夏后之世。義和酒誼。歷時能日。則書戴。徵征。由此觀之。窈農所而重人事。歷代然之也。逮至周室。說哀戰國。橫鶯告朔之羊。廢而不報。登臺之禮。滅而不同。閏分非次。而不識孟。孟失紀。而莫悟。大火猶而流。而怪藝。蟲之不誠。也。是時也。天子不協。時。司歷不協。日。諸侯不受。職。日。御不分。朔。人事不恤。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律歷下

二十五

大東堂

素農時。仲尼之於亂於春秋。說褒貶。糾黜司歷。夫閏則識而書之。登臺頡頏。則謂之有禮。自此以降。歷於秦漢。乃復以孟冬為歲首。閏為後九月。中節。帝錯時。月。就緒。加時。後。天。鍾。不在朔。累載相襲。久而不革也。至武帝元封七年。始乃悟其誤。於是改正朔。更曆數。使大才通人。更造太初。曆。校中朔。所差。以正閏。分。課。中。星。得。度。以考。疎。窳。以建。寅。之。月。為。正。朔。以黃鍾。之。月。為。律。曆。初。其。應。斗。分。太多。後。遂。說。潤。至。元。和。二。年。復。用。四。分。應。旋。而。行。之。至。於。今。日。考。察。日。餘。率。常。在。晦。是。則。斗。分。太多。故。先。家。後。既。而。不。可。用。也。是以。臣。前。以。制。典。餘。日。推。考。天。路。稽。之。前。典。驗。之。以。驗。朔。詳。而。精。之。更。

建寧歷。則不先不後。古今中。天以昔在唐。帝。協日。正。時。允。登。百。工。成。庶。庶。績。也。欲。使。當。今。國。之。典。禮。凡。百。制。度。皆。合。往。古。郁。然。備。足。乃。改。正。朔。更。歷。數。以。大。呂。之。月。為。歲。首。以。建。子。之。月。為。歷。初。臣

以為。皆。在。往。代。則。法。日。頡。頏。義。自。軒。轅。則。歷。日。黃。帝。聖。至。漢。之。孝。武。革。正。朔。更。歷。數。改。元。曰。太。初。同。名。太。初。曆。今。改。元。為。景。初。宜。曰。景。初。應。臣。之。所。建。景。初。曆。法。數。則。約。要。施。用。則。近。容。治。之。則。省。功。學。之。則。易。知。難。復。使。研。索。心。算。隸。首。運。籌。重。繁。司。曆。義。和。察。景。以。考。天。路。步。驗。日。月。究。極。精。微。畫。術。數。之。極。者。皆。未。能。並。臣。如。此。之。妙。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律歷下

二十六

大東堂

改正源流。括其精詳。要惟本之推驗。而得則其學術。更非無傳。以自故亦。

禮

夫人含天地陰陽之靈，有哀樂喜怒之情，乃聖垂範以為民極，節其驕淫，以防其暴亂，崇高天地，虔敬鬼神，列尊卑之序，成夫婦之義，然後為國為家，可得而治也。傳曰：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若乃太一初分，燧人鑽火，志有賜於恭儉，情不由乎玉帛，而酌玄流於春湖，之右焚封，豕於秋林之外，亦無得而問焉。軒項依神，唐虞稽古，運乎隆周，其文大備，或垂百官之範，置不刊之法，或禮經三百，威儀三千，皆所以弘宣天意，雕刻人理，叔代流說，王風陵謝，事睽光國，禮亦愆家，趙簡子問大叔以揖讓周旋之禮，對曰：恭所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禮

二十七

大來堂

儀而非禮也。天經地義之道，自茲允缺，哀公十一年，孔子自衛反魯，迹三代之典，垂百王之訓，時無明后，道墮不行，若夫情尚分，流陵防之仁，是棄流詭，異術洙泗之風，斯泯，是以漢文罷再春之喪，中興為一郊之祭，隨時之義，不其然歟。而西京元鼎之辰，中興求平之日，既壁流而延冠帶，啓儒門而引諸生，兩京之盛，於斯為美，及山魚登俎，澤豕睽經，禮樂恒委，浮華相尚，而郊禋之制，網紀或存，魏氏先宅，憲章斯美，王肅高堂隆之後，博通前載，三千條之禮，十七篇之學，各以舊文增損，豈當世所謂致君於堯舜之道焉。世屬雕牆，時逢糝政，周周之典，務多遺俗，而遺編殘冊，倘有可觀者

禮

也。景初元年，管洛陽向委粟山以為國丘，祀之日，以始祖帝帝配房祖生魚，陶樽玄酒，非播紳為之網紀，其孰能與於此者哉。宣景或旅，未違伊制，太康平吳，九州共一，禮經咸至，樂器同懸，於是齊魯諸生，各攜紉素，或皇帝亦初平冠，配意先儀，範其吉禮也。則三茅不剪，日觀停瑄，其凶禮也。則深衣布冠，降席微膳，明乎一謙三益之義，而教化行焉。元皇中興，事多權道，遺文舊典，不斷如髮，是以常侍戴逵，詣閣上說云：方今天地更始，萬物權興，蕩近世之流弊，削千齡之英範，是故製劬之節，崇而飛白之俗，成挾琴之容，飾而赴曲之和，作其所以興起禮文，勸帝身先之也。穆哀之後，王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禮

二十八

大來堂

漸替，桓温居揆，政由已出，而有司咸置所，大增暉執事，主威長謝，臣道專行，記曰：苟無其位，不可也。斯之謂歟。文尚駢羅，結習使然也。獨其機神，軒舞多泰，差流宕之致，聖神潛施，救挽請書，尚論者當於言外得之。

樂志上

夫性靈之表。不知所以發於咏歌。感動之端。不知所以開於手足。生於心者。謂之遺。成於形者。謂之用。譬諸天地。其自影響。可默平。舞而况於人乎。及其和而哀。其表影以茲。援律乃揭。其琴馬。哀瑟。義琴。係。和。瑟。達。靈。成。性。象。物。昭。功。由。此。古。之。其。來。自。遠。致。氏。不。桐。遺。風。餘。華。深。泰。既。興。雅。章。奔。散。英。皇。之。制。益。已。微。矣。孔子曰。人。欲。弘。道。非。道。私。人。周。始。二。南。風。兼。六。代。昔。黃。帝。作。雲。門。充。作。咸。池。舜。作。大。韶。禹。作。大。夏。殷。作。大。濩。周。作。大。武。所謂。周。前。王。之。禮。按。俯。仰。之。容。和。順。積。中。英。華。發。外。書。稱。命。贊。典。樂。教。胥。子。則。周。官。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樂志

二十九

大來堂

謂奏大呂。秋黃鍾。天。既。來。下。人。抵。動。色。仰。揚。周。監。以。弘。雅。音。及。襄。貽。典。與。平。王。遂。亂。禮。廢。親。疎。樂。沈。河。海。是以。延。陵。季。子。聞。歌。小。雅。曰。其。同。德。之。哀。乎。倘。有。先。王。之。遺。風。馬。而。到。壤。稱。孤。各。興。咏。詠。起。文。侯。除。古。樂。而。恐。取。晉。平。公。聽。新。技。而。忘。食。先。王。之。道。漸。以。陵。夷。八。方。殊。風。九。州。異。制。秦。氏。并。吞。遂。專。刑。憲。至於。賦。歌。詩。誦。干。戚。見。羽。旆。燭。火。掃。地。無。遺。漢。祖。提。劍。案。中。削。平。天。下。文。匪。躬。於。德。化。武。有。心。於。制。作。太。后。擯。儒。家。之。道。大。臣。排。賈。氏。之。言。摺。紳。先。生。所。以。長。嘆。而。子。政。仲。舒。猶。不。能。已。也。炎。漢。中。興。明。皇。帝。即。位。表。垂。景。而。陳。清。廟。樹。槐。陰。而。疏。璧。流。祀。光。武。於。明。堂。以。配。上。帝。召。桓。榮。於。

大樂。祖。而。割。牲。濟。濟。馬。皇。皇。馬。有。足。觀。者。自。斯。厥。後。禮。樂。滿。殿。未。

平。三。年。宮。之。司。樂。改。名。大。予。式。揚。典。禮。旁。求。國。議。道。隣。雅。頌。事。過。中。和。其。有。五。方。之。樂。者。則。謂。大。樂。九。變。天。神。可。得。而。禮。也。其。有。宗。廟。之。樂。者。則。謂。肅。雍。和。鳴。先。祖。是。聽。者。也。其。有。社。稷。之。樂。者。則。謂。琴。瑟。擊。鼓。以。迓。田。祖。者。也。其。有。辟。雍。之。樂。者。則。謂。移。風。易。俗。莫。善。於。樂。者。也。其。有。黃。門。之。樂。者。則。謂。安。樂。摩。臣。踴。躍。舞。戎。者。也。其。有。短。簫。之。樂。者。則。謂。王。師。大。捷。令。軍。中。凱。歌。者。也。魏。武。挾。天。子。而。令。諸。侯。思。一。戎。而。匡。九。服。特。逢。吞。滅。憲。章。成。邊。及。削。平。劉。表。始。復。社。稷。揚。擊。總。干。式。連。前。記。三。祖。紛。紛。成。工。屬。什。執。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樂志

三十

大來堂

雖。有。損。益。愛。說。在。乎。雕。章。是以。王。粲。等。各。造。新。詩。抽。其。藻。思。吟。味。神。靈。贊。揚。來。馨。武。皇。帝。採。漢。魏。之。遺。範。覽。景。文。之。垂。則。鼎。彝。維。新。前。音。不。改。泰。始。元。年。光。祿。大。夫。荀。勗。始。作。古。尺。以。調。較。韻。仍。以。張。華。等。所。制。高。文。陳。諸。下。管。永。嘉。之。亂。伶。官。既。滅。曲。臺。宣。榭。成。變。汚。萊。雖。復。象。舞。歌。工。自。胡。歸。晉。至。於。孤。竹。之。管。雲。和。之。瑟。空。桑。之。琴。細。瀆。之。瑟。其。能。備。者。百。不。一。馬。夫。人。受。天。地。之。靈。蘊。菁。莪。之。氣。剛。柔。適。用。哀。樂。分。情。經。春。陽。而。自。喜。遇。秋。彫。而。不。悅。遊。乎。金。石。之。端。出。乎。管。絃。之。外。同。物。運。通。乘。流。不。反。是以。楚。王。升。軒。於。彭。蠡。漢。順。聽。鳴。鳥。於。樊。鄩。聖。人。功。成。作。樂。化。平。裁。曲。乃。揚。節。奏。以。暢。中。和。

網紀云。不難於典。難於清。此為編之萬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樂志

三十二

大來堂

樂志下

永嘉之亂。海內分崩。伶官樂器。皆沒於劉石。江左初立宗廟。尚書下太常祭祀所用樂名。太常賀循答云。魏氏增損漢樂。以為一代之禮。未審大晉樂名。所以為異。連雖表亂。舊典不存。然此諸樂。皆和之以鍾律。文之以五鼓。詠之以歌辭。陳之於舞列。宮懸在庭。琴瑟在堂。八音迭奏。雅樂並作。登歌下管。各有常詠。周人之舊也。自漢氏以來。依倣此禮。自造新詩而已。舊京荒廢。今此散亡。音韻曲折。又無識者。則於今難以意古。於時以無雅樂器及伶人。省太樂。并鼓吹令。是後頗得登歌食樂之樂。猶有未備。太寧末。明帝又訪既等。等增益之。咸和中。成帝乃復置太樂官。鳩集遺逸。而尚未有金石也。庾亮為荊州。與謝尚偕。復雅樂。未具而亮薨。庾翼極溫。專事軍旅。樂器在庫。遂至朽壞。馬及慕容儁平冉閔。兵戈之際。而鄴下樂人亦頗有來者。永和十一年。謝尚鎮壽陽。於是採拾樂人。以備太樂。并割石磬雅樂。始頗具。而王猛平鄴。慕容氏所得樂。又入關右。太元中。破符堅。又復其樂。工楊勇等。聞習舊樂。於是四廟金石。始備焉。乃使曹毗。王珣等。增造宗廟歌詩。然却祀遂不誤樂。今列其詞於後云。

請核詳。卿而才力復古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樂志

三十二

大來堂

職官

書曰。唐虞稽古。建官惟百。所以繫。漢。氏。萌。裁。成。庶。政。易。曰。天。無。象。聖。人。則。之。執。法。在。南。宮。之。右。上。相。處。端。門。之。外。而。鳥。龍。居。位。雲。火。垂。於。前。書。詳。之。其。以。尚。矣。黃。帝。置。三。公。之。秩。以。親。黎。元。少。昊。配。九。危。之。名。以。為。義。正。命。重。於。於。天。地。詔。融。冥。於。水。火。則。可。得。而。言。焉。伊。尹。曰。三。公。調。陰。陽。九。卿。通。寒。暑。大。夫。知。人。事。列。士。去。其。私。而。成。湯。居。亳。初。置。二。相。以。伊。尹。仲。虺。為。之。凡。厥。樞。會。仰。承。君。命。總。及。周。武。下。車。成。康。委。則。六。卿。分。職。二。公。弘。化。成。樹。司。存。各。題。標。準。苟。非。其。道。人。弗。虛。榮。貽。厥。孫。謀。其。同。本。也。此。及。秦。變。周。官。漢。遵。舊。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職官

三十三

大東堂

武。隨。時。運。用。武。同。務。運。軍。霸。王。之。典。義。在。於。斯。既。獲。厥。安。所。謂。得。其。時。制。者。也。四。征。與。於。漢。代。四。安。起。於。魏。初。四。鎮。通。於。柔。遠。四。平。止。於。表。祀。其。流。遼。波。江。輕。車。強。弩。武。揚。遐。外。用。表。攻。伐。與。而。復。鼓。厥。精。彌。繁。及。當。途。得。志。赴。平。請。夏。初。有。軍。師。祭。酒。參。掌。戎。律。逮。安。十。三。年。漢。台。司。更。置。丞。相。而。以。曹。公。居。之。用。策。端。揆。孫。吳。劉。蜀。多。依。漢。制。雖。復。臨。時。命。氏。而。無。益。舊。章。世。祖。武。皇。帝。即。位。之。初。以。安。平。三。字。為。太。宰。鄭。冲。為。太。傅。王。祥。為。太。保。司。馬。望。為。太。尉。何。曾。為。司。徒。荀。頌。為。司。空。石。苞。為。大。司。馬。陳。憲。為。大。將。軍。世。所。謂。八。公。兩。爪。攀。雲。附。翼。者。也。若。乃。成。子。棟。宇。非。一。枝。之。勢。處。子。經。綸。稱。萬。

夫之欲。武。率。羊。以。叶。於。夢。武。垂。鈞。以。中。其。道。武。空。乘。以。歡。其。術。武。條。板。以。啓。其。心。臥。龍。飛。鴻。方。金。擬。壁。秦。英。鄒。產。楚。打。晉。用。斯。亦。業。時。之。良。其。又。昭。彰。者。焉。宣。王。既。誅。曹。爽。政。由。己。出。胡。羅。英。俊。以。尚。天。官。及。蘭。卿。受。羈。青。公。頭。駭。雖。復。策。名。魏。氏。而。乃。心。望。晉。及。文。王。纂。業。初。修。晉。臺。始。置。二。衛。有。前。驅。養。由。之。等。及。設。三。部。有。熊。渠。飲。飛。之。衆。是以。武。帝。龍。飛。乘。茲。奮。翼。稱。武。王。以。周。之。十。亂。而。理。殷。代。者。也。是以。秦。始。盡。於。太。康。秦。柯。茂。葉。來。居。斯。位。自。大。興。迄。於。建。元。南。金。北。鏡。用。處。茲。秩。雖。未。擬。乎。發。拊。龍。言。天。工。人。代。亦。庶。幾。乎。任。官。惟。賢。臨。事。惟。能。者。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職官

三十四

大東堂

沿。遊。時。制。綱。領。斯。學。覽。其。議。論。可。謂。明。於。古。符。者。矣。



輿服

史臣曰。昔者乘雲效駕。卷領垂衣。則皇帝卑衣。練裳。放勳形車。白馬。叶三微之序。金寶丑之建。玄戈。玉。乃作會相。暉。若乃參旗分景。帝車金曜。又所以營衛南宮。增華北極。月令。季夏之月。命婦官。采綵。穎丹。班次。各有品章。矣。高。旗。有日月之象。式。視。有威儀之選。衣兼。瑣。珞。銜。載。鳴。和。是以。閑。邪。屏。棄。不。可。入。也。若。乃。正。名。百。物。補。緝。四。維。疏。懷。山。之。水。靜。傾。天。之。宮。功。尤。彰。者。飾。彌。煥。德。愈。感。者。服。彌。尊。莫。不。質。良。用。成。其。美。書。曰。明。試。以。功。車。服。以。庸。禮。記。曰。轡。車。有。虞。氏。之。路。也。鈞。車。夏。后。氏。之。路。也。大。路。殷。路。也。朱。路。周。路。也。而。較。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輿服

三十五

大東堂

大山龍以通其意。前史以為聖人見鳥獸容貌草木英華始創衣冠。而玄黃珠彩。見秋蓬。珠。轉。杓。鶴。有。違。乃。作。輿。輪。而。方。圓。異。則。遇。物。成。象。弱。類。與。滿。周。因。於。殷。其。來。已。舊。成。王。之。會。壇。垂。陰。兩。五。方。之。威。有。八。十。物。者。馬。宗。馬。鳥。旌。兵。往。不。格。殷。公。會。叔。此。馬。低。首。周。禮。中。車。氏。建。大。赤。以。朝。大。白。以。戎。雅。制。弘。多。式。遵。遺。範。宿。入。異。憲。師。行。珠。則。是。以。有。嚴。有。翼。用。光。其。武。鈞。腐。倅。羊。乃。暢。其。文。六。服。之。冕。五。時。之。路。王。之。常。制。各。有。等。差。逮。禮。業。彫。詭。人。情。馳。與。諸。侯。征。代。憲。度。倫。亡。一。紫。亂。於。蘇。飾。長。纓。混。於。鄒。說。孔子曰。君子其學也。博。其。服。也。鄉。若。乃。衰。條。不。經。庶。人。干。典。影。鷩。冠。於。鄒。伯。之。門。攝。珠。

履於春申之第。及秦皇汗。圍攬其餘。執豐。絡。東。至。緡。芳。南。來。又有

玄旗。早。疏。之。制。號。頭。軍。車。之。飾。寫。九。王。之。廷。於。成。陽。北。坂。車。輿。之。綵。各。樹。其。文。所。謂。秦。人。大。備。而。陳。戰。國。之。後。車。者。也。及。疑。脂。布。網。經。書。成。爐。削。滅。三。代。以。金。根。為。帝。軫。陰。景。六。冕。以。杓。玄。為。祭。服。高。祖。入。關。既。因。秦。制。世。祖。提。英。雄。之。畧。摠。文。景。之。資。揚。覽。拂。翳。皮。軒。記。鼓。橫。汾。河。而。祀。后。土。登。甘。泉。而。祭。吳。天。秦。常。獻。儀。謂。之。大。駕。車。千。乘。而。騎。萬。匹。以。幸。姬。趙。飛。鸞。置。屬。車。間。級。尾。中。又。楊。雄。所。謂。躍。天。狼。之。威。張。曜。日。之。靈。旄。駉。羅。列。布。露。集。雲。合。者。也。於。後。王。氏。擅。朝。武。車。常。軛。赤。着。之。亂。文。物。無。遺。建。武。十。三。年。吳。漢。平。蜀。始。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輿服

三十六

大東堂

葆車與華充庭之飾。漸以用備。明帝採周官記禮。更服。裘。章。天子。冠。通。天。而。佩。玉。璽。魏。明。以。黼。黻。之。美。有。疑。於。僭。於是。隨。章。儼。畧。而。損。者。半。焉。高。堂。隆。泰。曰。改。正。朔。殊。微。符。者。帝。王。所。以。神。明。其。政。變。氏。耳。目。也。帝。從。其。議。改。青。龍。五。年。為。景。初。元。年。服。色。尚。黃。從。地。正。也。世。祖。武。皇。帝。接。天。人。之。配。開。典。午。之。基。受。終。之。禮。皆。如。唐。虞。故。事。晉。氏。全。行。而。服。色。尚。赤。豈。有。司。失。其。傳。歟。王。金。象。車。木。等。路。是。為。五。路。並。天。子。之。法。車。皆。朱。班。漆。輪。畫。為。椹。文。三。十。幅。法。月。之。數。童。較。二。轄。以。赤。油。廣。八。寸。長。三。尺。注。地。繫。兩。軸。頭。謂。之。飛。鈴。金。薄。繆。龍。之。為。輿。倚。較。較。重。為。文。獸。伏。軾。龍。首。銜。耗。左。右。吉。陽。蕭。鸞。雀。

立衡。文畫。棘。及。棘。青。益。黃。為。裏。謂。之。黃。屋。金。華。純。絲。朱。條。二十  
八。以。象。宿。而。箱。之。後。皆。玳。瑁。為。鸛。翅。加。以。金。銀。彫。飾。故。世。人。亦。謂  
之。金。鷄。車。斜。注。旂。旗。於。車。之。左。又。加。祭。於。車。之。右。皆。索。而。施。之。  
祭。於。轡。以。徽。繡。上。為。龍。字。祭。於。大。纒。纒。纒。纒。長。丈。餘。於。轡。之。杪。以。整。  
牛。尾。大。如。斗。置。左。駢。馬。軛。上。是。為。左。肅。棘。背。曲。向。上。取。禮。緯。山。車。  
垂。句。之。義。言。不。操。而。能。自。曲。

孫。月。奉。曰。分。釋。五。路。模。擬。似。而。陽。雜。俎。  
文。極。恭。變。而。後。來。更。古。與。絕。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與服

三十七

大東堂

食貨志

昔者先王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用三才以節其務。故四序以  
成。其業。觀其攝俗而正其紀綱。最農桑之本。近魚鹽之利。金。山。  
而。採。符。玉。池。瀛。海。而。單。珠。璣。日。中。為。市。經。天。下。之。謀。先。講。布。帛。繼  
以。貨。泉。貨。運。有。無。各。得。其。所。周。禮。正。月。始。和。乃。布。教。於。衆。起。若。乃  
一。夫。之。士。十。畝。之。宅。三。日。之。假。九。均。之。賦。施。陽。禮。以。典。其。讓。命。春  
社。以。勸。其。耕。天。之。所。貴。者。人。也。明。之。所。求。者。學。也。治。經。入。官。則。君  
子。之。道。焉。詩。曰。三。之。日。於。耜。四。之。日。舉。趾。是。以。農。官。清。虞。各。有。做  
次。父。兄。之。習。不。斲。而。成。十。五。從。孫。始。勝。衣。服。鄉。無。進。手。邑。不。廢。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食貨

三十八

大東堂

所謂厥初生民。各從其事者也。是以太公通市井之貨。以秋。蘇。國  
之。強。鷓。羨。善。於。飲。之。居。以。咸。中。陶。之。業。昔。在。金。天。勤。於。民。事。命。春  
屬。以。耕。稼。召。夏。屬。以。耘。鋤。秋。屬。以。收。斂。冬。屬。於。馬。菴。葢。書。曰。歷  
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時。傳。曰。禹。稷。躬。稼。而。有。天。下。若。乃。九。土。既。敷。  
四。民。永。範。東。吳。有。菑。前。之。饑。而。蜀。有。丹。砂。之。富。充。陳。漆。絲。之。香。燕  
齊。桂。石。之。府。秦。卯。龍。羽。迎。帶。琅。玕。荆。鄣。桂。林。旁。通。竹。箭。江。干。檣。柳  
河。外。舟。車。達。而。濟。滬。之。仰。意。右。補。梢。之。駿。殖。物。怪。錯。於。何。不。有。皆  
乃。上。法。皇。象。下。料。無。外。同。天。地。之。利。而。絕。山。海。之。能。百。畝。之。田。十  
一。而。從。九。年。仍。終。而。有。三。年。之。蓄。可以。長。儲。齒。可以。養。蒼。年。同。子

人氏用之邦國宮室有度。旗章有序。朝聘自其儀。宴享由其制。家殷國阜。遠至通安。秋水旱之災。卸寰瀛之弊。然後王之常膳。乃間筮鑄商周之典。用此道也。幸紂暴虐。絕其經費。金縷傾宮。廣延百里。玉飾鹿臺。崇高千仞。宮中九市。各有女司。厚賦以實鹿臺之錢。大飲以增鉅橋之粟。多發妖冶。以克傾宮之麗。廣收珍玩。以傳沙丘之遊。懸肉成林。積醪為沼。使男女裸體。相逐於其間。伏詩酒池。中牛飲者三千餘人。宮中以錦綺為席。綾紈為薦。及周王誅紂。肅拜殷墟。乃盡振鹿財。並傾橋粟。上天降休。朕人大喜。王報云。季徙都西周。九尚治法。二南堙盡。貸於百姓。無以償之。乃上層臺。以避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秦 大來堂

其責。周人謂王所居為迷責臺者。昔周姬公制以六典。職方陳其九貢。頌財內府。永為不刊。及刑政陵夷。蒼茅罕至。魯疾初發。訟之。秦君收大半之入。前王之範。靡有孑遺。史臣曰。班固為瑣貨志。自三代至王莽之誅。網羅前載。其文詳悉。尤式寬仁。彙行天討。王莽之後。赤眉新敗。雖復三暉。乃愆。而凡服蕭條。及得隴望野。黎民安堵。自此始行五銖之錢。田租三十稅一。民有產子者。復以三年之算。顯宗即位。天下安寧。民無橫賦。歲比登稔。永平五年。作常滿倉。立市於城東。粟斛直錢二十。草樹。放牛。羊。孺。望。作。育。尤。輕。府。廩。運。積。嘉。回。不。用。禮。義。專。行。於。時。東。方。既。明。百。官。請。闕。戚。里。

侯家。自相馳騁。車如流水。馬若飛龍。照映軒庭。光華前載。傳曰。三統之元。有除陽之九馬。蓋天地之恆數也。安帝永初三年。天下水旱。人民相食。帝以鴻陂之地。假與貧民。以用度不足。三公又奏。請令吏民入錢。得為關內侯。云。桓帝永興元年。郡國少半遭蝗。河延數千里。流人十餘萬戶。所在原給。建寧永和之初。西羌反叛。二十餘年。兵連師老。軍旅之費。三百二十餘億。府帑空虛。延及內郡。沖質短祚。桓靈不軌。中平二年。南宮災。延及北闕。於是侯。天。下。四。畝。十。錢。用。營。宮。宇。帝。出。自。侯。門。居。貧。即。位。帝。曰。桓。帝。不。能。作。家。魯。無。私。蓄。故。於。西。園。造。萬。金。堂。以。為。私。藏。後。寄。小。黃。門。私。錢。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秦 大來堂

至巨億。於是懸鴻都之榜。開責官之路。公卿以降。悉有等差。廷尉崔烈入錢五百萬。以買司徒。刺史二千石。遭除。皆責助治宮室。錢大郡至二千萬。錢不畢者。或至自殺。獻帝作五銖錢。而有四道。連於途。緣有識者。尤之曰。豈京師破壞。此錢四出也。及董卓尋戈。火焚宮室。乃劫鸞駕。西幸長安。悉壞五銖錢。更鑄小錢。盡取長安及洛陽。詞人飛廉之屬。以充鼓鑄。又錢無輪郭。文章不便。時人以為秦始皇見長人於臨洮。乃鑄銅人。卓臨洮人也。與錢不同。凶訛相類。及卓誅死。李傕郭汜。自相攻伐。於長安城中。以為戰地。是時穀一斛五十萬。豆麥二十萬。人相食。白骨盈積。殘骸餘肉。臭穢道。

帝使侍御史侯汝出太倉米豆為饑民作糜。經日頒布而死者愈多。帝於是始疑有司盜其糧。廩乃親於御前自加臨給饑者。人皆泣曰。今始得耳。帝東歸也。李儼郭汜等追敗乘輿於曹陽。夜潛渡河。六宮皆步。初出營。欄后手持鎌數匹。董承使符節令孫徽以。承奪之。殺旁侍者。血濺后服。既至安邑。御衣穿敗。唯以野葛。園菜以為糗糧。自此長安城中盡空。並皆曰。散二三年間。閉中無復行人。建安元年。車駕至洛陽。宮閉滿。百官被刺。而居馬州。郡各擁強兵。而委輸不至。尚書郎官自出探招。或不能自反。死於塗。魏武之初。九州雲擾。攻城畧地。保此懷民。軍旅之資。權時調給。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大來堂

於時袁紹軍人皆資糧。袁術戰士取給。袁術武於。是乃募良民屯田。許下。又於州郡列置田官。歲有數千萬斛。以充兵戎之用。及初平。袁氏以定。鄴都令收田租。畝粟四升。戶絹二匹。而綿二斤。餘皆不得擅與。歲賦。弱文帝黃初二年。以較責。始罷五銖錢。於時天下未并。戎車歲動。孔子曰。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此言兵。而之。謀而。珍氣。應之。於時三方之人。志相吞滅。戰勝攻取。耕夫釋耒。江淮之鄉。尤缺。時吳上。大將軍陸遜。抗疏請令。諸將各廣其田。糧穀。口甚善。令孤。父子親自。受田。車中。八牛。以為。四。耦。雖未及古人。亦欲與眾均其勞也。有吳之務。農重穀。始於此。馬。經。明。帝。

不恭。法於宮。百僚。歸於手。後。天下失其躬。後。關東。遇水。民亡產業。而典。師。遼。陽。坐甲。江。句。皆以。國。之。經。用。胡。可。勝。言。世。祖。武。皇帝。太。康。元。年。既。平。孫。皓。納。百。萬。而。餐。三。吳。之。資。接。千。年。而。總。西。男。之。用。編。千。戈。於。武。庫。破。舟。於。江。壑。河。濱。海。畔。三。丘。八。藪。未。辨。之。所。不。至。者。人。皆。受。馬。農。祥。農。正。平。秋。東。作。荷。鍾。農。糧。有。同。雲。布。若。夫。因。天。而。資。五。緯。因。地。而。興。五。才。世。為。升。平。物。流。倉。府。官。閉。增。飾。服。貌。相。輝。於是。王。君。夫。武。子。石。崇。等。更。相。誇。尚。與。服。鼎。俎。之。盛。連。衡。帝。室。布。金。乎。之。泉。粉。珊。瑚。之。樹。或。則。袁。國。其。宜。也。永。寧。之。初。洛。中。尚。有。錦。帛。四。百。萬。寶。珠。金。銀。百。餘。斛。惠。后。北。征。蕩。陰。反。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大來堂

案。桃。在。御。隻。難。以。給。其。布。余。而。幅。費。錢。三。千。以。為。車。駕。之。資。馬。懷。帝。為。劉。曜。所。圍。王。師。累。敗。府。帑。既。竭。百。官。饑。甚。比。屋。不。見。火。煙。饑。人。自。相。啖。食。慈。皇。而。完。饒。縱。私。多。斗。米。二。金。死。者。大。半。劉。曜。陳。兵。內。外。斷。絕。十。疋。之。麪。屑。而。供。帝。君。臣。相。顧。莫。不。揮。淚。元。后。渡。江。軍。事。單。劍。空。馱。既。布。不。有。恒。準。中。府。所。儲。數。四。千。匹。於。時。石。勒。勇。銳。挺。兵。河。南。帝。懼。其。侵。逼。甚。患。之。乃。詔。方。鎮。云。有。斬。石。勒。首。者。賞。布。千。匹。云。

風華舊迹餘移人情

五行志上

夫帝王者配德天地。十契陰陽。發禱施令。動關幽顯。生咎之微。隨感而作。故書曰。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昔伏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則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賜洛書。法而陳之。洪範是也。聖人行其道。實其真。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三五已降。各有司存。爰及殷之箕子。在父師之位。典斯大範。周既克殷。以其子楚。武王虛已而問焉。箕子對以禹所得。雖書授之以垂訓。然則河圖。雖書相為經緯。八卦九章。更為表裏。殷道絕。文王演周易。周道繁。孔子述春秋。奉乾坤之陰陽。效洪範之佐參。天人之道。察然著矣。漢興。承秦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五行

四十五

宋末堂

滅學之後。文帝時。宓生創紀。大傳其言。五行。庶微備矣。後景武之際。董仲舒治公羊春秋。始推陰陽為儒者之宗。宣元之間。劉向治穀梁春秋。數其禍福。傳以洪範。與仲舒多所不同。至向子歆。治左氏。其言春秋及五行。又甚乖異。班固據大傳。采仲舒。劉向。劉歆。著五行志。而傳載。陸。五夏侯。勝。京。房。公。永。李。尋。之後。所陳行事。訖於王莽。博通祥變。以傳春秋。綜而為言。凡有三術。其一曰。君治以道。臣輔克忠。萬物成遂。其性。則和氣應。佳。徵。效。國。以。安。二曰。君違其道。小人。在位。眾庶。失。常。則乖。氣。應。凶。徵。效。國。以。亡。三曰。人。君。大。臣。見。災。異。退。而。自。省。責。躬。修。德。共。樂。禱。過。則。消。禍。而。福。至。此。其。大。

畧也。歆舉斯例。錯綜時變。婉而成章。有足觀者。及司馬彪纂先武之後。以究漢事。定青之說。不越前規。今採黃初以降。言祥異者。著於此篇。

陳大士曰。漢儒之言禍福徵應。貫穿萬緒。同異難齊。總於三術。雖統故無害也。博通深考。明於天人之故。言多合道。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八 五行

四十四

宋末堂

五行志中

未青赤詳

詩賦 毛蟲之孽 火燭 句青白詳 木沙金 筆狀 羽蟲之孽 半越

傳曰言之不從是謂不人厥後傳厥罰恒湯厥極憂時則有詩賦  
時則有介蟲之孽時則有火燭時則有口舌之病時則有白青白  
祥唯木沙金言之不從從順也是謂不人治也孔子曰君子居  
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過者乎詩曰如網如塘  
如沸如羹言上號令不順人心虛憚亂則不能治海內失在過  
差故其咎備差也利罰妄加群陰不附則陽氣勝故其罰常陽也  
早傷百穀則有冠難上下俱憂故其極憂也君坑陽而暴虐臣沒

十一東論贊

卷之八五行

四十五

大來堂

刑而籍口則怨謗之氣發於歌詠故有詩賦介蟲孽者謂小蟲有  
甲飛揚之類陽氣所生也於春秋為蟲今謂之蝗皆其類也於易  
兌為口火以火字而不可信言氣毀故有火燭一曰早歲火多任  
死及為怪亦是也及人則多病口快咳嗽者故有口舌病金色白  
故有白青白祥凡言傷者病全氣全氣病則木沙之其極憂者順  
之其傷庚字劉歌言傳曰則時有毛蟲之孽說以為於天文西方  
參為秋星故為毛蟲

字字參驗經傳而出故語無游移

五行下

傳曰聽之不聰是謂不謀厥咎急厥罰恒寒厥極貧時則有鼓妖  
時則有魚孽時則有豕越時則有耳病時則有黑青黑祥惟火沙  
水聽之不聰是謂不謀言上偏聽不聽下情隔塞則謀慮利害失  
在嚴急故其咎急也或冬日短寒以絃物政促迫故其罰常寒也  
寒則不生百穀上下俱貧故其極貧也君嚴猛而閉下臣戰慄而  
靈耳則妄聞之氣發於青棘故有鼓妖寒氣動故有魚孽而龜能  
為孽龜能陸處非極陰也魚去水而死極陰之孽也於易坎為水  
為豕豕大耳而不聰察聽氣毀故有豕越也一曰寒數豕多死及

十一東論贊

卷之八五行

四十六

大來堂

為佐亦是也及人則多病耳者故有耳病水色黑故有黑青黑祥  
凡聽傷者病水氣水氣病則火沙之其極貧者順之其福曰富劉  
秋聽傳曰有介蟲之孽也庶微之恒寒劉秋以為大雨雪及未當  
雨雪而雨雪及大雨雹隕霜殺草皆恒寒之罰也京房易傳曰  
有德遭險茲謂送命厥異寒誅罰過深當煥而寒晝六日亦為電  
害正不誅茲謂養賊七十二日秋飛禽道人始去故謂傷其寒物  
無霜而死涌水而出戰不量敵故謂辱命其寒雖兩物不茂聞善  
不予厥咎孽

奇古與駢麗之習為之一變

刑法

傳曰齊之以禮有耻且格刑之不可犯不若禮之不可踰則吳歲  
 此於犧年宜有降矣若夫穿國聲利宵旰攸分流形播其喜怒樂  
 氣彰其善惡則有自然之理焉念室後利衛梅先惠將以屏除灾  
 害引道佳和取歸琴瑟不忘街策擬陽秋之成化若克齊之為心  
 也郊原有肅軒皇有懲野之師雷電揚威高辛有錫山之穆陳乎  
 兵甲而肆諸市朝具嚴天刑以懲亂首論其本意益有不得已而  
 用之者焉是以丹浦與仁羽山成服而世屬使倖事關收靈政失  
 禮微獄成刑起則孔子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反周氏  
 二十一事論贊 卷之八 刑法 四十七 大來堂

興行却收鋒刃祖述生成憲章先為政有秀露威兼禮樂或觀辭  
 以明其趣或傾耳以照其微或彰善以激其情或除惡以崇其本  
 至夫取威定霸一匡九合寓言成康不由凝細此所謂酌其遺美  
 而愛民治國者焉若乃化莠彝倫道賅明慎則夏癸之虐劉百姓  
 商辛之毒痛四海衛鞅之無所自容韓非之不勝其虐與夫甘崇  
 流詠未或同題秦文初造參夷始皇加之抽骨固固知市悲哀盛  
 路漢三以三章之法以吊之文帝以刑厝之道以臨之於時百姓  
 欣然將逢交泰而行逐情遷科隨意往獻瓊杯於閣下徒青衣於  
 馬路覆醜裁刑傾宗致獄况乃數囚於京兆之夜五日於長安之

市北

市北關相引中都繼及者亦往往而有焉而將亡之國典刑尚素  
 刑章以急其憲適意以寬其綱桓靈之季不其然歟魏明帝時宮  
 室盛興而期會迫急有稽限者帝親召問言猶在口身首已分王  
 肅抗疏曰陛下之所行刑皆宜死之人也然衆庶不知將為倉卒  
 願陛下下之於吏而暴其罪均其死也不汗宮掖不為搢紳驚惋  
 不為遠近所疑人命至重難生易殺氣絕而不續者也是以聖王  
 重之孟軻云殺一不辜而取天下者仁者不為也世祖武皇帝接  
 三統之微酌千年之範乃命有司大明刑憲於時詔書頒新法於  
 天下海內同軌人甚安之條網雖設稱為簡惠仰昭天賤下濟民  
 二十一事論贊 卷之八 刑法 四十八 大來堂

心道有法而無敗德俟利而久立及晉圖南徒百有二年仰止前  
 規挹其流淵江左無外變厥來格考武時會稽王道子傾美朝權  
 其所樹之黨貨官私獄烈祖悞迷不聞司敗晉之綱紀大亂焉  
 明趣崇本大哉仁人之言讀誠矣書而除筭背倘其偶觸者耳

二十一史論贊

唐太宗文皇帝御著 明 沈園元 閱

列傳

后妃上 十后 二嬪 二夫人

夫乾坤定位，男女流形，伉儷之義，同題貴賤之名，異等。若乃作配皇極，齊體紫宸，象玉狀之連後，星喻金波之合義，壁爰自賈，吉是謂元妃。降及中年，乃稱王后，四人並列，光於帝營之宮。二妃同降，者彼有虞之典，夏商以上，六宮之制，其詳靡得，而聞焉。姬劉以降，五翟之規，其事可畧，而言矣。周禮天子立一后，三夫人，九嬪，二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后妃上

大來堂

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王者內政，故婦義曰：天子之與后，如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由斯而談，其所從來遠矣。故能母儀天宮，助宣三化，德均載物，比大坤維，宗廟敬其薦羞，穹壤俟其交泰，是以哲王與憲，尤重造舟之禮。詩人立言，先獎蕩草之訓，後燭流景，所以裁其宴私，房無希聲，是用節其容止，履端正本，抑斯之謂歟。若乃媾納有方，防閑有禮，肅尊儀而修四德，體柔範而弘六義，陰教洽於宮闈，淑譽騰於區域，則玄重入戶，上帝錫母，前之符黃，神降微坤靈，贊壽丘之道，終能鼎祚，惟永，既嗣克昌，至若傑桓，虧開，憑天作孽，倒裳，夫於，推席感，厥側，於，弦望，此，龍，聚，結，繁，宗，周，鞠，為，恭，苗

鸞尾，挺穴，隆漢，墜其粉，社矣。白曹劉內主位，以色登甄衛之家，茶非德舉，淫荒，挺性，蔑西郊之禮，容姬嬖，舍辭，作南國之奇，態詖，諂由斯外入，穢德，於是內宣椒掖，播晨牝之風，蘭殿絕河，睢之響，永言彤史，大練之範，逾微，緬視青蒲，脫珥之敵，替矣。晉承其末，與世汚隆，宣皇創基，功弘而道屈，穆后一善，勸侔於十亂，洎乎太祖始親，避良家，既而帝接統，扇躬行，請託后，採長白，實彰妬忌之情，賈納短青，竟踐覆亡之轍，得失遺跡，堪在緝綱，興滅所由，義同畫一，故列其本事，以為后妃傳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后妃上

二

大來堂



后妃

史臣曰。方祗體去。儼乾坤而合德。圓舒俯參。配義順以齊明。故知  
陽燧陰凝。萬物假其陶鑄。火炎水潤。六氣由其調理。取譬賢淑。作  
仇文思。靈根式同。寶實於此。宣穆閔禮。備德崇禎。胡天造之艱虞。  
嗣蓬山之逆孽。寶運懸其後徽。益有母儀之助焉。武元揚火。預聞  
朝政。明不遠遠。安瀾私情。溪杜衛瓘之言。不曉張泓之詐。運其陰  
珍。輔映。乾明。晉道中。徵基於是。矣。惠皇稟資。天縱其篤。識時鳴珪。  
智昏文給。南風肆狡。扇禍藉天。劫我椒宮。逞暴心於長樂。方觀梓  
樹。頰。楊羽於離。明衰后法。周方之。蓋。小。妹。妃。傾。夏。曹。何。足。喻。中。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后妃

三

大來堂

陷於鳴鏑。其他彰於此。馬者高宗諒闇。摠百官於元老。成王冲  
眇。託萬機於上。公。太后御宸。諒知非古。而明穆康獻。仍世臨朝。時  
屬委棄。躬行負屨。各免華陽之蒙。竟躡和薰之蹤。保陵遷以克終。  
所幸實為多矣。

涂水澄曰。精確之理。茂美之詞。汝濱雅化。題本闕唯。以惠皇一  
段。作利子反照。妙絕。  
女戒與虜忌相。總。是。除。長。陽。消。之。應。制。之。安。可。不。奉。極。言。岳  
戒。卑。謙。允。為。天。縱。

王祥王覽何曾何劭何遵石苞石崇鄭冲

史臣曰。若夫經為帝師。鄭冲於焉無愧。孝為德本。王祥所以當仁  
何曾善其親。而其親之黨者也。夏禹恭儉。致因損益。性牢服。用  
各有品章。諸侯不恒牛。士不恒豕。禦而騰者。其闕乎治政。來時立  
制。莫不由之。石崇學乃多剛情。非寡悔。超回蒙而取富。踰五侯而  
執。真。春。哇。霞。靡。列。於。疑。阻。之。晨。錦。障。遠。遠。互。以。山。川。之。外。擅。鼓。舞  
女。流。宕。忘。越。至於金谷含悲。吹樓將墜。所謂高輝處乎。輕陰不知  
縹緲。聚其後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后妃

四

大來堂

崇之富。迺蘇劫盜。即欲約以自守。亦豈得哉。  
劉伯宗曰。司馬炎廢魏主。璜而自立。魏之大臣。若何曾荀詵裴  
秀。華拱手事賊。行若犬彘。此係庸流。無足論已。王祥事繼母孝  
隱居日久。不應徵辟。後為徐州別駕。治有異等之效。豈非一時  
人望。何強顏逆送。不自引遠哉。先是。交伯師廢其主。芳。范文燦  
遂不仕。獲所乘車。足不履地。凡三十餘年。交父昭與買元成。濟  
構逆賊。其主。覽。召尚書侯射。陳泰會。泰不至。子弟傷之。乃入  
見。昭。悲。慟。昭亦泣曰。玄伯何以處我。泰曰。獨有新買元成。可以  
謝天下耳。昭曰。更思其次。泰曰。泰言。惟有運於此者。不知其

古雖不行亦足寒亂賊之胆而存君臣之義尚書王經死之節與列宿爭光祥子三者無一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經 大宋堂

羊祜杜預 史臣曰泰始之際人祗皇親羊公起平吳之策其見天地之心焉 督齊有黔夫燕人祭北門之鬼趙有李牧秦王罷東并之勢來枝 不競不潤空懸番大信於南服傾吳人於漢渚江衛如砥柱扶同 題而在乎成功帝居幅中窮巷落馬其有風颺者也杜預不有 生知用之則習振長策而攻取兼儒風而轉戰孔門稱四則仰止 其三春秋有五而獨擅其一不其優歟夫三年之喪云無貴賤輕 纖奪於在位可以與嗟既葬釋於儲君何其斯能徇以苟合不求 其正以當代之元良為諸侯之庶子禮方習於變禮者也杜預其 有焉 王元美曰羊叔子智者也得老氏之精而用之者也若於仁則 乎斯之未敢信何也得侍兒而不殺縛數將而放趙輕裘緩帶 鈴閣之下不過數人一聞關府趾踏不居而讓之三光標運新 敵將憚其元節而厚殯殮之大業垂就而預為容棺之墟以待 慈也儉也不敢為天下先也抗兵相加哀者勝也功成名遂而 身退也之數者皆叔子之所既有也第其為德於吳厚矣然未 嘗一日而忘滅吳策與之必敗而遠之策昭之必取而就之陳 留王之立不願為侍臣而求外補安為相國則從帝中即掌機

容○賈○充○出○關○中○而○容○統○留○之○益○策○賈○充○之○必○不○成○出○也○凡○此○皆○  
 所○謂○智○也○夫○仁○人○者○明○其○道○不○計○其○功○而○吾○何○敢○信○焉○雖○然○自○  
 魏○晉○之○際○未○有○如○叔○子○之○賢○者○也○  
 唐○聖○命○曰○各○自○裁○斷○無○一○交○互○語○焉○制○此○然○  
 大○風○洋○洋○語○讓○而○旨○深○

陳○騫○裴○秀  
 史○臣○曰○周○稱○多○士○漢○曰○得○人○取○類○星○象○類○類○符○契○時○之○名○流○多○以○  
 幹○翻○相○許○自○家○光○國○豈○陳○騫○之○謂○歟○秀○則○聲○益○朋○僚○稱○為○領○袖○搭○  
 則○換○神○幼○發○自○以○清○通○俱○為○晉○代○名○臣○良○有○以○也○  
 簡○儻○似○三○國○志○評○

衛瑾張華劉卞

史臣曰夫忠為令德學乃國華學象星之有禮義人倫之有冠冕也衛瑾撫武帝之琳張華距趙倫之命進諫則伯玉后多臨危則茂先為美逆子險穢理有可言昏亂方疑則事際其起松筠無改則死勝於生固以赴蹈為期而不辭乎傾覆者也俱陷淫網同嗟承劍邦家珍瘁不亦傷哉

印雪浪曰張華博物洽聞扣吳郡石鼓識豐城寶劍明銅盤與洛鍾相應而鳴對武帝問漢建章宮千門百戶應答如流盡地成圖又能替干吳之師人推之常忠獨曰張茂先華而不實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衛瑾

九

大來堂

應其錄志帝殿賈后橫華以賈盛之意拜侍中與朝政后出太后殺太子扉在不赦華無一言正之不久司馬倫求為尚書令不得遂率孫秀勒兵誅后并殺華登壇欲置不知天下之將亂不能運謀以銷亂又不能辭位以避亂患至極也亦復何疑

驗嶺瑤篁動人清思

宗室

史臣曰泰始之初天下少事羊魏餘獎遵周舊典註建宗室以為藩翰諸父同虞號之尊兄弟受魯衛之社以為歷紀長久本支百世安平風度宏遠范宇高雅內弘道義外闡忠貞治高貴貴祖則枕尸流涕陳留就國則拜辭隕涕語曰疾風彰勁草獻王其有焉故能位班上列享年着壽清徽至範為晉宗英子孫遵業世篤其度高容風監清遠簡素寡欲孝以承親忠以奉上方諸枝庶實謂國棟新蔡南陽供莅方截值王室多難中原蕪梗表義甄節效績艱危於時配額寶繁山成日運勢懸衆寡相繼淪亡悲夫燕門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宗室

十

大來堂

惟壯勇作鎮南服屬茲回肆亂稱兵內侮懷忠憤發建義湘川荆沔響應摩才致力雖元勳不立而誠節克彰垂松後昆奕世貞烈豈不壯哉熱托末屬秉性山岳仍倚朝寄推轂梁岷遂業觀背主負恩致命憑庸蜀之饒芭歲不逞恃江山之固姦謀日深是以縉紳一而摧積憤之志義士思奮屬忘身之節天造禍淫應時蕩定晉宗自貶伊戚其勳之謂矣習陽憑慶枝葉守約懷逆棲情塵外希蹤物表顧匹夫之獨善責違節之弘規古出身播猶為幸也品德不証如東豎窺形妍媸自露者也

史臣曰。平原性理不恒。世莫之測。及其處龍維之際。為戎爭之秋。而能遠害全身。享茲介福。其愚不可及也。琅邪武功。既暢鋒之以溫恭。扶風文教。克宜加之。以孝行抑宗室之可稱。音也。蘇王以兩獻之親。弘二尚之化。道光雅俗。望重台衡。百辟共瞻。萬方屬意。既而地疑跋扈。文雅見疵。統最陳蔓。早之邪謀。武皇深冀。子之厥愛。遂乃疏龍章於既錫。抑介侯於下藩。未及戎塗。終於憤恚。惜哉。若使天假之年。而遠禍害。奉緞衣之命。膺負圖之託。光輔嗣君。允釐邦政。求諸冥兆。或廢興之有期。徵之人事。庶勝踐之可及。何八王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宗室 十一 大來堂

之敢力爭。五胡之能競逐哉。詩云。人之云亡。邦國殄瘁。攸實有之。境人同極。交亂四國。其苟馮之謂也。

抑揚美刺。中多感慨。天人物我之際。無不可以自審。

史臣曰。夫立身之道。曰仁與義。動靜既形。悔吝斯及。有辜之孽。殊北門之憤。得深之喪。匪西山之節。湯武有以濟其功。夏殷不能誅其志。王沉才經文武。早尸人爵。在魏泰席上之珍。居晉為陸中之士。桐宮之謀。遷世武關之禍。遂臻。足知田光之口。豈燕丹之可絕。豫讓之形。非智氏之能變。動靜之際。有據蒞華。仁義之方。燕之彌遠矣。彭祖謁由。捧堆孕本。贊絲因家之主。遂登顯秩。權北州之士。馬偶東京之糜。游自可威召諸侯。宣力王室。而乘間伺隙。潛圖不軌。放肆獲虜。運捕乘輿。遂使漳滏蕭然。黎元塗地。縱貪夫於蔽戶。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沉荀 十二 大來堂

戮高士於燕。岳越石之內。難避世龍之外。府。惡矜毒痛。坐致焚燎。假手仇敵。方由尚猶。慶封之教。慢罵何補哉。公曾慈明之孫。景倩文若之子。踐隆堂而高視。齊。迨。而長驚。孝敬足以承親。周慎。足以事主。刊姬公之舊典。採蕭相之遺法。然而履未均。以或極。煽。懸。開。而。偏。震。雖。廢。興。有。在。隆。替。廢。常。稽。之。人。事。乃。二。荀。之。力。也。至。於。斗。其。與。謀。踰。里。成。詠。最。之。階。禍。又。已。甚。焉。馮。純。外。聘。戚。施。內。寵。徂。詐。覽。彼。安。費。交。最。雙。張。心。滿。楚。費。過。踰。晉。伍。爰。絲。獻。壽。空。取。慰。於。仁。心。然。之。陳。說。幸。收。哀。於。迷。慮。投。界。之。罰。無。聞。青。短。之。詩。不。作。矣。

寫諸人情狀。竹聲波傾。痛快淋漓極矣。雖有微瑜。苟捨全青。觀其抑揚。怒罕而青。倘尚有春秋之遺風。焉然其規。而篤衍已開。淫靡之篇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江記

十三

大來堂

賈充鄭彰楊駿

史臣曰。賈充以誦。使隨質。刀筆常材。幸屬昌辰。滋叨非據。抽戈犯。憤曾無猜。憚之心。杖鉞推亡。遠有知難之請。非惟魏朝之悖。逆抑亦晉室之罪人者歟。然猶身極寵光。任兼文武。存荷台衡之寄。沒。有從享之榮。可謂無德而極。殃將及矣。逮乎昭廢。乃乞巧之徒。嗣。惡。給之餘。基。縱。姦。邪。之。凶。德。矯。茲。哲。婦。索。彼。惟。家。雖。及。誅。夷。易。云。塞。責。替。當。塗。閭。前。公。聞。實。律。其。勞。典。午。分。崩。而。風。亦。盡。其。力。可。謂。君。以。此。始。必。以。此。終。信。乎。其。然。矣。楊。駿。階。緣。竄。幸。遂。荷。棟。梁。之。任。款。之。猶。恐。弗。速。騰。著。濫。決。庸。可。免。乎。括。母。以。明。智。全。身。會。昆。以。先。言。獲。宥。文。殊。謀。同。曩。烈。而。罰。異。昔。人。悲。夫。定。例。嚴。條。如。老。吏。勸。獄。出。入。斷。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賈充鄭

十四

大來堂

魏舒李憲劉寔高光  
 史臣曰下士競而文中庸靜而質不若進不進而退有餘也魏舒  
 劉寔發慮精華結綬登槐覽止成務季和切問近對當官正色詩  
 云貪人敗類豈劉夏之謂歟  
 王元美曰簡拔大似子長  
 進不足退有餘是君子出處之大經一語可當數百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魏舒 十五 大來堂

王渾王濬唐彬  
 史臣曰孫氏負江山之阻隔恃牛斗之妖氣奄有水鄉抗衝上國  
 二王屬當戎旅受倖過征渾既獻捷橫江濬亦赴清遠鄴於時討  
 吳之役將帥雖多定吳之功此馬為最向使弘范父之不伐襄陽  
 夏之推功上稟廟堂下憑將士豈非懋勳懋德善始善終者歟此  
 而不存彼為是務或矜功負氣或恃勢驕陵統構南箕成茲貝錦  
 遂乃喧譁宸殿數亂彝倫既為戎於功臣亦致讎於清論豈不惜  
 哉王濬遠驕父之操心乎爭子之明美為材雖多亦奚以為也唐  
 彬畏避交爭屬疾遲留退讓之風賢於渾濬遠矣傳云不拘行檢  
 安得長者之行哉  
 熊雲堂曰振金石之英詞考瑜瑕之定論  
 退讓二字足當勞人瞑眩之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渾 十六 大來堂

山濤

史臣曰。若夫居官以潔其務。欲以啓天下之方。事親以終其身。將以勸天下之俗。非山公之具美。其孰能與於此者哉。自東京喪亂。史曹涇滅。西園有三公之錢。蒲陶有一州之任。貪穢方駕。奇署斯滿。時移三代。世歷九王。拜謝私度。此馬成俗。若乃餘風稍珍。理或可言。委以銓綜。則羣情自仰。通乎魚水。則專用生疑。將矯前失。趨諸後正。惠絕臣名。恩馳天口。世稱山公。答事者。蓋斯之謂歟。若虛子家之前代。何足算也。

岳奔收曰。巨源典選清慎。甄拔人物。亦當時之名公卿也。乃不

能抗節。又不能引退。覲願於篡逆之朝。恬不為愧。大異於陳去伯矣。

標議清越。猶未結之受詞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十七

大來堂

王戎郭舒樂廣

史臣曰。漢相清靜。見機於贖務。周史清虛。不燥其尸。祿豈台撥之。任有異於常班者歟。濟冲善發。端夷前仰。奔方外。登槐履之顯。列顧添園。而高視。彼既憑虛。朝章已亂。戎則取容於世。苟委貨財。行則自保其身。罕論宗稜。及三方構亂。六戎藉手。火羊之侶。鋒鏑如雲。夷甫區區。馬佞彼先。集以求容。貨類牆之。墮猶有禮也。平子肆情傲物。對境難堪。終天厥生。自貽伊歎。且夫衣服表容。瑤璋德聲。移宮羽彩。照山華布。或有章立言。成訓。澄之箕踞。不已甚矣。若乃解祖登枝。裸形捫鶴。以此為達。謂之高致。輕薄是效。風流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十六

大來堂

及道駭將聖事。畢詳指操情。獨往自天。其生者焉。昔嬰嬰災。華公之尸。樂令解懸懷之客。豈聞伯夷之風。慨夫能立志者也。

李溫陵以戴逵謂王戎。晦嘿於危亂之際。獲克憂禍。既明且哲。於是馬在。非也。夫以鄙吝故。絕戎於王公之墟。則阮藉失青眼。若曰用晦。則是以吝能損戎之高。乃曲為之故。解字。方晉武未平吳之先。尚為治朝。非用晦時也。世間病痛事。雖大賢不免。惟不自檢覆。而人皆見之。乃同於青。天白日耳。彼不自檢。蓋而我曲為之。遂獲何哉。夫世之詐善者何多也。其不能拔一毛者。又豈少哉。然皆惡吝之名。而特竊古人之不較與者。以自文乎。



之分香。香履。孤嶺。孤欲。自茲。霞不得。何其。勞也。而或。真為之。  
然。或。父。沒。九。郡。義。故。懷。其。德。惠。相。率。致。時。數。百。萬。我。德。不。受。也。  
嗚。呼。一。介。不。與。是。以。鑽。核。一。介。不。取。是。以。數。百。萬。不。受。尹。之。  
教。也。道。學。先。生。口。實。之。矣。有。此。其。快。之。論。王。公。一。種。介。性。庶。不。  
被。俗。眼。抹。殺。

王衍詞甚清醇。有重名。羊枯山濤知其必誤。天下當懷帝時。內  
外多難。衍為司徒。不思直正。徒祖浮虛之論。遂釀放曠之風。又  
為弟澄。從弟敦。各營一窟。而已為尚書令。河南尹。自營一窟。倚  
司馬越以為外護。則口若莊而心狡。免者。也。澄督荊州。敦鎮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成郭

十九

大來堂

州而已。居中自以為無患矣。無何。隨司馬越拒石勒。兵敗。就執。  
恥感無聊。勸稱尊號。冀以自免。反激勃怒。為所害。嗟乎。衍嘗言。  
少無宦情。而其實宦情甚濃。卒之身不克免。豈智有所不足耶。  
欲殺之也。余少原曰。若以名取人。失之真爾。其所感深矣。  
宇慈風清。雅言成訓。

鄭玄李儉盧欽華表石鑿溫羨

史臣曰。晉氏中朝。承累世之資。建兼井之業。衣冠斯盛。英彥如林。  
此數公者。或以雅望處台榭。或以高名居保傅。自非一時之秀。亦  
曷能至於斯。將其參議於論道之辰。獨善於兼濟之日。良圖鯁議。  
無足多談。然。遜已進賢。林叔弘推讓之美。自。家。刑。國。宣。伯。協。恭。孝。  
之。規。子。若。之。儒。素。為。基。偉。容。之。苦。節。流。譽。慶。垂。來。葉。不。亦。宜。哉。石。  
鑿。以。公。亮。升。溫。羨。以。明。寤。顯。屬。於。危。亂。不。隕。其。名。歲。寒。見。松。栢。之。  
後。彫。斯。人。之。謂。矣。

溫厚和平有風人之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鄭玄李儉

二十

大來堂

劉毅程衡和嶠武陟任愷崔洪郭奕俱史先何攀  
 史臣曰。幽厲不君。上德猶懷進善。共職在位。大望之所不堪。況乎  
 志士仁人。寧求苟合。懷其寵秩。所以繫其存亡者也。雖復自口銷  
 金。投光撫劍。馳者北闕。敗車獨踐。而謀主不易。讎臣守難。劉毅一  
 遇寬容。任和兩遭膚受。詳觀餘烈。亦各其心焉。若夫武陟懷魏。巨  
 之志。崔洪愛郭。統之道。長升勸王。朔之算。何攀從趙。倫之命。君子  
 之人。觀乎臨事者也。  
 素安遠前。

三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劉毅程衡

二十一

大來堂

劉頌李重  
 史臣曰。子雅來裝。登朝竭誠。奉國。廣使討燕。深中謀。宜詳辨。刑名。  
 該。政體。雖文。整。率。婉。而。理。雖。切。要。遊。日。西。文。宜。詳。辨。刑。名。  
 言。東。國。頌。即。頌。而。有。餘。速。元。康。之。間。賊。巨。專。命。舉。朝。戰。懼。苟。避。直。  
 醜。頌。以。此。時。志。毅。不。撓。哭。張。公。之。非。罪。拒。趙。三。之。妄。錫。雖。古。道。直。  
 何以尚茲。至於綠其私議。不平劉友。與夫憎而知善。舉不避學。者  
 無。李。重。言。同。羊。之。理。駁。田。產。之。制。詞。愜。事。當。益。疊。疊。可。觀。及。統。志。  
 於。尚。當。心。隱。遂。濟。沖。期。之。識。會。豈。虛。也。哉。  
 記。弘。典。則。無。纖。靡。之。奇。

三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劉頌李重

二十二

大來堂

傅玄傳成傳祇

史臣曰。武帝鑒觀四方。平章百姓。永言啓沃。任切爭臣。傅玄體強直之姿。懷匪躬之操。抗辭正色。補闕弼違。諤諤當朝。不忝其職者矣。及乎位居三獨。彈擊是司。遂能使臺閣生風。膏戚斂手。雖前代鮑葛。何以加之。然而惟此偏心。乏弘雅之度。驟聞競爽。為物議所譏。惜哉。古人取戒於韋弦。良有以也。長虞風格。鼓峻弗墜。宗聲及其納諫。法南獻書。臨晉居諫直之地。有先見之明矣。傳祇名父之子。早樹風猷。疇惟危亂之朝。匡救君臣之際。卒能保全祿位。可謂有道存焉。

傅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傅玄傳成

二十三

大來堂

向雄改灼闕續

史臣曰。悲懷之廢也。天下稱其寃。然皆懼亂政之恭。夷懽淫嬖之凶。恐遂使謀臣懷忠而結舌。義士蓄憤而吞聲。闕續伯官。既徵於侍。即位不登。於執戟。輕生重義。視死如題。伏奏而待嚴誅。與棺以趨鼎鑊。察言視行。豈非忠直。非乎。顧視晉朝公卿。曾不得與其後。隸齒也。茂伯篤忠。哭王經以全節。休然遐遠。坦鄧艾以成名。故得義感明時。仁流枯骨。雖朱勃遐論新息。梁布奏事彭王。弗之尚也。有生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向雄改灼

二十四

大來堂

既藉藉廉向秀劉伶謝暉胡毋輔之舉卓王尼羊曼允選  
 史臣曰夫學非常道則物靡不通理有忘言則在情斯遠其進也  
 撫俗同塵不居名利其退也餐和履順以保天真若乃一其本源  
 體無為之用分其華葉開寫言之道是以伯陽垂範鳴謙置式欲  
 崇諸已先下於人猶大樂無聲而踏鸞斯應者也莊生放達其旨  
 而馳辯無窮素彼崇華則術輕爵位懷其道術則顧蒙王公致痔  
 兼車鳴萬衣腐以茲自口於焉物殊異虛舟有同攘臂松阮竹  
 林之會劉畢芳梅之友馳聘莊門排登李室若夫儀天布憲百官  
 從執經禮之外素而不存是以光帝縱許由於埃壚之表光武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既藉藉廉 二十五 大來堂

子陵於滌漫之瀨松蘿依舉用以優賢嚴水澄華茲馬賜隱臣行  
 厥志主有嘉名至於嵇康遺巨源之書阮氏創先生之傳軍諮散  
 髮吏部盜梅豈以世疾名況茲為自始臨鐵寬而不迴登廣武而  
 長歎則嵇琴絕響阮氣旋存通其有徑必彫風俗召以效官居然  
 尸素既濁之外或可有觀者焉成能符其情靈各敦終始愴神交  
 於晚笛或相思而動駕史臣是以拾其遺事附於篇云

三元莫曰論者謂籍以酒全其天非也籍乃以巧全其天也籍  
 故逆知司馬氏之必篡魏而不欲為之臣與荀勗賈充輩同列  
 而自顧其環傑之貌宏康之文磊落不羈之才欲掩之而不可

得司馬氏必知之而且欲用之夫司馬氏欲用之而不為之用  
 必死為之用而不預其謀亦必死死則又不足以成名故托而  
 進之醉一醉而達蘇至六十日彼豈其情也哉凡其卧酒家乞  
 步兵厨甚至於母死而舉二斗酒食一蒸飽自達於名教之外  
 使何曾革疾而惡諸司馬氏皆以為不死地也嘗言而不用故  
 無化其言用不過廢徒而已不死也然猶恐司馬氏之識之故  
 其乞相東平革勸受九錫章示若為之用者特不勝好酒之一  
 念耳使司馬氏狎而愛之愛而舍之以終保庸下巧也昔人謂  
 澄公以石虎為海鷗鳥若籍者殆以司馬氏為海鷗鳥也籍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既藉藉廉 二十六 大來堂

聖知之矣而未克究故雖稱土木形骸不事修飾而時露其鋒  
 距於土木之表此何時也而其與山濤書菲薄湯武之故伐鍾  
 會何人也造康而其踞待之不為禮且問以何所聞而來何所  
 見而去夫會之來叩籍以時事也亦其見康意也籍醉而不能  
 答會亦當恨之特其所以恨籍者淺而恨康者深也知二子者  
 莫孫登若登故報籍以長嘯而報康以苦辭康下獄而後悔晚  
 矣人不知乃以勸進九錫章短籍按進章不見籍傳而見文紀  
 末謂大魏之德先於唐虞明公盛熱起於桓文然後游滄海而  
 謝支伯登箕山而揖許由然則風之終讓也非勸進也不然以

炎之為婚。豈不足為呂公王莽者。而至飲一醉六十日而不之許也。

宋先之曰。晉人多於醉夢中。度日。澗畧賦。業。執。越。名。教。杯。酌。餘。醉。留。連。不。休。至。有。欲。營。糟。丘。而。老。者。甚。可。駭。也。豈。真。此。中。有。深。一。意。耶。若。謂。時。方。艱。危。恐。禍。之。及。配。酌。酌。所。假。此。以。洗。硯。礪。人。事。則。隱。鱗。戩。羽。僻。處。深。山。可。塞。裳。而。逝。如。張。翰。之。為。納。履。而。逃。如。庾。衮。之。為。誰。則。禁。之。何。必。惟。酒。之。縱。酒。極。則。亂。樂。極。則。悲。卜。夜。古。人。所。規。濡。首。大。易。所。戒。何。不。思。耶。曹。參。以。清。淨。之。治。遵。何。約。束。無。所。變。更。賓。客。不。解。其。意。欲。有。言。者。參。輒。飲。以。醇。酒。莫。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此節始原 二十七 大來堂

開說。晉諸公之嗜酒。祖述。虛。無。爭。慕。故。誕。敗。德。敗。儀。廢。政。廢。事。不。可。與。參。論。也。如。劉。弘。陶。侃。精。勤。職。事。不。遑。時。尚。則。其。識。見。優。於。諸。人。多。矣。

沈長升曰。沈籍。死。孝。當。時。已。有。知。之。者。其。不。規。規。於。儀。執。者。佯。狂。以。避。世。也。雖。非。聖。人。之。中。道。而。其。所。存。遠。已。咀。茹。芳。華。弋。獵。幽。鳥。遂。令。諸。賢。曠。致。孤。情。長。數。千。古。

曹志度峻郭象度純秦秀

史臣曰。蘇。獻。王。以。明。德。茂。親。經。邦。論。道。允。釐。庶。績。武。叙。彝。倫。武。帝。納。其。諂。之。邪。謀。懷。始。終。之。遠。慮。遂。乃。君。茲。青。土。作。牧。東。藩。遠。通。鷲。嶺。朝。野。夫。望。曹。志。等。服。膺。教。義。方。執。儒。門。寒。寒。匪。躬。悽。悽。體。國。故。能。抗。言。鳳。闕。忤。犯。龍。鱗。身。雖。整。屈。道。亦。弘。矣。庾。氏。世。哉。清。德。見。稱。於。世。汝。頡。之。多。奇。士。斯。馬。取。斯。謀。甫。素。疾。佞。邪。而。發。同。醉。飽。投。鼠。忌。冠。豈。易。由。言。竊。人。之。財。猶。謂。之。盜。子。玄。假。譽。攘。善。將。非。盜。乎。評。以。曹。志。明。六。代。論。非。父。植。作。為。伯。同。評。傳。武。帝。嘉。其。無。隱。不。沒。人。善。于。玄。竊。譽。至。等。之。盜。一。起。一。止。照。應。甚。密。而。氣。局。排。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曹志度 二十八 大來堂

不宥注

皇甫謐學廣東督王接

史臣曰皇甫謐素履幽貞。閑居養疾。留情筆削。敦悅丘墳。軒冕未足為榮。貧賤不以為耻。確乎不拔。斯固有骨之高。人者歟。泊乎為終立論。薄葬昭儉。既戒奢於季人。亦無取於王孫。可謂遠存亡之機矣。穆廣未替。等並詳覽載籍。多職舊章。奏議可觀。大詞雅贍。可謂博聞之士也。或攝官延閣。裁成言事之書。或在政秩宗。恭定禮郊之禮。廣既厄於從理。替乃平位不充。天之報施。何其典也。王接才調秀出。見賞知音。惜其大枉。未仲驥足。豈夫溫秀雅澹。猶有大奇玄酒之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皇甫謐

二十九

大東堂

郗詵阮种華譚表前

史臣曰夫緝政釐俗。拔擢才以成務。振景觀。先俟明主。而宣績。武皇之世。天下又安。朝廷屬意於求賢。遊軸有懷於干祿。郗詵等。雖錮價州里。褒然應召。對揚天問。高步雲衢。求之前哲。亦足稱矣。今思行已狗義。志篤周甘。仁者必勇。柳斯之謂。雖才行風華。而待終秘閣。積薪之恨。豈獨古人乎。同一仕進。而有榮苑之殊。義命所在。君子安之。未句輕輕點醒。大有餘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郗詵阮种

三十

大東堂

愍懷太子

史臣曰愍懷挺以蕤之姿表風成之質武皇鍾愛既深胎厥之謀天下懸心頗有后来之望及於繼明宸極守冠春坊四教不勤三朝或闕躬姿未變風德已衰信惑毒邪疎斥正士奸屠酷之賊役既範圍之佚將可謂靡不有初鮮克有終者也既而中宮出恐久懷危害之心外戚論說競進說邪之說坎柱之謀已構蕤之譜遂行一人之懷隱之聽百辟無爭臣之節遂使竟愈楚建酷甚矣固雖復禮俗哀榮情深惻惻亦何補於不孝者哉

二十史論贊

卷之九 愍懷太子

三十一

大來堂

陸機陸雲

制曰古人云雖楚有才晉實用之觀夫陸機陸雲實荆衡之杞梓挺珪璋於秀實馳英華於早年風聲澄與神情俊邁文藻宏麗獨步當時言論慷慨冠乎終古高詞迥映如朗月之懸光疊意迴舒若重蕤之積秀千條析理則重析霜開一緒連文則珠流璧合其詞深而雅其義博而顯故足遠超杖馬高橋玉劉百代文宗一人而已然其祖考重光羽楫吳運文武奕葉將相連華而機以廊廟之才瑚璉標說宜其承俊人之慶奉佐時之業中能展用保泉流功屬吳祚傾基金陵畢氣君移國滅家喪臣運翰南辭翻樓火

二十史論贊

卷之九 陸機陸雲

三十二

大來堂

身。跡。全。身。而。奮。力。危。殆。竭。心。膺。主。忠。抱。實。而。不。諛。詢。緣。虛。而。見。疑。  
生。在。已。而。難。長。死。回。人。而。易。促。上。蔡。之。火。不。滅。於。前。華。亭。之。鶴。方。  
悔。於。後。卒。令。覆。宗。絕。祀。良。可。悲。夫。然。則。三。世。為。將。繫。鐘。來。葉。誅。降。  
不。祥。殃。及。後。昆。是。知。西。陵。結。其。凶。端。何。橋。收。其。禍。末。其。天。意。也。豈。  
人。事。乎。

王元美曰。士衡縱橫六寸之管。而假七尺之壯。魁。四。三。世。之。將。  
名。不。能。遂。自。韜。晦。權。旋。非。分。舉。宗。覆。滅。不。亦。哀。哉。道。家。之。忌。士。  
衡。固。已。知。之。而。又。犯。之。且。伯。言。前。後。決。勝。頗。以。陰。謀。而。切。節。之。  
平。西。陵。坑。戮。無。焦。類。又。宰。盡。天。也。士。龍。前。後。為。守。令。皆。著。循。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賈誼 三十三 大來堂

聲。然。以。區。區。小。仁。而。欲。為。顛。覆。之。木。難。矣。  
王。順。渠。曰。機。雲。文。士。無。行。隨。其。家。聲。附。麗。匪。人。死。不。足。恤。孫。拯。  
費。慈。皆。匹。夫。之。諫。也。  
古。忠。壯。來。斐。疊。不。竭。同。乎。豆。天。之。寬。懸。崖。之。濕。洞。心。駭。目。非。復。  
尋。常。流。時。

夏庚諸潘岳張載

史臣曰。孝若拔蔚春華。時標麗藻。觀其抵疑詮理。本窮通於自天。  
作詩數文。流英聲於孝悌。音深致遠。殊有大雅之風。烈焉。安仁思。  
緒。雲。霧。詞。鋒。景。煥。前。史。傳。於。賈。誼。先。達。方。之。士。衡。賈。論。政。範。源。王。  
化。之。幽。曠。潘。著。表。詞。賈。人。靈。之。情。性。煥。大。會。海。器。蓬。山。而。育。燕。岳。  
藻。如。江。濯。美。錦。而。增。絢。淑。三。家。以。通。扶。為。二。賢。之。亞。匹。矣。然。其。挾。  
彈。登。采。拜。塵。超。賈。茂。素。倚。門。之。刻。軌。沒。不。遵。之。間。斯。才。也。而。有。斯。  
行。也。天。之。所。賦。何。其。駭。歟。正。叔。含。咀。藝。文。履。危。居。正。安。其。身。而。後。  
動。契。其。心。而。後。言。著。論。究。人。道。之。綱。裁。箴。懲。來。與。之。鑒。可。謂。王。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夏庚諸潘岳 三十四 大來堂

而。全。相。者。矣。孟。陽。鍾。后。之。文。見。奇。於。張。歆。際。記。之。款。取。重。於。傅。玄。  
為。名。流。之。所。托。亦。當。代。之。文。宗。矣。景。陽。橋。光。王。府。標。等。相。輝。洵。乎。  
二。陸。入。浴。三。張。滅。燭。考。最。遠。文。非。徒。語。也。  
蒸。不。傷。雅。自。有。清。氣。相。引。轉。玩。愈。覺。其。尚。故。能。經。久。不。散。為。足。  
貴。也。



江統孫楚

史臣曰。江統風檢操行。良有可稱。陳留多士。斯為其冠。徒我之論。實為經國遠圖。然運距中表。陵替有漸。假其言見。用恐速禍。招怨無救於將顯也。遠愍懷廢。徒冒禁拜辭。所謂命輕鴻毛。義貴熊掌。彭位隆端。右竭誠獻替。悼遺忽榮利。事脩天爵。雖出處異塗。俱難兄弟矣。孫楚體英絢之姿。超然出類。見知武子。誠無愧色。覽其胎結之書。諒業代之佳筆也。而負才誕傲。愛苞忿奔。違避諫之遺。肆陵憤之氣。十年沉廢。諒自取矣。統綽標華秀。發名顯中興。可謂無忝爾祖。統竟淹跡下邑。甯觀勝地。會其心焉。綽獻直論。辭都不懼。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江統孫楚

三十五

大來堂

元子有匪躬之節。豈以從文雅而已哉。卓練。

羅憲滕脩馬隆胡奮陶璜吾彥張光趙誘

史臣曰。忠為令德。貞白事君。徇國家而竭身。歷夷險而一節。羅憲滕脩。濯纓入仕。指巴東而受賑。出領嶺而揚麾。屬鼎命滄。亦本朝失守。屈巴丘而流涕。集都亭而大臨。古之忠烈。罕輩於茲。孝與之智勇。玄威之武藝。滅醜虜於河。西。制凶酋於理。北。密楊欣之必敗。馮揚敗之速禍。陶璜吾彥。逞足奔驅。毛吳居其漢。謀陸抗。奇兵茂畧。薪楛之任。清規自逸。擊鼓之臣。厥聲彌劬。景武南楚。秀士元孫。累葉將門。赴死逾於登仙。效誠陳於上策。竟而俱楚。貞則斯存。典韻勁致。可起茅廛。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羅憲滕脩

三十六

大來堂

周處周訪

史臣曰夫仁義豈有常跡之即君子背之即小人周子隱以死  
 之材負不羈之行此凶狂歌樂毒卿間終能克已屬精朝聞夕  
 政輕生重義何國亡軀可謂志節之士也宜佩奮忠勇屢珍妖  
 氛威累冠於本朝庸績書於王府既而結憾朝宰潛構異圖忿不  
 思難為為隘矣終於憤志豈不惜哉札筵等負萬達之材以雄柔  
 自許始見疑於朝廷終獲處於權右強弗如弱信有徵矣而札受  
 委扞城乃開門揖盜去順致送彼實有之投筆假手凶徒可謂罪  
 人斯得朝廷議加榮贈不其惜乎有晉之刑政陵夷用此道也周  
 訪范兼文武任在折衝戡定湘羅北清江漢謀孫翼子秋節擁旄  
 而勇仰其威風中興推為名將功成名立不亦美哉孟威陷逆虜  
 廷抗辭為主雖圖史所載何以加焉  
 王元美曰周子隱感奮時機折節砥礪文武果亮為時所儀抗  
 悻權威委命疆圉若無可憾者吾猶謂其為晉而死六陌不若  
 為吳而死無難督也亡國之感雖足以杜王渾口而吳魏均滅  
 要之百步五十步耳宜佩之勳猶不在子隱下而脫節不同獨  
 考和首亂而存宣季從亂而旌晉於是乎夫刑賞裁議者謂子  
 隱之子孫多德其先烈吾獨以為之危也若楚者皎然為君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周處周訪

二十七

大來堂

且有光矣。

顧觀生曰此論猶不失而漢之規  
 歌及澹容為其風神矣哉馬乎等字各有異味莫作間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周處周訪

三十一

大來堂

自古帝王之臨天下也。皆欲廣樹藩屏。崇固維城。慮慮以前。憲章  
 益闢。夏殷以後。遺跡可知。然而玉帛會於塗山。雖六萬國。至於分  
 疆。胙土。備或未詳。洎乎周室。祭鳥可觀。封建親賢。並為列國。當其  
 興也。同召其共。平及其衷也。桓文輔其危。亂故得卜世之祚。克  
 昌卜年之基。惟永遠王。報即位。天祿已終。虛位無王。三十餘載。爰  
 及暴秦。并吞天下。戒哀周之削弱。急帝業之遠圖。謂王室之陵遲。  
 由諸侯之強大。於是罷侯置守。獨尊諸已。至乎子弟。益為心夫。惟  
 欲肆虐。陵威。莫顧謀孫。翼子。枝葉微弱。宗祜孤危。內無社稷之臣。  
 外闕藩籬之助。陳項一呼。海內沸騰。隕身於望夷。繫頸於軹道。事  
 不評古二世。而滅漢祖。初興。爰年斯禁。於是分王子弟。別建功臣。  
 之山川。誓以帶礪。然而矯枉過直。懲羹吹壑。土地封疆。逾越性  
 古。始則韓彭。繼而吳楚。稱亂。然雖克滅。權偏。倘足維翰。王發  
 治成。衰之後。威藩。陵替。君臣乘茲。間隙。竊位偷安。先武雄略。緯天  
 懷。慨下國。遂能除克。靜亂。復為配天。休社。咸於兩京。鼎祚。隆於四  
 百宗。支繼絕之力。可得而。言。魏武。忘經國之宏規。行忌刻之小數。  
 功臣。無立錫之地。子弟。若不使之。人。徒分茅社。適傳虛爵。本根。無  
 所庇廕。遂乃三葉而亡。有哥。思改覆車。復隆盤石。或出擁旆。節。進

二十一史論

卷之八十五

三十九

大宋堂

蔽。故之禁。入踐台階。居端檄之重。然而什托夫所。授任亦方。政令  
 不。怕賞罰。斯濫。或有才而不任。或無罪而見誅。朝為伊周。夕為莽  
 卓。機權。失於上。橫亂。作於下。楚趙諸王。相仍構。後與晉陽之甲。  
 竟。匪勤王之師。始則為身。擇利。利未加。而害及。初。迺無心。憂國。國  
 非。憂而。矣。極。遂使昭陽。與廢。有善。與幽。禁。更同。姜里。胡羯  
 陵。侮宗廟。丘墟。良可。悲也。夫為國之有藩屏。猶海川之有舟楫。安  
 危。成敗。義。實相資。舟楫。且完。波濤。不足。稱其。險。藩屏。式。固。禍。亂。何  
 以。成。其。階。向。使。八。王。之。中。一。藩。繫。賴。如。梁。王。之。禦。大。敵。若。未。虛。之  
 除。大。慈。則。外。寇。馬。敢。憑。陵。內。難。莫。由。竊。發。縱。令。天子。時。劣。鼎。臣。奮  
 放。雖。或。顛。沛。未。至。土。崩。何以。言。之。琅。邪。僻。彼。諸。王。權。輕。衆。寡。度。長  
 黎。大。不。可。同。年。遂。能。匹。馬。濟。江。奄。有。吳。會。存。重。宗。社。百。有。餘。年。雖  
 曰。天。時。抑。亦。人。事。豈。如。趙。倫。齊。問。之。輩。河。間。東。海。之。徒。家。國。俱。亡。  
 身。名。並。滅。善。惡。之。數。此。非。其。效。歟。西。晉。之。政。亂。朝。危。難。由。時。主。然  
 而。婦。其。風。遠。其。禍。者。豈。有。八。王。故。序。論。之。德。焉。  
 史。臣。曰。昔。高。辛。撫。運。肇。起。泰。商。宗。周。嗣。歷。禍。經。管。蔡。孽。觀。曩。冊。述  
 聽。前。古。亂。臣。賊。子。昭。鑒。在。焉。有。哥。特。與。載。崇。藩。翰。分。茅。錫。瑞。道。光  
 恒。血。儀。古。歸。哀。禮。備。異。章。比。南。以。純。和。之。姿。失。於。無。斷。楚。隱。習。果  
 統。之。性。遂。成。凶。狂。或。位。居。朝。右。或。職。近。禁。俱。為。女子。所。詐。相。次

二十一史論

卷之八十五

四十

大宋堂

受誅雖曰自貽良可哀也。倫實庸深見欺孫秀。特構異圖。煽成毒  
 惡。乃使元良。選慈暉。上宰。陪珠奕。就耀以之。楚傾。皇綱於馬中。地  
 遂裂。冠鏡。見幸百六之會。館。聖揚。肅。窺九五之尊。夫神。冠。馬。可。倫  
 去。鴻。名。豈。容。妄。假。而。欲。託。茲。淫。祀。享。故。天。年。出。閭。之。極。未。之。有。也。  
 同。名。父。之。子。唱。義。勳。王。推。倘。業。於。既。成。極。皇。與。於。已。墜。策。勳。考。績。  
 良。足。可。稱。然。而。臨。禍。患。憂。運。心。縱。欲。曾。不。知。樂。不。可。極。豈。雖。久。行。  
 矣。古。人。之。未。工。志。已。事。之。已。拙。向。若。株。王。約。之。奇。策。納。孫。惠。之。嘉。  
 誅。高。謝。哀。章。永。表。東。海。雖。士。之。伊。霍。何。以。加。焉。長。沙。材。力。絕。人。忠。  
 烈。適。俗。授。弓。拔。門。落。落。標。壯。夫。之。氣。馳。車。絕。關。標。標。懷。烈。士。之。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 四十一 大來堂

炭。胡。塵。驚。而。天。地。閉。戎。兵。接。而。宮。廟。隳。支。屬。聲。其。極。端。戎。鞠。來。其  
 間。際。悲。夫。詩。所。謂。雖。生。屬。階。至。今。為。梗。其。八。王。之。謂。矣。  
 張。友。鴻。曰。可。矜。可。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 四十二 大來堂

解系孫新孟觀幸秀繆描皇甫重張輔李合張方閻鼎索靖

賈正

史臣曰自永嘉蕩覆寓內橫流委絕億兆靡依人神乏主於時武皇之  
能惟有建興衆望攸越曹無與二閻鼎等忠存社稷志在經綸乃  
契濶艱難扶持幼穉遂得纂先承緒祀夏配天校績論功有足稱  
矣然而抗滔天之巨寇接彫獎之餘基威累未伸尋至傾覆昔宗  
同遭大戎而東徙有尋遠曠秋而西運彼既靈慶攸長此則福難  
適及豈懸皇地非真主將淋尤材謝輔臣何修短之殊途而成敗  
之異數者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解系孫新

四十三

大來堂

自字直貢到也字以上以下有無限含蘊在

周浚成公簡蒯蒯華軼劉喬

史臣曰周浚人倫鑒悟周履理識精詳華軼動顏禮經劉喬忠存  
諫直用能庶官內外咸著勲庸而祖宣獻策遷都非行於東海序  
夏係心宸極獲罪於琅邪乃欲以惡名加其顯戮豈不哀哉向若  
違左社於伊川建石社於淮服據方城之險藉全楚之資簡練吳  
越之兵潛引淮海之粟縱未能祈天永命猶足以紓難緩亡嗟乎  
不用其良覆俾戒悖其此之謂也苟時擢自庸微位居上將釋位  
之功未立貪暴之釁已彰假手世祀以至屠戮斯所謂殺人多矣  
能無及此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周浚成公簡

四十四

大來堂

明整稱其規局滄宕本乎精神諒唐物之佳筆也

劉琨祖述

史臣曰。劉琨弱齡。本無異操。飛鏗賈誼之館。借箸馬倫之幕。當於是日。實僥巧之後歟。祖述散穀周貧。聞鷄時舞。思中原之烽火。幸天步之多艱。原其素懷。抑為會亂者矣。及金行中終。乾維失統。三后流亡。述榮居處之禍。六戎橫噬。交辟長絕之毒。於是素絲改色。斯馳易情。各運奇才。拉騰英氣。遇時之而感激。因世亂以輕馳。陳力危邦。犯疾風而表勳。屬其貞操。契寒松而立節。威能自致。三鼓成名。一時古人有言曰。世亂識忠良。恭斯之謂矣。天不祚晉。方啓戎心。趙石匪區。獨禦鯨鯢之統。推心異類。竟終幽圍。痛哉。士雅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劉琨祖述 四十五 大來堂

述中興。趙復九州之半。而災星告警。笠鼓後招。惜矣。

李卓吾曰。擊楫中流。誓清中原。使石勒畏避者。此盜也。俗儒豈知。

邵續李矩既匹碑魏後郭默

史臣曰。邵季魏郭等諸將。契濶喪亂之辰。驅馳戎馬之際。威懷足以容衆。身畧足以制人。乃保據危城。折衝千里。托其義勇。抗禦仇讐。雖艱阻尙當。皆乃心王室。而矩能以少擊衆。我勝獲多。遂使玄明憤恚。世龍挫衄。惜其寡弱。功虧一筭。方之數子。其最優乎。然既披逆危亡。泰陪朝伍。念因眈。醒禍及。誅勇非夫。狂悖豈宜至此。既正碑。本自遊方。而係心朝廷。始則盡忠。同難。終乃抗節。虜廷。自蘇子。所以來一人而已。越石之見誅。既以實以威名。匹碑之取戮。世魏亦出。求望禍福之應。何其速哉。詩云。無言不酬。無德不報。比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邵續李矩 四十六 大來堂

先總叙。後分斷。泰敘行事得失。自明乃知。史家原不能任情枉

武十三王元四王簡文三子

史臣曰。秦始之受終也。乃憲華往昔。稽古前王。廣誓山河。大開藩  
屏。文昭武穆。方駕於魯。衛應韓。營石犬牙。連衡於吳楚。齊代然而  
作法於亂。付託非才。何曾歎經國之無謀。郭欽識危亡之有地。及  
宮車晏駕。墳土未乾。國難薦臻。朝章弛廢。重以八王繼亂。九服沸  
騰。戎羯交馳。來與幽通。瑤枝瓊萼。隨鋒鏑而消亡。朱帶綠車。與波  
塵而殄瘁。遂使茫茫。為迹咸窟。穴於豺狼。慄慄周餘。竟沉淪於塗  
炭。嗚呼。運極數窮。一至於此。詳觀載籍。未武前開。道子地則親賢  
任。惟元輔。姚荒。麴尊。信威。鏡。使尼。姪。竊朝權。吞邪制國。令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 四十七 大來堂

王蕙

史臣曰。原夫典午。登蹤本於陵寢。金行機運。無德在時。九土未宅  
其心。四夷已承其弊。既而中原蕩覆。江左嗣興。兆蒼玄石之圖。非  
少康之祀。夏時無思晉之士。異文叔之興。割輔佐中宗。銀哉甚矣。  
茂弘策名枝屏。叶情交好。負其才智。恃彼江湖。忍定克復之功。用  
成望宣之道。於是王敦內侮。憑天邑而傲。顧蘇峻連兵。指宸居而  
肆。擊實元宰。同懷匪石之心。潛運忠謀。竟爾吞沙之寇。乃誠貴  
日主。無解以終全。貞志陵霜。固緘。旋而不滅。觀 鼓學枝。存乎  
沸鼎之中。爰立章程。在乎御風之際。雖則世道多故。而規模弘遠。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 四十八 大來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 四十八

四十八

大來堂

則彝倫攸歎。終乃宗社淪亡。元顯以童非之年。受棟梁之寄。專制  
朝廷。陵茂君親。奮庸頌之常材。抗姦凶之巨寇。表師殄國。不亦宜  
乎。斯則元顯為安帝之孫。強道子寶。尋朝之宰。詔者也。列代之崇  
建。維城用藩。三室有晉之分。封子弟。實樹亂階。詩云。懷德維宰。宗  
子維城。無俾城壞。無獨斯長。城既壞矣。畏也。宜哉。典午之喪。亂弘  
多。實此之由矣。  
前哲其若。後者其巨。曲中情實。至寫一跋。淪喪光景。感慨悲歌。  
令人不堪。恐弗

劉弘陶侃

史臣曰。和季以同里之情。中虛結之契。居方牧之地。振吳越之風。自幽徂剡。至欽射狼之迹。舉賢登善。窮板札旱之毛。由是吏民畢力。華夷順命。一州清晏。恬波於滂海之中。百城安堵。靜校於稽天之際。猶稱善政。何其業歟。易云。貞固足以幹事。於征南見之矣。士行望非世族。俗異諸華。拔萃暇落之間。比肩髦鳥之列。超居外相。宏德上流。布澤懷遠。則嚴城靜。拜位主。則海島開。字元規。以威聖之業。把其庸而下拜。茂弘以保衛之責。服其言而勸色。望隆分陝。理則宜然。至於時屬當屯。富逾天府。潛有已藏之志。顧思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四十九

大宋堂

折翼之祥。悼矣。夫子曰。人無求備。斯言之信。於是。有微。

沈去疑曰。太真東晉第一流人。惜絕裾為累耳。士行亦東晉第一流人。惟計蘇峻始。堪欠勇。大功雖成。忠義猶居太真之後。此為累耳。整而峭。暗而雅。

溫嶠郝鑿

史臣曰。忠臣本乎孝子。奉上資乎愛親。自家刑國。於斯極矣。太真性履純深。漢流邦族。始則承顏候色。老萊弗之加也。既而講親臨義。中亦何以尚焉。封侯萬里。投軀而弗顧。櫛深千尋。探穴而忘厄。竟能盡力王室。揚名本朝。負荷受遺。繼之全節。言念三辱。義聲動於天地。祇赴國屯。信誓明於日月。枕戈雨泣。若雪分天之仇。皇興旋軫。卒復夷庚之福。徵夫人之誠懇。大盜幾移。國乎道微。儒雅柔而有正。協德始安。頗均連璧。方曰踵武。奕世登台。憲冕為飾。援高人以同志。抑惟大隱者歟。愛于云。亡者移文而報泣。殊有大義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五十

大宋堂

風矣。

張南軒曰。溫太真忠義慷慨。風節表著。足為晉室名臣。古今所共推。不待詳言。然吾獨有所恨者。絕裾之事也。宋用晦曰。郝分議周戴。周禮為千古快論。其乘亮節不失雍容之致。偶句中尤為難及。



顧榮質循揚方疎兼紀略

史臣曰元帝樹志淮海百度權與夢想羣才共康庶績顧紀質薛等並南金東箭世胄高門委質霸朝豫聞邦政共憲實其刊綈惟

明下拜雖西漢之恩崇張禹東都之禮重桓榮弗是過也

朱紫陽曰東晉時所用人才皆中州浮誕者之後惟顧榮質循有人望不得已而用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顧榮質薛

五十一

大來堂

劉隗刁協戴若愚周顛

史臣曰夫太剛則折至察無後以之為政則害於國用之行則凶於乃家該以器乘客衆非先王之道也大連司憲陰候主皆當約法之秋獻斷棺之議玄亮劉懷與物多違雖有崇上之心專行刻下之化同薄相濟並運天機是使賢宰見疎致物情於解體

權臣發怒借其名以誓師既而謀人之國國危而苟免見昵於主主辱而國生自取流亡非不幸也若思開爽照理研幽伯仁凝正

虞臆能約咸以高才雅道恭豫時容及京室淪胥抗言無撓甘赴鼎而全操蓋事君而盡節者歟顛招時論尤其酒德禮經曰瑕不掩瑜未足韜其美也

王元美曰周伯仁吾所不解過江以後若使追喪亂之艱難此身之非有或借髮巖阿或柄邊冗列用拙挫名以酒殺身可也

既居九列恭寡議而縱飲沉酒狂僻廢禮且夫家訖中救始與而不言德固若長者夫以元老故交哀呼求救了不之盼而顧

左右云今年殺諸賊奴取金印如斗大繫肘寧能不使之飲恨橫發邪伯仁伯仁即始與救之久亦必殺但小綬耳伯仁死始與不能無罪簡表而泣以情語諸子猶庶幾哉

熊雪堂曰劉明之禍深於柔關故諸公皆以此賈害可為前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劉隗刁協

五十二

大來堂

卓識名言允塔刺座。沈君房曰端凝潔亮此等議論可以培養元氣又足直扶正氣。起作一冒後分兩段已肇時文格法特其中開合變化之妙得之自然有非今人所能摹畫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刺臨勾恤

五十三

大來堂

應詹甘卓鄧騫卞壺劉起鍾雅

史臣曰應詹行葉季修文史足用入居列位則嘉謀屢陳出撫藩條則惠政斯洽甘卓伐暴寧亂庸績克宣作鎮行城威嚴具舉及光渠紀順志在勤王既而人撓其謀天奪其鑿疑留不斷自取誅夷卞壺束帶立朝以直正為己任寡震衛主蹈忠義以成名遂使臣死於君子死於父惟忠與孝萃其一門古稱社稷之臣忠貞之謂矣劉起勤肅奉上鍾雅正直當官屬巨滑滔天幼君危逼乃崎嶇寇難契潤艱虞匪石為心寒松比操貞執皆沒亮迹雙并雖高赫在難彌恭由忠繼之以死方之二子曾何足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應詹甘卓

五十四

大來堂

華墨之氣仰與呈徽命光

孫惠熊遠王鑒陳頤高萬

史臣曰昔張良、松、說、項、氏、巧、謀、於、沛、公、孫、惠、沮、計、齊、王、權、奇、於、東、海、終、而、誓、甘、之、旅、失、運、載、昌、稱、梓、之、師、全、行、不、就、豈、遭、時、之、會、斯、雲、將、謀、國、之、道、未、通、迷、於、委、質、之、貞、闇、於、所、修、之、慮、本、既、顛、矣、何、以、能、終、熊、遠、王、鑒、有、叱、濟、之、道、比、之、大、厦、其、棟、楹、之、佐、乎、松、之、誠、溫、頤、之、詎、結、挫、其、勞、後、之、策、申、其、汝、頤、之、論、採、郭、喜、之、風、肯、抱、朱、育、之、餘、波、故、桓、溫、輟、許、飲、之、謀、解、結、欽、王、朗、之、跡、緝、之、時、典、用、此、道、歟。

博雅

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孫惠熊遠

五十五

大來堂

郭璞葛洪

史臣曰景純、葛志、歸、湘、洽、聞、疆、記、在、異、書、而、異、綜、踰、位、滯、而、咸、釋、情、源、秀、逸、思、繁、高、奇、策、文、雅、於、西、朝、振、辭、鋒、於、南、夏、為、中、興、才、學、之、宗、矣、夫、語、怪、徵、神、伎、成、則、賤、前、修、貽、訓、郭、子、茲、道、景、純、之、振、策、定、數、考、往、知、來、邁、京、管、於、前、圖、執、梓、憲、於、遐、蒙、而、官、徵、於、世、禮、薄、於、時、區、區、然、寄、客、傲、以、申、懷、斯、亦、伎、成、之、累、也、若、乃、大、塊、流、形、玄、天、賦、命、吉、凶、倏、短、定、乎、自、然、雖、符、象、或、通、而、狀、勝、難、恃、其、之、有、在、必、也、無、差、自、可、居、常、待、終、類、心、委、運、何、至、銜、刀、披、髮、遠、遁、於、幽、穢、之、間、哉、晚、抗、志、言、無、故、王、敦、之、逆、初、慙、智、免、竟、斃、山、宗、之、謀、仲、尼、干、十、一、史、論、贊、卷、之、九、郭、璞、葛、洪、五、十、六、大、來、堂

所謂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悲夫稚川東裝從師老而忘倦袖奇冊府總百代之遺篇紀化僊都窮九丹之秘術謝浮榮而捐雜藝賤尺寶而貴分陰符德樓真經然事外全生之道其最優乎天籟仙葩綺縠如織

庚亮

史臣曰。外戚之家。連耀椒掖。舅氏之族。同氣蘭閣。靡不憑藉寵私。階緣險謁。門藏金穴。地使其驕。馬控龍媒。勢成其過。古者右賢左戚。用杜溺私之路。愛而知惡。深慎滿覆之災。是以厚贈瓊瑰。罕升津要。蓬山在夏。靡與禹稷同驅。似氏居周。不預燕齊等列。聖人慮遠。殊有旨哉。晉呢元規。參閣顧命。然其筆教華藻。吻綬濤波。方駕搢紳。足為超楚。而智小謀大。昧經邦之遠圖。才高識寡。關安國之長算。璿華見誅。物議稱其技本。牙尺無訓。帝念深於負芒。是使蘇祖。尋戈宗祀。殆覆已而猶戀上宰。謀黜負圖。向使郝暨協從。必且

上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庚亮

五十七

大來堂

戎車化順。則與夫台產安傑。亦何以異哉。幸漏吞舟。免淪昭憲。是

三陽僅存。餘殃所及。蓋其宜也。議論激昂。風采奕奕。

桓彝

史臣曰。鶴。風潛煽。醇源漫揚。遺道德於情性。顯忠信於名教。首陽高節。求仁而得仁。泗上微言。朝聞而夕死。原軫先肯。操然於往策。季路絕纒。邈矣於前志。況大霜雪於抄歲。晦風雨於將晨。喑響或以變其音。貞柯軍能全其性。桓茂倫抱中和之氣。懷不撓之節。遵周度之清。歷通許郭之遐。執懼臨危於取免。知處絕之為易。揚芳千載之上。海骨九泉之下。仁者之勇。不其然乎。至夫志謀迭汗。隆龍蛇。俱山澤。冲道巡於內輔。豁陵屬於上游。虞銀北門之威。秀坦曰階之務。外有杆城之用。東無未大之嫌。求之名臣。柳亦可算。而

上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桓彝

五十八

大來堂

為充極之資。玄遂履霜之業。是知敦仲之美。不思檀臺之氣。宵

俞之志。無故奕葉之禍。子文之不血。含悲夫。該而約。極去極之妙。

王湛等表悅之祖台之苟於范汪范甯劉悅張惠韓伯

史臣曰王湛謂資台餘地處膏腴識表鄰畿才惟三佐叶宣尼之  
遠矣既道常綱遊伯陽之幽旨舍虛牝谷所謂天爵不離合於太  
朴者也安詢英姿挺秀藉甚一時朝野挹其風流人倫推其素嫻  
雖崇勲懋績有關於旂常素德清規足傳於汗簡矣懷祖鑒弓夷  
遠冲衿玉粹坦之橋宇凝贖還操全貞騰諷庾之良策情啞語怪  
演廢經之宏論道煥崇儒或寄重文昌允釐於衮織或任華綸間  
審勿於三言或能克著微音保其榮秩美矣國寶檢行無聞坐井  
飲相混暗識於心鏡開險路於情田於時疆場多虞憲章罕備天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湛等 五十九 大來堂

子居紹統之運人臣微履鍊之憂於是竊勢推推黜明王之彝典  
窮奢縱侈假凶豎之餘威繡楸雕楹極跨於宸極照珍治噴九扈  
於惟序亦猶大魏腹肥不知禍之將及告盡私室固其宜哉苟景  
飲後守居思無恙往范玄平謀獻策有會時機茲則思葉該  
通解適經於已素注則風馳直亮抗高節於將顛揚推而言供為  
難正劉韓雋典標置軼摩勝氣籠霄飛說卷露挂蘭芬菊耀無絕  
於終古矣  
翔舞縱送如神龍出沒於波濤之內俳篇罕見其匹者

王舒王虞虞潭顧衆張閔

史臣曰季孫行父稱見有禮於其君者如孝子之養父母無禮於  
其君者如鷹鷂之逐鳥雀是以石碯戮辱叔向誅鮒前史以為美  
譚王敦之惡不足於其類然而朱家容布為大俠之首郝守裁呂  
興賣友之譏亦所以激揚風俗弘長名教王彬贓軀而辱其所薄  
王舒沈江而薄其所厚較之優劣斷乎可知思行彪之屬風規於  
多僻之日虞潭顧衆狗貞心於危感之辰龍堯為出內之端鯁魚  
非獻替之術嘯父之對何其鄙歟  
脩潔之志淑慎之辭不以奔放見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舒王虞 六十 大來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舒王虞

陸燁何充諸哭恭讓諸葛恢浩顧悅之恭尚  
 史臣曰陸燁等並以時望國華效彰應試迭居端揆奉掌機密然  
 皆率由舊章得免祗悔而充抗言儒子雖居於權臣胡奉儲君  
 竟薄揚於末命頻奏大議屢置嘉謀可謂忠貞在斯而已殷浩清  
 徽雅量衆議攸懸高秩厚禮不行而至成謂教義由其興替社稷  
 俟以安危及其入度國鈞未有嘉謀善政出德戒律唯聞感國喪  
 節是知風流異貞固之才談論非奇正之要遠方易任以致播遷  
 悲夫恭讓度德而處弘斯止足真以刑書斯為過矣

印雪浪曰晉疑桓溫勢威而藉浩抗之浩自計才智可以救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陸燁何充 六十一 大宋堂

否子溫志趣雖不能而其才足以有為且晉室衰矣使浩為相  
 能與雖然相下說以安國家利社稷不當以相執而以信義論  
 之溫必感奮而恢復其外浩修為相之職而輔其內不越數年  
 中原必可復也浩不此之究而輕動自用疎地裏而致其敗信  
 敵國之間而自將以聚人其智術之疎殆與整子無異卒取廢  
 辱豈溫之罪哉溫謂用為令僕其宜欲以浩為相浩不惟不可  
 將相亦非其所能為也方正學有言非名不足以取士而以名  
 取士者又多失於虛名之人唐四夔孝元平及浩者皆名過其  
 實者也自古不嚴名實而取名實不副之人其不敗者幸也

風流二語鈐衡之標準月旦之憑依也雅好人倫者安可不服  
 被斯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陸燁何充 六十二 大宋堂

孔愉丁澤張茂陶

史臣曰孔愉父子暨丁澤等咸以蘇蕩之村遠締構之運策名霸  
府時是為備庶試清階遂登顯要外宣政績內盡謀猷罄心力以  
佐時竭股肱以衛主茲能保全名節善始令終而愉高謝百萬之  
賢辭榮數畝之宅弘止足之分有廉讓之風者矣陶回陳邪佞之  
宜遠明學實之非宜並補闕例述良可稱也  
清芬奇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孔愉丁澤

六十三

大來堂

謝尚謝安

史臣曰建元之後時政多虞巨猾陸梁權臣橫恣其有兼將相於  
中外系存亡於社稷負表寶之以端拱鑿井賴之以晏安者其為  
謝氏乎簡侯任抱中臺效彰分間正議云唱喪禮墮而復弘遺音  
既補雅樂缺而還備君子哉斯人也文靖始居塵外高謝人間嘯  
詠山林浮泛江海當此之時蕭然有陵霞之致豈於擬薛羅而擬  
朱組去衛泌而踐丹墀歷績於是用康鼻倫以之載履符堅百萬  
之衆已瞰吳江桓溫九五之心將移晉鼎衣冠易慮遠邁前心從  
容而杜姦謀宴衍而清羣冠宸居復泰山之固惟揚去累卵之危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謝尚謝安 六十四 大來堂  
斯為感矣然傲然會於暮服之辰較一歡於百金之費廢禮於  
薄之俗崇侈於咍戰之秋雖欲混哀樂而同歸齊奔儉於一故而  
不知頹風已扇雅道日淪國之儀利豈期若是玆稱貞幹幸以忠  
勇善名泥曰風流竟以文詞獲舉並階時宰無墮家風奕萬以放  
肆為高石奴以福滿與累雖粵微類猶稱名實康樂才兼文武志  
存匡濟淮肥之役初冠望之而土崩渴頽之師中州應之而席卷  
方欲西平翠洛北定幽燕廟算有餘良圖不果降齡何促功敗垂  
成拊其遺文經綸遠矣  
王元美曰謝安石格量弘齊故是始興以上人然大以能因事

為功。矯情銀物耳。沈水之勝。雖曰有天幸。而雲之善用。兵亦自有以制之。符氏滅國十餘。擁百萬之衆。五莫而後。燕散江左。獨玄以北府偏師。踰當鋒。覆師斬將。老至三三。其膽力當何如哉。符氏之亂。玄乘勝北討。而乃使劉牢之。應王而戰。慕容垂人皆替為夫策。吾以為未為失也。枋頭之役。慕容垂之威。果能使晉人龜奔。石勝。無玉可掩。而取也。垂勝。玉則不可復制。夫蓋不待已與。石合。字之雖勇。非垂敢也。是故一敗而不復振。玄病困之。豈非天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附謝也 六十五 大來堂

者矣

坦心進能。逸氣騰。放方翁。翳而兩助。乃辨次而駢御。可謂通衍。

王羲之許道

制曰。書契之興。肇乎中古。純文鳥跡。不足可觀。不代去朴。題華舒。賤點翰。申相誇尚。純其工拙。伯英臨池之妙。無復餘蹤。師宜懸帳。之奇。罕有遺跡。運乎鍾王以降。畧可言焉。鍾離。擅其一時。亦為過。絕倫。其畫善。或有所疑。至於布織。濃分。疎密。霞舒。雲卷。無所間然。但其體則古。而今。字則長。而逾制。語其大。量以此為。瑕。獻之。雖。可。父。風。疎。非。新。巧。觀。其。字。勢。踈。疎。瘦。如。隆。冬。之。枯。樹。豎。其。筆。蹤。拘。束。若。戩。家。之。鐵。線。其。枯。樹。也。雖。槎。枿。而。無。屈。伸。其。鐵。線。也。則。羈。羸。而。不。放。縱。策。斯。二。者。故。翰。墨。之。病。歟。子。雲。近。出。擅。名。江。表。然。僅。得。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羲之許道 六十六 大來堂

無。或。夫。之。氣。行。竹。若。繁。春。例。字。字。如。縮。秋。蛇。卧。王。蒙。於。紙。中。生。於。筆。下。雖。老。于。老。之。翰。聚。無。一。毫。之。筋。窮。萬。殺。之。皮。飲。無。半。寸。以。故。播。美。非。其。權。名。邪。此。數。子。者。皆。譽。過。其。實。所以。詳。察。今。所。精。篆。素。畫。善。畫。其。惟。王。逸。少。乎。觀。其。點。或。之。工。裁。成。之。妙。相。雷。雲。結。狀。若。斷。而。連。連。鳳。者。龍。蟠。勢。如。斜。而。反。正。既。之。不。覺。為。倦。覽。之。莫。識。其。端。心。慕。手。追。此。人。而。已。其。餘。區。區。之。類。何。足。論。哉。

李卓吾曰。先生謂逸少。纖塵精淡。有經濟才。而為書名。所益。後世。但以翰墨稱之。殊之為累。大矣哉。不知藝又安能累人。此蔡。



之精極者皆神人也。况翰墨之為藝哉。先生備矣。先生恭白。而  
也。王獻之離婚却氏。與父爭名。不孝不義人也。縱書法盡美。何足  
此數。慕擬極工。風藻尤為奪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羲之評送 六十七 大來堂

王遜恭的羊鑿劉徹桓宣毛寶劉遜鄧徽朱序  
史臣曰。母氏淪喪。播遷江表。內難厲臻。外虞不息。經畧之道。是所  
未弘。將帥之功。無聞焉爾。遜的宣徽。服勤於太興之間。毛鄧劉朱  
馳騁乎咸和之後。雖人不逮古。亦足列於當世焉。  
贊曰。氣分淮海。災流瀟湘。覆轍玄阮。興徽鴻雁。鼓枻在聽。免置有  
作。赴赴羣英。勤於王畧。  
贊更古藻。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遜恭的羊鑿 六十八 大來堂

陳壽王長文虞傅司馬彪王隱虞預孫成子寶鄧粲謝元習

史臣曰古之王者成建史官昭法立訓莫近於此若夫原始要終紀情括性其言微而顯其義皎而明然可以前窮縱油作程遊世者也五明既沒班馬迭興奮鴻筆於西京聘互詞於東觀自斯已降分前說真可以繼明先典者陳壽得之乎江漢英靈信有之矣允源將帥之子篤志典墳紹統威儀之微研稽載籍成能綜緯道文垂諸不朽豈必克傳門禁方擅其表者哉處叔區區勵精著述混清無件良不足觀叔軍寡聞穿晉王人雖物成一家未足多尚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陳壽王長 六十九 大來堂

物若丁儀丁廙魏之有名者以廙米千斛於儀子不允不為立傳於蜀人物如諸葛亮者三國第一流也壽父為馬謖參軍誤以違節制被亮誅壽父亦坐見諸葛亮又輕壽故為亮傳言將畧非長何其謬也魏收在北齊神武朝脩魏史得陽休之力為其父同作傳同本以墨敗官錄之曰公事亮爾朱榮於魏為賊收以高氏出自爾朱且納榮子金故曲掩其惡僕射楊愔高德正勢傾一時收竝為其家作傳其他去取無章褒貶失實者不少投牒牴牾物議沸騰人病其穢蓋知道者方以載筆為懼而二子胡不然也物壽學於熊周周曰卿必以才學成名然當被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陳壽王長 七十 大來堂

顧和袁瓌江通車微殷覲王雅

史臣曰。爰在中興。玄風滋扇。弱王綱於拱默。繞國安於清虛。骨節  
寒。筠之風。蒼亦微矣。而君考國情。禮而達顯。命山甫獻誠。謹而振  
顏。風彥叔之兵。謀道載之正諫。洋洋盈耳。有足可稱。惟不屈節於  
權臣。績敢危言於賊將。道子殊物之禮。車能沮之無懼。心仲堪反  
常之舉。殷覲折之以正色。求諸古烈。何以加焉。山松悅哀。抗於軒  
冕之辰。彥道歡博。徒於衰經之日。天心已喪。其能濟乎。旋及於促  
齡。成改於非命。宜哉。

選意沉與違詞鏗錙。是為全瑜之璧。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顧和袁瓌

七十一

大東堂

王恭度稽對宇之殷仲堪楊佺期

史臣曰。生靈道斷。志貞路絕。棄彼繁冠。崇茲新履。宇之事非其主。  
抑亦不臣。功多見疑。勢陵難信。而投兵散地。二三之甚。若夫司牧  
居愆。方隅作矣。口順勤王。心奉抗節。王恭度言持政有昔賢之風。  
國寶就誅。而晉陽猶起。是以仲堪僥倖。全荆無狀。雅志多際。佳兵  
不和。足以亡身。不足以靜亂也。  
潔潔而談。如度清夜之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王恭度

七十二

大東堂

劉毅諸葛長民何無忌憚之說

史臣曰。臣觀自古承平之化。必於三人。其於之業。莫先乎士。當哀  
晉陵夷之際。運玄備權之秋。外無桓文。而無平勃。不有雄傑。安能  
濟之哉。此歎子者。氣足以冠時。才足以經世。居不亨。故窮之。運來  
義熙。天啓之資。運大功。若幹國。蔚羣山。如拉朽。勢傾百辟。標極萬  
鍾。斯亦丈夫之盛也。然希樂陵傲。而速禍。諸葛。潘岳。以成譽。造宋  
而卒。同德。復晉。而異純。臣謀之不臧。自取夷滅。無忘決功名之大  
志。擬文武之良才。追舊而慟感。時人率義。而響震。勸教。因操。效捷  
處。死不惜。比乎向時之輩。豈同日而言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劉毅諸葛

十一

大來堂

庶幾慷慨豪氣直上

張軌張祚

史臣曰。長河外區。流沙作紀。王閼懸險。金城百固。有苗攸宸。帝奔  
投而不羈。渠披是居。大禹即而方叔。世逢多難。嬰五郡以誰何。時  
遇兵山。阻三邊而高視。雖非久安之地。足為苟全之所乎。周公保  
之而立功。士彥權之而延世。孽虞觀象。記洪文之不流。侯瑾規衆。  
知伯者之斯在。匪惟地勢。抑且有天道歟。茂駿重華。資忠。鍾武。崢  
嶸。鮮陋。無志。木朝。故能西控諸戎。東據巨猾。縮累葉之珪組。賦純  
域之瓊寶。振曜遐荒。良由杖順之初矣。并以平孽。陰傾冢。嗣構有  
於於。刑管。擬宸。屠於黑山。丁琪以切諫。遇誅。夷王。營以。虞言。嬰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張軌張祚

十一

大來堂

於境內雲接。營其竊名。卒致果。愍自然之理也。純擬微。勇克上其  
清華。警。集。靡。真。盡。路。

涼武昭王

史臣曰。三者受圖。咸資世德。猶流成之先。大帝若一氣之生。而儀是以中。湯勃興。安泰龍之構。趾景毫垂。繞本春。鸞之開基。涼武昭王。英姿傑出。運陰陽而締武。應變之道。如神。春日月以經天。成物之功。若歲。故能懷荒。弭暴。開國。化家。宅五郡以稱藩。居三分而奉順。若乃詩。裴泰仲。後嗣。建削平之業。頌美公劉。末孫興配天之祚。或發迹於汧渭。或布化於邠岐。履實創元天之基。既涓開環海之宅。彼既有漸。此亦同符。是知景命攸超。非一朝之可致。累功積慶。其所由來遠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九 涼武昭王

七十五

大宋堂

氣則雲霞聲則金石宏議崇論駢句中絕少此奇觀

二十一史論贊

唐太宗文皇帝御著 明 沈爾元 閱

孝友 李安 王延 王峻 王康 何時 孫謙 顧會 劉欣

大矣哉。孝之為德也。分渾元而止。體道貫三靈。資品。曩以順名。功苞萬象。用之於國。動天地而降休。微行之於家。感鬼神而昭景福。若乃博施。備物。尊仁安義。赤色承顏。怡怡盡樂。擊鮮既養。登登忘幼。集已思。管泰之勤。循陔有採。蘭之誅。事親之道也。屬屬如在。哀哀。困極。聚薪流。愴街。索興。噴瀝。風樹以。隨心。類。寒泉而。沫注。追遠之情也。審德。筮仕。正務。移官。居高。匪危。在醜。無爭。協。備。并。以。匡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孝友

大宋堂

懷履冰而砥節。立身之行也。是以聞雷。翼。翼。遵。六。教。而。緝。貞。規。慕。董。蒸。蒸。弘。七。體。而。垂。令。迹。亦有。至。誠。上。感。明。祇。下。贊。郭。巨。致。錫。金。之。慶。陽。雅。標。蔣。玉。之。祉。烏。馴。丹。羽。巢。叔。和。之。室。庶。呈。白。晁。授。功。文。之。廬。然。則。回。放。孝。慈。而生。友。悌。理。在。兼。綜。義。越。一。揆。夫。天。倫。之。重。共。氣。分。形。心。睽。則。葉。穎。荆。枝。性。合。則。華。承。棟。萼。乃。有。推。肥。代。瘦。狗。急。難。之。情。讓。果。同。食。盡。惟。愉。之。致。緬。窺。湘。素。載。流。屋。獨。者。歟。晉。氏。始。自。中。朝。逮。於。江。左。雖。百。六。之。災。適。及。而。君。子。之。道。未。消。孝。悌。名。流。猶。為。繼。踵。王。偉。元。之。行。已。許。季。義。之。立。節。夏。方。盛。彥。體。至。性。以。馳。芬。庚。哀。顏。會。為。友。子。而。宣。範。自。餘。羣。士。咸。標。懿。德。揀。其。遠。絢。足。

厲流風故著孝友篇以續前史云耳

史臣曰尊親之道禮經之明訓孝友之義詩人之美談是知人倫之本固茲攸尚盛節子去行淳至素著異才沈慟致其感通舍甫仲其純養載昂賞其清類陸雲嘉其茂德王貞隱居不從其碑行已莫逾其禮枯柏以應其誠驚雷以危其慮永言董祭異時均美許敬少而敬學禮備在三則維棲其梁椽程敦極其庭園吾喪之禮實古今之所難馬庚叔履不遷表於執勤則松存乎敦葉幽顯不易其操疾痛不救其心急病環夷之規有古人之風烈矣孫醫之匪懈王談之復擊仁人惜其亡良守備其罪劉殷幼丁艱酷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二

大來堂

言本至性不為芳華所掩

而召麟扇席而清暑雖黃香孟宗抑為倫萃其餘孺子并孝養可崇清風素範高山景行會其宗流同斯志也

志義

王諒

劉歆

沈劭

王育

王育

王育

王育

王育

王育

王育

王育

古人有言君子親身以成仁不求生以害仁又云非死之難處死之難信哉斯言也。是知節節苟合其宜義夫宜各其沒捐軀若得其所烈士不愛其存故能守鐵石之深表厲松筠之雅操見貞心於歲暮標勁節於嚴風赴鼎鑊其如怒履危亡而不顧書名竹帛書象丹青前史以為美談後來仰其微烈者也。晉自元康之後政亂朝昏禍難薦興艱虞孔熾遂使奸凶放命戎狄交侵函夏沸騰蒼生塗炭干戈日用戰爭古與雖背恩忘義之後不可勝載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三

大來堂

節輕生之士無乏於時至若積紹之術難來與下堂之亡難錄錡桓雄之義高田叔周時之節邁解楊羅丁政命於篤居辛吉耻臣於戎虜張釋引鳴以全節王諒斷辭以厲忠莫不志烈秋霜精貫白日足以激清風於萬古厲薄俗於當年者歟所謂氣世識忠臣斯之謂也。下堂劉超鍾雅周越等已入列傳其餘即叙其行事以為志義傳用旌晉氏之有人焉

史臣曰中散以虜愛見誅王儀以抗書獲戾時皆可謂死非其罪也偉元耻臣晉室延祖甘赴危亡所由之理雖同所趣之塗即異而並見稱當世垂芳竹帛豈不以君父居在三之極忠孝為百行

之先者乎且。襄獨善其身。故得全其孝。而紹策濟於物理。宜竭其忠。可謂蘭桂異質。而芬芳結。武殊音。而拉美。或有論紹者。以死難。復談揚。推言之。未為篤論。夫君天也。天可憐乎。安既享其榮。危乃。適其禍。進退無據。何以立人。程生之。傾身全節。用此道也。危得其處。當復何求。為紹洗誦。尤有關係。史筆所爭。是非全在此處。得力。

良吏魯史 胡威 杜幹 曹植 范滂 丁綰 喬衍明  
漢宣帝有言。百姓所以安其田里。而無歎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此則良吏之官。實為撫導之本。是以東里相鄭。西門宰鄴。潁川黃霸。蜀郡文翁。或吏不敢欺。或人懷其惠。或教移齊魯。或政務寬和。斯皆良吏。構其德音。良吏以為準的。有晉聲。絃王業。光啓霸圖。校才任能。經文緯武。泰始受禪。更物君臨。纂三葉之鴻基。膺百王之大寶。勞心庶績。無意黎元。申勅守宰之司。屢發憂矜之詔。辭旨懇切。誨諭殷勤。欲使直道正身。抑末敦本。當此時也。可謂農安其業。吏盡其能者歟。而帝寬厚足  
二十一年論贊 卷七十 論贊 五 大宋堂  
以君人明威。未能屬俗。政刑以之私。謁賄眩於此。公行結綬者。以放濁為通。彈冠者。以苟得為貴。泥濘避忌。反復以為常。劉毅抗責官之言。當時以為矯枉。察其風俗。豈虛也哉。爰及惠懷。中州鼎沸。連於江左。晉政多門。元帝比少康之怪。虞仲為梗。海河微昂。邑之罪元子亂常。既權偏是。要故羈縻成俗。蒞職者為身擇利。銓綜者為人擇官。下僚多英雋之才。勢位必高門之胄。遂使良能之績。僅有存焉。雖復後弘。以明允替經綸。安石以時宗鎮雅俗。然外虞孔熾。內難方殷。而直救彌縫。方免傾覆。弘風革弊。彼則未遑。今采其政績。可稱者。以為良吏傳。

史臣曰晉芝等處、換、刺、竹、布、政、宣、條、存、樹、成、思、沒、留、遺、愛、成、見、知、  
明、主、流、譽、當、年、若、伯、武、之、潔、已、克、勤、顏、遠、之、中、完、履、微、鄧、攸、羸、糧、  
以、述、職、吳、隱、酌、水、以、屬、清、晉、代、良、能、此、為、為、飯、而、攸、棄、子、存、姪、以、  
義、斷、恩、若、力、所、不、能、自、可、割、情、忍、痛、何、至、預、加、微、慙、絕、其、奔、走、者、  
乎、斯、豈、慈、父、仁、人、之、所、用、心、也、卒、以、絕、嗣、宣、武、勿、謂、天、道、無、知、此、  
乃、有、知、矣、世、英、盡、節、言、氏、犯、門、新、聞、宣、帝、收、雷、霆、之、威、禁、忠、貞、之、  
烈、豈、非、紀、已、在、我、欲、其、罵、人、者、歟、

素子一段。議論極正。然待事後進求。當其奔走位俸時。馬能開  
闢打算。依只要存姪。以延元祀。于造次顛沛中。為人所不能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長樂傳 大來堂  
之事。真仁人。真豪傑。可質天地鬼神。奈何以絕嗣少之。張湯有  
後抑揚何歟。

儒林 范平 文立 陳印 虞喜 劉延 沈範 徐尚  
王歆 范弘之 杜爽 董景 續成 徐延 范計

史臣曰范平等學府儒宇。舉隆望重。或質疑是偽。或師範攸趨。雖  
為未及古人。故亦一時之俊。若仲寧之清貞守道。抗志禁門。行齊  
之居室。屢空。樓心。恆卷。文博之漱流枕石。銓跡銷聲。宣子之樂道  
安貧。弘風。開教。斯益通儒之高尚者也。而遜協和主相。判別繁解。  
可謂將順其美。匡救其惡。舒元入恭。機務。明王賞其博聞。出莅邊  
隅。積秋。欲其明德。弘之。抗言立論。不遵朝權。貶石。杖。溫。斯為當矣。  
遂乃厄於三愆。以至陵遠。悲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儒林傳 七 大來堂  
聲既清會辭又落拔。



文苑 左思 趙至 郭滄 王悅 朱宗 火炳

郭滄 趙至

夫文以化成惟聖之高義行而不速前史之格言是以温洛積圖

綠字符其玉業范山靈象金簡成其帝哉既而書契之道事與鐘

石之文迥廣移風俗於王化崇孝敬於人倫經緯軌坤彌綸中外

故知文之時義大哉遠矣泊姬歷云季歌頌滋繁荀宋之流道源

自遠總全焉而齊驚揚玉以而立馳言泉會於九流文律踏於六

變自時已降軌獨相趨西都曹馬耀靈於於羊握東漢班張發彫

龍於緜韜俱標稱首咸推雄伯逮乎當塗基命文宗麟起三祖叶

二十史論贊 卷之十 文苑傳 大來堂

其高韻七子分其麗則翰林總其菁華典論詳其藻綉彬蔚之美

競爽當年獨故陳王思風道舉備乎典與悲諸日月及金行纂極

文雅斯成張載擅銘山之美陸機提焚研之奇清夏連輝頤頤各

筆註經林繁綺抒軸清英窮廣內之青編緝平臺之景曲嘉聲茂

迹陳諸列傳至於吉甫太冲江右之才傑曹昆庾闡中興之時秀

信乃全相玉潤桂會川冲峙美前修垂裕乘葉今撰其鴻筆之彦

著之文苑云

史臣曰夫賞好生於情劉柔木於性情之所適發乎詠歌而感召

無象風律味製至於應貞宴射之文極形言之美華林草藻罕或

時之子安如標明敏少蓄清思懷天地之家廣賦辭人之所遺持

構新情豈常物之所企大冲含養歷載以賦三都士安見而稱善

平原規而歸翰匪惟高步當年故以騰華終古耶湛之持論素操

之緣情實南陽之人傑蓋願川之時秀李推揚屬道遠風俗成德

稱為泉谷之珍固其然矣彦伯未能混迹光塵而原乎卑位釋時

宏論亦足見其志耳李膺縱挺一時不遺名壽黃花之什添發神

府仲物之文風流可尚擢秀士林陽都之美尤重時彦曹毗沉研

秘籍晚足下察綺靡障神之歌朗暢對儒之論李尤之學歲信清

壯也表宏東征名臣之作抑潘陸之亞玄度學藝優瞻筆削擅奇

二十史論贊 卷之十 文苑傳 大來堂

降帝問於西堂故其榮觀也君章耀湘中之寶提荆楚之材夢鳥

發乎精誠豈獨日者之蛟鳳長原於能過實譯踏取容而才多選

氣故有三絕之日仲靜機思通敏廷譽清沈德與西戎之計取定

於微指者矣

贊曰文系無法官徵流音美哉摩彦揚發翰林俱借振玉各擅緝

金子安太冲道文濟淵袁慶克恒緝藻震煥祭披辭人步起清貴

孫月奉曰贊語極似劉舍人

吳冰泉曰緣情持論此為文苑之月旦

參差跌宕排體於馬一變

外戚 羊瑒 王恂 庾翼 杜人 楊文宗 羊玄之

詳配往誌。逃聽前聞。階緣外戚。以致顯榮者。其所由來。尚矣。而多  
至禍敗。鮮克全終者。何哉。宜不由祿。以恩非位。非德舉。議輕。則皆  
材。謝經。通假。椒房之寵。靈總。軍閥之權。要或威權震主。武勢力傾。  
朝居安而不慮。危殆進而不知。退驕奢。既至。廢隙隨之。者。子是以  
呂霍之家。誅夷於西。漢梁。鄧之族。勤絕於東。都其餘。干紀亂常。害  
時。憲政者。不可勝載。至若樊。靡。柳之父子。寄廣國之弟兄。隆興之  
守約。戎。壽。史。丹之。掩。惡。揚。善。斯。並。后。族。之。所。美。者。也。由。此。觀。之。干  
時。縱。溢。者。必。以。凶。終。守。道。讓。冲。者。未。保。貞。吉。古。人。所。謂。禍。福。無。門。

二十一東論贊 卷之十外戚傳 十一 大來堂

惟人所召。此非其效。幾。遠。於。晉。難。始。自。官。掖。楊。駿。蔣。武。帝。之。寵。私。  
叨。竊。非。據。賈。謐。來。惠。皇。之。蒙。昧。成。此。屬。階。遂。使。悼。后。遇。雲。林。之。災。  
慙。懷。濫。湖。城。之。酷。天。人。並。盡。喪。亂。弘。多。宗。廟。以。之。顛。覆。黎。庶。於。焉。  
珍。瘁。詩。云。赫。赫。宗。周。褒。如。以。其。比。之。謂。也。爰。及。江。左。未。改。覆。車。  
庾。亮。世。族。羽。儀。王。恭。高。門。領袖。既。而。賊。兼。出。納。任。切。股。肱。孝。伯。竟  
以。亡。身。元。規。樂。於。敗。國。豈。不。哀。哉。若。褚。季。野。之。吳。遜。朝。權。王。叔。仁  
之。固。求。出。鎮。用。能。全。身。遠。害。有。可。稱。焉。賈。克。楊。駿。庾。亮。王。獻。之。王  
恭。等。已。入。列。傳。其。餘。即。叙。其。成。敗。以。為。外。戚。篇。云。  
史。臣。曰。羊。瑒。託。肺腑。之。親。處。多。聞。之。益。遭。逢。潛。蹤。之。際。預。參。經。始。

之。謀。故。得。總。總。恩。私。便。蓄。任。過。恩。寵。靈。而。還。欲。恃。勢。位。而。騷。陵。辱  
化。憲。章。頻。干。國。紀。幸。逢。寬。政。得。免。刑。書。王。愷。地。即。渭。陽。家。斥。世。權。  
會。弗。聞。於。恭。儉。但。榮。縱。於。奢。濫。競。與。於。季。倫。爭。先。於。武。子。既。塵。清  
論。有。數。王。敵。雖。復。議。行。易。名。未。足。懲。惡。勸。善。弘。理。儀。形。外。朗。季。野  
神。鑒。內。融。仲。祖。溫。湖。風。說。勿。道。清。虛。案。從。皆。擅。名。江。表。見。重。當。時。  
豈。惟。后。族。之。英。華。抑。亦。擇。紳。之。令。望。者。也。  
先。敗。後。獲。是。作。論。一。法。至。其。就。真。統。暢。則。辭。家。之。榮。觀。也。

隱逸

孫登 董京 宋沖 范曄 魯勝 董奉 郭時  
任朝 魯褒 紀騰 任旭 郭文 王晒 韓續  
楊軻 羅莊 郭翻 辛隆 劉麟之 張志 石坦  
不織 郭瑀 謝敷 戴逵  
樊宏之 陶洪 陶潛

若夫寧吳垂景少微以纏其次文繁拔幽貞避以成其象故有避  
於言色其道開乎孔公驕乎富貴厥義詳於孫子是以處赤伊存  
有生之恆性在盈斯害惟神之常道古先智士體其若茲介焉超  
俗浩然養素滅聲江海之上卷迹翫氣之表漱流而漱其清寢巢  
而翫其耀良畫以符其志絕機以虛其心玉輝水潔川亭徵時倚  
至樂之道固無疆之休長往遊而不返安排宵而無悶偷身自保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隱逸傳

十二

大來堂

悔吝弗生詩人考樂之歎抑在茲矣至於體天作制之后訟息刑  
清之時尚乃仄席幽貞以康神化徵聘之禮責於巖穴玉帛之贊  
委於室衛故月令曰季春之月聘名士禮賢者斯之謂歟自典午  
運開苟求隱逸元彦之杜絕人事江思悛之蕭詠林藪峻其貞  
白之軌成其出塵之迹雖不應其嘉招亦足激其貪競今美其高  
尚之德綴集于篇

史臣曰君子之行殊塗顯晦之謂也出則允釐庶政以道濟時處  
則振拔蒼埃以卑自牧評求厥策其來夙矣公和之居密室棠  
編草誠叔夜而凝神鑿感輦之虞麓祠衣無全帛對子荆而陳貞

則益減景而弗退抑會尚平之流亞夏統遠過稱其孝友宗黨高  
其諒直歌小海之曲則伍晉猶存固貞石之心則公聞猶愧時幸  
洛濱之觀信乎茲言宋纖幼懷遠操清規映拔揚宣頌其畫象馬  
皮歎其人龍玄虛之豫實斯為美餘之款于或移病而去官或著  
論而矯俗或箕踞而對時人或弋釣而棲衡必合和隱璞來道匿  
輝不屈其志激清風於來葉者矣

王元美曰傳隱逸者三十五人而合者不十之七范承明魏氏  
之忠義也辛叔重冉氏之龔矜也龔子偉孝行士也而有俠烈  
風夏仲御行恠者也而近戲宋令文郭元瑜竊邦之陪臣也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隱逸傳

十三

大來堂

安道末世之通士也夫隱逸者夷稜而近道遊晦而控名孫公  
和董威輦郭文舉索偉祖陶處靜其至矣哉譙元彦朱臣容楊  
軻次之軻之不幸而不得死非自致也劉子驥之仁也而不能  
忘疎也陶元亮之達也而不能忘言也夫所以不能忘者名之  
根也又次之矣雖然元亮之所為次以隱第附於節為近  
有蘭菊之冲寂有桃李之芳菲

藝術陳師 戴洋 韓文 淳于智 步黑 杜不慈  
 佛國 陳始 麻樓 羊道剛 黃泓 益欽 王嘉  
 佛國 鄧馨 鳩摩羅什 沙門 王嘉  
 藝術之興。由來尚矣。先王以是決猶稌。定吉凶。當存亡。省禍福。曰  
 神與智。藏往知來。幽贊冥符。獨成人。事既與利。而除害。亦成。衆以  
 立權。所謂神道設教。率由於此。然而詭託。近於妖妄。迂誕難可根  
 源。法術紛以多端。變態諒非一緒。真雖存矣。偽亦惡焉。聖人不語  
 怪力亂神。良有以也。逮立明首。當叙妖夢。以垂文子。長懸作捷。應  
 策以主。傳自茲厥後。史不絕書。漢武雅好神僊。世祖尤耽讖術。遂  
 使文武五利。還詭詐而取寵榮。尹敏極譏。由忤時而嬰罪戾。斯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藝術傳 十四 大宋堂

通人之所蔽。千慮之一失者乎。詳觀衆術。抑惟小道。乘之如或可  
 惜。存之又恐不經。載籍既疎。在博聞章。則則理宜詳備。晉謂之來  
 義在於斯。今錄其推步尤精。技能可紀者。以為藝術傳。或備前史  
 云。

史臣曰。陳戴等諸子。並該洽墳典。研精數術。究推步之幽。微窮陰  
 陽之秘。真難前代。京管何以加之。郭脩知有晉之亡。姚去姚以避  
 晉。追兵。登反。致覽中塗。斯則遠見秋毫。不能近知日昃。澄什爰自  
 避。裔來游諸夏。什既也。見星象。澄乃驅役鬼神。並通幽洞。冥爰文  
 開。教諒見珍於道。藝非取責於他山。姚石奉之若神。良有以也。紀

吳王季等。或假靈道。或受教神方。遂能欺勝。陳安。隱文彰。義。雖  
 獲。識於妖妄。頗有益於世用者焉。然而碩學通人。未宜枉譽。  
 始猶暗絕。終則明規。距邪闢正之心。岐於星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藝術傳 十五 大宋堂

烈女

陸氏 蘇氏 謝氏 曹氏 石氏 潘氏 劉氏 杜氏 張氏 蘇氏 毛氏 楊氏 薛氏 張氏 蘇氏 毛氏 楊氏 薛氏 張氏 蘇氏 毛氏 楊氏 薛氏

夫三才分位。室家之道。克隆二族。交歡貞烈之風。斯著。振高情而

獨秀。魯冊於吳。飛華提峻節。而孤標周篇。於馬橋。茂徽烈。兼勸柔

順。無愆。膈代相望。諒非一緒。然則虞興。為灼。夏盛。塗山。有城。有發

廣。隆殷之業。大姓大如。衍昌。維之化。馬節。恭儉。漢朝。推德。宣昭。懿

淑。魏代。揚芬。斯皆。禮極。中。閨。義。殊。月。室。者。矣。至。若。共。美。誓。節。五。母

求。仁。華。率。傳。而。經。齊。樊。授。規。而。霸。楚。幾。文。伯。於。來。劍。讓。子。登。於。分

菽。少。君。之。從。約。禮。孟。光。之。符。隱。志。既。昭。婦。則。且。擅。母。儀。子。政。緝。之

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 烈女傳 十六 大來堂

於前元。凱編之於後。具宣。閨範。有。押。除。制。故。上。從。泰。始。下。迄。恭。安。

一操。可。稱。一藝。可。紀。咸。加。撰。錄。為。之。傳。云。或。位。極。后。妃。或。事。因。夫

子。各。隨。本。傳。今。所。不。錄。在。諸。偽。國。暫。阻。王。猷。天。下。之。善。足。以。懲。勸

亦。同。搜。次。附。于。篇。末。

孫月峯曰。清華不靡。允為正始之奇。

史臣曰。夫繁霜降節。彰勳心於後。凋橫流在辰。表貞期於上。德匪

伊。君。子。抑。亦。婦。人。馬。自。晉。政。陵。萬。軍。樹。風。檢。虧。開。英。操。相。趨。成。俗。

鷹。之。以。劉。石。汨。之。以。符。地。三。月。歌。胡。唯。見。爭。新。之。節。一。朝。辭。漢。曾

微。戀。舊。之。情。馳。騫。風。埃。脫。落。名。教。顏。縱。忘。反。於。茲。為。極。至。若。忠。風

之數。喬。屬。道。韞。之。對。孫。恩。荀。女。釋。急。於。重。圍。張。妻。報。怨。於。強。寇。借

登。之。后。蹈。死。不。迴。偽。篡。之。地。捐。生。匪。吝。宗。幸。抗。情。而。致。天。王。斯。守

節。而。就。終。斯。皆。實。踐。義。途。匪。因。教。立。濟。清。溪。之。喬。葉。有。裕。微。音。振

幽。谷。之。貞。旌。無。慙。雅。引。此。夫。豈。梁。靡。顧。齒。劍。如。題。異。日。春。風。可。以

激。揚。千。載。矣。

岳。常。收。曰。辛。憲。英。士。流。也。觀。其。料。懿。之。就。事。揣。會。之。異。志。一。一

若。觀。火。此。其。識。已。不。凡。矣。若。其。勸。弟。之。守。義。戒。子。之。仁。恕。皆。正

大。之。論。前。乎。此。者。有。二。母。馬。范。母。對。于。海。曰。于。與。李。杜。同。死。死

亦。何。恨。嚴。母。責。于。延。年。曰。天。道。神。明。人。不。可。獨。殺。憲。英。之。訓。可

十二 史論贊 卷之十 烈女傳 十七 大來堂

與。范。嚴。二。母。之。訓。豈。垂。汗。青。至。以。五。喜。立。而。卜。魏。之。將。亡。此。從

人。事。反。帝。卜。國。運。不。末。也。緝。紳。空。負。才。名。寧。無。厚。顏。乎。

刺。法。風。於。雅。詞。傳。貞。操。於。藻。筆。上。振。王。綱。下。扶。俗。化。史。權。之。重。

良。匪。輕。俾。

四夷大隆馬韓辰韓百濟人神韓等小國為東夷

林邑扶南為南蠻

大恢恢乾德萬類之所資始蕩蕩坤儀九區之所均哉考義軒於

往統華承天而理物訊矣異於前辟爰制地而疏疆製冠帶以辨

諸華限要荒以殊遐裔區分中外其來而矣九夷八狄破青野而

區玄方七六六蠻隸西宇而橫南極紫種落異君長遇有道則時

運教教鍾無妄則爭肆皮割趨前風塵益其常性也詳求遐議庶

選派謨莫不待以羈縻防其積夏武帝受終哀範廓境全吳威累

既中招攜斯廣迷亂華之議於未遠之名撫舊懷新歲時無息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漢傳 十八 大來堂

四夷入貢者有二十三國既而惠皇失德中宗違揚凶後分據天

邑傾淪朝化所覃江外而已昭貢之禮於茲殆絕殊風異俗所未

能詳故採其可知者為之傳云北狄竊踰中壤備於載記在其諸

部種類今累書之

史臣曰夫肖形稟氣是稱萬物之靈繫土隨方迺有羣分之異

仁義者為中寓肆凶獲者為外夷譬諸草木區以別矣夷狄之徒

名教所絕闕遠候隙自古為患稽諸前史憑陵匪一軒皇北運唐

帝南征殷后東戡周王西狩皆所以禦其侵亂也歲劉之際匈奴

最疆元戎之闕呼韓委質漢嘉其節度之中壤歷年斯未種瀕適

繁片瑋珠名不可勝載爰及泰始匪羊前選廣開塞垣更杜種落

納蕃莎之徒附開育勒之新降接帳連輯充郊掩向既而沸唇成

俗鳩鑄為孽振鷲鸞而提穴志狼心而逞暴何損縱策弗沮於

萌郭欽馳驅無救於妖漸未環星紀坐傾郿邑教元室地山族滔

天迹其所由抑武皇之失也坐谷渾分緒偽燕遠僻正嫡率東胡

之繁衆吞西卷之舊宇網珠政假地廣兵全齊萬里之基胎一

之訓弗忘忠義良可嘉焉吐延風標宗偉見方於項錄始遵朝化

遠天於善聰高節不靡亦殊藩之秀也葉延至孝寄新求於射草

群真汲友遠古烈於分判視遠蒸蒸光奉先之美視燕綉綉經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漢傳 十九 大來堂

時之畧洛于童幼早擅英規未聘權心先推凶手奉順者必敗豈

天亡晉乎且渾廐連枝生自邊極各謀謀而翼子咸羊裔而奔華

麗龍轟山殿鳳圍而竊帶渾詞忠謹注龍淵注龍淵越誠懷者數世

而亡資忠者累葉彌助積善餘慶斯言信矣

雅麗秀逸遂使遊荒殊俗並置文明之宇至於中國處置之可

否外戎立心之忠凶感哀延促固不悲舉可見五寸之內陶鑄

無私千載之下慕義曷極其能與六經並傳非無以也

王敦沈充桓溫五嘉

史臣曰桓溫雄豪之逆氣韞文武之奇才見賞通人風標令譽時既豺狼孔熾疆場多虞受寄杆城用威威暴乃踰越險阻或定或我獨勉之功有可稱矣及觀兵洛浦備復五陵引節秦郊威懷三輔雖未能集除凶逆亦足以宣暢王靈沈而總戎馬之權居形勝之地自謂英猷不世勳績冠時快震主之威蓄無君之志公景文而慨息想處仲而思齊辨說漢廷窺覷周鼎復欲立奇功於魏魏允冠望於天人然後步驟前王墨章虞夏遠乎石門路阻襄邑兵推懟謀畧之幸適耻師徒之撓敗遷怒於朝廷委罪於偏裨展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五 魏沈沈沈 二十一 大來堂

主以立威殺人以逞欲曾弗知實命不可以求得林寇不可以力征豈不悖哉豈不悖哉斯實斧鉞之所宜加人神之所同棄然猶存極光寵沒享哀榮是知朝政之無疆主威之不立也

朱紫陽曰桓溫入三秦王猛來見眼中不識人却謂三秦豪傑未有至者何也三秦豪傑非猛而誰可矣

古語云卒然臨之而不驚無故加之而不亂方是時也姑無論智力而先應之以詭可哉至嘉與桓大馬飲於龍山落其帽不為沮更取冠之亦不為沮故有時名斯亦詭之謂歟

贊曰搆越江漬政弱權分元子恃力虞仲於熱迹既陵上志亦無

君罪浮從陸心窺奔為樹威外畧稱兵內侮惟身與嗣竟罹齊陳大士曰溫既懷奸顧欣逆越石耻比王敦又何解也馭得其道未必不為能臣論設業贊設斷斧鉞凜然不為寬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五 魏沈沈沈

二十一

大來堂

桓玄下統之機仲文

史臣曰桓玄篡山父之餘。蓋挾姦回之本性。含怒於夫職。苞藏其  
私心。抗表以稱寃。登高以發憤。觀舉而動。慮固非望。始則假寵於  
仲堪。成而戮殷。以逞欲。遂得據全楚之地。驅勁勇之兵。因晉政之  
陵遲。乘會稽之弱。蓄縱其狙詐之計。竊其復晨之心。欲率犬羊。稱  
兵內侮。天長喪亂。山力實繁。論年之問。登領晉祚。自謂法先。詳奪  
改物。君廷鼎業。方隆。卜年惟永。俄而義旗電發。忠勇奮奔。半辰而  
都邑廓清。瑜月而山渠即戮。更延墜歷。復振頹綱。是知神範不可  
以闕。干天祿。不可以幸處者也。夫帝王者。功高宇內。道濟含靈。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桓玄下統之機 二十二 大來堂

史臣曰。桓玄失御。政紊朝危。禍起蕭牆。毒彌函夏。九州波駭。五穀  
塵飛。干戈日尋。戎車競逐。王綱好亂。樂禍。挾詐懷姦。命侮庸侶。伺  
間侯隙。助悖逆於平陽。肆殘虐於都邑。遂使生靈塗炭。神範泥離。  
邦國軫奏。秀之哀宮。廟興黍離之痛。豈天意乎。豈人事乎。何醜虐  
之猖狂。而亂離之斯瘼者也。張昌等或竊張淮浦。或嘯聚荆衡。招  
烏合之凶徒。逞豺狼之貪暴。憑險阻。屈強江湖。未幾歲稔。成至  
疎。戰寶自取之。非為不幸。峻約同惡。相濟生此亂階。孫盧同類。相  
五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桓玄下統之機 二十三 大來堂

王綱張昌陳敏王如杜曾杜牧王機祖約蘇峻孫恩盧循燕

求嗣成於運。至乃干戈掃地。災珍滿天。雖與謝之毒被。命靈李郭  
之禍延。官闕方山。比暴弗是加也。然縱乘茲霧際。肆彼森謀。旋踵  
而亡。無足論矣。  
覽變亂之多端。覺感憤之橫集。



前劉元海劉和劉宣劉聰陳元達劉曜

史臣曰彼戎狄者人而獸心見利則素屠臨財則忘仁義者也  
投之遐遠猶懼外侵而處以封畿窺戎中擊昔者幽后不綱胡虜  
暗於戲水襄王失御戎馬生於關洛至於冥強弱妙兵權體與表  
知利害於我中華未可量也况元海人傑必致青雲之上許以殊  
才不居庸劣之下是以策馬鴻禧乘機豹變五部高爾一旦推雄  
皇枝相害未有與之爭衡者矣伊秩啓與王之累骨都論魁定之  
秋單于無北顧之懷徐統有南郊之祭大哉天地結為不仁矣若  
乃習以華風温乎雅度兼其舊俗則罕規模雖復石勒稱藩王彌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之十劉元海 二十四 大來堂

警野投焚既隕可以絕言而輕呂勳揮形張三發豈若響清深於  
常道之門馳金車於山陽之館故知黔首未蘇居今愛古白旗陳  
肆古不如今胡寇不仁有同豺豕侵天子以行觴驅來與以執益  
度珉之淡既盡辛賓加之以血若乃有生之貴死為難弘在三  
之義忘七尺之重主憂之恨畢命同題自古慕奪於斯為甚是以  
突氣呈形賊臣苞亂政荒民散可以危亡劉聰竟得壽終非不辜  
也曜則天資魁勇運偏時艱用兵則王霸之倫好殺亦董公之亞  
而承基醜類或有可稱子遠約忠高旌整偃和苞缺直鄧明羅觀  
而師之所處荆棘生焉自絕疆藩禍成劫效天之所歎人事以之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之十劉元海 二十五 大來堂

駭戰士而霄奔酌戎杯而不醒有若假手同乎拾芥豈石氏之興  
縱何不支之甚也  
孫月奉曰駢而能流  
筆勢騰湧有後浪催前浪之妙

趙石勒石李龍

史臣曰夫極漸故焚帝王之師也。窮山窮暴戎伏之舉也。秦法雖種自古為厲限以塞垣。猶懼侵軼况乃入居中壤。窺我王政。乘他素之機。視危亡之際。而莫不嘯。嗚。嗚。猶。猶。天常者乎。石勒出自寇。見奇。魏。魏。開。開。上。上。李。李。子。子。登。登。非。非。几。几。倚。倚。甯。甯。洛。洛。城。城。其。其。為。為。亂。亂。及。及。志。志。皇。皇。失。失。統。統。寓。寓。內。內。崩。崩。離。離。遂。遂。乃。乃。招。招。張。張。鑑。鑑。鏡。鏡。來。來。開。開。煽。煽。禍。禍。度。度。對。對。我。我。都。都。邑。邑。剪。剪。害。害。我。我。黎。黎。元。元。朝。朝。市。市。淪。淪。奔。奔。若。若。沉。沉。航。航。於。於。綠。綠。浪。浪。王。王。公。公。顛。顛。仆。仆。學。學。游。游。絕。絕。於。於。龍。龍。漢。漢。豈。豈。天。天。獸。獸。哥。哥。德。德。而。而。假。假。茲。茲。妖。妖。孽。孽。者。者。歟。歟。觀。觀。其。其。對。對。敵。敵。臨。臨。危。危。運。運。奔。奔。實。實。勇。勇。子。子。謀。謀。聞。聞。發。發。猛。猛。氣。氣。橫。橫。飛。飛。遠。遠。埽。埽。武。武。則。則。風。風。情。情。慷慨。慷慨。近。近。答。答。劉。劉。琨。琨。則。則。音。音。詞。詞。個。個。儻。儻。笑。笑。元。元。年。年。十。十。一。一。未。未。論。論。贊。贊。 卷。卷。之。之。十。十。石。石。勒。勒。 二。二。十。十。六。六。 大。大。來。來。堂。堂

滅有天道哉。夫從逆則凶。事行影響。為必必感。理若循環。世龍之。瑯。瑯。哥。哥。人。人。既。既。窮。窮。其。其。酷。酷。永。永。曾。曾。之。之。誅。誅。錫。錫。士。士。亦。亦。戮。戮。其。其。類。類。無。無。德。德。不。不。報。報。斯。斯。之。之。謂。謂。乎。乎。 凄。凄。情。情。快。快。羊。羊。有。有。無。無。限。限。不。不。平。平。而。而。託。託。之。之。果。果。報。報。豈。豈。作。作。史。史。得。得。已。已。之。之。心。心。哉。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石勒 二十七 大來堂

前幕容大 應 魏 萬 辟

史臣曰。觀夫北陰。衍氣配虜。粟生隔閭。諸華聲勢莫之漸。雄據殊壤。會悍成其俗。先叛後服。蓋常性也。自當塗秦紀。典于握符。推亡之功。梅峽吳而可錄。御遠之策。懷戎狄而猶滿。慕容廆英姿偉量。是曰邊豪。蒙遜蠢圖。寔惟亂首。何者。無名而舉。未深。幾於魯州。象龔致罰。昭大訓於姚典。況乎放命梃禍。非戰發其狼心。剽邑屠城。畧地聘其登賊。既而二帝遊平陽之酷。按兵窺運。五鐸降金陵之祥。率禮稱藩。勤王之誠。當君危而未立。臣主之節。俟國泰而將徇。遼所謂相時而動。豈素畜之款哉。然其制敵多權。臨下以惠。勸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慕容氏

二十八

大來堂

偷安寶錄。備將席卷京洛。肆其驥聚之伎。宰割黎元。縱其鯨吞之勢。使江左疲於奔命。職此之由。非夫天默素靈。而啓異類。不然者。其鋒何以若斯。景茂庸材。不觀歛發。賢輔依賴。逆臣控謀。於是陷全壻而款河南。包銅城而臨漢北。西秦勁卒。頓函關而不進。東夏遺黎。企鄴宮而授首。當此之時也。凶威轉熾。及玄恭即世。虛嫺配朝。垂以勳德。不容。評以黜貨。干政。志士絕忠貞之路。詭人張交亂之風。輕鄰反遠。其外。禦敵軍。倚其倚。以攜離之衆。抗敗死之師。鋒鏑不交。白溝淪境。銜鞠暫擬。紫陌城墟。是知由余出而戎亡。于掌弁而鄴覆。終於身死異域。智不自全。吉山惟人良一謂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慕容氏

二十九

大來堂

警錄弘雅。聲光湛蔚。

前符氏洪 健 生 監 蘇 胡 五 登

史臣曰自兩京珍覆九土分崩赤縣成蛇豕之墟紫宸遷憲龜之穴干戈日用戰爭方興備逐靡之註駘若瞻鳥之靡定符洪擅變厥之集點來獨虜之危亡乃附款江東而志圖開右禍生蔓毒未運狼心健統承家克隆山緒率思靜之象披山百之隙據億丈之巖險總三秦之果銳敢窺大寶遂竊鴻名狡款恣雉有可言矣長生慘虐稟自率由視辰象之灾謂法星之夜飲恐生靈之命疑獲獸之朝饑但肆毒於利錢曾無心於戒懼招亂速禍不亦宜乎永固雅量環安變夷從夏叶魚龍之語詠提草付之休微赴蕭森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件八

三十

大宋堂

慕承偽歷遵明王之遺教開先聖之儒風撫育黎元憂勤庶政王猛以不材締軍國符融以懿威贊經綸權薛以諒直進規謀鄧張以忠勇恢威譽葛賢效足把梓呈才文武兼施德刑具舉乃平燕定蜀擒代吞涼跨三分之二居九州之七遊荒慕義幽陰宅心因止馬而獻歌託栖鸞以成頌固以功伴曩烈豈直化洽當年雖五胡之盛莫之比也既而足以奉世懷遠謀輕敵怒鄰窮兵躋武對三正之未叶耻五運之猶乘傾率土之師起滔天之寇負其犬羊之力肆其吞噬之能自謂戰必勝攻必取便欲鳴鸞為穴駐蹕疑山詭爵以侯楚材築館以須題命曾弗知人道助順神理害盈

雖矜深野之疆終致昆陽之敗遂使兇渠候隙狡寇伺間步搖摩其禍先燒當求其亂極宗社遷於他族身首廢於賊臣貽戎將來取笑天下豈不哀哉豈不謬哉符玉承亂借竊身及傾敗斯可謂天之所廢人不能支符登集離散之兵屬克休之志雖東寨不敵難以立功而義烈慷慨有足稱矣

王弼洲曰工鍊

恭伯宗曰符堅伐晉有平吞之勢而何以致敗其故有二堅在行而將帥之志多不得展其用舍割而先毒春則不能弘德上流失控要之法且散民於中土而留鮮卑及菟於肘腋之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件八

三十一

大宋堂

國南下則關中根本之地權衡無幾矣是以慕容縮版而鮮卑之在秦者蜂起應之菟從而紅馬踰崑固滅雖曰天事亦孰非堅之失策胎厥喪哉

寫符堅興廢之故宛宛在日要不外於任人自用四字

後姚氏 弋仲 襄 興 洪

史臣曰自長江徙御化龍創業巨寇乘機而未寧戎馬交馳而不  
息晦重氛於六漠鼓洪流於八際天未歇亂山旅實繁弋仲越自  
金方言題石氏抗直詞於暴王開忠烈於危朝昭厥之謀在手題  
順鳴哀之義有足稱焉景園弱歲英奇見方孫策詳其幹識無忝  
斯言遠踐迷途良可悲矣景茂因仲襄之緒攝符亡之念肅命虛  
豪振弘霸業假容冲之銳俯定函秦挫雷惡之鋒拔寧東北在茲  
新畧實冠凶徒列樹而表新營雖云効績薦於而陵舊主何其不  
仁安枕而終斯為幸也子畧赴摧初敵荷成先構虛襟訪道側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姚氏 三十二 大宋堂

仗。順。弋。節。而。下。長。安。山。嗣。失。圖。係。組。而。降。軼。道。物。極。則。反。抑。斯。之  
謂。歟。  
不。獨。刻。責。妙。在。似。與。商。確。而。開。其。悔。悟。之。門。為。後。人。指。南。不。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姚氏 三十三 大宋堂

後李氏特 漢 庫 雄 班 期 壽 勢

史臣曰昔周德方隆古公切踰梁之惠漢祚斯永宣后興渡津之師是知戎狄亂華蒙漢自古況乎巴濮雜種厥類實繁資剽竊以全生習獷悍而成俗李特世傳光伐早擅梟雄太息劔門志吞井絡屬晉綱之落紐乘羅侯之無斷騁馬屬杖同聲雲集戮珍蜀漢薦食巴梁沃野無半菽之資華陽有折骸之費蓋上失其道覆敗之至於斯仲萬天挺英姿見稱奇偉推鋒累載克除霸業臨玄德之前基掩于湯之故地薄賦而綏俗約法而悅新邦擬於其倫實孫權之亞也若夫立子以嫡往哲通訓繼體承基前修茂範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三十四

六來堂

雄關經國之遠圖斯匹夫之小節傳大統於荷子託疆兵於厥胤遺骸莫歛尋戈之衆已深呈紀未周傾巢之變使及雖云天道抑亦人謀班以寬宥展其期以暴戾速禍殊塗並失異術同亡武考憑藉世資竊兵竊位罪百周帶毒甚楚圖獲保超全何其幸也子仁承緒獲傳存虛驅率餘燼敢距大邦投甲展征則理均於困歎斬關霄通則義殊於前禽宜其懸首國門以明大戮遂得禮同割

擇不亦優乎  
適道休也所欲言

後呂氏北 蒸 隆

史臣曰晉室不綱中原蕩析符氏乘雲驚神州世明委質偽朝位居上將爰以心膂受服避征鐵騎如雲出玉門而長驚瑯戈羅景捐金丘而一息萊爾夷散承風雲卷空國壯節亦足稱焉屬承國運銷聲雄龍起班師右地便有亂觀於是夏結六戎潛窺厲鼎并吞五郡遂假鴻名控黃河以設險負玄漠而為國自謂克昌霸業昭厥孫謀尊而耄及政昏親離衆叛瞋目甫爾雲發蒲牆紹暴凡才負乘致寇弘超完狡職為亂階永基庸庸而縛姚氏昔實融題順祭煥累葉隗葦千紀靡終身世而光棄茲勝踴進披覆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三十五

大來堂

十數年間終致殘滅向使矯邪題正羊偽為志鳴檄而蕃晉朝仗義而誅醜虜則燕秦之地可定桓文之功可立郭廢既業豈得肆其姦蒙避烏孫無所窺其隙矣而狼竊非據何其謬哉夫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非其人而處其位者其禍必速在其有識之言恤乎呂氏未之前聞也

後慕容垂等實成然

史臣曰四星東聚金陵之氣已分五馬南浮玉塞之雄方授市朝  
屢改銀廬靡息慕容垂天資英傑威震本朝以雄譽見猜而忘身  
寬政永固受之而以禮道明事之而畢力然而集賢難為狼心自  
野淮南失律三甥之謀已構河朔分麾五木之祥云啓斬飛龍而  
選舉滄石門而長邁遂使翟氏景從鄴師宵運收羅趙魏驅駕英  
雄扣囊餘勇推五萬於河曲浮船秘策招七郡於黎陽迂遼陰之  
舊物創中山之新社類帝種宗備假斯倫夫以重耳趙晉賴五臣  
之功句踐給吳資五千之卒惡有葉珠二霸衆微一旅荷拔而傾

二十一東論贊

卷之十慕容垂等

三十六

大宋堂

山嶽騰嘯而御風雲雖衛人忘亡復傳於東國任好餘裕伊媿於  
西都信符氏之姦回非晉室之結配矣實以浮譽獲升峻文御俗  
蕭牆內憤勃教外陵雖毒不赦物而惡足自勸或則孝友冥符文  
武不墜韜光而夷尊賊罪已而避高危刻削然濁之之佳虜矣熙  
乃地非與主舉同淫德繼戎之態取悅於志牀玄妻之妾見牙於  
髮髮蕩輕舟於曲老之海望朝涉於景雲之山歸上木於驕心窮  
恣唯於葉壞宗祀夷滅為馮氏之驅除焉  
博漢典雅此清明之奏非坭蛙之音也為之式聽

已伏氏四秦已伏國仁 此降 熾整

史臣曰夫天地開大殺生雲雷屯摩凶作自晉室遵華朝兵肆禍  
封城無紀干戈吳務國仁陰山遺燠難以義服伺我貽危長其陵  
暴向使偏欽明之運遺雄卷之主已當統魂沙漠請命葉街豈暇  
竊據近郊經綸王業者也乳豎智不及遠而以力詐自矜臨呂延  
之師好謀潛斷俾視燕之衆威策遊舉便能替沂龍之餘卒窺哨  
函之與區秣疲馬而宵征蕭勃敵而朝食既而控弦鳴鏑志未  
遂沮岸崩山其功已喪獲重氣於外雖幸以計全昭巨業於蕭牆  
終成山禍宜哉熾整叱咤風雲見機而動宇籠僞傑決勝多奇故

二十一東論贊

卷之十七伏氏

三十七

大宋堂

能命將掩洸河之酋臨戎鼓樂都之地不盈數載遂隆陽葉覽其  
遺業盜亦有道乎  
史臣曰自五胡罷應九域滄昏帝里神州遂混之於荒裔鴻名實  
位成假之於雜種嘗謂戎狄山萬未窺道德歎天極命抑乃其常  
而馮跋出自中州有殊醜類同鮮卑之昏虐亦盜名於海隅然其  
遺徒之餘少非雄傑幸以寬厚為衆所推初雖破礪終軍成德舊  
史稱其信感妖祀斥黜諫臣無開取之才異經決之士信矣速禍  
致寇良謂在茲猶餘撫育黎萌保守疆宇發矜施令二十餘年豈  
天意乎非人事也  
楚激

南亮駭天為駭 刑原張 俾控

史臣曰亮髮累葉前蒙控疆邊。服控強。王塞羅馬金山。侯滿月。而  
窺兵乘折膠而縱。竊禮容弗款。聲教斯阻。烏孫納符。輝之榮。治兵  
以討不賓。原孤從史。為之言。建學而延。曾子遂。能開疆。河右抗衛  
疆。國道由人弘。抑此之謂。俾控承業。捷之銳。藉二昆之資。推呂氏  
算無遺策。取姑臧。兵不血刃。武界雄圖。比漲前烈。然而切竊重位。  
至滿易朝。窮兵以逞其心。縱惠自貽其弊。地奪於蒙。進勢如於赫。  
連覆國喪身。猶為幸也。昔宋瑋好戰。致災於華。督楚靈。斷武。取殺  
於亂。溪異代同亡。其於俾控見之矣。

二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 大來堂

崇學則治。佳兵不祥。其功甚速。此論取為明切。

南慕容德等 起 鐘

史臣曰慕容德以季父之親。居鄴中之重。朝危未聞其節。君存遂  
踐其位。蓋人理哉。然果傲僮之雄姿。輕從橫之遠慕。屬分崩之運。  
成角逐之資。跨有全齊。竊美神志。撫劍而爭。銜秦總練。甲而志靜。  
別吳崇儒術。以弘風。延謙言而厲。已觀其為。國有足稱焉。起難已  
成之基。居霸者之業。政刑莫恤。攻游是好。杜忠良而說佞。進時聽  
交而勳威。雖先緒俄頽。家殷莫振。陪宿豫而胎禍。登大岷而延敵。  
君臣訛虜。宗廟為墟。迹其人謀。非不幸也。  
事業大小不同。而得失存亡之理。則一本。此立論。鮮有失指。

二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 慕容德等 三十九 大來堂



北 沮渠蒙遜

史臣曰。蒙遜出自夷貊。擅植邊塞。屬呂光之悖德。深懷仇讎之寃。推既棄以濟時。假以陳吳之事。稱兵白湖。南涼請和。出師丹嶺。北寇窮服。然而見利忘義。苞禍滅親。雖能割命一隅。抑亦備諸凶德者矣。  
質浮清整。聲越孤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沮渠蒙遜

四十一

大宋堂

夏 赫連勃勃

史臣曰。赫連勃勃。醜醜遺類。入居邊宇。屬中壤分崩。秋間群愚。控弦鳴鏑。據有朔方。遂乃法玄象。以開宮擬神京。而建社竊先王之徽。降洛中國之禮容。驅駕英賢。闢關天下。然其罷識高典。風骨魁奇。地與親之。而辨心宋祖。聞之而動色。豈陰山之翹異氣。不然。何以攸斯乎。雖雄畧過人。而凶戾未單。飾非誣誅。酷害朝臣。部內蕭然。忠良卷舌。滅亡之禍。宜在厥身。猶及其嗣。非不幸也。  
黠染處。幾於化苑為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赫連勃勃

四十一

大宋堂

# 宋書

## 宋書小引

文人相攻是胞胎內帶下一種結習史記前後漢書名重千古而其後班固蘇轍范曄鄭樵晁氏陳氏遍為譏謗然猶異代求勝思軼前軌若夫共廁芸香之署同披金匱之藏逞臆交陵挾私圖報亦甚穢矣初宋史臧質魯爽王僧達諸傳皆孝武所造序事多虛沈約撰為百卷名曰宋書裴子野剛為宋略世以裴略為上沈次之此公論也至其互相詆誦子野述沈氏之家醜休文發裴宗之世惡君子

## 宋書小引

謂其大傷雅道沈之表志序贊古庶博麗蓋亦一代鉅手云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韓木 較

合肥 李當泰顏生 全閱 北地 世承社天晴 全恭

榮海 宋 理呈玉 濟上 胡若瑛伯玉 全恭

宋書

本紀

武帝

文帝

武帝

二十一史論贊 宋書目錄

一 大宋堂

前廢帝

明帝

後廢帝

順帝

志

曆

禮

樂

天文

符瑞

五行

州郡

列傳

后妃

劉穆之王弘

徐羨之傅亮檀道濟

謝晦

王鎮惡檀韶向靖劉懷慎劉粹

二十一史論贊 宋書目錄

二 大宋堂

劉懷肅孟懷玉劉敬宣檀祗

朱齡石毛修之傅弘之

孫虔蔚恩劉鍾虞丘道

張興世

庾悅王誕謝景仁朱湛褚叔度張茂度庾登之謝方明江夷

孔季恭羊玄保沈曇慶

臧焘徐廣傅隆

謝瞻孔琳之

蔡廓

王惠謝弘微王球

殷淳張暢何遜江智淵

王韶之荀伯子

羊欣張敷王徽

王華王曇首殷景仁沈演之

鄭鮮之裴松之何承天

吉翰劉道產杜驥中恬

王敬弘何尚之

謝靈運

二十一史論贊 宋書目錄

表叔

徐湛之江湛王僧綽

顏延之

臧質魯爽沈攸之

王僧達顏竣

朱修之宗慤王玄謨

顏師伯

齊恩話劉延孫

文五王

三

大宋堂

劉秀之顏琛顏觀之

周初沈懷文

宗越吳喜黃回

鄧琬袁觀孔觀

殷孝祖劉劭

蕭惠開殷琰

薛安都沈文秀崔道固

傳

孝義

二十一史論贊 宋書目錄

良吏

隱逸

恩侍

宗房

鮮卑世谷浮傳

氏胡

二函

白序進宋書表

宋書目錄

四

大宋堂

梁 沈約 著 則 沈國元 閱

本紀

武帝註劉名裕彭城人都建康是謂南齊分南北朝以江  
五湖至宋文帝  
始盡滅于魏

史臣曰高祖地非桓文衆無一旅曾不決旬夷凶萌暴把晉配天  
不失舊物誅內清外功格匡宇至於鐘石變聲柴天改物氏已去  
晉異於延康之功功實靜亂文殊成熙之末所以恭皇高遜始均  
釋負若夫樂推所經謳歌所集魏晉采其名高祖收其實矣感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武帝 大業堂

揚伯祥曰史稱裕少有大志以青履為業晉拜恭軍一日入朝  
玄后異之曰裕能行虎步不久為人下宜蚤除之玄曰我方平  
造中原非裕不可侯閩河平定然後別議耳及裕誅桓玄迎帝  
復位魏臣崔浩聞之曰王猛之治秦符堅之管仲也劉裕之平  
亂司馬德宗之育恭也裕克秦趙遂篡位果如浩言難此觀之  
裕之狀貌心術閩中女子陳遠隣臣無不知之而卒不能絕之  
而使不篡寧非天之所與人不能廢耶後世罪明不殺帝公豈  
知時命者哉夫以偏安之主猶無死地而死一統居正之匪人  
乎故曰所能者人也所不能者天也

夫一玄而一玄又出改姓革命大事也同於杯酒屠拱史臣至  
此誠有不忍下筆者矣故維稱天託物終覺費手而自靈出一  
種周旋不來光景觀乎替中止取其功而不言其德此即春秋  
大意就使董狐操管亦難得而議其後也

二 大業堂

文帝名義隆武帝第三子時少帝在位居喪無度禮道崩廢  
史臣曰太祖幼年特秀無保傅之嚴而天授和敏之姿自梁君  
人之德及正位南面歷年長久綱維備舉條禁明密有恒科爵  
無濫品故能內清外晏四字注下昔漢氏東京常稱遠武永平  
故事自燕欣後亦每以元嘉為言斯固感矣授將遺帥非分關之  
命才謝光武而遠制兵累至於攻日戰時莫不仰聽成旨雖漢師  
我旅特非韓白而延寇感境抑此之由及至言滿衾衽難結商賢  
雖獨生非慮蓋亦有以而然也嗚呼哀哉

三古謨勸帝魏帝曰聞玄謨言令人有封狼居胥意遂令玄  
三古謨勸帝魏帝曰聞玄謨言令人有封狼居胥意遂令玄

二十一日論贊 卷十一 文帝  
文帝之政立文帝名義隆武帝第三子時少帝在位居喪無度禮道崩廢  
史臣曰太祖幼年特秀無保傅之嚴而天授和敏之姿自梁君  
人之德及正位南面歷年長久綱維備舉條禁明密有恒科爵  
無濫品故能內清外晏四字注下昔漢氏東京常稱遠武永平  
故事自燕欣後亦每以元嘉為言斯固感矣授將遺帥非分關之  
命才謝光武而遠制兵累至於攻日戰時莫不仰聽成旨雖漢師  
我旅特非韓白而延寇感境抑此之由及至言滿衾衽難結商賢  
雖獨生非慮蓋亦有以而然也嗚呼哀哉

武帝名駿文帝次子  
史臣曰後已以利天下克奔之心也利已以及萬物中主之志也  
盡民命以自養集財之行也觀大明之世其將盡民命乎雖有周  
公之才之莫猶終之以亂何益哉  
深遂無支節令人跋語多効此體

二十一日論贊 卷十一 武帝  
四  
大來堂

前廢帝 名義符 武帝子

史臣曰。廢帝之事。行著於篇。若夫。武王。歟。殷紂之。淫。不能。結。其。萬。一。霍。光。等。昌。邑。之。過。未。足。舉。其。毫。釐。假。以。中。才。之。君。有。一。於。此。是。以。責。杜。殘。宗。污。宮。滿。廟。況。德。斯。惡。以。卒。一。人。之。體。乎。其。得。亡。亦。為。幸。矣。

別以時曰。胸有成勢。絕似。文與可。西竹。題落折宕。有出入九九之奇。

明帝 名或 文帝少子

史臣曰。聖人立法垂訓。所以必稱先三。蓋由。過。訓。餘。風。足以。昭。之。來。世。也。太祖。負。康。南。而。實。有。君。人。之。德。馬。經。國。之。最。難。弘。而。隆。家。之。道。不。足。彭。城。王。照。不。窺。古。本。無。卓。爾。之。姿。復。見。恩。弟。之。義。未。識。君。臣。之。禮。翼。以。此。家。情。行。之。國。道。主。猜。而。猶。犯。恩。薄。而。未。悟。致。以。呵。訓。之。微。行。遂。成。滅。親。之。大。禍。開。端。樹。隙。垂。之。後。人。難。天。倫。之。重。履。殊。凡。品。而。中。人。以。下。情。由。恩。變。至。於。易。衣。而。出。分。若。而。食。與。夫。別。宮。異。門。形。殊。事。隔。者。宜。有。降。矣。太宗。因。易。隙。之。情。據。已。行。之。典。而。浮。洪。枝。願。不。待。慮。既。而。本。根。無。庇。如。主。孫。立。神。籠。以。勢。弱。傾。移。之。際。隨。樂。推。回。改。斯。蓋。履。霜。有。漸。堅。冰。自。至。斯。從。來。遠。也。

隙。大士曰。休文之文。竭力運踪。欲步范。畢。至。其。佳。處。亦。往往。近。思。極。則。情。亦。技。則。則。本。按。斯。稱。詞。詠。之。識。破。的。之。詞。至於。氣。骨。骨。骨。故。是。瘦。勝。公。本。色。

後廢帝 名昱 明少子

史臣曰。喪國亡家之玉。雖遠未同。遂矣。軫或異也。前廢帝年遊。幸。皆龍駕帝飾。傳警清路。蒼梧王則。嚴。墮。操。絞。魚。厭。忘。反。危。冠。短。服。匹。馬。孤。征。至於。殞。身。覆。柩。其。理。若。一。姬。夏。之。隆。質。文。異。尚。亡。國。之。道。其。亦。然。乎。

沈長升曰。字研。真。儂。詞。俊。手。古。秀。研。鮮。浮。聘。家。無。此。結。東。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魏廢帝

七

大宋書

順帝 名準 明少子

聖王膺籙。自非。接。承。微。則。天。曆。不。至。也。自三五以來。受命之主。莫不乘治。亡之極。朕。枝。符。樂。推。之。運。水。德。運。謝。其。牙。久。矣。真。止。於。區。區。汝。陰。攝。禪。而。已。哉。朕。為。治。道。昏。為。明。藉。理。勢。之。所。必。欣。察。察。數。語。已。盡。卜。世。考。時。之。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明順帝

八

大宋書



曆志

夫天地之所資者生也。萬物之所尊者人也。後智窮神，無幽不察。是以動作，必為皆應。天地之象，古先聖哲，擬辰極，制渾儀。夫陰陽二氣，陶育羣品，精象所寄，是為日月。羣生之性，章為五才。五才之靈，五星是也。曆所以擬天行，而序七耀，紀萬國，而授人時。黃帝使大撓造六甲，容成制曆象，羲和占日，常儀占月。少昊氏有鳳鳥之瑞，以鳥名官，而鳳鳥氏司曆。顓頊之代，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堯復育重黎之後，使治曆職，分命羲和，欽若昊天，故虞書曰：「恭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以閏月定四時成歲。」其後授舜，曰：「天之曆數在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曆志 九 大宋堂

曆亦以命為身。及殷周二代，皆初葉革制，而服色從之。順其時氣，以應天道。萬物羣生，蒙其利澤。三王既謝，史職廢官。故孔子正春秋，以明司曆之過。秦兼天下，自以為水德，以十月為正。服色上黑。漢興，襲秦正朔，北平侯張敖首言律曆之事，以顓頊曆比於六曆，所失差近。施用至武帝元封七年，太中大夫公孫卿、壺遂、太史令司馬遷等言：「曆紀廢壞，宜改正朔，易服色，所以明受之於天也。」乃詔遂等造漢曆，選鄧平、長樂司馬可及人間治曆者二十餘人，方士唐都、分天部、落下闢、運、箕、韓、曆其法，積八十一寸，則一日之分也。周與鄧平所治同，於是皆觀星度日月行，更以算推，如周平

添一月之月二十九日，八十一分日之四十三。詔選用鄧平所造八十一分律曆，以平為太史丞。至元鳳三年，太史令張壽王上書，以為元年用黃帝調曆，今陰陽不調，更曆之過。詔下主曆使者，辨于妄人，與治曆大司農中丞麻光等二十餘人，雜候晦朔弦望，二十四氣，又詔丞相御史大夫將軍右將軍史各一人，雜候上林清臺，課諸詭客。凡十一家，起三年，盡五年，壽王課疏遠。又漢元年不用黃帝調曆，效劫壽王造天地大不敬，詔勿復候。盡六年，太初曆第一壽王曆，乃太史官殷曆也。壽王再勸不服，晉下吏，至孝成時，劉向總六曆列異，非作五紀論，向子歆作三統曆，以說春秋屬辭。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曆志 十 大宋堂

此事雖畫精巧，非其實也。班固謂之宏要，故漢曆志述之。杖之何承天等六家之曆，雖六元不同，分章或異，至今所若或三日或二日，歆時考其遠近，率皆六國及秦時人所造，其術舛分多上，不可檢於春秋。下不驗於漢魏，雖復假稱帝王，祇足以惑時人耳。程荀令曰：「雖未能詳曆之精微，狀敘事分明，而運筆適古，兼三長而逆而漢，此柱下之良篇也。」

按渾儀之制，初於洛下閭，即璇璣玉衡之遺意也。置天架地平，以定天體，為四游儀，以綴赤道為璣，置望筒橫於游儀中，以窺七耀之行，而知其躔離之次為衡。即未必一一符合，大約不相

遠矣。七政何以不齊。日之行天也。以歲而周。月之行天也。以月而周。太白辰星。何先何後。其周天亦與日同。焚或之周。以二歲。歲星以十二歲。鎮星以二十八歲。惟其運行。參差不齊。故璣璣玉衡。所以齊之。之也。七政齊而後。可以治曆也。蓋曆者。不過即日月之運行。星辰之次。舍以為推步之術。但日月則有盈縮。脫納星辰則有遲留伏逆。其出入於二道之間。原非一定之迹。所可擬議者。自漢鄧平改曆。洛下閎謂百年後。當差一度。漢末劉洪作乾象曆。有歲餘之法。晉虞喜始以天為天。歲為歲。立差以運其變。而集之。約以五十年退一度。狀失之太過。後何承天

二十一史論叢 卷十一 禮志 大來堂

倍增其數。約百年退一度。而又不及。至隋及唐。宋皆無定法。惟元太史郭守敬。測景陰氣。積六十六年有奇。而退一度。定為歲差。我明嘉靖間。華相言。堯時冬至初昏。日在虛七度。今冬至初昏。日在箕六度。計未四千年。已差五十度。自至正辛巳改曆至今。每歲差一分五十秒。積之。差三度六十四分五十秒也。隨時窺測。以核算符。就是在制度者。加之意耳。

禮志

夫有國有家者。禮儀之用。尚矣。然而歷代損益。每有不同。非務相改。隨時之宜。故也。漢文以人情事薄。國喪三年之紀。光武以中興崇儉。七廟有共堂之制。魏祖以侈或宜。婚終。去。服。稱之。數。晉武以丘郊不異。二。并。南北之祀。互相。即。繫。以。託。於。今。豈。三。代。之。典。不。存。哉。取。其。應。時。之。變。而。已。且。閔。子。譏。古。禮。退。而。致。事。叔。孫。制。漢。制。化。流。後。昆。由。此。言。之。任。已。而。不。師。古。秦。氏。以。之。致。止。師。古。而。不。適。用。王。莽。所以。身。滅。朕。則。漢。魏。以。來。各。據。古。今。之。中。以。通。一。代。之。儀。司。馬。彪。集。徒。漢。象。位。以。為。禮。儀。志。校。其。行。事。已。與。前。漢。頗。不。

二十一史論叢 卷十一 禮志 大來堂

同。兵。況。三。國。鼎。峙。歷。晉。至。宋。時。代。移。改。各。隨。事。立。自。漢。末。制。亂。舊。章。廢。起。初。則。王。祭。衛。觀。典。定。衆。儀。易。朝。則。孟。光。許。慈。制。禮。度。聖。宗。若。魏。鄭。冲。詳。定。香。禮。江。左。則。荀。崧。刀。協。緝。理。季。荼。其。間。名。儒。通。學。諸。所。論。叙。往往。新。出。非。可。悉。載。今。抄。魏。氏。以。後。經。國。旋。章。以。傷。此。志。云。古。者。天。子。巡。狩。之。禮。布。在。方。策。至。秦。漢。巡。幸。或。以。歡。望。氣。之。祥。或。以。帝。神。仙。之。應。煩。擾。之。役。多。非。舊。典。唯。後。漢。諸。帝。頗。有。古。禮。焉。魏。文帝。值。泰。分。初。創。方。隅。事。多。與。並。動。累。無。寧。歲。益。應。時。之。務。又。非。益。章。也。明。帝。凡。三。東。巡。所。過。存。問。高。年。恤。人。疾。苦。或。賜。殺。帛。有。

古。巡。幸。之。風。為。錄。王。正。始。元。年。巡。洛。陽。賜。高。年。力。田。各。有。差。晉。武  
 帝。太。始。四。年。詔。刺。史。二。千。石。長。吏。曰。古。之。王。者。以。歲。時。巡。行。方。啟  
 其。次。則。三。伯。送。職。不。賦。則。行。人。地。者。擇。人。謂。志。故。雖。幽。遐。側。微。心  
 無。擁。隔。人。情。上。通。上。指。遠。跡。至。於。綠。露。不。得。所。用。無。思。遺。製。佳  
 殺。猶。存。朕。在。位。累。載。如。臨。汲。泉。風。與。夕。揚。明。發。不。寐。坐。而。待。旦。思  
 四。方。水。旱。災。疇。為。之。恒。朕。勤。躬。躬。已。欲。令。事。事。苟。宜。常。恐。眾。吏。用  
 情。誠。心。未。著。萬。機。兼。探。慮。有。不。周。政。刑。夫。器。而。弗。獲。備。覽。百。姓。有  
 過。在。予。一。人。惟。炭。之。不。易。未。遑。卜。征。巡。省。之。事。人。之。未。及。其。何。以  
 恤。之。今。使。使。持。節。侍。中。副。給。事。黃。門。侍。郎。銜。命。四。出。周。行。天。下。親  
 二。十。一。史。論。贊。卷。十。一。禮。志。大。宋。堂

其。旗。臣。虞。素。親。禮。諸。侯。觀。天。子。各。建。其。旗。章。所以。殊。爵。命。示。等。威。  
 詩。稱。君。子。至。止。言。觀。其。旗。宜。定。新。禮。建。旗。如。舊。禮。決。絲。晉。世。巡。行  
 廣。矣。  
 整。容。鈞。爛。體。裁。古。雅。煌。煌。大。章。

二。十。一。史。論。贊。卷。十。一。禮。志。大。宋。堂

樂志

易曰先王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自黃帝至於三代。名  
 稱不同。周衰。禮缺。又為鄭衛所亂。魏文侯雖好古。狀猶未睡於古。  
 樂。於是淫聲熾而雅音廢矣。及秦焚典籍。樂經用止。漢興。樂家有  
 制氏。但能記其經。辨鼓舞而不能言其義。周存六代之樂。至秦唯  
 餘韶武而已。始皇改周舞曰五行。漢高祖改韶舞曰文始。以示不  
 相襲也。又造武德舞。人悉親干戚。以象天下樂已行武以除亂  
 也。故高祖廟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周又有房中之樂。秦改曰奇  
 人。其散楚鼓也。漢高好之。孝惠改曰安世。高祖又作昭容。樂禮容  
 也。昭容生於武德。禮容生於文始。五行也。漢初又有嘉至。樂叔孫  
 通。因秦樂人制宗廟迎神之樂也。文帝又自造四時舞。以明天下  
 之安和。恭樂先王之樂者。明有法也。樂已所自作者。明有制也。孝  
 景采武德舞作昭德舞。薦之太宗之廟。孝宣采昭德舞為威德舞。  
 薦之世宗之廟。漢諸帝奏文始四時五行之舞。為武帝時。河間獻  
 王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著樂記。獻八佾之舞。  
 與制氏不相殊。其內史中丞。王定傳之以技常山王。為禹成帝時  
 為調者。數言其義。獻記二十四卷。劉向校書。得二十三篇。狀竟不  
 用也。至明帝初。東平憲王蒼。總定公卿之議。曰。宗廟室各奏樂。不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樂志

十五

大宋堂

應相製。所以明功德也。承文始五行武德為大武之舞。又制舞哥  
 一。章薦之光武之廟。漢末。大亂。樂論缺。魏武平荆州。獲杜夔。善  
 八音。常為漢雅樂。即尤惠樂事。于是以為軍謀。祭酒。使初定雅樂。  
 時又有鄭都尹。商善制雅樂。哥師尹。胡能哥。宗廟郊祀之曲。舞  
 馮肅。服卷。曉知先代。諸舞。發悲總領之。速考經籍。近來故事。魏復  
 先代古樂。自發始也。而左延年等。妙善舞。歌。惟夔好古。存正焉。文  
 帝黃初二年。改漢巴渝舞曰韶武舞。改宗廟安世樂曰正世樂。嘉  
 至樂曰迎靈樂。武德樂曰武頌樂。昭容樂曰昭業樂。雲翹舞曰風  
 翔舞。育命舞曰宜應舞。武德舞曰武頌舞。文始舞曰大韶舞。五行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樂志

十六

大宋堂

舞曰大武舞。其奏哥詩。多即前代之舊。雖魏初。定使王祭。改作  
 依哥及女。世也。渝詩而已。明帝太和初。詔曰。禮樂之作。所以類物  
 表庸。而不忘其本者也。凡音樂。以舞為主。自黃帝雲門以下。至于  
 周大武。皆太廟舞名也。狀則其所司之官。皆曰太樂。所以總領諸  
 樂。不可以一物。名之。武皇帝廟樂。未稱其議。定廟樂及舞。者。所執  
 綴。既之制。戲哥之詩。務令詳俗。樂官自如。故為太樂。太樂。漢舊名。  
 後漢依。識改太子樂。官至是。改復舊。于是公卿奏曰。自開德成。而  
 化隆者。則樂舞足以象其形容。音戲足以發其哥。諫故薦之郊廟。  
 而鬼神。其和用之。朝廷則君臣樂其度。使四海之內。編如至德。

之盛而光輝日新者禮樂之謂也故先王殷薦上帝以配祖考蓋  
 當其時而制之矣周之未世上去唐虞幾二千年韶箎南籥武象  
 之樂風殺遺製皆可得而論也由斯言之禮樂之事弗可以已今  
 太祖武皇帝樂宣曰武始之樂武神武也武又跡也言神武之始  
 又王跡所起也高祖文皇帝樂宣曰成熙之舞成皆也熙興也言  
 應受命之運天下由之皆興也至於羣臣述德論功遠定製祖之  
 稱而未制樂舞非所以昭德紀功夫哥以詠德舞以象事於文  
 武為斌兼秉文武聖德所以章明也臣等謹制樂舞名章威之舞  
 昔蕭韶九奏親於虞帝之庭武象大舞亦振於文武之昨特以顯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十一 樂 十七 大來堂

隆平也於名為美於義為當尚書奏宣如所上  
 秦漢以後詳釋擇論世近而可考耳行文有整有散整處清麗  
 散處雅雋其於古道祭為幾矣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十一 樂 十八 大來堂

天文志

言天者有三家。一曰宣夜。二曰蓋天。三曰渾天。而天之正體。經無前說。馬書經志。又闕其文。漢靈帝議。即蔡邕於方上書。曰。論天體者。三家。宣夜之學。絕無師法。周髀術數。具存。考驗天狀。多所遺失。惟渾天。僅得其情。今史官所用。侯臺銅儀。則其法也。立八尺圓體。而具天地之形。以正黃道。占躔發斂。以行日月。以步五緯。精微深妙。百世不易之遺也。官有冠而無本。書前志亦闕。而不論本欲寢伏儀下。恐惟微意。按度成數。以著篇章。羣惡無狀。投界有北。反滅兩絕。勢路無由。宣問羣臣。下及巖穴。知渾天之意者。使述其義。

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天文志

十九

大宋堂

時聞官用事。筮謀不行。謀未吳人陸績。善天文。始推渾天意。王蕃著。渾儀立論。考度曰。前儒舊說。天地之體。狀如鳥卵。天包地外。猶殼之裹黃也。周旋無端。其形渾渾。狀故曰渾天也。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五百八十九分。度之百四十五。半露地上。半在地下。其二端。謂之南極北極。北極出地三十六度。南極入地亦三十六度。兩極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強。繞北極。徑七十二度。常見不隱。謂之上規。繞南極。七十二度。常見不隱。謂之下規。赤道帶天之絛。去兩極各九十一度。少強。黃道日之所行也。半在赤道外。半在赤道內。與赤

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天文志

二十

大宋堂

道東交於五弱。西交於十四。少強。其出赤道外極遠者。去赤道二十四度。二十五度是也。日南至在斗二十一度。去極百一十五度。少強。是也。日最南去極最遠。故景最長。黃道斗二十一度。出辰入中。故日亦出辰入中。日晝行地上百四十六度。強。故日短。夜行地下二百一十九度。少弱。故夜長。自南至之後。日去極稍遠。故景稍短。日晝行地上度稍少。故日稍短。夜行地下度稍多。故夜稍長。日所在度稍南。故日出入稍南。以至於南至而復初。為斗二十一。并二十五。南北相覺。四十八度。春分日在奎十四。少強。秋分日在角五。少弱。此黃赤二道之交中也。去極俱九十一度。少強。南北處斗二十一。并二十五之中。故景居二。至長短之中。奎十四。角五。出卯入酉。故日亦出卯入酉。日晝行地上。夜行地下。俱百八十度。半強。故日見之滿五十刻。不見之滿五十刻。謂之晝夜同。夫天之晝夜。以日出

八為分人之晝夜。以昏明為限。日未出二刻半而明日未入二刻半。而昏故損夜五刻以益晝。是以春秋分之漏晝五十五刻。三光之行不必有常。術家以算求之各有同異。故諸家曆法參差不齊。洛書孰耀度。春秋考異郵皆云。周天一百七萬一千里。一度為二千九百三十二里。七十一步。二尺七寸四分。四百八十七分。分之三百六十二。陸績云。天東西南北徑三十五萬七千里。此言周三徑一也。考之徑一不啻周三。率周百四十二而徑四十五。則天徑三十二萬九千四百一里。一百二十二步。二尺二寸一分。七十一分。分之十。周禮曰。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鄭眾說土圭之長。二十一。史論贊。卷十一。天文志。二十一。大來堂。

又有五寸。以夏至之日。立八尺之表。其景與土圭等。謂之地中。今潁川陽城地也。鄭玄云。凡日景於地千里而差一寸。景尺有五寸者。南戴日下篇五千里也。以此推之。日當去其下地八萬里矣。日邪射陽城。則天徑之半也。天體圓如彈丸。地處天之半。而陽城為中。則日春秋。冬夏昏明晝夜。去陽城皆等。無盈縮矣。故知從日邪射陽城。為天徑之半也。以勾股法言之。傍萬五千里。勾也。立八萬里。股也。從日邪射陽城。弦也。以勾股求弦法。入之得八萬一千三百九十四里。三十步。五尺三寸六分。天徑之半。而地上去天之數也。倍之。得十六萬二千七百八十八里。六十一步。四尺七寸二分。

天徑之數也。以周率乘之。徑率約之。得五十一萬二千六百八十七里。六十八步。一尺八寸二分。周天之數也。減孰耀度考異郵五十五萬七千三百一十二里。有奇。一度比千四百六里。百二十四步。六寸四分。十萬七千五百六十五分。分之萬九千三十九。減舊度千五百二十五里。二百五十六步。三尺三寸。二十一萬五千一百三十分。分之十六萬七百三十分。黃赤二道。相與交錯。其間相去二十四度。以兩儀推之。二道俱三百六十五度。有奇。是以知天體員如彈丸。而陸績造渾象。其形如鳥卵。狀則黃道應長於赤道矣。績云。天東西南北徑三十五萬七千里。狀則績亦以天形正員。二十一。史論贊。卷十一。天文志。二十二。大來堂。

也。而渾象為鳥卵。則為自相違背。古舊渾象以二分為一度。凡同七尺三寸半。張衡更制以四分為一度。凡同一丈四尺六寸。著以古制。局小。星辰稠密。衡器倍大。難可轉移。更制渾象。以三分為一度。凡同天一丈九寸五分。四分分之三也。

洛下閭制渾儀。狀壽昌亦鑄銅為象。張衡又鑄渾天儀。總叙星經。謂之靈憲。唐李淳風梁令瓚皆祖之。始與渾儀並用。它如三著陸績之為儀。及象南陽孔安之為銅儀。晁崇斛蘭之為鐵儀。僧一行之靈矩圖。王朴之應舉。韓顯符之銅儀。儀沈括蘇等之儀象。浮滿極其精巧。後之作者皆師之。而道存焉矣。

符瑞志

夫體廢窮幾全靈獨秀謂之聖人所以然者四海而後萬物使動  
植之類莫不各得其所以生之性也若松柏蘭桂為瑞章  
與服以宗之玉璽黃屋以尊之以神聖之靈惟之於此民之上自  
中智以降則萬物之為役者也性識殊品蓋有愚暴之理存焉見  
聖人利天下謂天下可以為利見萬物之歸聖人謂之利萬物力  
爭之後至以遠庶方之亂臣賦子所以多於世也夫龍飛九五配  
天光宅有受命之符天人之應易曰河出圖洛出書而聖人則之  
符瑞之義大矣

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二十一

宋末堂

歐陽公曰麟鳳龜龍王者之瑞而出於五代之際又皆萃於蜀  
吾知其非祥矣志言歸重聖人便指出符應之所自來讓論崇  
宏絕有關係

五行志

昔八卦而天人之理著九疇序而帝王之應明雖可以知從德  
獲自天之祐遠道隨神聽之臬然未詳舉微效備考幽明雖時別  
鼎維度鼓之異狀而未究者衆矣至於鑑悟後王多有所闕故仲  
尼作春秋具書祥青以驗行事是則九疇陳其義於前春秋列其  
效於後也逮至伏生解紀大傳五行之體始詳劉向廣漢洪範生  
皆之矣蓋倍故班固斟酌經傳詳紀條流誠以一王之典不可獨  
闕故也夫天道雖無朕無臭無狀而應若影響夫天之驗理不可誣  
司馬彪纂集先志以來以究漢事王純魏書志為闕凡厥災異但

十一史論贊

卷十一

二十一

宋末堂

編帝紀而已自黃初以降二百餘年覽其災故以考之常若重  
規齊碑不終前說天高堂陸郭景純等據經五卦終皆顯應闕而  
不序史體將虧今自司馬彪以後皆撰次論序斯亦班固遠來春  
秋舉達明近之例也又按言之不從有介蟲之孽劉歆以為毛蟲  
視之不明有羸蟲之孽劉歆以為羽蟲按月令夏蟲羽秋蟲毛宜  
如歆說是以舊史從之五行精微非末學研究凡已經前議者並  
即其言以釋之未有舊說者推舉事理以俟來哲  
程從石曰讀此則蘇鄭之論是為偏勝篇中前年難後古峭  
法屢變



州郡志

周堯之世置十有二牧。及高平水土更制九州。冀州堯都。土芥唐  
 述。濟河為兗州。海岱為青州。海岱及淮為徐州。淮海為揚州。荆及  
 衡陽為荊州。荆河為豫州。華陽黑水為梁州。黑水西河為雍州。自  
 周至魏無所改變。周氏既有天下。以徐并青。以梁并雍。分冀州之  
 地以為出并。魏初又立徐梁二州。武帝張郃討魏。開地作境。南置  
 交趾。北置朔方。改雍曰梁。改梁曰益。凡為十三州。而司隸部三輔  
 三河諸郡。東京無復朔方。改交趾曰交州。凡十二州。司隸部如  
 故。及三國鼎峙。屬揚州。交三州。屬益州。魏氏猶得九焉。吳又

史論贊

卷十一 州郡志

二十五

大宋堂

分交為廣。魏末平蜀。又分益為梁。蜀武帝大康元年。天下一統。凡  
 十有六州。後又分涼雍為秦。分荆揚為江。分益為寧。分出為平。而  
 為二十矣。自夷狄亂華。司冀雍涼青并充。豫幽平諸州。一時淪沒。  
 漢代南渡。廷信置牧司。非舊土也。江左又分荆為湘。或韓或合。凡  
 有揚荆湘江梁益交廣。其徐州則有過半。豫州唯得冀城而已。及  
 至宋世。分揚州為南徐。徐州為南兗。揚州之江。而忠屬豫州。分荆  
 為南。分荆湘為南。分荆為司。分廣為越。分青為冀。分梁為南北。秦  
 太宗初。索虜而侵。青冀徐兗及豫州。淮而廷皆不守。自淮以北。化  
 成虜庭。於是於鍾離置徐州。淮陰為北兗。而青冀二州。治賴餘之

縣志

縣志大較。以大明八年為正。其後分派。隨事既列。內史侯相。則  
 以昇明末為定。為地理參差。其詳難舉。實。名。籍。職。易。境。土。屢。分。  
 或一郡一縣。割成四五。四五之中。或有餘。今。千。百。改。巧。曆。不。莫。  
 尋。枝。推。求。未。易。精。悉。今。以。班。固。馬。彪。二。志。太。康。元。原。定。戶。王。隱。地。  
 道。晉。世。起。居。永。初。郡。國。何。徐。州。郡。及。地。理。雜。書。互。相。考。實。且。三。國。  
 無。志。事。出。帝。紀。難。立。郡。時。見。而。置。縣。不。書。今。唯。以。續。漢。郡。國。校。太。  
 原。地。志。參。伍。異。同。用。相。徵。驗。自。漢。至。宋。郡。縣。無。移。改。者。則。注。云。漢。  
 舊。其。有。同。從。隨。源。甄。別。若。唯。云。某。無。者。則。此。前。皆。有。也。若。不。注。置。  
 五。史。用。也。

史論贊

卷十一 州郡志

二十六

大宋堂

經理為邦。國重典。故初沿分。合代有其制。如此考覈精詳。可謂  
 提綱舉要。為與圖之快覽云。

列傳

后

飲食男女之欲存焉故聖人順民情而為之度王宮六則士  
 畫二等皆司事設防典典由立若夫義篤關化形邦國古先哲  
 王有以之致治者矣夫后妃專夕配以德共媿婦位非色幸  
 欲使情有軍故受同偏流專貞內未敢益外息至於降班者四特  
 珮歲行同列者三環珮係繫乃可以交理除教輔任居德宋氏藉

史論贊 卷十二

大宋堂

寄世命典考納有重規天作僦必四岳之後雖正位天間禮元尊  
 極而秉慈易也思要難留一掛屬車之塵永隔青蒲之地是故元  
 后情終良有以也由元嘉以降四濺胡氛屢經觀千門萬戶而  
 淫淫恣恣無窮漢氏昭陽之輪無魏室九華之照雖曾不  
 能保其為一徒以所選止於軍器之內徵引極乎所卑之間非晉  
 氏棟樑及冠冕也且愛止惟序標無外授成扇春歲時不過  
 有漢斯為美矣及太祖之傾感落姬謀及婦人大明之滄瀨般姬  
 慈后匹嫡至使多難起於肌膚并命行於同產况進於此者乎  
 以斯言之三代二漢之亡於淫嬖非不幸也

漢中禮道非徒以駢為宗江海嶺南諸能風飽終不若此  
 之刻至也

史論贊 卷十二

二

大宋堂

劉瓛之

高祖一朝創藝事屬橫流改亂章布平道每主卑臣之義定於馬  
橋之間威令一施內外從禁以建武永平之風變太元隆安之俗  
此蓋文宣公之為也為一代宗臣配黎清廟豈徒然哉  
星雲金石不延喻其高華朗現也

一史論贊

卷十二 劉瓛之

三

大末堂

徐羨之傅亮種道濟

夫彈冠出里結紐登朝道中於夷路運艱於險鞅是以古人裴回  
於出處交戰乎瞻岐若其任重於身思結自主菲沒據鼎承劍  
朕不以存致為懷當二公受言面殿跪承顧託若使死而可再固  
以赴蹈為期也及逢摧定之機當震主之地甫欲攘柳浚禍御敵  
身突使桐宮有卒迫之痛淮王非中霧之疾若以社稷為存亡則  
義異於此但彭城無燕刺之費而有楚英之瑛若使一昆延曆亦  
未知定終所在也謝晦言不以賊遺君父豈徒言哉  
程璜石曰卓犖中仍有跌宕之致固其風流使朕

一史論贊

卷十二 徐羨之

四

大末堂

謝

謝○晦○坐○因○封○還○謬○遂○免○侍○中○斯○有○以○見○高○祖○之○識○治○宰○臣○之○稱○職○也○夫○萃○我○所○施○事○行○重○蒙○左○點○或○用○義○止○輕○愆○物○之○所○輕○重○豪○人○之○所○重○故○斧○執○本○行○於○世○微○簡○日○用○於○朝○雖○貴○臣○細○故○不○以○任○隆○弛○法○至○乎○下○卑○上○尊○用○此○道○也○自○太○祖○臨○務○茲○典○稍○違○綱○以○疏○行○法○為○息○妨○德○害○美○抑○此○之○由○降○及○大○明○傾○談○愈○甚○自○非○許○竊○私○陵○犯○容○諱○則○左○降○之○科○不○行○於○植○或○若○有○身○觸○或○音○聲○非○國○刑○免○書○載○至○吊○客○圖○望○其○門○矣○由○是○律○無○恒○條○上○多○弛○行○綱○維○不○舉○而○綱○目○隨○之○以○言○人○防○著○在○傲○慎○大○由○小○益○為○此○云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二

五

大宋堂

印雪浪曰語閣治體可勒家藏

王鎮惡懼詔向靖劉懷慎劉粹

高○祖○屈○起○布○衣○非○藉○民○舉○義○無○膏○沐○之○饗○又○開○晉○氏○輔○魏○之○基○一○旦○驅○烏○合○不○崇○朝○而○制○國○令○功○雖○有○餘○而○德○未○足○也○是○故○王○鑑○以○內○懼○流○奔○三○越○以○外○侮○成○蒙○若○非○樹○奇○功○於○難○主○震○大○威○於○四○海○則○不○德○成○配○天○之○業○一○異○同○之○心○義○烈○以○後○大○功○仍○建○自○桓○溫○終○神○所○臨○莫○不○獻○珍○受○朔○及○金○鑄○請○吏○元○勳○特○深○九○命○之○禮○既○行○代○終○之○符○已○及○方○復○觀○兵○西○濟○用○師○天○險○獨○克○之○舉○振○古○難○稱○若○使○閉○門○反○攻○兵○投○散○地○後○敗○責○其○前○功○一○青○彭○其○成○業○豈○淺○得○以○黃○屋○朱○戶○為○哀○晉○之○貞○臣○乎○及○其○靈○威○薄○震○重○關○莫○守○故○知○英○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二

六

大宋堂

矣哉

傲揚林宥俗卷舒之致

劉懷肅孟懷王劉敬宣檀祗  
 期。久。要。未。之。或。與。隆。赫。之。任。義。止。於。人。存。節。終。之。數。無。間。於。身。後。  
 恩。禮。之。有。厚。薄。者。將。有。以。乎。  
 薄。道。自。上。開。亦。功。臣。之。不。幸。也。有。以。二。字。敬。終。不。減。大。易。勞。績。  
 之。訓。

千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劉懷肅 七 大來堂

朱齡石毛修之傳弘之  
 桓溫一世英人志移晉鼎自非兵屈西湖戰歟枋預則光宅之運  
 中年允集高祖無周世累仁之基欲力征以君四海守領外積武  
 功以收天下人望止欲挂神龍門折衝冀趙淳功桓氏取高昔人  
 地未闢於東晉威獨振於江南朕後可以變國情惡民志撫歸運  
 而腐寶策豈不知秦川不足供養百二難以傳後哉至舉咸陽而  
 棄之非失算也此四得藉歸泉難固之情已至於俱陷為不幸矣  
 許介夫曰桓劉二氏並借外功以威內志惟寧有昧敗故策有  
 成否其情得矣中州之地帝國王籙于吳烏在至謂秦川百二  
 不足供養難以傳後有以見約之任於偏安弱無遠識矣將蘇  
 論沒既久聞見積成使之朕子亦可悲哉

千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朱齡石 八 大來堂

孫成剛忍劉鍾虞丘進  
 詩云無言不訓無德不報此諸將豈自整夫出於早練勇牧之  
 下徒以心一乎主故能奮其鋒翼至於推鋒轉戰百死而不顧一  
 生蓋由其心一也遂擊封侯之報詩人之言信矣  
 指出一心見成功非俸名言可作元勳碑記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孫虞 九 大來堂

張興世  
 兵國記道勝在用奇當二帝爭雄天人之分未決南北運兵相死  
 而不得進者半歲矣蓋乃趙壁投機之機官度游師之日至於  
 浦侯之寶興世用奇之力也建旂垂組豈徒朕哉  
 謝亮齋曰拔有頓挫之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張興世 十 大來堂

反悅王誕謝景仁袁湛褚叔度  
 高祖雖累棄江南焚言未變雅道風流無聞焉爾凡此指于茲前  
 代名家莫不望塵請賦賈勳先路將由死氏之道邪  
 語意似直而婉含蘊可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漢紀

十一

大來堂

張茂度度益之謝方明江爽  
 為國之道食不如信立人之要先質後文士君子當以體正為基  
 踰義為本賦後飾以藝休文以禮樂苟或難備不若文不足而質  
 有餘也足以小心翼翼可祇事於上帝焉夫樂終不離於虎園  
 江爽謝方明謝弘微王惠王球學義之美未足以成名而貞心惟  
 體廷臣所罕及詩云溫溫恭人惟德之基信矣  
 正論侃侃則容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魏紀

十二

大來堂

元嘉十三年東土添渡。氏命練矣。太祖着實。減用。開倉廩。以賑之。  
 病而不山。蓋此力也。大明之末。積旱成災。雖故。同往。因而救。非昔。  
 主所以病。未平。古已倍之。并命此室。口減過半。若常平之計。與。  
 於中。年。遂切。扶。患。或不。至。吳。若。蔬。以。平。價。則。官。民。極。議。屈。當。時。蓋。  
 由於此。

二十一史論著 卷十二 元嘉 十三 大來堂

誠無徐廣傳陸  
 自黃初至於晉末。百餘年中。儒教盡矣。高祖受命。議創國學。官車。  
 早。晏。道。未。及。行。退。於。元。嘉。前。復。元。就。雅。風。成。裂。未。及。景。時。而。濟。  
 高。頌。有。前。王。之。遺。典。天子。驚。嘆。擊。鐸。清。道。而。臨。學。館。儲。后。亮。提。儲。  
 敵。北。而。禮。先。師。後。生。所。不。嘗。聞。黃。學。未。之。前。親。亦。一。代。之。感。也。  
 誠。無。徐。廣。傳。陸。裝。松。之。何。亦。天。雷。次。宗。注。股。肩。聖。哲。不。為。雅。俗。推。  
 移。五。名。於。世。宜。與。穎。川。廣。蔚。之。鳳。門。周。野。王。濟。南。周。王。子。河。內。向。  
 吹。會。稽。質。道。春。背。北。志。經。書。見。格。於。後。學。蘇。之。累。解。禮。記。并。注。質。  
 循。喪。服。行。於。世。云。

二十一史論著 卷十二 誠無 十四 大來堂  
 上好下甚之風。恍如躬矣。文中映帶之妙。皆固合本旨佳絕。



<p>有開塞得一往之談可狀乎</p>	<p>唐世桓玄知其始而不覺其終</p>	<p>大既而滌國法銷銜勿遺立制垂統永傳於後此屋稱仁豈伊</p>	<p>奉柄珠清整狀後一之世之茂反明棄之強使德采羨溢同於水</p>	<p>無待難致子要街而非可卒行先宜刑斧止偽運淳反古抵錄幽</p>	<p>戎家有淡源而良壽不固若事改朝廣而冥用交易所寄旦夕</p>	<p>自禁游食知反而平世推移民與事習或庫盈枵實而高察未克</p>	<p>由大干匹為貨事難於懷錄為解為市未易於趨抑斯可使未校</p>	<p>病亦已深矣固宜一罪錢貨專用穀帛使民知役生之路非此莫</p>	<p>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論錢 十五 大宋堂</p>	<p>家之蓄錢雖盈尺既不然於充平貝夫如輸信無救於湯世其家</p>	<p>得翼天下落藩成以無本為事豈行則同多餘之資錢山又或四</p>	<p>收平至之珍遠蓄未名之貨明珠翠羽無足而地絲屬文屏飛不</p>	<p>從商商子事遠未業流而浸廣泉貨所通非復始造之意於是竟</p>	<p>日之益為功益輕而事有為變隆故代起各作復若故舊人去而</p>	<p>據則餘食委室正婦務織則兼衣被體難思遠之道通用濟之通</p>	<p>則與於上代昔醇民未離情嗜味寡生勝已事有易周一夫躬</p>	<p>民生所貴曰食與貨以通幣食為民天是以九棘播於農皇十</p>	<p>謝賜孔琳之</p>
--------------------	---------------------	---------------------------------	----------------------------------	----------------------------------	---------------------------------	----------------------------------	----------------------------------	----------------------------------	-----------------------------	----------------------------------	----------------------------------	----------------------------------	----------------------------------	----------------------------------	----------------------------------	---------------------------------	---------------------------------	--------------

<p>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論錢 十五 大宋堂</p>	<p>抑未敢本法以漸至真經國之良圖</p>	<p>通章只發大意既了熟出本人研謂秋波一轉使人神往雖已</p>
-----------------------------	-----------------------	---------------------------------

蔡辟  
 世重清談士推素論蔡辟雖業力弘正而平位未高一世名臣風  
 格皆出其下及其國辭銜銜趾為志屈豈不知選錄同體義無偏  
 斯乎良以主嗣時雖不欲居通家之任也遠矣哉  
 朱長升曰論事而推心絲淺入深文亦有遠體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蔡辟

十一

大宋堂

王惠謝弘微王球  
 或人問史臣曰王惠何如答之曰至明簡又問王球何如答曰備  
 王淡又問謝弘微何如曰簡而不失淡而不流古之所謂名臣以  
 微當之矣  
 沈長升曰微絕絕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王惠

十二

大宋堂

歷代張鳴何江智淵

元○將○帥○若○御○衆○之○名○士○卒○者○一○夫○之○用○坐○談○兵○機○制○勝○于○運○在○乎○蒙○旋○前○驅○履○腸○涉○血○而○已○哉○山○濤○之○稱○羊○祐○曰○夫○將○難○不○須○筋○力○軍○中○猶○宜○穩○健○以○此○為○言○則○叔○子○之○幹○力○弱○矣○蓋○魏○文○士○傷○生○財○不○能○穿○札○身○未○嘗○跨○馬○一○朝○統○大○衆○二○十○餘○萬○為○平○原○都○督○王○戎○把○臂○入○林○亦○受○專○征○之○寄○何○必○山○西○猛○士○不○都○良○家○狀○後○可○受○限○於○朝○堂○荷○推○轂○之○重○及○虜○兵○深入○徐○朕○惟○震○非○敢○鳴○正○言○則○彭○沛○危○矣○蓋○其○身○杆○飛○箭○手○折○雲○衝○方○足○使○寇○謀○假○命○危○城○戴○安○乎○仁○者○之○有○勇○非○為○臆○說○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股津

十九

大來堂

秘力貴謀論將之正法也此能鳴兵機言

羊欣張敷王微

燕○太○子○咄○一○言○曰○先○生○吞○舌○而○死○安○邑○令○戎○屠○者○閔○仲○叔○去○而○之○沛○良○由○內○懷○耿○介○峻○節○不○可○輕○干○袁○淑○笑○誕○之○間○而○王○微○弟○詞○連○膺○斯○蒸○好○名○之○士○欲○以○身○為○珪○璋○皦○皦○然○使○塵○玷○之○累○不○能○加○也○意○激○昂○而○詞○清○潔○論○中○之○矯矯○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股津

二十

大來堂

王華王雲首殷景仁沈演之  
 元嘉勅誅滅宰相蓋王華孔寧子之力也彼摩公義難往結思實  
 今珠而任即葉權意非昔主居上六之窮交當來寵之要報願  
 所基非待他譽況於廢殺之重其隙易來子夫殺人而取其望不  
 知在已與眾傾物而移其寵不忌自戒難持若二子永年亦未知  
 來禍所止也○有能戒彼而悟此則所望於來哲  
 陳大士曰語言之出可以不思惟理絕不窮也○如此故是舉之  
 後切○  
 斯而勢不落靡風○

二十一 史論贊 卷十 十一 二十一 大來堂

鄭祥之裴松之何承天  
 高祖受命王莽未達難緯河作守而兵抵後關或哀既地用故我  
 心益由王莽始基經創多關先內後外以至於此乎自茲以降分  
 奇置境無固守之宜關耕戰之卷恃寇不來遂無其備周漢二策  
 在宋頓亡遂致胡馬橫行曾無藩落之固使士民為蒼天芥辱地  
 繫虜俘囚而無所控告哀哉○永安邊論博而為矣載之云爾  
 卓識萬論可醒康堂之夢○

二十一 史論贊 卷十 十一 二十一 大來堂

吉翰劉道產杜驥申恬  
 漢之良吏居官者或長子孫孫曾之世善職者亦二三十載所  
 政以盡民和興謀以存簡久及晚代風烈漸衰非才有起伏益所  
 遭之時興也劉道產之在漢南歷年逾十惠化流於樊沔頗有簡  
 世道風故餘樹績垂名斯為美矣  
 簡練古雅方駕同輩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二十三

大宋堂

王敦弘何尚之

平世勿主在位政懸輔臣利揚司牧事同二映宋室受命權不能  
 移二州之重成縫家威是以義宣將西楚經富國十載之基極榮  
 既樹遂規問鼎而楚郢分揚矯枉過直藩城既創送賢人單關外  
 之寄於斯而盡若長君南而威刑自出至親在外事不患輕若運  
 經感哀時艱主弱難進臣懷禍上有外憚苻宗不獲實由存楚興  
 喪之源於斯尤著尚之言并合可謂識治也夫  
 尾大不掉積重難進皆隸上失其制中間一昔楊度曲盡時勢  
 而極而若字有無限虛神雙睛點出數欲飛去以并合作收正

吳叔時經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王敦弘

二十四

大宋堂

謝靈運

民稟天地之靈。命五常之德。則柔施用。喜慍分情。夫志動於中。則  
 款陳外。於六義。所因四始。故蔡升。降。雖。紛。紛。故。風。什。雖。虞。夏。以。道  
 文。不。親。柔。爽。懷。靈。理。無。武。異。狀。則。款。款。所。與。宜。自。生。民。始。也。同。室  
 既。氣。風。流。隔。著。居。平。宋。玉。潔。清。源。水。前。賈。誼。相。如。振。芳。塵。於。後。英  
 辭。潤。金石。高。美。薄。雲。天。自。昔。以。降。情。志。愈。廣。王。袁。劉。向。楊。班。崔。蔡  
 之後。異。親。同。奔。遂。相。師。祖。雖。清。辭。麗。而。時。發。乎。詩。而。無。音。累。氣。固  
 亦。多。矣。若。夫。平。子。飽。發。又。以。情。發。絕。唱。高。張。久。無。嗣。響。至於。遠。安  
 曹。氏。基。分。二。祖。陳。王。咸。著。盛。藻。爾。乃。以。情。緯。文。以。文。破。質。自。漢。至  
 魏。四。百。餘。年。辭。人。才。子。文。體。三。變。相。如。乃。為。形。似。之。言。班。固。長。於  
 情理。之。說。子。建。仲。宣。以。氣。質。為。體。並。條。條。極。美。獨。映。當時。是以。一  
 世。之。士。各。相。慕。習。原。其。馳。流。而。始。莫。不。同。祖。風。賦。徒。以。賞。好。異。情  
 故。意。製。相。說。降。及。元。康。潘。陸。特。秀。律。異。班。賈。體。變。曹。王。稱。奇。星。網  
 繁。文。綺。合。綴。乎。臺。之。邊。警。振。而。皮。之。高。韻。遠。以。餘。製。李。極。江。右。有  
 晉。中。興。玄。風。獨。振。高。學。前。於。柱。下。博。物。止。乎。七。篇。馳。騁。文。辭。善。草  
 乎。此。自。是。武。靈。乎。義。庶。度。得。言。雖。警。駭。波。屬。雲。委。莫。不。寄  
 言。上。絕。絕。意。玄。珠。道。歷。之。辭。無。開。為。爾。竹。文。如。羊。孫。許。之。風。叔。源  
 大。魏。之。元。氣。遠。宋。氏。顏。謝。蔚。靈。運。之。典。會。標。舉。廷。年。之。體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謝靈運 二十五 大來堂

裁。明。靈。姓。方。執。前。秀。義。苑。松。若。夫。款。款。心。商。權。前。藻。工。拙。之  
 款。如。有。可。言。夫。五。色。相。宣。八。音。協。唱。由。乎。玄。黃。律。呂。各。運。物。宜。欲  
 使。宮。羽。相。變。低。昂。五。節。若。前。有。浮。韻。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動  
 盡。味。兩。句。之。中。輕。重。懸。異。妙。造。比。古。始。可。言。文。至。於。先。士。後。製。賦  
 高。歷。賞。子。建。函。京。之。作。仲。宣。霸。岸。之。篇。子。嗣。容。而。之。章。正。長。朔。風  
 之。句。註。直。舉。胸。情。非。傍。詩。史。正。以。音。律。訂。韻。取。高。前。式。自。騷。人。以  
 來。此。秘。未。親。至於。高。言。妙。句。音。律。天。成。皆。關。與。理。合。匪。由。思。至。張  
 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顧。去。之。彌。遠。世。之。知。音。者。有。以。得。之。知  
 此。言。之。非。謬。如。曰。不。賦。請。待。來。格。

王。元。美。曰。余。始。讀。謝。靈。運。詩。物。善。不。能。入。既。入。而。漸。愛。之。以。至  
 於。不。能。釋。手。其。體。雖。或。近。俳。而。其。意。有。似。今。掌。者。欣。至。標。麗。之  
 極。而。反。若。平。淡。琢。磨。之。極。而。更。似。天。賦。則。非。餘。子。所。可。及。也。絕  
 昭。對。穎。延。之。請。騰。而。謂。謝。如。初。發。笑。公。自。賦。可。受。君。若。銷。錦  
 到。編。亦。復。離。讀。滿。眼。也。自。有。定。論。而。王。仲。洽。乃。謂。靈。運。小。人。哉  
 其。云。傲。君。則。謙。穎。延。之。有。君。子。之。心。而。其。文。約。以。則。此。何。說  
 也。靈。運。之。傲。不。可。知。若。延。之。之。病。正。坐。於。不。能。約。以。則。也。余。謂  
 仲。洽。非。能。知。詩。者。殆。以。成。敗。論。耳。及。讀。論。中。標。舉。明。家。之。評。延  
 知。仲。洽。亦。有。何。本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謝靈運 二十六 大來堂

顧觀生曰乾成結履。寂寞玄禪。斯固江左國疾。歷世不化者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雜論 二十七 大來堂

未。取。天。長。地。久。人。道。則。異。於。斯。華。朝。露。未。足。以。言。也。其。間。天。運。曾。何。足。云。空。任。心。去。留。不。以。存。沒。嬰。心。徒。以。靈。化。悠。遠。生。不。再。來。雖。天。行。路。險。而。未。之。斯。遇。謂。七。尺。常。存。百。年。可。保。也。所。以。援。洪。圖。而。較。天。下。核。寸。陰。而。敗。又。非。若。乃。最。重。乎。生。空。炳。前。諸。技。經。殉。主。世。軍。其。人。若。無。陽。源。之。節。丹。香。何。肯。馬。爾。  
薛。孟。皆。曰。答。論。奇。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雜論 二十八 大來堂

徐湛之江浩王僧綽

甚矣宋氏之家難也。雖靈可鍾。親地兼極。雖復傾天。或道迹非。無前  
路而穴隙內。飛邪盡外。與天性既離。愛敬同盡。振雀請能。非無前  
案。防之道有未足乎。世祖弱年輕踪。風無朝寵。系任邊外。未嘗  
居。中當辭之。重將由愛立。臣主回疑。事無亟斷。若使守器。以長命  
不待賢則容。翰自銷。免機可免。聖哲之訓。豈欺我哉。昔山海舉年  
祐為太子。太傅蓋欲以彼事委之。而羊公短世。僧綽網。主心將  
任。以因重。而官事晏駕。二臣謹以道德謙冲。名高兩代。昨未中。午  
功謝成。日惜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徐湛之 二十九 大來堂

要建固本。勸命淨人。宗社之幸。七宋事不貳。堪為殷鑒。情詞凄  
切。吁。涕。未。會。

顏延之

出身事主。雖其在志。私至於君。視而既事。無同濟為。子為臣。各隨  
其時可也。若夫脫文道。路軍政。恒儀成。取所同。非繫乎此。而據業  
數。鼻陵。雖犯。迷。徐。彼。慈。親。孫。之。虎。吻。以。此。為。忠。無。前。論。夫。自。恐  
其。親。必。將。忍。人。之。親。自。忘。其。孝。期。以。中。人。之。孝。食。子。故。厥。斯。可。織  
矣。記。云。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一。家。不。從。政。豈。不。以。年。薄。素  
輸。委。志。將。及。級。有。職。王。朝。許。以。辭。事。况。顏。神。之。道。慮。在。未。測。者。乎  
自。非。延。年。之。辭。九。而。義。愜。夫。豈。或。免。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顏延之 三十 大來堂

本乎天賦。溢於至性。深察其形於色。今藉口忘哀者。不勝此哀。



成貨春表沈攸之

賦質難會。風樹開坐。多關奉義。然本無吞噬之志也。後欲以  
幼君弱政。期之於世。祖據有中流。副桓庾之業。既主異親。哀巨皆  
代黨難。禮秩外辱。而疑防內深。功高位重。終非自安之地。至於陵  
天化順。其出於此乎。攸之何隙。而耶。季逾十載。惶命專威。無君已  
積。及天默宋道。鼎運將離。不識代德之紀。獨迷榮推之歎。公位既  
覆其族。攸之亦屠厥身。夫以黨亂自終。固異代如一也。  
持論平直。似非備濫。

上十一史論齊 卷十三 城 五十一 大來堂

王僧達頌

世祖弱歲。臨晉酒道。未廣披胸解帶。義上膏條。及運鍾傾。陵身危  
慮切。摧磨抽肝。猶患言未盡也。至於馮王。百表威行。為物欲有必  
從事。無暫失。既而憂歡異日。甘苦雙心。主扶今情。臣送昔款。宋昌  
之報。上賞已行。同舟之慮。下望愈結。縑然既前。誅責自起。致之取  
鑒於世。茲由此乎。為人臣者。若無事主。而指其私。立切而忘其報。  
雖求顛陷。不可得也。

細釋為情上多餘。求下則非。要非怒辭。沈約云。宋史成。尋王  
願。皆傳。皆考武自造。叙事多虛。疊其狀。升。

上十一史論齊 卷十二 王僧達 五十二 大來堂

朱修之宗慙王玄謨  
 修之宗慙皆以得帥之材懷廣濶之極有足稱焉玄謨雖奇壯少  
 息狀觀其大節亦足為美當少帝失道多所殺戮而休胃復不測  
 傾心輔弼斯可謂忘身徇國者歟  
 鼎股如曰清者亮節善入人情固蘇柳楊之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朱修之 三十三 大來堂

顏師伯  
 張釋之云用法一偏天下做皆隨起重難辯於上四海共采其平  
 法亂於朝民無所措手足師伯新寵代臣勢震朝野傾意所奪情  
 以貨結旬遊部至於乃言莫不伏風而靡曲徇私請罔停詔初天  
 震嘗怒仆者相望師伯任用無改而三謝免能若乎謂是舉也豈  
 後夫政刑而已哉  
 吳心故曰貪暴成風之日用舍必至夫當結語有澄源正本之  
 思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顏師伯 三十四 大來堂

蕭恩話別延孫

延孫接款著日。固出類表矣。夙聽易力。又無等級可言。而隆昌成。寵必擇而後授。何哉。良以佐運甫開。沈疾方放。雖宿思內積。而安私外簡。夫侮因事。和款由近。疎疎必相思。狎必相歡。厭思一殊。禁禮自隔。遂浮為一世宗臣。蓋由此也。子曰。事君數斯疏矣。朕乎。朕乎。

味素庵曰。描寫人情。一字一畫。

文五王

語有之。後服而息。寵信矣。既佃夫。王道隆。專用主命。臣行君道。橫義之。威思。戰以馬。制佐。苑馳。兵象。魏矢。及君。屋忠。臣義。士莫不。街。膽。爭。先。夫。以。邪。附。君。猶。或。自。免。況。於。正。順。以。爭。主。哉。蔣玄扈曰。快語。

劉秀之恢復傾圮之

考建塔基。可焚放命。雖連淮。濟。勢。盛。江。服。朱。脩。之。著。節。漢。南。劉。秀。之。推。鋒。萬。里。拉。敵。難。忠。推。帝。念。而。滄。現。之。鋒。戰。亦。傷。先。出。以。之。師。舟。無。雙。反。雖。露。叢。柱。時。而。計。功。則。異。也。及。定。終。之。命。等。數。相。應。盡。由。義。結。善。朝。故。思。有。厚。德。難。故。舊。不。遺。聞。之。前。訓。隆。名。與。實。亦。無。取。焉。

二十一大論贊

卷十二

三十一

大宋堂

周朗沈懷文

苦。宴。致。成。卒。委。輅。而。還。帝。都。馮。唐。老。賤。片。詞。以。悟。明。主。素。無。王。公。卿。士。之。貴。非。有。積。舉。取。信。之。資。徒。以。一。言。令。旨。仰。感。萬。未。自。此。山。壑。草。萊。之。人。有。衣。章。帶。之。士。莫。不。踵。闕。踴。書。煙。霧。集。自。漢。至。魏。此。區。天。與。暨。於。晉。氏。浮。偽。成。俗。人。懷。獨。善。仕。資。道。務。降。及。宋。祖。思。及。前。步。雖。羊。蕪。捐。華。神。揚。名。教。而。關。聽。之。路。未。敢。承。言。之。制。不。弘。五。政。隸。卑。臣。冠。金。朝。莫。使。以。事。非。已。出。知。九。莫。從。昔。之。間。之。若。今。之。寒。之。益。此。非。謂。徐。樂。嚴。去。偏。富。漢。世。東。方。主。人。獨。關。宋。時。亦。由。用。與。不。用。也。徒。置。已。言。之。旨。空。下。不。諱。之。今。慕。古。師。儉。義。非。二十一大論贊

卷十二

三十一

大宋堂

側席又士。固。斯。各。存。城。築。周。朗。辯。傳。之。言。多。切。治。要。而。意。在。攝。詞。又。實。作。主。又。詞。之。為。累。一。至。此。乎。

機切之旨。不為組織。西梅。固典則之風也。

宗越吳喜黃曰  
 夫整人匹夫濟其身業非世亂莫由也。以亂世之情用於治日其  
 得。不止亦為幸矣。  
 劉晉卿曰簡而確。澹而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宗越 三十九 大來堂

鄧統表觀孔觀  
 秦始文爭逆順未辨。太宗身刺悖亂事。惟極弱。國道屯鼓。宜立長  
 君。太祖之昭。義無不可。子勸體自世。祖家運已絕。當壁之命。屬有  
 所歸。曲直二塗。未知何適。徒以據有神向。擅有天府。宗稷之重。成  
 臨四方。以中制外。故德式清。區宇大帝王。所居日以象大之號。名  
 曰東。叩其美。趣遠有以也。  
 有彼淵有結。標爭流赴壑。喻其委注之勢。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鄧統 四十 大來堂

殷孝祖劉劬

吳漢平蜀。城內流血沾踝。而其後無關於漢。陸抗定西陵。步氏禍及嬰孩。而機重為賊。上國劉劬。九壽春士。代無道。蜀委粒之歎。莫不扶老攜幼。歎唱而出。重圍美矣。趙彥瑑曰。以暴形仁。更覺出色。森靜既快。兩擅其致。

二十一

卷十一

四十一

大宋堂

蕭惠開殷琰

夫求志臣必於孝子之門。益以類得之也。昔方說。主逆表遺。親節。依澤行。受無備。子雖稟分。差情。紀難一。而均薄。等辱。末之。或偏。惠開親禮。雖萬華。陳尤著。方寸之內。孝友異情。除於山川。有驗於此也。趙卓午曰。發論正大。誅貶嚴絕。典峻之風。故在。

二十二

卷十二

四十二

大宋堂

薛安邵沈文秀莊道園

春秋列國大夫。清罪時先致其邑。而後去。唯邾莒三國。書以殺人。之日。蓋重地也。安邵勤王之。義。陶於藩屏。以地外奔。罪同於三。叛。詩云。惟立厲階。至今為梗。其此之謂乎。森律嚴文。深乎難犯。又有風霜之氣者。此類是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薛安邵 四十三 大來堂

孝義傳

漢世士務治身。故忠孝成俗。至乎東軒。朕見非此。莫由得來。漢世士務治身。故忠孝成俗。至乎東軒。朕見非此。莫由得來。風義缺刻。身厲行。事薄膏腴。若夫孝立。閭庭忠。故火策多。殺。漢。吹之中。非出衣簪之下。以此而言。教不亦。卿大夫之耻乎。易曰。立人之道。曰仁曰義。夫仁義者。合君親之至理。實忠孝之所。禮雖義發。因心。情非外戚。狀全及之。旨聖哲。臨言。至於風。滿。化。禮。違。道。喪。忠。不。樹。國。孝。亦。慈。家。而。一。世。之。民。權。利。相。引。仕。以。格。招。祭。非。行。立。之。朝。朝。之。感。棄。舍。生。之。分。需。露。未。改。大。痛。已。忘。於。心。名。即。不。安。或。卑。違。為。其。首。斯。紐。執。訓。之。理。未。弘。汲。引。之。達。多。闕。若。夫。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薛。安。邵。 四。十。四。 大。來。堂。情發於天。行成乎已。捐軀舍命。濟主安親。雖非理。則主。匪由勸。賞。而罕世之人。曾傲誘激。乃立事。隱。閭。無。聞。視。聽。故。可。以。昭。故。國。象。百。不。一。焉。今。采。綴。涇。落。以。倘。闕。又。云。爾。插。畫。世。風。塔。情。飲。又。塔。擊。碎。壺。

良吏傳

○其○松○延○自○正○庶○知○民○事○艱○難○及○登○庸○作○軍○當○心○吏○誠○而○王○眷○外○舉  
○未○遺○內○務○奉○師○之○費○日○耗○千○金○播○散○寬○簡○難○所○未○暇○而○絀○華○併○欲  
○以○俊○紳○身○左○右○無○幸○奶○之○私○則○房○無○久○結○之○飾○故○能○戎○車○載○駕○邦  
○向○不○授○太○祖○初○而○寬○仁○入○禁○大○業○及○難○與○法○方○六○戎○薄○伐○命○持○勳  
○師○經○累○司○克○費○由○府○實○役○不○及○心○此○區○寫○宴○安○方○內○無○事○三○十  
○年○間○沃○庶○藉○息○奉○上○供○儀○止○於○歲○賦○晨○出○莫○題○自○事○而○已○守○軍○之  
○職○以○六○恭○為○斷○雖○沒○世○不○徒○未○及○曩○時○而○民○有○所○信○吏○無○苟○得○家  
○給○人○足○而○事○雖○難○轉○死○落○後○於○時○可○見○凡○百○戶○之○鄉○有○市○之○邑○皆

二十一之論贊 卷十二 良吏傳 四十五 大來堂

○其○每○為○編○履○成○序○恭○世○世○之○極○成○也○暨○元○孫○二○十○七○年○北○狄○南○侵  
○戎○役○大○起○傾○項○竭○膏○猶○有○未○供○於○是○淡○賦○厚○歛○天○下○騷○動○自○茲○至  
○於○孝○建○兵○連○不○息○以○區○區○之○江○東○地○方○不○至○數○千○里○戶○不○至○百○萬  
○屬○之○以○師○故○回○之○以○山○荒○宋○氏○之○歲○自○此○良○矣○晉○世○皆○帝○多○虞○內  
○房○刻○室○所○臨○東○西○二○堂○而○心○孝○武○末○年○清○著○方○構○高○祖○受○命○無○所  
○改○作○所○居○唯○稱○面○殿○不○制○嘉○名○太○祖○回○之○亦○有○人○殺○之○稱○及○世○祖  
○承○統○制○度○奢○廣○大○馬○餘○數○粟○土○木○水○綿○綿○迨○臨○前○規○更○造○正○場○充  
○玉○紫○極○諸○殿○雖○樂○飾○而○珠○網○戶○嬰○女○幸○臣○賜○傾○府○庫○竭○四海○不  
○供○其○欲○單○氏○命○未○決○其○心○太○宗○繼○作○編○萬○得○修○思○不○卸○下○以○互○橫

○其○流○漢○氏○之○官○運○變○歲○屬○寔○不○得○然○席○未○暇○煖○清○室○之○化○事○未○易○隨  
○董○披○史○不○及○古○氏○偽○於○昔○蓋○由○為○上○所○據○致○治○莫○從○今○按○其○風○述  
○粗○著○者○以○為○良○吏○篇○云

○先○叙○本○朝○盛○衰○之○概○讀○此○諸○君○儉○奢○之○風○吏○之○良○否○固○而○成○否  
○猶○焉○龍○機○氣○奪○學○參○差○連○綿○萬○方○遊○真○史○載○之○隆○構○也

二十一之論贊 卷十二 良吏傳 四十六 大來堂



隱逸傳

夫獨往之人皆樂偏介之性不能推志屈道借譽期通若使值見  
信之主邊時來之運豈其故情江海取避丘樊益不待已而欣故  
也且巖壑閑遠水石清華雖復崇門八襲高城萬雉莫不番梁閉  
泉鬱鬱林澤故知松山桂階非止素玩碧湖清潭湖成巖場挂冠  
東都夫何難之有哉

易曰天地閉賢人隱又曰避世無悶又曰高尚其事又曰幽人貞  
吉論語作者七人未以逸民之稱又曰子路過荷蓑丈人孔子曰  
隱者也又曰賢者避地其次避言又曰虞仲夷逸隱居放言子曰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隱逸傳

四十七

大來堂

參差稱謂非一請試言之夫隱之為言迹不外見道不可知之謂  
也若夫千載寂寥聖人不出則大賢自降矣凡品止於全身遠  
害非必穴處巖林雖巖佳清二難至宋松而舉世莫窺萬物不觀  
若此人者豈肯洗耳頽瀨傲傲狀顯出俗之志乎避世避言即賢  
人也夫何遠非世而有避世之固固知義惟晦道非曰藏身至於  
巢父之名即是見稱之稱稱曰襄公由有可傳之迹此蓋荷蓑之  
隱而非隱人之隱也賢人之隱義深於自晦荷蓑之隱事止於道  
人論迹既殊原心亦異也身與運開無可知之情難泰宿賓示焉  
世之與運開故隱為隱之跡不見道人故隱用致隱者之自身隱

故稱隱者

故稱隱者。遊隱故曰賢人或曰隱者之異乎。隱既開其說。賢者之  
同於賢。未知所異。應之曰。隱身之於晦。道名同而義殊。賢人之於  
賢者。事窮於至。聖以此為言。如或可辨。若乃高尚之與作者。三避  
之與幽人。及逸民隱居。皆獨往之稱。雖復漢陰之氏。不傳河上之  
名。不顯莫不激介。屬俗。來自異之。姿猶負揭日月。鳴建鼓而趨也。  
原耶。東淑集。古來無名高士。以為真隱。傳格以斯。談去真遠矣。賢  
人在世事不可誣。今為隱。遊篇。虛置。賢隱之位。其餘。爽心。俗表者。  
益。遠而非隱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二 隱逸傳

四十八

大來堂

隱非得已。堪為。虛假者。頂門一針。若其素隱之。躬。請之。芬生  
齒牙。後章。辨。殷。極。微。名。實。不可。清。濁。進。乎。諸。史。之。論。矣。

恩倖傳

場忠盡節任于恒國隨方致用明君盛典舊非本舊同新以成舊者也抑非先抑同疎以成抑者也而任隔疎情殊遠一致權歸近抑異世同規雖復漢高之簡易光武之謹厚猶豐沛多顯白水先華况世祖之託帶鮮近太完之物學愛習欲不給或床第豈可得哉  
程時人曰語會親動非徒以幾利致絕理在文外賓王所以風兼乎平子也

三十一

卷十三 恩倖傳

四十九

大東堂

索虜傳

夫地勢有便習用兵有短長胡負駿足而平原志平騎之地南背水關江湖舟楫之鄉代馬胡駒出自冀北梗枿豫章植于中土蓋天地所以分區域也若謂龍表之民可以決勝於制越必不可矣而曰樓船之夫可爭鋒於燕冀豈或可乎虞胡所謂交不迭飛蓋以表使而彼騎也同此而推勝負始可以一言蔽之  
工而確此論因俗成治之恒理也若夫變本加厲要有神則然成之人恐未可以一概經之

三十一

卷十二 索虜傳

五十

大東堂

鮮卑吐公傳傳

太祖以南環不至。遂命師旅。果浦之捷。威震滄海。未名之寶。入充府實。夫四夷孔熾。忠深自古。蠻貊殊雜。種衆特繁。依深傷咀。充積發旬。咫尺華。漢易興。殺毒財。據土歲。月滋深。自元嘉。持半寇。惡彌廣。遂解結。數州。搖亂。邦邑。於是命將出師。恣行誅討。自江漢以

北。盧江以南。搜山。遺谷。窮兵。罄武。繫頸。因俘。益以。數百。萬計。至於孩。年。羣。當。執。所。遺。將。卒。中。好。殺。之。憤。于。戈。窮。酸。慘。之。用。難。云。積。怨。為。報。亦。甚。張。無。所。云。流。血。於。野。傷。和。致。突。斯。固。仁。者。之。言。矣。層。巒。疊。障。上。接。天。漢。而。蒼。朴。之。氣。復。細。細。行。墨。間。

卷十二 鮮卑吐公傳傳 五十一

大宋堂

氏胡

氏胡世業之賢。胡國崛起之衆。結根百頃。跨有河西。雖戎吳。行夏。自擅。兼。服。而。財。力。雄。富。頗。尚。禮。文。楊。氏。兵。精。地。險。境。接。華。漢。伺。隙。邊。關。首。晨。矚。場。遂。西。入。白。馬。東。出。黃。金。來。晉。秦。之。後。構。國。結。之。盤。規。吞。黑。水。志。傾。并。汾。紀。耶。之。勢。方。危。樊。鄒。之。心。屢。駭。天。子。聽。朝。不。怡。有。懷。率。李。之。特。而。齊。之。宣。皇。率。偏。旅。數。百。定。命。先。驅。推。鋒。直。指。赫。騎。風。電。雲。徹。席。卷。致。屈。南。城。遂。北。退。奔。金。勝。萬。里。皆。數。人。裝。骨。與。屍。越。至。險。而。自。竄。其。餘。皆。膏。身。山。野。委。骸。川。澤。既。而。裴。劉。二。將。藉。其。底。敵。故。使。湧。水。靡。旗。蘭。臯。失。險。氏。族。轉。徙。奔。亡。遺。墟。不。滅。者。

卷十二 氏胡 五十二 大宋堂

若從梁土獲人以送於今由此而言功烈可謂感矣。沈長升曰亦整練赤恭羞女瀾獨老。

甚矣哉宋氏之家難也。自赫胥以降，五帝三王，統天南而木開斯。禍唯刑苦二國，葉夏印戎，武靈胡服，亦背華典，代賦之榮，事起肌。膚而回心之重，獨止此代。難與天屬，橫流床第，食飲之道，損滅一。得生，天得無左，亦為幸矣。傅野仿曰：紀之珠玷史冊，亦猶構杞之道也。

自序進宋書表

臣約言。臣聞大禹利木，事炳虞書。而仲欽，功填商典。伏惟皇基。積峻帝製，弘深樹德。柱朝立勳，前代若不觀風，庶世無以見帝。為之美，自非親親秦餘，何用知漢祖之業。是以掌言夫記，是動天情。由誌史官，進述大典。臣實庸妄，文史多闕，以茲不才，於揚威。是用夕惕載懷，忘其寢食者也。臣納頓首，死罪。竊惟宋氏南面，承唐統。天雖世窮八主，年歲百載，而兵車亟動，國運屢危。身又自腐，帝數繁廣，若夫英主啟基，名臣建績，拯世夷難之功，配天光宅之運。亦足以勒銘鐘鼎，昭被方策。及唐石暴，朝前五三，二國蒙禍，續古未書。又不可以式規萬葉，臣恐於後，宋故著作郎何承天始撰宋書，草立紀傳，止於武帝功。臣竊謂宋廣其前，而志唯天。文律歷自此外，悉委奉朝請山，讓之謙之孝建物，又故誌擬定，身位病亡。仍使南臺侍御史蘇賢生，續造諸傳。元嘉名臣，皆其所撰，竊生被疎。大明中，又命著作郎徐爰，踵成前作，爰因行錄，不述物為一史。起自義熙之初，迄於大明之末。至於厥質，蘇與三續，造諸傳，大有孝武所造，自承光以來，至於梓讓，十餘年內，闕而不續。一代典史，始末未舉，且事屬當時，多非實錄。又立傳之方，取捨乎多，非古。迨備世情，垂之方來，難以取信。臣今謹更創立，製成新中。

熙隆傳終於昇明三年桓玄無繼盧休馬徽之使身為晉賦非國  
 後代吳德謝混都僧施義止前朝不空漢不宋典劉毅何無忌魏  
 詠之檀憑之孟祖諸葛長民志在興復情非違宋今茲刊除歸之  
 晉蔣臣遠愧南臺近謝遠圖以開閣小才述一代盛典屬辭比事  
 望古熱良陶躬弱瞻視汗亡曆本紀列傳海寫已畢合志表七十  
 卷臣今謹奏呈所撰諸志須成續上謹條目錄指首拜表奏書以  
 謝

叙事明練措辭醇謹一代良史於此可見

二十一  
 卷十  
 大宋堂

齊書

南齊書小引

曾南豐曰所謂良史者其明必足以周萬事之理其道必足以適天下之用其智必足通難知之意其義必足以發難顯之情然後其任可得而稱也齊之有志始于江文通其後蕭子顯更為齊書但天文止紀災祥州郡不著戶口祥瑞多載圖讖表云天文事秘戶口不知不敢私載淺陋可笑是以南豐有其文益下之譏今所存諸贊亦求長于短之意云爾

南齊書小引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 得 來 較

全斗 程以懿智求 全閱 錫山 錢 潘 起 江 微 公 泰

程以懿燕則 漢生 汪古

南齊書

本紀

高帝

武帝

鬱林王

二十一史論贊

南齊書

大宋堂

海陵王

明帝

東昏侯

和帝

志

禮

樂

天文

州郡

百官
與服
祥瑞
五行
列傳
后妃
文皇太子
豫章文獻王
褚淵王儉
二十一史拾遺
南齊書月錄
木末堂
柳世隆張瓌
桓崇祖張敦兒
王叔則陳顯
劉棟珍李安民王文載
崔祖思劉善明蘇侃桓崇祖
呂安國周山蕭同盤龍王廣之
薛淵戴僧靜桓原焦度齊虎
江謹荀伯玉
王規張倫褚斌何載王延之阮籍

王僧虔張縉
虞玩之劉仕沈冲度吳之玉湛
高祖十二王
謝靈運劉祥
劉勰劉峻庾信胡諧之
蕭景先蕭赤斧
劉勰陸澄
武十七王
張融周顒
二十一史拾遺
南齊書月錄
木末堂
王晏蕭堪蕭坦之江祐
江敫何晏高謝潘王思遠
宗室
王秀之王慈恭約陸慧曉蕭惠基
王融謝朓
袁象祀推主劉繪
王真張冲
文二王明七王
張叔業崔暹景張欣泰

傳

文學

良政

高選

孝義

偉臣

魏虜

營水南矣

萬荷唐河南衣冠

二十一史論贊 南齊書目錄

大宋堂

南齊書目錄

二十一史論贊南齊書

梁蕭子顯撰 明沈因元刊

本紀

高帝蕭姓名運次漢蕭何後都建康

孫卿有言聖人之有天下受之也非取之也漢高神武駿聖觀秦

氏東遊蓋是雅多夫言非始自知天命先武聞少公之論議亦持

一時之笑語魏武初起義兵所期征而之基晉室不內迫曹真蓋

有定霸得播宋氏居起臣夫兵由義立或皆一世推雄平開於許

宋氏正位八君卜年五紀四絕長嫡三稱中興內難逢虞兵革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高帝

大宋堂

動太祖奉命之初武功潛用恭始開運大極時艱龍德在田見信

雲雨之迹及蒼梧暴虐登結朝野百姓懷懼命懸朝夕權道既行

兼濟天下元功振主利若難以假人群才戮力定懷又寸之望豈

其天厭水行固已人希木德歸功與能事極乎此雖至公於四海

而運定時來無心於賞屋而道隨物變應而不為此豈亦所以集

大命也

持論有本理得物燭亦一代之杰筆非後世評野可及



武帝名顯高子  
 世祖而南嗣業功參寶命雖為繼體事實艱難御東垂統深存政  
 典文武授任不單董章明罰厚恩皆由上出義無長遠莫不肅朕  
 外表無塵內朝多豫機事平理誠可恒存歲內充天解勞復宮  
 室範圍未足以傷財安樂延年衆庶所同幸若夫割愛懷抱同故  
 甸人太祖羣昭位後諸魏昔漢武留情體悟通恨及國絕文侯克  
 中山不以封弟英賢心迹臣所未詳也  
 韓張育曰無過使無苛求良史之風乃爾

二十下史論卷

卷十五武帝

上

大業堂

晉林王  
 晉林王風華外美衆所同感伏情隱詐難以就求立嫡以長未知  
 瑕璧世祖之心不愛周道既而晉都內作也自宮闈雖為害未遠  
 足傾社稷春秋書桀伯之過言其自取也  
 隨房珠曰直而不倚

二十一史論卷

卷十五晉林王

上

大業堂

海陵王

郭璞稱永昌之君有二日之象而隆昌之孫亦同焉。素漢中平六年。獻帝即位。便改元為光熹。張讓反。珪誅後。改元為昭寧。董卓輔政。改元為永漢。一歲四禘也。晉帝太安二年。長沙王又事賊。咸寧王。朝改元為永安。顧自鄒魯河間王。朝復改元為永興。一歲三禘也。隆昌。延興。建武。亦三改年。禘。故知廢亂之軌。逆雖千載而必同矣。

叙事極平澁。而漢古之政。自存。後東二語。有無依據。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四

大宋堂

明帝名贊

高宗以史。庶纂。厚。操。猶。子。而。為。論。一。朝。到。此。誠。非。素。心。遺。寄。所。當。諒。不。獲。免。夫。飛。夾。之。事。懷。抱。多。端。或。出。自。雄。志。或。生。乎。畏。懼。全。同。財。之。親。在。武。而。先。素。進。引。之。愛。量。物。其。必。違。疑。怯。既。深。猜。似。外。入。流。涕。行。殊。非。云。美。舉。事。苟。成。安。能。無。內。愧。既。而。自。樹。本。根。枝。流。殊。弱。胎。厥。不。易。終。漢。宗。社。若。令。整。鉅。之。微。必。委。天。命。豈。康。之。祀。亦。繼。陽。甲。杖。巡。推。公。夫。何。讓。爾。

陳大士曰。史論之裁。馬班殆不可及。范華負喜奇變。采具別才。沈物深自剗削。領運范而不及。子頤好此。時志駕沈而未錄。大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五

大宋堂

批狀耳

時于求曰。以難。統。立。論。獨。見。其。大。史。肯。識。以。此。

東岳侯名寶奏明帝子

漢宣帝時南郡獲白虎。獲之者張武。武張而猛。服也。東岳侯止德。橫派道歸。能躬當前。寶啓太平。惟閣登之名字。亦天意也。侯廣成曰。想奇語。快復以蘇。宥見長。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六

大宋堂

和帝名寶融東岳弟

夏以禁止。殷隨紂滅。郊天改朔。理無延世。而皇符所集。重興而楚。神龍整來。雖有冥數。微名大符。斯為未矣。蔣隆開曰。聊作周旋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七

大宋堂

禮志

素。晉。中。朝。元。會。設。卧。騎。劍。騎。騎。騎。由。東。華。門。馳。望。神。虎。門。此。亦。角。格。雜。戲。之。流。也。宋。武。為。宋。公。在。彭。城。九。日。出。項。羽。戲。馬。臺。至。今。相。承。以。為。舊。準。

譚元孫曰古致錯落頗有遺囑之遺。

施禮進曰世間極無謂事相仍以為風俗聞此可發一噱。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禮志

八

大宋書

樂志

晉。曰。練。採。六。代。和。平。八。風。鼓。薦。宴。享。舞。德。歌。功。時。子。求。曰。意。象。淫。靡。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樂志

九

大宋書

天文志

天文設象。空備內外兩宮。但災之所經。不必過行景緯。五星精。與二曜而為七。妖祥是主。曆數收司。蓋有珠於列宿也。若北辰不移。據在杠軸。眾星動流。實繫天體。五星從伏。非關二義。故徐顯思以五星為非星。虞喜論之詳矣。  
按喜著安天論。其言有曰。古謂日月行於飛谷。不知谷有水體。日為火精。若復流於地。得無傷日之明乎。其說與王克虞另她信等書註傳。而天官家又譏為不得其真。何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天文志

十一

大宋堂

州郡志

晉曰。郡國既建。因州而郡。雖過十三合。不踰九分。城列邑。各詳版。專遷徒。叛逆。伐出代有。而該梁昭明所請。城中外。指掌可求。是也。吳滅對博。物之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州郡志

十一

大宋堂

百官志

贊曰百司分置。惟皇命。職雲師。為紀。各有其式。  
陳叔曰。服官非難。稱職為難。此贊全人顧思。

十一史拾遺

卷十三 百官志

十三

大宋堂

輿服志

昔三皇乘輅。車出谷。夏氏以真仲為車。正殷有瑞車。山車。垂句  
是也。周禮匠人為輿。以象天地。漢武天漢四年。朝諸侯。甘泉宮。定  
輿服制。班於天下。光武建武十三年。潯公孫述。孫車。輿。華。始。具。蔡  
皇創立。此志。馬彪。勅。成。漢。典。晉。帝。虞。治。禮。亦。設。五。輅。制。度。仁。主。之  
始。車。服。多。制。但。有。金。戎。者。元。履。之。儀。太。興。中。太。子。臨。學。無。高。蓋。車。  
元。帝。詔。乘。安。車。元。明。時。屬。車。唯。九。乘。宋。和。中。石。虎。死。後。舊。二。人。奔  
於。越。國。稍。過。車。輿。大。元。中。符。堅。敗。後。又。得。偽。車。輿。於。是。偽。車。增。為  
十二。乘。義。熙。中。宋。武。子。關。洛。得。偽。輿。車。輿。宋。大。明。改。修。輿。輿。妙  
二十下史拾遺 卷十三 輿服志 十三 大宋堂

孟時華始備偽。後復設元履之制。永明中更增。深。威。於。前。矣。宗  
同禮以檢。漢志名。冠。不。同。晉。宋。改。半。稍。與。世。異。今。記。時。事。而。

荀退之曰。稽考亦按。

祥瑞志

齊氏受命事股前典黃門印蘇仙撰照皇瑞應記永明中反温撰  
瑞應圖其餘米品史注所載今詳錄去取以為志云  
謝元齊曰詳快二字為史官本領詢是名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祥瑞志

十四

大宋堂

五行志

贊曰木怪發烟火為水地土實哉物全作明威形骸異迹形譽同  
題皆由象應莫不類推  
同章甫曰渾誣更有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五行

十五

大宋堂

后妃

后妃之德。著自風。誦。義。起。閭。房。而。道。化。天。下。絲。毫。收。獲。固。非。咄。咄。可。道。與。子。同。事。可。以。先。照。開。業。作。繼。公。侯。孝。昭。二。后。姓。有。賢。胡。之。訓。不。得。毋。臨。萬。國。實。命。方。為。敷。述。虛。位。有。婦。人。為。空。慕。同。與。頑。符。顯。瑞。使。華。徽。若。若。使。掖。作。同。法。除。教。遠。暨。則。為。郊。風。流。復。存。乎。此。太。祖。創。命。官。禁。耽。紛。豎。家。嗣。之。禁。松。羊。前。代。之。給。壽。衣。不。父。繡。色。無。紅。米。永。卷。貧。空。有。同。素。至。世。祖。嗣。位。遂。得。佳。子。壽。昌。前。興。鳳。華。晚。採。香。楊。文。樞。花。梁。繡。柱。雕。金。錢。寶。願。同。居。惟。隨。裝。異。起。示。開。泰。由。處。實。信。息。无。使。充。物。事。由。私。營。無。損。國。儲。高。宗。伏。數。矯。情。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天來堂

大來堂

外行依陋。內奉宮禁。曾其六。改。東。亦。是。道。修。風。大。廟。朝。應。海。內。以。將。浮。飾。皆。婦。傾。城。同。符。服。夏。嗚。呼。研。以。壽。或。於。方。采。錢。瑞。呈。回。有。游。贊。之。風。

文惠太子

上古之世。父不笑子。壽夭。德。德。尚。尚。性。性。事。此。夫。正。體。東。儲。方。樹。年。德。重。基。業。業。載。茂。皇。家。守。守。之。君。已。知。呼。喚。難。交。以。具。其。交。以。武。運。得。終。先。朝。風。頌。傳。之。幼。少。以。速。期。危。推。此。而。論。亦。有。冥。哉。岐。岐。青。骨。寂。堪。德。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天來堂

大來堂



豫章文獻王

楚元王高祖亞弟。無功漢世。東平惠王辭位。永平本及光武之葉。梁孝威於膝。去平心。隔晉運。蕭輔資威。地實高。危持滿。未至。鮮能全德。宰相之說。誠有天真。同心無端。率由遠度。故能光贊二祖。內和九族。實同周人之初。周公以來。則未可知。已也。德威功高。遂為朝錄。居室之冠。同室特書。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魏書 魏書

十九

大宋書

諸淵王儉

贊曰。衍歟。諸公德素內充。氏譽不與。家爵克隆。從容佐世。貽議匪躬。文憲濟濟。輔相之體。稱述霸王。綱維典禮。期寄兩朝。胡繆宮陸。沖懿卓犖。可思可誦。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魏書 魏書

十九

大宋書

柳世隆張球

又○以○附○眾○武○以○立○威○元○帥○之○才○稱○為○國○輔○沈○攸○之○十○年○治○兵○白○首  
舉○事○利○楚○上○流○方○仁○東○下○斯○駭○除○之○巨○難○帝○王○之○大○敵○柳○世○隆○身  
居○下○夏○年○洪○位○輕○首○抗○全○師○冰○城○扼○攻○臨○押○投○策○曾○無○汗○馬○勅○寇  
舉○征○力○屈○於○高○牆○亂○轍○爭○先○降○奔○即○路○陸○遜○之○破○玄○德○不○足○過○也  
及○世○道○清○寧○出○牧○內○佐○體○之○以○風○素○居○之○以○雅○德○同○興○家○之○威○莫  
也

滿人琳曰澄錄而出之以精銳其鋒不可當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一

夫來堂

桓榮祖張敦

平○世○武○臣○立○身○有○術○若○非○愚○以○取○信○則○宜○智○以○自○免○心○迹○無○阻○乃  
見○儉○容○榮○祖○恨○結○東○朝○敦○見○情○疑○烏○盡○湖○運○方○初○委○骨○嚴○甚○若○情  
非○發○情○事○無○激○激○功○名○之○間○不○足○為○也  
馮○濟○仲○曰○古○來○功○臣○得○全○於○二○策○者○多○矣○當○非○臆○說○延○其○良○潔  
之○氣○又○何○親○人○也○取○高○前○史○端○有○錄○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一

夫來堂

王敦則陳顯達  
 光武功臣所以能終其身者非唯不任職事亦以避奉明章心  
 專正嫡君安乎上臣習乎下王限拔迹奮飛則建元永平之運身  
 極鼎將則建武末元之朝製非往往時位踰皆等禮授雖重情分不  
 交加以主猜政亂危亡慮及舉手扞頭人思自免干戈既用誠論  
 紀上之陳數國起於同舟况又疎於此者也  
 持議佻與無吝古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五 王敦則

二十二

大東堂

劉懷公李安氏王玄載  
 東氏持李雖龍日也家懷遠慮人有異圖故普兵阻兵之機州郡  
 觀望之會此致于皆宿得舊製與太祖此肩為方伯年位高下裁  
 為先輩而薦誠君側奉養萬里以此知樂推之非委信氏心之有  
 歸玄載兄弟門從世東誠裂不為遺家所忌斯今之耿氏也  
 海贊夫曰組織雖工而有飛履之妨請之可以作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五 劉懷公

二十三

大東堂

崔証忍劉善明蘇侃垣蔡祖

太祖作牧淮充始基霸業恩威北被感動三齊青冀豪右崔劉望  
族先親人雄帝風結義夫練江都之畧似任先之言雖讓不獨與  
理合契蓋惟僕之臣也  
史有三長才居其一如此英思惠采豈容腹可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崔証忍

二十一

大業

呂安國周山高周盤龍王廣之

公戾行城守國之所資也必須久習兵事非一戰之力安國等致  
效累朝勳克舉注戰時變成知附託盤龍曉勇獨冠三軍句取  
之悍飛將曾不若也壯矣哉  
節宣之妙堪謂秦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呂安國

二十一

大業

薛淵戴儒靜桓康焦度言虎  
 解厄鴻門資舞陽之氣納降餐旅伏虎度之力觀茲徑程藉以風  
 威未必投車扶軒狀後膝歌故桓康之服所以震懾江蘇也  
 鴻人琳曰英斯而有婉折罔純氣之守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齊制 二十六 大宋堂

江謚荀伯玉  
 唐老不事太子義烈之遺訓也欲夫專心所奉在即無貳雖人子  
 之親尚宜自別則偏黨為論豈或苟起察江荀之行也雖英樹而  
 同亡以古道而居今世難乎免矣  
 馮翊仲曰宏遠之識弘正之訓履其地者奉以周旋當獲明哲  
 之譽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江謚 二十七 大宋堂

王琨張儉褚炫何載王暹之阮籍  
 內侍極近。世為華道。今瑯琊羅朝之謀。眠久忘儒。與專授名家。如  
 以簡擇少。晏。藉冠冕。基蔭所通。後才先。鏡事同。場者以形。骸為  
 官。斯違舊矣。辟強之在漢朝。幼有妙。察仲宣之虛。絕。圖見。於。客。臨  
 何載之謀。雖未能。淡。識。前古之美。與夫尸。官。視。眠者何。等。級。哉。  
 痛。延。時。弊。可。登。白。屋。之。色。若。夫。棘。院。糊。名。其。制。甚。公。而。東。樹。者  
 每。不。能。一。空。旅。滯。編。斯。陋。習。良。可。嘆。也。文。極。華。練。有。冠。環。之。容。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王琨 二十六 大宋堂

王僧虔張緒  
 王僧虔有奉。殺之。董。兼。以。藥。業。成。至。守。滿。登。自。冲。容。方。貌。諸。公。實  
 平。世。之。良。松。張。緒。凝。於。素。氣。自。朕。標。格。指。紳。端。委。朝。宗。茂。建。夫。如  
 緒。之。風。流。者。豈。不。謂。之。名。臣。  
 潘人琳曰。端。凝。和。雅。註。茂。兼。美。之。稱。恒。必。歸。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王僧虔 二十九 大宋堂

虞玩之劉休沈仲反采之王璠  
贊曰玩之止足為論未光劉絳善益安卧南湘計獲時譽采信注  
璠堪推盛序註用與王  
金玉其質筮贊其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漢紀七

二十

大宋堂

高祖十二王  
世祖勸命情深專嫡淵圖遠算意在無遺豈不以羣王少弱未更  
多難高宗清謹同起布衣故韜末命於近親寄重權於疎戚子弟  
布列外有強大之勢疎親中立可息觀親之謀表裏相維足固家  
國曾不慮機能運術憲以制衆膏植之言信矣  
潘質夫曰防周局中變生意外千古之所同也繪寫清綺有王  
柱霞標之概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高祖十二王

二十一

大宋堂

謝絕宗劉祥

魏文帝云。人不獲細行。古今之所同也。由自知情。況在物競身。名之外。一舉可獲。既拘斯道。其勞彌洗。嚴裝所加。取忤人世向之。所以責身。翻成害已。故過人立訓。為之而不恃也。曲盡文士之病。持贈前規。可當瞑眩一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謝絕宗 三十二 大來堂

劉揚到岐虞仲胡諸之

送錢廉兩言。此無忘一筭之懷。報以都尉千金。可失貴在人。心大。推而信。此愛來其為利也。博矣。況乎先覺。潛親結厚於布素。隨才。致位。理固歟也。推美前識。政以塊。殺肉。眼。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劉揚 三十三 大來堂



前。景。先。蕭。赤。斧。  
 魏。氏。基。於。用。武。夏。虞。諸。曹。註。以。威。族。而。為。將。相。夫。敗。法。為。義。既。有。  
 常。狀。肺。腑。之。重。兼。存。宗。寄。置。師。之。間。貴。人。滿。市。功。臣。所。出。多。在。南。  
 陽。夫。貞。幹。所。以。成。務。非。虛。言。也。  
 魏。詞。結。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蕭赤斧

三十四

大來堂

劉歆陸澄

建。元。肇。運。戎。警。未。夷。天。子。少。為。諸。生。異。拱。以。思。儒。業。載。戰。千。戈。遽。  
 結。序。序。永。明。纂。製。充。隆。均。校。王。倫。為。輔。長。於。經。理。朝。廷。仰。其。風。膏。  
 子。觀。其。則。由。是。家。尊。孔。教。人。讀。儒。書。執。卷。欣。此。為。彌。威。建。武。繼。  
 立。回。翰。舊。緒。時。不。好。文。輔。相。無。術。學。校。雖。設。前。執。難。近。劉。歆。成。為。  
 鄭。之。異。時。學。徒。以。為。師。範。虎。門。初。關。法。駕。親。臨。待。問。無。天。更。之。禮。  
 充。度。關。蒲。翰。之。御。身。終。下。秩。道。義。空。存。斯。故。通。賢。之。責。也。其。餘。儒。  
 學。之。士。多。在。卑。位。或。隱。世。辭。榮。者。別。見。它。篇。云。  
 一。代。文。教。判。若。霄。淵。咸。衷。隨。人。斷。不。誣。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劉歆

三十五

大來堂

武十七五

贊曰武十七王文宣令望愛才悅古仁信溫良宗英是寄遠志未  
忘虛陵祀也安陸格囊晉安早悟隨郡離幸建賀湘海二陵二陽  
勿著威寵南郡南康  
候廣成曰組織協合具見筆力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手漢廿五

三六

大來堂

張融周顯

弘毅存容至仁表貌沒難別慧崔瑗戲瑒欣彼能不憚維禁曰  
識犯張融操心託肯全等屋外吐納風雲不喻人物而于君會  
敦美納忠挺不趨檢常在名教若夫奇偉之稱則虞翻陸績不  
獨擅於前也  
岳瑞符曰弘為之儀卷舒自如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手漢廿五

三十七

大來堂

王晏蕭堪蕭坦之江祐  
 贊曰王蕭授契世祖基之樂早食子里克無辭江劉后成明司是  
 維慶與吳論終用非致  
 博深

二十二史論叢 卷十三年江安 三十一 大末堂

江敬何留高謝潘王忠遠  
 德成爲上蔭成爲下觀夫二三子之治身莫直清體唯業政隆基  
 構行禮誦義可以勉物風規云君子之居世所謂美矣  
 治身居世懸一線貫本末初應文情緯寒

二十一史論叢 卷十三年江安 三十一 大末堂

宗室  
太祖膺期御世。二昆夙頌。慶命傍流。遐隆著非。安陸王綽。以宗子  
戚屬。弱年進仕。典郡臨州。去有餘迹。遺愛在民。蓋用備而可感。學  
以從政。夫直必狀。剽劫一翻宿義。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五 宗室

四十

大來堂

三秀之王。慈慕約陸。慧統蕭惠基。  
長標上宰。廷折公卿。古得遠直。帝之未過。右天。根地。危峻。時不  
感。則其道雖行。其身永廢。故多借路。求容。避辭。自貶。高流。世業不  
待。勳。通。直。增。揚。鑣。莫。能。天。開。王。秀。之。世。守。家。風。不。降。節。於。權。輔。美  
其。哉。  
世情吐茹。未可理期。寫得楚楚。可憐蕭史。草性介峻。一徑從埃  
之勢。十霄薄雲。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五 三秀之王

四十一

大來堂

王融謝

晉世遷宅江表人無北趨之計英霸作輔莫定中原猶見全德之不競也元嘉再畧河南師旋傾覆自此以來攻伐寢議雖有戰爭事存保境王融生遇承明軍國寧息以久缺才華不足進取經畧心旨慙慙表奏若使官車未要有事邊關融之報効或不易限夫經國禮遠許人為難而立功立事信居物右其賈詮終軍之流亞乎  
追琢其章金玉其相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王融

四十二

大東堂

袁象孔推主劉縉

名。黃曰袁御厥威猶子為情推主夷遠秦珠深兵士壘橫信立行既事能舉大曜燦奪日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袁象

四十二

大東堂

王與張冲

石碻。素子弘。誠觀之。成。能。永。晚。降。知。事。斯。之。節。王。兵。拔。在。廢。威。迹。  
允。嚴。科。張。冲。未。達。天。心。守。迷。義。運。鼓。危。之。理。異。為。止。之。事。一。也。  
徐。孟。麟。曰。工。練。精。辨。成。律。成。及。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王與張冲 四十四 大來堂

父二王明七王

春秋書鄭伯克段于鄆。兄弟之惡。雖居臣之義。正夫逆從。有勢況。  
親。兼。一。體。逆。窮。數。盡。或。容。觸。味。而。實。玄。自。尋。于。戈。欣。受。家。難。曾。不。  
悟。執。柯。所。指。附。尊。相。從。以。此。而。圖。萬。全。未。知。其。最。弊。也。  
引。經。嚴。斷。大。義。所。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父二王明七王 四十五 大來堂

紫叔紫推慧景欣泰

崔慧景宿將老臣。憂危昏運。回董御之威。舉晉陽之甲。來機用權。內製少主。因樂亂之民。藉淮楚之剽。既將受首。率帥委律。致擊灌於官寢。戈較時於城隍。陵埤負戶。士哀氣竭。屢登銅虎之兵。未有釋位之援。勢等易京。魚爛待盡。征虜將軍。投袂以先。國急。東馬旅師。橫江競濟。風絕雷掃。制賊轉丸。越城之戰。旗獲蔽野。津澗之捷。獻俘象魏。瞻塵望烽。窮墨重關。戮帶定襄。曾未及此。盛矣哉。桓文異世也。

蒼練古雅。筆力如山。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紫叔紫

四十六

大來堂

文學

文學者。蒼情性之風。標神明之律。品也。蘊思含毫。遊心內運。故言落紙。氣韵天成。莫不稟以生靈。適乎嗜機。見珠門。賞悟給難。若子桓之品藻。人才仲治之區判。文體陸機。辨於文賦。李充論於翰林。張昞。擬句褒貶。顏延。圖寫情興。各任懷抱。共為權衡。屬文之道。事出神思。感召無象。變化不窮。俱五藏之音響。而出言異向。等萬物之情狀。而下筆殊形。吟詠規範。本之雅什。流分條散。各以言區。若陳思代馬。羣章王。發飛鸞諸製。四言之美。前絕後絕。少卿離辭。五言才骨。雖與爭。猶桂林湘水。平子之華篇。飛館玉池。魏文之麗。象七古之作。非此誰先。卿雲巨履。升堂冠冕。張左。振廓登高。不繼賦。賈披陳。未或加矣。顧宗之述。傳設簡文之指。彥伯。分言制句。多詩。頌體。裴柳。內侍。元規。鳳池。子章。以來。章表之選。孫綽之碑。謝伯。皆之後。謝莊之誄。起安仁之歷。顏延。揚贊。自北。馬。軒。以多。稱。貴。賤。莊。為。尤。王。哀。僮。約。未。哲。發。蒙。滑。稽。之。泥。亦。可。奇。碑。五。言。之。製。獨。秀。衆。品。習。玩。為。理。事。久。則。漬。在。乎。文。章。彌。患。凡。蕩。若。無。新。變。不。能。代。雄。建。安。一。體。典。論。短。長。互。出。潘。陸。齊。名。機。兵。之。文。永。異。江。左。風。味。咸。道。家。之。言。郭。璞。舉。其。重。變。許。詢。極。其。名。理。仲。文。去。氣。猶。不。盡。除。謝。混。情。新。得。名。未。咸。顏。謝。泣。怨。乃。各。擅。奇。生。鮑。俊。出。咸。亦。操。世。朱。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三 文學

四十七

大來堂

蓋其好不相祖述。今之文章作者雖衆。總而為論。畧有三體。一則啓心開釋。托辭華摯。雖存以綺。終致迂回。宜登公宴。未為准的。而疎慢闊綽。膏肓之病。典正可採。酷不入情。此體之源。出靈運而成也。次則鮮事比類。非對不發。博物可嘉。織成拘制。或全借古語。用中令情。崎嶇牽引。直為偶說。唯觀事例。頓失清采。此則傅成五經。應珠指事。雖不全似。可以類從。次則發唱驚挺。標詞險急。雕藻淫。傾炫心魂。亦稱五色之有紅紫。八音之有鄭衛。斯鮫照之遺烈也。三體之外。請試去談。若夫委自天機。參之文併。慮思怵來。勿先構聚。言尚易了。文情適意。吐石金。滋潤婉切。難以風語。輕儻利。

平十一文論贊 卷十一 文學 四十八 大來堂

吻不雅不俗。湯中酌。機輪為斷。翰言之未盡。文人技士。罕或兼工。非唯談有不周。道實相妨。談家所習。理脈其詳。就此求文。終欣賢奪。故策之者鮮矣。

張文宏曰。評斷諸家。錯落盡致。亦修文之所宗。新變為宗。畫手刻異之。神閒氣靜。添樂大家。

良政

太祖承宋氏奢縱。風移百城。輔立幼主。思振民瘼。為政未厭。擢山陰令。傳政為。州刺史。乃捐華反樸。恭已南面。導民以躬。意存勿。樓以山陰大邑。彼崇崇。建元三年。別置。與建康為比。未明。難運。垂心治術。秋成。善。猶多漏網。吏更犯法。封。不行。疎。郡縣。以三周為小。滿。水旱之災。輕加。縣。明帝自在布衣。統達。吏事。若臨。地。專務刀筆。未嘗枉法。中。思守。軍以之。肅。震。永明之世。十許年中。百姓無。鷄鳴犬吠之聲。都邑之感。士女。歌。投。垂。節。核。眼。華。粒。花。綠。水。之。間。秋。月。春。風。之。下。蓋。以。百。數。及。遠。武。之。與。虜。隨。以。附。焉。

平十一文論贊 卷十一 文學 四十九 大來堂

雖疾急。征役連歲。不遑。居。軍。國。糜。耗。從。此。衰。矣。齊。世。善。政。者。名。表。績。無。幾。為。位。次。還。非。直。止。乎。豈。邑。今。取。其。清。察。有。迹。者。餘。則。叙。述。委。悉。收。數。語。嗚。歎。不。阿。



高遠  
 昔曰會員抱璞履道敦學惟茲潛隱素麟養角  
 施大沾曰諸史論此窮奇極變矣雖欲尚之不能加也一贊前  
 盡故錄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高遠

五十一

大宋堂

孝廉  
 子曰父子之道天性也居臣之義也人之合孝與義天生所同淳  
 薄固心非俟學至遲遇為用不始始廢之法驕慢之性多懸水菽  
 之享夫色養盡力行義致身甘心墮亂不求聞達斯即孟氏三樂  
 之辭仲由負米之歎也通乎神明理緣感名情沈世薄方表孝意  
 故非內德者所以寄心懷仁者所以操物矣理名超節鮮或昭著  
 紀夫事行以列于篇  
 根心遠誠之言不事藻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孝廉

五十一

大宋堂

侍臣

有天象。必有人事。馬。侍臣一星。列於帝座。經禮立教。亦著近臣之  
 朕親侍之義。其來已久。爰自長周。及伯事命。桓文霸立。至於戰國。  
 寵用近習。不乏於時。矣。漢。又。幸。鄧。通。雖。錢。過。天下。位。止。即。中。考。武。  
 韓。福。霍。去。病。送。至。侍。中。大。司。馬。迄。于。魏。晉。世。任。權。重。才。位。稍。異。而。  
 信。侍。唯。均。中。書。之。職。據。掌。機。務。漢。元。以。令。僕。用。事。魏。明。以。監。令。專。  
 權。及。在。中。朝。猶。為。重。寄。陳。准。歸。任。上。司。苟。最。恨。於。夫。職。晉。令。舍。人。  
 位。居。九。品。江。左。置。通。事。郎。管。司。詔。詰。其。後。即。運。為。侍。郎。而。舍。人。亦。  
 稱。通。事。元。帝。用。琅。邪。劉。超。以。謹。慎。居。職。宋。文。世。秋。當。周。斛。壯。出。寒。  
 稱。通。事。元。帝。用。琅。邪。劉。超。以。謹。慎。居。職。宋。文。世。秋。當。周。斛。壯。出。寒。

二十一史論纂 卷十五 侍臣 五十二 大宋堂

門孝武以來。士庶雜選。如東海鮑照。以才學知名。又用晉郡巢尚  
 之。江夏王義恭。以為非選。帝遣尚書二十餘牒。宣敕論辨。義恭乃  
 歎曰。人主欲知人。及明帝世。胡毋顛。既佃夫之徒。專為侍臣。齊  
 勃亦用久。及以親信。闕表。總發署詔。執。頗涉辭。驗者。亦為詔  
 文。侍。郎。之。而。後。見。後。失。建。武。世。詔。命。殆。不。聞。中。書。專。出。舍。人。省。內  
 舍。人。四。人。所。置。四。省。其。下。有。主。書。令。史。監。用。武。官。宋。改。文。史。人。數  
 無。負。莫。非。在。右。要。察。天下。文。簿。板。籍。入。副。其。者。萬。機。嚴。秘。有。如。尚  
 書。外。司。領。武。官。有。制。而。監。內。器。伏。兵。役。亦。用。寒。人。被。恩。幸。者。今。立  
 侍。臣。篇。以。繼。前。史。之。未。云。

不著其職。猶存厚道。

二十一史論纂

卷十五 侍臣

五十二

大宋堂

魏虜

齊虜分江南為國歷三代矣。華夏分崩，舊京傾裂，觀望阻兵，卒與東晉二度藉元舅之威，由許專征。元規臨郢城以獲師，雅恭至襄陽而及許，諸侯以徐充劾卒，查沒於郢，秦殷治，驅揚豫之眾，大敗於山。素担温，弱冠雄姿，因平蜀之叛，步入股關，野奔洛都，既而解車回於負海，免虜劉有秦代，自為敵國，情陰紛分，宋武來機，故能以次而行，誅滅及魏，虜兼并河南失境，兵馬土地，非復曩時矣。文雖得之，知已未能料敵，故師帥無功，身戰必殆。秦始以邊臣外叛，遂比淮北，經畧不探，乃議和親。太祖創命，未及圖遠，戎塵先起。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三

五十四

大來堂

侵暴方牧，淮豫赴捷，青海推奔，以邊待勞，世徵百勝，自四州海漢。民戀本朝，固許惟新，歌來成法，授戈荷甲，人為國，汲壘結防，想望南旗。天子習知邊事，取亂而授兵，律若前師，指日速掃，臨彭而督將，還留後接，稽曉而義之徒，傾巢盡室，既失事機，朝議北設，健武條文，更思待會，承明之世，謀已成之策，職問往來，關禁寧靜，隨場之民，社安者而息，窺覷百姓，附農素而不失業者，亦由此而已也。夫刑餘所生，用代之孽，寇戎一犯，傷痍難復，豈非此之驗乎。遂武勳，獲雄南邊，豫徐獲饒，要高城，書士卒，不敢與之校，武胡馬，騙籍淮肥，而常自戰其地，捍衛之害，敵棟亦止，定元以來，未之前。

有無以穹虛華從，即禮節都，雍司北部，親近許洛，平塗數百通，驛車執漢世馳道，直抵章陵，餘素所驚，晨往暮返，虜懷魚弱之威，挾廣地之計，強兵大衆，親自凌珍，終鼓弱平，矢石不息，朝規偽屈，莫能救禦，故南陽覆壘，新野頽墜，民戶壘田，皆為伙保，雖分遣將軍，俱出淮南，未解河此之危，已汲滿陽之賦，征賦內盡，民命外殫，此屋雖狀不聊生矣，夫住否之數，誠有天機，得失之速，各歸人事，豈不由將率相臨，貪功昧賞，賂敗之念，不相故讓，謀令不明，因中國之所短也。

隋書人書可謂深誠名古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三

五十五

大來堂

增東南夷

舊稱蠻夷稱石蓋極而為言矣。至於南夷雜種。分映建國。四方珍  
怪。莫此為尤。藏山隱海。瑰寶溢目。南船遠屆。委輸南州。故交廣常  
實。物積王府。充斥之事。差微。教教之道。可披。若夫用德以懷遠。其  
在此乎。

未切柱曰用德懷遠。沃得治體之言。

十論作

卷十三

東南夷

五十四

大宋志

尚尚房河南水尾

贊曰。尚尚河南。同出胡種。梅王偕帝。擅證專權。色甚華。餘散出河  
源。流可逾。亦著。

論作

卷十三

東南夷

五十五

大宋志

梁

書

梁書小引

實錄之名起于梁至唐而盛雜取編年紀傳之法而為書以備史臣採擇姚察為梁史官嘗撰梁陳二史未成思廉繼成之儼然以班馬家法自任然讀其史贊但知為祖父揚名而言不求其實安在為史之譏知幾之所以致貶者嚴哉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梁書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因元 乘仲 批選 于 沈 琦 韓 來 鼓
金中 王 沈 韓 斯 又 公 周 朱 信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梁書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本紀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武帝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簡文帝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世祖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二十一史論贊 梁書 目錄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列傳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后妃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諸子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王茂曹景宗柳慶遠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蕭穎達夏侯祥蔡道恭楊公則鄧元起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張弘策鄭紹叔呂僧珍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柳快庾闢又李暕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范雲沈約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江淹任昉	宋 瑞 元 王 公 泰

謝朓	王亮張敬王瑩
王珍國馬偉韓張齊	王亮張敬王瑩
張惠紹馮道根康絢呂義之	王亮張敬王瑩
宗史劉坦樂瑒	王亮張敬王瑩
王暕王志王峻王暕王泰王份張克柳惲蔡華江蒨	王亮張敬王瑩
大祖五王	王亮張敬王瑩
諸嗣王	王亮張敬王瑩
蕭景	王亮張敬王瑩
二十一史論贊 梁書 目錄	王亮張敬王瑩
周捨徐勉	王亮張敬王瑩
范岫傅昭蕭瑗陸杲	王亮張敬王瑩
陸倕劉洽明山賓殷鈞陸杲	王亮張敬王瑩
陸倕夏侯璽李紇	王亮張敬王瑩
高祖三王	王亮張敬王瑩
裴子野顏協徐摛鮑泉	王亮張敬王瑩
袁昂	王亮張敬王瑩
王僧孺張率劉孝綽王筠	王亮張敬王瑩
張緝張潛張紇	王亮張敬王瑩

蕭子恪
孔生源江革
謝舉何敬容
朱异賀瑛
元法僧元樹元願達王仲舍羊侃羊祜仁
司馬榮劉洸劉顛劉之造許憇
王規王承緒蕭蕭介諸球劉潛沒共蕭歆
誠省傳以
韋榮江于一張味沈沒柳歆禮
二十一史論贊 梁書目錄
諸王
王僧辯
胡僧祐徐文盛杜蒨陰子春
孝行
儒林
文學
處士
止足
良吏

大宋堂

諸夷
海南
東夷
西北諸戎
諸夷
諸王
侯景
二十一史論贊 梁書目錄
諸王
梁書目錄
大宋堂

二十一史論贊

唐 姚思原 撰 明 沈國元 閱

本紀

武帝 姓蕭名曄 稱神代齊

齊季告終。君臨春。天業神怒。疾叛親離。高祖英武。睿哲義起。樊鄴伏。謀建。轉滿。足故。焚。德。登。兜。之。師。龍。豹。之。陣。雲。飄。雷。駭。剪。暴。莫。山。萬。邦。樂。推。三。靈。改。卜。於。天。海。風。曆。經。龍。圖。闢。四。門。弘。招。賢。之。路。納。十。亂。引。康。直。之。規。興。文。學。脩。郊。祀。治。五。禮。定。六。律。四。聰。既。達。萬。機。期。理。治。定。功。成。遠。安。通。肅。加。以。天。祥。地。瑞。無。絕。歲。時。征。賦。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一

大宋堂

及之鄉。文軌傍通之地。南起萬里。西拓五千。其中瑛財重寶。千夫百族。莫不冠叔王。府。縣。角。關。鹿。三。四。十。年。斯。為。盛。矣。自。魏。晉。以。降。未。或。有。焉。及。子。堯。年。委。事。厚。俸。成。未。身。之。後。作。威。作。福。扶。朋。樹。黨。政。以。賄。成。恥。免。來。軒。由。其。掌。控。是以。朝。經。混。亂。膏。野。無。章。小。人。道。長。抑。此。之。謂。也。貢。頌。云。可。為。物。役。者。矣。漢。使。滿。天。獨。冠。承。間。掩。襲。警。羽。深。王。屋。金。契。丹。乘。輿。塗。炭。終。元。泰。難。宮。室。嗚。呼。天。造。何。其。酷。焉。雖。磨。斯。窮。益。亦。人。事。狀。也。戴。后。泉。曰。寓。以。表。之。故。假。理。有。爛。因。運。梁。度。係。乎。君。身。之。鏡。也。不。得。據。諸。天。數。覽。此。紀。珠。穴。失。替。

簡文帝 名綱 武帝第三子 後為侯景所殺

太宗幼年。聰睿。令聞風。標。天才。縱。遊。冠。於。今。古。文。則。時。以。輕。華。為。累。君子。所。不。取。焉。及。養。志。東。朝。殷。政。夷。夏。泊。于。澠。此。實。有。人。君。之。經。矣。方。符。久。景。運。鍾。也。利。受。制。賊。臣。弗。展。所。益。終。罹。懷。惡。之。酷。矣。雖。有。天。才。君。德。無。救。於。赤。紱。之。禍。梁。武。貽。謀。不。善。良。有。以。致。之。也。勿。用。之。戒。可。不。念。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二

大宋堂



世祖名譯武中第七子簡父也。故乃即位江陵。

推尊之。胸曰冠。世祖時位長。連年有全。楚之。可。身。年。后。  
挽戈先路。虛張外技。事異勤王。在松行。所。曾。非。百。合。法。方。數。夫。大。  
怒。用。草。宗。社。提。團。南。而。光。故。中。興。亦。世。祖。推。才。英。譽。昭。著。賢。運。符。  
也。而。稟。性。情。急。不。隔。疎。近。街。下。無。術。履。冰。非。懼。故。屬。國。傾。展。之。功。  
大。無。內。照。之。爰。以。世。祖。之。神。睿。特。造。留。情。政。道。不。休。邪。說。徒。導。金。  
隨。立。降。隨。冠。將。何。以。作。是以。天。未。梅。胸。落。落。斯。生。感。天。  
沈。彦。方。曰。虛。張。數。語。極。發。隱。微。乃。知。大。義。所。在。與。推。尊。胸。魁。大。  
有。造。度。也。

十一 宋 論 贊 卷 十 四 木 末 堂

振筆勃然中忽入工妙之辭殊有絕晉風

列傳

后妃

后妃通贊皇風。化行天下。蓋取萬單開眼之義。烏至於殺者。皆微。  
華早。考。誕。育。元。良。德。慈。六。宮。美。矣。世。祖。徐。妃。之。無。行。自。致。張。斌。空。  
其。際。之。詞。如。引。清。商。

十一 宋 論 贊 卷 十 四 木 末 堂

諸子

姚察曰。王新有言。鶴鳴而起。尊尊為善者。身之徒也。若乃布衣。奉之。士在於。吹。私之中。終日為之。其利亦已。得矣。況乎。虛。重。明。之位。居。正。體。之。尊。充。念。無。息。孟。孫。以。孝。大。年。之。任。其。何。遠。之。有。哉。  
朱。幼。柱。曰。推。遠。不。與。麻。人。同。之。意。教。考。深。心。曲。折。出。之。編。有。冲。矣。之。度。道。子。雅。醇。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物諸子

五

大宋堂

王茂曾景宗排廢遠

姚察曰。王茂曾景宗。排廢遠。雖世為將家。然未顯奇節。孫興。同日。未。光。以。成。所。志。配。遠。方。節。勒。款。鐘。鼎。俾。我。音。漢。光。武。全。安。忠。臣。不。過。朝。請。特。選。冠。戴。賈。成。不。直。其。勉。力。茂。等。遠。據。方。岳。位。終。上。將。君。臣。之。際。遠。於。前。代。矣。  
忠厚之反。可為待功臣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王茂曾景宗

六

大宋堂

蕭穎達夏侯輝恭道恭揚公則鄧元起  
 姚察曰永元之末荆州方未有暨蕭穎達志全楚之兵晉應義舉  
 置天之所收人甚之謀不朕何其學附之決也穎達叔延慶流後  
 嗣夏侯揚鄧咸享隆名威兵許之謹厚楊恭廉節君子有取焉  
 謹厚廉節政流永慶享隆名之實也福不虛似信哉

二十一年史論贊

卷十四蕭穎達

七

大末堂

張弘策鄭紹叔呂僧珍  
 姚察曰張弘策敦厚慎密呂僧珍恪勤臣鄭紹叔忠誠  
 樞王策三子皆有才力馬僧珍之前張策有紹叔之遺勝  
 為臣之節兵  
 口功始以節終合乎勞懃之義宜其吉

二十一年史論贊

卷十四張弘策

大末堂

柳。快。序。關。文。章。嚴。  
 姚。察。曰。奇。實。融。以。河。右。轉。漢。終。為。威。族。柳。快。舉。南。鄉。守。從。而。家。族。  
 常。嘗。時。或。悅。之。謀。畫。亦。用。有。成。智。矣。事。康。起。上。庸。以。附。義。其。地。此。  
 快。則。得。及。合。肥。邵。陽。之。役。其。功。甚。威。推。而。弗。有。君。子。哉。  
 劉。彦。先。曰。參。差。攝。容。悠。永。可。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柳快

九

大來堂

范。雲。沈。約。  
 姚。察。曰。昔。木。德。將。謝。昏。嗣。流。虛。傑。傑。然。於。命。德。登。滿。高。祖。義。松。積。  
 濟。志。罕。區。夏。謀。謀。惟。性。實。寄。良。平。互。於。范。雲。沈。約。參。預。紳。櫜。贊。成。  
 帝。業。加。雲。以。機。警。明。瞻。濟。務。益。時。約。高。才。博。洽。名。亞。通。董。俱。屬。興。  
 運。蓋。一。代。之。英。偉。焉。  
 從。君。上。說。來。有。本。末。思。葉。平。實。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范雲

十

大來堂

江洛任昉

姚察曰：親夫二漢求賢，率先經術。近世承人，多由父史。二子之作，解藻壯麗，允位其時。港能沈靜，昉持內行，並以名位終始。空出，江非先覺，任無舊恩，則上秩願贈，亦末由也。父士不享，皆由枉躁務外之病。二子反乎，是空具有終也。待此諸人，可致為江末所歎。

謝朓

姚察曰：謝朓之於宋代，蓋忠義者歟。當齊建武之世，排衣止足，永无多難，確然獨善。其珠將之流乎，泊高祖龍興，芻求物色，甫巾來任，首涉台司，極出處之致矣。覽終能善政，君子題之。落落寫來，珠有瀟灑之致。

王亮張稷王瑩

姚察曰。孔子稱殷有三仁。微子去之。箕子為之奴。比干諫而元。王亮之居亂世。辨位見矣。其於取捨。何與三仁之異歟。及奉與王蒙。見政為位。命固將愧於心。其自取廢。故非不幸也。易曰。非所據而據之。身必危。亮之進退。失所據矣。惜哉。張稷固機制。爰亦其時也。王瑩印。年六。殺蓋神之害。盈乎。邵靜長曰。蒙若自喜。而持義則斷如也。

十一 史論續

卷十四 王亮

十三

大末堂

王珍國馬仙碑張齊

姚察曰。王珍國。中宵徐元瑜。李居士。齊末。咸為利將。擁彗兵。或面縛請罪。或新闢。歎其能。後服馬仙碑。而已。仁義何常。臨人則為君子。信哉。及其臨邊。撫衆。雖李牧。無以加矣。張齊之政績。亦可異焉。曹元瑜居士。入禁事。迹鮮。故不為之傳。恭差曲折。具見華力。

十一 史論續

卷十四 王珍國

十四

大末堂

張忠紹馮道康絢呂義之  
姚察曰張忠紹馮道康絢呂義之初起從上其功則輕及穿溪  
焚門而憲紹以力舉嗣合起解陽之運而道康義之功多浮山之  
役起而康絢典其事五有欣勞寵運宜矣先是鎮星守天江而堰  
興及遠舍而堰決非後人事有天道矣  
朱知柱曰久有餘波則不亮板鎮星一敗家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中

十五

大宋堂

宋史劉坦樂揚

姚察曰蕭穎胄起太守之東以會美當其時人心未之能悟此三  
人者楚之族也經營構構卷有力焉方面之功坦為多矣當官任  
事猶則蕙之成林寵秩宜乎  
姚仙期曰替開明功臣者多物為之辭總不如此論當其時人  
心未之能悟一語顯橫不破可運子長之烈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中

十六

大宋堂

王昭王志王峻王暉王泰王份張克柳惲恭揚江藩  
 王氏自姓姓已降及子泰漢繼有英替洎東晉王茂弘經綸江左  
 時人方之管仲其後惲亮文法台袁相敬勳名帝籍履流子孫斯  
 為威族矣王瞻等承籍茲基國華是貴子有才行可擇而稱張克  
 少不待濬晚乃折節在於典選實隸原平柳惲以多藝稱恭揚以  
 方雅著江藩以風格顯俱為梁室名士焉  
 詳界河室輕重隨物真衡鑑之宗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五

十一

木末堂

太祖五王  
 自晉王者劉業廣祖親劉裂州國封走子弟是以大許少事業  
 於魯衛磐石凝脂樹斯梁楚高祖遠邁前軌藩屏銘親至於安域  
 南平郵陽始興俱以名跡著藝亦漢之間平矣  
 端凝莊厚有詔令之體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五

十一

木末堂



詩詞

長沙諸朝王。拉取製土字。先有蒲張。桂湯王象。以孝聞。在於牧湖。  
猛虎忽暴。益德惠所致也。昔之善政。何以加焉。  
禁可。戲。談。能。格。物。自。足。竹。帛。千。秋。史。斷。稱。實。而。香。簡。校。無。溫。  
筆。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諸朝五

十九

大宋堂

蕭景

高祖光有天下。慶令傳流。枝成屬。成枝任。過蕭景之才。辯識。  
益政。佐時。益梁宗室。全望者矣。  
佐時之才。誠為難得。宗漢有此。史氏之所亟取也。賦任。過。而。不。  
忌。禁。則。語。之。作。法。厚。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諸朝五

二十

大宋堂

周捨徐勉

姚察曰徐勉少而居志忘食發憤修身慎言行擇交遊加選屬與  
王休光日月故能明經術以徐青紫出閣閣而秋那相及居重任  
竭誠事主動師古始休則先王提樹端執物為異議為梁宗臣感  
矣

朱泂柱曰屬精選吸往物末會斯為肖真之管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周捨

二十一

大宋堂

范岫傅昭著賦佳果

范岫傅昭著賦佳果  
范岫傅昭甚篤行清慎善始令終斯石建石慶之徒矣蕭梁陸果  
俱以才學著名琛胡悟辨技加諸究到典高祖在四與琛遊舊及  
踐天曆任選甚隆莫與果性倜儻無所忌憚既而託法憲臺糾絕  
不避權幸可謂兀然正色詩云彼己之子邦之司直果其有焉  
音御清聲辨而不斜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范岫

二十一

大宋堂

陸倕到洽明山賓殺鈞陸襄  
 毓察曰陸倕博涉文理到洽匪躬貞勁明山賓儒雅篤實殺鈞  
 素恬和陸襄淳深孝性雖任遇有異皆列於名臣矣  
 總收一語文有洞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陸倕

二十三

夫來堂

裴運夏侯壹章放  
 裴運之詞采卓著兼思器沈深夏侯壹之好學辯給愛之者秉  
 士章放之弘厚篤行赴過主逢時展其才用矣及放州典郡放  
 安遂成著功績允文武之任蓋梁室之名臣歟  
 既分匯合魄力沈雄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裴運

二十四

夫來堂

高祖三王

句周漢廣樹藩屏。固本。漢根。高祖之封建。將遵古制也。南原。虛陵。茲以宗室之貴。據磐石之重。續以孝著。續以勇聞。給聰慧。有才學。性險。疎。屢以罪。熱。及太清之亂。忠孝。獨存。斯可嘉矣。賢藩。遠見。總承。封建。中出。深明。古制。之當。遵也。因時。變通。是在。作法。者。加。之意。耳。使。秦。有。宗。室。若。而。人。亦。何。至。二。世。而。亡。也。哉。利。多。害。少。若。子。取。之。良。有。以。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高祖三王

二十五

大宋堂

裴子野顧恤徐橋鮑泉

姚察曰。既孝。緒。常。言。仲。尼。論。四。科。始。子。志。行。終。子。又。學。有。行。者。多。尚。質。朴。有。文。者。少。端。規。矩。故。衛。石。靡。餘。論。可。得。焉。無。立。德。之。基。若。夫。憲。章。游。夏。祖。述。回。憲。體。兼。文。行。於。裴。鮑。原。見。之。矣。裴。子。求。曰。敦。論。高。妙。魁。結。到。裴。幾。原。筆。力。何。啻。千。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裴子野

二十六

大宋堂

表昂

夫天尊地卑以定君臣之位松筠等質無年歲寒之心表千里命  
屬崩離身逢厄季雖獨夫喪德臣志不移及抗跪高祖無虧忠節  
斯亦存夷叔之風矣終屬深室台鼎何其美焉  
王幼章曰教忠之言委曲深至朕而已恕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魏 卅

二十七

大來堂

王僧孺張率劉孝綽王筠

姚察曰王僧孺之巨學劉孝綽之詞藻主非不好也才非不用也  
其於青紫取極貴何難哉而孝綽不徇言行自顯身名徒藉柳常  
年非不遇也

姚仙期曰有才而不善其用於世主何尤請得良是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五 卅

二十八

大來堂

張紘張續張紱

姚察曰。太清故藩。親屬雖戚。不能十和。藩兵成溫。陶之舉。尚極私怨。構隙滿湘。遂及禍於身。非由忠節。繼以江陵。海覆。實萌於此。以續之風。格卒為梁之亂。隋惜矣哉。大義相統。速成鐵索。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二十九

大宋堂

蕭子恪

蕭子恪。蕭子恪。而羊漢運。晉因軍輔。乃移總。屠異乎古之輝。杖以德。相傳。故抑前代。宗枝。用絕。氏望。朕劉。瞻言。志猶。願於朝。及宋。遂為。廢姓。而齊。代宋之。戚屬。一皆。蠶。馬其。祥不。長。抑亦。由此。有梁。革命。弗取。前規。故子。恪兄弟。及厚。從。姓。願。才任。職。通。責。滿。朝。不。失。於。留。豈。惟。起。與。香。顯。而已。哉。君子。以是。知。高。祖。之。弘。望。度。越。前。代。矣。魏。晉。以。降。改。革。之。際。心。事。總。不。可。問。惟。待。勝。國。戚。屬。有。厚。薄。不。同。耳。梁。矯。阻。見。史。臣。噴。噴。莫。唯。乎。天。命。靡。常。其。焉。求。國。已。遠。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三十

大宋堂

孔休源江華  
高祖留心政道孔休源以職治見知既遇其時斯為幸矣江華  
魏亮王亦一代之威名也  
人臣之遇命縣子君心可醒既道亦作之夫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謝 三十一 大末堂

謝舉可致客

紀正始及晉之中朝時俗尚於玄虛貴為放誕尚書丞即以上簿  
積文案不復經懷皆成於今史達于江左此過彌扇惟下臺以臺  
閣之務頗用綜理既手謂之曰仲常無閒暇不乃勞乎宋世王敦  
以身居端右未嘗有謀風流相尚其流遂達望白署空是稱清貴  
格動匪懈終滯郵俗是使朝經廢於上職事廢於下小人道長抑  
此之由嗚呼傷風敗俗會莫之悟永嘉不競戎馬生郊宜其然矣  
何國禮之識治見譏薄俗惜哉

習俗移人賢者不免讀此漢有一傳十味之威王夷甫諸君真  
千古罪人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謝 三十二 大末堂

未昇賀瑛

夏侯藤有言曰士患不明經術經術明取青紫如拾地芥耳未昇賀瑛並起微賤以經術達時致於貴顯符其言矣而昇遂微寵幸任事居權不能以道佐君苟取容媚及延寇敗國寔昇之由極難既彰不明其罪至於身充寵贈猶珠存既弗加官亦斯濫失於勸阻何以為國君子是以知太清之亂緣無及是乎  
經術所以經世務也未昇毫無所建立苟容延寇而得謂之明經術者乎遂致其罪賴有文章不欺作先者多孰為戒哉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初未昇

三十三

太史堂

元法僧元樹元頌達三神念羊侃羊鴉仁

高祖革命受終光斯寶運威德所漸莫不懷來其資狗難投身前徒相屬元法僧之後八國北降恩遇位重任隆琴鐘鼎食美矣而羊侃鴉仁值太清之難並竭忠奉國侃則臨危不撓鴉仁守義項命可謂志等松筠心均鐵石古之殉節斯其謂乎  
直書忠節生氣堪把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即此雜類

三十四

太史堂



司馬聚到說劉顯劉之遺許也  
 司馬聚、儒術博通、到說文、義優敏、顯、想之遺、強學、涉洽、並、職、經、使、  
 祭、應、對、左、右、斯、蓋、嚴、朱、之、任、而、說、之、遺、遂、至、顯、貴、至、於、青、紫、朕、  
 非、過、時、馬、能、致、此、仕、也、  
 李穎生曰：未語若欲若成，有無成感，慨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司馬聚 三十五 大來堂

王規王承緒、劉蕭介、褚球、劉樞、劉潛、殷雲、蕭綰、  
 王規之、後、俱、著、名、舉、既、逸、休、運、才、用、各、展、吳、兵、蕭、洽、當、塗、之、制、見、  
 傳、辭、人、劉、孝、儀、兄、弟、並、以、文、章、顯、君子、知、梁、代、之、有、人、焉、  
 彭、成、學、曰、胡、淵、如、珠、輝、玉、理、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王規 三十六 大來堂

賊有傳岐

夫舉事者定於謀。故蕞舉無遺策。信哉。是言也。傳岐。識齊氏之偽。和可謂善於謀。而足時若納岐之議。太清禍亂。固其不作。申子曰。一言濟天下。靡此之謂也。陳竟說曰。識為謀主。括出乃見本領。

三十一

宋十

五

宋

韋繁江子一

若夫義重於生。前典垂誥。斯蓋先哲之所貴也。故五子稱生者。我所欲。義亦我所欲。二事必不可兼。得寧捨生而取義。至如梁陳二子之徒。捐軀殉節。赴死如歸。英風勁氣。籠罩今古。君子知梁陳之忠臣焉。五樂卿曰。先說論後實叙。更覺波瀾軒綽。

三十一

宋十

三十一

宋

諸王

太宗世祖諸子。雖開土中。便屬亂離。既幼冠歲。多預承命。呼可噴矣。  
陸正井。向來四字。使人談話。此製。傷悼之文。政於點滄。廢動人酸楚。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三十九

大宋堂

五借群

自虞景冠。世祖嫁有上將。以全楚之兵。委借群將率之。任及冠。平禍亂。功亦著焉。在乎策勳。當上台之賞。故帝以高祖昭於之重。世祖繼體之。每泊清宮。演理。庸宵梓。借群位當將。義存伊霍。乃受命。存節。立支。泰。苟。欲。行。夫。忠。義。何。忠。義。之。遠。矣。樹。國。之。道。此。腐。珠。身。之。計。不。足。自。致。職。誠。悲。矣。  
所。唯。一。曰。樹。國。謀。身。原。非。二。事。人。臣。職。力。全。在。此。處。看。遠。上。之。全。國。以。全。身。次。則。全。身。以。全。國。一。有。權。威。則。萬。事。元。解。一。死。安。足。贖。當。國。君。子。尚。其。鑒。諸。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四十

大宋堂

胡僧祐徐文感杜蒯陰子春  
 胡僧祐勇幹有聞。奉旗破敵者數矣。及捐軀徇節。殞身王事。雖古  
 之忠烈。何以加焉。徐文感始立功績。不能終其成名。為不義也。杜  
 蒯。城樓變之理。知向背之宜。加以身屢典軍。頻殄寇逆。勲庸顯著。  
 卒為中興功臣。義哉。  
 蔡美周曰。穎性有夙調。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胡僧祐 四十一 大宋堂

孝行  
 孔子稱。絞不滅性。教民無以死傷生也。故制喪紀。為之節。文高柴  
 仲由。伏膺聖教。曾參。閔損。虔恭孝道。或水漿不入口。泣血終年。豈  
 不知創鉅痛深。寒我慈切。所謂先王制禮。賢者俯就。至如丘吳終  
 於毀滅。若劉暹。淨何炯。江杯。謝蘭者。亦二子之志歟。  
 顧方平曰。篤論懇思。維闕風俗。當非與時俯仰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孝行 四十二 大宋堂

儒林

昔叔孫通諫論馬上。桓榮精力凶荒。既逢平定。自致光寵。董夫崔  
伏何履。五有焉。晏容休之。講道於燕。幸不為時。政賀瑒。嚴植之。  
後。遭梁之崇儒。重道。成至高官。稽古之力。諸子各盡之矣。范鎮。  
經。傲倖。不遂其志。宜哉。  
朱彥蕙曰。重志操。抑傲倖。大儒嚴正之訓也。

三十一 朱謝贊

卷十四 儒林

四十五

朱來堂

文學

昔司馬遷班固書。註為司馬相如。傅相如。不預漢廷大事。蓋取其  
文章尤著也。固又為賈鄴校略。傳亦取其能。又傅馬。范氏後漢書  
有文苑傳。評載之。人其詳已甚。耿經禮樂而輝。國家通古今而述  
其。惡非。文莫可也。是以君臨天下者。莫不敦悅其義。得紳之學。咸  
貴尚其道。古往今來。未之能易。高祖聰明文思。光宅區宇。勅求儒  
雅。詔株異人。文章之盛。煥乎俱集。每。御幸。輒命羣臣賦詩。其文  
善者。賜以金帛。銜闕庭而獻。賦。頌者。或引見。其在位者。則沈約  
江淹。任昉。竝以文采絕妙。當時。至若彭城劉沈。吳興丘遲。東海王  
二十一文苑傳。卷十四文學。四十五。朱來堂。  
傅云。吳郡張率。年入五文。德通。壽光。皆後來之選也。約淹昉  
傅。率。別以功。速。論。今。級。到。沈。等。文。兼。學。者。至。太。清。中。人。為。文。學。  
朱幼柱曰。清藻。桐引。

世之誣廢士者多矣。純盜虛名而無適用。蓋有負其實者。若諸葛  
 亮之學術。阮孝緒之傳聞。其取進也。豈難哉。終於隱居。固亦性而  
 已矣。  
 姚仙期曰。大為廢士吐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廢士

四十五

大末堂

止足  
 易曰。亢之為言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進而存。而  
 不與其正者。其唯聖人乎。傳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然則不知夫  
 道。不遠乎止足。殆辱之累。期月而五矣。古人之進也。以康世濟  
 務也。以弘道厲俗也。狀其進也。先窺夷易。故愚夫之所就。沒其進  
 也。若柳毅。負故庸言之。所忌。雖禍敗危亡。陳乎且目。而輕舉而  
 進。寡乎前史。漢世張良。功成身退。病卧却粒。比於樂毅。范蠡。王  
 翬。謝為。後矣。其後薛廣德。及二疏等。去就以禮。有可稱焉。魚  
 魏。景。知足傳。方。而。徐。於。管。胡。則。其。道。本。異。謝。靈。運。晉。書。止。足。傳。先  
 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 止足 四十五 大末堂  
 論晉世又士之進者。殆非其人。唯阮思曠。遺榮好道。殆辱矣。  
 宋書。止足傳。有年。欣王徽。成其說。亞齊時。沛國劉歆。字子珪。蘇  
 懷。道。徐。遵。養。志。不。成。威。於。貧。賤。不。能。馳。於。富。貴。儒。行。之。高。者。也。洪  
 有。天。下。小。人。道。消。賢。士。大。夫。相。格。在。位。其。量。力。守。志。則。當。世。同。聞。  
 時。或。有。致。第。告。者。或。有。家。志。必。欲。圖。史。書。之。亦。以。為。止。足。傳。云。  
 陸。學。明。曰。裁。別。往。致。讓。論。况。宋。筆。力。曲。折。入。梁。代。若。子。若。抑。文。  
 慈。濟。持。

止足二  
 顧憲之陶季直引年者也。蕭詠則官情解焉。比夫懷孫鮑寵婆  
 娑人世則殊間矣。  
 陸夢文曰其詞簡其意盡其筆得運圓之雄詞。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止足二 四十七 大末堂

良史  
 前史有循吏何哉。世使狀也。漢武後繁密起。循平不能。故有奇酷  
 疎救以賊之亦多恣濫矣。梁興破敵為國斷離為棋。狄氏以卒憐  
 勸之以虞索於是禁照化為由余。輕薄變為忠厚。淳風已洽。民自  
 知禁先聲之民比屋可封。信矣。若夫酷吏於梁無取焉。  
 顧題星曰形容梁政不免矯暴。朕無取酷吏則吏不得不出於  
 良。反照自明亦見女人心惠而多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良史 四十八 大末堂

諸夷

海南

自梁準運其奉正朔。將貢職。航海歲至。踰於前代。今採其風俗。粗著。綴為海南傳云。朱非庸曰。數語點染。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論南

四十九

大東堂

東夷

東夷之國。朝鮮為大。溥箕子之化。其冠物獨有。禮樂云。魏時朝鮮。以。采。馬。韓。辰。韓。之。屬。世。通。中。國。自。晉。過。江。泛。海。東。使。有。高。句。麗。百。濟。而。宋。齊。間。嘗。通。轍。賁。梁。興。又。有。加。馬。扶。桑。國。在。昔。未。聞。也。普。通。中。有。道。人。稱。自。彼。而。至。其。言。元。本。尤。悉。故。并。錄。焉。沈。約。云。曰。扶。桑。入。梁。始。著。教。教。之。廣。較。於。諸。代。盛。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東夷

五十

大東堂



西北諸戎

有梁受命其奉正朔而朝闕庭者則仇池宕昌高昌等至河南龜  
茲于開濟諸國也今擬其風俗為西北戎傳云  
王聚此曰絕似史記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西北諸戎

五十一

大東堂

諸夷

海南東夷西北戎諸國地竊遠裔各有疆域若山奔海異怪類殊  
種。前古未聞。性謀不訖。故知九州之外。八荒之表。辨方物土。莫究  
其極。高祖以德懷之。故朝貢歲至。莫矣。  
洪載之曰。越本德懷。方不吳海。志山經。與圖方紀。史臣有禮之  
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 諸夷

五十二

大東堂

諸王

蕭綜蕭正德姪悖逆猖狂自致夷滅空矣大清之冠蕭紀嫉庸勇  
遂不勤王亂難中臣子之節及賊景誅雪方始起兵即出無  
名叔其蒙禍嗚呼身當管蔡之罰蓋自貽哉  
魏華茂曰曲寫罪狀可當一幅露布

十一 宋高宗 卷十四 諸王 五十三 大宋堂

侯景

○不○怕○夷○運○無○常○泰○斯○則○窮○通○有○數○盛○衰○相○報○時○也○陽○九○蓋○在  
○若○乃○侯○景○小○豎○叛○漢○水○圖○賊○不○同○身○勇○非○出○類○而○王○偉○為○其  
○謀○主○成○此○姦○惡○雖○卑○醜○徒○陵○江○直○濟○長○較○強○弩○冷○浸○官○闕○禍○經○家  
○極○毒○偏○黎○元○肆○其○恣○睢○之○心○成○其○暴○虐○之○禍○嗚○呼○國○之○將○亡○必○降  
○扶○孽○雖○曰○人○事○抑○乃○天○時○昔○夷○邦○能○夏○之○戎○厄○周○漢○則○莽○卓○流○災  
○哥○則○敦○玄○據○禍○方○之○獨○賊○有○其○結○惡○夫  
○王○聚○此○曰○奴○致○幽○莫○可○召○嗚○呼

十一 宋高宗 卷十四 侯景 五十四 大宋堂

# 陳書

陳書小引

史有三等褒善貶惡不畏強禦者上也編次勒成辭爲不刊者次也高才博學名重一時又其次也思廉父子續成陳書褒貶之迹著于贊語其所取法亦有可觀焉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陳書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采仲 批選 于 沈 琦韓來 較

句章 馮京第添仲 全閱 河簡 馮 源子長 全泰

永清 楊承社天晴 廣川 蘇子源海若

陳書

本紀

太祖

世祖

廢帝

二十一史論贊 陳書目錄 一 大東堂

後主

列傳

后妃

杜魯明周文郁侯安都

侯瑛歐陽顧吳明徽

程靈洗

黃法範馮於量章昭達

胡毅徐慶杜稜沈恪

徐世謨晉慈達周敷荀朗周吳

衛陽獻王品南康昭王景初

陳顯陳詳陳慧紀

趙知禮蔡景歷劉師知謝以

王冲王通袁敏

沈衆袁泌劉仲威陸山才王質李戴

沈炯虞荔

韓子高華岐

謝哲王固張種蕭允

陸子隆錢道夜路才

二十一史論贊 陳書目錄 二 大東堂

沈君理王瑒陸緜

唐弘正袁憲

袁忌孫瑒

徐陵

江總姚察

諸王

宗元饒司馬中毛喜蔡徵

蕭濟陸三顧野王傅綽

蕭摩訶任忠樊毅魯廣達

孝行

儒林

文學

熊曇朗周迪劉吳陳寶應

始興王叔陵新安王伯固

二十一史論贊

陳書目錄

三

大來堂

陳書目錄

二十一史論贊

唐

姚思廉

撰

明

沈國元

本紀

太祖陳姓名霸先吳興人漢陳寔之後仕梁後竟代之

高祖英畧大度應變無方蓋漢高祖武之亞矣及西都遠覆誠貫天人王僧辯闢伊尹之才空結詞官之憤貞陽假秦兵之選不思穀蕪之注高祖乃珣玄機而撫末運乘勢隙而拯橫流王迹所基始自於此何至數黎升所之捷而已焉故於慎微時序之世變救改物之辰也庶鮮以誣評矣靈去如釋頁方之前代何其美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平高祖

一

大來堂

戴居泉曰窮變於殷魏退于淵之餘烈矣

殆機乘勢二語頗切本色餘則史官溢譽之文論者謂筆力代減輕華日增信哉

世祖名務夫。元世祖無子。迎立之。在位七年。

世祖自初發跡。功庸顯著。寧靜冠首。佐大業。及國禍存臻。入承寶祚。兢兢業業。真若取朽。加以崇尚儒術。愛悅父義。見善如弗及。用人如由己。恭儉以御身。勤勞以濟物。自昔允文允武之君。東征西德之後。實之迹。可為繼類。至於杖聽。明用鑒。斯則永平之政。前史其論諸。

陸贄久曰事數而言練。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世祖

二

大東堂

廢帝名信。宋世祖子在位二年。

臨海難繼。體之重。仁厚懦弱。泥一是非。不務淳喪。蓋帝替漢惠之流也。世祖知神范之重。諒難負荷。深鑒堯音弗傳寶祚。為即此一事。世祖謙銜。有非後代可及。宜乎史氏之交推而無貶辭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廢帝

三

大東堂

後主名叔寶高宗長子在位七年為所所滅

後主昔在儲宮早標令德及南而繼業寬允天人之望矣至於禮樂刑政或遵典故加以滋弘六藝廣闢四門是以待詔之後爭趨金馬稽古之秀雲集石渠且梯山航海朝貢者往往歲至矣自魏正始晉中朝以來貴臣雖有議治者皆以文學相處清談庶務朝章大典方參議焉父業簿領成委小吏設以成俗迄至於陳後主因循未遑改革故施文慶沈客卿之後專掌軍國要務姦黠左道以哀剗為功自取身榮不存國計是以朝經匪廢禍生隣國斯亦運鍾百六焉玉運變非唯人事不昂怒天意歟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大來堂

岳齊牧曰事無足取而父之委折却有可觀

唐表臣曰此論機敏之意都在言外而以鈿習切數相委夫豈得已哉

因循二字為害不小况以父素之主臨偏伯之末流哉自取治亡亦非不幸也

后妃

詩表麟雖之德易著乾坤之基狀夫婦之際人道之大倫也若夫作儼天則堯贊王化則宣太后有其懿焉朱幼柱曰聊存一國之配偶而已不足觀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大來堂

杜傳明周父有柱樹功業成於興運顧收韓彭足可連類矣侯安  
 都情異而時權踰策日固之以侵暴加之以然誕奇曰非夫逆亂  
 奚用免於亡滅昔漢高祖之為賜宋武拉於生右良有以而狀也  
 鄭延恭曰為謙之辭不可不誌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魏明 六 大東堂

侯瑛歐陽頔吳明徹  
 高祖撥亂創基光啟天曆侯瑛歐陽頔雖身有逆位奇難可美  
 矣吳明徹居將帥之任初有軍功及呂梁敗績為失算也斯以勇  
 非韓白熾吳孫吳逆使處境喪師金陵虛弱禎明淪沒蓋由其斯  
 為

沈無謀曰稟謀以實使人畏國書之嚴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魏瑛 七 大東堂



程靈洗

程靈洗父子並御下嚴。治兵整肅。狀與眾同其勞苦。匪私財。士多依焉。故臨戎克辦矣。顧天棄曰。心公而事嚴。有古名將風。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程靈洗

八

大宋堂

黃法氍浮于量章昭遠

黃法氍浮于量。值梁末喪亂。劉項未分。其有矧明。睹見吳非者。甚。鮮二公。遠向背之理。位至鼎司。亦其智也。昭遠與世祖。神機惟舊。義等鄧蕭。世祖纂曆。委任隆重。至於戰勝攻取。累平寇難。斯亦良臣。良將。一代之吳歇矣。李嗣生曰。智名勇功。有其實者。充享之。書法交于。當非浮議。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黃法氍

九

大宋堂

胡穎徐處世被沈恪  
 之才方恪不輔之望主則肉食終以配饗成矣哉  
 文無奇創存名之是貴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十一 大來堂

徐世謂魯遂同數苟明周史  
 彼數子者或雖馳前代或據據故鄉並、運、知、歸、因、機、景、附、位、升  
 利收爵致通侯美矣昔張耳陸餘自同於至成周數周池亦皆等  
 睡觀尊錄以而球變斯甚夫胡越矣離隙固於勢利何其鄙歟  
 音為符口一鄙字殊盡壽利人心肺尤為快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十一 大來堂

繼陽獻王昌南康愍王暹胡  
 愍二王臨華實漢或塚子之暉或簡子之寵而樞樞為阻勝駕  
 無由有隔於佳辰終之以早世悲夫  
 張仲樞曰淒咽如曉漏之將盡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衡陽

十二

大來堂

陳擬陳祥之慧紀  
 薛六宗子維城無保城塚又曰綿綿仄楚萑蒿累之西京管堂所  
 政人東都亦南陽多顯有以哉  
 張仲樞曰玉牒卜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陳魏

十三

大來堂

趙知禮恭景歷劉師知謝岐  
高祖開基創業。社定禍亂。武猛固其功。文翰亦乃辰。力簡知禮。恭景歷早識。恭附預締構之臣。為劉師知博涉多通。而閑於使。雖欲存子節義。終隔極刑。斯不智矣。筆力殊遒。而事行不可沒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十

大宋堂

王冲王通表敬  
王冲王通。社以貴崇。早非清賞。而允清禮。節為賦奉。上斯為美。為王勳之襟神。其海未極之瑞。據沉冥。雖物故為異。而勝傑一松。士所謂名士者。蓋在其人乎。清堅與妙。堪與范史齊駕。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十五

大宋堂

沈來表泌劉仲成陸山才王質韋叡  
 齊鄧禹基於文學社預出有儒雅卒致軍功名著前代晉氏喪亂  
 播遷江左頗崇節藝之輩温嶠謝玄之倫莫非中褐書生得紳素  
 譽抗教以衛社稷立勲而升台鼎自斯以降代有其人但梁室沸  
 騰懦夫立志既身逢際會見仗於時主矣矣  
 蔡伯宗曰可開拘士之襟襟可消悍夫之傲肆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沈來表 十六 大來堂

沈炯虞荔  
 沈炯仕於梁室年文情在知命英即署之薄官止已卒之年號及下筆  
 盟壇屬辭勅表激揚旨趣信文人之作者然虞荔之飲善沈炯盡  
 其故款可謂有益明時矣  
 雙壺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沈炯 十七 大來堂

釋子高華皎

釋子高華皎。雖復。既。臂。小。器。與。臺。末。品。又。帝。鑒。性。古。之。淨。人。故。當。今。之。急。弊。遠。聰。明。日。之。術。安。黎。和。衆。之。宜。寄。以。腹。心。不。論。胃。開。皎。早。參。近。呢。當。預。艱。虞。知。其。無。隱。賞。以。悉。力。有。見。信。之。誠。非。可。疑。之。地。皎。據。有。上。游。忠。於。又。帝。仲。舉。子。高。亦。無。爽。於。臣。節。者。矣。  
張石宗曰。辭尚。新。履。古。後。之。風。也。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釋子

十八

大來堂

謝王國張種蕭允

謝王張蕭成以清淨為風。文雅流舉。雖更多難。終克成名。其寒。誇。在。公。英。氣。振。俗。詳。其。行。事。抑。古。之。遺。愛。矣。固。之。蕪。非。輝。統。斯。乃。出。俗。者。焉。倘。且。致。結。於。點。免。有。懼。於。頌。覆。是。知。上。官。博。陸。之。權。勢。固。節。梁。實。之。震。動。吁。可。畏。哉。  
姚仙期曰。美。颯。颯。透。出。精。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謝世

十九

大來堂

陸子隆錢道戡駱牙

陸子隆錢道戡戎舉門願從武舊齒樹勳有統領之才充師旅之  
寄至於受任藩屏切績壯著美矣駱牙誠真有奉知世祖天授之  
德蓋欣良之至歟牙母智深先覺符柏谷之禮君子知鑒識弘遠  
其在茲乎

吳冰東曰牙母之智更為史冊生色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一

大來堂

沈君理王瑒陸績

夫衣冠雅道廊廟嘉猷諒以操履敦將局宇詳正經曰容止可觀  
辭言其儀固忒彼三子者其有斯風焉  
沈石夫曰不敦修操履將有不衷之萌文字未末有辨不可不  
知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一

大來堂

周弘正表

梁元帝稱士大夫中重法南周弘正信哉斯言也觀其雅量標舉  
尤善玄言亦一代之國師矣表憲風格格格格格格格格格格格格  
人臣委質心無有二憲弗渝終始良可嘉焉  
末切柱回涼濁之世獨取雅量風格末巨矯俗之沃心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二十二

大宋堂

裴志孫瑒

在梁之季逃賊實繁高祖是義於孫瑒將軍匡復志早熾裴附每  
預戎虜推鋒却敵立功者數矣孫瑒有文武幹畧見知時主及行  
軍用兵司馬之法至於戰勝攻取辱著勳庸加以好施接物士  
咸慕向欣性不從恒類以罪免蓋亦陳湯之徒焉  
吳梁之曰裴瑒二字是做人行事之本照動眼目文有土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二十五

大宋堂



徐度

徐孝履挺五竹之秀。秉天地之靈。聰明特達。籠罩今古。及紳掛與。三遭選奉。運位隆朝。軍啟贊謀。猷益亮直存矣。孝克攻身。屬行泰。龍道禮亦參問之志歟。

宋于夏曰。起處激奈。後題嚴慈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四

大宋堂

江德地察

江德持。滯標簡。骨加潤。以解系。及師長。六官雅。九朝。坐史官。先臣。其故。令徒。尤斯。下。行。可以。屬。風俗。可以。厚。人倫。至於。九流。七器。之。書。名。山。石。室。之。記。凡。郡。孔。堂。之。書。玉。箱。金。板。之。文。莫。不。窮。研。奇。異。運。經。於。井。故。道。冠。八。師。搢。紳。以。為。準。的。既。應。職。責。顯。國。典。朝。章。古。今。疑。議。後。主。皆。取。先。臣。斷。決。焉。

沈石夫曰。博原之詞。近於揚詞。朕無害其孝思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二十五

大宋堂

諸王

世祖高宗後主。竝建藩屏以樹懿親。固乃本根。隆斯磐石。郵陽王伯山有風采德冠。亦一代令藩矣。岳陽王叔慎屬社稷傾危。情哀家國。竭誠赴敵。志不圖生。嗚呼。古之忠烈。致命斯之謂也。程麟稱曰。情致擊天。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諸王

二十六

大來堂

宗元統司馬中毛喜蔡徽

宗元統風夜匪懈。濟務益時。司馬中清恪在朝。攻苦立行。加之以忠節美矣。毛喜深達事機。匡贊時主。蔡徽聰敏才瞻。而擅權自矜。惜哉。

孟樂卿曰。兩以找句。掉出褒貶之意。抑揚有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宗元統

二十七

大來堂

蕭濟陸瓊顧野王傳

蕭濟陸瓊保以才學顯著。顧野王博極羣典。傳緯聰慧特達。柱一代之英靈矣。狀辭不能備。道遠。遂寔極絕。悲夫。沈用任曰亦自朴勁。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蕭濟

二十一

大末堂

蕭厚何任志樊毅魯廣達

蕭厚何氣冠三軍。當時良將。雖無智畧。亦一代匹夫之勇矣。狀口訕心勁。恂恂李廣之徒。繼任志雖勇決。雖斷而心怯。及竟。誣給君上。自損其惡。郵矣。至於魯廣達。全忠守道。均義忘身。益亦陳代之良臣也。

程智求曰子奪終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蕭厚何

二十一

大末堂

孝行傳

人倫之德莫大於孝。是以報本反始。盡性察神。孝乎惟孝。不可不勗矣。故記云。塞乎天地。盛哉。孝小者曰教。而至於海而天下。以立教。共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孝行傳

三十

大東堂

儒林傳

高祖創葉開基。承前代離亂。衣冠珍重。冠賊未寧。既日不暇給。不遑勸課。世祖以降。稍置學官。雖博延生徒。成業蓋寡。今之株級。益亦無之。遺儒云。程灝安曰。情景逼真。令人有惻零之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儒林傳

三十一

大東堂

文學傳

夫文學者蓋人倫之所基歟。是以君子異乎衆庶。昔仲尼之論四科。始乎德行。終於文學。斯則聖人亦所貴也。至於柱之倖之徒。位於休運。各展才用之偉。尤著美焉。  
朱幼柱曰。起語領出大旨。鄭重尊貴。具堪羽翼聖經。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文學傳

五十二

大來堂

熊曇朗周迪留吳陳寶應

梁末也。災沴羣山。競起郡邑。巖穴之長村。屯郭壁之豪。資剽掠。以致疆恣。陵侮而為大。高祖應期。撥亂戡定。安輯無雲。朗周迪留吳陳寶應。難身逢與運。猶志在紀常。曇朗振匡翻覆。吳斌斯為幸矣。寶應及吳世祖。或教以婚姻。或處其類族。豈有不能威制。益以德懷也。遂乃背恩負義。各立異圖。地匪淮南。有為帝之志。勢非庸蜀。故自王之心。嗚呼。既其迷情。所致五宗屠戮。空哉。  
鄭延額曰。杜情狀有體制。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文學傳

五十三

大來堂

始興王叔陵新安王伯固

孔子稱富貴，是人之所欲，非其道，待之不處也。上自帝王，至于黎庶，莫不矯恭有等，長幼收序，叔陵陰結弄，競逐行悖，逆報殊形，骸未臻其罪，浮屠居處不足彰過，悲哉。

張仲桓曰：目起乾戰，有此快語。

二十七 史論贊

卷十五 始興王叔陵

二十一

大宋書

魏

書

北魏書小引

古之居史職者類皆正直之君子故孫盛作晉春秋質以大司馬之威而不變吳兢撰唐史勒以宰相之私而不改褚遂良之是非必紀魏纂之善惡必錄雖以天子臨之而不失其職故足傳也北魏書始于鄧彥海而終于魏叔收諂齊而貶魏貴北而賤南已非愛惡之正獨其受爾朱榮子之金則滅其惡附楊遵彥之勢則叙其世初收得楊休之助因謝曰無以報德當為卿作佳傳夙有怨者多沒其

北魏書小引

善諸家子孫前後訴者百有餘人及齊亡之歲竟招發冢棄骨之禍劉知幾謂其生絕胤嗣死逢割斷皆陰惡所致嗚為穢史良可戒矣贊論鋒麗亦片善之足錄云

古吳沈國元 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 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 韓 朱 較

大陽 五 俊 樂 卿 全 閱 合 化 龔 鼎 英 后 說 全 春

武林 洪 吉 臣 載 之 許 奇 贊 考 公

魏書

本紀

序紀

太祖

太宗

二十一史論贊

魏書目錄

夫未堂

世祖

高宗

顯祖

高祖

世宗

肅宗

孝莊

三帝

列傳

皇后
道武七主
景徽十二王中
景徽十二王下
徽父六王上
徽父六王下
衛禧莫舍劉偉仁
燕鳳許康張表崔玄伯鄧淵
長孫肥尉古真
二十一年論費 <small>魏書目錄</small>
魏宗
和跋奚牧莫題庾業延賀伙于李栗劉潔古弼張黎
奚斤叔孫志
王建去同樓伏丘堆城清劉尼奚春平伊洛百石等
于榮碑
高湖
原道張蒲谷洋公孫表張游李先賈彞薛斌
王洛見車路頭盧魯元陳建萬安因
崔浩

李順
司馬生之等
刁雍王慧龍韓延之袁式
李寶
陸侯
源賀
薛辯冠讚鄒範韓秀之暄
嚴殺毛脩之唐和劉佐賓房法壽
羅結伊謹乙瑛和其叔荀頡薛野勝宇文福費于孟威
三十一史論費 <small>魏書目錄</small>
三
韋關杜經裴駿辛勝先柳亭
寶璽許彥李斯
尉元慕容白曜
韓俊皮豹子封初文昌羅漢孔伯恭
隨道胡方回等
李孝伯李冲
游雅高簡
游明根劉芳
鄭義



楊播	劉昶蕭寶實蕭正表	韓麒麟程駿	薛安都畢眾敬沈文秀張謐田益宗孟表	李彪高道悅	王肅宋开	郭祚張昇	邢巒李平	李崇崔亮	三十一史論贊 魏書 <small>月</small> 解 大來堂	崔光	甄瑗高聰	崔休裴延馮表甄	劉藻傅永傅堅眼李神	裴叔業夏侯道遷李元護席法友王世弼江悅之淳于誕李	苗	陽尼賈思伯李叔虎路恃慶房亮曾世表諸永基朱元旭	爾朱榮	爾朱地爾朱彥伯爾朱度律爾朱天光
----	----------	-------	------------------	-------	------	------	------	------	--	----	------	---------	-----------	-------------------------	---	------------------------	-----	-----------------

盧同張烈	宋翻辛雄羊深楊機高崇	孫紹張善惠	成淹等	朱瑞叱列延慶斛斯椿賈顯度樊子錫賀拔勝侯莫陳悅侯	淵	慕儁山偉劉仁之宇文忠之	李瑛之祖瑩常景	外戚	三十一史論贊 魏書 <small>日</small> 解 大來堂	儒林	文苑	孝感	節義	良吏	酷吏	選士	術藝	列女
------	------------	-------	-----	-------------------------	---	-------------	---------	----	--	----	----	----	----	----	----	----	----	----

恩倖	關官	備傷	劉淵等	司馬徽李雄	桓玄等	蕭道成蕭衍	張寔等	高勿眾等國	二十一之論贊	魏書 <small>目錄</small>	六	大東堂
志	天氣	地形	律曆	禮	樂							

食債	刑罰	靈微	官氏						二十一之論贊	魏書 <small>目錄</small>	七	大東堂
魏書 <small>目錄</small>												

二十一史論贊紀書

齊 魏收 撰 明 沈國元 閱

本紀

序紀 改姓元氏 遷都洛陽

史臣曰 帝王之興也 必有精德 累功博利 道協幽顯 方契神祇之

心有魏 掩迹幽方 世居君長 淳化育民 興時無競 神元生自天女

桓稷 勤於晉室 靈心人事 夫豈徒狀 昭成以雄傑之姿 包君子之

量 征伐四克 威被荒遐 乃立號改都 恢隆大業 終於百六十載 先

宅區中 其原罔有由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序紀 一 大來堂

戴石泉曰 尚德功 結強力 識正議 宏直駕 董賈之上

起徽乎 應易法 渾狀而 意則主乎 敦本敦天 辭儒梓史 兩無嫌

太祖

晉氏崩離 戎羯乘榮 僭偽紛紜 豺狼競馳 太祖顯晦 安危之中 居

仲潛 環之際 軀率遺黎 奮其重武 克剪方難 遂啟中原 朝拱人神

顯登 皇極 雖冠履不暇 攝運外土 而制作經謀 咸存長世 所謂大

人利見 百姓與能 抑不世之神武也 而屯厄有期 禍生非慮 將人

事不足 豈天實為之 嗚呼

朱幼柱曰 醇朴中風 載曲折入 秦漢人著作 不復可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太祖 二 大來堂

戴石泉曰 尚德功 結強力 識正議 宏直駕 董賈之上

起徽乎 應易法 渾狀而 意則主乎 敦本敦天 辭儒梓史 兩無嫌

太宗

太祖英雄北驅朔漠、末年內多蒙陰、明元抱純孝之心、遊泉德之  
禍、權以濟寧危而獲安、隆基固本內和外輯、以德見宗、良無憾也、  
意氣容麗堪匹五堅

二十一 史論贊

卷十六 本紀

五

大宋堂

世祖

世祖聰明雄斷、威靈傑立、藉二世之資、奮征伐之氣、遂成軒、  
周、旋、除、夷、掃、蕩、萬、平、秦、隴、晉、遼、海、盤、河、遼、南、夾、荷、博、北、  
定、四、表、混、一、戎、華、其、為、功、也、大、矣、遂、使、有、紀、之、業、先、  
神、廟、經、給、焉、當、今、世、至於初則東儲不終、未乃繁成、所、  
防、殆、亦、思、予、恭、宗、明、德、令、聞、風、世、祖、天、其、庚、國、之、  
黃、五、湖、曰、雄、怒、精、嚴、如、程、衛、尉、也、西、官、時、

二十一 史論贊

卷十四 世祖

四

大宋堂

高宗

世○起○經○畧○四○方○向○顯○虛○耗○既○而○國○繫○時○艱○朝○野○楚○楚○高○宗○與○時○消  
息○靜○以○鎮○之○養○威○布○德○懷○輯○中○外○自○非○機○恬○沃○裕○矜○濟○心○印○何  
能○若○此○可○謂○有○君○人○之○度○矣○  
蔡○涵○之○曰○高○山○鼓○琴○沈○思○思○往○木○葉○盡○脫○石○氣○自○青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末編 五 大末堂

顯祖

聽○寂○風○成○焦○資○能○斷○其○顯○祖○之○謂○乎○故○能○更○清○漢○野○大○啟○南○照○而  
早○懷○獻○世○之○心○終○致○官○闈○之○變○將○天○意○哉○  
唐○公○吳○曰○初○取○開○造○終○成○婁○楚○如○聽○月○下○笙○簫○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末編 六 大末堂

高祖

有魏伯基代朝。廓于南夏。開壤經世。成以威武。為業。外。教。之。事。所。未。達。也。高祖。初。承。洪。緒。早。著。厥。聖。之。風。時。以。文。明。攝。事。德。游。恭。已。玄。覽。獨。得。著。自。不。言。神。契。所。標。固。以。符。於。冥。化。及。躬。總。大。政。一。日。萬。幾。十。許。年。間。曾。不。暇。給。珠。途。同。趣。百。慮。一。致。至。夫。生。民。所。難。行。人。倫。之。高。遠。雖。尊。居。黃。屋。盡。踰。之。矣。若。乃。欽。明。稽。古。協。御。天。人。帝。王。制。作。朝。野。執。度。斟。酌。用。捨。煥。乎。其。有。文。章。海。內。生。民。咸。受。耳。目。之。賜。加。以。雄。才。大。器。愛。奇。好。士。視。下。如。傷。役。已。利物。亦。無。得。而。稱。之。其。經。緯。天。地。豈。虛。益。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七

大來堂

輝赫施散不試刀家奴

世宗

世宗承聖考德業。天下想望風化。無拱無為。遵徽稽厥。而寬以攝。下從容。不斷太和之風。昔矣。比夫漢世。元成安順。之儔。傲。文用。昭曰。寬可也。不斷不可也。史氏。賤刺。通毅。有以哉。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大來堂

肅宗

魏自宣武已後。政綱不修。肅宗中於統業。靈后婦人專制。委用非人。賞罰乖舛。於是釁起四方。禍延畿甸。卒於饗園。不長。抑亦淪胥之始也。嗚呼。

顏方平曰。婦人專制三句。寫出青育之病。虛扁為之反定。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肅宗

九

夫來堂

孝莊

魏自孝昌之末。天下清朕。外侮內亂。神龜困將無主。莊帝將思變。化招納勳工。雖時事孔棘。而卒有四海。稍延此節。權強。抑矣。延謀運智之秋。勞謙夕惕之日也。未聞長戀之策。遠深。利之。恐。謀。誤。軍。術。授。任。非。方。猜。橫。行。戮。禍。不。旋。踵。嗚。呼。胡。醜。之。為。繁。也。豈。周。衰。晉。木。而。已。哉。至。於。高。祖。不。祀。武。宣。餐。廟。三。后。降。鑿。福。祿。罔。不。永。矣。

雄劬排宕風議標格后朕名史

二十二史論贊

卷十七 肅宗

十

夫來堂

三帝

廣陵廢於前、中興廢於後、平陽情或自絕、宗廟尋泰雅道后多、永  
熙悖德為甚、是供亡滅、天下所棄、  
朱子強曰宗漢廢絕、半出伊戚、其以削弱致亂者、惟漢景時為  
狀、未可益以寡恩、飯之上也。

五十一 卷十六 十一 大宋堂

列傳

皇后

漢因秦制、帝之祖母曰太皇太后、母曰皇太后、妃曰皇后、餘則多  
稱夫人、隨世增損、非如周禮有夫人、嬪、婦、御、妻之定數、馬、總、番、相  
國、時有昇降、前史言之具矣、魏氏王業之始、雖始於神元、至於昭  
成之前、世崇儉質、妃嬪嬪御、率多闕焉、惟以次第為稱、而章平思  
昭、穆惠、煬烈、八帝妃后、無闕、太祖建業、祖妣皆從帝、為皇后、始  
立中宮、餘妻或稱夫人、多少無限、狀皆有品、次世祖稱增左右陪  
儀、及貴人、椒房中式、數等、後唐漸已多矣、又魏故事、將之皇后、必  
五十一 卷十六 十一 大宋堂

五十一 卷十六 十一 大宋堂

今手鑄金人以成者為右、不成則不得立也、又世祖高宗、緣保母  
幼勞之恩、位極尊榮、之義、雖事乖典禮、而觀過知仁、高祖改定內  
官、左右昭儀、位視大司馬、三夫人視三公、三嬪視三卿、六嬪視六  
卿、世婦視中大夫、御女視元士、後置女嬪、以典內事、內司視尚書  
令僕、作司、太監、女侍中、三官視二品、監女尚書、美人、女史、女醫、人  
書史、書女、小書女、五官視三品、中才人、供人、中使、女生、才人、恭使  
宮人、視四品、春衣女、酒女、餐女、食英、官女、視五品、  
姚仙期曰、元魏內度、壽儉之風、德色之尚、居朕可見、而父之古  
與、峭刻有考工之遺。



皇后二

始祖生日天女克昌後葉當后嫺恣卒亡天下傾城之戒其在茲  
子鈞弋年稚子幼漢武所以行權魏世遂為常制子貴母死矯枉  
之義不亦過哉高祖終年其失良有以也  
意主諷鑒而義則持中良史才也

二十一史略

卷十六

十三

大宋堂

道武七主

景統為物天寶生之知母忠父恭亦禽獸元紹其人比之不若乎  
陽平以下降平天促英才武畧未顯於時靜開二王為時稱首  
既有聲澤亦見范甯荷運高祖繼受任太和苟無其才名位豈徒  
及也又階級寵私智小謀大任重才弱遂亂天下殺身全祀不亦  
幸哉

史通障曰養人禽之辨昭明送之應星岐霜凝

二十一史略

卷十六

十四

大宋堂

景後十二王中

顯祖之特輝。可謂國之大節。康王毅狀廷諍。德音昭。一言與邦。其斯之謂歟。父宣貞。國俊。速。特為宗。保身。因累朝。寧濟。為。既社稷。是任。其梁棟之望也。順。寧。驛。傲。儻。有。汶。黠。之。風。不。用。於。時。積招非命。惜矣。焉有行陳之氣。為則製冠之徒歟。

景後十二王下

南安原始。要終。善不掩惡。英將師之用。有殺於時。然。累。兄弟。早。播。民。譽。武。才。疎。志。大。武。若。狹。任。廣。成。不。能。就。其。功。名。俱。至。非。今。惜。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景後

十五

大宋堂

康王不永。嚮。起。家。嚴。徽。節。智。矯。情。外。論。內。忌。永。安。之。禍。誰。任。其。責。究。其。死。也。同。其。宜。哉。章。武。樂。陵。蓋。不。足。歎。靜。王。聰。斷。威。重。見。得。太。和。矣。

周子佩曰。蒼素判狀。筆鋒可畏。

獻文六王上

顯祖諸子。俱開道於太和之日。咸。陽。望。重。位。隆。自。倚。謀。亂。趙。郡。愆。於。王。度。終。誰。曰。靈。廣。陵。風。稱。明。察。不。幸。中。天。惜。矣。高。陽。器。術。於。狀。終。荷。棟。幹。孝。昌。之。叛。蓋。不。足。以。責。之。北。海。義。味。福。錫。奢。淫。自。喪。雖。禍。由。間。言。亦。自。貽。伊。戚。顯。取。若。於。遺。亡。不。旋。踵。豈。守。之。無。術。其。天。將。覆。之。

周惟一曰。蕭錄自得。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獻文

十六

大宋堂

獻文六王下

武宣王孝以為質忠而樹行文謀武畧自得懷抱綱繆太和及世  
置徒朕哉至夫在安慮危之操選往事居之節周旦匪他之義霍  
光異姓之誠事無之矣功高震主德隆動俗聞言一入卒不念志  
嗚呼周成漢昭亦未易遇也  
周子潔曰趙之乎遇難為勞臣志士解憤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力贊卷六五

十七

大宋堂

衛探英舍劉庫仁

始祖及桓桓之世也王迹初其風德未展探舍託身馳驟之秋自  
立功名之地可謂志識之士矣劉庫仁兄弟忠以為心成表不二  
純節所存其意益遠而廷貽非命惜乎  
李小有曰秉一心事共主而幸不幸分焉豈非命哉讀之浩嘯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力贊卷六五

十八

大宋堂

燕○風○許○謙○張○家○崔○玄○伯○鄧○淵○  
 為○國○取○民○莫○不○文○武○兼○運○燕○風○以○博○識○多○聞○昭○成○致○禮○和○傳○存○國○  
 時○之○功○微○許○謙○才○術○俱○美○馳○聘○艱○難○之○日○觀○興○獨○勤○事○與○眾○符○張○  
 東○以○才○策○見○知○早○蒙○恩○遇○時○無○寬○政○斯○言○昭○於○玄○伯○世○家○為○伴○仍○  
 屬○權○與○總○機○任○重○守○正○成○務○禮○從○清○廟○不○亦○宜○乎○寬○懷○俱○能○見○榮○  
 而○動○造○國○窮○而○委○質○鄧○淵○貞○白○幹○事○才○策○兼○華○禍○非○其○罪○悲○哉○  
 楊○維○斗○曰○瑞○數○萬○其○在○漢○晉○之○間○

五十一史論贊

卷十本傳

十九

大來堂

長○孫○肥○耐○古○真○  
 長○孫○肥○結○髮○內○侍○惟○似○如○名○軍○鋒○所○指○同○不○奔○散○關○張○萬○人○之○敵○  
 未○足○多○也○翰○有○父○風○不○隨○先○構○臨○喪○加○禮○抑○有○由○哉○耐○真○兄○弟○志○  
 奮○奮○終○義○以○志○生○春○威○暴○著○時○增○怪○家○兼○青○紫○麾○旄○亦○真○宜○矣○  
 李○顯○生○曰○毅○節○推○壯○時○有○但○音○

五十一史論贊

卷十本傳

二十

大來堂

復崇

復崇風奉龍顏。早著誠節。遂膺冠舂。位極台鼎。至乃身諫。逆謀卒  
蒙全復。明主之於勞臣。不亦厚矣。從享廟庭。抑亦尚功之義。觀少  
當公輔之任。葉器其優乎。顯壯烈顯達。亮寬厚致位。紹立虛簡之  
操。獨有風格之名。世載不墮。青紫並列。威矣。至於壽以資終。燕止  
削廢人之無禮。為幸。蓋多配之子孫。不之名位。亦有人哉。  
一往排宕。後數語。嗚呼。甚於。起焉矣。

二十一 史論卷 卷十六 和 二十一 大末堂

和跋

和跋莫收莫題。庚葉延。賀伏于李。栗劉潔。哥。有忠勤。征伐之功。任過仍  
優。俱至。珠滅。岳身。犯危難之中。受事草創之際。智勇既申。功名尤  
奉。乃良將之材。弼謀軍輔國。遠器正情。有柱石之量。張黎誠謹。廉  
方。功舊見重。織介之間。一朝頌覆。有及十世。乃後言爾。借乎  
朱非庸。曰十人中。復全者。兩人耳。豈不危哉。功名成時。君子所  
以務自備也。

二十一 史論卷 卷十六 和 二十二 大末堂

箕斤叔孫建

箕斤世稱忠孝。征伐有克。平涼之役。師殲虜。難收情之吉也。故封尸之初。靡立而恩禮隆。淫祀廟度。叔孫建少展誠勤。終著庸。伐治邊有術。威震夷。楚俊委節。太宗義彰。翊容。朱提之變。有日。碑之風。加以柔而有正。見美朝野。可謂世不乏賢矣。風期俊亮。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箕斤

二十三

大來堂

王建安同樓伏連丘堆城清劉尼真卷車伊洛宿石等

仁人之言。必有博利。參合之。從威罰。實行。益王建之罪。撤安同。異類之人。智識入用。任等時。俊當有由。共。桐。翰。赫。連。昌。推。義。隆。參。遂。為名將。未易輕也。樓伏連丘堆城清。俱以壯勇。征伐。回克。劉尼忠。因翼主。豈徒號位之用乎。蓋卷將。器。致。位。不。能。以。功。名。自。終。車。伊。洛。自。遠。定。心。異。凡。戎。矣。宿。石。等。註。忠。勤。勇。畧。有。將。帥。之。才。自。致。青。雲。豈。徒。狀。也。便。辟。流。利。如。葉。臺。少。年。人。說。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平遠

二十四

大來堂

于栗磾

魏定中原于栗磾有武功於三世兼以虛已下物。罰不濫加。斯亦  
諸將所希矣。拔任參內外以著能。名烈氣。蔡沉。遂受任艱危之際。  
有柱石之質。殆禦侮之臣。忠以體朴見親。乘非其據。遂擅威權。生  
殺自己。苟非女王之世。何以全其門族。其不誅滅。抑天幸也。  
候雍瞻曰。氣質蒼毅。而詞少院錄。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于栗磾

二十五

大宋堂

居邊張蒲谷孫表張濟李先賈彝薛提

居邊學蔡知機。垣乃商量受選。張蒲谷。澤文武為用。人世仍顯。公  
孫表初則一介見。終以輕薄致戾。執始受授金之賞。未臨財利  
之激。解免有終。固不虛也。張濟使於四方。有延譽之美。李先學術  
嘉謀。荷遇三世。賈彝早擢時學。考則不畏疆禦。薛提正議忠謀。見  
害森閣。想夫。  
滔滔莽莽。有爭流赴壑之勢。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居邊

二十六

大宋堂

崔浩才疏通博充覽天人政事籌策時莫之二此其所以自比於  
 子房也為太宗為政之秋世祖經營之日言聽計從罕靡區夏  
 運既隆之勤亦茂哉謀雖蓋世成未震主未違遊道遂不自全直  
 易盡易族氏惡其上將危必樂除害貽禍何斯人而遭斯酷悲  
 夫

熊雪堂曰語云快心之事不可為也浩勸親主盡誅天下沙門  
 毀佛像斯快心之舉也夫為之過甚者必有奇禍昔論曰涓滴  
 年受車裂之慘焚燒書詩終被族誅之罪浩得足報夫豈無故  
 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崔浩 二十一  
 大宋堂

其才悲其運如桓宣武劉司空無所不候

李順 李順 字才識一時推重燕雲中國氣折外蕃所以世祖委心而  
 崔浩側目歎式兄弟位望雖高屬風度恢雅風重朝列而遭猜  
 命報施俱與嗚呼以蘇威德克廣其猷宗緒扶疎人位威顯下  
 李雖舊族其世惟新矣  
 唐潛度曰總結語是推本之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李順 二十一  
 大宋堂



司馬休之等

司馬以龍亡神命楚之風驟罷。眾可稱乎。其餘未足論也。而  
以往代遺緒。注當位。通可謂幸矣。  
李穎生曰。歎語極跌宕之致。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六 司馬休之等

二十七

大宋書

刁雍五慧龍韓延之表式

刁雍才識恢遠。著聲立事。禮遇優隆。世有人壽堂構之義也。五慧  
龍拔難自遊。頗歷夷險。操人器來。見憚屢故。世珍寶有令子。克繼  
宏毅。韓延之報書劉裕。國體在焉。表式替禮。在法。時稱長者。一時  
有稱信為美哉。  
朱方來曰。秀整明遠。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六 刁雍

三十

大宋書

李實

李實家雖沈。雖晚獲。正。大享名。冠。世業不頊。請子承基。俱有位。望。躬濟身。履。度。殺。績。洽。莫。矣。神。傳。才。尚。風。流。殆。氏。望。也。貞。粹。之。地。君子或未許焉。末句尚有嚴正之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三十一

大宋堂

陸俟

陸俟威。器。智。冠。有。過。人。者。故。識。幹。明。屬。不。替。家。風。嚴。忠。固。奉。主。為。時。梁。棟。瞻。忠。履。義。制。於。一。誓。惜。哉。取。瑒。以。沈。雅。顯。達。而。蒙。逆。陷。禍。深。山。大。澤。實。有。龍。蛇。帝。道。風。度。有。聲。子。彰。令。終。之。矣。也。朱切柱曰另出一格。婉媚可喜。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三十二

大宋堂

源賀

源賀堂。非徒武節而已。其翼戴高宗。庭柳禪讓。殆社稷之臣也。懷幹畧。兼舉出內。有聲繼述。厥考不墜。先業于雍。幼立夏方。身止冀野。惜乎。禪讓之事。非其人。不以舉。輕之。將開築造之風。源賀庭柳。識見過人。遠矣。良足書也。

二十一 史論 卷十六 雜 三十三 大來堂

薛辨冠帶

薛辨冠帶。題身有道。茲以款教。見嘉。讓教。得取達之真。務武夫。部詐。貢琳。飾寶。棄而不御。斯乃人主之威德。光臨。聰察。奉公。以效名位。禮加存。設有餘榮矣。斥遠邪佞之貢。此可與焚推。褒碑。玉器者。同日而論。

二十一 史論 卷十六 雜 三十四 大來堂

嚴陵毛脩之唐和劉休賓房法壽  
 嚴陵風款可嘉。脩之晚有款。初唐和萬里慕。題身著績。住賓窮  
 而委質。法壽伯玉。未能授命。景伯兄弟。儒風雅業。良可稱焉。  
 李小有曰。娘娘有致。其太常之奏乎。

二十一史評林

卷十七 嚴陵

三十五

大東堂

羅結伊敏乙瓌和其奴苟類薛野時守父福貴積五成  
 羅結枝附葉從當舊之春子孫顯赫俱至公王伊敏以勇力見權  
 而能替代姑滅之葉請參中秘之官世祖嘉之於前良有以也乙  
 瓌之號猛和奴之貞正苟類之利直虎子之威疆宇又之氣幹威  
 亦有用之士費核出身致力遂有功名而末路一言禍被簪帶校  
 之文和異世同咎其死也幸哉區威致力荒裔其勤可錄矣  
 張石宋曰仲縮妻相具見巧手苦心

二十一史評林

卷十七 羅結

三十六

大東堂

章閻杜經裝駿辛紹先柳崇  
 韋柱舊族門風名亦不顯裝辛柳氏素業有資冠行仍世所以布  
 於列位不替其美  
 沈用岳曰鈔鈔有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韋閻

三十七

大末堂

竇理許彥李訢  
 魏氏之有天下百餘年中任利為治驛跡之間便至夷滅竇理李  
 訢詭譎既美時曰良幹理以片言疑訢以風故待嫌而娶合門  
 之親晉書德夫宗之不全自貽伊戚矣  
 沈石夫曰從國法嚴峻說起轉到竇李詭幹之美步步放寬後  
 只用一二語掉合而度渾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竇理

三十六

大末堂

尉元慕容白曜

魏之諸將。罕立方面之功。尉元以寬雅之風。受將帥之任。取敗丘  
如。復掌寇。彭城。猶拾遺。擒將賊。魏威名遠。秩位極。公老。聖主已言。  
無乃近世之一人歟。白曜有敦正之風。出當薄伐。序卷三。齊如風。  
靡草。接物有禮。海岳欣慰。其勞固不細矣。功名難度。追精嬰戰。有  
賢讓勤。未聞於斯日也。  
有賢一語。當守空三思。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尉元慕容

三十九

大求堂

韓茂皮豹子封勅文呂羅漢孔伯恭

韓茂皮豹子封勅文呂羅漢孔伯恭之為將也。皆以沈勇為宗。仁  
厚撫眾。功成事立。不徒朕矣。與夫苟要一戰之利。倚幸暨勝之  
置同年而語也。  
靜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韓茂

四十

大求堂

趙遠胡方回等

趙遠等皆通涉經史。才志不羣。價重西州。有聞東國。故於流播之中。拔泥滓之上。人之不可以無能。信也。胡史顯晦之間。優劣無聞。亦一世之異人乎。合叙分表。識斯真狀。不可無能。此語令人心折。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趙遠 四十一 大宋堂

李孝伯李冲

燕趙信多奇士。李孝伯風範整異。蓋亦過人。遠甚世祖。惟倚宸新。崔浩已見誅夷。而入參心。出於政事。可替否無除。可尋故能。從容任選。以功名始卒。其智範圍。以俊乎。安世識具通雅。時幹之。良瑒以豪俊達。郝則儒博顯。李冲早延寵眷。入幹腹心。風流識者。固乃一時之秀。終協契聖主。佐命太和。位當端樞。身任梁棟。德洽家門。功著玉室。蓋有魏之亂臣也。王聚此曰。前則委夷。及雅。李冲一既。急就之。文似未究擇。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李孝伯 四十二 大宋堂

將雅高閔

將雅才業亦高允之亞歟。至於臨族陳音斯所以絕世而莫祀也。高閔發言有章句。下筆富文彩。亦一代之偉人。故能受遠累朝見。重高祖柱冠謝事。禮備懸典美矣。姚永言曰。道勁。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解維

四十三

大東堂

將明根劉芳

將明根雅道儒風。終受非常之遇。以太和之盛。當乞言之重。抑亦曠世一時。肇既平。終克隆。堂構正。情懷氣。顯沛不滯。辭辭主切之。年。元節亞。權之日。顧視厚公。其風固以遠矣。劉芳矯狀特立。沈深好古。博通洽。為世儒宗。亦當年之師表也。慙才流議學。有名士之風。見重於世。不虛歎矣。符韜仲曰。品儒辨狀。當名服物。良史之業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解維

四十四

大東堂



鄭義

鄭義機識明悟。為時所許。紹兄弟夙尚。俱有可觀。故能拉營營。其濟矣矣。嚴祖微薄。忝其家世。幼儒令聞。促年伯獻。賄以收紫。於

宋子夏曰運筆如鍊書銀鈎。

本十一史論贊

卷十

四十五

大宋堂

楊播

楊播兄弟。俱以忠毅。謹荷內外之任。公卿故守。恭赫累朝。所謂門生故吏。通於天下。而色相。拘出於誠。至恭德慎行。為世所範。謀之萬石。家風陳紀。門法所不過也。諸子秀立。青紫盈庭。其積善之慶歟。及胡逆擅朝。濫刑肆毒。以斯族而遇斯禍。報施之理。何相及哉。

宋子夏曰。益仕之功。所難在忠。設官成之日。所難在恭。慎次第。敷布法理。非朕。

本十一史論贊

卷十

四十六

大宋堂

劉視蕭寶實蕭正表

劉視情疑懼禍蕭黃亡破之餘。注。蕭。寶。實。影。委。命。上。國。俱。稱。晚。了。  
威。當。任。遇。雖。有。枕。戈。之。志。終。無。獲。墓。之。誠。視。諸。子。結。冰。喪。其。家。業。  
寶。實。背。恩。忘。義。集。獲。其。心。此。亦。戎。喪。影。後。輕。薄。之。常。事。也。天。重。其。  
罪。冠。覆。其。門。至。於。母。子。兄。弟。還。相。讎。滅。抑。長。積。惡。之。義。云。蕭。寶。實。  
邊。脫。身。晚。去。擊。賊。寵。祿。頓。臻。賴。神。旋。至。信。吉。凶。之。相。倚。也。正。表。歸。  
命。大。享。名。族。亦。以。後。哉。  
感。應。之。理。毫。髮。不。差。悞。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劉視

四十七

大末堂

韓麒麟傳

韓麒麟以才器識用。遂見紀於齊土。顯宗父。學。立。已。屢。陳。時。務。至。  
於。寶。錄。之。功。研。未。聞。也。子。照。清。尚。自。守。榮。過。其。器。程。較。才。業。未。多。  
見。知。於。世。者。蓋。當。時。之。長。策。乎。  
梁。若。木。曰。骨。折。天。賦。無。際。可。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韓麒麟

四十八

大末堂

薛安都早衆致沈文秀張謹曰益宗益表

薛安都一武夫耳。雖輕於去就。實效東南。事密國。而竟保冠。扶  
侵矣。真一謀見。賞明主。衆散舉地。納誠。榮曜朝。圖人位。註列。無  
之於時。文秀不。有死節之氣。非但身蒙嘉禮。乃至子免刑。我  
我欲其。罵人。忠義。可不。也。張謹觀機。委質。為位。流離。亦仁智矣。  
曰。益宗。鑿。夷。神。顯。狀。效。款。終。懷。全。也。紫。不。其。美。歟。益。表。之。致。名。  
位。非。後。狀。也。

吳師曰。明安都之功。表文秀之節。二事尤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薛安都

四十九

大來堂

李彪高道悅

李彪生。自微族。才志。確。狀。業。藝。風。成。見。權。太。和。之。世。輜。軒。驟。指。敵。  
駭。江。南。東。年。立。言。足。為。良。史。遠。於。直。經。在。手。厲。氣。明。日。持。堅。無。術。  
末。路。墮。施。行。百。里。考。半。於。九。十。豈。彪。之。謂。也。高。道。悅。直。直。之。風。見。  
憚。於。世。配。正。貽。禍。有。可。悲。乎。  
米吉土曰。持堅無術一語。可為服膺。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薛安都

五十

大來堂

王肅不弁

古人有云才未半古功以過之非徒語也王肅流寓之人見知一  
面雖冠葉自致抑亦違時禁任赫狀寄同舊列美矣誦翊繼軌不  
頌光風宋弁以才度見知逆參顧命拔萃出類其有以哉無子之  
歎豈徒羊舌宗祀之不止幸矣

沈石夫曰違時有子稱為得天讀此方知其非偶

郭祥張翼

郭祥才幹敏實有世務之長高祖經綸之始獨在勤勞之地居官  
任事動靜稱述張翼風力寒寒有王臣之氣銜命擁旆風鼓備任  
也。趙魏氏冠能之臣乎遺隋有命俱嬰世禍悲哉始均才志未申惜  
也。

朱闡玄曰魏材噴壺鼎革既習君子所以致感於宰佐周虜之  
威也。

那傑李平  
 那傑以文武才策當軍國之任。內參機密。外寄折衝。其維世之  
 也。李平以高明幹畧。初督於時。出入當官。功名克著。蓋替之  
 也。江雨若曰。律呂相諧。殷趾金石。

十一史論精

卷十下 那傑

五十二

大宋堂

李崇崔亮  
 李崇以風質英重。毅狀秀立。任當將相。望高朝野。美矣。崔亮既明  
 達。復事動有名。迹於斷年之選。失之遠達。故崇未聞。然為國  
 所苟而已。其若吳乎。光韶居雅。仗正有國士之風矣。  
 朱初柱曰。亮之選法。見為通豁。淹滯。既不問其賢否。何評人才。  
 薛琳執簿呼名之。謂當哉。

十二史論精

卷十下 李崇

五十四

大宋堂

崔光  
 崔光風素虛遠學業淵長高祖歸其才博許其大至明立國知臣  
 也應事三朝師訓少主不出官者坐致台傳斯亦近世之所希有  
 但顧懷大雅託迹中庸其於容身之誤斯乃胡廣所不免也錫爵  
 綜古今立言為事亦才志之士乎  
 蔡邕之曰褒議以實斯固非不怒之筆也若其風格秀立則又  
 近代之絕軌矣

十一 史論贊 卷十 水堂

甄瑛高聰  
 甄瑛以學尚刀筆早掛殿名受遇三朝終至崇重高聰才尚見知  
 名位顯著而異軌同奔成柱於危覆之轍惜乎  
 未幼柱曰以小才取禍千古昭然

十一 史論贊 卷十 水堂

崔休裴延偽末朝  
 崔休立身有本當官著聞朝之良也裴偽器業位豎有可稱子末  
 觀文高價重其當時之才秀歟  
 察院同三盛之奏

二十三史拾遺 卷十 裴林 五十七 大末堂

劉藻傳永傳整服李紳  
 劉藻傳永名子秀整服李紳知名於時整服加以撫邊導俗風化尤  
 美方之二子固以優乎抑又視世之良牧李紳拔危城當大難其  
 義亦足稱焉  
 江南若曰同稱之中別有揚抑恭信史之妙哉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 劉藻 五十八 大末堂

裴叔業夏侯道遷李元讓席法友王世烈江悅之淳于誕李  
 善春形勝南鄭要險乃建都之有辭成都之器益裴叔業夏侯道  
 遠體運知機翻狀鶴起舉地而來功誠兩茂其所以大較乎賦魚  
 列旒旗固其室矣植不恆其德冠小志大斯所以頌也衍才行  
 將畧不遠其終將我李席王江雖復因人成事亦為米決之士浮  
 于誕好立功名有志者竟能遂也李苗以文武幹局沉鬱過人結  
 雖悅狀登其大節踰思履蕞歿而後已仁必有勇其稱人之謂乎  
 機致錯落隨意散合巧同荷珠

五十一史論 卷十木 裴叔業 五十九 大來堂

陽尼賈思伯李叔虎路侍慶房亮曹世表潘永基朱元旭  
 陽尼學義之迹世不乏人固遠為正情文學無致賈思伯門有盛  
 業經明行脩唯兄及弟茲探儒素李路超尚所及俱可觀者象風  
 采詞藻亦當年之俊民房亮曹世表潘永基朱元旭茂華從宜成  
 餐名冠各有由也  
 王勉齊曰清綺

五十一史論 卷十木 陽尼 六十 大來堂



爾朱榮

爾朱榮綠將帥之列。籍部農之用。屬爾朱榮。民怨神怒。遂有匡  
頹。成企忠義之教。俱聽桓文之舉。勞不汗馬。朝野靡欣。扶翼慙親  
宗。祏有主。祀起配天。不損舊物。及夫擒芻蕘。誅元顯。戮邢杲。爾  
朱。醜奴。寶。成。臭。馬。市。此。諸。牲。者。或。據。象。魏。或。備。珍。令。人。謂。乘。皇  
符。身。各。謀。帝。業。非。徒。風。竊。物。盜。一。城。一。聚。而已。苗。非。榮。之。致。力。克  
夷。大。難。則。不。知。榮。人。稱。帝。幾。人。稱。王。也。狀。則。榮。之。功。烈。亦。已。茂。乎  
而。始。則。希。覬。非。望。睥。睨。家。姪。終。乃。實。后。少。帝。沈。泥。不。反。河。陰。之。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爾朱榮 六十一 大宋堂

衣冠墜地。此其所以得罪人神而終於夷狄也。向使榮無姦忍之  
失。將德義之風。則彭章伊霍。夫何足數。至於末迹。見猜地。逼貽斃  
斯。則削通致。託於韓王也。  
王靖海曰。彰其功。著其罪。正義嚴詞。居臥董狐之筆。

爾朱天光

爾朱天光之在晉陽。天光之棲隴右。仲達鎮捍東南。世隆專秉朝政。  
於時立君。廢主。易於。與。某。慶。實。威。刑。威。出。於。已。若。使。布。德。行。義。  
公。忘。私。廢。齒。相。保。同。心。協力。則。磐。石。之。固。未。可。圖。也。狀。吳。庸。才。志  
識。無。遠。所。爭。唯。權。勢。所。好。惟。財。色。歸。諸。溪。壑。有。甚。豺。狼。天下。失。望。  
人。懷。怨。憤。遂。令。劫。殺。得。容。規。間。心。腹。內。阻。形。影。外。合。吳。以。廣。阿。之  
役。葉。落。冰。離。韓。陵。之。戰。土。崩。危。解。一旦。珍。滅。豈。不。哀。哉。傳。稱。所。克  
在和。詩。云。貪。人。敗。類。貪。而。不。和。難。以。濟。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爾朱天光 六十二 大宋堂

爾朱天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爾朱天光

六十二

大宋堂

盧同張烈  
 盧同質。魁洪厚。卷舒兼濟。烈早標名。華氣尚見。知鍾捨。洪沈。保  
 至顯達。雅道正器。其殆病諸。  
 王聖木曰。沉厚端凝。與呂比質。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盧同 六十三 大末堂

宋翻辛雄。羊汲楊興。高崇  
 宋翻劉。既自立。猛而斷。務辛雄。以史能歷職。任智致官。羊汲以才  
 幹從事。敘迹可紀。揚機清。斷在公。高崇明。濟為用。謙之兄弟。成政  
 事之敏。飾學有聞。列於朝廷。豈徒然也。漢失之晚節。至於顧覆。惜  
 乎。  
 不獲美。不應惡。胡愿為政。亦紀事之良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宋翻 六十四 大末堂

孫紹張善惠

孫細闢右之士。又能指論世務。亦其志也。張善惠明達典故。理直從官。侃然不撓。其有王臣之風矣。  
劉伯宗曰。挺拔。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十五

大來堂

成淹等

成淹等身遭際會。俱得効其所能。以至林顯達。苟曰非才。亦何可致。  
及跌見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十六

大來堂

朱瑞叱列廷慶軒斯椿賈顯度樊子揚賀拔勝侯莫陵悅侯

淵

朱瑞以背本向義、責不見原、廷慶黨逆、順常刑所、及軒斯椿、姦  
任為心、說成白口、取勝蒼蛇、交亂四國、投於豺虎、天實棄之、賈智  
侯淵、反覆取斃、破胡羯小謀、大終於顛、強子錫、速機、竄、危、以、磁  
珍、岳、負、力、無、謀、制、以、一、劍、悅、果、行、慮、淺、死、不、旋、足、觀、其、亡、試、自、取  
之、也、  
如、點、鬼、簿、滿、目、作、擇、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蘇林也

六十五

大來堂

慕偽山偉劉仁之字又忠之

慕偽遭逢受賊山偉位行頗與仁之雖內懷矯詐而交情自篤忠  
之雖父史足用而雅道莫聞謂全德者其難矣哉  
陸中霄曰寸錄節取揚乎恕思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慕偽山偉

六十六

大來堂

李政之祖瑩常景  
 政之好學博聞。特為邦彦。祖瑩幹能。器用寶曰。時良常景以文義  
 見宗。著美當代。覽其遺藁。可稱尚哉。  
 姚仙鞠曰。清音起林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李政之

六十九

大東堂

外戚傳  
 三五哲王。深防遠慮。勞擗之國。罕乾鈞衡。母后之家。無聞傾敗。爰  
 及後世。顛覆繼軌。蓋由進不以禮。故其斃亦速。其間或不倣漢舊  
 基弗虧。先構者。遂處之以道。遠權之所致也。  
 張玉賢曰。藥石語。堪置座右。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外戚傳

七十

大東堂

儒林傳

古語云容體不足觀。勞力不足恃。族姓不足適。先祖不足稱。狀而顯。開四方。流教後裔者。其惟學乎。信哉斯言也。梁越之徒。焉志不。俛。自。求。諸。已。遂。能。聞。道。下。風。稱。珍。席。上。或。聚。徒。千。百。或。服。冕。乘。軒。咸。藉。古。之。力。也。

朱幼柱曰。魁本學古斯。不得獵有為之言。

上十史論贊

卷十六 儒林傳

七十一

大宋堂

文苑傳

古之人所貴。名不朽者。蓋重言之尚存。又加之。以才名。其為貴顯。固其宜也。自餘或位下人。微居常。亦何能自達。及其靈地。可掘天。網。供。頌。泣。編。綱。素。成。貴。儒。林。雖。其。位。可。下。其。身。可。殺。千。載。之。後。貴。賤。一。焉。非。此。道。也。孰。云。能。致。凡。百。士。子。可。不。務。乎。總之。文不可已。貴賤之說。尚為有激而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文苑傳

七十二

大宋堂

孝感傳

經云孝德之本孝悌之至通於神明此蓋生人之大者。淳風既遠世情雖薄孔門有以責衣錦詩人所以思素冠且生盡色養之天終極哀思之地若乃誠遠泉魚感通鳥獸事匪常倫斯巷希矣至如溫床扇席灌樹負土時或加人感為度俗今書趙瑛等以孝感為目焉。

為目焉。

寒天地而橫四海者惟孝而已矣。狀則始教孝教之方終繼美思之道厥亦多緒其心一焉。恭上智稟自狀之質中庸有企及之義。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忠義傳

七十三

大末堂

及其成名其美一也。趙瑛等或出公卿之緒新禮教以清或出茅簷之下非禁勸所得乃有負土成墳致設誠性雖幸先王之典制亦觀過而知仁矣。善於立教之言。

節義傳

于什門等或臨危不撓視死如歸或赴險如夷惟義所在其大則先國隆家其小則損己利物故其感烈所著與河海而爭流峻節所標共松栢而俱茂。趙瑛履之所致身歿名立豈徒狀哉。地仙期曰雅服。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忠義傳

七十四

大末堂

良吏傳

有魏初拓中州。魚并疆域。河南關右。遺黎未純。推節分符。多出豐沛。政術治風。未能咸允。雖動貽大戮。而貪虐未悛。亦由網漏吞舟。時柱一目。高祖肅明綱紀。賞罰必行。肇革舊軌。時多奉法。世宗優游而治。寬政遂往。太和之風。頗以陵替。肅宗取運。天下清狀。其於移風革俗之莫。浮虎運珠之政。九州百郡。無所闕焉。且書其為時所稱者。以著良吏云爾。

陸冲霄曰。只從世風治法上說。大有識力。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良吏傳

七十五

大來堂

酷吏傳

浮風既表。森然萌生。法令滋章。刑禁多設。為史罕仁。怒之誠當。官以威猛為深。魏氏以戎馬定王業。武功平海內。治任刑罰。前儒為木。猛酷之倫。所以列之今史。士之立名。其途不一。或以循良進。或以嚴酷顯。故寬猛相資。德刑互設。狀不嚴而化。君子所先。於洛侯等。為惡不同。同歸於酷。肆其毒。多行殘忍。殘人肌膚。同諸木石。輕人性命。甚於剪髮。何長。不殺鮮有不及。故或身嬰罪戮。或憂患值隕。異途皆斃。各其宜焉。凡百君子。以為有天道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酷吏傳

七十六

大來堂

起士仁人。何須與言天道。通知地獄輪迴。政為下振人。說法。



逸士傳

古之所謂隱逸者。非伏其身而不可見也。閉其言而不可出也。非放其  
智而不發也。蓋以恬淡為心。不傲不昧。安時處順。與物無私者也。  
雖李華志懷。纓冕畢志。丘園或隱。不違親貞。不絕俗。或不教而勸。  
虛往實歸。非有自狀純德。其孰能至於此哉。  
沈去疑曰。竊卓諸史。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逸士傳

七五

大來堂

術藝傳

陰陽卜祝之事。理哲之教。存焉。雖不可以尊。亦不可得而廢也。徇  
於是者。不能無非。厚於利者。必有其害。詩書禮樂。所失也。辭故先  
王。重其德。方術伎巧。所失也。漢故往哲。輕其藝矣。能通方術。而不  
詭於俗。習伎巧。而必蹈於禮者。幾於大雅君子。故昔之通賢。所以  
戒乎妄作。晁崇張洲。王早。殷紹。耿玄。劉靈助。皆術藝之士也。觀其  
占候卜筮。推步盈虛。通幽洞微。近知鬼神之情狀。遠滄李。徐。孫。寒。  
王。顯。崔。或方藥特妙。各一時之美也。蔣少游以剗剗見知。沒其學  
思。換成為下。其近是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術藝傳

七十八

大來堂

鄭起宗曰。近道之言。冠於朴雅。

烈女傳

夫婦人之事存於織維組紃酒漿醴醑而已。至如漢刻斬宮城。成  
舜業。蓬山三母。克胃三邪。殆非匹婦之謂也。若乃明識列嫗。文辯  
錄代不乏人。今書魏世可知者為烈女傳。元凱編之於後。隨時綴  
朱非庸曰。溫厚醇雅。無纖靡之習。

二十史論贊

卷十六烈女傳

七十九

朱來堂

恩倖傳

夫令色巧言。播情飾貌。邀時昧之利。射咳唾之私。此蓋苟進之常  
也。故甚者刑身。淪于其次。故痔膏。癩沈乃散。金秦債輪。漢爵又  
何怪哉。若夫地窮。算責。欲所攻。聖達其備。病諸中。腐固不能免。  
男女性。態其。揆斯一。二代之亡。皆足物也。據天下之圖。持海內之  
命。顧指如意。高下在心。此乃夏桀。紂。喪二邦。秦母。呂。堆。後。而。同  
也。魏世。王。叔。幸。太。和。之。初。鄭。儼。寵。孝。昌。之。季。主。幼。於。前。君。維。於。後。  
乘。開。宣。漢。昭。無。忌。畏。樹。列。朋。黨。故。塞。天。聰。高。祖。明。暨。外。彰。人。神。擊  
仰。御。之。有。術。宗。社。弗。墜。肅。宗。不。言。無。拱。潛。濟。平。方。六。合。滄。賦。至。於  
上。十。十。史。論。贊。朱。十。十。朱。來。堂  
頃。度。且。承。顏。色。竊。光。寵。勢。等。秋。風。氣。同。夏。日。亦。何。世。而。不。有。哉。此  
同。且。所。以。誠。其。朋。詩。人。是。為。疾。厚。小。也。太。宗。時。王。車。之。徒。雖。云。幸  
念。皆。宜。力。矣。險。誠。效。無。存。未。如。趙。勝。等。出。於。近。習。趨。走。之。地。立。權  
威。利。勢。傾。都。郵。得。之。非。通。君。子。所。以。賤。之。書。其。變。態。俗。禍。福。之。由  
朱。知。柱。曰。此。輩。固。宜。易。心。人。主。亦。當。深。慮。作。傳。之。意。兩。有。所。規  
非。徒。狀。也。

關官傳

魏氏則宋受叔帝寄王劉勝廢后戮相其間竊官爵監財賄采勢  
使氣為朝野之慮者何可勝舉今謹錄其尤顯焉  
魏仙期曰何可勝舉一語人主讀之當汗慄不已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關官傳

八十一

大宋堂

儲備傳

自二百許年儲盜多矣○天道人事卒有騎烏備眾思環於斗極百  
川之赴涇海今總其儲備到於國籍俾後之好事知儲盜之終始  
而  
朱幼柱曰確而工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儲備傳

八十二

大宋堂

劉洲等

夷狄不恭、作害中國、帝王之世、未嘗無也。劉洲等假藉名目、復皮  
為梗、行辱神范、辜祭祭元、喪亂鴻多、一至於此、慈積禍盈、旋頃畢  
穴、天愆其俟大人乎。  
余武貞曰亦非渺論。

三十一史論續

卷十六 國朝事

八十五

大東堂

司馬叔寶李

司馬叔之黨江表竊魁帥之名、無君長之實、踴天墜地、畏首畏尾、  
對之李雄各一方小盜、其孫皓之不若矣。  
施永言曰假之於盜、所謂武承之羞。

三十一史論續

卷十六 國朝事

八十四

大東堂

桓玄字

桓玄侏張馮劉乃厥疑窮山極遠為天下笑其夷楚之常性乎  
朱遂初曰本之通史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八十五

大宋堂

蕭道成蕭衍

蕭道成蕭衍之中同犄角之戰或年繞三紀或身不獲終而偷名  
江徽自擬王者考之運古所未前開者勿踐致貢而延世夫差爭  
長而後死而冠方之吳越不乃劣乎  
朱爰放曰賊得可憐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八十六

大宋堂

張寔字  
 同德之哀七雄競時成分割神州。○  
 外。地。實。戎。墟。犬。爭。錫。張。潛。懷。不。遜。其。不。知。量。固。為。甚。矣。○  
 終。為。擒。滅。○  
 覽。其。遺。事。殊。不。足。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魏晉書

八十七

大宋堂

高句麗等國  
 夷狄之於中國。○  
 自天朝亦為優矣。其他碌碌成知款貢。豈牛馬內向東風入律者。○  
 地仙期曰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隋書

八十八

大宋堂

諸蠻志

氏羗蠻。德風俗各異。者欲不同。言語不通。雖人因時設教。所以達其志而通其俗也。然而外學必有內憂。覽之者不可不誠慎也。  
朱開玄曰。乃是立傳本意。

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魏 魏 魏

八十九

大來堂

西域

西域。雖通魏氏。而中原始平。天子方以混一為心。未遑征伐。其佳使往來。深得竊靡。勿絕之。遠耳。  
朱幼柱曰。然戎良法。莫過於此。

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西 西 西

九十

大來堂

周之險。沈漢之由。奴其作。害中國。固亦久矣。魏晉之世。種族分。去來沙漢之際。窺樓。郭塞之際。備皆東胡之餘。儲。胃。胡之技。策。至。如。蟻。蟻。者。由。奴。之。商。根。本。莫。尋。地。形。集。觀。自。小。為。大。風。馳。鳥。赴。後。未。忽。往。代。京。由。之。屢。駭。戎。車。所以。不。寧。是。故。魏。氏。祖。宗。揚。威。曜。武。驅。其。畜。產。收。其。部。落。前。之。窮。蹙。之。野。進。之。無。人。之。鄉。豈。好。肆。兵。極。銳。山。范。不。載。蓋。亦。急。病。除。惡。事。不。得。已。而。然。也。謝。克。齋。曰。雷。駐。洲。百。王。除。克。報。千。古。二。語。堪。贈。元。魏。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匈奴 九十一 大東堂

天象志  
 夫在天成象。聖人是觀。日月五星。象之著者。變當外度。微當隨焉。厥則明晦。暈。蝕。疾。餘。犯。守。飛。流。欽。起。並。字。不。恒。或。皇。靈。降。臨。示。譴。以。戒。下。或。王。化。有。虧。感。達。林。天。路。易。得。天。垂。象。見。古。凶。觀。乎。天。文。以。察。時。變。書。曰。曆。象。日。月。星。辰。歌。授。此。時。是。故。有。國。有。家。者。之。所。祇。畏。也。百。王。興。廢。之。驗。萬。國。禍。福。之。來。兆。動。雖。微。罔。不。必。至。著。於。前。載。不。可。得。而。備。舉。也。班。史。以。日。暈。五。星。之。屬。列。天。文。志。薛。該。等。字。之。比。入。五。行。說。士。曜。一。也。而。分。為。二。志。故。陸。機。云。學。者。所。疑。也。今。以。在天。諸。異。成。入。天。象。其。應。微。符。合。隨。而。條。載。無。所。顯。驗。則。闕。之。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天象志 九十二 大東堂  
 朱彥燕曰。博與高。其語根至理。非彫龍矣。較之。曰。可辨。



地形志

自劉淵石勒傾覆神州。借逆相仍。五方清亂。隨所跨據。互相若兵。更相侵食。彼此不恒。犬牙未足。論編錯莫。比魏定燕趙。遠荒九。厥夫。前遠偽一國。一蒙遺之。度外。吳蜀而已。正光已前。時惟全盛。戶口之數。比夫。晉之太康。倍而已矣。孝昌之際。亂離尤甚。桓代而北。盡為五。墟。皆度已。西。煙火斷絕。郡方全。趙。死如亂麻。於是生民。耗滅。且將大半。永安末年。胡賊入洛。官司久薄。散棄者多。往時編戶。全無。近訪。今錄武定之世。以為志。烏州郡。初改。隨而注之。不知。刑。關。內。史。及。相。仍。代。相。公。魏。自。朋。華。冠。難。紛。糾。攻。伐。既。廢。故。土。遺。

一史論藝

卷十六

九十三

大末堂

聚王公錫社一地。累封不可。俗舉故。總必為郡。其論陷諸州戶。據。永。然。籍。籍。無。者。不。錄。焉。

律曆志

魏氏平諸僭偽。頗從古樂。高祖。慮其未與。太和。中。詔中書監高開。脩正音律。久未能定。開出為相州刺史。十八年。開表曰。書稱同律。度量衡。論云。謹權量。審法度。此四者。乃是王者之要務。生民之所。由。回。者。何。先。以。律。為。音。直。不。以。取。法。之。始。求。天。地。之。氣。故。也。孔子。曰。移。風。易。俗。莫。尚。於。樂。此。則。樂。之。所。感。其。效。遠。矣。今。調。音。制。樂。非。律。無。以。克。和。狀。則。律。者。樂。之。本。也。臣。前。被。敕。理。學。與。皇。宗。博。古。孫。惠。蔚。太。樂。祭。酒。公。孫。崇。等。考。周。官。圖。詒。及。後。漢。律。歷。志。索。京。房。法。作。準。以。定。律。吹。律。以。調。絲。索。律。十。吹。地。竹。八。音。之。利。事。以。祖。樂。書。三十一。史。論。藝。卷。十。六。律。曆。志。九十四。大末堂。

既三秦倫在前。又臣年壽七十。日就衰頹。恐一朝先犬馬。竟無絲髮之益。使律法長絕。遺恨沒世。是以接接。不致忘。念。近。在。郡。見。崇。臣。先。以。其。聰。敏。精。勁。有。擊。瓶。之。智。雖。非。經。國。之。才。頗。長。推。考。之。新。故。臣。舉。以。教。樂。今。依。臣。先。共。所。論。樂。事。自。作。鐘。磬。志。議。二。卷。範。物。為。係。可。謂。世。不。乏。賢。今。崇。徒。教。樂。重。考。學。而。已。不。恭。樂。事。臣。恐。音。律。一。瀆。精。實。難。習。業。差。怠。轉。非。本。意。今。請。使。崇。參。知。律。呂。鐘。磬。之。事。福。類。而。長。之。成。益。必。深。求。持。臣。先。所。奏。三。表。勸。後。漢。律。曆。志。陞。下。親。覽。以。求。厥。衷。俱。欣。易。了。又。若。作。即。韓。顯。宗。博。圖。強。識。頗。有。史。才。如。解。音。律。亦。求。今。時。往。來。知。臣。雖。在。外。官。竊。慕。古。人。舉。

善之義。愚者所及。不能自已。雖則越分。志在補益。顯不以言廢人。詔許之。景明四年。并州獲古銅。詔付崇。以為鐘律之準。永平中。崇更造新尺。以一黍之長。累為十法。尋大常卿劉芳。受詔修樂。以祖泰中者。一黍之廣。即為一分。而中射元匡。以一黍之廣。度黍二。縱以取一分。三家紛說。久不能決。太和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分體。九十黍之長。以定銅尺。有司奏。從前詔。而芳尺同高。祖所制。故遂與脩金石。迄武定末。未有諧律者。

朱非廣曰。引周表入志。史漢都有此法。古惟蒼深。絕似秦漢人手筆。

十一世論贊 卷十六 律曆志 九十五 大業堂

禮 夫在天莫明於日月。在人莫明於禮儀。先王以安上治民。用成風化。苟或失之。斯亡云及。聖者因人有尊。敢表忠。若慈喜怒之情。而制以上下。隆殺長幼。象寡之節。本於人心。會於神道。故使三才推積。百姓允。而淳。使世。質。文。異。現。損。益。相。仍。隨。時。作。範。秦。滅。儒。經。漢。承。其。餘。三。代。之。禮。益。如。獲。馬。劉。氏。中。興。頗。率。同。典。純。晉。之。世。抑。有。可。知。自。承。嘉。榘。梓。州。燕。織。禮。壞。樂。崩。人。神。殲。殄。大。祖。南。定。燕。趙。日。不。暇。給。仍。世。拉。拽。務。振。禮。字。雖。馬。上。治。之。未。違。制。作。至。於。經。國。就。儀。五。舉。某。大。但。事。多。祖。象。且。無。制。遺。高。祖。稽。古。率。由。舊。則。二十一世論贊 卷十六 禮志 九十六 大業堂

符酌前王。禮莫令典。朝章國範。模乎後儀。早年慈世。慮未從。不。為。劉。馬。之。迹。夫。何。足。歎。世。宗。優。將。在。上。鼓。意。玄。門。儒。業。文。風。額。有。未。洽。墜。禮。滄。及。因。之。而。佳。蕭。宗。已。降。紀。道。衰。蕪。太。和。之。風。仍。世。凋。浮。以。至。於。海。內。傾。圮。綱。紀。泯。狀。嗚。呼。魯。東。周。禮。圖。以。克。圖。齊。臣。撤。忠。降。人。折。謀。治。身。不。得。以。造。次。忘。治。國。庸。可。而。損。吏。思。也。初。自。皇。始。迄。於。武。定。朝。廷。典。禮。之。迹。故。總。而。錄。之。姚。仙。期。曰。情。致。懇。篤。無。一。詞。語。

樂志

夫大樂與天地同和。苟非達識，豈精何？體其妙極，自漢以後，非稱歌名代相，改易服章之用，亦有不同。斯則不襲之義也。永嘉已下，海內分崩，伶官樂器皆為劉聰石勒所獲。慕容儁平冉閔，遂克之。王猛平鄴，入於關右，符堅既敗，長安紛擾，慕容永之東也。禮樂器用多歸長子，及垂平永，絃入中山，自始祖內和魏晉二代。晉級音伎，穆帝為代王，愍帝又進以樂物，金石之器雖有未同，而絃管具矣。逮太祖定中山，獲其樂器，既初撥亂，未遑初改，同時所行而用之，世歷分崩，頗有遺失。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九十七

大宋堂

朱萬培曰：毛物聚散，了於指掌，無忝明倍之稱。

食貨志

晉末天下大亂，生民造盡，或死斃於饑饉，其幸而自存者，蓋十五

而。地永言曰：慘澹欲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九十八

大宋堂

刑罰志

晉宣喪亂中原蕩然魏氏承百王之末屬崩散之後典刑泯齊禮俗洗薄自太祖撥亂蕩滌華夏至於太和狀後史清政平斷獄者簡所謂百年而後昧殺去殺故推舉行事以著於篇  
來幼柱曰狀後丙字。婉轉可思。

上十史論贊

卷十七刑罰志

七十九

大宋堂

靈徵志

帝王者配德天地。協契陰陽。登降施舍。動關幽顯。是以克躬修政。畏天敬神。雖絲勿休。而不敬怠也。化之所感。其嚴必至。善惡之來。報應如響。斯蓋神祇眷顧。告示禍福。人主所以仰瞻俯察。戒德慎行。緝譴咎。致休禎。圓首之類。咸納於仁壽。狀則治世之符。亂邦之孽。隨方而作。厥迹不同。眇自百王。不可得而勝數矣。今錄呈於後。災祥小大。總為靈徵志。  
地仙期曰。要題敬備。是謂本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靈徵志

一百

大宋堂

官氏志

魏氏世居玄朔。遠統百臣。掌事立司。各有階秩。及交好南夏。頗亦  
政勅。昭成之即王位。已命燕鳳為右長史。許謙為郎中令矣。餘官  
雜職。多同於晉朝。建國二年。初置左右近侍之職。無常員。或至百  
數。侍直禁中。傳宣詔命。皆取諸部大人。及豪族良家子弟。儀貌端  
嚴。機辨才幹者。應選。又置內侍長四人。主顧問。拾遺應對。若公之  
侍中。散騎常侍也。其諸方雜人來附者。總謂之烏丸。各以多少稱  
簡庶長。分為南北部。漢置二部大人。以統攝之。時帝弟祿監北部。  
子寔居監南部。分民而治。若古之二伯焉。太祖登國元年。因而不

二十一年論贊

卷十六 官氏志

一百一

大來堂

改南北。猶置大人。對治二部。是年置都統長。又置幢將。及外朝大  
人。官其都統長。領殿內之兵。直王宮。幢將負六人。主三郎衛士。直  
宿禁中者。自侍中已下。中散已上。皆統之外朝。大人無常員。主受  
詔命外使。出入禁中。國有大喪大禮。皆與參知。隨所與焉。  
宋長元曰。官秩以漸而備。狀於古雅之稱。茂如也。

北齊書

北齊書小引

隋主從御史李諤奏詔天下文翰竝宜實錄齊書之誤格于時令罔敢逞其風雲以故徧觀贊辭栖心簡澹呼吸有容其于導氣養機之法亦云幾矣若迺袁松五難最苦煩俗質之安平能無俛首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北齊書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于 沈 琦 輯 來 較

光山 陳正蒙 竟 茲 全 閱 禾 中 程 定 國 鴻 安 全 恭

北齊書 張拱辰 仲 桓 沈 時 谷 居 夫

本紀

神武文襄文宣

廢帝孝昭

武成後主幼主

二十一史論贊 北齊書目錄

大宋堂

列傳

宗室諸王

趙郡王瑛清河王岳

改葬

斛律金

孫騰高隆之司馬子如

賀拔允蔡雋韓賢尉長命王棟劉貴任延致莫多妻貸文高

市貴庫仗迎洛厚秋威薛孤延張保洛侯莫陳相

張瓊斛律亮舉老雄宋嗣王則慕容紹宗薛衡義叱利平步

大汗薩慕容儼

高乾封陞之

李元忠李義深

魏簡根崔悅

孫纂陳元原杜弼

張纂張亮張羅趙起徐達王峻王紇

元坦元斌元孝友元暉葉元弼元韶

慕頤友景和斛于世榮慕連伍元景安獨林永葉傅伙高保

寧

二十一史論贊 北齊書目錄

大宋堂

陽炎盧潛崔勅盧叔武陽佳之袁奉儔

李維原封述許惇羊製源彪

儒林

文苑

補吏

酷吏

外戚

方技

忠偉

目錄

二十一史論贊 北齊書

隋 李百藥撰 明 沈因元 閱

本紀

神武文襄文宣 高姓代東總都長安

高祖平定四胡威權延世運籌之後雖主冠有人皆令所加政皆

自出顯祖因循鴻業內外協從白朝及野厚心屬望東魏之地奉

世樂推曾未某月玄運集已始則存心政事風化肅然數年之間

翕斯致治其後縱酒肆欲事極恣狂臣邪發暴近世未有黎國弗

永寶由斯疾亂嗣珍絕固亦餘缺者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神武

大宋堂

興亡治亂之迹班班可考若延父筆祖豪遠避諸史

廣帝孝昭

濟南繼業。太平前弊。風教衰頹。特神稱幸。朕朕輔弼。雖懷厥誠。既不能精弘道德。和融親慈。又不能遠慮防身。深謀衛主。應斷不辭。自取其咎。臣既誅矣。君辱廢辱。皆任非其死之所致。漏孝昭早居臺閣。故事通明。人吏之間。無所不委。又宣前後。大羊其弊。及臨尊極。留心更汲。時人服其明而譏其細也。情好稽古。率由禮度。將封先代之祿。且敦學校之風。徵召英賢。文武畢集。於時周氏朝政。移於宰臣。主將相。猜不無危殆。乃陳副右。實懷兼并之志。經謀宏遠。實當代之明主。而降年不永。其故何哉。豈幽顯之間。實有報復。將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廣帝 大來堂

齊之基宇。止存於斯。欲帝大之天。不許也。

魏收有言。帝王之興也。必積德累功。如齊之暴速。亡可立待。何以遲延歲月。終是生民劫運未除。亂已亂生。勢若積環。趨之於天。良不誣云。

武成後主切主

武成。風度高爽。經年弘長。文武之官。俱盡其力。有帝王之量矣。但愛仰庸豎。委以朝權。惟薄之間。淫侈過度。滅亡之厄。其在斯乎。夫象告變。傳位元子。名符雖殊。政猶已出。速有虛飾。事非憲典。聰明臨下。何易可託。又河南河間樂陵等諸王。或以時過。或以猜忌。皆無罪而殞。非所謂知命任天。道之義也。後主以中庸之姿。懷易染之性。未言先創。教匪義方。始自縱橫。至於傳位。簡以正人。閉其善道。養德所廢。異乎春誦夏弦。過度所聞。莫非不軌。不物輔之以中宮。如極。屬之以顯色。淫穢縱橫。繼之。恐朋黨之好。語曰。從惡若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武成 大來堂

滿。蓋言其易武乎。在御。獨見滄昏。罕接朝士。不親政事。一日為機。委諸山。於內侍。惟極外。坐然。威厲風霜。志地天日。虐人害物。得

望無厭。奇欲。官。漢。登。羅。漢。重。以。名。將。貽。禍。忠。臣。頭。幾。始。見。沒。弱。之。痛。依。觀。土。崩。之。勢。周。武。因。機。遂。混。區。且。悲。夫。蓋。禁。射。罪。人。其。亡。也。忽。焉。自。歎。之。理。矣。宋。澄。嶽。曰。指。陳。情。事。真。切。痛。快。斯。則。柱。下。之。結。華。



列傳

宗室諸王

文襄諸子咸有風骨。雖又雅之。道有謝開平。狀武藝英姿。多堪禦侮。縱威陽賜。到霞敗有微。若使蘭陵。獲全未可量也。而終見誅。剪以至上前。可為太息者矣。安德以時。親主時。匪逆輔光。及平陽之陣。奮其忠勇。蓋以臨難見危。義深家國。德昌大舉。事迫存情。理至論亡。無所歸命。廣寧請出後宮。竟不獲遂。非孝所辭。致有謝李同。自是後。主心。鐵去矣。平原已遠。存亡事異。安可同年。而說武成。殘忍在鐵。事極人倫。太原跡異。猜嫌情非。黨逆禍起。昭信。遂及淫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宗室諸王 木末堂

嗚乎。欲求長世。未之有也。以孝昭德音。庶可慶流後嗣。百年之酷。益濟向之。滋觴。其云莫勳。前人之言。可為傷歎。各愛其子。豈其狀子。琅邪。雖無師傳之術。而早聞氣尚。未聞淫亂。多歷歲年。一朝勅絕。廢其朝野。以之受斃。深可痛焉。狀專殺之黨。未之或免。贈帝。恭。慈。柱。過。直。觀。過。知。仁。不。亦。異。於。吳。乎。

姚承言曰。詞政。究。折。氣。體。勃。率。奇。宗。賢。否。具。見。於。斯。蓋。存。實。之。錄。也。

趙郡王瑛清河王岳

易稱天地盈虛。與時消息。況於人乎。蓋以通塞有期。污隆遼道。舉世思治。則顯仁以應之。小人道長。則偷德以避之。至若負博陸之圖。履薄屏之地。而欲逃邪。運難。其可得乎。趙郡以附。善之親。當顧命之重。高揖則。念。社。易。危。去。惡。則。人。神。俱。泰。是用安夫一德。同此貞心。幾。畏。遂。而。不。疑。殺。危。梓。而。莫。懼。以。斯。忠。義。取。覽。山。恩。宜。道。光。四海。不。遇。周。成。之。明。將。朝。去。三。仁。終。見。殺。怨。之。禍。不。狀。別。邦。國。珍。粹。何。影。響。之。連。子。清。河。屬。經。綸。之。會。自。致。青。雲。出。將。入。相。胡。成。鴻。業。雖。漢。朝。劉。賈。親。室。而。洪。俱。未。足。論。其。高。下。天。保。在。辰。易。生。悔。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趙郡 木末堂

固不可掩其風烈。遂以彰顯祖之失德云。

朱子頌曰。沉愾之思。雄邁之氣。亦一劬乎。

段禁

段禁以回廊之垂。遇時來之會。功伐之地。亦足稱焉。詢光輔七君。克隆門業。每出當關外。或任以留臺。以猜忌之朝。終其着壽。屬亭候多弊。為有齊上。將置其狀子。當以志謝。矜功名。不逾實。不以威權御物。不以智數要時。欲求履錄。其可得也。語曰。率性之謂道。此其效歟。

金五貞曰。清警。饒器致。

二十一史劄記

卷十七 段禁

大業堂

斛律金

斛律金以高祖撥亂之始。翼成王業。忠款之至。成此大功。故能終享遐年。位高百辟。觀其盈滿之戒。動之激也。魏及後嗣。遂至誅夷。雖為威權之重。蓋符道家所忌。光以上將之子。有沈毅之姿。戰術兵權。暗同韜略。臨敵制勝。變化無方。自關河分隔。年將四紀。以高祖霸王之期。虜宇文草創之日。出軍薄伐。屢挫兵鋒。而大軍以還。東隣侵弱。關西前收巴蜀。又珍江陵。叶建統之用。武成并吞之壯。兼斛律治軍持衆。武邊遠鄰。戰則無完陣。攻則罕有全城。齊氏必致物原之師。秦人無復答關之東。而世亂。魏勝。詐以震主之威。主

二十一史劄記

卷十七 斛律金

大業堂

時雖自致。藩籬之固。昔李牧之為趙將也。北拒胡寇。西却秦軍。郭開譖之。牧死趙滅。其謀謀光者。豈秦之反間歟。何同術而同亡也。內令諸將解體。外為強鄰報讎。嗚呼。後之君子。可為深戒。未萬培回。開因說入千古同。但筆力未堅。有繁衍之病。

孫騰高隆之司馬子如

高祖以晉陽戎馬之地，霸圖似屬。治兵訓練，選制朝權。京臺機務，託寄深遠。孫騰等俱不能清貞守道，以治亂為懷。厚歛貨財，填彼溪壑。皆蕭河之鎮關中，苟或之居許下，不亦異於吳乎？賴世宗入輔，責以騰縱，厚過往還。奮其霜簡，不賦則君子屬歎。豈易問馬孫騰，幸裾之誠，有足稱美。隆之勢其志力，經始都京，又並是潛德察察。早中任過，崇其名器，未失朝序。子如徒以少相親重，情深泥狎。義非草昧，恩結寵私。勲德莫聞，坐致台輔。猶子之愛，訓以義方。庸之風素可重，幼之清簡自立，有足稱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孫騰

大業堂

詞體纖弱，但褒讚猶存，未為失實耳。

賀拔允恭為韓督尉，兵令王懷到，責任延致，莫多。婁安大高

市責厚秋，迴洛厚秋，威薛孤，延張保洛，侵英陳相。

高祖世居雲代，以英雄見知。後遇爾朱，武功漸振，知邑故人，彌相推重。賀拔允以品季非離，廢積穢之地，初以舊望，陰護而竟不復。令終比於吳蜀之安，鍾亮方知。越穢之流，派也。到責恭，雋有先見之明，霸業始基，義深直贊，配饗清廟。豈徒狀哉，韓督等及聞義舉，競起戎行，恐附未光。中其志力，化為公侯，固其宜矣。未子強曰：此傑未先失倫，狀而草昧，君臣之說，不可不一念也。存此以為昭鑒。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賀拔允

九

大業堂

張瓊斛律羨舉克雄宋顯王則慕容紹宗薛循義叱利平步

大汗薩慕容儼

高祖霸業始基招集英勇張瓊等雖識非先覺而運屬時來驅馳  
戎旅日不暇給義宣禦侮契協宏圖時敵割據有足稱也慕容紹  
宗兵機武畧在世見推昔事爾朱固執忠義不用范增之言終見  
烏江之禍侯景狼戾固非後主之臣末命緒言實表知人之鑒寒  
山馮水往若摧枯莫盡數奇逢斯厄運悲夫  
朱向柱曰算盡厄至可謂名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魏

大東堂

高乾封隆之

高封二公無一人尺土之資奮辭而起河朔將致物王之舉以雪  
燕帝之讎不亦壯哉既勉本藩成其謀德異夫韓毅稱未結之威  
敵力謝時雄才非命世是以奉迎麾旆用叶本圖高祖因之遂成  
霸業重以昂之膽力氣冠萬物韓陵之下風飛電掣狀則齊氏元  
功一門而已但以非穎川元從異豐沛故人腹心之寄有所未允  
露其故跡假手天誅枉濫之極莫過於此子繪才幹可稱克荷堂  
構奕世載德斯為美焉  
沈君房曰功臣死於猜忌伎免高鳥之說良可味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高乾封

十一

大東堂

李元忠李義深

元忠本自素添有開教義人倫之譽。未以縱橫許之。是莊帝幽。一過雄姿。遂歷肝膽。以石投水。豈徒狀哉。既饗功名。終知止足。進退之道。有可觀焉。詢祖情。發。早著假名。負其才地。肆情。珍。京華人士。莫不畏其古端。任。逃未。弱。年。天。逝。若。行。終。介。若。壽。通。塞。未。可。量。焉。施。駿。臣。曰。詢。祖。一。段。可。為。少。年。喜。讓。論。之。戒。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李元忠 十二 大業堂

純簡崔棻

簡。折。早。有。名。行。為。時。論。所。稱。長。孺。才。望。之。美。見。重。當。世。好。功。恭。肅。進。位。過。通。顯。與。李。元。忠。盧。文。偉。蓋。義。旗。之。人。物。歟。魏。之。要。和。附。會。崔。以。門。地。驕。根。雖。有。周。公。之。美。猶。以。為。累。德。況。未。足。喻。其。高。下。也。瞻。詞。韻。溫。雅。風。神。秀。發。亦。一。時。之。領袖。焉。程。智。求。曰。近。乎。兩。氏。之。事。者。請。此。昨。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純簡崔 十三 大業堂

孫策陳元康杜弼

孫策便藩左右處父墨之地入幕未久情義已深及倉卒致殞高祖折我右臂雖我柱未卷安惜才于不朕何以成霸王之業太史公云非死者難履死者難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斯其義也元康以智能才幹委質霸朝綱學惟性任寄為重及難無苟免忘生殉義可謂得其地焉楊惛自謂吳行奇才冠絕夷等執逆之際避之是則非庸死者難死者亦難也顯祖弱齡蒞範未為朝臣所知及北宮之難以年次推重故受終之議時未之許焉杜弼識學既明發言謀正祥代之際先起吳國王怒未忘平蒙顯戮直言士十一束論贊 卷十七 孫策 十四 大奉堂

多矣能無及是者乎

辨修義倫若遇子長一兩言可斷也

張纂張亮張耀趙起徐達王峻王結

張纂等柱趙起霸朝中其功用皆有齊之良臣也伯德之慙哭伏屍靈先之拒闕駐蹕有古人風焉事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張纂

十四

大奉堂

元坦元堪元孝友元暉紫元瓚元船  
贊曰元氏舊職恩於慶靈道隨終運命偶濫刑  
簡而永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七

七

大宋堂

景顯皮景和鮮于世榮恭遠臣元景安獨孤永業傳伏高保  
寧  
皮景和等、爰自霸基、策名戎華、間關夷險、迄於末運、位高任重、成  
遂本誠、亦各遇其時也、傳伏之後、俱表忠節、不狀、則丹青簡冊、安  
可、  
顯方平日簡冊可貴、亦史臣色喜之辭、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七

七

大宋堂

陽斐虛潛崔劾虛叔。武陽生之。未嘗修。崔序玄爽世載德。不忝其先。虛居事任。俠好謀。志尚宏遠。陽僕射。位高望重。特為時宗。未尚察清。明在躬。以慈能見任。與陽斐虛潛。注朝之良也。有齊季世。權超佞幸。賴諸君維持名教。不然。則枝本。盛派。裂冠毀冕。安可道哉。

唐表臣曰。維持名教。諸君便之不朽。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魏

十八

大東堂

李稚廉封述許惇羊烈源彪。李稚廉等以材能冠幹。所在成著。族名。封述。聚積財賄。散於郵舍。孝良以學淺為累。父宗以附會見稱。狀則羊李二賢。足為俱美。士人君子可不慎與。

教人以慎。長者之言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魏

十九

大東堂



儒林  
 贊曰：大道既隱，名教是遵。以斯建國，以此立身。帝國雖霸，儒風未  
 絕。何以不墜，弘之在人。弘之在人，可為儒林。立本之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儒林 二十一 大末堂

文苑傳  
 贊曰：九流百氏，立言立德。不有斯文，寧實刊勒。乃春藻靡，永言  
 則雅。以正邦表，以亡國。沈君輔曰：辭尚大雅，益有絲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文苑 二十一 大末堂

循吏傳

高祖撥亂反正以郵。隱為懷。故守令之後。才多稱績。仍以戰功諸將。出牧外藩。不謀治體。無聞政術。非唯暗於前言。往往行乃至始。學。依判。付。曾。聚。歛。無。款。淫。虐。不。已。雖。或。直。繩。終。無。後。羊。於。戲。此。朝。廷。之。大。失。太。宰。以。後。風。雅。俱。缺。書。官。繁。獄。上。下。相。蒙。降。及。末。年。賄。貨。滋。甚。齊。氏。循。良。如。辛。術。之。後。非。一。多。以。官。爵。通。顯。別。有。列。傳。如。房。仲。幹。之。屬。在。武。平。之。末。皆。卓。爾。不。羣。斯。固。彌。可。嘉。也。今。擬。張。華。原。等。列。於。循。吏。云。

嚴蔚宗曰。戰將收藩一則。可勒戒碑。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循吏傳

二十二

大宋堂

酷吏傳

自親遠不親。網漏寔區。高祖懲其寬。息。賴。亦。威。嚴。取。物。使。內。外。羣。官。咸。知。禁。網。今。錄。邱。瓌。等。以。存。酷。吏。懲。示。勸。勵。云。陽。春。之。後。必。有。肅。殺。此。亦。一。端。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酷吏傳

二十三

大宋堂

外戚傳

自兩漢以來外戚之家罕有全者其傾覆之跡逆亂之機皆詳諸前史齊氏后妃之族多自保全唯胡長仁以諧新貽禍斛律先以地勢破殺伊非女謁威氣之所致也今依前代史官述外戚云爾罕有一語令人自反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外戚

二高

大東堂

方伎傳

易曰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亶莫善於蓍龜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又神農桐君論本草無性黃帝岐伯說病候治方皆聖人之所重也故太史公著龜策日者及扁鵲倉公傳皆所以廣其聞見昭示後昆齊氏作霸以來招引英俊但有藝能無不畢集今註錄之以備方伎云

宋登嵐曰廣聞見一語便為方伎尸祀不衰朕亦立說之詞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方伎

二十五

大東堂

恩倖傳

甚哉齊末之孽幸也。蓋書契以降，未之有焉。心利維刃，居台鼎之任，智昏蔽表，當機衡之重，利殘闕官，著或虛兒，西域醜胡，龜茲雜伎，封王者接武，開府者比肩，非直獨守兵臣，且復多干朝政，賜予之費，督賦以虛，持軸之資，剽掠無算，縱龜鼎之福，卜世重長，屬此淫昏，無不亡之理。齊運短促，固其至哉。高祖世宗，情存庶政，文武任寄，多貞幹之臣，惟郭秀、小人有累明德，天保五年之後，雖固念作任，所幸之徒，唯左右驅馳，內外褻狎，其朝廷之事，一不與聞。太平之後，委任浸繁，成業鴻基，以之顛覆，生民免夫被髮左衽，非不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七 恩倖 二十六 大業堂

幸也。今詳諸凶族，為任幸傳云。其臣初之術，切是已解之機，醜蔽微跡，千端萬緒，其事開而不書，仍畧存姓名，附之此傳之末，其帝家諸奴及胡人樂工，切竊貴幸，今亦出焉。

贊曰：危亡之詐，昏亂之朝，小人滔長，君子道消。朱子強曰：薦穢汗青存之以戒可也。

# 後周書

後周書小引

先儒有言唐史以來文甚陋宋元以來爭甚蕪後周一書更蘇綽牛弘令狐德芬之手而成晁氏譏其非實錄嗟乎弘多臆劍猶云非故若德芬清言標勝安可同日語哉覽諸贊滌除蕪陋蓋亦唐史之巨擘云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後周書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洪 輯 未 較

金斗 吳士奇無奇 全閱 景陽 徐 必大 必久 全恭

居保 李 燦華仲 必遠 必異

後周書

本紀

文帝

明帝

武帝

宣帝

靜帝

列傳

皇后

新惠公勣杞簡公遠苾苾公洛士虞國公仲

晉藩公獲

賀拔勝念賢

寇洛李弼子謹

大宋堂

趙貴衡孤信侯莫陳崇

洪崇若于惠怡奉到亮王德

王蘇王思政

凌吳武侯莫陳順立盧寧字文貴楊忠王雄

王盟賀蘭祥尉遲綱叱列伏龜閻慶

尉遲迴王謙司馬消難

同惠達楊寬蘇綽

李賢

蘇連七韓果恭祐常季車威庫秋呂田弘梁椿梁奎字文測

上十一

史罕陸騰賀若敦抄身宜

王傑王勇字文此字文威耿亮高琳李和伊婁穰楊結王惟

達莫實劉雄侯拉

實熾子翼

趙善元定楊樹裴寬楊敷

鄭孝穰崔謙裴快薛端薛善

鄭倅楊纂跋永王士良崔彥穰令狐整司馬奇裴果

寇為韓襄隨蕭張軌李序郭秀裴文舉

蘇亮呂思禮薛愷薛冥李昶元津

韋瑛梁昕皇甫瑋辛慶之王子直杜果

尉遲運王軌字文仲舉字文孝伯顏之傑

王褒庾信

蕭鶴蕭世怡蕭國蕭滿大圓宗傑劉瑋柳霞

李延孫李祐韓雄陳忻總玄

梁企李選哲楊軌運秋猛楊雄席固任果

儒林

李茂

上十一

裴術

蕭登

吳城

後周書曰果

大宋堂

二十一史論贊後周書

唐 全休德芬 撰 明 沈因元 閱

本紀

文帝 字文柱 名覺 代西魏都鄴

太祖田無一成。衆無一詠。驅馳戎馬之際。躡足行伍之間。屬與能之時。應啟聖之運。鳩集義勇。糾合同盟。一舉而珍仇讎。再駕而匡帝室。於是內詢惟慳。外杖材雄。推至誠以待人。弘大順以訓物。高氏籍甲兵之衆。恃戎馬之疆。屢入近畿。志圖吞噬。及英謀電發。神師風馳。弘運建城。漢之。苑有昆陽之捷。取威定霸。以弱為強。

二十一史論贊

大來堂

紹元宗之高。緒創隆周之景命。南清江漢。西舉巴蜀。北控沙漠。東據伊瀆。乃橫落魏晉。運率古昔。修六官之廢典。成一代之鴻規。德刑註用。勳野兼叙。遠安通悅。俗阜民和。德施之望。有題揖讓之期。允集功業。若此人臣。以終威矣哉。至於清宮制勝。闔城擊殺。如題命。盡種誅夷。雖事出於權道。而用乖於德教。周祚之不永。或此之由乎。

姚仙期曰。經辭。

推誠弘順。則與德薄教衰。則止。王政要領。初學無餘矣。

開帝

孝開承既去之業。應樂推之運。樂天竺物。正位君臨。適無異言。遠無異望。雖黃初代德。太始受終。不之尚也。朕政由寡。氏主懷世。刺之疑。祭則寡人。臣無復子之請。以之違禍。室哉。施均棠曰。擊棘。

二十一史論贊

大來堂

明帝

世宗寬仁遠度。取哲博聞。成代師之尊。實文昭之長。躬姿已變。配德備潛。而百辟傾心。萬方注意。及乎。迎宣熙。賀入禁。大宗而禮貌。功臣敦睦。九族率由。恭儉崇尚。文儒疊疊。為其有。居人之德者矣。始則權臣專制。政出私門。終乃楊。壽潛加。享年不永。嗚呼惜哉。展蔚宗曰。却運未終。有德不饗。恩早遺事。可勝踴躍。

二十一史

宋本堂

武帝

自東而西。隔二國。爭疆。戎馬生郊。干戈日用。兵連禍結。力救勢均。疆場之事。一彼一此。高祖繼業。未親蕩機。慮遠謀深。以蒙養正。及其威靈。發朝政。推新內難。既除。外暴方始。乃苦心焦思。克已勤精。勞授為士。卒之先居。處同匹夫之儉。備富貴之政務。強兵之術。乘解人之有。贊。順大道。而推止。五年之間。大勳斯集。稽祖宗之宿憤。推東夏之。陪。危。威。矣。哉。其有成功者。也。若。使。聖。日。之。尊。無。矣。經。營。志。後。中。蹟。武。窮。兵。雖。見。識。於。良。史。雄。圖。遠。舉。足。方。駕。於。前。王。者。

二十一史

宋本堂

朱切柱曰。撰。於。其。真。



宣帝

高祖織嗣子之非才。顧宗祏之至重。滯愛同於晉武。則哲異於宋  
宣。但欲威之以損楚期之於懸。爾義方之教。豈若是乎。年使昏虐  
君臨。森回肆毒。善無小而必棄。惡無大而弗為。窮南山之簡。未足  
審其過。盡東觀之筆。不敢記其罪。朕猶獲金首領。及子而止。幸哉  
宋澄嵐曰。歸罪時謀。當非酷論。

十一史論卷

宋末字

靜帝

靜帝。自初冲細。垂哀緒。內相扶。孫別之詐。威薄無齊代之。謹  
氏。而之。遂。運。益。鼎。雖。復。岷。峨。投。決。翻。成。陵。季。之。威。澤。澄。勤。王。無。故  
宗。周。之。頌。嗚。呼。以。太。祖。之。克。隆。景。業。未。驗。二。紀。不。祀。忽。將。斯。蓋。宣  
帝。之。餘。缺。非。鴆。子。之。罪。成。也。  
朱子強曰。雖慨激烈。金石銘音。

十一史論卷

六

宋末字

列傳

皇后

周氏率由姪制內職有序太祖制基修祚席以檢約高祖嗣曆節  
情欲於矯枉宮闈有賈魚之美戚里無私溺之尤可謂得人君體  
也宣皇外行其志內逞其欲漢整難滿採擇無款思之所加其依  
腐卑禁之所及無隔險故於是升蘭殿而正位踐樞度而齊體者  
非一人焉潛房帷而抱青紫承恩俸而擁玉帛者非一族焉雖年  
繁之荒漢趙李之傾威曾未足比其髣髴也民歌新政弊事寔多  
太祖之祚忽者特由於此技叙其事以為皇后傳云

大東堂

進咎宜宜嚴正不溫亦南山東觀之一開也

自周氏受命進于高祖年論三紀世應四君葉非草昧之辰事殊  
權宜之日乃素同即異以夷亂華揭婚姻之慶序求討復之外利  
既而報者德矣迄者無款向之所謂和親未幾已成離散奇正之  
道有異於斯於時高祖雖受制於人未親康政而謀士韜奇瓦臣  
翻口過矣哉  
本朝高祖尤為直筆

即志公類把節公連首維公洛生真國公仲

當隋氏之起未天威而服海內將相王侯莫不稟肝膽以効款  
符命以頌德音以效茅之親據一州而叶其舉可謂忠而能勇功  
業不運悲夫亮實庸才固非常林拒逆古人經不度德不量力者  
其斯之謂歟  
効款頌德二語可為寫照

上十一史論卷 卷十八

大東堂

晉藩公獲

有周受命之始。宇文獲實稱難。及太祖崩。劫于冲幼。羣公懷等夷之志。天下有去就之心。卒能變魏為周。俾危獲又者。獲之力也。向使加以禮讓。繼之以忠貞。桐宮有悔過之期。未央終天年之數。則前史所載。高足道哉。狀獲寡於學術。既近羣小。威福在已。征伐自出。有人且無君之心。為人不堪之事。忠孝大節也。連之而不疑。廢弑至逆也。行之而無悔。終於身首橫分。妻孥為戮。不亦互乎。

任遠城曰不學此匪伊霍難免。語語為功臣說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晉書 大來堂

賀拔勝念賢

勝岳昆季。以勇畧之姿。當馳競之際。豈時投隙展効。立功始則委質爾。朱中乃結款。高氏太昌之後。即帝圖高。察其下。爾守節之士。及勝垂翅江左。憂魏室之危。止奮義關西。爾守節之士。有長者之風矣。終能保其襟。良有以焉。岳以二千之羣。抗三秦之勦。奮其智勇。克剪凶渠。雜種畏威。遐方慕義。斯亦一府之盛也。年以數高。速禍無備。嬰我惜哉。陳涉首事不終。消漢河。劉業質拔元功。風頭太祖藉以開基。不有可發。君何以與信乎。其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賀拔勝 大來堂

地仙期曰依他保寵。勳庸致禍。報施真矣。至於廣興之際。斯有天意固非一家之言也。

寇洛李弼于謹

賀拔岳變起倉卒，僕莫陳悅，意在兼并，於時將有雄心，士無同志，洛無緝散，亂抗禦仇讎，全師而還，故人絕親，親之望度，德而虞，霸主建匡合之謀，此功故不細也。李弼于謹，懷佐時之譽，遂啓望之運，綱繆顧通，締構艱難，惟盡其謀，敵方面宜，其庸績擬巨川之舟，職為大廈之棟，梁非惟攀附，成名抑亦材謀，自取及謹以耆年，頌德譽重，望高，禮備上庠，功勳司樂，常以滿盈為戒，震折憂不，有君子何以能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魏 十一 大東堂

趙貴獨孤信侯莫陳崇

趙貴志懷，義首倡大謀，爰啟聖明，克復離，關中全百二之險，周室定三分之業，彼此一時，足為連類，獨孤信成，中南服，化洽兩州，信著遐方，北照隣國，侯莫陳崇，以勇悍之氣，當戰爭之利，輕騎啟高平之扉，足馬得長坑之後，並以宏材，遠舉附鳳，攀龍，績著元勳，位居上衮，而識慙，明慙成，以凶終，惜哉，信雖不免其身，慶延於後，三代外戚，何其感歎。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魏 十二 大東堂

梁禦若于忽怡舉劉亮王德

梁禦等負將率之材。臨統銳之氣。適逢喪亂。馳騁于戎。振難險阻。倘嘗而功名未立。及後爰然。聖豫奉與。王參謀締構之。初宣力。經給之。始遂得。逆樹灌。鄒方駕。張徐可。謂過其時也。然中年即世。遠志未中。惜哉。惠德本以采。設知名。而能率由孝道。難矣。國史可歎。何以加焉。勇者不必有仁。斯不狀矣。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八

十三

大宋堂

王熙王思政

王熙劉峭有餘。弘雅未及。情安倫率。志在公平。既而奮節。竟域抗。辭勅。梁人為之退舍。高氏不敢加兵。以此見稱。信非虛述。不預門風。亦足稱也。王思政。驅馳有事。之秋。慷慨功名。之際。及乎策名。霸府。作鎮。賴州。設榮帶之險。修守禦之術。以一城之衆。抗傾國之師。率疲乏之兵。當勁勇之卒。猶能亟推大教。屢建奇功。忠節冠於不朝。義教勅於隴聽。雖運窮事感。城陷身固。壯志高風。亦足垂於百世矣。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八

十四

大宋堂

許我而曰文尚偶。慨不掩其首。

達。莫。武。等。註。兼。資。勇。器。成。會。風。雲。武。初。於。中。惟。或。立。功。方。面。均。分。  
 狂。威。同。濟。艱。難。可。謂。國。之。水。才。朝。之。樂。侮。者。也。而。武。協。規。太。祖。得。  
 傳。小。間。周。瑜。赤。髯。之。謀。賈。詡。烏。巢。之。策。何。能。以。尚。一。言。興。邦。斯。近。  
 之。矣。  
 後。將。武。抽。出。另。講。文。有。輕。重。具。見。作。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陸英 十六 大來堂

王。盟。質。蘭。祥。射。邊。網。叱。列。伏。范。間。慶。  
 中。陽。御。歷。沛。邑。多。封。侯。白。水。配。天。高。陽。皆。貴。成。是。知。階。級。近。焉。以。  
 取。寵。榮。其。來。尚。矣。王。盟。等。始。以。親。黨。升。朝。終。以。才。能。進。達。勤。宣。進。  
 始。位。列。國。行。實。參。述。於。功。臣。蓋。弗。由。於。思。澤。也。  
 顧。天。柴。曰。大。為。諸。臣。占。地。步。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王 十六 大來堂

尉遲迴王讓司馬消難

尉遲迴地則舅甥職惟台表沐恩累葉荷瞻一時居形勝之地  
潘維之託弱而不扶憂責斯在及主成云謝罪葉將還凡服以心  
三靈改卜遂能志存赴臨投袂稱兵忠君之勳未宜違天之禍便  
及核其心罹義萬誕之傳歟  
朱子強曰溪其責亮其心可慰元原之魄

二十一史補遺

卷十八

十七

大宋堂

周惠達楊寬

周惠達見禮於齊責楊寬荷恩於晉秦既而蕭氏復業莊帝出居  
遂能其間冠或不與亡年虛時唯危難不以夷險易心斯固萬  
終之士矣  
結復中有此態之致

二十一史補遺

卷十八

十八

大宋堂

蘇紳

太祖提劍而起。百度草創。施的法之制於就逐之辰。修治定之禮。於鼎峙之日。然蘇斯彫為朴。變奢從儉。風化既成。而下。商上尊。踐場。屢換而內。親外附。斯蒸。蘇紳之力也。名冠當時。度流後嗣。空

所漢思曰。一氣攝古。但見其洗滌之力。忘其烹鍊之苦。

二十一史補遺

卷十八 蘇紳

十九

夫來書

李賢

李賢和元弟屬亂離之際。屠或馬之閒。志家縱橫。忠勇奮發。並推勳。屢涉艱危。而功未嘗於王府。任不過於州郡。及逢時值。主策名委質。或使頓莫府。或與潤戎。行荷生成之恩。蒙國士之遇。供糜好爵。各著勳庸。遂得任兼文武。散影內外。位高望重。光國榮家。附等。連輝。似神。茶。行。冠。冕。之。威。當。時。莫。比。馬。自。周。迄。隋。皆。為。西。京。威。振。雖。全。張。在。漢。不。之。尚。也。狀。而。太。祖。初。崩。嗣。君。沖。幼。內。則。功。臣。扶。今。外。則。強。寇。臨。邊。晉。公。以。猶。子。之。親。膺。負。國。之。託。遂。無。撫。寧。家。國。則。剪。異。端。羊。纒。與。同。遠。安。通。悅。功。勳。已。著。過。歷。未。彰。李。柱。受。遇。先  
二十一史補遺 卷十八 李賢 二十 夫來書  
朝。宿。參。機。務。起。威。權。之。已。去。權。將。來。之。不。容。生。此。屬。階。成。前。貝。錦。乃。以。小。謀。大。白。疎。開。親。主。無。昭。帝。之。明。臣。有。上。官。之。新。嫌。隙。既。起。豈。故。同。之。故。冢。寧。無。君。之。心。成。間。皇。屢。試。之。禍。植。之。由。也。李。達。既。則。美。方。之。刻。又。無。先。見。之。明。以。是。誅。莫。非。為。不。幸  
沈君房曰。且華掩映。若東虛語語入激。



赫連達韓果蔡祐常善車威厚仗昂曰弘梁橋梁壹字文測  
 太祖屬禍亂之辰以征伐定海內大則連兵百萬蔡以存止小則  
 轉戰邊亭不關旬月是以人無少長士無賢愚莫不投筆擧功橫  
 戈請奮若夫數將者並舉異雲漢底績尤爽雖運符年世而名成  
 終始美矣我以赫連達之先誠而加之以仁恕蔡祐之敢勇而終  
 之以不伐斯豈企及所鼓乎亦天柱也字文剛昆季政績謀猷成  
 有可述其當時之良臣歟

雖曰天性狀亦可學而致其嘆之辭不妨偏奉要其清爽翱翔  
 則筆態固未易及也

二十一史論著

卷十八赫連達

二十一

大東堂

史穿陸騰質若敦推景

晉耿恭抗勦虜於疏勒馬敦拒羣兵於濟城雖以生易死終賴王  
 師之助其嘉哉嘆節亦見稱於良史馬質若敦志慕慷慨深入敵  
 境勦敵絕其糧道長江阻其懸塗勢危而策出無方事迫而雄心  
 彌厲故能使士卒感其義敵人畏其威利涉死地全師而返非夫  
 志生以徇國者其孰能若此者乎俯窺元定之傳曾冀上之不若  
 也誠宜裂地以賞之分職以授之而茂勳莫紀嚴刑已及嗟乎政  
 之此終一至於此天下是以知字又護不能終其位焉史穿推景  
 宜註以將帥之才受內外之寵總戎薄伐若赴敵之功布政淮民  
 二十一史論著 卷十八史子 大東堂

岳稱職之舉若此者豈非有國之良翰歟狀而史在末年貨財虧  
 其雅志推亦晚節矜驕喪其威嚴傳曰終之審難其斯之謂矣陸  
 騰志氣標狀惟杖名節及受戎律建藩麾席卷已梁則功著銘典  
 雲撤江漢則毅流帝藉身名俱助其家優乎

沈君輔曰理立毅流疾徐合節似桂九戎之奏

王傑三勇字文虬字文威秋豪高琳李和伊婁穉楊紹王雅

達奚定劉雄侯植

王傑三勇字文虬之徒威以果毅之姿效節於授讓之際終能居  
堅履銳立禦侮之功裂骨換換誓位同其室也仲尼稱兵求備於  
一人信矣夫文士懷溫恭之操其弊也悞弱武夫稟剛烈之質其  
失也敢悍故有使溺不造之禍按到爭功之尤大則莫全其生小  
則僅而後免秋豪王勇不其狀乎  
姚仙期曰居功不善自貽伊戚宜未以為鑒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王傑

大來堂

實熾子翼

實熾儀表魁梧。范譏雄遠。入參朝政。則嘉謀以陳。出總蕃條。則惠  
政斯洽。實毅忠肅。奉上。溫恭。接下。茂實彰於本朝。義毅揚於殊俗。  
送故之心。雖王公恨。何以加。此語曰。為使臣以禮。且事君以忠。  
朕則效忠之迹。或殊。虛臣之理。斯一。推言指要。其維。致令。乎是以  
典子禮朝。晉公位為之。投袂。新都。蓋。聖仲文。所以。辭兵。及來。解  
揀。竟。遠。漢朝之禍。淮南。震。無。救。魏。室之亡。而。列。士。貞。臣。劫。騙  
不已。豈。忠。義。所。感。視。死。如。履。者。與。于。李。之。遇。性。事。居。有。曲。於。此。翼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實熾

大來堂

既功。且之子。地。即。姻。親。獲。乃。早。若。贊。庸。寄。深。肺。腑。益。兼。文。武。之。任。  
析。累。世。之。恩。理。宜。與。存。與。亡。同。任。同。戚。加。以。受。并。城。之。託。總。戎。馬  
之。權。勢。力。足。以。勤。王。智。能。足。以。衛。難。乃。宴。安。寵。祿。曾。無。擇。位。之。心。  
報。使。敵。誠。但。稱。隨。時。之。義。私。名。節。以。高。貴。豈。所。望。於。二。公。若。捨。彼  
天。時。撤。諸。人。事。顯。慶。起。晉。陽。之。甲。文。若。發。幽。薊。之。兵。叶。契。峽。峽。約  
從。漳。澄。北。控。沙。漠。西。指。崑。崙。函。別。成。敗。之。與。未。可。量。也。  
黃五湖曰。博雅沈練。前改賞。後改責。望。庭。莫。踪。極。時。沐。之  
致。為。永。可。懷。

趙善元定楊樹裝寬楊敷  
 趙善等或行彰於孝友或誠顯於忠烈成躬志力俱徇功名兵凶  
 戰危城孤援絕楊敷趙善類履德之勢窮元定裴寬同黃推之無  
 路王旅不振非其罪也敷少而慷慨終能立節仁而有勇其家優  
 乎楊樹屢有奇功坦於數賊輕敵無備兵破身回未能遠謀良可  
 嗟矣易曰師出以律否臧凶傳曰不備不虞不可以師其楊樹之  
 謂矣  
 唐表臣曰典故經傳淹博無前

鄭孝穆在撫裝俠薛端薛善  
 鄭孝穆撫軍離散幽岐多穢貢之人崔謙鎮密邊垂江漢流載清  
 之詠崔純居家理治以嚴肅見稱薛端當官以猛毅為政裝俠忠  
 動奉上廉約治身吏不能欺民懷其惠薛端居顯要以疆直知  
 名薛善任惟繁劇以弘益流譽茲當時之良將也而善陷齊詭  
 以要權寵易名為繆斯不謬乎  
 既表表長仍操獨短恕不虞直史臣之註也

鄭偉楊纂段永王士良崔彥穆令狐整司馬喬崇果  
 鄭偉崔彥穆等之在山東注以不羈之才應回於黨崔終能翻狀  
 豹變自致免組其知機之士歟王士良之仕於齊班賦上卿出為  
 牧伯而臨危苟免失志與美其背叛之徒歟令狐整惡整理狀推  
 望重於河右處州里則勳著方隅升朝廷則績宣中外而畏避權  
 竊充保終吉不知是亦何以立建名取高位乎  
 吐茹雍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鄭偉 二十七 大來堂

寇偽韓復趙肅張軌李彥郭彥裴文舉  
 寇偽委質兩朝以儒素見重韓復奉事三帝以忠厚知名趙肅平  
 允當官張軌循良捕其李彥裴流省閭郭彥信著聲厥厥官出內  
 註當時之選也文舉之在絳州世載清德辭多受少有廉讓之風  
 為  
 朱幼柱曰步隨前史詞是人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鄭偉 二十八 大來堂

蘇亮呂思禮薛澄薛寔李昶元偉  
 太祖除暴寧亂創業開基是食求賢共康庶政既禁林而訪阮亦  
 勝道以求孫可謂野無遺才朝多君子蘇亮等並學稱該博文擅  
 雕龍或揮翰鳳池或著書麟閣咸居祿位各暹琳瓊擬彼陳徐  
 後生之可畏論其任遇實當時之良選也魏文帝有言古今文人  
 類不復細行其呂思禮薛澄之謂也  
 朱子強曰揮灑有餘

韋瑱梁昕皇甫琦辛慶之王子直柱果  
 韋辛皇甫之後並關右之舊族也或紆組登朝復當官之譽或張  
 旃出境有專對之才既茂國猷克隆家業美矣夫  
 布粟之文

尉遲運王執字來神華字文孝伯顏之儀

士有不用學藝而重不待爵祿而青者何亦云忠孝而已若乃竭  
力以奉其親者人子之行也致身以事其君者人臣之節也斯固  
彌綸三極囊括百代當宣帝之在東朝凶德方也王執字文孝伯  
神舉志惟無隱盡言於父子之間淫利既逞相繼夷滅隋文之將  
登庸人懷去就顏之儀風烈慷慨正辭以明節崎嶇雷電之下僅  
而獲濟斯數子者豈非社稷之臣歟或人以為不忠則天下莫之  
信也自古以外戚而居重任多藉一時之恩至若尉遲運者可謂  
位以才果爵由功進美矣哉

二十一東論章 卷十八 尉遲運 三十一 宋末堂

紀事明陽直少古勁耳

王褒庾信

周氏創業運屬岐嶷暴遺文於既喪時音士如弗及是以蘇亮錄  
緯盧柔唐瑾元偉李昶之後咸奮鱗翼自致青紫狀神達言務存  
質朴遂糠粃魏晉憲章虞夏雖屬詞有師古之美矯枉非造時之  
用故莫能常行焉既而羊車電邁諸宮雲撤爾其荆澗杞梓東南  
竹箭備用於廟堂者亦矣唯王褒庾信奇才秀出宇籠於一代  
是時世宗雅詞雲委膝趨二主聯章開發成築官虛館有如布衣  
之文由是朝廷之人聞關之士莫不志味於遺約眩精於末光猶  
丘陵之仰嵩岱川流之宗溟渤也狀則子山之文發源於宋末咸

二十一東論章 卷十八 王褒 三十二 宋末堂

行於梁季其體以淫放為本其詞以輕險為宗故陳壽曰傷於紅  
紫傷心逾於鄭衛晉揚子雲有言詩人之賦麗以則詞人之賦麗  
以淫若以庾氏方之斯又詞賦之罪人也

師古而不能遠時終是棘下物妙論可醒文人之夢若其麗則  
故有葩風

蕭揚蕭世怡蕭圓蕭蕭大圓宗樞劉瑋柳霞

蕭揚世怡圓蕭大圓。雖有梁之令望也。雖爵族異國。而終享榮名。非有茲基風懷文質。亦何能至於此乎。方武陵擁衆東下。任揚以蕭何之事。房臣之通。既篤家國之情。亦隆金石不足比其心。河山不足盟其誓。及魏安之至。城下旬日。而智力俱竭。委金湯而不守。舉虜而來王。若乃見機而作。誠有之矣。守節沒齒。則未可馬宗樞幹局才解。見稱於梁元之世。逮乎停囚楚甸。播越秦中。屬太祖思治之辰。遇世宗好士之日。在朝不預政事。就列絕忝戎章。蓋懷通圖全。優遊卒歲。將用與不用。留滯當年乎。梁氏據有江東。五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蕭揚

三十三

大來堂

致亦翻選言手洵法則未也

李延孫韋祐韓維陳忻魏玄

二國爭疆。四鄰多壘。鎮守要害。義屬武臣。李延孫等。以勇畧之姿。受杆城之寄。灌瓜。贈藥。雖有愧於昔賢。御侮折衝。足方駕於前烈。用能觀兵伊洛。保護靖函。齊人沮西畧之謀。周朝緩東顧之慮。皆歟將之力也。

衍詞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李延孫

三十四

大來堂

泉企李運哲楊乾運扶猛陽雄席固任果

古人稱仁義豈有常。蹈之則為君子。背之則為小人。信矣。泉企長  
自山谷素無月旦之譽。而臨難慷慨。有人臣之節。豈非蹈仁義歟。  
元禮仲遵。率遵其志。卒成功業。庶乎克負荷矣。李運哲。楊乾運。席  
固之徒。屬方隅。授據成。翻然而委質。遂登爵位。以保終始。視運哲  
之對太祖。有尚義之辭。就運受任武陵。奉事人之適。若乃校長短。  
比優劣。故不可同年而語矣。陽雄任兼文武。叙著中外。抑亦志能  
之士乎。

潘宏委蛇

二十一 宋書

卷八

二十五

宋書

儒林

自有魏道消。海內版蕩。委倫攸散。戎馬生郊。先王之舊章。往聖之  
遺訓。掃地盡矣。及太祖受命。雅好經術。求遺文於三古。得五經於  
千載。魏晉之制度。復無旦之茂典。虛景宣學。通羣藝。脩五禮之  
缺。長孫紹遠。才稱洽聞。正六樂之壞。由是朝章漸備。學者向風。世  
宗纂應。敦尚學藝。內有崇文之觀。外重成均之職。握素懷鉛。重席  
解。曠之士。聞出於朝。庭。國。冠。方。領。執。經。負。笈。之。生。著。錄。於。京。邑。濟  
濟。馬。足。以。踰。於。向。時。矣。洵。高。祖。保。定。三。年。乃。下。詔。尊。太。傅。燕。公。為  
三。老。帝。於。是。服。衣。冕。來。碧。絡。陳。文。物。備。禮。容。清。蹕。而。臨。太。學。袒。割  
以。食。之。奉。膳。以。醑。之。斯。固。一。世。之。盛事。也。其。後。令。鞠。軒。而。致。玉。帛。  
微。沈。重。於。南。荆。及。定。山。東。降。至。葦。而。勞。萬。乘。待。熊。生。以。味。禮。是。以  
天下慕嚮。文教遠覃。衣儒者之服。挾先王之遺。聞。費。舍。延。學。徒。者。  
比。肩。勵。從。師。之。志。守。專。門。之。業。辭。親。戚。甘。勤。苦。者。成。市。難。遠。風。成。  
業。不。遺。魏。晉。之。辰。而。風。移。俗。變。抑。亦。近。代。之。美。也。其。儒。者。自。有。列  
傳。及。終。於。隋。之。中。年。者。則。不。無。錄。自。餘。撰。於。此。篇。云。

高華清典三朝風尚。遺寫逼真。

二十一 宋書

卷十

二十六

宋書



儒林二

史臣每聞故老稱沉重研學。非止六經而已。至於天官律曆。陰陽  
緯候。流畧所載。釋老之典。靡不博綜。窮其幽蹟。故能馳轍海內。為  
一代儒宗。雖前世徐廣何承天之儔。不足過也。  
有此一人。儒林生色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儒林二

三十七

大東堂

孝義

夫塞天地而橫四海者。其唯孝乎。奉大功而立顯名者。其唯義乎。  
何則。孝始事親。惟后資於致治。義在合宜。惟人賴以成德。上智秉  
自朕之性。中庸有企及之美。其大也。則隆家光國。感烈與河海爭  
流。授命滅親。峻節與竹柏俱茂。其小也。則溫執扇席。無替於晨昏  
損已利物。有助於名教。是以克齊湯武。居帝王之位。要至德以敦  
其風。孔墨荀孟。秉聖賢之資。弘正道以勵其俗。觀其所由在此而  
已矣。朕而淳源既往。流風愈扇。禮義不樹。廉讓莫修。若乃緡銀黃  
列鐘鼎。立於朝廷之間。非一族也。其出忠入孝。輕生蹈節者。則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孝義 三十八 大東堂

宜馬積。且實倉廩。居於閭巷之內。非一家也。其悅禮敦詩。守死  
善道者。則又群焉。斯固仁人居子所以興歎。嗟后賢罕所宜。屬心  
如令明教化。以故其弊。彼爵賞以勸其善。布懸誠以誘其進。積歲  
月以求其終。則今之所謂少者。可以為多矣。古之所謂為難者。可  
以為易矣。故博採異聞。網羅遺逸。錄其可以垂範方來者。為孝義  
篇云。  
前路猶勤。嗚呼。未則心裁楚云矣。

孝友二

李棠柳。檜。廷。眩。危。不。挽。視。死。如。歸。其。壯。志。貞。情。可。與。青。松。白。玉。比。質。也。朕。增。恩。隆。加。等。棠。禮。闕。節。終。有。周。之。政。於。是。乎。偏。矣。雄。亮。樹。戴。天。之。痛。叔。叱。切。同。氣。之。悲。援。白。刃。而。不。顧。雲。家。寃。於。輦。較。觀。其。志。節。度。元。固。為。易。也。荆。可。秦。族。之。後。生。自。隴。訟。會。無。師。資。之。訓。回。心。而。成。孝。友。來。理。而。踊。禮。節。如。使。舉。世。若。茲。則。義。農。何。遠。之。有。若。乃。誠。感。天。地。孝。通。神。明。見。之。於。張。元。矣。恐。有。任。性。之。獎。故。置。於。次。篇。昔。人。立。言。不。取。偏。至。於。斯。可。概。見。已。

二十一 史論

卷十八 孝友二

三十九

大宋堂

藝術

太祖受命之始。屬天下分崩。於時戎馬交馳。而學術之士。蓋寡。故。曲。藝。末。技。咸。見。引。納。至。若。吳。儂。蔣。昇。趙。文。汲。之。徒。雖。才。愧。昔。人。而。名。著。尚。世。及。趙。定。鄆。邱。俊。異。畢。集。樂。茂。雅。蕭。吉。以。陰。陽。顯。度。季。才。以。天。官。稱。史。元。華。相。術。擅。奇。許。與。姚。僧。垣。方。藥。特。妙。斯。皆。一。時。之。美。也。茂。雅。元。華。許。與。史。失。其。傳。季。才。蕭。吉。官。成。於。隋。自。餘。紀。於。此。篇。以。備。遺。闕。云。爾。

超手數語。見遇其感者。不可負諸命。意深遠。

仁義之於教。大矣。術藝之於用。博矣。獨於是者。不能無非。厚於利。

二十一 史論

卷十八 藝術

四十

大宋堂

者必有其害。詩書禮樂。所失也。淺故先王重其德。方術技巧。所失也。深故往哲輕其藝。夫能通方術而不泥於俗。習技巧而必歸於禮者。豈非大雅君子乎。姚僧垣。侯精。審名冠於一代。其所全濟。固亦多焉。而弘。若。義。方。皆。為。令。器。故。能。享。壽。康。好。壽。老。聃。云。天。道。無。親。常。與。善。人。於。是。信。矣。術。藝。之。中。醫。為。其。冠。而。廣。仁。布。德。亦。遠。諸。伎。壽。世。君。子。每。用。心。焉。勿。以。為。小。道。而。不。加。之。意。也。

蕭祭

梁主任術好謀知賢養士益有英雄之志霸王之器焉及淮海版蕩骨肉猜氣擁衆自固稱藩內款終能據有全楚中興賴運雖土字殊於舊邦而位特同於曩日貽厥自遠享國數世可不謂賢哉嗣子纂承舊業增脩遠構賞罰得表舉厝有方塞通冠儼則威畧具舉朝宗上國則殷誠遠振豈非繼世之令主乎  
風清氣肅無地國書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蕭祭

四十一

大東堂

異域

有周承喪亂之後屬戰爭之日定四表以武功安三邊以禮道趙魏尚梗則結姻於北狄既序夫實則通好於西戎由是德刑具舉殷明遜洵去朕豈衰輻輳於屬國商胡殷容填委於游亭難東畧漏三吳之地南巡阻百越之境而國威之所著朕風化之所覃被亦足為弘矣其四夷來朝聘者今茲紀之於後至於道路遠近物庶風俗詳諸前史或有不同斷皆錄其當時所記以備遺闕云爾  
殷容淵狀明簡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異域

四十二

大東堂

# 南北史

## 南北史小引

溫公曰李延壽之書亦近世之佳史也雖于機祥詆諧小事無所不載然敘事簡徑比于南北正史無煩冗蕪穢之辭故多採入通鑑紫陽亦言陳壽之後惟延壽可以亞之但恨延壽不作志使數代制度沿革皆沒不見耳諸論簡勁不及三國而明達過之豈小說可望項背獨其以南北分詳略則未免爲方隅所限是則其蔽也矣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南北史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于 沈 琦韓末 較

茗水 唐元望表臣 全明 粟州 潘士秀人琳 全泰

光山 劉允升以時 潘士良贊夫

南史

梁本紀

武帝

簡文帝元帝敬帝

陳本紀

二十一史論贊 南史目錄

宣帝後主

宋列傳

宋宗室諸王武帝諸子

文帝諸子孝武諸子明帝諸子

劉駿之徐羨之傅亮檀道濟

朱脩之王玄謨

劉廌祖

趙倫之蕭思怡城素

謝晦謝裕謝方明謝靈運

謝弘微

王弘傳

王景首

王誕王華王惠王戎

王裕之王鎮之王韶之王悅之王准之

王懿劉彥之垣護之張興世

袁湛

孔靖孔琳之殷景仁

褚裕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南史目錄

蔡廓

何尚之

張裕

張印

范泰荀伯子徐廣鄒鮮之裴松之何承天

顏延之沈懷文周朗

劉湛庾悅顧瑛顧觀之

羊欣羊玄保沈演之江夷江秉之

沈慶之宗慤

柳元景	殷孝祖劉勔	孫興薛安都鄧琬宗越吳喜黃回	齊列傳	群宗室	齊高帝諸子	齊武帝諸子文惠諸子明帝諸子侍	荀伯玉崔祖思蘇侃虞恢胡諧之虞琨之劉生江祐	陸澄陸慧陸果	十一史論贊 南史目錄 上 大宋堂	庾果之王湛孔瑛劉休珍	劉徽明僧紹虞易劉虬	梁列傳	梁宗室	梁武帝諸子	梁簡文帝諸子元帝諸子	鄧元起	張弘策	李叔業逯
-----	-------	---------------	-----	-----	-------	----------------	----------------------	--------	---------------------------	------------	-----------	-----	-----	-------	------------	-----	-----	------

江淹任昉王僧孺	許憇	陳伯之陳慶之蘭欽	江子一陰子春杜蔚王琳張彪	陳列傳	陳宗室諸王	杜僧明周文育侯瑒侯安都歐陽頠黃法範字子量李勣達	吳明徹	胡穎徐慶杜陵周鐵武程靈洗沈恪陸子隆錢道戢滕文牙	十一史論贊 南史目錄 四 大宋堂	孫瑒徐世譜周敷荀勗周吳魯志遠蕭摩訶任忠獎毅	趙知禮蔡景歷宗元饒粹子高華岐劉師知謝岐毛喜沈若	理陸山才	沈炯虞荔傅綽顧野王姚察	傳	褚爽	傅林	文學	孝茂
---------	----	----------	--------------	-----	-------	-------------------------	-----	-------------------------	---------------------------	-----------------------	-------------------------	------	-------------	---	----	----	----	----

德運

恩倖

海南諸國

東夷諸國

賊臣

二十一史論贊

南史目錄

大宋堂

二十一史論贊南史

唐 李延壽撰 明 沈因元 閱

宋本紀

少帝 少帝 名 茂 符

晉自杜預南遷王綱地素朝權國命過歸台輔君道雖存主威久謝桓温雄才蓋世熟高一時移門之業已成天人之望待改自斯以後帝道彌昏道于開其福端元顯成其譽末桓元乘時藉運加以先資革命及終人無吳望不武地非齊晉終無一旅曾不決旬夷山剪暴誅內清外功於上下若夫樂推所歸誰思再集校之龜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大宋堂

晉可謂壯其實矣然武皇持涉知命弱嗣方育顧有慈類前無嚴訓少帝體易染之贊藻可下之安外物莫犯其心所欲必從其志嗚呼非學而能危亡不期而集其至類神非不幸也悲哉

史筆記載原無定例如南北二史李相州之所作也南史先傳循吏北史先傳儒林南史無傳文學北史則傳文苑南史傳孝義北史則改為孝子南史傳孝節北史則改為四孝與夫酷吏藝術列女南史所無而北史皆傳之曷嘗比而同乎李唐五代史皆歐陽文忠所作也唐史志天文而五代則為司天唐史志地理而五代則為職方唐史傳后妃而五代則為家人唐史表

世家而五代則述世家與大猶史辭史儒學文藝摩史所有而  
五代皆無之。蜀嘗比而同乎。是知沿類。昭墨。回陋。信之為也。

二十一東論贊

卷十九上

二

大東堂

梁本紀

武帝蕭姓名衍

梁武帝時逢昏亂。家道完備。既地居勢勝。乘機而作。以斯文德。有  
此大功。始用湯武之師。終濟唐虞之業。豈曰人謀。亦惟天勝。及據  
國籙。多歷歲年。制禮樂。敦崇儒雅。自江左以來。年踰二百。文物  
之盛。獨莫於茲。然先王文武。逆不絕。行俗舉。方之水火。取法陰陽。  
為國之道。不可獨任。而帝留心。想立忘情。于成。淵於釋教。他於刑  
典。既而帝紀不立。悖逆萌生。反噬擊。孤皆自子。履霜弗戒。卒至  
亂。止。自古撥亂之君。固已多矣。其或樹置失所。而以後嗣失之。未  
有自也。而得自也。而喪。連。暇。徐。備。之。仁。以致窮門之酷。可為深痛。  
可為至戒者乎。

二十二東論贊

卷十九下

三

大東堂

梁武以馬上得之。宜逐忘情于威。使見。橫。逆。接。理。以。詐。力。分。割。  
借。極。皆。則。善。之。念。為。之。也。是以。故。以。文。柔。之。道。化。之。亦。成。一。見。  
仁。漸。於。外。於。捨。身。趨。牲。之。舉。不。讓。有。人。君。之。度。自。得。自。失。不。足。  
怪。也。論。極。清。遠。秀。遠。幾。於。夙。雅。



簡文帝元帝敬帝簡文帝名綱元帝名暉敬帝名方智

帝王之位天下之重職文武之選守聘所常選其於行用異均水火相資則可專任成亂觀夫有梁諸帝皆一之而已簡文文明之姿稟身天授身自丈庶人居明兩經因之第其道弗開宮體所傳且變朝野雖主塵彌何故滅也元帝乃勢勝之地故中興之業既靈助且應天人而內積猜惡外崇讎讐擊之節惡時於輸年定省之制中情柱木偶竟而雍州引寇攀起河東之戰益却親尋事習邵政之密侍辭屈於僧辯殘虐枉於國正不義不昵若斯之甚而後謀無起遠心勢志大迫抄宗國遠迫強隣外弛藩籬內崇講肆卒於遠至微陶方追始皇之迹雖漢文藉滿腹何故杜廟之墟歷稅書契以來益亦廢典代有未尾三葉遺懸頓若蕭宗之酷故皇以此仲年當斯頓運將不商擇其可得乎  
快事少恨事多讀史至此鮮不廢嘆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簡文

大來堂

陳本紀

宣帝後立宣帝名頊後立名如實

陳宣帝若度弘厚有人君之量文帝知冢嗣仁弱早存太伯之心及于弟念成知委託矣至於續業之後振土開疆蓋德不遠文智不及武志大不已晚致呂梁之欺江左日蹙抑此之由也後主因削弱之餘雖滅亡之運刑政不樹加以某溪夫以三代之隆歷世數十及其亡也皆敗於婦人况以區區之陳外隣明遠覆車之跡尚且迫蹤非季其獲支數年亦為幸也雖忠義感憤致恸井隅何敢麥秀之深悲適以取笑于千祀嗟乎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宣帝

大來堂

吳無是述流有可惜辭意綿羊比於嚴紫之文

宋列傳

宋宗室諸王武帝諸子

自古帝王之興。雖係之於歷數。至於經世多難。莫不兼藉親賢。當於餘域內。傳苟極交通。荆楚之勢。同於累卵。如使上收未盡。一某或違。則得喪之機。未可知也。烈武王。肇群才。揚威策。一舉而掃勃。冠蓋亦人謀之致乎。長沙雖位列台。尚不受本根之寄。殊其行事。有以知文武之則。哲履陵以帝子之重。兼高明之安。聲跡未彰。禍生忌克。痛矣。夫天倫猶子。分形共氣。既受之道人。理斯同富貴之情。其無則。辨異乎。原公之言。比之周公管蔡。若處茅屋之內。宜無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武帝 大來堂

秋致之酷。觀夫彭城。南郡。其然乎。江夏地居愛子。位當上相。大明之世。親禮冠朝。居體降身。歸於平下。得使兩朝。主永無積色。歷載逾十。以尊成自保。及在永光。勿主南面。公且之重。屬有所歸。自謂踐冰之慮。已除。太山之安。可恃。曾未云幾。而碟體分肌。古人以臨微。於斯為高矣。衡陽晚存。酒德何先後之云。珠其特存。覆車之鑒。不然。何以致於是也。

指割情事。成中隱微。神氣清。必有煙銷之致。

文帝諸子孝武諸子明帝諸子

甚矣哉。元嘉之過禍也。投逆之釁。事起肌膚。同心之重。遂以天性。雖鳴鑼之酷。未極於斯。其不至覆亡。亦為幸也。明皇統運。缺隙內。構尋斧所加。先自至成。骨刺以備。暴摧。軀已。哀由和良。配體保身之路。未知。彼通首之戒。子慎勿為善。詳求其旨。得速有以乎。持云不自戒先。不自戒後。蓋古人之畏亂也。孝武諸子。提挈以成。豈亂遂至。守內佛騰。王室如燬。而帝之諸胤。莫不殘焉。強不知弱。義在於此。明帝負綏之慶。事非已出。枝葉不茂。豈能庇其本乎。

既荷姚遠。殊剛追索。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武帝 大來堂

劉務之徐羨之傳亮壇道濟

宣公配饗清廟。豈徒然也。若夫性才驕物。公旦其猶病諸。而以劉  
梓居之。斯亡亦為幸焉。秀之行已有道。可謂位無虛授。當徐傳二  
公。晚承顧託。固當以社稷為存亡。湛之孝嗣。臨機不決。既以敗國。  
且以殞身。反受其亂。斯其効也。道濟始因錄用。故得志。瑕。晚同大  
名。以至顛覆。能祇克傳。保嗣。其木雁之間乎。  
語多勸獲。近魏晉風派。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劉務

大宋堂

朱肱之王玄謀

脩之滄臺之守。有疎勒之難。前誠節在馬。所為重。其取崇大國。  
豈徒然哉。終假道自歸。首丘之義也。玄謀封狼之心。雖簡帝念。然  
天方相魏。人豈能夫。宋氏以三吳之弱。卒當八州之勁。勇欲以進。  
勝不亦難乎。盛境凶師。固其宜也。觀夫慶之言。可謂達於時變。瞻  
傲假不悔。卒至亡軀。然齊武止恨。魚服。匹夫懼矣。玄邀行已之度。  
有士君子之風乎。  
宋書著其才節。以則詳其事勢。虛實之境。異而文之多。寡同焉。  
若其適宥之致。固不可與休文同日論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朱肱

大宋堂

劉康祖

康祖門奉興王，早裂封壤，受委疆場，赴蹈為期，延孫隆名威家，揮而後授，遂以腹心之託，自致宗臣之重，亦其過也。  
贈語刻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劉康祖

十

大業堂

趙倫之蕭思話誠素

趙倫之蕭思話，俱以外戚之親，並接風雲之會，言親則在趙為家，論盟則在蕭為重。古人云：人能弘道，藝此之謂乎。惠開親禮雖篤，弟隙尤著，方寸之內，孝友異情，喻於山川，有驗於此。滅氏文義之吳，停於累代，含文以致誅滅，好亂之所致乎。  
蕭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趙倫

十

大業堂

謝晦謝裕謝方明謝靈運

謝晦以左命之功當顧托之重。殷憂在目。點昏啟聖。於社稷之計。蓋為大矣。但廬陵之瑣事。非主命。呂門之覆。有平臣道。特陸所慎。理異於斯。加以身處上流。兵權總已。特欲以外制內。豈人主所大。堪乎。向令徐傳不亡。道濟居外。四權制命。力足相侔。劉氏之危。則有逾累卵。以此論罪。豈曰妄誅。宣遠所為。策心可謂。睹其萌矣。然謝氏自晉以降。雅道相傳。景恒景仁。以德素傳。景避景仁。以節義派。舉方明行己之度。玄暉。謙思之奇。各擅一時。可謂德門者矣。靈運才名。江左獨振。而搢搢不已。自致覆亡。人各有能。茲言乃信。惜乎。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 謝

十三

宋末掌

向令一轉。雖元類之文。然非羅織。

謝弘微

易云。積善之家。必有餘慶。弘微主。履。而福。人倫。備。其世濟不隕。蓋有馮焉。敬冲出入三代。驛。經。運。華。通。俗。之。志。無。聞。貞。固。之。道。居。官。之。方。未。免。貨。財。之。累。因。假。成。敬。惟。仰。當。年。古。人。云。處。士。全。空。虛。敬。斯。之。謂。矣。

嚴譏。深刺。貪鄙。之。態。如。画。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 謝

十三

宋末掌

王弘傳

語云。不有君子。其能國乎。晉自中原沸騰。介居江左。以一陽之抗。衡上國。年移二百。益有憑焉。其初謗云。王與馬共天下。蓋王氏人倫之盛。寔始是矣。及夫休元弟兄。並舉棟梁之任。下逮世祠。無虧文雅之風。其所以簪纓不替。豈徒然也。傳達猖狂成性。元長躁

絕不止。謗語微驗甚確。將興之理。良有先見。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五

大東堂

王景首

王景首之才器。王僧綽之忠直。其世祿不替也。豈徒然哉。仲寶雅道。自居早懷。伊呂之志。克而逢時。遇主。自致宰輔之隆。所謂衣冠禮樂。盡在足矣。齊有人焉。拔斯為威。其餘文雅儒素。各稟家風。策表不墜。亦云美矣。想見感風。

三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五

大東堂

王誕 王華 王惠 王戎

王誕夙有名聲。而開關夷險。卒獲攀光日月。適遇蓋其時。馬表光奉叔。並得官成。存代而亮。自著寒松。固為優矣。瑩印章六段。豈鬼神之害。盈乎。景文弱年。主譽。芳聲藉甚。榮貴之來。匪由勢至。若使表始之朝。身非外戚。與表聚。研公方駮。並路傾覆之穴。庶幾可免。庚元純之讓。中書令。蓋歸此矣。與有恩于。自致林爽。份像胡克昌。特鍾門慶。美矣。以外戚得福。令人有至成之懼。

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王誕

十六

大來堂

王裕之 王鎮之 王勣之 王悅之 王准之

昔晉初度江。王導卜其家世。郭璞云。淮沐竭。王氏滅。觀夫晉氏以來。諸王冠冕不替。蓋亦人倫所得。豈唯世祿之所傳乎。及於陳亡之年。淮沐定竭。曩時人物。掃地盡矣。斯乃興亡之兆。已有前定。天之所廢。豈智識之所謀乎。既曰人倫所得。又曰天之所廢。料奈何。德勝之言。不可不思。

上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王誕

十六

大來堂

王仲德受任二世能以功名始終入關之校禮王威出其下元嘉

此討則受杯柱人有蘭生之志而無關公之情長者故道律雖地  
居堂沛榮非恩假時歷四代人馬不純文武之道不墜斯門始為  
優矣垣氏宋齊之際世著武節崇祖陳力疆場以轉白句許竟而  
杜郵之酷可為痛哉與世勸誦之奇遠有深致其垂組建許豈徒  
然也

意致崎嶇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其

大業堂

表述

宋齊以還表門世昭忠義周知風霜之聚松筠其性乎若無陽源  
之前丹青夫何取貴顛雖末路披猖原心有本系之出處所歸定  
懋家風聚執履之迹近乎仁勇古人所謂疾風勁草宜此之謂乎  
昔王經峻節既被旌於晉世聚之貞固亦改葬於齊朝其賦屬之  
方吳代同符矣昇命屬崩離身逢危季雖獨夫喪德臣節無改拒  
梁武之命義烈存焉陰從兄之服悖心高已既而抗言儲嗣無忘  
直道辭榮身後有心照曠自初及末無虧風範從微至著皆為稱  
砥益一代之名公也桓風格峻整憲仁義率由韓子稱人臣要贊  
心無有二憲弗渝歲暮良可稱云故泌王履之地亦不為替矣  
大節華於一家煥煥可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十九

大業堂



孔靖孔琳之殷景仁

季恭命偶與王恩深惟替及位致崇寵而每存謙抱觀夫持滿之  
戒足以遠銀古人瑋之貞素之風不殘無義之地易曰王臣蹇蹇  
其勳也直休文行已之度可謂近之琳之二遠漢達變通之道觀  
持身之節亦曰一時之哀而聽言則悖晚致覆決痛矣景仁達  
大之情著於初筮元嘉之盛卒致宗臣言聽計從於斯為重矣  
乎  
沈無謀回經緯容具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孔琳

子

大東堂

褚裕之

褚氏自至江左人馬不墜考回以此世績時譽早集及於達也此  
運揚議沸騰既以人望見推亦以人望而失也始貞幼之性恬康  
勝之風求之古人亦何以加此珩公平諒直文武兼資可謂世業  
無墮者矣  
人望之語可謂深於世故之談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褚裕

子

大東堂

蔡廓

蔡廓體業弘正。風格峻舉。典宗出內。所賦不隨家聲。但在具臣。而情懷伊霍。仁者有勇。馳在斯乎。然自廓及頃。年移四代。高風素氣。無之於時。其所以取責不徒然矣。至於於裕。偕之失。卷其風俗。所通。格以正道。故亦名教之深尤也。名教二字。正江左玄虛對症之藥。聲息可當。叩腔。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蔡廓

三

大宋書

何尚之

尚之以雅道自居。用致公輔。行己之速。動不踰閑。及乎沈問取機。皮冠獲請。貞粹之地。高人未之前許。然父子一時。並處權要。雖結屯。故或以功名自幸。古之所謂巧宦。此之謂乎。蔡胤兄弟。俱云連。遠求其端。履則非曰山林。蔡其持身。則未捨名譽。視夫子替之。赴惠。素子秀之。矯敬冲。以述以心。居然可測。而高自標致。一代歸宗。以之入用。未知所取。斯殆虛勝之風。江東所尚。不然。何以致於此也。易富。任伏名節。殆曰人望。故容材實幹。盡賄而敗業。惜乎。沈伯緋曰。推論蔡胤。廢山人隱士。見之有說。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何尚之

三

大宋書

張裕

張裕有宋之初，早參霸政。出內所歷，莫非清顯。諸子並荷崇構，克舉家聲。其美譽所歸，豈徒然也。思曼立身簡素，始人望乎夫。濯纓從事，理存無二。取信一主義，終百心。以永元之末，入憂塗炭。公香重圍之內，首創大謀。而旋見猜疑，又况異於斯也。然則士之行已，可無以讓。四山赴蹈之方，可謂矯其達矣。  
傳語飛來，溪入理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三五

大東堂

張即

有晉自宅淮海，張氏無乏賢心。及宋齊之間，雅道彌盛。其前則云敦演鏡，其尤著者也。然景胤敦受之道，以微立履，所以其始優矣。思先行已卓越，非常俗所道。存高帝所云，不可有二。不可無一。斯言其幾得矣。徐氏妙理通靈，蓋非常所至。雖古之和鶴，何以加茲。聽與文伯款好，故附之云爾。  
清微高素，別有異姿。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三五

大東堂

范泰前伯子徐廣鄭鮮之裝松之何承天  
 夫令聞令望詩人所以作林有禮有法前哲由斯播美觀夫元荀  
 二公以學業自著而于時之譽不期俱不為弘雖才則有餘而  
 望乃不足蔚宗整用有過人之美述其行事何利害之相傾徐廣  
 動不違仁義無儒行鮮之特稱格佞斯不佞矣松之雅道為貴定  
 老哉德承元景訓所寶無怨舅氏矣矣乎  
 王吳之曰勇折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范泰

子六 大來堂

顏延之沈懷文周顒  
 文人不獲納行古今之所同焉由夫聲義所知故取件於人者也  
 觀夫顏謝之於宋朝非不名高一代重運既以取譽延之亦曠當  
 年向之所謂貴身期成害己者矣士遊獲華歆眾凌讎犯難鮮彼  
 慈尊再之款吻以此為忠無聞前語夫自恣其親必將忘人之親  
 士遂自忘其孝期以申人之孝自非嚴父之辭允而義愜則難平  
 免矣師伯行已縱欲好違志遠既以此始亦以此終宜乎懷文編  
 履之地足以追蹤古烈孔母致懼中丞其誠深矣周朗始終之節  
 亦何僅為尤顯捨父子文雅不墜弘正兄弟義業幾乎德門者焉  
 士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顏延之  
 意隨筆轉而淋漓曲折成竟其旨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顏延之

子六 大來堂

劉湛度悅顧琛類觀之

古人云利令智昏甚矣利害之相傾也。劉湛識用才能。寔包經國之略。豈不知移身為臣。則君臣之道變。用兄成主。則兄弟之義殊。而執款懷毒。苟相崇悅。典夫推長戟而犯順。何以異哉。昔華元敗則以羊羹而取禍。觀夫度悅亦魏交。以速尤。乾缺以愆。斯相類矣。登之固禍。而福倚伏無常。仲文賄而為父。乃狗財之過也。顧琛吳郡。徵兆於初筮。觀之清白之迹。見於某年。憲之在政。所在精。吳時移三代。一德無虧。宋之古人。未為易遇。觀其遺命。可謂有始有卒者矣。

三十二史論贊

卷十九 劉湛

三六

大宋堂

工處亦費心哉。

羊欣羊玄保沈演之江表江東之

敬元夷簡路。譽玄保弘懿見推。其取士於世。豈虛名也。然玄保時隆帝念。雖命察於方天。味其恩寵。養亦猶賢之助。沈氏世傳武節。而演之以業尚見知。綱紀惟懼。遂奉機務。處然保開萬素。非演而見臨危。懿德高風。所謂世有人矣。茂遠自晉及陳。唯道相係。與世載德。斯之謂焉。而總制於寵。抑反以文雅為狀。然則士之成名。所貴彬彬而已。玄叔清介著矣。足以遺踪古烈。今和窺覘成性。終取瓊於險室。宜矣。

三十二史論贊

卷十九 羊欣

三六

大宋堂

龍神致狀。文雅豈任其咎。此論足銷才人之口。

此處之宗慈傳

此處之以武救之空屬殷憂之日。驅馳戎旅。所在見推。其機難定。功蓋亦宋之方邵及勤王之業。克舉台鼎之位。已除年致。懸車。官成。名主。而卒至。顯震。倚伏。豈易知也。諸子才氣。註有高風。將門有將。斯言得矣。依之。此處上依。林稱易舉。專威極命。年旦逾十。終從諸葛之憂。代德其有。效乎。宗慈氣。聚風雲。竟成其志。夫顯履。清正。用非顯級。亦各志能之士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魏廢之 三 大宋堂

柳元景

柳元景行已所資。豈使武。教當朝任職。有無。雅道。卒至覆族。違違。亦有命乎。世陰文武。器業。始人望也。諸子門素。所傳。供云。克構。仲禮。始終之際。其不利也。何哉。豈應天方。喪梁。不然。何斯人而有斯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柳元 三 大宋堂

啟孝祖別初

當大始之際，二股亦就不同。原始要終，各以名節自主。孝祖既啟而亡，蓋其宜之。劉劭出任久撫，所在深譽，行己之節，赴誦為期，雖古之忠烈，亦何以加此。惟至性運人，給辭義克舉，諸子各擅離龍，當年方駕文采之盛，殆難繼乎。孝綽中壽為尤，可謂人而無儀者矣。

臣別情嚴交責，處境而當情。

三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 啟孝

臣

大來宜

蘇與薛安都鄧琬宗越吳喜黃四

山人之濟其身業，非世亂其莫由。馬魯與以亂世之情而行之，於平日其取敗也宜哉。安都自致奔亡，亦為幸矣。鄧琬以亂濟世，終致顛覆，宗越舉給惡盈，故至夷戮，各其職也。吳喜以定亂之功勞，未酬而禍集，黃四以助順之志，福未賒而灾生，唯命也哉。行事各有本末，不宜同傳。客曰：惟同傳，乃見筆力。

三十一史拾遺

卷十九 蘇與

臣

大來宜

齊列傳

孫宗室

有孫宗室唯始安之後克昌明帝取之以非道是光濟之以殘酷其卒至朝外所謂亦以此終者也顧胃荆州之任甚惟失職及其末迫倚伏豈預圖之所致乎堪與垣之俱應顧託既以傾國亦以殺身亦其宜矣天道不爽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齊宗室

王

史

齊高帝請子

孫章文獻王瑄瑒之質風表天安行已所安率由忠誠雖代宗之讓早陸皇賜而天倫之愛無虧永明此知為仁由已不虛言也文如其人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齊宗室

王

史



齊武帝請于文惠諸子明帝諸子

守器之重。非家所為。觀文惠之在東儲。固已有虧。今德向全。負荷斯集。猶當其柱。禍敗。况先期風。愆失已彰。而武帝不以擇賢。傳之。昏。推此而論。有實。歎。于。良。物。望。所。集。失。在。儒。雅。當。斷。不。折。以及。控。安。非。止。自。致。喪。亡。乃。致。宗。祀。覆。滅。哀。哉。夫。帝。王。子。弟。生。長。尊。貴。情。偽。之。事。不。經。耳。目。雖。卓。爾。天。悟。自。得。懷。抱。不。寡。為。誠。所。臨。猶。多。孫。氏。諸。三。並。幼。踐。方。岳。故。輔。以。上。位。爾。自。帝。心。勞。舊。左。右。用。為主。帥。州。國。府。第。先。令。使。行。飲。食。游。居。動。應。關。啟。端。拱。守。祿。違。承。法。度。張。弛。之。要。莫。敢。庸。言。行。事。執。其。權。典。箴。犁。其。肘。處。地。雖。重。行。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陸。 五。六。 本。來。堂

陸澄陸慧陸果

陸澄學稱博古。而用不合。夫干將見重於時。貴其所以立。事。本。能。周。務。實。所。得。所。識。矣。叔。明。持。身。有。檢。殆。為。人。望。雅。道。相。傳。可。謂。載。德。者。也。果。諒。直。見。稱。軍。文。以。取。達。亦。足。足。乎。舊。陸。徽。著。傳。事。述。益。寡。今。以。附。孫。果。上。云。 體。用。兼。長。斯。為。時。重。編。節。未。足。貴。也。地。珍。持。衡。當。立。權。其。誠。然。否。耳。徒。取。細。笑。何。益。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陸

五

本來堂

庶幾三五誰能刻懷珍

新稱抑成儼，惟人之則，又去其儀不忒。正是四國，親夫采之風。流所待，休野行已之度。蓋其有馬，仲和性，履所遵。德璋業尚，所守。貽人望，九懷珍宗族。文賢斌試，自宋至梁，時移三代，或以隱節。既高，或以文雅。貝重，古人云：立德立言，斯門其有之乎。韻折慈揚。

二十一史論增

卷十九 唐書之

李元

大東堂

劉琨明倫結瘦易劉北

劉琨弟元，傳紹父子。王業成，專門師以需行。待身之節，異夫前得。慮夫者，馬度易劉北，取高一代。其所行，山第魚臨，德諸于學業。之美，各著家聲。頤及之，遠見疑時。主或以非罪，而斥或以非疾，而。山異夫自古，替三辰已下，賢之道，有以如武皇之，不私元后之多。忌梁祥之不，亦不宣武。忌才之君，至促國非，報施何其賄哉。然非仁人之所忍言也。

二十二史論增

卷十九 劉家

李元

大東堂

唐 李延壽 著 明 沈因元 閱

梁列傳

梁宗室

自昔王者創業，莫不廣植親親，割裂州國，封建子弟，是以大禘大  
 享，崇於象街，盤石大牙，寄溪梁楚，梁武遠遊前軌，晉昇越親，至於  
 成杖，成被任遇，若蕭景才辦，固亦梁之令望者乎。臨川不才，頃叨  
 重寄，古者睦親之道，聚而不殊，加之重名，則有之矣。而宏歷黜暴，  
 與一撓師徒，梁之不糾，於斯為甚。正德穢行，早顯逆心，夙構比，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梁宗室 大來堂

哀而速可，不似吳淞而勢不倖，徒為賊景之階梯，竟取國敗而身  
 滅，哀哉。安成南平，御陽始興，俱以名遠著美，蓋亦有梁之間乎。也  
 同氣別若異類，良可嘆也。

梁武帝諸子

善矣。境任之為巧也。夫言附正，直跡在恭，敬悅目會，心無耗，不可  
 至乃離父子間，兄弟廢楚，嫡珠漢湖，可為太息。良非一室以昭明  
 之親之賢，梁武帝之愛之信，誇官一及，至死不能自明，况於下此  
 者也。結處秦政之疑，懷負尺之志，肆行狂悖，卒致奔亡，廢陵多財  
 為累，雄心自立，未及聘器，早沒為幸。南康為政，有方居喪，以禮備  
 乎早天，不極危季，卻陵少而險，操人道頓亡，晚致勤王，其始優矣。  
 武陵地居勢勝，卒致傾覆，才輕志大，能無及乎。  
 至乃二字，有驚釣之力，惟其如此，詩人所以深惡之也。

梁簡文帝諸子元帝諸子

簡文洗翠冠戎元帝崎嶇危亂諸子之倫瑛艱棘蓋時運之西鐘  
乎忠烈以軒蓋之材居家嗣之任竟亦當年墳墓通塞亦云命也  
哀哉  
值此寇亂豈非時命使然願無生帝王家非飾辭也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二十 梁簡文帝 大宋堂

鄧元起

元起勳乃晉附初惟關土勞之不圖禍機先陷冠軍之賊於罰已  
輕梁之政刑於斯為失私戚之誦自斯而政年之不永不亦宜乎  
宵罰不明固非其國此先王所以政慎於勅法也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二十 鄧元起 大宋堂

張弘策

張弘策。字。厚。慎。密。首。預。帝。圖。其。位。遇。之。隆。豈。徒。外。威。云。爾。至。如。太。清。板。蕩。親。屬。離。飛。鑽。不。能。叶。和。蕃。兵。克。溫。陶。冶。之。功。而。苟。懷。私。怨。以。成。零。隙。之。首。風。林。若。此。而。為。梁。之。亂。階。惜。乎。有。所。厚。予。有。所。不。恕。嚴。裁。正。斬。炳。爛。簡。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張弘策

五

史來堂

韋敷裴達

韋敷。裴達。少。年。勵。操。俱。以。學。尚。自。立。晚。節。驅。馳。各。著。功。於。戎。馬。觀。敵。制。勝。之。道。謂。為。魁。梧。之。傑。然。而。形。甚。羸。瘠。身。不。終。棄。板。與。持。麾。隱。如。敵。國。其。器。分。有。在。陰。名。豈。虛。得。乎。遂。自。幼。遠。疆。盛。績。克。舉。其。志。不。遂。良。可。悲。夫。二。門。子。第。各。著。名。節。典。梁。終。始。克。荷。隆。楹。將。門。有。符。斯。言。豈。曰。妄。乎。慕。傲。不。減。于。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韋敷

六

史來堂

江潘任時王儋獨

二漢求士率先經術。近代取人。多由文史。觀江任之所以動用。益亦會其時。馬而潘寔先覺。加之沈靜。躬乃舊恩。持之以內。行其所以名位。自舉。各其宜乎。侍孺碩學。而中年遭蹟。非為不遇。斯乃窮通之數也。文士能享代不多見。請此乃知非人所拔。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

七

大宋堂

許懋

許懋業。夙以經。簡見推。事懷道。好古。以博覽。歸譽。其所以折議。封禪。求諸。備正。直存。焉。其唯。文義。而已。古人云。仁者有勇。斯言近之。許氏大節。尤照。史乘。見之下。拜不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

八

大宋堂

陳伯之陳慶之

陳伯之雖輕狡為心而勇勁自立其累至爵位蓋有由焉及喪亂既平去就不已年請其死亦為幸哉慶之初同管霍之游終懷鴻揚之志及乎一見任委長驅伊洛前無強障攻靡堅城雖南風不競晚致傾覆其所勉捷亦足稱之簡欽哉有先鳴位非虛受終逢楊毒唯命也夫

慶之處素顯見真素傑之士也豈二子所可同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九

九

木末堂

江子一陰子春杜前王琳張彪

忠義之道安有常哉善言者不必能行蹈之者恆在所忽太清之季名宦茲微江則自致止驅貞勁之節歲寒自有性也子春戰乃先鳴幽通有助及乎梁州之敗而以濯足為尤杜氏終致覆亡亦云團蒸之望吉山之兆二者豈易知乎王琳亂朝忠節志雪仇耻然天方相陳義難私海斯則大廈落構豈一木所能支也張彪一遇何懷死而後已唯真及大義忠感人記傳所陳何以加此異乎出活酒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九

十

木末堂

陳列傳

陳宗室諸王

有陳受命雖疆土日蹙。朕封建之典。無革先王。永脩等。以疎屬列。臣蕃屏。慧紀始終之迹。其殆優乎。衡陽南康地皆懿戚。提獎以。瑣惟命也。夫文宣二帝。諸子不一。都陽岳陽。風迹可紀。古所謂維城盤石。叔慎其近之乎。子孫賢愚。未可蓋歸之封建之。夫南北朝祚。同於電光石火。雖微宗不之。而朕藩罕出。亦國之幸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陳宗室

主

大東堂

杜僧明。周文育。侯瑛。侯安都。歐陽頌。黃法氾。淳于量。華皎。造。

吳明徹

古人云。知臣莫若君。書曰。知人則哲。魏夫陳武。將而周侯。遇禍。有以知斯言之非妄矣。若不然而者。亦何以驅駕雄傑。而創基撥亂。者乎。故瑛。頌。並自奔回。翻釋有亂。能量望風景。附自等。誠臣良有。以也。昭達勤王之略。遠符取奔行己之方。頗同吳漢。既。而責亦。然而王。吉山之算。豈可事也。明徹。屬運否之期。當閣上之任。才非。幹。白。撤。時。孫。吳。知。進。而。不。知。止。知。得。而。不。知。喪。犯。斯。不。廷。師。凶。國。象。宜。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杜僧明

主

大東堂

風軒竄捉



胡穎徐度杜稜周鐵武程靈洗沈恪陸子隆錢道戡賈文牙孫

瑒徐世譜周敷荀朗周吳喜悉達蕭摩訶任忠樊毅

梁氏云季運屬雲雷陳武帝杖旗揮難經給伊始胡穎徐度杜稜

周鐵武程靈洗等或感會風雲畢力驅馳之日或權自降附乃贊

與王之始咸得配享清廟豈徒然哉沈恪行己之方不淺非義之

運子隆持身之節無失事人之道仁矣乎錢道戡賈文牙孫瑒徐

等周敷荀朗周吳喜悉達蕭摩訶任忠樊毅等所以獲用當

年其道雖異至於功名自主亦各同時當金陵覆沒仰惟天數然

任忠與亡之義無乃致虧與夫蕭春所行固不同日持此百心而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朝朝 十三 大來堂

事二主欲求取信不亦難乎首領獲全亦為幸也

曹石既曰與忠然許嚴辨懷朕

趙知禮蔡景歷屈密元龍韓子高華皎劉昕知諧岐毛喜沈君

理陸山才

趙知禮蔡景歷屈密元龍韓子高華皎劉昕知諧岐毛喜沈君

初傅亮王儉之職若乃拔其才用理不同年而卒能解務濟時

其遇也希詳勞臣之子才名自致迹涉便佞貞介所憂元龍始終

任遇無虧公道名位自奉其殆俊乎子高權重為戮亦其宜也華

皎經給云始既竭元功放曩之辰自同劬草雖致奔賦未足為非

師知送往多閑見忘新主謀人之義可無憤哉然既遇殊矣非其

過也毛喜當時遇主好謀而成見廢昏朝不致公輔惜矣沈陸所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趙知禮 十四 大來堂

以見重固亦雅望之所致焉

揮淚歎蕩守乎旭書懷等

沈炯虞翁傳解顧野王地容

沈炯才思之美。足以繼踵前良。然仕於梁朝。年已知命。主昏不文。而位裁邑宰。及於運途。交喪。馳成馬。所在得美。用捨信。有時。馬虞翁弟。兄才行。兼著。崎嶇。我亂。保茲貞。一注。取貴時。主。豈。虛。得。乎。傳。緯。聽。警。持。遠。才。氣。釘。負。行。之。平。日。其。猶。始。諸。處。以。危。邦。死。其。宜。矣。顧。地。托。藝。文。瑤。履。清。真。文。質。彬。彬。各。踐。通。賢。之。域。美。矣。乎。陳。長。文。曰。仲。庶。遇。抑。負。矜。矯。世。勵。俗。之。思。高。寄。言。外。

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沈炯

十五

大桑堂

循吏

昔漢宣帝以為政平訟理。其惟良二千石乎。前史亦云。今之郡守。古之諸侯也。故長吏之職。號曰親人。至於道德齊禮。移風易俗。未有不由于之矣。宋武起自匹庶。知人事艱難。及登庸。作宰。留心吏職。而王略外崇。未遑內務。奉師之費。日耗千金。指茲寬簡。雖所未暇。而黜已屏。欲以儉御身。左右無幸。獨之私。閭房無文。飾之飾。故能或車歲。駕邦。旬不擾。文帝切而寬仁。入蒸大業。及難興。朕。朕。或海伐。典師。命。擢。動。在。濟。時。費。由。府。實。事。無。外。擾。自。此。方。內。晏。安。吐。庶。蕃。息。奉。上。供。徭。止。控。歲。賦。展。出。暮。歸。自。事。而。已。守。宰。之。職。以。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循吏

十六

大桑堂

期為新。跡。汶。世。不。徒。未。及。最。時。而。人。有。所。係。吏。無。苟。得。家。給。人。足。即。事。雖。難。轉。死。清。潔。於。時。可。免。凡。百。戶。之。卿。有。市。之。邑。歌。詠。舞。蹈。觸。處。成。群。益。宋。世。之。極。盛。也。豐。元。嘉。二。十。七。年。舉。境。外。捍。於。是。頃。實。掃。管。捕。有。未。供。賦。賦。厚。飲。天。下。騷。動。自。茲。迄。於。孝。建。矣。連。不。息。以。區。區。江。東。義。勇。迫。限。存。之。以。師。旅。因。之。以。山。某。向。時。之。或。自。此。矣。矣。晉。世。諸。帝。多。處。內。房。刺。空。所。臨。東。西。二。堂。而。已。孝。武。末。年。清。魯。方。漢。及。永。初。受。命。無。所。改。作。所。履。唯。得。西。殿。不。判。嘉。名。文。帝。曰。之。亦。有。合。殿。之。稱。及。孝。武。承。統。制。度。滋。長。大。馬。餘。數。粟。土。木。未。解。續。道。阻。前。規。更。造。正。光。王。鳩。紫。極。諸。殿。形。采。繪。飾。珠。璣。網。戶。嬰。女。

幸臣。賜。傾。府。藏。竭。四海。不。供。其。款。群。人。命。未。快。其。心。明。皇。雖。非。彌。  
 萬。得。修。思。不。卸。下。以。至。橫。派。往。人。之。官。選。變。或。屬。突。不。得。點。窺。未。  
 戰。戰。滿。家。之。化。事。未。易。陪。直。徒。走。不。及。古。人。乘。於。昔。蓋。由。為。上。所。  
 接。致。化。莫。從。齊。高。帝。承。斯。奢。繼。輔。主。切。主。思。振。人。瘼。風。移。百。城。為。  
 政。未。期。揮。山。陰。令。傳。瑛。為。益。州。刺。史。乃。積。華。反。撲。恭。已。南。而。遣。人。  
 以。躬。意。存。勿。擾。以。山。陰。大。邑。微。訟。繁。滋。建。元。三。年。別。置。改。丞。典。建。  
 康。為。比。永。明。繼。運。委。心。政。術。杖。威。善。斬。猶。多。漏。網。其。吏。犯。法。封。不。  
 行。誅。郡。縣。居。職。以。三。周。為。小。滿。水。旱。之。灾。加。派。郵。十。許。年。中。百。  
 姓。無。犬。吠。之。驚。郡。邑。之。威。士。女。昌。返。歌。聲。舞。節。袪。服。華。耕。桃。花。溪。  
 水。之。閒。秋。月。春。風。之。下。無。注。非。遠。明。帝。自。在。布。衣。連。於。吏。事。及。居。  
 宸。扆。專。務。刀。筆。未。嘗。枉。法。中。思。守。守。由。斯。而。震。屬。以。魏。軍。入。伐。境。  
 場。大。擾。兵。車。連。歲。不。違。政。居。軍。國。康。乾。從。此。哀。矣。繼。以。昏。亂。政。由。  
 群。孽。賦。調。實。起。保。役。無。度。守。守。多。倚。伏。權。門。互。長。貪。虐。剝。聚。歛。  
 侵。捷。款。此。天。下。振。動。無。所。措。其。手。足。梁。武。在。田。知。人。疾。苦。及。定。亂。  
 之。始。仍。下。寬。書。東。昏。時。離。湖。成。悉。除。首。於。吳。四。海。之。內。始。得。息。肩。  
 反。踐。皇。極。躬。覽。庶。事。日。吳。聽。政。求。瘼。郵。隱。乃。命。輔。軒。以。省。方。置。  
 肺。石。以。達。窮。人。勞。已。所。先。事。唯。急。病。元。年。始。奉。人。皆。計。丁。為。布。在。  
 身。朕。浣。濯。之。衣。御。府。無。文。錦。之。飾。太。官。常。膳。唯。以。菜。蔬。團。菜。所。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漢史 大來堂

不過三盛。蓋以儉先海內也。故每選長吏。務簡廉。平皆召見於前。  
 顯。最。政。道。始。推。尚。書。殿。中。郎。到。流。為。建。安。內。史。左。戶。侍。郎。劉。鯨。為。  
 晉。安。太。守。流。守。居。官。以。廉。潔。著。又。著。金。小。縣。有。能。選。為。大。縣。令。  
 大。縣。有。能。選。為。二。千。石。推。是。山。陰。令。丘。仲。孚。有。異。績。以。為。長。沙。內。  
 史。武。康。令。何。遠。清。公。以。為。宜。城。太。守。劉。符。為。吏。者。往往。承。風。馬。斯。  
 亦。近。代。獎。勸。之。方。也。案。前。史。各。主。備。吏。傳。序。其。德。美。令。此。擬。采。其。  
 事。以。信。此。篇。云。  
 施。禮。進。曰。敦。厚。宏。展。典。雅。古。勁。兼。漢。魏。之。長。斯。古。史。籍。之。能。扁。  
 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漢史 大來堂

儒林傳

持云上好之下必有甚焉者是以鄒繆齊紫且以移俗况祿在其  
中可無尚歟當天監之際時主方崇儒業如崔嚴何伏之徒前後  
互見升寵於時四方學者靡然向風斯亦業時之盛也自梁迄陳  
年且數十雖時經屯放却生戎馬而風化不替豈俗化之移人乎  
古人稱尚德若風下應猶草夏矣豈斯之謂也  
張友中曰明潔秀遠悟無滯態

二十一史拾遺

卷三十 儒林

五

大來堂

文學傳

文章者蒼情性之風標神明之律呂也。蓋思含豪遊心內運放言  
落紙氣韻天成莫不稟以立靈違乎愛嗜機見珠門賞悟紛惑  
召無象變化不窮發五聲之音響而出言異句寫萬物之情狀而  
下筆殊形暢自心靈而宣之簡素翰局之言未或能盡然縱假之  
天性終資好習是以古之賢哲咸不用心至若丘陵鞠守或竟何  
門業或風懷慕尚雖任有窮通而名不可滅然則立身之道可無  
務乎

沈久也曰氣韵萬廉暢自心靈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二十九 文學

五

大來堂

孝義傳

自洗風一起。人倫毀薄。蓋抑引之教。遠俗所先。變里旌閭。義存勸  
獎。是以漢世士。務脩身故。忠孝成俗。至於乘軒服冕。非此莫由。晉  
宋以來。風衰義缺。刻身厲行。事薄膏腴。若使孝立閭庭。忠被史策。  
多發溝壑之中。非出衣簪之下。以此而言。教不亦卿大夫之耻  
乎。

曹荆岫曰。義存匡矯。詞尚風美。三復斯言。令人遵愛嗜而從之。

隱逸傳

易有君子之道。曰。馬語默之謂也。故有入廟堂而不出。倚江湖而  
未歸。隱避紛紜。情逐萬品。若道義六反。亦微而亡。萬景窮於跡。名  
愚谷。解柱。格於仁義。示形神於天壤。則名教之外。別有風猷。故充  
封。有非聖之人。孔門。膠。漆。之。客。次。則。揚。獨。往。之。高。節。重。去。就。之  
虛。名。或。慮。全。後。悔。事。歸。知。殆。或。道。有。不。中。行。吟。山。澤。皆。用。宇。宙。而  
成。心。借。風。雲。以。為。氣。求。志。達。道。未。或。非。然。故。須。含。貞。養。素。文。以。藝  
業。不。爾。則。與。夫。蕪。者。在。山。何。珠。異。也。若。夫。陶。潛。之。徒。或。仕。不。求。聞  
退。不。識。俗。或。全。身。幽。履。服。道。儒。門。或。遁。迹。江。湖。之。上。或。歲。名。巖。石  
之。下。斯。豈。向。時。隱。淪。之。徒。歟。今。註。綴。緝。以。備。隱。逸。篇。馬。又。蘇。梁。之  
際。有。釋。寶。誌。者。雖。處。非。顯。暗。而。道。合。希。夷。求。其。行。事。益。亦。俗。外。之  
徒。也。故。附。之。云。

陳竟茲曰。歸心。讀口。曲畫形容。

恩倖傳

夫鮑魚芳蘭在於所習。中人之性。可以上下。然則謀於管仲。齊桓有邵陵之師。通於易牙。小白捨陽門之扇。夫以霸者一身。且有汗陰之別。況下於此。胡可勝言者乎。故古之哲王。莫不斯慎。自漢氏以來。年且千祀。而近習用事。無乏於時。莫不由近親情。因狎重。至如中書所司。掌在機務。漢元以令僕用事。魏明以監令奪權。在晉中朝。常為重寄。故公曹之嘆。恨於失職。於時舍人之任。位居九品。江左置通事郎。管司招接。其後即還為侍郎。而舍人亦稱通事。元帝用琅邪劉超。以謹慎及職。宋文世。秋當周越。竝出寒門。孝武

上十一史拾遺

卷三十恩倖

三

大來堂

沈無謀曰。不及要察。安成恩倖。但於量授之義。無當焉耳。是以明主慎之。

上十一史拾遺

卷三十恩倖

三

大來堂

海南諸國

海南諸國。大抵在天州南及西南大海洲上。行水或四五千里。遠者二三萬里。其西與西域諸國接。漢元帝中。遣伏波將軍路博德開百越。置日南郡。其徼外諸國。自武帝以來。皆朝貢。後漢桓帝世。大秦天竺。皆由此道。遣使貢獻。及吳孫權時。遣宣化從事朱應。中郎康泰通焉。其所經過。及傳聞。則有百數十國。同立紀傳。晉代通中國者。蓋鮮。故不載史官。及宋齊至梁。其奉正朔。輸貢賦。航海往來。至矣。今并其風俗。粗著者。列為海南云。

二十二史劄記

卷二十海島

三

大東堂

東夷諸國

自晉氏南渡。介居江左。北萊西裔。隔礙莫通。至其南徼。東邊界壤。所接。滄宋尤嘉撫運。夏命于戈。泉浦之絕。威震冥海。於是覬譯相保。無絕歲時。以滄齊梁。職貢有斥。及侯景之亂。遼鄰日蹙。陳氏期命。衰微已甚。故首披尾。身其幾何。故西貢南環。無聞竹素。蓋所謂有德則來。無道則去者已。

二十二史劄記

卷二十東夷

三

大東堂

賊臣傳

侯景起於遼東。僞當數險。自北而南。多行狡策。其時江表之地。不見于戈。吳武帝以耄期之年。溺情釋教。外弛藩籬之固。內絕防閑之心。不佞不虞。難以為國。加以毒回在側。貨賄潛通。景乃因機轉詐。肆行矯惠。三律為其謀主。飾以文辭。武帝溺於知音。惑於邪說。遂使柔稍直濟。長江喪其天險。揚旌指關。金墉亡其地利。生靈塗炭。宗社丘墟。於是村邑鳴壁之豪。郡邑巖穴之長。恣陵侮而為暴。資剽掠以為雄。陳武應期撫運。載定安耕。熊賈胡周迪。留吳陳寶。應等雖逢興運。未改逆室。志在亂常。自改夷戮。亦其宜矣。

二十一史拾遺

卷之十

志

木末堂

陳竟菑曰。木腐虫生。堤漏蟻穴。引奸將逆。推實為之于與罪罪。良有以也。

二十一史拾遺目錄

古吳 沈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 韓 米 較

光山 周士璠 通明 全閱 漢陽 燕 李祖 羅祖 全春

北史

齊本紀

齊本紀上

魏諸宗室

上谷公紀 羅武陵侯 白望都公 顏曲陽侯 袁延六 修吉陽男

二十一史拾遺

北史

一

木末堂

北千武衛將軍 請天為秦王 輪常山王 進陳留王 虔叱陸 王順 適西公 意製密咄

明元六王 太武五王

景統十二王

文成五王 孝文六王

長孫滿長孫道生長孫肥

崔道三系封懿

伊敏周幾且代曰周觀尉檢陸真呂洛拔薛彪子

宋德許彦



盧玄盧柔盧觀盧同盧純	高允	崔鑿崔辯崔挺	李靈李順李孝伯李冀李美洪	張湛張承張闢劉延明趙柔索欽宋懸江式	吳康王楊大眼崔延伯李叔仁	楊播楊敷	邢恭	祖瑩	二下 史論贊 卷第月錄 二 大東堂	念賢梁覽雷紹毛遜乙弗朗	辛雄高道綫	賈泰尉景晏昭庠秋干韓執	房讓敬顯雋平黎唐苞白建元文通趙彥淑赫連子悅馮子	宗即基	魏收魏長賢魏季景	韋秀寬柳紉	中微陸通庠秋時揚薦王慶植劉植昶王悅植文表	段文林羅暉周法尚
------------	----	--------	--------------	-------------------	--------------	------	----	----	-------------------	-------------	-------	-------------	-------------------------	-----	----------	-------	----------------------	----------

傳	外戚	儒林	文苑	孝行	節義	循吏	酷吏	藝術	十 史論贊 卷第月錄 三 大東堂	列女	四吏	北史目錄
---	----	----	----	----	----	----	----	----	------------------	----	----	------

唐 李延壽 著 明 沈因元 閱

齊本紀

齊魏氏大敗中原諸將。齊神武復從晉都。大統其方。屢戰而晉山。一鹿以清京洛。華主巨國。功海天下。既而魏武帝親避權通。府。外拓淮表。橫斥會稽。存情人物。而志在峻法。急於御下。於前王。二德有所未同。蓋天意人心。好生惡殺。雖吉山報應。未嘗影響。而。物。之。積。善。多。慶。然。文。襄。之。福。生。所。忽。蓋。有。由。焉。

二十一史論贊

齊本紀

張抱妻曰自出裁制可醜嗜飲之人

魏諸宗室

上谷公純羅武陵侯國望郡公頡由陽侯素延六時吉陽而。此于武術將軍謂定君秦王翰常山王遵陳留王度毗陵王。順達西公意烈廣也。

魏氏自出都。肇基帝業。上谷公等。分枝若木。派天潢。或績躬。經。大開土宇。或迹同山博。自致職。其禍福之來。唯人所召。至如。神武之不事黃屋。高揖為乘。美。感。得。因。祥。隆。帝。統。太。伯。延。陵。未。足。多。也。高。諒。謀。國。之。儻。子。那。猛。杜。之。風。或。大。位。未。加。或。功。不。時。罪。蒙。德。國。勞。其。美。為。關。松。滋。氣。幹。相。承。扶。運。俱。到。天。機。得。不。以。道。任。過。

二十一史論贊

魏諸宗室

其量。神。聖。必。悔。致。身。為。幸。武。衛。父。子。兼。持。五。略。始。見。器。重。終。以。嘉。業。不。之。親。矣。河。間。扶。風。武。以。室。著。宗。子。之。可。稱。乎。衛。王。英。風。猛。擊。折。衝。見。重。謀。之。不。涉。卒。以。自。喪。秦。王。體。度。恢。偉。保。留。精。氣。絕。倫。亡。身。強。冠。志。力。不。展。惜。哉。常。山。勇。冠。威。屬。與。魏。并。降。亦。以。優。乎。除。平。志。烈。清。除。器。宇。茶。龍。兼。萃。蓋。有。由。焉。毗。陵。侯。連。西。伯。介。全。身。保。位。固。亦。難。矣。待。些。之。輕。寔。君。樹。辰。之。株。實。也。送。于。賊。臣。蓋。亦。天。下。之。惡。一。焉。

沈公雅曰叔置推幼

明元六王太武五王

樂平樂安俱以將領自勳。竟以憂迫而逝。驗克終之為鮮。莊王才力智謀一特之傑。與夫運宇斯興。不同日也。太武之子。秦晉才賢。而翰之過。酌倚伏。豈可量矣。臨淮之後。或為威德廣陽之世。嘉賓為美。溪之見惡於元哉。所謂盜博之義。余之見殺。不其晚歟。陳竟按曰。不屑肩比勳。而軒輕了狀。

二 一史論贊

卷上十一 朔元

三 木末堂

景穆十二王

平陽諸子。然乃忠壯。京兆之傑。性定有毅。匡之奪。直有足稱矣。稱矣以下。皆錄舊文。故不載。

五 一史論贊

卷上十一 景穆

四 木末堂

文成五王孝文六王

文成五王。女。董。傳。標。今。望。廷。明。學。業。該。膽。如。以。推。談。之。美。及。於。永。去。運。運。冠。或。卒。致。奔。亡。亦。其。命。也。庶。人。陰。暴。之。性。自。幼。而。長。終。以。廢。然。不。得。其。終。斯。乃。未。均。之。性。先。非。不。能。訓。心。京。兆。只。有。令。問。既。致。傾。覆。習。於。所。染。可。不。慎。乎。清。河。若。識。才。舉。以。聽。親。作。輔。時。鍾。也。誠。始。造。墻。茨。之。運。運。為。道。消。晚。扼。先。推。之。乎。悲。哉。廣。平。早。歲。懸。五。汝。尚。性。致。狂。逸。按。其。終。始。俱。不。足。論。而。悅。以。天。人。所。棄。卒。嬰。猜。懼。之。毒。慈。地。逼。之。尤。也。魏。自。西。運。之。後。權。移。周。室。而。周。文。元。縱。寬。仁。性。罕。倚。息。元。氏。威。屬。廷。見。保。全。內。外。任。使。布。於。列。職。孝。關。錢。祿。無。十。史。論。贊。卷。七。十。一。文。成。五。王。木。末。堂。

張友中曰。保全錄用。格國之能。成德可。駕商周。堪為萬世法。

長孫嵩長孫道生長孫肥

昭。成。之。末。衆。叛。觀。職。長。孫。嵩。寬。厚。沈。毅。任。重。王。室。歷。事。累。世。遼。為。元。老。生。則。宗。臣。既。祀。清。廟。美。矣。儉。器。機。明。先。智。謀。通。曉。堂。堂。為。有。公。輔。之。望。塞。塞。馬。有。玉。臣。之。節。而。處。朝。廷。之。日。少。在。方。兵。之。日。多。何。哉。平。議。具。該。通。出。內。派。舉。取。諸。開。物。成。務。益。亦。有。階。之。棟。榭。也。道。生。恭。慎。兼。約。兼。至。成。名。見。知。明。主。聲。入。歌。奏。二。公。並。列。暉。煥。朝。楚。門。社。世。祿。祭。被。後。昆。雖。漢。世。八。王。無。以。方。其。茂。績。張。氏。七。葉。不。能。譬。此。重。光。子。彥。勇。烈。絕。倫。結。遠。榮。聲。特。妙。熾。乃。早。得。英。俊。覽。乃。獨。擅。雄。辨。不。然。則。何。以。壯。統。師。旅。俱。司。禮。闈。鐘。鼎。不。墜。且。公。且。任。十。史。論。贊。卷。七。十。一。長。孫。嵩。木。末。堂。

汪賓陽曰。門伐之盛。史冊罕備。

崔道王憲封誌

崔道文學器識。當年之俊。意微慮遠。俱以為安。王憲居公之族。老  
見優異。元景元年。履道標映人倫。美哉封誌。獲全為幸。同克先家  
世。可謂敦德者矣。  
許侍伯曰。頓挫生風。收放無迹。

上史論贊

卷六十一

七

木末堂

伊欽周幾五代回來大于周觀射撥陸真呂洛拔薛彪于

城清伊欽俱以材力見用。而絃以謀猷取兵。其珍優乎。同幾之智  
勇。代回之時。射位。適。豈。徒。然。也。同。觀。射。撥。陸。真。呂。洛。拔。等。成。以。勇  
敢。自。進。而。觀。竟。致。敗。然。吳。大。款。子。者。矣。薛。彪。于。世。載。強。正。量。珍。克  
威。家。聲。美。矣。乎。  
張老文曰高挺。

下史論贊

卷六十一

八

木末堂

宋德  
 宋德操行貞白。遠略榮名。宣情並保。進素成見。微辟可謂。德門者矣。  
 義和以才度見。知述恭。願命。後年出類。當有以哉。無子之嘆。豈徒羊舌。宗祀不亡。蓋其幸也。  
 歷落有餘情。

宋德  
 卷二十一  
 宋德

盧玄盧柔盧觀盧同盧誕

盧玄緒業著聞。首應推命。子孫繼述。為世盛門。其文武功烈。殆無足紀。而見重於時。故高冠帶。蓋德業儒素。有過人者。伯源兄弟。亦有二方之風。派雅道家聲。諸子不達。昌榭雅素之紀。堂構無虧。子則使酒。設節。蓋亦明珠之類。伯舉仲宣。文雅俱邵。文偉望重。地華早有志尚。開闢夷險之際。外遇英雄之主。雖禮秩未弘。亦為佐命之一。均祖辭情。能發。早著姓名。員其才地。詳情於。位遇未開。弱年天逝。若得終介。肩秀。通塞。木可量。馬子。漸。殘。忍。為。志。欲。之。徒也。景祿兄弟。雅業可宗。雖擇木異邦。而立名俱幼。辨。須。益。成。務。其始。優。乎。勇。雖。文。武。異。趣。各。其。美。也。貴。二。三。其。流。雖。取。悅。於。報。已。而移。之。在。我。亦。安。能。其。罵。人。見。達。末。路。尚。何。足。怪。豈。不。填。儒。業。亦。足。稱。云。

用尚樸曰。雖銜入微。亦有補苴之法。

宋德  
 卷二十一  
 盧玄

高允傳

高允。魏危禍之機。抗雪震之氣。處无夷然。忘身濟難。卒悟明主。保已全名。自非體操。知命察時。窮達亦何能於此。宜光寵四世。終享百終。有魏以來。斯人而已。傳於藝用。有開半條之義。世禮貪而無道。能無及乎。于集學業。優通。知名前世。儒俊之風。門舊不頌。德正受終之際。與叶亂臣。雖鍾法。而名亦茂矣。

十一

卷二十一 高允

十二

大宋堂

崔寔崔辯崔挺

崔寔。以文業慮利用之科。世家有業。餘慶不已。人位繼執。亦為忠。我辨器業著聞。位不遠到。選德優官。薄仍世恨之。樞維壯之。烈行忠貞之操。殺身成義。臨難如歸。非大丈夫。亦何能若此矣。士謙昆弟。非唯武毅。見重忠公之稱。亦足嘉云。提兄弟。原操高亮。懷文抱質。歷事著聞。見重朝野。繼世承家。門族壯著。市朝可變。人馬不絕。至若崔歆。立朝贊務。則嘉謀屢陳。出極宣條。則威息且舉。仲方之兼資文武。雅長謀算。伐陳之策。信為深遠。奕世載德。天直徒然。邦智足主。功能足幹。事霸朝委遇。良有以焉。而謝彼仁心。安茲苛政。

十一

卷二十一 崔寔

十二

大宋堂

晚遂遭燬。理其宜也。季舒。福龍逢之前。季倫。受分庭之遇。雖遭逢異日。得喪不同。考其遺迹。而榮名一也。蓋所謂彼有人焉。李華。仲曰。多大節。可觀。世乘之表表者。

李靈李順李真李義深

李靈兄弟一時推重。李伯能克廣門業。道風不殖。然慶之美。豈非此之謂乎。至如元忠之個。僅從橫功名自奔。季初之家。風靈業。昆季兼舉。有齊之日。雅道方振。憲之子弟。持威衣襟。豈成里足。憑國亦文雅所待。誼之高。遠固可謂世有人焉。義深弟凡。人位美。子雄才官不替。門緒茂矣。厥教皇皇。可當雅奏。

二一六史論贊

卷二十一 李靈

三

大東堂

張湛改承根。開嗣劉廷明。趙素。故宋。蘇江文。

張湛改承根。開嗣劉廷明。趙素。故宋。蘇江文。西州有開。東國。故流播之中。自後。溫。潭。人之不可以無。能。信。也。宋。劉。處。居。能。仲。終。致。頭。達。遊。道。則。直。自。立。任。便。為。累。江。文。能。世。其。業。亦。足。稱。云。方伯遠曰。總叙處。有索典霞翠之致。更為難能。

二一七史論贊

卷二十一 張湛

四

大東堂



奚康生揚大眼。崔廷伯李叔仁。夫人主開科。執之響。則思將帥之臣。何則。奚難平暴。折衝禦侮。為國之所繫也。奚康生等。俱以熊羆之姿。奮征伐之氣。亦一時之號。猛壯士之功名乎。  
 吳橫溪曰。發端結束。有連體透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魏陳 六 宋末堂

楊愔公望文思。惟道風流。早同標致。公望人物所推。夫處亂虐之世。當機衡之重。朝有善政。是也。及寄天下之命。託六尺之孤。旬朔未幾。身亡君辱。進不能送往事。居觀幾衛。主。退不能保身。全名。稱龍招福。朝。之業既已。仗義斷恩。待忘之徒。無容推心受亂。是知變通之術。亦所長也。文思能以爵謀。其殆仁乎。  
 嚴蔚宗曰。側僕磊落。受其英多。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楊愔 六 宋末堂

邢子才

子才以有盛名。鼓動京洛。文宗學府。推為第一。年未及任。即情為之。智。疎。簡。易。平。見。其人。是。為。一。代。之。模。範。也。及。明。在。位。之。謗。言。就。侯。景。之。姦。使。昔。人。稱。孟。軻。為。勇。於。文。簡。公。見。之。唯。嘗。疑。在。道。願。為。衆。德。阮。藉。未。嘗。品。藻。人。物。斯。亦。良。有。以。焉。  
石必廉曰。頌不忘想。古史皆然。

二十六史論贊

卷三十一 邢子才

史 宋 宋 堂

祖孝徽叔賢元景

孝徽。傳。才。雖。多。適。之。故。因。叔。賢。而。懷。濟。也。元。景。不。幹。知。名。註。臣。位。齊。初。一。時。推。重。美。矣。哉。  
譚元景曰。時世濁。潔。登。淨。如。練。二子為一時名位。祖。登。可。謂。有。後。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祖孝徽

史 宋 宋 堂

念齊梁覽靈結毛選乙弗胡  
 念時有始有卒取狀群公果覽終以取福鮮克之義當此當宜  
 雷之秋毛選兄弟致力經綸之日乙弗胡展轉撥擻之中卒獲歸  
 順美矣  
 郭千仞曰似整似散文致誇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合贊 九 大來堂

辛雉高道移  
 辛雉史欲歷職以公方行已懷哲體有清臨德源雅業無虧  
 素門之所得也道移兄弟有政事之用亦可稱矣  
 具此才品史不悉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合贊 三 大來堂

蘇宗室諸王

思好為亂之機。降考用猜嫌之輩。咫尺鄰都。以達其禍。智小謀大。理則宜狀。神武諸王。多有聲譽。永安以諫爭。遇禍。同蘇宗室之比。于勤城。注人布政。乃與循良比迹。求之近古。未為易也。上黨中成。淮海受辱。守宰以英使之氣。迫悲歌之思。欲食藜藿之美。處茅茨之下。其不得乎。馮翔。庶慎開明。妄被鏡惡。以武成陰忌之朝。而見是六角之刺。已為幸矣。

情高氣爽。耐老而此。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蘇宗室

三

大宋堂

齊秦尉景妻臨庫狄于韓軌

齊秦尉景妻臨庫狄于韓軌等。並以外戚近親。屬當雷之舉。位非親近。功籍勢成。附翼舉。請為佐命之首。定。以常人之才。而因趨。都志。正。將以志除朝。謀逐任臣。不信納。其。反。受其亂。遂使庸。整。時。毒。賢。咸。見。誅。收。政。害。時。莫。大。於。此。郵。語。曰。利。以。昏。智。况。定。速。非。智。者。乎。

美。輕。判。重。書。法。可。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齊秦

三

大宋堂

房謨踴萬平暨唐苞白建元文選趙彦深赫連于悅馮子讓

即基

房謨忠勤之操始終若一。恭懿循梁之風。可謂世有人馬。顯高明  
達文武。驅馳盡其智力。不違宰處。可謂德以稱位。能以稱官。道和  
美從霸府以終。末路四十餘載。典綜兵機。識用開明。甚為朝臣所  
服。及於後主奔道。莫知所之。首贊廷宗。以從權變。既而晉陽傾覆。  
運極逢窮。還都則義陽德昌死。事則情。卒將主。雖復全生。握節豈  
比背叛之深。歟。夫。將軍之守。歸。歷古。今。歸。人。任。功。莫。如。此。漢。氏  
官人。尚書。即。出。宰。百里。晉。朝。法。不。宰。縣。不。得。為。部。皆。所以。責。方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房謨 大來堂

魏收魏長賢魏季景

伯起少頗疎放。不拘行檢。及擢節書。勢為位。器學博。今古才極  
縱橫。體操之奇。尤為富。服。足以入相。如之。室。將。尼。父。之。門。勃。成。魏  
籍。追。班。班。馬。悅。而。有。則。繁。不。為。檢。檢。原。言。鈞。沉。致。遠。但。意。存。實  
錄。好。抵。陰。私。至。於。魏。故。之。家。一。無。所。說。不。平。之。議。見。於。斯。矣。王。松  
年。季。庶。等。並。論。正。家。門。未。為。博。議。遂。憑。附。時。宰。鼓。動。深。利。庶。同。鞭  
撻。而。終。此。公。之。夫。德。長。賢。思。樹。風。聲。抗。言。昏。俗。有。朱。子。游。之。風。季  
景。父。子。雅。業。相。傳。仰。子。治。之。義。也。  
顧。提。明。曰。為。突。錄。亦。為。確。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魏收

二高

大來堂

唐 李延壽 著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章孝寬

高氏籍四胡之勢。踰有山東。周文承二將之餘。創基闢右。似高周之不敵。若漢楚之爭雄。又遠官渡之兵。未定鴻溝之約。雖私農沙苑。森卒先奔。而河橋北芒。周師捷敗。於是魏國進取。各務兵戈。群謂兼井有餘。周則自守不足。章孝寬奇材異度。練武經文。居要室之地。受干城之託。凍人怙恃其衆。悉力來攻。將欲醜酒未央。飲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章孝寬

木末堂

清渭。孝寬迺馮茲。雖傑抗彼仇讐。事甚折節。勢危負戶。能奮其智勇。應變無方。城守六旬。竟摧大敵。森人既焚。營有通。高氏遂空。善而阻。雖即墨。破燕存趙。何以能尚。若使平陽不守。鄴城無衆人之師。玉壁放。關函谷。失封泥之固。斯豈一城之得喪。寔亦二國之興亡者歟。常復德不負人。負不絕俗。怡神墳籍。養素丘園。衷無。無以動其心。名利不足干其慮。確乎不拔。寔近代之高人也。明帝北諸國。綺筵徒然哉。

劉彥先曰。較雄節。劫堪敵金戈。錢馬。

中微陸通。庫狄峙。楊存王。廢趙。到趙。起王。悅。趙。文。表。

中微。陸。通。庫。狄。峙。楊。存。王。廢。趙。到。趙。起。王。悅。趙。文。表。龍。顏。早。蒙。任。遇。劫。宣。挑。戰。功。預。拔。荆。義。結。周。旋。思。生。契。濶。遂。得。入。居。端。按。出。撫。列。藩。雖。以。識。用。成。名。抑。亦。情。兼。惟。舊。陸。運。行。戎。仗。之。際。以。文。雅。見。知。出。境。播。延。譽。之。能。莅。官。著。從。政。之。美。歷。居。顯。要。豈。徒。然。哉。庫。狄。峙。和。戎。之。功。楊。存。成。入。關。之。策。趙。到。之。克。剪。凶。狡。趙。起。之。懷。服。氏。羗。王。悅。之。料。侯。景。文。表。之。講。突。厥。或。明。稱。先。覺。或。讓。表。見。機。觀。其。主。功。立。事。皆。一。時。志。力。之。士。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中微

木末堂

英洲

徐摛禮蕭五信

徐摛禮者五信各以才學自業又加之以清介並志能之士也  
才人清介更可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一

三

大來堂

段文振周羅暉同法尚

段文振有周之日早以武技見知隋氏之初又以幹力受委任兼  
文武稱為諒直其高位厚秩非虛也羅暉忠亮之性所在稱重  
送往之節義感人臣死而有知乃結草之義法尚征伐四夷亦三  
嘉焉

同介生曰取其直義忠勞所謂立乎其大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一

四

大來堂

外戚傳

魏道武初，賀助有部眾之業，翼成皇祚，其餘或以勞勳，或緣恩澤，齊氏后妃之族，多自保全。胡太后以諸舅貽禍，斛律元以地勢被戮，俱非女禍威震之所致也。蓋昭自以佐命之功，崇其名器，且霸業權輿，時方同德，使暴之衆，因茲而起，其靖德昭訓二門，壯良家道，守死無暇，固不足涉言。天子非繼世，權難妄假，昭信非惟素門履道，託持廢存，威望之地，自致無由，有司御歷，后門初無典政，既而末跡竊權，竟移鼎壘，斯乃西漢獲車之歎，魏文所以深戒。隋文潛懼之初，獻后便相推轂，煬帝大橫方北，黃地家勿經綸，是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五

宋書

恩禮網結，始終不易。然外內親戚，其預朝權，凡弟在位，亦無殊寵。至於后種玉堂，家稱金穴，輝光威里，東灼四方，將三司以比儀，命在侯而回科者，終始一代，亦無聞焉。考之前王，可謂矯其弊矣。故雖時經擾攘，無有偏於不意，市朝運貨，而皆得以保全。比夫憑藉寵私，借緣恩澤，乘其非據，旋就顛覆者，豈可同日而言哉。此所謂受之以禮者也。案外戚，魏書有賀劼、劉羅辰、姚崇、杜超、賀送、胡毗、馮熙、李暉、高攀、于劼、胡國珍、李延寔、蘇書、趙任、朱獻、公朱文暢、鄭仲禮、李祖昇、元嬰、胡表仁、周書不立此篇，隋書有獨孤、羅蘭、薛令、以劉羅辰、李暉、于劼、李延寔、蘇獻、朱文暢、鄭仲禮、元

祖昇、元嬰、胡羅蘭、薛令附其家傳，其餘註入此篇，又檢其弗給、附之魏末，以備外戚傳云。受之以禮，可為侍威臣之定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六

宋書



儒林傳

遠惟漢魏。碩學多清。通達乎近古。巨儒多鄙。俗文或不堅。弘之在人。蓋獨愚蔽於當今。而皆明哲於往昔。在乎用與不用。知與不知。取然棄之。爾詣庶績。必舉德於鴻儒。遠代左右。邦家成。取士於刀筆。縱有學。便入室。勤翰刺股。名高海內。擢第甲科。若命。偶時來。未有望。於青紫。或歎。將運。外必見棄。於草澤。然則古之學者。祿在其中。今之學者。困於貧賤。明達之人。志識之士。安肯滯於所習。以求貧賤者哉。此所以偽軍。通人。學多鄙俗者。也。至若劉焯。德冠播紳。敦窮天象。既精且博。洞究幽微。鈞深致遠。源流不測。數百年來。斯

五十一東論贊

卷十十一儒林

七

木末堂

一人而已。劉焯。學寔通儒。才堪成務。九派七略。無不該覽。雖披賸。素隱。不逮於焯。焯成義說。文雅過之。並時不我。與經。蓋溝壑。斯乃子夏。所謂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天之所與者。聰明。所不與者。貴仕。上。醒且備。不免。焯。其。如。命。何。孝。籍。使。離。其。文。尚。可。執。也。中。驗。憤。激。岸。幾。沒。之。於。文。

文苑傳

夫人有六情。粟。五常。之秀。情。感。六。氣。順。四。時。之序。益。夫。之。所。起。情。發。於。中。而。自。漢。魏。以。來。遠。乎。晉。宋。其。體。屢。變。前。皆。論。之。詳。矣。暨。宋。明天。監。之。際。太。和。天。保。之。間。洛。陽。江。左。文。雅。尤。盛。使。此。行。尚。立。有。異。同。江。左。官。商。發。越。貴。於。清。綺。河。朔。詞。義。貞。到。重。乎。氣。質。氣。質。則。理。勝。其。詞。清。綺。則。文。過。其。意。理。深。者。便。於。時。用。文。華。者。宜。於。詠。歌。此。其。南。北。胡。人。得。夫。之。大。較。也。若。能。擬。彼。清。音。簡。雅。則。各。各。西。趨。合。其。兩。長。則。文。質。俱。盡。矣。梁。自。大。同。之。後。雅。道。滄。劫。漸。平。典。則。多。馳。新。巧。簡。文。湘。東。故。其。溫。故。徐。陵。庾。信。公。給。持。其。意。感。而。繁。其。大。臣。而。粉。詞。尚。輕。險。情。多。不。忍。指。以。足。波。之。隱。益。亦。凶。凶。之。音。也。隋。文。初。統。萬。幾。每。念。斯。形。為。模。發。輝。施。令。或。太。浮。美。然。時。俗。詞。藻。稍。多。淫。派。故。憲。基。執。法。屢。罷。雷。簡。煬。帝。初。習。藝。文。有。非。輕。則。登。乎。即。位。一。變。其。體。與。越。公。書。建。東。都。詔。冬。至。受。朝。詩。及。擬。飲。馬。衣。滅。炭。並。存。雅。體。歸。於。典。制。雖。意。在。騰。溫。而。詞。無。浮。藻。故。當。時。紙。文。之。士。遂。得。依。而。取。正。耳。所。謂。能。言。者。未。必。能。行。益。亦。忌。子。不。以。八。廢。官。也。爰。自。東。帝。降。泰。遠。乎。青。臺。入。洛。白。隴。成。泉。九州。以。同。江。漢。英。靈。燕。趙。奇。俊。並。該。天。網。之。中。俱。為。大。周。之。寮。言。其。此。片。約。無。遺。溯。水。國。派。不。能。十。數。才。之。難。也。不。其。然。乎。時。之。文。人。

五十一東論贊

八

木末堂

凡稱當時者，則蘇人范陽盧思道，安平李德林，河東薛道衡，趙郡李元操，鉅鹿魏滬，陳人會稽虞世基，河東柳彥，亦皆許善心等，或鷹揚河朔，或獨步淇南，俱特龍光，竝驅雲路矣。魏書序表，雖裝敬憲，盧觀封肅，邢胤，裴伯茂，邢昕，溫子昇，文苑傳，今唯取子昂，其餘各附其家傳，蘇，蘇叙祖鴻勳，李府，樊道，劉遜，荀士遜，顏之推，為文苑傳，今唯取祖李樊荀，其餘亦各附其家傳，周書不立此傳，今取王褒庾信列於此篇，顏之推竟從蘇入周，故列在王庾之下，顏之儀暨之推之弟，故列在之推之末，隋書序劉綽崔德，王頊，諸葛頊，王貞，孫，葛壽，盧，王曾，庚，自直，潘，蘇，為文學傳，今檢崔德，王二十一，宋倫，卷二十一，文苑，九，大來堂

頊，孫，葛壽，各從其家傳，其餘編之此篇，并取庚世基，許善心，柳彥，明克讓，冠之於此，以倫文苑傳云。

可謂清結。

孝行傳

宋魏書列趙瑛，長孫慮，乞伏保，孫益德，董治，生，楊引，閻元明，吳悉達，王緒生，李顯達，舍該，張昇，王崇，郭文恭，為孝感傳，同書列李崇，柳檜，杜井，毗，荆可，秦族，皇甫，廷，張元，為孝義傳，隋書列陸彥師，曰德，德，薛濬，王頊，曰翼，楊，慶，郭世俊，鈕，因，劉士偉，即方貴，翟普林，李德，德，華秋，徐孝爾，為孝義傳，今趙瑛，李崇，柳檜，杜叔毗，陸彥師，李德，德，入別傳，及其家傳，其餘，並從此編，以修孝行傳云。

二十，史補，卷二十一，孝行

二十一，孝行

十

大來堂

節義傳

自魏訖隋年餘二百。若逆歲寒。見松柏。疾風知勁草。千載之後。襟襟猶生。豈獨聞彼伯夷。懦夫立志亦冀將來君子有所庶幾。初書序于什門。既述石文德。汲冢王玄威。妻投劉涓侯。朱長生。馬八龍。文門愛晁清。劉侯仁。石祖興。仰洪哲。王祭世。胡小彪。孫道登。李几。張安祖。王閔。以為節義傳。今又檢得此疏。奮龍起乙速。孤佛低。及周書。孝節傳。李崇。杜叔。郭附之。又案齊書。不立此篇。而隋書。序劉弘。皇。誕。游。元。馮。慈。明。張。酒。吃。楊。善。會。獨。孤。成。元。文。都。盧。楚。劉。子。翊。亮。君。素。為。故。節。傳。今。馮。慈。明。獨。孤。成。元。文。都。各。附。其。家。傳。其。餘。並。

卷二十二 節義

大宋堂

附此篇又檢取隋書孝義傳即方貴郭世偽亦附之以備節義傳

誠節節義分別了了風勸之意使人回思

循吏傳

先王疆理天下司牧黎元刑法以禁其姦禮教以防其欲雖為政以德理實殊塗百慮一致在斯而已書云知人則哲又云無曠庶官言非其人為空官也。敬哲之后必致清明之臣。亂之朝多有貪殘之吏。嗜欲所召。影響從之。故五帝三王不易人而化。皆在所由化之而已。蓋有無能之吏。無不可御之人。馬自蘇侯置守。歷年永。久。純。以。方。牧。仍。世。相。循。所。以。寬。猛。為。用。庇。人。調。俗。但。廉。平。常。道。教。有。難。高。適。時。應。務。招。響。必。遠。是。故。搏。擊。為。侯。起。不。放。踵。懦。弱。胎。然。錄。用。無。時。此。則。已。狀。於。前。世。矣。後。之。為。吏。與。世。沈。浮。叔。季。澆。漓。

卷二十 循吏

大宋堂

五十一 東論續 其巧多緒。且官在職。道各不同。故性籍述其略。能以彰懲勸之道。案魏立梁吏傳。有張恂。成生。張廣。宋世景。路。邑。陶。慶。微。明。亮。杜。崇。裴。化。賈。瑗。羊。款。蘇。淑。蘇。立。循。吏。傳。有。張。華。原。宋。世。良。郎。基。孟。業。崔。伯。模。蘇。瓊。房。約。給。去。病。同。書。不。立。此。篇。隋。循。吏。傳。有。梁。考。先。樊。壯。略。趙。執。房。恭。懿。公。孫。景。茂。辛。公。翦。柳。檢。劉。曠。王。伽。魏。德。深。其。張。均。麻。生。宋。世。景。裴。化。羊。款。宋。世。良。郎。基。崔。伯。模。房。約。趙。執。房。恭。懿。各。附。其。家。傳。其。餘。皆。依。時。代。編。錄。以。俟。後。史。篇。云。

描寫世風語堪刺骨

耐史傳

夫為國之體有四焉。一曰仁義。二曰禮制。三曰法令。四曰刑罰。仁義禮制。教之本也。法令刑罰。教之末也。無本不立。無末不成。故物化。適而利。刑近而化。而不可以專行。可以立威。而不可以繁用。老子曰。其政察察。其人缺缺。又曰。法令滋章。盜賊多有。然則令之煩苛。吏之嚴酷。不可致化。百世可知。考覽前載。有時而用之矣。昔秦任獄吏。諸水滿道。漢革其風。務枉道正。禁網疎濶。遂漏吞舟。故大奸巨滑。化嚴停禮。即都察成之倫。位起奮發。推拉山耶。一切以秋時。禁雖平。教嚴或有可。取馬于洛侯之徒。前書編之耐史。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耐史 十三 大東堂

同除績。或以微功。遭過時。來。悉竊高位。肆其偏性。多行無禮。君子小人。咸罹其毒。凡所獲職。莫不榮然。居其下者。視之如地。他過其境者。逃之如寇。此與人之惡心。非好善。加人之罪。事非疾惡。其所習。多在無辜。察其所為。豺狼之不若也。其禁森除。猶與卸察之倫異乎。君子。賦之。故編於耐史。親有于洛侯。胡泥。李洪。之高。遊張。秋。使。羊。祉。崔。道。元。谷。楷。蘇。有。即。珍。宋。游。道。盧。斐。畢。義。雲。周。書。不。立。此。篇。隋。書。有。庫。狄。士。文。曰。武。無。榮。趙。仲。卿。崔。弘。度。元。弘。嗣。王。文。同。今。檢。高。遵。羊。祉。即。道。元。谷。楷。宋。游。道。盧。斐。畢。義。雲。庫。狄。士。文。趙。仲。卿。崔。弘。度。各。從。其。家。傳。其。餘。註。列。於。此。云。

吳人千曰。君子賦之一語。關人無限悔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耐史

十三

大東堂

藝術

夫陰陽所以正時日順氣序者也。卜筮所以決嫌疑定猶豫者也。醫正所以禦妖邪養性命者也。音律所以和人神節哀樂者也。相術所以辨貴賤明分理者也。技巧所以利器用濟艱難者也。此皆聖人無心回人技教故恤文惠禁止淫邪自三五世王其所由來久矣。昔之言陰陽者則有箕子禘齋梓慎子韋曉音律者則師曠師摯伯牙杜夔叙卜筮則史局史蘇展君平司馬季主論相術則內史叔服姑布子卿唐舉許負許醫正則文摯扁鵲李咸華化其巧思則姜仲墨翟張平子馬德衡凡此諸君莫不探靈入妙理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藝術 十五 大來堂

精微或弘道以濟時或隱身以利物。漢不可測固無得而稱矣。近古涉乎斯術者鮮有存夫貞一多肆其淫僻。厚誣天道或變亂陰陽。或成若欲或做托神怪惑人。心迷令時俗。祇不獲返其真。身罹定奪莫得壽終而元。藝成而下意在茲乎。歷觀經史百家之言無不存夫藝術或叙其玄妙或記其迂誕。非徒用廣異聞。以明乎勸戒。是以後來作者咸相祖述。自魏至隋。年移四代。至於遊心藝術亦為多矣。在魏則敘鬼崇張深殷紹王早耿玄劉靈助。江式周滄李脩徐寒王顯崔或持少遊以為術藝傳。在齊則有由吾道崇三秦信都芳宋景業許達吳遵世趙輔和皇甫玉解法選。

趙寧恭母懷文張子信馬朝明為方伎傳。在同則有龔萬符吳地。傳垣黎景熙趙文深褚誠強練以為藝術傳。在隋則有庾季才盧太翼耿均韋鼎來和蕭吉張貴玄許智深萬寶常為藝術傳。今檢江式崔或龔萬黎景熙趙文深各級別傳。又檢得沙門靈達李順興檀特師顏惠顯并以陸法和徐之才何稠附此篇。以術藝濟前代著述皆混而書之。但道苟不同則其流異今各司其事。以類區分。先載天文數術。次載醫方伎巧云。

濟濟將將有冠裳保玉之風。

二十一史論贊

藝術

十五

大來堂

烈女

蓋婦人之德。雖在於溫柔。立節垂名。感賢於貞烈。溫柔仁之本也。貞烈義之資也。非溫柔無以成其仁。非貞烈無以顯其義。是以詩書所記風俗所存。鳳象丹青。綠竹素琴。莫不守約以居。正其身以成仁者也。若文伯王之陵。亦自公杞殖之妻。魯之義姑。梁之高行。衛君重王之妾。夏侯文寧之女。或抱信以會。真或編志而踐。義不以存。凶易心不以威。氣改節。其佳名彰於旂。既汝。徵音傳於不朽。不亦休乎。或有王公大人之妃。偏肆情於淫僻之俗。雖衣文衣。食珍膳。坐金屋。乘玉輦。不物物之書。不金史之筆。持華粉以偶。落

二十一史論贊

一烈女

十一

木末堂

與。廉。而。同。死。者。可。勝。道。去。未。十。載。思。定。廉。相。之。耻。也。總。隋。二。書。並。有。烈。女。傳。亦。同。並。無。此。篇。今。又。得。武。功。孫。道。溫。妻。趙。氏。河。北。孫。神。妻。陳。氏。附。魏。隋。二。傳。以。傳。烈。女。篇。云。

吳慧臨曰。讀到草木俱落。即歸扇亦感憤欽絕。

四夷

蓋天地之所覆載。至大日月之所照臨。至廣萬物之內生。靈氣而禽獸。多兩儀之間。中土局而殊俗。曠人寓形。天地靈氣。陰陽。惡。本。竹。自。然。到。榮。繁。於。水。土。故。雷。露。所。會。風。氣。所。通。九。川。高。紀。五。岳。作。鎮。此。之。謂。諸。夏。生。其。地。者。則。仁。義。所。出。味。谷。鳴。矣。孤。竹。北。戶。限。以。丹。嶽。紫。塞。隔。以。滄。海。交。河。此。之。謂。萊。裔。感。其。氣。者。則。凶。德。行。粟。若。夫。九。夷。八。狄。種。落。繁。熾。七。戎。六。蠻。充。物。逆。御。雖。風。土。殊。俗。嗜。欲。不。同。至。於。貪。而。無。厭。依。而。好。亂。強。則。旅。拒。弱。則。稽。服。其。概。一。也。秦。王。報。管。天。下。頭。式。於。遊。方。漢。武。士。馬。強。威。肆。志。於。遠。略。旬。奴。已。却。

二十一史論贊

一四夷

十一

木末堂

其國乃重天馬。既來其人。其國是知。雁海龍堆。天所以紀。夏也。知方朔。漢地所以限。內外也。况乎時非。秦漢。志甚。氣勁。逆天道。以。求其功。殫人力。而從所欲。頹墜之。繫固不旋踵。是以先王。設教。內。諸夏。而外。夷狄。往皆。垂範。美樹。德而。鄙。廣地。雖禹。程之。東漸。西被。不。過。海。及。流。沙。王。制。之。自。北。徂。南。裁。猶。穴。居。交。址。豈。非。道。貫。三。古。義。高。百。代。者。乎。自。魏。至。隋。市。朝。屢。革。其。四。夷。朝。享。亦。各。因。時。今。各。編。次。倫。四。夷。傳。云。

程驥稱曰。取前人之意而經營之。較空克哉。

四夷之為中國患也久矣。北狄尤甚焉。種落寔繁。迭雄迭塞。年代  
遊逸。非一時也。五帝之世。則有獯鬻焉。其在三代。則獯化焉。漢  
兩漢。則匈奴焉。當塗與午。則烏丸鮮卑焉。後魏及周。則蠕蠕突厥  
此其苗裔相繼。五為君長者也。皆以畜牧為業。使披為資。倏來忽  
往。雲飛鳥集。智謀之士。議和親於廟堂之上。折衝之臣。論奮擊於  
塞垣之下。然事無恒規。權無定勢。魏魏因。其強弱。朕叛在其盛氣  
衰則欺塞頓。或則率兵寇掠。屈仲異能。強弱相反。正朔所不及  
刑帶所不加。唯利是視。不顧盟誓。至若莫相救護。驕熱憑陵。和親  
二十一史論贊  
十九  
大來堂

駱備。未有若斯之盛也。及聖哲應期。掃除氛祲。時時與。猶懷  
推率其群。屢降序節。踐敗我。代。撰。湯。成。太。原。肆。掠。於。涇。陽。飲  
馬。於。渭。池。太。宗。大。皇。帝。奇。謀。內。運。神。機。遂。使。百。世。不。羈。之。虜  
一。舉。而。滅。瀚。海。龍。庭。之。地。盡。為。九。州。此。都。窮。髮。之。鄉。肆。於。編。戶。實  
帝。王。所。不。及。書。契。所。未。聞。由。此。言。之。雖。天。道。有。威。氣。亦。人。事。之  
加。大。道。之。行。也。固。無。待。而。稱。焉。  
考。我。確。狀。歸。美。咸。唐。猶。見。推。尊。本。朝。之。意。  
二十一史論贊  
十九  
大來堂

# 隋書

## 隋書小引

臯陶直臣也虞帝舉為士師遂臻明允之化夫刑者一時  
 伸抑所寄不可任非其人而况于史乎史者萬世是非之  
 衡也是非頗繆則勸懲不得其用而使人無堅于為善去  
 惡之志魏徵為諫議凡上二百餘奏太宗悉納之知其直  
 也俾脩隋史雖囿于時華以繪麗為宗每露寬行之病然  
 而美刺中情苛濫斯遠亦一代之良也于論贊窺其一斑  
 矣卒之日太宗嘆曰以銅為鑑可正衣冠以古為鑑可知  
 興替以人為鑑可知得失徵沒朕亡一鑑矣夫史者鑑也  
 興替得失具備于是隋書在徵不亡矣紫陽云王魏亦只  
 是直此一字史也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因元飛仲 批選 于 沈 琦輯來 較
天中 彭傳讀成學 全閱 茂苑 蔡方燔涵之 全泰	
光山 蔡 琮伯宗 沈好問及苑	
隋書	
本紀	
高祖	
場帝	
恭帝	
二十一史論贊 隋書目錄	一 大末堂
志	
禮儀	
音樂	
律曆	
天文	
五行	
食貨	
刑法	
百官	

地理	
經籍	
列傳	
后妃	
李穰梁麻	
劉坊鄒譯柳表皇甫績	
于義陰壽實禁定源雄王虛勳賀若控	
梁士彦宇文忻王琨元諧王世積虞慶則元宥	
高頻蘇威	
二十一史論贊 隋書目錄	二 大末堂
李德林	
河間王弘楊虔嗣楊子榮觀德王雄	
滕穆王瓚道悼王靜衛昭王奐蔡王智積	
高祖五子	
趙嘏趙芬楊尚希長孫平元暉韋師楊昇蘇孝慈李雄張暎	
韋世康韋壽柳樓柳述推亮等之	
楊素	
牛弘	
宇文慶李禮成元孝矩郭崇胤冕李安	

韓擒賀若弼

遼吳長孫史葛威劉方

王長述李衍伊婁謹田仁恭元亨杜整李徽崔彭

杜彥高勳余朱徽獨孫楷乞伏慧張成侯英偉蘇同攝和洪

虛愷令依熙薛曹宇文徽張衡楊汪

虛思道李元標薛道衡

楊帝三子

于仲文

宇文述郭衍

二十一史拾遺

南齊書

木末堂

王韶元嚴劉行本梁毗柳茂趙祥張甫

樊子益史祥元壽楊義臣衛玄劉權

李固通陳茂張空和張渝李鐵杖沈光魚俱羅陳稜王辯

李景纂容三藏薛世雄王仁恭權武止萬緒董純趙才

李瑪苑宏裴政柳莊源師即茂高構張虔成恭毗陸知命房

彥謙

虞世基裴徽裴矩

宇文愷關毗何稠

王劼袁克

楊玄感李子雄趙元淑斛斯政劉元進李冢裴仁基

傳

孝義

循吏

酷吏

儒林

文學

隱逸

外戚

二十一史拾遺

隋書

木末堂

列女

南蠻

宇文化及等

隋書目錄

二十一史論贊

唐 魏徵 撰 明 沈周元 閱

本紀

高祖姓楊名堅華陰人郡長安

高祖龍德在田奇表見吳晦明哉用故知我者希始以外戚之尊  
 受託孤之任與謀之謀未為當時所許是以周室舊臣咸懷憤惋  
 既而王撫固三勇之阻不踰暮月尉遲舉金齊之衆一戰而止斯  
 乃非止人謀抑亦天之所贊也乘巨機運運運周鼎於時變矣併  
 夏利楊未一勛勞日吳經營四方樓船南邁則金陵失險驛騎北  
 去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高祖

指則軍于款塞職方所載注入疆理高祖所圖咸受正朔雖晉武  
 之克平吳合漢宣之推止固存比善論功不能尚也七德既敷九  
 歌已洽要荒咸暨尉候無弊於是躬御儉平德賦倉庫實法令行  
 君子成樂其生小人各安其業強無陵弱衆不暴寡人物殷阜朝  
 野歡娛二十年間天下無事區宇之內晏如也考之前王足以參  
 蹤感烈但素無術學不能盡下無寬仁之度有刻薄之資暨乎基  
 平此風遂扇又雅好符瑞暗於大道遂致維城權倖京室皆同帝  
 制康所逆從聽哲婦之言威邪臣之說溺寵廢嫡託付失所滅父  
 子之道則庶弟之崇縱其尋奪翦伐本枝墳土未乾子孫繼踵屠

我松檟鏡列天下已非隋有惜哉述其表然之源藉其能止之  
 起自高祖成於煬帝所由來遠矣非一朝一其不祀忽謀夫焉  
 不幸也

此說其於乎議者所以有江河之慨  
敘事明略又亦清駁而簡嚴之法古道難尋日趨愈下史然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高祖

夫未嘗

楊帝名高祖次子故帝即位

楊帝在弱齡。早有令聞。南平吳會。北却白奴。兄弟之中。獨著數績。於是矯情飾貌。肆厥姦回。故得獻后鍾心。文皇革慮。天方肇亂。遂登儲兩。賤峻極之崇。基承玉顯之佳。命地廣三代。威振八紘。單于頓顙。越裳重譯。赤仄之泉。流溢於都內。紅腐之粟。委積於塞下。負其富強之資。思逞無厭之欲。法殷周之制度。尚秦漢之規摹。恃才矜已。傲恨明德。內懷險譎。外示擬簡。威冠服以飾其姦。除諫官以掩其過。淫荒無度。法令滋章。教絕四維。刑參五虐。鈎珠骨內。屠戮忠良。受賞者莫見其功。為戮者不知其罪。驕怒之兵。屢動土木。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三 楊帝

之功不息。頻出列方。三駕遠左。旌旗萬里。徵稅百端。清吏侵漁。人不堪命。乃急令暴虐。以擾之。嚴刑峻法。以臨之。甲兵威武。以董之。自是海內騷然。無聊生矣。俄而玄感肇黎陽之亂。旬奴有陽門之圍。天子方棄中土。遠之楊越。姦究乘蒙。強弱相陵。關梁閉而不通。皇與性而不反。加之以師旅。回之以饑饉。流離道路。轉死溝壑。十八九焉。於是相毀蓬蒲。竭毛而起。大則許州。連郡。薛帝稱王。小則千百為羣。攻城剽邑。流血成川。澤野無人。如亂麻。故者不及析骸。食者不逞。易子。范范。九土。並為糜麻之場。慷慨黎民。充結。歌之。餅四方。上簡書相續。循謂最竊狗盜。不足為虞。上下相蒙。莫肯念。

亂後野群之羽。窮長夜之樂。土崩魚爛。賈豎悉給。普天之下。莫匪仇讎。左右之人。皆為敵國。終狀不悟。同彼望夷。遂以萬乘之尊。居於一夫之手。德。延康。感恩之士。九牧無勤。王之師。子弟同就。殊喪。骸骨棄而莫掩。社稷顛隕。本枝殄絕。自肇有書。共以迄於茲。宇宙崩離。生靈塗炭。喪身滅國。未有若斯之甚也。書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逭。傳曰。吉凶由人。祇不妄作。又曰。兵猶火也。不戢將自焚。觀隋室之存亡。斯言信而有徵矣。吳興之曰。漢監策於夷胡。堤可誦。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三 楊帝 木末堂

恭帝名傳大平陸

恭帝年在幼冲。遭家多難。一人失德。四海土崩。厚誼蜂起。豺狼塞路。南巢逆性。流毒不歸。既鍾百六之期。躬踐數終之運。經歌有屬。笙鍾變響。雖欲不遵。先奔之迹。其庸可泐乎。妣仙期曰。憔悴婉篤。令人心折。不幸生於帝王家。一語差堪持贈。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恭帝

五

木末堂

禮儀志

唐虞之時。祭天之屬為天禮。祭地之屬為地禮。祭宗廟之屬為人禮。故書云。命伯夷典朕三禮。所以彌綸天地。經緯陰陽。辨幽贊而洞幾。度通百神。而節萬事。殷因於夏。有所損益。帝舜祗訓。以勸生靈。商辛無道。惟章淫滅。周公放亂。弘制斯文。以古禮歌鬼神。以凶禮表邦國。以賓禮親賓客。以軍禮誅不度。以嘉禮合姻好。謂之五禮。故曰禮經三百。威儀三千。未有入室而不由戶者。成原由之。而利曆不用。自大武統后。遂周別弱。禮失樂微。風凋俗散。什尼預錯。賓而歎曰。丘有志焉。禹湯文武成王周公。未有不謹於禮者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禮儀志

六

木末堂

尊曰飲酒爭功。或拔劍擊柱。高祖患之。叔孫通言曰。儒者難與進  
 取。可與守成。於是請起朝儀。而許馬橋曰。度吾能行者。為之。微習  
 禮容。皆知順執。若祖述文武。憲章沐浴。則良由不暇。自畏之也。武  
 帝與典制。而受方術。至於鬼神之祭。流宕不絕。世祖中興。明皇葉  
 位。祀明堂。襲冠冕。登靈臺。望雲物。得其時制。百姓悅之。而朝廷憲  
 率。其來已舊。或得之於升平之運。或失之於凶荒之年。而世載避  
 趨。風流訛舛。必有人情。特移禮意。殿周所以異。執秦漢於馬。改  
 至於增輝風俗。廣樹隄防。非禮成嚴。亦何以尚。辟山抵之。有為  
 海若之有滄溟。飾以消塵。不貽伊戚。而高堂生於所傳士禮。亦謂  
 二十一 是論贊 卷五十五 禮儀志 木末堂

高五禮示  
 古今禮制。叙列詳明。舉其文詞。而無雜修。而微質。迥非俗筆  
 可辨

二十一 是論贊 卷五十五 禮儀志 木末堂

音樂志

夫音本乎大始而生於人心。隨物感動，指於形氣。形氣既著，協於律呂。宮商克諧，名之為樂。樂者樂也。聖人同百姓樂，已之德正之。以六律文之以五聲，詠之以九歌，舞之以八佾，實升平之冠帶，五化之源本也。記曰：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夫人者兩儀之精氣，而性情之所起也。恣其流，而往而不返，是以五帝作樂，三王制禮，探象人倫，削平淫放，其用之也動天地，感鬼神，格祖考，諧邦國，樹風成禮，象德昭功，故萬物之情通天下之志。若夫升降有則，官商垂範，禮喻其制，則尊卑樂失其序，則親疎亂，禮定其象，樂平其心。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音樂志 九 大來堂

故內和合情飾貌，猶陰陽以成化。若日月以為明也。把曰：大夫無故不撤瑟，士無故不撤采，聖人進樂導迎，和氣惡情，屏退善心。與起伊者，有葦簫之香，伏犧有網罟之詠，葛天八闋，神農五弦，華與功，儲其來已。尚黃帝樂曰咸池，帝嚳曰六英，帝顓頊曰五莖，帝堯曰大章，帝舜曰蕭韶，禹曰大夏，殷湯曰蕤武，王曰武，周公曰勺。教之以風賦，弘之以孝友，大禮與天地同節，大樂與天地同和。禮意風賦，樂情膏澗，傳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成康化政，升平刑曆而不用也。古者天子聽政，公卿獻詩，秦人有作，罕賦，斯道漢高祖時，叔孫通是定篇章，用祀宗廟，唐山夫人能變故，又造房中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音樂志

樂武帝裁音律之響，定郊丘之祭，頗雜謳謠，非全雅什。漢明帝時，樂有四品，一曰大予樂，邦廟上陵之所用焉。則易所謂先王作樂，崇德既薦之上帝，以配祖考者也。二曰雅頌樂，禮應饗幣之所用焉。則孝經所謂積風易俗，莫善於樂者也。三曰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之所用焉。則詩所謂坎鼓，我騶躡，儻我者也。其四曰短蕭，鏡歌樂，軍中之所用焉。黃帝時岐伯所造，以建武揚德，風故動兵，則周官所謂王師大捷，則令凱歌者也。又採百官詩頌以為登歌，十月吉辰，始用蒸祭，量車之亂，正殷成蕩，漢雅樂即杜夔，蘇曉樂事八音七始，靡不兼該。魏武平荆州，得樂，使其刊定雅律，魏有

先代古樂自發始也。自此造晉，用相回循，永嘉之寇，盡淪胡羯。於是樂人南奔，魏皇羅鍾，符堅北敗，孝武獲登，歌晉氏不綱，魏國將霸，道武克中山，太武平統，萬武得其宮懸，或扶其古樂，於時經營是迫，唯范斯寢，孝文頗為詩歌，以勗在位，攝俗流傳，布諸音律。大臣馳聘，漢魏南羅，宋齊功成，查豫代有制作，莫不各揚廟舞，自造郊歌，宣唱功德，輝光當世，而移風易俗，浸以陵夷。梁武帝本自諸生，博通前載，未及下車，意先風雅，爰訪凡百，各陳所聞，帝又自糾按前遺，裁成一代，周太祖發跡關隴，躬安戎狄，羣臣請功成之樂，式遵周舊，依一材而命管，承六典而揮文，而下武之教，豈唯人

之鳴登歌之奏叶鮮卑之音情動於中亦人心不能已也昔仲尼  
運魯風雅斯正所謂有其藝而無其時高祖受命惟新八州同貫  
制氏全出於胡人迎神猶著於邊曲及賴何驟請賴涉雅音而繼  
想關船去之彌遠若夫二南斯理八風揚節順序勇通妖淫屏畫  
宮徽流唱朝翔率舞弘仁義之道安性命之真君子益厚小人無  
悔非大樂之懿其孰能與於此者哉是以奔林南風而虞帝禹紂  
歌北鄙而殷王滅大樂不索則王政在焉故錄其不相回襲以備  
採志

宋初柱曰物扶樂元中明樂制未中樂理昔人以編給厚言也  
二十一東論樂 卷五十五音樂志 十一 大東堂

雖斯則按德文雅之場而環絡蒸繪之府亦幾乎倍矣

律曆志

自夫有天地焉有人物焉樹司牧以君臨懸政教而成務莫不擬  
乾坤之大象稟中和以建極探影響之幽顯成律呂之精微是用  
範圍百度財成萬品昔者淳古革創觀人籟之源女媧笙簧仍  
昭風律之首後聖廣業稽古彌崇伶倫舍少乃擅比竹之工虞  
舜華方傳刻玉之美是以書稱叶時月五日同律度量衡又曰予  
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訓以出納五言此皆候全常而列會通  
璿璣以運鈞統三極之元紀七樹之響可以作樂崇德殷薦上帝  
故德動天地感鬼神和人心移風俗考得夫微成敗者也粵在夏  
止十一東論樂 卷五十五律曆志 十一 大東堂

商無間改作其於周禮典同則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  
陰陽之數以為樂範景王鑄鐘問律於伶州鳩對曰夫律者所以  
立鈞出度鈞有五則權衡規矩準繩成俗故詩曰尹氏太師執圉  
之鈞天子是裨俾眾不迷是也太史公律書云王者制事立物法  
度統則一粟於六律為萬事之本其於兵械尤所重焉故云望敵  
知吉凶聞敵鼓勝負百王不易之道也及秦氏滅學其道浸微漢  
室初興丞相張蒼首言音律未備竊格考武帝常創置協律之官司  
馬遷言律呂相生之次詳矣及王莽之際考論音律劉歆條奏與  
周禮志之律呂又記建武以後言律呂者司馬紹統採而續之矣



歷將終而天下大亂樂工散止。詔法湮滅。魏武始獲杜夔使定音律。夔依當時尺度。權修典章。及晉武受命。遵而不革。至泰始十年。光祿大夫荀勗奏造新度。更鑄律呂。元康中勗子蕩復嗣其事。未及成功。屬永嘉之亂。中朝典章咸沒於石勒。及帝南還。皇度草昧。禮容樂器。掃地皆盡。雖稍加採掇。而多所淪胥。終於蕪安。竟不能備。宋錢樂之衍京房六十律。更增為三百六十。梁博士沈重述其名數。後魏周齊時有論者。今依班志編錄。五代敎律度量以志於焉云。

張公亮曰心教獻酌。文明從容。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二十一 律曆志

廿一

大宋堂

天文志

若夫法紫微以居中。擬明堂而布政。依分野而命國。禮象星而勅官。動必順時。教不違物。故能成變化之道。合陰陽之妙。爰在庖犧仰觀俯察。謂以天之七曜二十八星。周於穹圓之度。以嚴十二位也。在天成象。示見吉凶。五緯入房。故姬王之肇跡。長星斗鑿宋人之首亂。天意人事。同乎影響。白夷王下堂。而見諸侯。魏王登臺而避責。記曰。天子微諸侯。借於吳師。兵吞滅。僭仆原野。秦氏以戰國之餘。怙岳山暴。小星交關。長星橫天。漢高祖驅駕英雄。聖除災害。五精從歲。七重。聖舉。會極曹綱。道不虛行。自西京創制。多應年載。世相中興。當塗取物。金行水德。祇奉靈命。玄龜著明。天人不違。昔者禁河獻錄。溫洛呈圖。六文構範。三光完備。則星官之書。自黃帝始。高陽氏使南正司天。北正黎司地。帝堯乃命羲和。致若吳天。夏有思吾。殷有巫咸。周之史佚。宋之子章。魯之梓慎。鄭之裨官。魏有石氏。齊有甘公。皆能言天文。秦微燮者也。漢之傅天。數者則有唐都季奔之倫。光武時。則有蘇伯泥。即雅光。註能參伍。天文。揚善道。補益當時。監垂來世。而河洛圖緯。雖有星占。星官之名。未始盡列。後漢張衡為太史令。鑄渾天儀。德序經星。謂之靈憲。其大畧曰。星也者。體生於地。精發於天。紫宮為帝皇之居。太微為五帝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二十一 天文志

廿一

大宋堂

之坐。在野象物。在朝象官。居其中。夫謂之北斗。動係於占。實司五  
 命。四布於方。為二十八星。日月運行。塵示位。懸五緯。經次。用彰顯  
 福。則上天之心。於是見矣。中外之官。常明者。百有二十。不名者。三  
 百二十。為星二千五百。微星之數。萬一千五百二十。庶物蠢動。成  
 淨繁。命而斷所鑄之圖。遇亂埋滅。星官名數。今亦不存。三國時。吳  
 太史令陳卓。始到甘氏石氏。五成三家星官。著於圖錄。并注占贊。  
 總有二百五十四官。一千二百八十三星。并二十八宿。及輔官附  
 坐一百八十二星。總二百八十三官。一千五百六十五星。宋元嘉  
 中。太史令錢樂之所鑄。天銅儀。以朱黑白三十用。珠三家。而合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天史志 十六 夫來堂

度。周武帝平齊。所得隋開皇三年新都初次。以置諸觀臺之上。大  
 唐因而用焉。馬遷天官書。及班氏所載。妖星彗珥雲氣虹蜺。存其  
 大綱。未敘備舉。自後史官。更無紀錄。春秋傳曰。公視視朔。遂登觀  
 臺。凡分至。春分。閉必書雲物。神通司存。安可誣也。今累舉其形名。占  
 驗次之。經星之末云。  
 姚均業曰。博而銓。貫有叙。其得尋煩領雜之術。務信去奇之  
 要者乎。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天史志 十六 夫來堂

五行志

易以八卦定吉凶。則厄積所以稱阻也。書以九疇論位。則大易所以為明也。春秋以災祥驗行事。則仲尼所以垂法也。天道以星象示廣輿。則甘石所以先知也。是以祥符之應。可得而言。故託之占。所以徵驗。夫神則陰陽不測。天則欲人運善。均乎影響。殊致同歸。漢時有伏生。董仲舒。京房。劉向。之倫。能言災異。顛盼六經。有足觀者。劉向曰。君道得則和氣應。佳徵生。君道違。則乖氣應。特徵發。夫夫有七曜。地有五符。五事愆違。則天地見異。況於日月星辰乎。況於水火金木土乎。若梁武之降號伽藍。齊文宣之盟遊市里。陳

二十一 魏書 卷之五十五 五行志 十七 大業堂

則梅山之鳥。呼曰奈何。則陽武之魚。乘空而闕。隋則鶴巢。蒲帳。火夾門。關豈唯天道亦曰人妖。則祥青星。形於何不至。亦有脫畧。政教張羅。鑄橋崇信。巫史重增。懲罰苛核。王事神而秦兵。逾道。其私尚鬼。而指侯不來。性者生之靜也。欲者心之使也。置情使往。引類同。騁雀。孔於空城。之側。鶴飛於離耳之上。短長之制。既曰由人。照隱崇山。同車共軫。必有神道。載成倚伏。一則以為法。鑿一則以為生。徵故曰。德勝不祥。而義厭不惠。是以聖王常由德義。消伏災。

擇者。色於前輪。懸筆。鑑於已。歐。世立教之意。深矣。

食貨志

王者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人。總土地所生。料山海之利。式遵行令。歌授人時。農商經向。各本事業。書稱。禮運。有無言。穀貨流通。咸濟其所。者也。周官。太府。掌九貢。九賦。之法。三之。經用。各有等。虛。所謂。取之。有。道。用。之。有。節。故。能。養。百。官。之。政。勳。戰。士。之。功。故。天。災。服。之。因。其。所。欲。而。化。之。不。奪。其。時。不。窮。其。力。輕。其。征。薄。其。賦。此。五。帝。三。皇。不。易。之。教。也。古。語。曰。善。為。人。者。愛。其。力。而。成。其。財。若。使。之。不。以。道。飲。之。如。不。及。財。盡。則。怨。力。盡。則。疲。昔。禹。制。九。等。而。廉。飲。與。周

二十一 魏書 卷之五十五 食貨志 十八 大業堂

人。十一。而。頌。教。作。於是。東。周。運。洛。諸。侯。不。執。魯。宣。初。稅。以。鄭。度。為。丘。賦。先。王。之。制。麻。有。子。遺。秦。氏。起。自。西。戎。力。正。天。下。睡。之。以。刑。罰。棄。之。以。仁。恩。以。太。半。之。收。長。城。絕。於。地。脈。以。頭。會。之。飲。也。成。窮。於。嶺。外。漢。高。祖。承。秦。凋。敝。十五。稅。一。中。元。繼。武。府。庫。竭。穀。世。宗。濟。之。用。成。雄。俊。關。邊。擊。胡。蕭。吹。成。賦。官。字。捫。於。天。漢。巡。遊。跡。於。海。表。早。歲。除。道。山。年。膏。糝。戶。口。以。之。減。半。盜。賊。以。之。公。行。於是。請。詭。賦。稅。異。端。俱。起。賦。及。童。觀。算。至。舛。車。光。武。中。興。率。遵。前。華。成。賦。單。薄。是。稱。給。達。靈。帝。開。鴻。都。之。榜。通。賣。官。之。路。公。卿。州。郡。悉。有。等。差。漢。之。常。科。土。貢。方。物。帝。又。遣。先。輪。中。署。名。為。讓。行。天下。所。成。人。受。其。欺。

自魏晉二十一帝宋齊十有五主雖用度有衆寡租賦有重輕大  
核不能傾人產業道關政亂隋文帝既平江表天下大同躬先儉  
約以事府帑開皇十七年戶口滋成中外倉庫無不盈積所以  
給不踰經費京司帑屋既充積於府廩之下高祖遂停此年正賦  
以賜黎元煬帝嗣守鴻基國家殷富雅愛宏觀肆情方騎功造東  
都窮諸巨巖帝昔居蒲輪親平江左無以梁陳曲折以就規摹  
雖瑜芒浮橋珍洛金門象閣成珠飛觀類巖塞川構成雲綺移積  
樹以為林藪包芒山以為苑囿長城御河不計於人力運騶武馬  
指期於百姓天下死於後而家傷於財既而一討渾庭三駕遼海  
上十一史論董 卷二十五 貨貨 十九 大東堂

天子親伐師兵大舉飛糧稅絲水陸交至墮場之所傾敗勞費之  
所殫殫雖復太半不懸而每年興發此屋良家之子多赴於邊陲  
分勢父注之般連營於州縣老弱呻吟不足以敵饑饉婦工訪績  
不足以購資裝九區之內驚和歲動從行官掖常十萬人所有供  
須皆仰州縣租賦之外一切徵歛起以周俗不顧元元吏固到利  
望其大半選方珍膳必登庖厨禽毛羽用為玩飾買以供官千  
倍其價人愁不堪雖棄室宇長吏叩扉而達曙猛犬迎吠而終夕  
自燕趙奔於齊韓江淮入於襄鄧東周洛邑之地百秦隴山之石  
借偽交侵盜賊充斥官觀鞠為茂草卿亭絕其烟火人相啖食十

而四五關中瘠瘵民早饑緣代王開水豐之粟以振饑人去倉數  
百里老幼雲集吏在食錢官無做次成資經貨動移旬月頓吐  
野欲運不能死如積不可勝計雖復皇王樞運天標有終而隋  
氏之止亦由於此焉運為平準書班固述食貨志上下數千載損  
益相舉自此史官曾無概見夫厥初生人食貨為本聖王割廬井  
以業之通貨財以富之富而教之仁義以之與貧而為盜利罰不  
能止故為食貨志用編前書之末云  
取用有制者治取而不通者亂欲費無度者亡歷觀往牒近乎  
隋史食貨之闕乎上下也夫矣國本民天之說良有所見  
二十一史論董 卷二十五 貨貨 十九 大東堂

而四五關中瘠瘵民早饑緣代王開水豐之粟以振饑人去倉數  
百里老幼雲集吏在食錢官無做次成資經貨動移旬月頓吐  
野欲運不能死如積不可勝計雖復皇王樞運天標有終而隋  
氏之止亦由於此焉運為平準書班固述食貨志上下數千載損  
益相舉自此史官曾無概見夫厥初生人食貨為本聖王割廬井  
以業之通貨財以富之富而教之仁義以之與貧而為盜利罰不  
能止故為食貨志用編前書之末云  
取用有制者治取而不通者亂欲費無度者亡歷觀往牒近乎  
隋史食貨之闕乎上下也夫矣國本民天之說良有所見  
二十一史論董 卷二十五 貨貨 十九 大東堂

刑法志

夫刑者制死生之命。詳善惡之源。肅亂誅暴。禁人為非者也。聖王仰視法星。旁觀習坎。彌縫五氣。取刑四時。莫不先春風以播恩。後秋霜而動憲。是以宣惠愛。其萌芽刑。有威。隨其有殺。仁恩以為情性。禮義以為網紀。養化以為本。明刑以為助。上有道刑之。而無刑上無道。殺之而不昧也。記曰。教之以德。齊之以禮。則人有格。心教之以政。齊之以刑。則人有避。心而始乎勸善。終乎禁暴。以此字人。必兼刑罰。至於時。文泰政稱。忠厚。美化與車。執儀同。至仁與嘉祥。間出。歲布平典。年垂簡憲。昭朕如日月望之者。不速贖。

上十一束論

卷之五 刑法志

二十一

未來堂

乎如大路行之者。不威刑者。甲兵為缺。鉞為刀。鉅鑕鑿。鞭朴夏楚。陳乎原野。而肆諸市朝。其所由來。亦已久矣。若夫龍官之歲。風紀之前。結繩而不達。不令而人畏。五帝畫象。殊其衣服。三王由刑。刻其膚體。若重華之背。炎肆。故文命之刑。罰三千。而都君。卿。尚。奉。唐先之德。高密注罪。猶懷虞。舜之心。殷因以降。去德。滋。遠。若紂。虐。遵成湯。不遠。炮烙。設刑。兼。禮。守。位。依。仁。則。而。伯。欽。德。化。為。四。史。周。王。立。三。刑。以。不。隳。弘。三。宥。以。開。物。成。原。以。四。十。二。年。之。間。刑。曆。不。用。薰。風。湛。湛。頌。殷。越。裳。重。譯。萬。里。來。歸。若。乃。象。接。燕。齊。剽。鄰。鄭。晉。時。之。所。尚。資。手。辨。舌。圖。之。所。恃。不。在。威。刑。是。以。絕。鼓。夷。蒐。宣。

尼致

尼致。胡既。鑄刑。碎叔。向。貽。書。夫。勃。辭。之。漫。沾。滿。千。里。刑。國。之。政。豈。用。之。膏。潤。者。與。秦。氏。倂。自。而。戎。初。平。區。夏。於。時。投。戈。棄。甲。仰。恩。祈。惠。乃。落。嚴。霜。於。政。教。揮。流。電。於。邦。國。素。以。佛。語。生。慈。慈。於。前。毒。網。殺。科。害。肌。膚。於。後。玄。鐵。肆。於。朝。市。積。厭。於。路。街。將。罔。有。一。劍。之。衷。茅。焦。請。刑。里。之。數。漢。高。祖。初。以。三。章。之。約。以。慰。秦。人。孝。文。躬。親。玄。默。遂。味。天。網。孝。宣。樞。機。周。憲。法。理。詳。備。題。于。空。國。為。廷。尉。黃。霸。以。為。廷。平。每。以。季。秋。之。後。諸。所。請。獄。帝。常。幸。宣。室。齋。居。決。事。明。察。平。恕。號。為。寬。簡。元。武。中。興。不。移。其。舊。是。以。二。漢。厚。后。罕。聞。殘。酷。繩。武。連。易。欽。之。科。明。皇。施。滅。死。之。令。中原。凋。敝。吳。蜀。三。分。哀。矜。折。獄。

二十一束論

卷之五 刑法志

二十一

未來堂

亦所未暇。晉氏平吳。九州寧一。乃命賈充。大明刑憲。內以平章百。姓。外以和協萬邦。實曰。輕平。稱。為。簡。易。是以。宋。齊。方。駕。櫛。其餘。執。若。乃。刑。隨。喜。怒。道。暎。正。直。布。憲。擬。於。秋。荼。後。網。論。於。朝。廷。恣。與。夷。前。取。快。情。實。若。隋。高。祖。之。揮。刀。無。辜。齊。文。宣。之。輕。刀。斷。此。謂。也。夫。私。讐。非。關。國。典。孔。子。曰。刑。亂。及。諸。政。政。亂。及。諸。身。心。之。所。詣。則。善。惡。之。本。原。也。彪。約。所。製。無。刑。法。篇。滅。其。所。之。書。又。多。漏。畧。是以。據。其。遺。事。以。至。隋。氏。附。于。篇。云。吳。元。華。曰。篇。格。難。狀。傷。快。之。語。珠。堪。悅。目。若。其。本。要。總。不。逾。卷。化。二。言。

易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既陳。貴賤位矣。是以聖人法乾坤以作則。周卑高以垂教。設官分職。錫珪彤土。由近以制遠。自中以統外。內則公卿大夫士。外則公侯伯子男。成所以協和萬邦。平章百姓。尤整庶績。式叙彝倫。其由來尚矣。朕古今異制。文質殊途。或以龍表官。或以雲紀職。放勳即分命四子。垂華乃受置九官。夏倍於虞。殷倍於夏。周監二代。治卑不同。其道既文。置官彌廣。逮於戰國。戎馬交馳。雖時有變革。朕猶承周制。秦始皇廢此王之典。焚百家之言。創立朝儀。事不師古。始置封侯之制。立郡縣之官。太尉主

五兵。丞相總百揆。又置御史大夫。以貳於相。自餘眾職。各有司存。漢高祖除暴寧亂。輕刑約法。而職官之制。同於秦氏。其間同舉抑亦可知。光武中興。幸遵前緒。唯廢丞相。與御史大夫。而以三公綜理眾務。洎於叔世。事歸臺閣。論道之官。倍員而已。魏晉繼及。大抵畧同。爰及宋齊。亦無改作。梁武受終。多備齊舊。朕而定諸卿之位。各配四時。置或秩之官。百有餘條。陳氏繼梁。不失舊物。高齊創業。亦遵後魏。臺省位階。與江左稍殊。而有節文。俗詳林志。有同劇據。關右日不暇給。洎乎克清江漢。爰議憲章。酌鄧綽之遺文。置六官以綜務。詳其典制。有可稱焉。高祖踐極。百度伊始。復度周官。運依

十一 史論

卷五十五 百官志

二十一

太康

漢魏唯以中書為內史。侍中為納言。自餘眾條。頗有損益。煬帝即位。意存稽古。建官分職。率由舊章。大業三年。始行新令。於時三川定鼎。萬國朝宗。衣冠文物。足為壯觀。既而以人從欲。待下若讎。今日改官名。月易。尋而南征不捷。朝廷播遷。國籍注記。多從散逸。今之存錄者。不能詳備焉。

朱勿柱曰。隋氏終更。無足取者。後周恭酌古典。誠有可觀。亦史匪樂取之。懷有以存之也。

十一 史論

卷五十五 百官志

二十一

太康

地理志

自古聖王之受命也。莫不體國經野。以為人極。上應發。以下裂山。河分疆。畫界。建都錫社。是以放勳御曆。應麟賦貢者。九州文命。會同。執玉帛者。萬國。泊乎。殷運夏。離周。熙股命。雖質文之用不同。損益之途。或革而封建之制。率由舊章。於是分土惟三。列爵惟五。千里以制畿甸。九服以別要荒。十國為連。連有帥。倍連為卒。卒有五。皆所以式圖鴻基。蕃屏王室。興邦致化。康俗庇人者歟。周德既衰。諸侯力政。干戈日用。戎馬生郊。疆陵弱。秦暴。秦滅於楚。鄭滅於韓。田氏篡齊。六卿分晉。其餘。賦君止國。不得守其社稷者。不可勝數。

五十一東論贊 卷之十五 地理志 二十六 大東堂

遠於七雄競逐。二帝爭疆。疆場之事。一披一此。秦始皇據百二之。廉陰奮六世之餘。裂力爭天下。蠶食諸侯。在位二十餘年。遂乃削平。為內。懲周氏之微弱。恃祖詐以為強。度素經典。罷侯置守。子弟無主。雖之地。功臣無尺土之賞。身沒而匡宇幅裂。及子而社稷淪。晉漢高祖。提神武之宏圖。掃清禍亂。矯秦皇之失策。封建王侯。鼓跨州遠邑。有踰古典。而郡縣之制。無改於秦。遠於孝武。務勤遠。累南。兼百越。東定三韓。通甲第之險。斷匈奴之右臂。雖嚴教遠。泊而人亦勞止。昭宣之後。羅賦務農。戶口既其滋多。郡縣亦有增置。至於平帝。郡國一百有三。戶一千一十三萬。光武中興。承王莽之

餘弊。兵戈不戢。饑疫薦臻。率士遺黎。十饒一二。乃併省郡縣。四百餘所。明章之後。漸至滋繁。郡縣之數。有加。漢日。連失靈。數盡。三國爭疆。兵革屢興。戶口減半。有晉太康之世。文執方同。大抵編戶二百六十餘萬。而五胡逆亂。二帝播遷。東晉治於宋齊。僻陞江左。符姚之與。劉石竊據中原。事跡糾紛。難可具紀。梁武帝除暴。寧亂。奄有舊吳。天監十年。有州二十三。郡三百五十。縣千二十二。其後務收境宇。頻事經營。開拓閩越。克復淮浦。平俚洞。破梓柯。又以舊州。遐湖。多有析置。大同年中。州一百七。郡縣亦稱於此。既而侯景構禍。臺城淪陷。墳籍散逸。注記無遺。郡縣戶口。不能詳究。遠於陳

五十一東論贊 卷之十五 地理志 二十七 大東堂

氏土宇。疆威。而亡蜀漢。北喪淮肥。威力所加。不啻荆揚之域。州有四十二。郡唯一百九。縣四百三十八。戶六十萬。後齊承魏末喪亂。與周人抗。雖開拓淮南。而郡縣僻小。天保之末。總加併省。泊乎爾滅。州九十有七。郡一百六十。縣三百六十五。戶三百三萬。周氏初有關中。百度草創。遂乃訓兵教戰。務勸農南。清江漢。西。蔥巴蜀。平能以。案擊。戡定。疆。郡。及於東夏。別平多有。唐太宗通計。州二百一十一。郡五百八。縣一千一百二十四。高祖。文。終。推新朝。政。開。皇。三年。遂。廢。諸。郡。泊。林。九。載。而。定。江。表。再。以。戶。口。滋。多。析。置。州。縣。賜。帝。嗣。位。又。平。林。邑。更。置。三。州。既。而。併。省。諸。州。尋。即。改

州為郡乃置司隸刺史分郡地察五年平定吐谷渾更置四郡大  
 凡郡一百九十縣一千二百五十五戶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四  
 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墾田五千五百八十五  
 萬四千四十一頃其邑居道路山河溝洫沙磧鹹鹵丘陵阡陌皆  
 不預焉東西九千三百里南北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皆至  
 林海西至且末北至五原隋氏之威極於此也  
 朱篤培曰樂園之廣莫大於隋朕守之以道二葉而失之良  
 可鑒也

十一 東論 卷五十五 地理志 二十八 史乘堂

經籍志  
 夫經籍也者機神之妙旨聖哲之能事所以經天地緯陰陽正紀  
 綱弘道德顯仁足以利物藏用足以獨善學之者將為不學者  
 得落焉大業崇之則成欽明之德匹夫克念則有王公之重其王  
 者之所以樹風教沉顯清美教化移風俗何莫由乎斯道故曰其  
 為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既通知達書教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繁  
 靜精微易教也恭儉莊敬禮教也屬辭比事春秋教也遵時制宜  
 質文迭用應之以通變通變之以中庸中庸則可以通變則可大  
 其教有通其用無窮實仁義之陶鈞誠道德之素養也其為用大  
 矣隨時之義深矣言無滯而稱焉故曰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今之  
 所以知古後之所以知今其斯之謂也是以大道方行俯仰象而  
 設卦後聖有作仰鳥跡以成文書契已傳繩木索而不用史官既  
 立經籍於是與焉夫經籍也者先聖據龍圖經鳳紀南面以居天  
 下者成有史官以紀言行言則左史書之動則右史書之故曰君  
 舉必書懲勸斯在考之前載則三墳五典八索九丘之類是也下  
 逮殷周史官尤倍紀言書事靡有闕遺則周禮所稱大史掌建邦  
 之六典八法八則以詔三治小史掌邦國之志定世祿辨昭穆內  
 史掌王之八柄策命而貳之外史掌王之外令及四方之志三皇

十一 東論 卷五十五 地理志 二十九 史乘堂



五帝之書。御史掌邦國都鄙萬民之治。令以積冢。此則天子之史。凡有五焉。諸侯亦有國史。分掌其職。則春秋傳。晉趙盾。弑重公。太史董狐。書曰。趙盾殺其君。以示於朝。宣子曰。不狀。對曰。子為正卿。止不越境。反不討賊。非子而誰。齊崔杼弑莊公。太史書曰。崔杼弑其君。崔子殺之。其弟嗣書。死者二人。其弟又書。乃舍之。南史。聞太史盡死。執簡以往。聞既書矣。乃還。楚靈王與右尹子革語。左史倚相趨而過。王曰。此良史也。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狀則諸侯史官。亦非一人而已。皆以記言書事。太史總而裁之。以成國家之典。不虛矣。不隱惡。故得有所懲勸。遺文可觀。則左傳稱周志。國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雜錄 三十一 大東堂

語有鄭書之類是也。暨夫周室道衰。紀綱散亂。國異政家。殊俗。褒貶失實。賤棄舊章。孔丘以大聖之才。當傾頽之運。歎鳳鳥之不至。惜將墜於斯文。乃述易道而刪詩書。修春秋而正雅頌。壞禮崩樂。成詩其所自。慈人萎而微言絕。七十子散而大義乖。戰國縱橫。真偽莫辨。諸子之言。紛然清亂。聖人之至德喪矣。先王之要道止矣。陵夷跡駘。以至於秦。秦政奮針狼之心。刻先代之迹。焚詩書。坑儒士。以刀筆吏為師。制挾書之令。學者逃難。窟伏山林。或失本經。口以傳說。漢氏誅除秦項。未及下車。先命叔孫通草雜。楚之儀。故擊柱之樂。其後張蒼治律曆。陸賈撰新語。齊魯薦益。公言黃老。惠帝

除挾書之律。儒者始以其業行於民間。猶以去聖既遠。經籍散逸。簡牘錯亂。傳說訛謬。遂使書分為二。詩分為三。論語有齊魯之殊。春秋有數家之傳。其餘互有殊異。不可勝言。此其所以博而寡要。勞而少功者也。武帝置太史公。命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開獻書之路。置寫書之官。外有太常太史博士之藏。內有延閣廣內秘室之府。司馬談父子世居太史。概承前代。斷自軒皇。運於孝武。作史記一百三十篇。詳其體制。蓋史官之舊也。至於孝成。秘藏之書。頗有亡散。乃使揚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命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諸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太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雜錄 三十一 大東堂

醫監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就向。歛。樞。為一錄。論其指。歸。辨其批。探。叙。而。奏。之。向。卒。後。哀。帝。使。其。子。歆。嗣。父。之。業。乃。從。溫。室。中。書。於。天。祿。閣。上。歆。遂。摛。括。羣。篇。據。其。指。要。著。為。七。畧。一。曰。集。畧。二。曰。六。藝。畧。三。曰。諸。子。畧。四。曰。詩。賦。畧。五。曰。兵。書。畧。六。曰。術。數。畧。七。曰。方。技。畧。大。凡。三。萬。三。千。九。十。卷。王。莽。之。末。又。被。焚。燒。光。武。中。興。為。好。文。雅。明。章。繼。統。尤。重。經。術。四。方。鴻。生。鉅。儒。負。囊。自。遠。而。至。者。不。可。勝。算。石。室。蘭。臺。彌。以。充。積。又。於。東。觀。及。仁。壽。閣。集。新。書。校。書。即。班。固。傳。毅。等。典。掌。焉。註。依。七。畧。而。為。書。部。固。又。編。之。以。為。漢。書。藝。文。志。董。卓。之。亂。歆。帝。而。還。圖。書。錄。帛。軍。人。皆。改。為。隸。所。故。而。西。備

七十餘載。南京大亂。掃地皆盡。魏氏代漢。采板遺亡。歲在祕書中。外三閣。魏祕書郎鄭默。始制中祕。祕書監荀勗。又因中祕。更著新簿。分為四部。總括羣書。一曰甲部。紀六藝及小學等書。二曰乙部。有古諸子家。近世子家。兵書。兵家。術數。三曰景部。有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四曰丁部。有詩賦。圖譜。汲冢書。大凡四部。合二萬九千九百四十五卷。但錄題及言。或以縹素。書用細素。至於作者之意。無所論。辨。惠懷之亂。京華蕩覆。集閣文籍。靡有孑遺。東晉之初。漸更鳩聚。著作郎李充。以勗舊簿。校之。其見存者。但有三千一十四卷。充遂摠沒。衆篇之名。但以甲乙為次。自爾。因循。無所變革。其後

任昉。躬加部集。又於文德殿。內列藏書。華林園中。總集。釋典。大凡二萬三千一百六卷。而釋氏不豫。為梁有祕書監。任昉。鈔鈔四部目錄。又文德殿目錄。其附載之書。更為一部。使奉朝請。任昉。撰其名。故梁有五部目錄。普通中有虞士。阮孝緒。沈靜。家。慈。篤。好。墳史。博采。宋齊。已來。五公之家。凡有書記。參校。官簿。更為七錄。一曰。經典。錄。紀六藝。二曰。記傳。錄。紀史傳。三曰。子兵。錄。紀子書。兵書。四曰。文集。錄。紀詩賦。五曰。技術。錄。紀數術。六曰。佛錄。七曰。道錄。其分。部。題。目。頗。有。次。序。劉。勰。撰。義。薄。不。經。梁。武。教。悅。詩。書。下。化。其。上。四。境。之。內。家。有。文。史。元。帝。克。平。侯。景。收。文。德。之。書。及。公。私。經。籍。歸

中朝遺書。稍流江左。宋元嘉八年。祕書監謝靈運。造四部目錄。大凡六萬四千五百八十二卷。元徽元年。祕書丞王儉。又造目錄。大凡一萬五千七百四卷。儉又別撰七志。一曰。經典志。紀六藝。小學。及。記。雜。傳。二曰。諸子志。紀今古諸子。三曰。文翰志。紀詩賦。四曰。軍書志。紀兵書。五曰。陰陽志。紀陰陽圖緯。六曰。術藝志。紀方技。七曰。圖譜志。紀地域及圖書。其道佛附見。合九條。狀亦不述作者之意。但於書名之下。每立一傳。而又作九篇條例。編于首卷之中。文。義。淺。近。未。為。典。則。齊。永。明。中。祕。書。丞。王。亮。監。謝。融。又。造。四。部。書。目。大。凡。一。萬。八。千。一。十。卷。齊。末。兵。火。延。燒。祕。閣。經。籍。遺。散。梁。初。祕。書。監

於江陵。大凡七萬餘卷。周師入郢。成自焚之。陳天嘉中。又更鳩集。考其篇目。遺闕尚多。其中原則戰爭相尋。干戈及務。文。教。之。感。符。純。而。已。宋。文。八。關。收。其。圖。籍。府。藏。所。有。繞。四。千。卷。亦。軸。青。紙。文。字。古。拙。後。魏。始。都。燕。代。南。軍。中。原。粗。收。經。史。未。能。全。具。孝。文。後。都。洛。邑。借。書。於。齊。祕。府。之。中。稍。以。充。實。暨。於。爾。來。之。亂。散。落。人。間。後。齊。復。都。鄴。更。搜。聚。迄。於。天。統。武。平。校。寫。不。暇。後。周。始。蓋。關。若。外。通。強。隴。成。馬。生。都。日。不。暇。給。係。定。之。始。考。止。八。千。後。稍。加。增。考。並。萬。卷。周。武。平。齊。先。封。書。府。所。加。舊。本。統。五。十。隋。開。皇。三。年。祕。書。監。牛。弘。表。請。公。遣。使。徵。訪。異。本。每。書。一。卷。賞。絹。一。匹。撰。寫。既。定。奉。即

建主於是民間異書往往間出及平陳已後經籍漸修檢其所遺  
 多太建時書紙墨不精書亦拙惡於是搜集編次存為古本召天  
 下工書之士京兆韋霽南陽杜願等於秘書內補續殘缺為正副  
 二本藏於宮中其餘以實秘書內外之間凡三萬餘卷煬帝即位  
 祕閣之書限寫五十副本分為三品上品紅瑤璃軸中品紺瑤璃  
 軸下品漆軸於東都觀文殿東西廂構屋以貯之東屋藏甲乙西  
 屋藏景丁又聚魏已來古跡名畫於殿後起二臺東曰妙楷臺藏  
 古跡西曰寶臺藏古畫又於內道場集道佛經別撰目錄大德武  
 德五年克平偽鄭盡收其圖書及古跡為命司農少卿宋遵貴藏  
 之於船沂河西上將致京師行經底柱多被漂沒其所存者十不  
 一二其目錄亦為所漸濡時有殘缺今者見存分為四部合條為  
 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六部有八萬九千六百六十六卷其舊錄所  
 取文義淺俗無益教理者註刪去之其舊錄所遺辭義可采有所  
 弘益者或附入之遠覽馬史班書近觀王阮志錄挹其風流體制  
 引其學難雜俚雜其疏遠合其近密約文緒義凡五十五篇各列  
 本條之下以備經籍志雖未能研幾探賾窮極幽隱庶乎弘道設  
 教可以無遺闕焉夫仁義禮智所以治國也方技數術所以治身  
 也諸子為經籍之鼓吹文章乃教化之勸懲皆為治之具也故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魏晉志 三十四 本末堂

之於此志云  
 萃馮之曰博而知要聘而能裁果則心匠構構偉觀  
 需齊千典涇涑萬綱復隸定是非明取舍王祭所稱體貞剛而  
 不抗理條而有文者殆謂是欤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魏晉志 三十五 本末堂

二十一史論贊 隋書

唐 魏徵 諫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后妃

二后帝未登庸，早懼家極，恩隆好合，始終不渝。文獻德異，陽鳩心非均一，擅寵移嫡，傾覆宗社。惜哉！書曰：牝雞之晨，惟家之索。高祖之不能敦睦九族，抑有由矣。蕭后初趨藩邸，有輔佐君子之心，煬帝得不以道便謂人無忠信。父子之間，尚懷猜阻，夫婦之際，其何有焉？暨手圖破家，止廢身無地，飄流異域，良足悲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隋書 一 大來堂

不賢者有終，賢者反不得以自全。豈非命哉！大意都在言外，令人慨嘆不已。堪與于長外戚世家爭衡。

李穆李敏梁春

李穆、梁春、皆周室功臣，高祖王業初基，俱受腹心之寄。故穆首登師，穆終膺殊寵，觀其見機而動，抑亦天之先覺。然方親朝之貞，製有愧三陵，比晉室之忠臣，終慙徐廣。穆之子孫，特為隆盛，朱輪華轂，凡數十人，見忌當時，禍難逃及。得之非道，不可不戒。吳伯昭曰：見機高蹈可也，見機投款不可也。此方徐王二子，將不瞑目地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隋書 二 大來堂

劉昉鄭譯柳表皇甫績  
 高祖肇基王業昉譯實效其謀當勳執鈞物無異論下德志身忘  
 病以義斷恩方乃慮難求全偷安懷祿豐夫帝遠用德義非請在  
 鹽梅之寄自有攸歸言退昔款由懷融望耻居吳越之未身與  
 誰為伍事君盡禮既關於宿心不受其親遠彭於勳謀其在周也  
 靡忠貞之節其奉隋也愧錫命之誠非義掩其前功蓄怨與其徒  
 繁而望不陷刑辟保貴全生雖矣柳表皇甫績同人成事協規不  
 二大運光啓莫恭樞要斯圖在人欲其悅已在我欲其為人理自  
 朕也嬰要有言一心可以事百君百心不可以事一君於昉譯見

三十一東論贊 卷二十四 大來堂

之矣  
 斬素如山

子奚除毒實禁定源雖王虛勳賀若詵  
 子奚等禁定等或南陽烟亞或豐世舊遊運屬時來俱宣力用以  
 勞定國以功懋賞保其祿位貽厥子孫析薪克荷崇基弗墜威兵  
 王虛航遇屯利之機亡身殉義陰世師遭天之所廢捨命不渝使  
 夫死者有知足以無愧居死矣  
 沈及堯曰獎功褒節亮不假移

三十一東論贊 卷二十四 大來堂

梁士彦字文忻王世積元諧王世積虞虞則元肖

梁士彦字文忻皆一時之壯士也遭雲雷之會赴以勇畧成名遂  
貪天之功以為己力報者倦矣施者未歇將生厲階求逞其欲及  
茲頽墜自取之也王世積元諧王世積虞虞則元肖或契淵難厄或  
綱繆恩舊將安得樂漸見遺忘內懷怏怏矜伐不已雖時主之刺  
傳亦言語以速禍乎朕高祖佐命元功解有終其天命配享清廟  
寂寞無聞斯恭草創帝圖事出權道本異同心故久而逾傳其幸  
牛璣田雖則有罪奪之非道然無怨乎皆深文巧詆致之刑肆高  
祖沉猜之心固已甚矣求其餘變不亦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梁世積 五 大末堂

此青臣而技青若極為有體

高頻蘇威

齊公霸圖伊始早預經綸魚水冥符風雲玄感正身宜道躬蹈與  
運心同契合言聽計從東夏克平南國底定恭謀帷幄決勝千里  
高祖既復高述思布先心舟楫是寄鹽梅斯在兆庶賴以原野百  
寮資而輯睦年將二紀人無間言屬高祖將廢儲宮由忠信而得  
罪遠煬帝方逞浮侈以忤時而受戮若使遂無猜暨亮終廢其雖  
未可恭蹤稷契足以方駕蕭曹繼之實難惜矣邳公周通云季方  
事幽貞隋室龍興首應旌命綱繆任選窮極傑寵父處機銜多所  
損益罄竭心力知無不為朕志為清儉禮非弘曠好同惡異有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高頻 六 大末堂

直道不存易簡未為通鑑歷事二帝三十餘年雖廢然當時終稱  
遺老君邪而不能正言國亡而情均夷庶于遠汝弼從聞其語疾  
風勁草未見其人禮命關於與王柳亦此之由也夔志識沉敏方  
雅可稱若天假之年足以不虧堂構矣  
王屢虞曰美回嘗情刺亦稱量尤為展正之風

李德林。德林幼有操尚。學富才優。琴重都中。鼓飛關右。王基飾構。叶贊謀。
 欲羽徽。交馳絲輪。間發文詰之。莫時無與。二君臣體。令自政青雲。
 不意真已。知直徒言也。
 時子求曰。贊立而文隨之。延見體用。綜貫之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李德林

七

大木堂

河間王弘。楊敷。桐。播子。紫。觀。德。王。非。
 高祖始。選。周。鼎。才。心。未。附。利。建。同。姓。維。城。帶。社。是以。河。間。觀。德。
 放。山。何。屬。乃。其。某。地。非。寵。過。故。高。位。厚。秩。與。時。終。始。祿。廢。三。其。
 德。志。在。苟。生。從。本。帝。如。及。掌。素。慈。母。如。遺。跡。及。身。而。絕。宜。其。歟。矣。
 觀。王。位。居。台。衣。履。洗。俊。嗣。保。茲。寵。祿。實。仁。厚。之。所。致。乎。
 延。促。之。跡。可。欣。又。要。歸。仁。厚。則。風。或。之。普。心。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河間王弘

八

大木堂

朕後王璿道悼王幹衛昭王真蔡王智積  
 高祖昆弟之恩素非篤睦閭房之隙又不相容至於二世承基其  
 弊愈甚是以朕後暴亮人皆竊議蔡王將沒句以為幸唯衛王春  
 於獻后故任遇特隆而諸子還流莫知死可悲夫其錫以茅土稱  
 為盛石行無甲兵之衛居與吐隸為伍外內無虞顛危不暇時違  
 多難將何望焉  
 讀結嘆曰語知敦睦之宜先務也

三十一史論精

卷二十四

九

大宋書

高祖五子房陵復成秀林  
 高祖之子五人莫有終其天命異哉房陵資於骨肉之親第以房  
 匡之義經綸締構共濟夷險撫軍監國凡二十年雖三善未稱而  
 視膳無闕恩寵既豐說言間之顧復之薦擢隔於人理父子之通  
 遂感於天性隋室將止之效衆庶皆知也矣自古廢嫡立庶廢族  
 傾宗者多矣考其亂止之禍未若隋之酷詩曰殷鑒不遠在夏  
 后之世後之有圖有家者可不汲戒哉  
 木必先腐而後虫生之雖有攬邪不能開無疑之主既變二字  
 化工之筆

三十一史論精

卷二十四

十

大宋書



趙頌趙芬楊尚希長孫平元暉韋師楊昇孫孝慈李雄  
 二趙明哲故事當世所推及居諸右無聞珠績同知人之才冠各  
 有分限大小異宜不可踰量長孫平疎故排誦之罪可謂仁人之  
 言高祖悅而從之其利亦已博矣元暉以明敏顯達韋師以清白  
 成名揚尚希楊身宗室之英譽望隆重孫孝慈李雄張翼內外所  
 履咸稱貞幹任開皇之初蓋當時之選也  
 郭綵公曰才冠分限用人者以此為準自無曠尸之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隋 十一 大業堂

韋世原京壽柳機柳述雄充察之  
 韋氏白居京兆代有人物世原昆季餘慶所鍾或入廢禮閣或出  
 搃方岳朱輪接軫紛緜柳成陰在周暨隋勳庸並茂或與安風初  
 開雅望重當時述恃寵驕人終致傾敗且屢有忠政爾等存誠謹  
 雖亮名節自立志正見稱譽之神情開典頗為疎放文城歷仕二  
 朝咸見推重獻書高祖遂興學校言能弘道其利博哉  
 魏公所謂存其近密此類是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隋 十二 大業堂

楊素

楊素少而輕俠，倣儻不羈。無武之資，而英奇之氣。志懷遠大，以功名自許。高祖龍飛，將濟六合，許以腹心之寄。每當推轂之重，掃妖氛於牛斗，江海無波。縱驍騎於龍庭，匈奴遠遁。考其夷山靜亂，功臣莫居其右。覽其奇策高文，足為一時之傑。朕身以智許自立，不由仁義之道。所被時主，高下其心。管構離宮，陷君於身。修謀廢冢，竊毀於前。尼終始宗廟，丘墟市朝。霜露究其禍敗之源，實乃素之由也。河殞子為亂階，墳土未乾，閭門殞戮。丘隴廢掘，宗族誅，別知積惡餘孽，非徒多行無禮，必自及其斯之謂歟。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四 楊素 十三 大業堂

約外示溫柔，內懷狡詐。為始畫之終傾國，本俸無遺育，宜哉。止人之國人亦絕其宗，孰謂天道遠哉。

牛弘

牛弘為好墳籍，學優而仕。有漢雅之風，懷曠達之度。採百王之損益，成一代之典章。漢之叔孫不能尚也，綢繆者閱三十餘年，喪險不渝。始終無際，雖開物成務，非其所長。朕微之不清，泥之不濁，可謂大雅君子矣。子實不才，崇基不構，于紀北義，以隆家風。惜哉，遙想風度，亦令神往。

二十一史拾遺 卷十四 牛弘 十四 大業堂

宇又慶李謹次元考郊祭冠冕孝女

宇又慶等龍潛惟舊嗜音親烟或素蓋平生之言或早有腹心之  
詭露雲雨之餘燭照日月之末光時步天衢與時升降高位厚秩  
貽厥後昆優吳島細養宮中未聞教養湯帝愛之不以禮其能不  
及於此乎妾愆之於高祖未有君臣之分陷其骨肉使就誅矣大  
義咸親所聞異於此矣雖有悲悼何損於况言  
畢奮廣曰以禮義責人仁人之言也

十一文論贊

卷二十四宇文慶

十五

大末堂

韓擒頌若弼

自丹衷微中原幅裂區宇分隔將三百年陳氏憑長江之地險恃  
金陵之餘氣以為天限南北人莫能窺高祖爰應千齡將一函夏  
賀若弼慷慨申必取之長策韓擒奮發餘勇以爭先勞苦疾雪  
鋒鏖電隨自此一戎威加四海稽諸天道或時有慶與考之  
人謀實二臣之力其做儻英畧若居多武鼓威雄韓擒稱皇方  
於晉之王柱勳庸鮮有餘地狀賀若功成名立於位不已竟顯項  
於非命亦不密以失身若念於臨終之言必不及於斯禍矣韓擒  
累世將家威毅動俗救國既破遂遂身全幸也廣陵甘棠成有武  
士十一文論贊 卷二十四韓擒  
十六  
本末堂

十一文論贊

卷二十四韓擒

十六

本末堂

韓擒雄膽畧壯為當時所推剋于城雖兄弟矣  
徐歧公曰居功為難後來幸也二字有無限授呼在

達奚長儒史萬歲劉方

長儒等結髮從戎俱有馳雄之譽。總帥各擅禦侮之功。長儒以步卒二千抗十萬之虜。師賊矢盡勇氣彌厲。壯齒子幹而涉清海。北臨玄塞。胡夷懾懾。烽候無警。亦有可稱。萬歲實懷智勇善謀。士卒人皆樂死。師不疲勞。北劫匈奴。南平夷獠。兵鋒所指。威蕩絕域。論功仗氣。犯忤貴臣。偏聽生惑。死非其罪。人皆痛惜。有李廣之風。馬劉方。今無私治。軍嚴肅。克勇林邑。遂清南海。徽外百蠻。無思不服。凡此諸將。志裂遐人。山當推轂之重。入受瓜牙之寄。雖馬伏波之威。行南裔趙充國之教。而羌語事論。功各一時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十一

大宋堂

論功仗氣。便有取禍之通。卒元林森。雖非其罪。亦為自貽之感。諸將咸得所終。此類而觀之。誰諶之辭。垂教深遠矣。

王長述李衍伊婁謙仁恭元亨杜整李徹崔彭

王長述等。或出總方岳。或入司禁旅。咸著績績。以功名終。有以取之也。伊婁謙。志量弘遠。不念舊惡。請赦高邁之罪。有國士之風。馬崔彭。地誓廉節。取欣難犯。無侮之害。有足稱乎。王契之曰。振落自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十一

大宋堂

杜彥高勸命朱傲獨孤惜乞伏慧張威侯莫陳穎同操和洪  
 杜彥東夏南服屢有戰功作鎮朔雲胡塵不起高勸死之際志  
 氣慷慨疾彼姦邪致茲餘慶命朱傲幼有權奇終能止足崇基墜  
 而後構不亦仁且智乎周搖以質實見知獨孤以恆人流譽乞伏  
 慧能以圖謀侯莫陳所居治理或知牧人之道或踐仁義之路皆  
 有可稱焉慧以供帳不辱至於故黜結髮登朝出入三代終享  
 祿位不天性齡蓋其任心而行不為矯飾之所致也  
 薛仲翽曰天賦位置散整皆有可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十九

大業堂

盧愷令狐熙薛胄宇文弼張衡楊汪  
 盧愷諫說可稱令狐熙所居而治薛胄執憲平允宇文弼  
 歸張衡以鯁正立名楊汪以學業自許狀皆有善始終  
 俱之基俱傾於一箭惜哉夫忠為令德施非其人尚或不可况託  
 足邪徑而又不得其人者歟語曰無為愷首將受其咎又曰無始  
 禍無召亂張衡既召亂源實為權首動不以順其能不及於此乎  
 水窮雲起文致竭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二十

大業堂

盧思道李孝真薛道衡

二。三子有齊之季，皆以辭藻著聞。爰歷周隋，咸見推重。李稱一代俊偉，薛則一時之令望。握靈蛇以供照，騎逸足以註驅。文雅從橫，全杖玉振。靜言揚權，盧居二子之右。李薛紆青拖紫，思道官塗家落。雖窮通有命，抑亦不獲細竹之所致也。鄭起宗曰：亦論其才之高下耳，過何足言。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盧思道

二十一

大東堂

楊帝三子

元德太子雅性謹重，有君人之量。降年不永，表哉。齊王敏慧可稱，志不及遠，頗懷踴借。故楊帝疎而忌之，心無父子之親。貌展君臣之敬，身非積善。國有餘殃，至今趙及燕趙，皆不得其死。悲夫。有貌無心，寫出所家真像。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三子

二十二

大東堂

于仲文  
 仲文博涉書記以英畧自許尉迴之亂遂立功名自茲厥後屢當  
 推較遠東之役實與師徒斯乃大樹將類蓋亦非戰人之罪也  
 時勢實朕非為喪師者開一而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仲文 二十三 大木堂

宇文述邪術  
 嘗○寒○匪○躬○為○匪○之○高○節○和○心○不○同○事○君○之○常○道○宇○文○述○邪○術○以○水  
 濟○水○如○脂○如○膏○便○辟○足○兼○柔○筋○取○悅○君○所○謂○可○亦○曰○可○焉○君○所○謂  
 不○亦○曰○不○焉○無○所○是○非○不○麻○輕○重○默○默○苟○容○偷○安○高○位○甘○素○餐○之  
 責○受○彼○已○之○譏○此○固○君○子○所○不○為○亦○丘○明○之○溪○耻○也  
 成○雲○上○曰○起○手○曰○言○已○見○其○大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宇文述 二十四 大木堂

王恭元巖對行本梁叱柳或隨綽裝滿  
 狂歌之處山林恭董為之不抹正臣之立朝去邪為之折謀  
 志在匪躬義形於色豈惟綱紀由之隆替抑亦社稷繫以存亡者  
 也晉蜀二王帝之愛子檀以權寵莫拘憲令求其恭肅不亦難乎  
 元巖王詒任雷波相柱見嚴憚莫敢為非嘗愕之風有足稱矣行  
 本正色於房陵梁叱抗言於楊素直辭鯁氣慄馬可想隨綽之居  
 大理固固無宛柳或之處憲臺去邪自肅朕不畏強梁梁叱其有  
 焉邦之司直行本柳或近之矣裴蕭朝不坐宴不預志誠慷慨犯  
 忤龍麟固知妾婦憂宗同之止慮女悲太子之少非徒語也方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魏元 二十六 大東堂

前載有間集之風焉

馮法登亮喻引生風

終于茲史祥元壽楊義臣衛言劉權  
 子恭雖有幹為質性嚴敏見義而勇臨機能斷保全都邑勤亦  
 哉揚諒干紀史祥著獨克之功厚道優投義臣致三捷之功恭  
 名重當年殷流彼葉者也元壽彈奏行本有意存夫名教朕其計  
 功稱伐猶居義臣之後端檢之贈不已優乎文昇東都解圍頌亦  
 靈力百京居守政以賄成鄙哉鄙哉夫何足數劉權淮楚舊族早  
 著雄名獨檢操之辰居尉佗之地遂能拒子邪計無所觀觀雖辭  
 勤王之謀尼為守節之士矣  
 由行抑揚事義無辱筆力亦矯矯不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魏元 二十七 大東堂



李圓通陳茂張定和張濟參謀沈光魚俱羅浮移王辨  
 楚漢未分絳灌所以宜力官劉競逐關張所以立名狀則名立資  
 草昧之初力宜候經綸之會攀附鱗翼世有之矣圓通復兒之輩  
 定和鐵杖之倫皆一時之壯士困於貧賤當其鬱抑未遇亦安知  
 其有鴻輪之志哉終能振拔汗泥之中騰躍風雲之上符馬羊之  
 願快生平之心非遇其時焉能至於此也俱羅嶽加之罪非其咎  
 登王辯項身初激志實勤王陳稜縞素發喪哀感行路義之所動  
 固已深乎孟才錢傑沈光等感恩懷舊臨難忘生雖功無所成其  
 志有可稱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李圓通 二十八 大東堂

陶亮生曰明其非罪取其志哉回司直之感心而通裁皆格復  
 無諱音

李景慕容三載薛世雄王仁恭權武吐葛緒董純趙才  
 孝景世雄慕容三載趙以曉武之安當有事之日致茲區貴自取  
 之也仁恭初在汲郡以清無顯達後居馬邑以貪怯敗止解充有  
 終惜矣吐葛緒董純各以主效當年取斯高秩緒請惠兵見責純  
 運贈較被誅大業之季盜可盡乎濫刑暴逞能不及焉趙才雖人  
 而無儀志在強直固拒世基之議可謂不苟同矣權武素無行檢  
 不拘刑憲終取辱宜哉  
 連壁如曰要終立斷可石屹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四李景 二十九 大東堂

李鴻紀宏裝政抑蘇源野即茂高構張虞威華吼陸知令序

考謙

大夏云構非一木之枝帝王之功非一士之舉長短殊異大小異  
宜裕悅棟深美可素也李鴻等或文能遵義或才足於時謙用顯  
於當年故事留於臺閣亦之有隋多士取其開物成務皆願之  
棟楠亦北辰之象星也

有用人之績者不可不知此義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李鴻

二十

大東堂

虞世基裝韜裝矩

世基幼以雅澹著名兼以文華見重止國霸族持重任遇恭謙  
之職預惟慙之謀國危未嘗思安君昏不能納諫方更窮官實獄  
黷貨無慙顏頤欣身亦其所也裝韜素懷姦險巧於附會作虛作  
福唯利是視滅止之禍其可免乎裝矩學涉經史頗有幹局至於  
恪動匪懈夙夜在公求諸古人始末之有與聞政事多歷歲年雖  
虞危亂之中未虧廉謹之節莫矣朕承望風音與時消息使高昌  
入朝伊吾獻地限糧且未師出玉門闔右驂朕頗亦矩之由也  
本之心事謹固可錄亦難恕不朕青史幾不足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虞世

三十一

大東堂

宇文愷圖訛何稠

宇文愷學藝兼該。忘理通贖。規矩之妙。赤鐵班。弱骨時制度。咸取則焉。其冠仁壽宮。營建洛邑。要末時。幸窮修。極麗使。文皇失德。煬帝亡身。危亂之源。抑亦此之由。至於考覽書傳。定明堂圖。陳意過其通。有足觀者。叱稠巧思過人。頗習舊事。稽前王之采章。成二代之文物。雖失之於華威。亦有可傳於後焉。

三子失德。均以華著。作法於涼。之訓。何可不保。

一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宇文愷

三十二

大東堂

王劭兼充

王劭。爰自幼童。迄乎白首。好學不倦。充極羣書。播神洽聞之士。無不推其博物。雅好著述。久在史官。既撰齊書。兼辭隋典。好詭怪之說。尚委巷之談。文詞鄙穢。體統繁雜。直愧南董。才無遵。同徒煩翰墨。不足觀深。表充少在江左。初以警悟。見稱委質。隋朝。更以玄象。旬命。註要。求時。幸于。進務。入。勳。經。管。符。瑞。雜。以。妖。說。充。變。動。星。占。膠。增。聚。景。厚。誣。天道。亂。常。侮。衆。利。茲。勿。捨。其在。斯。乎。且。劭。滿。何。朔。清。流。充。乃。江。南。望。族。虬。沒。禁。利。得。不。以。道。類。其。家。獻。良。可。缺。息。退。朕。不。遺。餘。力。務。入。者。宜。知。所。戒。

二十二史論贊

卷之十五 王劭兼充

三十三

大東堂

揚玄感李子推趙元洪斛斯政劉元進李密裴仁基

玄感宰相之子。荷國重恩。君之失得。當竭股肱。未議鼓身先圖。附  
非。逆假伊霍之事。辨肆莽卓之心。人神同疾。敢不效踵。兄弟就難  
醜之誅。先人受焚如之酷。不亦甚乎。李密遭會風雲。奮其鱗翼。思  
封函谷。將割鴻溝。暮月之間。衆數十萬。破化及推世充。鼓動四方。  
威行萬里。雖運乎天春。事屈興王。而義協人謀。雄方克振。壯矣。狀  
志性輕狡。終致顛覆。其度長孳大柳。陳項之季。孟欺。  
趙彥球曰。讀此。愈知劉權錢鏐輩之難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楊玄感

三十四

大來堂

孝義傳

昔者弘愛敬之理。必藉王公大人。近古敦孝友之情。多茅屋之下。  
而彥師道。或家傳纓冕。或身誓山河。遂乃負土成墳。致毀滅性。  
雖乖先王之制。亦觀過以知仁矣。即責昆弟爭死。而身全。曰。翼夫  
妻俱喪。而名立。德饒仁懷。羣盜侶。義感興王。亦足稱也。組回劉雋。  
之倫。翟林華秋之輩。或茂草嘉樹。榮枯於庭。宗或爽。歎翔。禽。馴。狎。  
於廬墓。非夫孝悌之至。通於神明者乎。  
事奇文。鳳。麟。為。崇。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孝義傳

三十五

大來堂

徐史傳

古語云善為水者引之使平。善化人者撫之使靜。水不平則無損於  
隄防。人靜則不犯於憲章。朕則易俗移風。服教從義。不實於明察。  
必藉於循良者也。彥光等皆內懷直道。至誠待物。故得所居而化。  
所去見思。至於景茂之遺。惡揚善。公義之撫。視疾病。劉驥之化。行  
所鄉。德淡之愛。結人心。雖信臣杜詩。鄭澤。朱邑。不能繼也。詩云。惟  
婦君子人之父母。豈徒言哉。恭懿所在。尤異。屢爾帝心。追既往之  
一青。遂流亡於道路。惜乎柳檢去。實妻子不。瞻。超。執。扶。滿。酌。水。餞。  
離。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徐史傳

三十六

大宋堂

張公亮曰。平靜二字。便是循吏心法。通章語語秀逸。

酷吏傳

御之吏者。不在於煩策。政之善者。無取於嚴刑。故雖寬猛相資。德  
刑互設。朕不嚴而化。前哲所重。士大夫等。運屬欽明。時無禁政。未聞  
道。德實懷。殘忍。賊人肌體。同諸木石。輕人性命。甚於身狗。長惡不  
悛。鮮有不及。故或身嬰罪戮。或憂志顛隕。凡百君子。以為有天道。  
焉。嗚呼。後來之士。立身從政。縱不能為子高門。以待封。其可令母  
掃墓。而望喪乎。  
結得惻然。使人不敢不以為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酷吏傳

三十七

大宋堂

儒林傳

自正朔不一將三百年。所說紛紜。無所取正。高祖崩。期年。平一寰宇。頓天網以掩之。賈誼。常以禮之。設好爵以靡之。於是四海九州。強學待問之士。靡不畢集焉。天子乃登萬乘。率百寮。遊問道之儀。親釋奠之禮。博士。釐懸河之辯。侍中。揭重席之與。考正。止。述。研。最異。同。積。滯。羣。疑。泮。冰。釋。於是。起。擢。奇。儒。厚。賞。諸。儒。京。邑。造。身。四方。皆。登。黉。校。齊。魯。趙。魏。學者。尤。多。負。笈。追。師。不。遠。千里。講。誦。之。殷。道。路。不。絕。中。州。儒。雅。之。感。自。漢。魏。以。來。一。時。而已。及。高。祖。暮。年。精。華。稍。竭。不。悅。儒。術。專。尚。刑。名。執。政。之。後。咸。非。篤。好。暨。仁。壽。開。造。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儒林傳 三十一 大來堂

廣天下之學。唯存國子一所。弟子七十二人。煬帝即位。復開庠序。國子郡縣之學。咸於開皇之初。徵辟儒生。遠近畢至。使相與講論。得失於東都之下。納言定其差次。一以開奏。為於時。舊儒多已凋。亡。二。劉。拔。萃。出。穎。學。通。南。北。博。極。今。古。後。生。鑽。仰。莫。之。能。測。所。製。諸。經。義。疏。播。紳。咸。所。宗。之。既。而。外。事。四。夷。戎。馬。不。息。師。徒。急。散。盜。賊。並。起。禮。義。不。足。以。防。君子。刑。罰。不。足。以。威。小人。空。有。建。學。之。名。而。無。弘。道。之。實。其。風。漸。墜。以。至。滅。亡。方。領。振。廢。之。德。亦。多。特。死。溝。壑。凡。有。經。籍。自。此。皆。湮。沒。於。煬。廢。矣。遂。使。後。道。之。士。不。復。聞。詩。書。之。言。皆。懷。振。寇。之。心。相。與。陷。於。不。義。傳。曰。學。者。將。植。不。學。者。將。落。

朕則感哀是繁。與止。依在有國有冢者。可不慎歟。諸儒有身。返道存遺風。可想。皆採其餘。論。經。之。於。此。篇。云。關係凜然。筆端具有爐錘。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儒林傳

三十一

大來堂

文學傳

魏文有言古今文人。顯不獲細行。每舉以名節自立。甘矣。三曹。其  
詩之華。崔德考。迄之倫。或矜氣。有才。遺落世事。或學。修命。薄。詞。高  
位。下。心。帶。抑。而。欲。憤。志。盤。桓。而。不。突。噴。傲。當。世。脫。果。公。卿。是。知。野  
池。見。遺。埃。那。件。物。不。獨。漢。陽。趙。宜。尋。原。補。街。而。已。故。多。離。杜。悔。解  
克。有。終。狀。其。學。涉。稽。古。文。詞。辨。麗。拉。鄒。林。之。一。枝。岷。山。之。片。玉。矣  
有。關。總。一。家。字。得。人。為。成。秀。異。之。野。不。過。十。數。正。古。昆。季。三。人。預  
焉。華。華。相。環。亦。為。難。兄。弟。矣。

陳道寧曰風韻秀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文學傳

四十一

大宋堂

隱逸傳

士。操。聞。譽。不。喜。文。諒。凡。倚。無。極。徐。則。志。在。沉。冥。不。可。規。珠。莫。能。貴  
。皆。抱。棋。之。士。矣。崔。廓。威。於。屑。辱。遂。以。肥。遯。見。稱。祖。濟。文。籍。之。矣  
。足以。克。隆。先。構。父子。雖。動。靜。殊。方。其。於。成。名。一。也。美。哉。  
。隱。非。一。端。叙。得。錯。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隱逸傳

四十一

大宋堂

外戚傳

三五哲三防。天慮遠。舅甥之國。罕執鈞衡。母后之家。無開領。敗。爰及漢。晉。顏。履。繼。軌。皆。由。乎。運。不。以。禮。故。其。變。亦。遠。若。使。獨。孤。推。梓。呂。霍。必。敗。於。仁。壽。之。前。若。氏。務。均。梁。實。豈。全。於。大。業。之。後。今。或。不。預。舊。基。或。更。隆。先。構。豈。非。度。之。以。道。不。預。權。寵。之。所。致。乎。  
劉。泰。鴻。曰。文。以。及。跌。見。奇。  
前。同。魏。書。若。使。以。下。皆。出。叙。復。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外戚傳 四十二 大末堂

列女傳

夫稱婦人之德。所以柔順為先。斯乃舉其中庸。未臻其極者也。至於明誠遠圖。貞心峻節。志不可奪。唯義所在。考之圖史。亦何世而無哉。蘭陵主質。適寒松。南陽主心。踰西石。洗姬。孝女之志。壯。崔。馮。二母之誠。懇足使義勇。慙其志。裂蘭王。謝其貞。芳。襄城。華陽之妃。裴倫。元楷之婦。時逢艱阻。事乖好合。甘心同穴。賴沛。廉官。志勵冰霜。言喻岐日。雖詩詠共。姜之自誓。傳述伯姬之守。死其將。復何以加焉。  
吳朝。涵曰。胡。首。激。烈。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列女傳 四十三 大末堂



南蠻

禮云南方曰蠻，有不火食者矣。書稱蠻夷猾夏，詩曰：蠢爾蠻荆，種類寔繁。代為紛梗，自秦并二楚，漢平百越，地窮丹徼，景極日南，水陸可居，咸為郡縣。暨乎境分吳蜀，時經晉宋，道有汗隆，服叛不一。高祖受命，克平九州，煬帝纂業，咸加八荒，甘心遠夷，志求珍異，故師出於流求，兵加於林邑，威振殊俗，過於秦漢遠矣。雖有荒外之功，無枚域中之敗，傳曰：非聖人，外寧必內憂。誠哉斯言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四十四

大東堂

宇文化等傳

化及庸候下才，負恩累葉。王充斗筭，小器適逢時幸，俱蒙獎擢。禮趙蓋臣，既屬崩刑之期，不能致身，乃因利乘便，先圖干紀。率羣不逞，繼為亂階。後本寒繆，裂冠毀冕，或躬為戎首，或親行鴆毒。豐深怙虐，幸切食諸。天地所不容，人神所同憤。故梟鏡凶，冠相存。植賊結，引繩難繼。踵誅夷，快志義於當年。岳桐或於末葉，嗚呼為人臣者，可不殷鑒哉！可不殷鑒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四十五

大東堂

# 唐書

## 新唐書小引

唐故有舊史韋述劉昫之所撰也歐陽公新唐書成表語有事增文省之言劉元城聞而譏之是矣夫史之所貴在文不加煩而事自明新書之病正以文雖省而事則鬱而不彰耳且夫文章豈有繁簡也意必欲多則冗長而不足讀必欲其簡則僻澁令人不喜以是爲言此作史之弊也然考之當日原非公一手實合衆賢之長若方鎮百官表出于楊公堯臣律曆五行志出于劉公蕤叟列傳出于宋

## 舊唐書小引

公祁而紀志則公自爲之宋公嘗曰唐人詔令皆對偶之文入史策如粉黛飾壯士笙簧佐鼓聲似非所宜推乎此言則知裁省之意非獨公云爲然矣議者致以兒童之見訶之母乃太甚余偶閱野老記聞或問新唐書與史記所以異告之曰不辨可也唐書如近世許道寧畫山水是真畫也太史公如郭忠恕畫天外數峰略有筆墨然而使人見而心服者在筆墨之外也噫此真二家之定評也噫余讀歐公讚贊論其清音幽韵姿如飄風急雨之驟至其

雄辭閎辨快如輕車駿馬之奔馳屈伸變化又非尋行數  
墨可得其形似者若夫書之新舊各有長短未易優劣也

古吳沈國元乘仲題



書小司

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乘仲 批選 子 沈 琦 韓 來 較

甘陵 周承芳燦甫 全閱 漁海 范為極惟立 全恭

廣川 沈 嘉無謀 全閱 壽陽 方育馨傑蘭 全恭

唐書

本紀

高祖

太宗

高宗

二十一史論贊

唐書目錄

大宋書

天后

睿宗玄宗

肅宗

德宗順宗憲宗

穆宗敬宗文宗武宗宣宗

懿宗僖宗

昭宗哀帝

志

禮樂

儀衛
天文
五行
地理
選舉
百官
兵志
食貨
列法
藝文
表
宰相
方鎮
宗室世系
宰相世系總論
列傳
后妃
宗室

十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十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三宗諸子
十一宗諸子
諸公主
李家
三世元寶建德
劉文靜裴奔
屈突通尉遲敬德張公謹秦瓊屠儉歐志雲
劉弘基殷開山劉政會許紹程知節柴紹任瓌丘和
李靖李勣
十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侯君集張亮薛萬均威序師盧祖尚劉世讓李君羨
高儉
高儉實戚
房玄齡杜如晦
魏徵
馬周
薛收
劉洵
封倫裴矩宇文士及

十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蕭阮
蕭瑀
姚思廉
岑文本虞世南李百藥褚亮姚思廉合撰德芬
蘇世長韋雲起孫伏伽張玄素
于志寧高馮張行成
長孫無忌褚遂良韓瑛來濟上官儀
傅奕呂才陳子昂王無兢
劉仁軌裴行儉婁師德
二十一史論贊 唐書 口 大業書
諸侯者將
郭孝恪王方翼程務王孝傑唐璠張仁愿王俊
狄仁傑郝處俊朱敬則
裴炎劉祥之魏玄同李昭德吉頊
韋見素
張廷珪李泰韓思復李愬李季 裴潯李中敏李甘
徐有切
白居易
五王

劉幽求鍾紹京崔日用王璠王毛仲
魏元忠韋安石郭東
李嶠蕭至忠盧象昇李巨源趙彦昭和逢光
姚崇宋璟
蘇環張說
魏知古張九齡
張嘉貞源乾曜
崔隱甫
宗室宰相
二十一史論贊 唐書 口 大業書
劉知幾吳兢韋述蔣又柝芳悅既濟傅師
王忠嗣
宇文融韋聖楊慎矜王鉷楊國忠
哥舒翰高仙芝封常清
李光弼
郭子儀
房琯
李泌
崔圓苗晉紳裴冕裴道慶

在植崔俊
楊紹崔佑甫柳澤李處厚孫階
元載楊史王綰賈參
李栖筠李鄘
劉晏第五琦班寵王結李異
關播董晉
張鑑武元衡李絳姜公輔宋中錫
段秀實顏真卿
李愬
二十一史拾遺 唐書目錄
李晟
馬燧澤城
陸贄
李卓張建封嚴震韓弘
段平仲
孔巢父竇寧崔邠柳公綽
陸希聲
鄭珣瑜高郢
崔孛

曹耽杜佑杜牧杜慆全依楚全依綯
裴延齡李德裕皇甫鎛
王叔文王伾劉禹錫柳宗元
杜黃裳裴均李藩李實之
劉昌
李光顏
裴度
牛僧孺李宗閔
竇原劉栖楚柏耆
二十一史拾遺 唐書目錄
韓愈
劉黃
李訓鄭注王涯賈鍊舒元興
李德裕
李蔚
李玨
鄭登朱朴韓偓
盧攜
鄭畋王鐸張洸

馬存亮	宦者	外戚	列女	方技	柱石	文藝	陳京	叻叻	二十一史新集	傷學	通史	德運	孝友	忠義	高仁厚 田頌 朱廷壽	楊行宗	王重榮	趙匡胤
-----	----	----	----	----	----	----	----	----	--------	----	----	----	----	----	------------------	-----	-----	-----

叛臣李筠	叛臣侯 國懷 恩 李懷光	去臣	南蠻	西域	東夷 傳 載 條 舉	契丹	沙陀	回鶻	吐蕃	突厥	宣武 彰 義 澤 潞	盧龍	魏博	藩鎮	酷吏	宦者 韓 良
------	-----------------------	----	----	----	------------------------	----	----	----	----	----	------------------------	----	----	----	----	--------------

逆臣

逆臣黃巢

逆臣傅末

二十一史論贊

唐書目錄

十

大宋堂

唐書目錄

二十一史論贊 唐書

宋 歐陽修 撰

明 沈國元 閱

本紀

高祖 李姓名淵成紀人都是安

自古受命之君非有德不王自夏后氏以來始傳以世而有賢有不肖故其為世數亦或短或長論者乃謂周自后稷至於文武精功累仁其來也遠故其為世尤長朕考於世本夏商周皆出於黃帝夏自顛以前商自契至於成湯其間寂然無聲與周之興與矣西漢亦起於亭長叛亡之後及其興也有天下皆數百年而後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高祖

大宋堂

由是言之天命豈易知哉朕考其終始治亂顯其功德有厚薄與其制度紀綱所以維持者如何而其後世或覆以隆昌或遠以康亂或漸以陵遲或能振而復起或遂至於不可支持雖各國其勢狀有德則興無德則絕豈非所謂天命者常不顯其符而俾有國者統統以自勉耶在周隋之際世雖貴矣朕為有所謂積功累仁之漸而高祖之興亦何異因時而特起者哉雖其有治有亂或純或微朕其有天下年幾三百可謂盛哉豈非人歌隋亂而蒙德澤繼以太宗之治制度紀綱之法後世有以憑藉扶持而能永其天命歟



陳木叔曰經緯相宣不見其機杼之迹。歸義雅正。所以推為一代鉅公。王勃輩真蟻綠哉。  
新唐書歐宋二公所撰也。狀方鎮百官表。出於楊公充臣律。唐五行志。出於劉公義。列傳出於宋公祁。而紀志則公自成之。其進表有云。其事則增於前。其文則省於舊。劉元城譏為失言。蓋有以窺其微矣。

文論卷二十一

二

大宋堂

太宗名世民高祖子

有天下傳世二十其可稱者三君。玄宗憲宗皆不克其終。盛哉太宗之烈也。其除隋之亂。比迹湯武。政治之美。庶幾成康。自古功德兼隆。由漢以來未有也。至其卒於多愛。復立浮圖。好大喜功。動兵於遠。此中材庸主之所常為。狀春秋之法。常責備於賢者。是以後世君子之欲成人之美者。莫不歎息於斯焉。  
沈及元曰。祖法春秋名史之識。  
紀載之失。從古而狀。性牒稱成康之際。天下太平。刑措四十餘年不用。此言政治之美。庶幾成康矣。通刊志云。太宗四年。天下

上十一史論卷二十一

二

三

大宋堂

新罪二十九人。而六年遷至於犯死罪者三百九十八。前後何自矛盾至此。又隱逸序言。避丘園而不返。而陵羽之操。持茶旦出入公卿。亦與其選不大。迺庭乎推而上之。若神農炎帝。本一君也。而封禪書析為二代。子士會本一人也。而古今人表列為二等。茲非學術之未精乎。同志天文嘗以紫參於益州分野。委於地理。則又係之於泰。而併屬於東井鬼柳。茲非推究之不審乎。以董宣之忠。顛不屈。墜之酷。矣以蔡瑛之忠。誣妻胡。蔡之到。女則所胡論。以無據者。非誣。睥矣。此類甚多。難以縷舉。姑以所案著者附詳於茲。

高宗 名 昀 大業第九子

小雅曰赫赫宗周。褒姒滅之。此周幽王之詩也。是時幽王雖亡。而太子宜臼立。是為平王。而詩人乃言滅之者。以為文武之禁於。是蕩盡東周。雖在。不能復興矣。其曰滅者。甚疾之。辭也。武氏之亂。唐之宗室。成殺殆盡。其賢士大夫。不免者十八。九。以太宗之治。其遺德餘烈。在人者未遠。而幾於遂絕。其為惡。豈一褒姒之比邪。以太宗之明。昧於知子。廢立之際。不能自決。卒用昏童。唐宗溺愛。靡不戒。復霸之漸。而喜。既天下。胎禍。邦家。嗚呼。父子夫婦之間。可謂難哉。可不慎哉。

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五 高宗

大業堂

文字要看來龍結穴。以太宗之治。以太宗之明。二語。是為末龍。嗚呼。一束。是為結穴。雖係小篇。不廢大構。歐史之所以單行。良有故也。

天居

昔者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其於欲居篡國之主。皆不然。絕之。豈以其盜而有之者。莫大之罪也。不沒其實。所以著其大惡。而不隱。歎。自司馬遷。班固。皆作高后紀。呂氏。雖非篡漢。而盜執其國。政。遂不敢沒其實。豈其得聖人之意歟。抑亦偶合於春秋之法也。之。舊史因之。列武氏於本紀。蓋其所從來遠矣。武后之惡。不及於大。戰。所謂幸免者也。至中宗。睿。二人。則禍不旋踵。矣。其親。母后之。雖。而躬。自。蹈。之。所謂下惡之不移者歟。彭成學曰。嚴例。便。文。亂。賊。見。之。能。無。汗。悸。

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五 天居

大業堂

睿宗玄宗 睿宗名旦中宗弟玄宗名隆基睿宗第三子

睿宗固其子之功而在位不久固無可稱者嗚呼女子之禍於人者甚矣自高祖至於中宗數十年間再罹女禍唐祚既絕而復續中宗不免其身韋氏遂已滅族玄宗親平真亂可以鑿矣而又敗以女子方其勵精政事開元之際興致太平何其盛也及侈心一動窮天下之欲不足為其樂而溺其所甚愛忘其所可戒至於寔身失國而不悔考其始終之異其性習之相遠也至於如此可不慎哉可不慎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五十五

六

宋末堂

肅宗 名亨玄宗子

天寶之亂大盜遽起天子出奔方是時肅宗以皇太子治兵討賊真得其餽矣朕以倍宗之時唐之威德在人紀綱未壞孰與天寶之際而倍宗在蜀諸侯之兵亂合戰力遂破黃巢而復京師由是言之肅宗雖不即尊位亦可以破賊矣蓋自高祖以來三遜於位以授其子而獨睿宗上畏大威發於誠心若高祖玄宗蓋其志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五十五

七

宋末堂

德宗順宗憲宗德宗名適代宗子 順宗名誦德宗子 憲宗名誦德宗子

德宗情忌刻薄以讓明白任耻見屈於正論而志受欺於姦諛其疑蕭復之輕已謂姜公輔為買直而不能容用盧杞趙憬則至於敗亂而終不悔及奉天之難深自懲艾遂行姑息之政由是朝廷益弱而方鎮愈彊至於唐亡其患以此憲宗則明果斷自初即位慨然發憤志平僭叛能用忠謀不惑羣議卒收成功自吳元濟誅讎藩將皆欲悔過而效順當此之時唐之威令幾於復振則其為優劣不待較而可知也及其晚節信用非人不終其業而身罹不測之禍則尤甚於德宗嗚呼小人之能敗國也何必愚君暗

陳竟故曰前論女子禍人此論小人敗國皆補表名言書稱憲宗志平僭叛遇矣方其討王承宗也既求克復則兵不可罷乃聽其說解止縛從吏凱旋而歸遂使承宗款狀狀無所顧憚有志者乃如是乎紀出又忠手又嘗學春秋於胡璠孫復褒貶稱謹嚴矣而亦有此怒筆何也

穆宗敬宗文宗武宗宣宗穆宗名緄德宗子 敬宗名誦德宗子 文宗名誦德宗子 武宗名誦德宗子 宣宗名誦德宗子

春秋之法君弑而賊不討則深責其國以為無臣子也憲宗之賦願三世而賊猶在至於文宗不能明弘志等罪惡以正國之典刑僅能殺之而已是可歎也穆敬宗重失德以其在位不久故天下未至於敗亂而敬宗卒及其身是豈有討賊之志哉文宗恭儉儒雅出於天性嘗讀太宗政要慨然慕之及即位銳意於治每延英對宰臣率滿下十一刻唐制天子以隻日視朝乃命報朝放朝皆用雙日凡除史必召見訪問親察其能否故太和之初政事脩飾韓為清明狀其仁而少斷承父兄之獎官官權制之不得其術故其終困以此甘露之事禍及忠良不勝冤憤飲恨而已由是言之其能殺弘志亦足伸其志也昔武丁得一傅說為商高宗武宗用一李德裕遂成其功製狀其奮狀除去浮圖之法甚銳而躬受道家之錄服藥以求長年以此見其非明智之不惑者特好惡有不同爾宣宗精於聽斷而以察為明無後仁恩之意嗚呼自是而後唐衰矣

吳胡西曰文帝大政多有可觀宣宗明察事皆克舉其餘無足紀者

憲宗准蔡之功終始一裝度武宗澤潞之功終始一德裕兩事  
殊可為任相用人之法

二十一 文論費

卷五十五 魏宗

十

大宋堂

懿宗僖宗

唐自穆宗以來八世而為官所立者七君狀則唐之衰止豈止  
方鎮之患蓋朝廷天下之本也人君者朝廷之本也始即位者人  
君之本也其本始不正欲以正天下其可得乎懿宗僖宗之始  
衷而以昏庸相繼乾符之餘歲大旱蝗民愁盜起其亂遂不可復  
支蓋亦天人之會歟  
議論甚正讀之可為於已

二十一 文論費

卷五十五 魏宗

十

大宋堂

昭宗為人明雋。初亦有志於興復。而外患已成。內無賢佐。願亦慨然。思得非常之材。而用匪其人。後以益亂。自唐之亡也。其遺毒餘孽。更五代五十餘年。至於天下分裂。大壞極亂。而後止。跡其禍亂。其漸積豈一朝一夕哉。禍深於積。漸謀論得之。大易。蓋。音。人。以。慎。始。防。微。非。委。之。氣。數。已。也。言。外。務。朕。可。思。

二十一史略

卷二十五

十一

大宋堂

禮樂志

唐初即用隋禮。至太宗時。中書令房玄齡。秘書監魏徵。與禮官學士等。因隋之禮。增以天子上陵。朝廟。養老。大射。講武。讀時令。統皇后。皇太子入學。太常行陵。合朔。陳兵。太社等。為古禮六十一篇。有禮四篇。軍禮二十篇。嘉禮四十二篇。山禮十一篇。是為貞觀禮。高宗又詔太尉長孫無忌。中書令杜正倫。李義府。中書侍郎李友益。黃門侍郎劉祥道。許國師。太子賓客許敬宗。太常卿韋琬等。增之為一百三十卷。是為顯慶禮。其文雖以武令。而義府敬宗。方得幸。多奉旨傳會。事既施行。議者皆以為非。上元三年。詔復用貞觀禮。

二十一史略

卷二十五

十一

大宋堂

由是終高宗世。貞觀顯慶二禮。無行。而有司。臨事。遠引古義。與二禮。參考。增損。之。無。復。定制。武氏中宗。繼以亂。敗。無。可。言。者。博士。掌禮。備官而已。玄宗開元十年。以國子司業。韋嗣立。為禮儀使。以掌五禮。十四年。通事舍人王岳。上疏。請刪去禮記。舊文。而益以今事。詔付集賢院。議。學士。張說。以為禮記。不列之書。去。聖。久。遠。不可。改。易。而唐貞觀顯慶禮儀注。前後不同。宜加折衷。以益唐禮。乃詔集賢院學士。石。散。騎。常侍。徐堅。左拾遺。李銳。及太常博士。施。敬。本。撰。述。歷年未就。而銳卒。蕭嵩代銳。為學士。奏。起。居。舍。人。王。仲。丘。撰。定。為一百五十卷。是為大唐開元禮。由是唐之五禮之文。始備。而後世。

用之雖時小有損益不能過也貞元中太常禮院修撰王涇考次  
 歷代郊廟沿革之制及其工歌祝禱而圖其禮屋階降之序為郊  
 祀錄十卷元和十一年秘書郎修撰韋公肅又錄開元已後禮文  
 損益為禮閣新儀三十卷十三年太常博士王彥威為曲臺新禮  
 三十卷又採元和以來王公士大夫祭喪奠之禮為續曲臺禮三  
 十卷嗚呼考其文記可謂備矣以之施於貞觀開元之間亦可謂  
 盛矣而不能至三代之隆者其文而意不在焉此所謂禮樂為  
 虛名也哉

沈及范曰古潔俊雅真大家之文  
 十一文論續 卷二十五 禮樂誌 十四 大東堂

儀衛志  
 唐制天子居曰衙行曰駕皆有衛有嚴羽葆華蓋旌旗罕車馬  
 之衆威矣皆安徐而不譁其人君舉動必以扇出入則撞鐘庭設  
 樂宮道路有兩簿鼓吹禮官百司必備物而後動蓋所以為慎重  
 也故慎重則尊嚴尊嚴則肅恭大儀衛所以尊君而肅臣其敬容  
 典雖非三代之制至其威也有足取焉

十一文論續 卷二十五 儀衛志 十五 大東堂

天文志

唐興太史李淳風浮圖一行尤稱精博。後世未能過也。此據其要說以著於篇。至於天象變見所以謹告人君者。皆有司所宜註記也。周道柱曰簡遠。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天文志

十六

大業堂

五行志

語曰。迅雷風烈必變。蓋君子之畏天也。見物有反常而為變者。失其本性。則思其有以致而為之。戒懼雖微。不敢忽也。已至為災異之學者。不厭莫不指事以為應。及其難合。則引曲取而遷就其說。蓋自漢儒董仲舒劉向與其子歆之後。皆以春秋洪範為學。而失聖人之本意。至其不通也。父子之言。自相戾可勝歎哉。昔者箕子為周武王陳萬所。有洪範之書。條其事為九類。別其說為九章。謂之九疇。考其說。初不相附屬。而向為五行傳。乃取其五事。置極庶。僅附於五行。以為八事。皆屬五行。歆則至於八政。五紀。三德。稽述。十一史論贊。卷二十五 五行志。十七。大業堂。疑福極之類。又不能附。至俾洪範之書。失其倫理。有以見所謂曲引曲取。而遷就其說也。然自漢以來。未有非之者。又其詳者。福疇之說。自其數術之學。故畧存之。庶幾汲冢博聞之士。有以考而擇為。誠讓正大膽力卓然。



地理志

考隋唐地理之廣狹。戶口盈耗。與其州縣廣置。其成。莫治。亂興。亡。可以見矣。蓋自古為天下者。務廣德而不務廣地。德不足矣。地雖廣。莫能守也。嗚呼。盛極必衰。雖曰。替使之狀。而殆忽。驕滿。常因成。大可。不戒。哉。

顧鍾星曰。知要之言。合於經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地理志

大奉堂

選舉志

唐制凡士之科。多因隋舊。其大要有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皆非於有司而進退之。其科之目。有秀才。有經。有俊士。有進士。有明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有道舉。有童子。而明經之別。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一經有三禮。有三傳。有史料。此歲舉之常選也。其天子自詔者曰制舉。所以待非常之才。凡學六皆隸於國子監。國子學生三百人。以文武三品以上子孫。若從二品以上曾孫。及勳官二品。縣公京官。四品帶三品勳封之子。為之。太學生五百人。以五品以上子孫。職事官五品。若親若三品曾孫。及勳官三品以上。有封之子。為之。四門學生千三百人。其五百人。以勳官三品以上。無封。四品有封。及文武七品以上子孫。為之。八百人。以庶人之俊異者。為之。律學生五十人。書學生三十人。算學生三十人。以八品以下子及庶人之通其學者。為之。京都學生八十人。大都督中都督府上州各六十人。下都督府中州各五十人。下州四十人。京縣五十人。上縣四十人。中縣中下縣各三十五人。下縣二十人。國子監生。尚書省補祭酒。統烏州縣學生。州縣長官補長史主簿。凡館二門。下省有弘文館生三十人。東宮有崇文館生三十人。以皇總麻以上親。皇太后皇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選舉志

大奉堂

大功以上親宰相及散官一品功臣身食實封者京官職事從三品中書黃門侍郎之子為之凡博士助教分經授諸生未終經者無易業凡生限年十四以上十九以下律學十八以上二十五以下凡禮記春秋左氏傳為大經詩周禮儀禮為中經易尚書春秋公羊傳穀梁傳為小經通二經者大經小經各一若中經二通三經者大經中經小經各一通五經者大經皆通餘經各一孝經論語皆兼通之凡治孝經論語共限一歲尚書公羊傳穀梁傳各一歲半易詩周禮儀禮各二歲禮記左氏傳各三歲學書日祇一幅間習時務策讀國語說文字林三蒼爾雅凡書學右經三體限三

二十一 史論彙 卷二十五 經義 大業堂

歲說文二歲字林一歲凡莫學孫子五曹共限一歲九章海晏共三歲張丘建夏侯陽各一歲周髀五經算共一歲綴術四歲緝古三歲記遺三等數皆兼習之旬給假一日前假博士考試讀者十言試一帖帖三言講者二千言問大義一條總三條通二為第一及者有罰歲終通一年之業口問大義十條通八為上六為中五為下併三下與在學九歲伴生六歲不堪責者罷歸諸學生通二經俊士通三經已及第而願習者四門學生補太學太學生補國子學每歲五月有放假九月有校衣假二百里外給程其不仰教及歲中遺程滿三十日事故百日緣親病二百日皆罷歸既罷歸

其狀下之屬西五品以上子孫送兵部準蔭配色每散仲冬州縣館監舉其成者選之尚書省而舉選不錄館學有謂之鄉貢皆懷牒自到於州縣試已長史以鄉飲酒禮會屬條設賓主陳俎豆備管絃絃用少牢歌鹿鳴之詩因與耆艾叙長少焉既至者皆號名到到結款通保及所居始由戶部集閱而關于考功員外郎試之凡秀才試方畧策五道以文理通粗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凡四等為及第凡明經先帖文狀後口試經問大義十條答時務策三道亦為四等凡開元禮通大義百條策三道者經資與官義通七十策通二者及第散試官條通者依正員凡三傳科左氏傳問大

二十一 史論彙 卷二十五 經義 大業堂

義五十條公羊穀梁傳三十條策皆三道義通七以上策通二以上為第白身視五經有出身及前資官視學究一經凡史科每史問大義百條策三道義通七策通二以上為第能通一史者白身視五經三傳有出身及前資官視學究一經三史皆通者獎擢之凡童子科十歲以下能通一經及考經論語卷誦文十通者予官通七予出身凡進士試時務策五道帖一大經經策全通為甲第策通四帖通四以上為乙第凡明法試律七條全通為甲第通八為乙第凡書學先口試通乃墨說文字林二十條通十八為第凡莫學錄大義本條為問答明數造術詳明術理狀後為通

試九章二條海島孫子五言張丘庭夏侯周解五經其各一條  
十通六記造三等數帖讀十得九為第試綴術緝古錄大義為問  
答者明數造術詳明術理無注者合數造術不失義理狀後為通  
綴術七條緝古三條十通六記造三等數帖讀十得九為第落經  
者雖通六不第凡弘又榮又生試一大經一小經或二中經或史  
記前後漢書三國志各一或時務策五道徑史皆試策十道經通  
六史及時務策通三省帖孝經論語共十條通六為第凡百舉非  
其人者廢舉者校試不以實者皆有罰其教人取士者於令者大  
略如此

二十一史論叢 卷二十五 選舉志 二十二 大宋堂  
篇規明整而句法朴雅古與絕似周禮此文忠澤著之作

百官志

唐之官制其名種稱秩雖同時增損而大抵皆沿隋故其官司之  
別曰省曰臺曰寺曰監曰衛曰府各統其屬以分職定位其辨貴  
賤叙勞能則有品有爵有勳有階以時考覈而升降之所以任  
材治百事其為法則精而審其施於事則簡而易行所以狀者由  
職有常守而位有常負也方唐之盛時其制如此蓋其始未嘗不  
欲立制度明紀綱為萬世法而常至於交侵紛亂者由其時君不  
能慎守而徇一切之苟且故其事愈繁而官益冗至失其能業而  
卒不能復初太宗省內外官定制為七百三十員曰吾以此待天

二十一史論叢 卷二十五 百官志 二十三 大宋堂

下賢材足矣狀是時已有員外置其後又有特置同正員至於檢  
校兼守判知之類皆非本制又有置使之名或因事而置事已則  
罷或遂置而不廢其名類繁多莫能偏舉自中世已後益起兵興  
又有軍功之官遂不勝其滋矣故采其綱目條理可為後法及事  
雖非正後世通用因仍而不能改考於篇宰相之職佐天子總  
百官治萬事其任重矣狀自漢以來位秩不同而唐世宰相名尤  
不正初唐因隋制以三省之長中書令侍中尚書令共議國政此  
宰相職也其後以太宗嘗為尚書令臣下避不敢居其職由是僕  
射為尚書省長官與侍中中書令稱為宰相其品位既崇不欲輕

以授人故常以它官居宰相。厥而假以它名。自太宗時杜淹以吏部尚書參議朝政。魏徵以秘書監參預朝政。其後或曰參議滯失。參知政事之類。其名非一。皆宰相職也。貞觀八年。僕射李靖以疾辭位。詔疾小瘳。三兩日一至中書門下平章事。而平章事之名蓋起於此。其後李勣以太子詹事同中書門下三品。謂同侍中。中書令也。而同三品之名蓋起於此。狀二名不專用。而俗官居職者猶假他名。如故白高宗已沒。為宰相者必加同中書門下三品。雖品高者亦然。惟三公三師中書令則否。其後政易官名。而張文瓘以東臺侍郎同東西臺三品。同三品入銜。自文瓘始。永淳元年以黃

二十一 策論贊 卷二十五 百官書 大東堂

門侍郎郭待舉。判部侍郎岑長倩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平章事入銜。自待舉等始。自是以後。終唐之世。不能改。初三省長官議事於門下省之政事堂。其後裴炎自侍中遷中書令。乃徙政事堂於中書省。開元中張說為相。又改政事堂。符中書門下。列五房於其後。一曰吏房。二曰樞機房。三曰兵房。四曰戶房。五曰刑禮房。分曹以主衆務。為宰相事。無不統。故不以一職名官。自開元以後。常以領官職。實欲重其事。而反輕宰相之體。故時方用兵。則為節度使。時崇儒學。則為大學士。時急財用。則為鹽鐵轉運使。又其甚者。為延資庫使。至於國史太監。類其名頗多。皆不足取法。故不著

其詳。學士之職。本以文學言。詔被顧問出入侍從。因得參謀議。納諫諍。其體尤重。而翰林院者。待詔之所也。唐制。參議所在。必有文詞經學之士。下至卜醫伎術之流。皆直於別院。以備宴見。而又書詔令。則中書令人掌之。自太宗時名儒學士。時時召以草制。狀猶未有名。韓乾封以後。始稱北門學士。玄宗初。置翰林待詔。以張說陸堅。張九齡等為之。掌四方表疏。批荅。應和。文章。既而又以中書蘇副。文書多。璽牒。乃選文學之士。韓翰林供奉。與集賢院學士。分掌制詔書。故開元二十六年。又改翰林供奉為學士。別置學士院。掌掌內命。凡拜免將相。符令征伐。皆用白麻。其後選用益重。而禮

二十一 策論贊 卷二十五 百官書 大東堂

遇蓋親。至階為內相。又以為天子私人。凡充其職者。無定員。自諸曹尚書。下至校書。即皆得與選入院。一歲則遷。知制誥。未知制誥者。不作文書。班次各以其官內。畧則居宰相之下一品之上。憲宗時。又置學士承旨。唐之學士。弘文集賢。分隸中書門下省。而翰林學士。獨無所屬。故附列於此云。戴石泉曰。志云。百官何以獨中宰相學士之制。蓋學士者。執政之漸。宰相者。百官之領袖也。於此。得人。自致治安之績。作者有深意。非徒運其博辯也。考其精詳。而筆力又足以充之。一代大典。炳然在目。

兵志

唐有天下二百餘年而兵之大勢三變其始盛時有府兵府兵後  
廣而為驍騎驍騎又廢而方鎮之兵成矣及其末也疆臣悍將兵  
布天下而天子亦自置兵於京師曰禁軍其後天子弱方鎮疆而  
唐遂以亡滅者措置之勢使然也若乃將卒營陣車旗器械防  
守衛凡兵之事不可以悉記記其廢置得失終始治亂興滅之迹  
以為後世戒云

余岸少曰今方鎮表觀之乃見其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兵志

二十六

大宋堂

食貨志

唐之始時授人以口分世業田而取之以租庸調之法其用之也  
有節蓋其畜兵以府衛之制故兵雖多而無所損設官有常員之  
數故官不濫而易祿雖不及三代之盛時狀亦可以為經常之法  
也及其弊也兵冗官濫為之大蠹自天寶以來大盜屢起方鎮數  
叛兵革之興累世不息而用度之數有餘節矣加以驕君昏主去  
吏邪臣取濟一時屢更其制而經常之法蕩然盡矣由是財利之  
說興聚歛之臣進蓋口分世業之田壞而為魚并租庸調之法壞  
而為兩稅至於鹽鐵轉運九田和雜錢括苗推利借商進奉歛  
助無所不為矣蓋愈煩而愈弊以至於亡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食貨志

二十七

大宋堂

末語可為言利者項門一棒

刑法志

唐之刑書有四曰律令格式。格者，尊卑貴賤之等。國家之制度也。格者，百官有司之所常行之事也。式者，其所常守之法也。凡邦國之政，必從事於此三者。其有可違及人之為惡而入於罪戾者，一斷以律。律之為書，因隋之舊。律有二十篇。一曰名例，二曰衛禁，三曰職制，四曰戶婚，五曰厩庫，六曰禮與，七曰賊盜，八曰關訟，九曰詐偽，十曰雜律，十一曰捕亡，十二曰斷獄。其用刑有五。一曰笞，笞之為言耻也。凡過之小者，撻以耻之。漢用竹，後世更以楚書曰朴，作教刑是也。二曰杖，杖者持也。可持以擊也。書曰鞭作官刑。三曰鞭，鞭者撻也。書曰鞭作官刑。四曰徒，徒者奴也。蓋奴辱之。周禮曰：其奴男子入於罪隸，任之以事，寘之圜土而教之。量其罪之輕重，有年數而捨。四曰流，書云：流宥五刑，謂不忍刑殺，宥之於遠也。五曰死，乃古大辟之刑也。自隋以前，死刑有五曰絞、斬、梟、裂、而流徒之刑，鞭笞兼用。數皆踰百。至隋始定為笞刑，五百至十，於五十杖刑，五百六十至於百。徒刑，五百一年，至於三年流刑，三百一千里，至於二千里，死刑二絞、斬、除其鞵刑，及梟首、裂之酷，又有議請贖當免之法。唐皆因之。

戴石泉曰：筆筆古折峭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刑法

二十一

大宋堂

讀此通知刑法至隋而完。簡唐因其制，遂稱盛。風何隋書有秋，茶朝歷之洪，天下之惡皆歸歐公持為原之仁人之用心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刑法

二十一

大宋堂

六○經○之○道○簡○嚴○易○直○而○天○人○倫○故○其○愈○久○而○益○明○其○餘○作○者○求○矣  
 質○之○聖○人○或○離○或○合○朕○其○精○深○開○博○各○盡○其○術○而○怪○奇○偉○麗○往  
 震○發○於○其○間○此○所○以○使○好○奇○博○愛○者○不○能○忘○也○朕○凋○零○磨○滅○亦○不  
 可○勝○歎○豈○其○華○文○少○實○不○足○以○行○遠○歟○而○但○言○俗○說○猥○有○存○者○亦  
 其○有○幸○不○幸○者○歟○今○著○于○篇○有○其○名○而○亡○其○書○者○十○卷○五○六○也○可  
 不○惜○哉○

懸○國○歲○山○得○公○之○言○而○交○重○通○知○人○以○文○傳○文○亦○以○人○傳○也○表  
 章○之○貴○其○忍○辭○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魏文 三十一 大奉堂

軍○相○表  
 唐○因○隋○舊○以○三○省○長○官○為○軍○相○已○而○又○以○他○官○參○議○而○稱○符○不○一  
 出○於○時○既○後○乃○有○同○品○平○章○之○名○朕○其○為○職○則○一○也○作○軍○相○表  
 沈○雄○飛○曰○一○語○結○得○盡○狀○  
 其○詳○見○於○百○官○志○此○則○存○表○之○目○而○已○無○所○發○明○也○玩○起○句○甚  
 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軍相表 三十一 大奉堂

方鎮表

高祖太宗之制兵○府以居外○將以居內○有事則將以征伐○事已各解而去○兵者將之事也○使將以用而不將以有之○及其晚也○土地之廣○人民之衆○城池之固○冠甲之利○舉而予之○何慮於其始也○溪而易於其後也○思如此之異哉○豈其弊有漸削而致之○勢有不測已而狀哉○方鎮之患○始也各專其地○以自世○既則迫於利害之謀○故其喜則連衡而叛○上怒則以力而相并○又其甚則起而崩○王室唐自中世以後○收功野亂○雖常倚鎮兵○而其亡也亦終以此○可不戒哉○作方鎮表

上十吏論贊

卷二十五 方鎮表

三十三

史表堂

結模完密而中間始定多致此揚公手筆久忠固之而不廢今人妄為贗矜務欲著作必自出亦可耻矣

宗室世系表

昔者周有天下○封國七十○而同姓居五十三○為後世不以為私也○蓋所以隆本支○崇屏衛○雖其弊也○以侵凌王室○有未大之患○狀亦崇獎扶持○猶四百餘年而後亡○蓋其德與力○皆不足矣○而其勢或狀也○至漢鑿秦○務廣宗室○世其國地○不幸世絕○若罪除○輒復續以存其祭祀○與為長久之計○故自三代以來○獨漢為長世○唐有天下○三百年○子孫蕃衍○可謂盛矣○其初皆有封爵○至其世遠○親盡○則各隨其人○賢愚遂與異姓之臣雜而仕宦○至或流落於民間○甚可歎也○狀其疏戚遠近源流○所來可以考見○作宗室世系表

上十一吏論贊

卷二十五 宗室世系表

三十三

史表堂

楊誠齋先生稱李唐宗子人才之盛○超轍前後代○余初不之信○及以景公所書之傳讀之○如李勉之鯁亮○劉介李石之當軸○不悅此○其忠義之過人也○如李賀之七歲能辭章○李白之十歲通詩書○此其秀穎之過人也○元亮之陳疏而多所裨○正李漢之言切而多所救補○道臣之清白著稱○景俊之輕財篤義○此其當之過人也○都督河南而政不苛細○有如遼之檢校雍州而發掘姦伏○有如崇義更都督而所在稱治○有如李漢治江州而某政見覆○有如李愬其能於官者○若此○聞門修整○有如元加操恤婦孺○有如李愬有父喪而親喪不復織者○有如遼序居母喪而哀



不見言矣。有始位高。其幸於家者。若此。以至李棟之拓地。  
 千空。孝之令揚。南海李巢之軍。騎造。聖宗道之百騎。入賦。與夫。  
 復平。樂落。如夷。簡轉。勞諸。軍如。李誼。飛矢。著身。而益。勸。流。血。污。  
 袂。而。不。告。拘。留。於。突。厥。頡。利。而。不。屈。如。李。漢。李。澧。之。後。是。又。以。  
 身。當。國。竭。忠。盡。瘁。者。又。何。如。景。公。推。許。若。此。今。合。唐。書。所。載。表。  
 論。觀。之。良。不。詎。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歷代世系表

三十四

宋末堂

宰相世系表

唐為國久。傳世多。而諸臣亦各修其家法。務以門族相高。其材子。  
 賢孫。不。頌。其。世。德。或。父。子。相。繼。居。相。位。或。累。數。世。而。屢。顯。或。終。唐。  
 之。世。不。絕。鳴。呼。其。亦。盛。矣。狀。其。所。以。盛。衰。者。雖。由。功。德。薄。厚。亦。在。  
 其。子。孫。作。宰。相。世。系。表。  
 此。豈。亂。曰。其。父。約。以。達。使。劉。知。幾。見。之。當。必。未。入。史。通。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五 歷代世系表

三十五

二十一史論贊唐書

宋 歐陽修 撰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后妃

唐制皇后而下有貴妃淑妃德妃賢妃是為夫人昭儀昭容昭媛  
修儀修容修媛充儀充容充媛是為九嬪婕妤美人才人各九  
二十七是代世婦寶林御女采女各二十七合八十一是代御妻  
自餘六尚分典乘與服御皆有員次後世改復不常開元時以后  
下復有四妃非是乃置惠麗華三妃六儀四美人七十人而尚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后妃

上

大業堂

尚儀尚服各二參合前稱大掖陸周官相損益云朕則尚矣禮本  
夫婦詩始后妃治亂因之興止係焉威德之君惟薄嚴與美歸不  
行於朝外言不內諸聞閨唯之風行彤史之化修淑範懿行更  
為內助若夫懿嬖之興常在中主第禍既交則情與愛遞願辭  
與則事為私奪乘易俗之明棄不斯之柔陰言似忠故受而不  
配行已效反徂而為好左右附之檢任甚之後謀餌其悟先哀誓  
捷於寵初天下之事已去而恬不自覺此武韋所以運篡弒而喪  
玉室也至於楊氏未死玄亂厥謀張后制中肅幾欽社吁可嘆哉  
中葉以降時多故矣外有攻討之勤內寡嫜嫜之私存闈朋遊外

威勢分后妃無大善惡取充職位而已故列著于篇  
痛詆之言又何風艷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后妃

上

大業堂

后妃列傳

或稱武韋亂唐同一轍武恃久韋亟滅何哉議者謂否武后自高宗時挾天子威福脅制四海雖遜嗣帝改國號朕賞罰已出不假借奪臣僭於上而治於下故能終天年臨亂而不亡韋氏來夫淫蒸於朝斜封四出政教不一既攝殺帝引廢宗廟政權去手不自知威地已疎人心相挺玄宗籍其事以懾豪英故取若從違不旋踵宗族夷并執奪而事淺也朕二后遺後王戒顧不厚哉未句柱曰精於義例故畫而不激啟語意主懲勸深合左氏後經終義之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后妃列傳

三

大來堂

宗室

景元子孫堂草昧之初乘運而奮方高担攘除四方所以盡力皆顯顯為世豪英至河間之功江夏之畧可謂宗室標的者也始唐兵亂屬罪王至太宗稍降封待天下已定帝與名臣蕭瑀等謂朕講封建事欲與三代比隆而魏徵李百藥皆謂不朕徵意以唐承大亂民人彫喪始復生業運起而水分之故有五不可之說百藥稱帝王自有命曆祚之短長不緣封建又舉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禍亟於衰平桓靈而詆曹元首陸士衡之言以為緣慙而願師古獨議建諸侯當少其力與州縣雜治以相維持朕天子由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宗室

四

大來堂

蘇不復議至名儒劉秩曰武氏之禍則建論以為設爵無土署官不職非古之道故權移外家宗廟絕而更存存之之理在取順而難逆絕之之原在羣弱而無所憚至謂郡縣可以小宰不可以大去大抵與曹陸相上下而杜佑抑宗元深探其本據古驗今而反復焉佑之言曰夫為人置居欲其蕃息則在郡縣狀而立祚常保為君置人而不病其意則在建國狀而主祚常未故曰建國利一宗列郡利百姓且立法未有不徹者聖人在度其慮之長短而為之建國之制初若磐石朕徵則鼎峙力爭陵遲而後已故為患也長則郡之制始天下一軌徵則世崩俱潰朕而戡定者易為功故其

為患也。短又謂三王以來，未見郡縣之利，非不熱也。後世諸儒，固泥古，固為之說，非也。宗元曰：封建非聖人意，然而歷堯舜三王，莫能去之，非不欲去之，勢不可也。秦破六國，列都會，置守宰，據天下之圖，攝制四海，此其得也。二世而出，有由矣。暴威刑，竭人力，天下相合，劫令殺守，圍視而廷起，時則有叛民，無叛吏，漢矯秦枉，割海內，立宗子，功臣數十年間，奔命扶傷，不給時，則有叛國，無叛郡，唐興，割州縣而集，點時起，失不在州，而在於兵，時則有叛將，無叛州，以為矯而革之，每二百年不在諸侯，明矣。又言湯之興，諸侯送者三千，實以勝夏，武王之興，會者八百，實以滅商，徇之為安，故仍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三宗諸子 大來堂

為俗，是湯武之不得已也，不得已，非公之大也，私其力於己也。秦革之者，其為制公之大者也，其情私也，狀而公天下之端，自秦始。云觀諸儒之言，誠狀狀，建侯置守，如賢文，遷救亦不可一舉責也。救土崩之難，莫如建諸侯，削尾大之勢，莫如置守宰，唐有鎮，神古諸使也，故王者視所救為之，勿及於微，則善矣。若乃百藥推天，命佑言郡縣利百姓，而主祥促乃聽論也。劉去鴻曰：視所救為之，勿及於微，千古不磨之論，可思。聚訟，叙有倫，次議有闕，神文之規，局辭狀，崇時。

三宗諸子  
 中宗失道，身為母所廢，真所殺，而四子皆不得其死，嗣亦不傳，殆天穢其德而絕之，何耶？彼國自絕於天，云爾。睿宗有聖子，一受命，一退帝，三贈太子，天與之報，福流無窮，感歎。周五漢曰：魯藏之報如此，人主安可不謹身修德，而點天宇，如雙眸湛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三宗諸子 大來堂

(This section contains vertical lines and is mostly blank or contains very faint text.)

十一宗諸子

唐自中葉宗室子孫多在京師。或不出閣。難以國王之實。與匹夫不異。故無赫赫遇惡。亦不能為王室。軒輊迥極。不還與唐俱。彈狀則曆數短長。自有底止。彼漢七國。晉八王。不得其效。愈速禍云。

姚仙期曰：歸之曆數是遠觀。是平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一 宗諸子

七

大來堂

諸公主

婦人內。夫家雖天姬之貴。史官猶外而不詳。又傳昭之亂。與策埃滅。故諸帝公主降日。竟年粗得。其集亡者。闕而不書。獨昭大義。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六 諸公主

八

大來堂

李密

或稱密似項羽、非也。羽興五年霸天下、密連兵數千、百戰不勝、取東都、始有感。亂、密首勸取閭中、及自立、亦不能鼓而西。宜其止也。狀禮賢得士、乃曰橫徒、歎賢陳涉、達矣。竟使密不為賊、其才雄亦不可容於時云。如此方令密心死。隋書稱屬虜擒。

五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李密

九

大宋堂

王世充實德

場帝失德、天配其為生人、願享厚福、盜之、如翬毛而奮、其劇者若李密、同黎陽、蕭統始江陵、實建德、遼河北、王世充舉東都、皆廢、搖毒以相塗、其間亦假仁義、禮賢才、因之、位王、借帝、所謂盜亦有道者、本夫孽氣腥熖、所以亡隋、庸明德折北、不支、禍極凶、乃就穢夷、宜哉。太陽增火之象、古人良不虛也。

五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王世充

十

大宋堂

劉文靜裴寂

應龍之翔。雲霧滿狀而從。震風薄怒。萬空不約而揮。物有自狀。相  
動耳。觀二子。非有彈越之姿。當高祖受命。赫狀利見於世。故能或  
與武從。尸天之功。云文靜數履軍階。以才自進。而寂專用事。昵  
顯外者。易來。適者難疏。故文靜先被深望。誅寂後。坐談言斥。誠異  
夫。蕭何曹參矣。  
沈鶴山曰。判別罪狀。使人帖首。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劉文靜

十一

木末堂

屈突通對。遲敬德。張公謹。秦瓊。唐儉。改志雲。  
屈突通。盡節於隋。而為唐忠臣。何哉。惟其一心。故事兩君。而無  
也。敬德之來。太宗以赤心付之。棄蔭不徙。而大功立。君臣相遇。古  
人謂之千載。顧不諒哉。投機之會。聞不容。繼公謹所以抵龜而決  
也。  
薛仲翔曰。快論快筆。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六 屈突通

十一

木末堂

劉弘基啟開山劉政會許紹程知節崇紹任塔丘和  
帝王之將興其威靈遍有以動物攝人者故士有一際皆感  
雖而附之若椽椽梁柱以成大室又負體植各安所施而無道  
諸將之謂邪朕皆能禮法自完賢矣哉  
好舉寓言外見得正宗廢置之妙有以善其始而持其終

李靖李勣

唐興其名將曰英衛權皆罪止之餘遂能依乘風雲勦功帝籍  
君臣之際固有以感之獨推期運非也若靖閻門稱疾畏遠權逼  
功大而主不疑雖古哲人何以尚茲勦之節見于恭陽故太宗勦  
勦於託孤誠有為也至以老臣輔少主會房惟易奪天子畏大臣  
依違不專委誠取決惟議是聽勦乃私已畏禍從而黨之武氏奮  
而唐之宗廟幾蕪焉及其孫因氏不悉舉兵廢宗至掘冢而暴其  
骨嗚呼不幾一言而喪邦乎惜其不通學術昧夫臨大節不可奪  
之理及與許李同科可不戒哉世言靖精風角鳥占雲校孤虛之  
術為善用兵是不朕特以臨機果料發明根於忠智而已俗人傳  
著怪詭機祥皆不足信故到靖所設施如此  
三順梁曰小人受恩如泰山可背而背之矣至於一言之怨則  
銜之入骨沒身不忘也太宗之出李世勣也告太子曰徘徊顧  
望當殺之耳此言世勣必聞之矣故受詔不至家中去銜此一  
言深入骨髓平生君臣辨分皆止之矣武氏之立世勣豈不知  
其不可朕所以憐憫以成之者正所以報太宗時昔一言之恨  
也嗚呼小人之忍如此可畏也哉可畏也哉  
大臣之識正人之言



侯君集張亮薛萬均成彦師盧祖尚劉世讓李君羨  
 侯君集位將相私謁太子張亮養子五百人薛萬均與狂賊謀皆  
 死有餘責又何咎哉以太宗之明德較於讒讒君羨之誅從使  
 孽后引以自神顧不哀哉  
 錯落搖宕若煙銷風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侯君集

十五

大業堂

高○儉○受○姓○受○氏○以○旌○有○功○是○時○人○皆○土○著○故○名○宗○望○姓○舉○郡○國○自  
 表○而○譜○系○與○焉○所○以○推○叙○昭○穆○使○百○代○不○得○相○亂○也○連○晉○播○遷○胡  
 醜○亂○華○百○宗○蕩○析○士○去○墳○墓○子○孫○猶○扶○系○錄○以○示○所○承○而○伐○開○顯  
 者○至○責○昏○求○財○河○喪○廉○耻○唐○初○流○弊○仍○甚○天○子○屢○抑○不○為○哀○止○中  
 葉○風○教○又○薄○譜○錄○都○廢○公○靡○常○產○之○物○士○亡○舊○德○之○傳○言○李○志○出  
 龍○西○言○劉○恚○出○彭○城○悠○悠○世○昨○訖○無○考○按○冠○冕○卑○隸○混○為○一○區○可  
 太息哉

后必正曰臣風相扇後來彌甚公為此言其所磨厲者遠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高儉

十六

大業堂

高儉實威  
 高○實○雖○緣○外○戚○姻○家○狀○自○以○才○猷○結○天○子○廟○跡○名○臣○無○榮○無○靈○時○  
 有○過○合○故○見○諸○事○業○古○來○賢○豪○不○遭○興○運○埋○光○耀○來○與○草○木○俱○腐○  
 者○可○勝○宅○崇○實○示○自○魏○託○唐○支○肖○扶○晚○數○百○年○所○馮○厚○矣○  
 論○人○論○事○必○歸○根○本○故○事○狀○可○無○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高陸實威

十七

大來堂

房玄齡杜如晦  
 房○玄○齡○杜○如○晦○  
 唐○柳○芳○有○言○帝○定○禍○亂○而○房○杜○不○言○功○王○總○善○謀○而○房○杜○謀○其○直○  
 英○衛○善○兵○而○房○杜○濟○以○文○持○衆○美○效○之○君○是○後○新○進○更○用○事○玄○齡○  
 身○處○要○地○不○吝○權○善○始○以○終○此○其○成○令○名○者○諒○其○狀○乎○如○晦○雖○任○  
 事○日○淺○觀○玄○齡○許○與○及○帝○所○親○款○則○謀○謀○果○有○大○過○人○者○方○若○臣○  
 明○良○志○叶○議○從○相○資○以○成○周○千○載○之○選○蕭○曹○之○勳○不○足○道○焉○雖○狀○  
 軍○相○所○以○代○天○者○也○輔○贊○綱○維○而○厥○諸○用○使○斯○人○由○而○不○知○非○明○  
 哲○易○疎○是○哉○彼○揚○已○取○名○瞭○狀○使○戶○曉○者○蓋○房○杜○之○細○邪○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房玄齡

十八

大來堂

君○臣○之○際○顧○不○難○哉○以○微○之○忠○而○太○宗○之○辱○身○致○未○幾○情○請○遠○行○  
 始○微○之○諫○累○數○十○餘○萬○言○至○君○子○小○人○未○嘗○不○反○復○為○帝○言○之○以○  
 佞○邪○之○亂○忠○也○父○猶○不○免○故○曰○皓○皓○者○易○行○曉○曉○者○難○全○自○古○所○  
 歎○云○唐○柳○芳○稱○微○死○知○不○知○莫○不○恨○惜○以○為○三○代○遺○直○諫○我○藝○之○  
 論○據○挺○挺○有○祖○風○契○詩○所○謂○是○以○似○之○者○歟○  
 短○篇○難○於○曲○折○灑○石○請○此○延○知○公○之○所○長○政○在○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魏

十七

大東堂

馬○周○  
 周○之○遇○太○宗○顧○不○異○哉○由○一○介○草○茅○言○天○下○事○若○素○官○於○朝○明○君○  
 憲○章○者○非○王○佐○才○疇○以○及○茲○其○自○視○與○蕞○農○釣○渭○亦○何○以○異○迹○夫○  
 帝○統○於○主○事○而○周○所○建○皆○切○一○特○以○明○佐○聖○故○君○宰○聞○不○膠○漆○而○  
 固○恨○相○得○脫○室○矣○豈○周○才○不○連○傳○說○呂○望○使○後○世○未○有○述○焉○惜○乎○  
 褒○貶○在○言○內○又○若○在○言○外○史○之○所○謂○微○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周

二十

大東堂

薛收  
 王者用人非難。盡其才之為難。觀太宗之責任也。謀斯從。言斯聽。才斯奮。洞狀不疑。故人臣未始遺力。天子高拱。操成功。致太平矣。始皆奮。亡命布衣。擢狀列置上。裴收雖系天帝。本以中書令待之。御臣之方。顧不善哉。提腕流落。蓋有致而狀。直言太宗善用。人無一語及收之才。而收之才愈見。夫中書令唐之宰相也。才堪作相。則收有大過人者矣。正題反做。久章妙訣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薛收

二十一

大宋堂

劉洎  
 洎之才之烈。易所謂王臣蹇蹇者。狀性剛。輔太子。欲身任安。危之言。掩其衆為媚。忌所來。卒陷罪。誅嗚呼。以太宗之明。蔽於所。此洎之志。不能自申於上。況其下哉。古人以言為戒。可不慎歟。有劫忠者矣。讀史者。要當於此際。想見古人立言之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劉洎

二十一

大宋堂

封倫裴矩守文士及  
 封倫裴矩其姦足以止隋其知反以佐唐何哉惟姦人多才能與  
 時而成敗也故禽孽狄書畫則伏自如得夜乃為之祥若倫偽行  
 匿情死乃暴聞免而觀之誅幸矣太宗知士及之佞為游言自解  
 亦不能斥彼中材之主不惑於佞難哉  
 程際甫曰禽狄之資嚴於兩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封倫

二十三

大東堂

蕭悅  
 悅議銷兵軍不野哉當此時河朔雖挈地還天子而悍卒頑夫開  
 口仰食者故在彼皆不能自運於木葉者也又朱克融等客長安  
 餓且死不得一官而悅未有以措置便欲去兵使羣臣夫職一日  
 叫呼其從如市幽魏相挺復為賊淵可謂見象末而不察與薪矣  
 宰相非其人禍可既乎  
 不明於時勢者不可以論事公仰觀往迹若所指字只是識  
 深遠耳以此作宰相可殺靖康之禍是以考世君子嘗有隱恨  
 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蕭悅

二十四

大東堂

蕭瑀  
 梁蕭氏興江左實有功在氏厥終無大惡以寢微而止故餘社及其後裔自瑀遠遊凡八葉宰相名德相望與唐成哀世家之感吉未有也  
 趙君晦曰可為蕭氏實錄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蕭瑀

二十五

大業堂

姚思廉  
 隋煬帝失德高祖總英興北方鼓行入關舉京師蕞若囊寔思廉以諸生侍存主奮耿陳大義挫虓虎而奪之氣勇夫悍心抗駭自卻不敢加無禮於其君誠使有國家者舉不失義天下其何以抗之哉宜太宗之尊表云  
 李大雅曰語語英挺有紫雲薄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姚思廉

二十六

大業堂

岑文本。唐世南。百無一失。請亮。地思。廉令。休德。茶。  
 父。本。才。歐。世。南。經。得。百。無。之。持。論。亮。思。廉。之。遠。據。後。參。之。海。章。活。  
 治。世。華。來。而。洪。汨。於。隋。光。明。於。唐。何。我。益。天。下。未。嘗。無。賢。以。不。用。  
 亡。不。必。多。賢。以。見。用。與。夫。典。章。墨。史。有。固。者。尤。急。所。以。考。存。之。成。  
 敗。陳。諸。前。而。為。之。戒。方。天。下。初。定。德。芬。首。發。其。議。而。後。唐。之。文。物。  
 繁。狀。誠。知。治。之。本。微。  
 端。雅。藝。器。用。賢。右。文。尤。為。偉。議。

二十十史論贊  
 卷二十六  
 大齊堂

蘇世長。唐世南。百無一失。請亮。地思。廉令。休德。茶。  
 始。唐。有。天。下。懲。創。隋。故。數。內。諫。言。而。世。長。等。侃。狀。數。忠。時。主。方。夜。  
 聽。藉。以。勸。天。下。雖。觸。禁。忌。而。無。忤。猜。及。禍。亂。已。平。君。位。尊。安。後。者。  
 祀。前。人。之。為。備。以。設。論。期。禁。故。時。時。運。亦。謀。為。所。歎。苦。非。言。有。巧。  
 拙。所。遭。之。時。異。也。夫。性。有。不。可。移。雖。充。奔。亦。能。訓。承。乾。之。惡。根。著。  
 於。心。而。難。責。女。素。其。何。故。哉。此。士。壘。難。不。能。傳。太。子。諒。矣。  
 人。主。喜。憎。茹。吐。之。故。明。列。如。畫。時。之。為。美。大。矣。哉。有。言。責。者。不。  
 可。不。知。

二十十史論贊  
 卷二十七  
 大齊堂

于志寧高陽張行成

于志寧諫太子承乾幾運賊殺狀未嘗懼知太宗之明雖七首堪胸不愧也及武后立不敢出一言知高宗之昧雖死無益也李翰行成數進諫狀雍容有禮皆長厚君子哉李爾昌曰有其心又有其術故全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于志寧

二十九

大宋堂

長孫無忌褚遂良韓瑗來漸上官儀

高宗之不君可與為治邪內牽孽陰外劫讒言以無忌之親遂良之忠皆願命大臣一旦誅斥恐而不省反天之別燒陽之明卒使此難鳴辰詐移后家可不哀哉天以女戎開唐而興雖義士仁人抗之以死決不可支狀璣濟儀瑛四子可謂知所守矣噫使長孫不逐江夏害吳王褚不譖死劉洎其威德可少警乎

張元佐曰讀一結方知全瑜之難昔人節取良以是夫

夫高宗之昏其能割枕席之愛以拱手聽命于諸公乎武氏妬悍如此其肯低首回心終為人下乎諸公於此亦不智矣諸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長孫無忌

三十

大宋堂

但見犯顏敢諫之為忠殺身成仁之名莫尊守名教之為賢不知遠以增武氏之虐始而引之滔天蓋至於易姓受命改唐為周狀後知其罪不在李勣許敬宗而在褚遂良長孫無忌諸人矣彼其敢於肆毒與羅織誅殺宗室大臣者不過欲以箝天下之口而使之不敢違異也使其時查如陳平絳侯畧無違異之嫌則武氏固聰明主也非呂氏比也必有所以自虞者矣卓吾此論不為無見但名教高于青備李勣一言喪邦之罪易餘辭云



傳奕呂才陳子昂王無兢

子昂說武后興明堂太學其言甚高殊可怪矣后竊威柄誅大臣  
宗室脅逼長君而奪之權子昂乃以王者之術怨之卒為婦人訕  
侮不用可謂薦圭璧於房閤以脂澤汗漫之也赫者不見泰山強  
者不聞震霆子昂之於言其聲赫歟  
明堂祖宗配饗之地太學倫紀自出之原子昂或借是以動女  
主之良心其立言別有機權未可以不用而抹殺其苦衷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魏爽

三十一

大東堂

劉仁軌裴行儉婁師德

仁軌等以兵開定四夷其勇無前至奉上則懼懼若不  
下以恕師德寬厚其能以功名始終者蓋近乎勇於敵則疑勇於  
不敵則活者邪  
用如用兵有置之亡地而後存之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劉仁軌

三十二

大東堂

諸夷將

漢秋性悖。其能知義所在者。勢提不可。運蓋巧不足。而控常有。餘觀大祭等事。皆一其志。無有顧望。用能功績光明。為天子倚。信至。渾瑊跌跌。光顏策。列無窮。惟其諒有餘故也。欲光顏句有。傳。今類其人著之篇。無有顧望。夏人難之。大為善將生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諸夷將

五十二

大宋堂

郭孝恪王方翼程務王孝傑唐瑋張仁愿王悅

唐所以然。威振夷荒。斥大封域者。亦有虎臣為之牙。匪也。至印行。數千萬里。窮討殊。開。獵取其國。由。厥。家。狀。可。謂。選。位。其。才。與。夫。宰。相。代。天。秩。物。燮。化。人。神。惟。有。德。者。宜。之。若。生。環。仁。愿。用。以。丞。弼。非。雖。所。不。能。邪。括。功。名。之。地。則。絳。絳。矣。馮。又。嘗。曰。妙。有。餘。地。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郭孝恪

五十四

大宋堂

秋仁傑却處俊朱敦則

武后乘唐中氣操殺生柄初制天下而攘神惡仁傑蒙耻奮忠以  
權大謀引張柬之等卒復唐室功蓋一時人不及知故唐呂溫頌  
之曰取日虞淵洗光咸池潛校五龍夾之以飛世以為名言方高  
宗舉天下將以禪后處俊固爭不使妻來夫陰反陽至姦人銜怨  
仇尚以道蓋所謂諒形於主耶敦則一諫而羅織之微哀時而後  
言者歟

熊太室曰如此人如此文方可與日月爭光

難必共濟始有其功武氏司晨舉朝皆其腹心而秋仁傑以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秋仁傑

三十五

夫來堂

身殉唐非孤立於睽離之世乎乃下薦洛州司馬張柬之薦一  
東之而五東之合與仁傑而六周復為唐仁傑之志行矣

吳炎劉禕之純玄同李昭德古頌

異乎炎之時於也知中宗之不君不知武后之盜朝假虎翼而  
責其搏人死固宜哉昭德頌道不以道君子耻之難狀一情區區  
抑武與唐其物有端則賢矣達矣禕之玄同滿言及誅不失所以  
事君者云  
起得突兀中腹曲折收極遠文務文情亦六備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吳炎

三十六

夫來堂

幸見素

楊國忠本與安祿山爭寵故捕吉溫以激其能除防蜀守卿天子  
之出則已與幸見素流涕爭祿山反狀將信所言以久其權見素  
能言祿山反不能言所以反是佐國忠敗王室也玄宗不悟仍相  
之幸為後帝所薄狀猶完其要領幸矣謂見素為前知果非也  
梁飲先口勢提無前筆力橫絕  
趙發幽微不減城厚之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十七

大來堂

夫以下摩上士所甚患狀取名寂多故上失德則與下爭名而後  
有誅夷斥竄事狀或依古肆言高而難從以避主賈直者送之似  
傷道行之不切時此言事常弊也若送珪數子緩僻編越皆中時  
病非所謂賈直句禁者也至勸爭要刺諱諫方士甘序鄭注不可  
作宰相排寵救危不得不爾賢哉  
無數層折而無略略難了之虞大文所以頌模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十八

大來堂

徐有功

徐有功不以唐周求其心。惟一於法。身蹈死。以故人之死。故能處。循后酷吏之間。以怒自將。內挫虐。煽不使天下。幾於燦。可謂仁人也。哉。議者謂過漢于張。詎不信夫。張爾公曰奇崛。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徐有功

三十九

夫來堂

白居易

居易在元和長慶時。與元稹俱有名。最長於詩。它文未餘。稱是。多至數千篇。唐以來所未有。其自叙言。關美刺者。謂之諷諭。法。情者。謂之閑適。觸事而發。謂之感傷。其它為律。律又機。世人所愛。惟律詩。故所重。我所輕。互諷諭。意激而言質。閑適。思澹而辭迂。以質合迂。空人之不愛也。今視其文。信然。而杜牧謂。纖豔不逞。非。莊士雅人。所為。流傳人間。于父。女。母。交口。教授。淫言。媒語。入人。肌。骨。不可。去。蓋。救。所。失。不。得。不。云。觀。居易。始。以。直。道。奮。在。天。子。前。爭。安危。義。以。立。功。雖。中。被。斥。晚。益。不。衰。當。宗。廟。時。權。勢。震。赫。終。不。附。上。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白居易 四十 夫來堂  
誰為進取計。完節自高。而稔中道。微險。得宰相。名望。淮。朕。嗚呼。居易。其賢哉。  
文多引述。時出。新裁。井井。然。吃。吃。然。良。史。構。也。

五王提衛兵。誅嬰。臣中與屠室。不淹辰。天下晏然。其謀深矣。至謂中宗為英王。不盡誅諸武。使天子藉以為威。何其淺耶。黨牙一怪。為難。后暨兒。所乘。劫持。辱若。故朕。朕何。我無。亦神。奪其。明厚。章氏。喜以。與先。天之。業乎。不朕。安李。之功。賢於。漢平。勃達。矣。神奪。詎至。吳哉。觀史。至此。浩嘆。竟夕。

劉○此○求○鍾○紹○京○在○日○月○五○孫○三○毛○仲  
 幽○求○之○謀○紹○京○之○果○日○用○之○智○瑯○之○麟○皆○足○濟○危○紓○難○方○多○故○時  
 必○資○以○成○功○者○也○推○選○之○才○不○用○其○奇○則○朕○朕○不○滿○誠○不○可○與○共  
 治○平○哉○姚○崇○勸○不○用○功○臣○宜○矣○朕○待○幽○求○等○恨○太○薄○云○毛○仲○小○人  
 志○得○而○騎○不○足○益○已  
 趙○子○百○曰○虞○此○者○極○難○必○如○師○之○上○六○謙○之○九○二○而○後○君○臣○之  
 義○交○盡○遇○厚○偏○薄○皆○非○得○中

魏元忠韋安石郭震  
魏韋皆感榮而奮似矣及在昏上側臣間臨機會不一引手堪姦  
邪之謀誠可鄙哉至藝后雖主以燕歸城宗社亦不肯從也古所  
謂具臣者諒乎元振功顯即完一跌未復世恨其矣致云  
孔君美曰浩浩落落有疎越之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魏元忠

四十三

大宋堂

李藩蕭至忠盧茂用韋巨源趙彥昭和逢光  
異哉玄宗之寵蕭至忠也不亦惑乎至忠本非賢而寄賢以奸利  
夫之則邀利以喪賢姻壻后挾寵主取宰相謀間王室身誅家破  
遺臭無窮而帝以乾維似之適使當國是帝舉不知至忠之不可  
用又不知乾維之不可用也夫稱帝不以罪淹才益可怪嘆嗚呼  
力士誠腐矣庸人不能發撻天子之迷若曰至忠賢於初固不  
終於米既終於米果不賢於初惟墜牙圈之如是帝且悟往失而  
精未鑒已其後相李林甫將安祿山皆基於不明身構喉腹信自  
取之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李藩

四十四

大宋堂

熊渭陽曰及後折解情致淋漓可誦

姚崇宋璟

姚崇以十事要說天子而後輔政。願不俸錢而舊史不傳。開元初，崇已施行信不誣也。宋璟到正，又過於崇。玄宗素所尊，常系意聽納。故唐史臣稱崇善應變，以成天下之務。璟善守文以待天下。正二人道不同，歸於治。此天所以佐唐使中興也。嗚呼！崇勸天子不求過功，璟不肯賞邊臣，而天寶之亂卒瑞其害，可謂先見矣。唐三百年輔弼者不為少，獨前房杜後稱姚宋，何哉？崇臣之過合益難矣夫。

錢疑處曰：張說試用退而姚宋相，詢俞執誼退而黃裳相，唐之十一史論贊。卷上其地崇宋璟。四十五。大宋堂。

與也。勃焉棟隆吉之效明矣。相品相才相識相業姚宋可謂兼之矣。以匹房杜奚泰哉。

蘇環張說

說於玄宗家有德及太平用事納忠。德又圖封禪發明典章。開元文物彬彬。說力居多。中為其人排擯。幾不免。自古功名始終亦矣。奈何獨說我至於以利邊敗其家。若環頤再世稱賢宰相感矣。劉鳴神曰：平雅平直有陳紹遺風。只以一語我出環頤其勝說處多在言外。為法變極。

十一史論贊

卷上十六蘇環

四十六

大宋堂



魏知古張九齡

人之立事無不銳始而工於初。至其半則稍怠。平而漫漶不厭也。觀玄宗開元時。屬精求治。元老魁壘。動所尊憚。故姚元崇宋璟。言聽計行。力不難而功已成。及太平久。左右大臣。皆帝自擢。擢而。易之志滿。意驕。而張九齡爭愈切。言益不聽。夫志滿則忽。其。所。難。意驕則樂。軟。變。措。變。切。較。力。雖。多。課。所。效。不。及。姚。宋。遠。矣。終。之。朝。雖。亂。華。身。播。邊。陲。非。曰。天。運。亦。人。事。有。致。而。狀。若。知。古。等。皆。宰相。避。使。當。天。寶。時。庸。能。有。效。哉。

未觀以曰傳神寫照在箇中亦在象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四十七

大宋堂

鄧玉亭讀蘇子志林論唐明皇不殺安祿山為盛德事。恤其失言。及譏九齡執法。不如魏絳之戰楊干。釀成唐室亂亡之禍。知言哉。方張守珪上祿山於朝。以其失律喪師也。夫喪師失律。國有常刑。時九齡為相。佐天子以靖四海。當據法行辟。不必以反相預料之也。是滋人主之疑也。其心必曰。汝疑其反。吾恤其才。反形未露。而輕於棄才。吾不為也。嗚呼。此九齡所以雖有忠言。卒不能回明皇之心也。夫人臣之職。莫大於執法。法之不執。風度安在。雖有千秋金鑑。懇懇效忠。亦何益哉。古是推之。大臣。天下事有識不可無斷也。時也。

張嘉貞源乾曜

開元之盛。兩置輔佐。皆得賢才。不者若張源等。猶慷慨事職。其建。明。有。足。稱。道。朝。多。君子。信。太平。基。歟。張氏三世宰相。狀。冕。有所。窮。嘉貞窮於俗。延賞窮於。後。弘。靖。窮。於。權。惜。哉。李右皇曰。義正而語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四十八

大宋堂

崔隱甫

嚴挺之相宰相不肯見李林甫。崔隱甫遠訪不屈牛仙客。信到者  
乎二人坐是皆不得相。彼亦各中其志也。管夷吾以編後論之。信  
曲與直不相兩哉。  
峻節介操如蒼松翠柏。歷四時而不改其色。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崔隱甫

四十九

大宋堂

宗室宰相

周之卿士。周呂毛原皆同姓國也。唐宰相以宗室進者九人。林甫  
盜取。幾止天下。李程和柔在位。無所發明。其餘以材稱職。皆宗  
相。秦隋棄親。梅賢皆二世而滅。周唐任人不疑。得親親。用賢之進。  
蔡國長久。嗚呼。成歎。  
親親用賢。治道之大。持有世。輕世重耳。千古自不可虞。唐德敦  
信。比隆於周。當非溢華。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宗室宰相

五十

大宋堂

劉知幾吳兢輩述得大柳芳沈既濟傳研

唐興史官秉筆采矣朕垂三百年業無事荒簡策罕繁其間巨盜  
再興國典徒逆大中以後史錄不存雖論著之人隨世聚散而說  
外殘餘本末顛倒故臣主賢臣反人佞子善惡洵有未盡可  
為未損者矣又舊史之文繁醜不綱淺則入俚簡則及漏寧當時  
儒者有所諱而不得諱耶或曰淺俗不足於文也亦有待於後  
取當而行違耶何知幾以來工訶古人而拙於用已歟自韓愈為  
順宗實錄議者闕狀不怠卒釐定無完篇乃知為史者亦難言之  
游夏下能措辭於春秋果可信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劉知幾

五十一

大宋堂

作史之難如此彼未斯乎三長五難三等四患之說者安可  
則其香之器縷述諸疵形容曲盡堪察歟而噓

王忠嗣

以忠嗣之才戰必破攻必克策石堡之勝不啻呼亡高馬在  
虜資論操山亂有萌可謂深謀矣朕不能自免於說卒死故地自  
古忠賢工謀於國則拙於身多矣可勝吃哉  
周子環曰仲縮隨心自中音節佳甚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王忠嗣

五十二

大宋堂

宇文融韋整楊慎矜王鉉楊國忠

開元中宇文融始以言利得幸於時天子見海內完治既欣有獲  
 卻曰夷之心朕度帝方調兵食故議取隱戶利曰以中主欲利說  
 一開天子恨得之晚不十年而取宰相雖後得罪而追恨融才有  
 所未盡也孟子所謂上下任利而國危者可不信哉天寶以來外  
 奉軍興內盡鹽地所費愈不貲計於是韋整楊慎矜王鉉楊國忠  
 各以衆利通利下益上歲進羨錢百億萬為天子私藏以添橫賜  
 而天下經費自如帝以為能故重官累使導顯極於天下流亡  
 日多於前有司備員不復事而堅等所欲既充遂用權媚以相屠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二十六年 宇文融 五十三 大來堂

魯曰族皆度為天下笑夫民可安而不可擾利可通而不可竭  
 後出橫虐甚當方嘉天下復思歎云  
 利害禍福原相為倚伏請至權相相屠深快好運之速若其隨  
 物寫照行乎所以自狀又之化境也

牙紆翰高僧芝封常清

孫山東百關曉虜乘天下息戰主德竟動故提戈內謀人情崩潰  
 常清乃驅市人數萬以嬰賊鋒一戰不勝即奪濟上欲入關見天  
 子論成敗事使者三輩上書皆不報回斬於軍德芝棄陝守關道  
 賊西勢以喪地被誅玄宗雖為左右蒙赫狀其奪其明亦甚矣卒  
 使叛將滑籍口純翰以降賊嗚呼非天喪其惡使亂四海舉然首  
 而殘之邪彼二將真誅焉  
 柳介侯曰藉口之事朝家絕不可有玄宗處置若此今觀史者  
 來戰不已狀卒殘而復完寧非天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年 牙紆翰 五十四 大來堂

李光弼

李光弼生戎虜之緒沈麟有守遺孫山變拔任兵柄其策微制勝  
不世出實信明士卒爭奮報狀有古良將風本夫終父喪不入  
妻室位王公事繼母至孝好讀班固漢書與夫庸人武夫者及因  
於口舌不能以忠自明春侍內構遂陷隙隙謀就全安而身益危  
所謂工於料人而拙於謀己邪方攘袂狗圖天下風靡一為運廷  
而田神功等皆不受約束卒以憂死功臣夫就可不慎邪嗚呼光  
弼雖有不釋位之誅狀鏡人為害亦可畏矣將時之不幸歟  
獨厄於鏡讀之髮指狀漢書有張安世二疏傳何不三復也明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光弼

五十五

大來堂

哲之味自古難之

郭子儀

天寶末盜發幽陵外阻內訌于儀自朔方提孤軍轉戰遂北諱不  
還顧當是時天子西走唐詐若發符而能輔太子再遣王室及大  
難畧平遭境甚詭奪兵柄狀朝開命夕引道無纖介自撫及破圍  
涇陽單騎見虜虜以五誠待忍沮謀雖辱命方亦由忠貫日月  
神明扶持者故及光弼等畏倡不終而于儀完名高節爛狀獨著  
福祿永終雖齊桓晉父化之為福唐史臣裴伯稱權傾天下而朝  
不忌功蓋一世而上不疑信窮人欲而議者不之貶嗚呼伯誠知  
言其子孫多以功名顯蓋威德後云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郭子儀

五十六

大來堂

汾陽德業千古無兩經歐陽洗林更覺俊偉人以文重果歟

房瑄

唐名儒多言瑄德冠有王佐材而史載行事亦必敗矣一舉喪師  
訖不復振原瑄以忠諫自奮兵言悟主而取軍相必有以過人者  
用遠所長遂無成功狀威名之下為難居矣夫名威則責望備實  
不副則營營使瑄遺時承平從容惟懼不失為名軍而倉卒海  
難事敗陳生陷於浮虛比周之深名之為累也戒哉  
王哥奇曰抑楊跋宕神杆其間文久而公名愈虛其責有以勝  
之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房瑄

五十六

大東堂

李泌

泌之為人也異哉其謀事近忠其輕去近高其自全近智而處  
上宰近立功立名者觀肅宗拔榛莽立朝廷單言時謀有所宿合  
侍以政當此時泌於獻納為不少又位代宗故兩京獨不見錄  
軍二主不以宰相范之邪德宗晚好鬼神事乃獲用益以任自置  
而為之助也黎為家傳言泌本居鬼谷而史臣謬言好鬼道以自  
解釋既又著泌數與靈樞言舉不經則知當時言者切而不與  
有為而朕繁言多浮侈不可信概其近實者若於傳至勸帝先事  
危陰明太子無罪亦不可誣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泌

五十八

大東堂

王順渠曰鄒庚之謀神仙補子房之從赤松不知者以為詭其  
者以為有所託也要之君子之所為衆人固不識耳  
先忠實學正品一切去虛之事絕而不取於泌多疑詞卒著其  
先機安儲二節可以見矣

在國論哥卿裝見裝遊慶  
 孔子稱才難。成人之才有限。不  
 得皆善。觀國之說。而夫守出。奔  
 奔。而少風。乘賊。否。是。明。種。者。利。不。知。大。體。經。輔。政。功。名。不。及  
 卿。雅。厚。而。少。風。乘。賊。否。是。明。種。者。利。不。知。大。體。經。輔。政。功。名。不。及  
 治。郡。朕。各。以。所。長。顯。於。時。故。聖。人。使。人。也。能。之。不。窮。所。不。能。而。後  
 為。治。也。遊。慶。寡。能。中。人。之。賢。與。之。無。速。神。矣。  
 張。無。長。曰。起。伏。托。延。之。妙。弄。之。無。速。神。矣。

二十一 史論卷

卷之六 國論

五十九

大宋書

在植在使  
 植輔政。當有為之時。無經國才。履危防。淺機。不知其情。而發也。子  
 此。植。縱。使。虎。狼。為。一。日。而。止。地。數。千。里。為。天。下。笑。後。春。財。資。我。又  
 皆。不。誅。天。以。河。北。家。唐。故。君。臣。不。肖。特。終。其。謀。惜。哉。  
 誅。絕。之。詞。又。極。風。流。跌宕。容。才。子。臨。文。無。所。不。可。

二十一 史論卷

卷之六 國論

六十

大宋書

楊綰崔祐甫柳渾韋處厚路隋  
 縮以○德○服○人○而○人○自○化○可○謂○賢○矣○其○論○議○運○大○難○古○王○佐○無○以○加○  
 祐○甫○發○正○已○隱○情○渾○萊○吐○蕃○必○致○代○謀○知○樂○君○子○哉○處○厚○事○穆○敬○  
 文○三○宗○主○皆○弗○類○而○一○約○以○忠○寧○不○疑○以○竟○事○后○者○邪○隋○輔○政○十○  
 年○應○牛○李○訓○注○用○事○無○所○迎○將○善○保○位○哉○  
 李○篤○侯○曰○如○入○梅○檀○林○片○片○皆○吐○香○氣○公○書○此○當○一○快○也○  
 代○宗○欲○致○太○平○而○楊○綰○以○清○德○相○曾○不○崇○朝○而○蔡○幹○崔○寬○郭○子○  
 儀○俞○狀○而○承○之○非○承○緒○也○承○代○宗○之○道○也○使○縮○之○清○節○不○出○於○  
 安○而○出○於○強○是○三○人○者○肯○心○服○而○承○之○哉○幹○與○寬○可○強○而○服○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六十一  
 夫○來○堂

元○載○楊○炎○各○以○才○資○奮○選○主○暗○庸○故○致○位○輔○相○若○其○背○闕○尹○城○原○  
 州○以○謀○而○夏○運○左○藏○有○司○一○租○賦○以○檢○制○有○七○載○有○取○焉○狀○載○本○  
 與○蕭○固○以○利○合○險○刺○著○諸○心○駭○擊○之○欲○發○乎○無○敢○史○幸○運○載○務○興○  
 醜○齋○東○國○維○綱○送○為○載○復○難○釋○言○於○君○辛○與○妻○子○併○誅○暴○先○骨○隨○  
 命○於○遺○墓○自○取○之○也○夫○在○人○多○才○未○始○不○為○患○故○鄭○野○以○俊○死○而○  
 鄭○幹○以○辭○止○若○兩○人○者○所○謂○多○才○者○邪○緣○言○福○業○報○應○參○濟○若○自○  
 私○無○可○論○若○易○稱○鼎○折○足○其○利○則○諫○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六十二  
 夫○來○堂

子○儀○可○強○而○服○也○乎○人○自○化○三○字○描○寫○入○神○

卒○受○制○於○朝○恩○及○謀○魚○朝○恩○寔○得○元○載○力○而○卒○受○制○於○元○載○狀○  
 則○為○人○主○也○亦○難○矣○不○用○不○得○用○之○又○不○得○是○以○郭○令○公○心○事○  
 如○青○天○白○日○人○主○難○違○信○也○而○况○如○令○公○者○古○今○天○下○又○能○希○  
 許○者○乎○吁○非○大○聖○人○孰○能○當○九○五○之○位○歟○  
 存○人○多○才○為○患○可○作○珠○心○露○布○



李筠李廓

劉者天德故孔子稱劉近仁持以○辨○本○始○有○能骨韜四支故君有志臣誦之骨○韜○四○支○故○君○有○志○臣○誦○之骨韜若  
柯筠廓二子其別者與柯筠抗權邪不及柯廓淨相不預拜非劉  
季克勝之吉甫踐天宰謀誤吳兵而鯁正有愧於父云  
提劉字三論骨即珊瑚狀作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柯筠

六十五

大東堂

劉晏第五琦班寵王紹李獎  
生人之本食與貨而已知所以取人不惑知所以予人不乏道御  
之而王權用之而霸古今一也劉晏回平準法幹山海排商賈制  
萬物依昂常操天下贏貨以佐軍興雖弩兵數十年欲不及代而  
用度足唐中債而振要有勞焉可謂知取予矣其經要碑署者皆  
用材顯備其法亦能富國云  
顧再舉曰此真經濟大作用非言利小夫可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劉晏

六十四

大東堂

關播董母

關播舉李元平于汝州。賊縛而臣之。宰相不知。果可敗。國德宗不以是責宰相。幾喪天下。母懼死苟安。滋欲以恩信傾賊。逆時之人。高可語功名會。故人。則治反。是則敗喪國之可不慎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關播

六十五

大宋堂

張鑑武元衡李絳善公輔宋中錫

鑑元衡。善志王。室。絳。巨。德。大。臣。皆。為。賊。毒。所。來。不。殺。元。身。益。福。善。禍。淫。之。訓。有。時。而。挽。難。狀。賢。者。於。忠。誼。寧。以。一。不。幸。遽。使。懼。於。其。心。我。要。躬。可。頌。而。名。與。你。稱。等。兵。公。輔。際。開。而。備。納。抗。馬。中。錫。謀。小。任。大。類。沛。從。之。惜。乎。陳。通。掌。曰。勵。志。堅。善。可。作。臣。訓。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張鑑

六十六

大宋堂

段秀實願真卿

唐○人○柳○宗○元○稱○世○言○段○大○尉○大○抵○以○為○武○人○一○時○奮○不○慮○死○以○取  
 名○非○也○太○尉○為○人○物○常○低○首○於○手○行○矣○言○氣○單○弱○未○嘗○以○色○侍  
 物○人○視○之○儒○者○也○遇○不○可○必○達○其○言○矣○非○偶○然○者○宋○元○不○妄○許○人  
 諒○其○狀○邪○非○孔○子○所○謂○仁○者○必○有○勇○乎○當○諫○山○反○穿○噬○無○前○魯○公  
 獨○以○息○合○嬰○其○鋒○功○雖○不○成○其○志○有○足○稱○者○晚○節○僅○塞○為○盜○性○所  
 楫○見○項○賊○手○段○朕○之○氣○折○而○不○沮○可○謂○忠○矣○詳○觀○二○子○行○事○常○時  
 亦○不○能○盡○信○於○君○及○臨○大○節○之○無○氣○色○何○耶○彼○忠○臣○士○寧○以  
 未○見○信○望○於○人○要○逆○諸○已○得○其○正○而○後○懼○於○中○而○行○之○也○嗚○呼○雖

二十六 東論贊 卷二十六 段秀實 六十七 大宋堂

千五百載其英烈言言如嚴霜烈日可畏而仰哉

分表合贊一篇之中三致意焉公之所存者狀也

李愬

愬○濟○李○祐○不○殺○付○以○兵○不○疑○知○可○以○破○賊○也○祐○受○任○不○解○決○策○入  
 死○以○愬○能○用○其○謀○也○祐○之○才○待○愬○乃○顯○故○曰○平○蔡○功○愬○為○多  
 沈○君○房○曰○語○語○古○峭○如○懸○崖○削○壁○不○可○攀○依  
 君○臣○將○相○成○功○只○在○知○人○能○用○者○平○蔡○一○事○具○見○其○功

二十一東論贊

卷二十一 李愬

六十八

大宋堂

李晟

晟之志東渭橋也。朱泚盜京師，李懷光反，成陽河北三叛相王，李  
納、劉河南，李希烈、鄭元、吳無積、賈、樞、樞、提、孤、軍、抗、厚、賊、身、佩、安  
危而氣不少衰者，後以忠誼感人，故豪英樂為之死耳。至郡入長  
安，而人不知難，三王之佐無進其能，可謂仁義將矣。嗚呼！功能存  
社祐不能見信於庸主，卒奪其兵，莫能救功，益天下者，惟退禍  
可以免。四子世似其勢，是宜有後哉。  
忠賢仁風，巍狀可仰，退以免禍，可為千古功臣。燕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李晟

六十九

木末堂

馬燧

唐史臣稱燧，沈雄忠力，常先討後戰，每戰親令於衆，無不威器用  
命，關必決，死未嘗折。北名蓋一時，狀力能得回，悅而不取，庸不可  
信，而決信之，故河北三盜卒不臣，于深大臣弄辱，燧之罪也。難狀  
燧賢者也。天下以為可責，故責之不以功，掩罪亦不可以罪廢功。  
城親與結贊，盟不能料虜詐，但以如詔為恭，治有猛志而無英才。  
子李晟謂虜不可與盟，則燧城同出，及下連基功，名大小信其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馬燧

七十

木末堂

卷二十一 亦漢淋漓淋漓名氣昂而而得

陸贄

德宗之不止。顧不幸哉。在危難時。聽贄謀。及已平。退仇。盡言。佛。朕。以。魏。倖。逐。猶。棄。授。至。延。齡。輩。則。罷。任。營。桓。不。移。如。山。岳。任。之。相。濟。也。世。言。贄。白。器。翰。林。以。為。與。吳。通。玄。兄。弟。爭。寵。實。參。之。死。贄。漏。其。言。非。也。夫。君。子。小。人。不。兩。進。邪。諂。得。君。則。正。士。危。何。可。管。耶。觀。贄。論。諫。數。十。百。篇。譏。陳。時。病。皆。本。仁。義。可。為。後。世。法。炳。炳。如。丹。帝。所。用。統。十。一。唐。祚。不。絕。惜。哉。

為魏徵易為狄仁傑。難為仁傑易而為陸贄。更難。蓋徵事明主。仁傑事暴主。而贄事暗主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陸贄

七十一

木來堂

梁州之行。求贄不得。而帝注。贄不以為說。忠州之敗。終其身不還。贄不以為已。尚不狀。則如魏元忠之再相。而變其公清。裴度之說。節而安於泛沉。皆損其則方者也。贄忠節。慷慨獨以諫論顯耶。

韋皋張憲封嚴震韓弘

吳建封弘。本諸生。震與田弘開。未有以異人。及投。際。龍。眼。皆。為。國。梁。極。光。奮。一。時。使。不。遭。遇。與。庸。夫。汨。汨。泣。而。腐。可。也。皋。弘。雖。陰。庸。卒。能。以。誠。言。自。解。長。說。天。年。宜。哉。顧。銜。星。曰。切。要。之。言。使。人。感。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陸贄

七十二

木來堂

段平仲

君有常尊。臣有定卑。自朕之勢也。朕臣不自通於上。居不降而逃。諸下則治。不得成而功。不彰。逆是而天下之務繁。馬。美。矣。德。宗。容。蔡。欲。折。伏。臣。下。自。為。聽。明。而。治。愈。疏。段。平。仲。一。忤。上。蒼。惶。失。對。而。猶。以。亂。若。何。哉。下。知。所。職。而。上。表。其。所。以。為。上。也。故。聖。王。屈。已。從。諫。君。臣。兩。得。其。美。知。道。之。本。歟。  
史道障曰其義取諸大易一經點染何其情甚溫秀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七十三

大宋堂

孔巢父族寧在邠柳公綽

巢父情正。策。觸。摩。不。肖。謀。不。以。權。逸。喪。其。身。寧。邠。皆。所。謂。邠。之。司。直。者。後。世。卒。著。衍。公。綽。仁。而。勇。於。陵。方。重。總。統。懿。皆。有。大。臣。風。才。堪。宰。柄。而。用。不。至。果。時。有。不。幸。邠。積。在。邠。代。為。孝。友。聞。家。君。子。之。澤。遠。哉。  
呂慶虞曰代有孝友堪冠世稱其榮也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七十四

大宋堂

禮樂歌

韓愈稱郡邑通河祀社稷孔子獨孔子用王者事以門人為配天  
 子以下北西拜晚薦祭禮如親弟子者勿龍棄以功孔子則以德  
 國自有次第祭敬乃請東博以親太重大方是時公卿無韓愈之賢  
 無有折其亦是者道州刺史薛伯高嘗謂夫子稱顏回為庶幾其  
 從於陳蔡者亦各有時出於一時後世生祀十八人以為皆蓋夫  
 子志哉觀七十子之賢未有加於十人坐而祀之始於開元非特  
 幸於一時之稱特記曰祭有其舉之莫敢廢也如崇敬誠不知禮  
 尊居以備世歷朝循而不改矣伯高之稱柳宗元志之於其書必  
 有辨其要者  
 指之為猶斥之為妄所謂見辱於君子萬世而不泯者也言可  
 不換哉  
 仲尼為聖之主揚之不加尊抑之不加損者也東漢孝廉帝幸  
 闕里初孔子語孔傳曰今日之祠祭乎曰屈萬來以重道立德  
 之輝也臣何私崇帝父曰非聖後能為是言乎青史至今美之  
 崇敬伯高揚其辭說貽幾千古可矣甚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禮樂歌

七十五

大來堂

斯琦瑜高耶

三叔文雖內連妣尹外倚燕回以據天權欣是時太子已長朝無  
 難顯循焉安所謂焉用彼斯者矣琦瑜一念臥第與耶佑國位  
 二者亦不足相輕重  
 陳風人曰可為不為非惟無勇是無識也不足輕重呵得痛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斯琦瑜高耶

七十六

大來堂

聖○人○不○畏○多○難○畏○無○難○何○哉○多○難○之○世○人○人○長○慮○而○深○謀○日○惕○於○中○猶○以○為○未○也○曰○吾○覆○止○不○暇○又○何○以○安○故○能○舉○天○下○付○之○興○畏○之○也○袖○難○已○乎○上○恬○下○嬉○施○施○自○如○曰○賢○難○得○雖○無○賢○尚○可○治○也○任○可○去○雖○存○任○不○違○亂○也○視○滿○弗○填○忽○傾○弗○支○促○狀○自○慰○曰○我○局○以○喪○故○能○舉○天○下○付○之○止○不○畏○也○常○人○所○畏○聖○人○易○之○所○不○畏○聖○人○難○之○觀○孝○明○皇○帝○本○中○主○道○變○可○與○謀○始○持○成○不○可○與○共○終○在○厚○以○為○相○李○林○甫○則○治○亂○已○分○其○言○信○哉○是○為○鶴○所○以○謂○桓○侯○也○

五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大東堂

賈○純○杜○佑○杜○牧○杜○棕○今○孫○楚○令○狄○絢○純○佑○皆○博○儒○大○衣○高○冠○雍○容○廟○堂○道○古○今○虞○成○務○可○也○以○大○節○責○之○蓋○碁○中○而○玉○象○歟○慘○絢○世○當○國○亦○無○足○識○牧○論○天○下○兵○曰○上○策○莫○如○自○彈○撫○懲○狀○比○於○化○瑟○

五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大東堂



裴延齡事梁牟皇甫鐔

裴延齡引經證惑其主以不忠為忠德宗倚延齡韋渠牟等商天下成敗自謂明而卒隔不明君臣回沉可不戒哉憲宗銳於立功而皇甫鐔以聚斂亂宰相夫宰相者乃天下選彼督勞一功焉是

陸王井曰漸以大策君臣交執其咎嚴哉

陽城欲埃白麻而德宗不相延辭李甘欲裂詔書而文宗不相鄭注憲宗柄用利臣時無敢執而爭之者君德之成敗固亦有幸有不幸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裴延齡

六十九

木末堂

王叔文王伾劉禹錫柳宗元

叔文佔佔小人竊天下柄與陽虎取大弓春秋書為盜無以異宗元等撓節從之徵幸一時貧帝病昏柳太子之明規推逐私故賢者疾不肖者媚一債而不復宜我彼若不得匪人自勵材猷不失為名卿才大夫惜哉

黃異中曰罪質性成小雞魚大狀人之自勵何可不出此也王鳳之奸深甚於石顯皇甫鐔之四邪傷於叔文而不知鑄之即叔文顯而不知王鳳之即石顯唐憲知憲叔文而不知鑄之即叔文何其速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王叔文

六十九

木末堂

杜黃裳謀裝劫李藩軍賈之  
 國體極哀奮王苗據四方憲宗中興寧不謂濟人而致狀邪昔子  
 貢孔堂高第而貨殖韓安國漢名寧而資貪黃裳亦以受餉見疵  
 王切章曰色奪鼎彝假汕金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杜黃裳

八十一

大業堂

劉昌

虜杜牧稱寧陵之圍解劉玄佐召昌問曰君以孤城用一當十何  
 以能守昌泣曰始昌守守陣內顧者新昌孤甥張俊守西北未嘗  
 內顧梓下斬之士有死志故能守因伏地流涕玄佐亦泣曰國家  
 將富貴汝史臣謂不朕且勦兵乘城與賊抗所賴惟賞罰耳今無  
 深而斬其甥士心且雖不祥莫大焉寧好事者傳此以益其美非  
 昌志也牧以為張延許遠陷睢陽其名傳焉今寧陵而事不得乘  
 於世寧故未之思邪

用兵之際值有出權事以成功者殺錫全城志亦可取要之史  
 臣所取其理長其辭直不能奪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劉昌

八十二

大業堂

李光顏

世皆謂李愬提孤旅入蔡縛賊為奇功。殊不知光顏於平蔡為多。也是時賊戰日窘。盡取銳卒抗光顏。憑空堞以居。故愬能乘一切。勢出賊不意。狀則無光顏之勝。愬易能奮哉。唐表臣曰：愬之功顯，顏之功隱，安可無此追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光顏

八十三

大宋堂

裴度

憲宗討蔡，出入四年，元濟外遠，臣刺宰相及用事者，沮駭朝議。惟天子赫然排羣議，任度政事，所以討賊身督戰，運平淮西，非度破賊之難，任度之為難也。韓愈頌其功曰：凡此蔡功，惟斷乃成。其知言哉！裴宗不居，檢人腐夫乘譽，錫祿而度遂無頭功。非前智後愚，用不用勢，當狀矣。前史稱度擊節，願沈浮為自安計，是不狀大雅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度何此云。

裴九一曰：君斷臣任，功以之成，知本識大之論。

代宗陷於滂鎮之險，而未能出，惟郭子儀可以出之。狀子儀自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裴度

八十四

大宋堂

陷於朝恩，輔國說波之中。文宗陷於宮寺之險，而未能出，惟裴度可以出之。狀度自陷於元稹程昇浸潤之內，此則二君其如羣小何？二臣其如二君何？信矣！說之不可去也。

魏尚漢之頗牧也。文帝棄之而思趙之頗牧。裴度唐之蕭育也。文宗棄之而思漢之蕭育。是何異燕薊之人不貴，早而不貴，東南之海物，蓀蕘之人不貴，理刻而貴中國之綺縠，屈去之古不自知其蔽也，可笑甚矣。

牛僧孺李宗閔

夫口道先王語。行如市人。其名曰監儒。僧孺宗閔。以方正敢言。遊  
既當國。反奮私昵。黨排落。所憎。是時權震天下。人指曰牛李。非盜  
謂何。逢吉陰邪。稟浮驟。詞漫辯給。固無足言。幸主昏昏。不底於職。  
治世之罪人歟。  
孫謀仲曰。名曰監儒。醜詆已極。朕有其實。夫當不云苛。

三十一東論贊

卷二十六牛僧孺

八十五

竇羣劉栖楚柏耆

詩人斥潛人。家甚。投之針虎。有北不置也。如羣。栖楚。華則。朕肆。奸  
以示公。構黨。以植私。其言。纒纒。若可。聽率。而入。於敗。亂也。孔子。所  
謂。順非。而譚者。欺利。口。實。邪家者。欺者。掩象。取功。自達。其死。哀哉。  
孫爾。繩曰。刻畫。入情。

三十一東論贊

卷二十六竇羣

八十六

木來堂

詩愈

唐與承五代判分王政不綱文弊質窮絕絕混并天下已定治荒  
 別盡討究儒術以典與憲薰醞涵浸百餘年其後文章稍稍可  
 述至貞元元和間愈遂以六經之文為諸儒偶障隄未浚反利以  
 模刻偶以真狀愈之才自視司馬遷揚雄亞班固以下不論也當  
 其所得粹狀一出於正刊落陳言橫騫別驅汪洋大肆要之無抵  
 悟聖人者其道蓋自此五朝以荀況揚雄為未淳寧不信狀至進  
 諫陳謀排難卸孤矯拂偷末皇皇於仁義可謂篤道君子矣自晉  
 沈隋老佛頭行豎道不斷如帶諸儒倚天下正議助為怪神愈獨  
 二十下東論贊 卷下下對黃 八十七 木末堂

喟狀引聖爭四海之感雖蒙訛笑路而復奮始若未之信卒大顯  
 於時昔孟軻排楊墨去孔子才二百年愈排二家乃去千餘歲撥  
 衰反正功與齊而力倍之所以過況雄為不少矣自愈沒其言大  
 行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云

揚誠齋曰孟子之文辭約而意盡不為峻刻新絕之言而其鋒  
 不可犯也韓子之文如長江大河渾狀流轉魚龍蛟鼉萬狀惶  
 惑而抑遏蔽掩不使自露而人望其怒狀之光蒼狀之色亦且  
 畏避而已論中汪洋大肆政謂此

朱幼柱曰功越子與足確論亦推高語

劉黃

漢武帝三策董仲舒仲舒所對陳天人太深而身不切也黃與諸  
 儒皆進獨漢切官狀亦太疏直矣武帝滿言而身誦語於廷何  
 邪其後宋申錫以謀泄賊李訓以計不滅死官者遺種可不成哉  
 意贊之賢當先以忠結上後為帝謀天下所以安先考庶其舒忠  
 邪

凡有黃之忠者不可以無此術何也直可也晚不可也

二十下東論贊

卷下下對黃

八十八

木末堂

李訓鄭注王涯賈諶舒元與

李訓浮謀寡謀鄭注斬小人王涯暗昏舒元與陰而輕幸天  
功穿不殆哉李德裕嘗言天下有常勢北軍是也訓因王守澄以  
道此時出入北軍若以上意說諸將易如康風而逆以臺府抱關  
游微抗中人以博精兵其死宜哉文宗與宰相李石李固言鄭軍  
稱訓稟五常性服人倫之教不知公等朕天下奇才公等弗及也  
德裕曰訓曾不得齒徒隸尚才之云世以德裕言為朕傳曰國將  
亡天與之亂人若訓等特腐株支大厦之棟天下為寒心豎毛女  
宗儻朕倚之成功卒為閹搗碎來天果朕唐德哉

本十一史論贊

卷于六李訓

八十九

大來堂

訓非不知用北軍除閹豎為易但恐誦拒後進虎之請驅市人  
而戰以取論止浮謀寡謀罪何可逭耶朕其心猶足諒耳

李德裕

漢劉向論朋黨其言明切可為泥涕而主不悟卒臨止奉德裕復  
援而言指贊邪正再被逐終嬰大禍嗚呼朋黨之與也殆哉根夫  
主威奪者下陵聽弗明者弊不肖兩進進必務勝而後人人引所  
私以所私來林疑不斷之隙是引朱耶此顏相閉於前而以泉家  
為勝負矣欲國不止清乎身為名宰相不能損所情顯擢以仇使  
比周勢成根株幸速賢智捕奔而王宣亦衰寧明有未誓歎不朕  
功烈光明佐武中興與姚宋等矣

本十一史論贊

卷于六李德裕

九十一

大來堂

馮翊仲曰貴裕之辭極正極切焉得不悅首心服

李斯

人之感怪神也甚哉。若佛者持西域一箇人耳。課顯露足以乞食。自資瀟辱其身。屏營山巒。行一舉之若本無求於人。後屬稍稍從之。狀其言荒茫浸廣。奕幻變現。善推不驗。無實之事。以鬼神死生。貴為一條。據之不疑。持者欲棄親屬。大抵與黃老相出入。至漢十四葉書入中國。蹟夫生人之情。以耳目不際為奇。以不可知為神。以物理之外為異。以變化無方為聖。以生而死。死而復生。回復備報。款體其間。為或狀。以賤近貴。遠為意。疑譯差殊。不可研詰。華人之禱誕者。又據莊周列禦寇之說。佐其高層累。架騰直出其表。以無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斯 九十二 大宋堂

上不可加。為勝。安相。李骨。而侶。其風。於是自天子。連庶人。皆震動。而祠奉之初。宰相王。藉以綠葉。事佐代宗。於是始作。內道場。晝夜。梵唄。異議。寇戎。大作。孟蘭。肖祖。宗像。分供。塔廟。為賊。巨害。喉至。憲宗。世遂。迎佛。骨於。鳳翔。內之。宮中。韓愈。指言。其弊。帝怒。寃愈。瀕死。憲亦。弗復。天年。幸福。而禍。無亦。左乎。懿宗。不君。精典。奪迷。沒。溺前。車而。覆之。興衰。無知之。場。乃庇。百解。之簡。以死。其管。無有。願籍。說。決拜。伏。雖事。宗廟。上帝。無以。運高。屈萬。乘之。貴。向。等。於。古。胡。數。千。載。而。達。以。身。為。狗。嗚。呼。運。瘡。祚。禪。天。告。之。兵。懿。不。三。月。而。紐。唐。德。之不。遑。殿。有。來。哉。惑。夫。

書繼以骨其感滋甚。荆州表過於激。裂。則以喜笑為。輒。婦。人。於。不。覺。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李斯

九十二

大宋堂

李三

天子待宰相以不疑。是矣。雖朕於朕不肖。當別白分明。乃可與言。治文宗無知人之明。但以不疑責宰相。是時善惡混淆。故其人成於下。主聽亂於上。王室之衰。由此為之。階劉向所云持不節之慮者。開尊枉之門。殆文宗為邪。英而猜暗而不疑。兩者皆機。朕猜主成福。蘇已。時君高下隨人。與此毋寧彼。

三十一 史論贊

卷五十一 不詳狂

九十三

大宋堂

鄭崇朱朴雖優

魏傳以來。王道日矣。厥序庸尹。塞朝。墜人。道。進。四方。豪英。各附。所合。而奮。天子。塊朕。所與者。惟。任。懷。庸。奴。乃。欲。郵。橫。流。支。已。顛。寧。不。殆。哉。觀。祭。朴。革。不。次。而。用。梓。豚。臙。拒。繼。牙。趣。止。而已。一。韓。徑。不。能。容。況。賢。者。乎。塊朕二字。調笑甚於毒罵矣。

三十一 史論贊

卷五十一 不詳狂

九十四

大宋堂



盧攜

盧攜之敗王鐸。私高駢。賊邀卷成。鎬而西。易若舉毛。可謂朝無人。馬。唐將止攜為之。錫泉。天之假手於賊。而孫其枯骨也。快心語。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盧攜

九十五

大東堂

鄭收王鐸張濟

唐之季。嗣君暗庸。天穢其德。久矣。紕人柄朝。靡靡不。如。收。皆。程。之。才。當。大。過。之。世。為。天。下。唱。扶。支。王。室。我。致。中。興。俄。而。為。降。豎。亂。官。所。乘。切。業。無。所。成。就。濟。以。亂。止。亂。悖。膠。厥。心。悲。夫。收。鄭。王。悲。張。濟。文。情。壯。憤。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鄭收

九十六

大東堂

趙也疑

詩云戎狄是膺。荆舒是慙。雖其為中國之害也。春秋之世。楚滅陳。鄭而卒。漢其祀。聖人善之。虞存平黃業。定東師。功冠諸將。昭宗嘗有意都襄陽。依趙毅。以自全。大抵唐室屏翰。皆為朱溫所剪。既過於夷。秋荆舒之為害也甚矣。  
許公謂曰。都襄陽。避害則可。進取克復。則非其宜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之六

九

史

三聖榮

以亂救亂。殘虐者。蘇之。以亂不救。亂。險賊者。蘇之。蓋救亂。似霸。狀而似之。耳。故不足與共功。觀三聖榮。寧不信哉。彼黃巢。佐李充。用平京師。若有為當世者。咸而奮私隙。通天子。出奔。雖賊。朱。致。仆。偽。襄。王。謂。曰。定。三。室。實。卑。之。也。身。死。排。將。手。救。亂。而。卒。於。亂。重。榮。兩。得。之。不。報。朱。全。忠。而。為。全。忠。誅。絕。其。嗣。室。矣。餘。皆。腐。奴。下。材。無。所。管。責。云。  
一。著。技。手。滿。局。皆。輸。可。無。識。哉。

三十一史論贊

卷之六

九

史

揚行客  
 行客與賤微及得志仁恕善御衆治身節儉無大過失可謂賢矣  
 狀所據淮楚士氣剽而不剛行客無霸材不能提兵為四方倡以  
 興王室發視朱溫劫天子而東謀窮意沮債死腐下可為長太息  
 矣  
 張同人曰無霸材一語斷得心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七十六揚行客

九十九

大宋堂

高仁厚曰顧朱延壽  
 全忠唐之盜也行客志氣其元而後已曰顧使出軍賦而助之此  
 其謀責難而絕之非忠於唐也素研附而觀尊大亦已矣夫孔子  
 稱孟公綽為趙魏者則優不可以為滕薛大夫如仁厚曰朱材不  
 足為吳蜀之老可與事天子哉  
 三子定素非苛求之也至發明曰顧之謀如鏡如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七十六高仁厚

一百

大宋堂

宋 殿陽修 撰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忠義

張巡許遠可謂丈夫矣以疲卒數萬嬰孤城抗方張不制之虜  
雖力盡乃死而唐全泯江淮財用以濟中興引利饋害以百萬  
可矣巡先死不為漢遠後死不為唐巡死三日而救至十日而賊  
亡天以完節付二人界名無窮不待留生而後顯也惟宋三傑

二十一史論續 卷二十七 忠義 大業堂

聖皇帝東巡過其廟留駕裝回宮巡等雄據畫節異代著金石刻  
贊明厥忠與夷齊餓踣西山孔子稱仁何以異云

二公忠烈不必頌言矣張真源功在全唐此贊亦能著之狀非  
稟天才明大義安能成其奇節故必合陳水之斷乃為當爾

孝友

張士巖父病藥餌經魚冬月冰合有懶銜魚至前得以供父父遂  
愈母病癯士巖吮血父亡廬墓有虎依依之焦懷爾母病每嘗其  
一食杖狀後起繼母沒亦如之張進昭母患依刺左手墮而終及  
進昭截左腕盧于墓張公藝九世同居非齊東安王永樂隋大  
使梁子恭躬慰撫表其門高宗有事泰山臨幸其居問木末書  
字以對天子為流涕賜纒帛而去四人名頗著詳見于篇  
伍從父曰錯落有奇色峭骨事與文皆傳

二十一史論續 卷二十七 孝友 大業堂

隱遯

海興賢人在位衆多其遺載不出者繞班班可述狀皆下察者也  
雖狀各保其素非託然於語足虛察而志城閭也狀故利之徒暇  
隱自各以說釋仕有相厚於道至釋終南蒿少為仕塗捷徑高商  
之節喪焉故哀可嘉矣者類于篇  
盡情則利而節揚之妙尤足心怡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隱遯

上

人來堂

循吏

唐興承隋制離到被荒茶柏擇用州刺史縣令太宗嘗曰朕思天  
下事而夜不安枕未惟治人之本莫重刺史故錄姓名於屏風以  
興對之淳才否狀輒就之下方以假廣置又於中外官五品以上  
舉任縣令者於其官得其人民去欽然就安都督刺史其職察  
州縣間遣使者循行天下勸舉不職始都督刺史皆天子臨軒冊  
受後不復冊狀猶受命日對便殿賜衣物乃遣玄宗開元時已辭  
仍詣側門候道止所以先寵守臣以責其功功初刺史準京官得佩  
魚品卑者假緋魚開元中又細嚴酷吏懲無良厚臣化之羊野統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循吏

甲

人來堂

之風爭以惠利顯獲結三首侍即抉擇嘗任刺史者即官抉擇嘗  
任縣令者至宰相名臣莫不孜孜言長人不可輕受易是以授  
受之間雖不能齊等而所得十五效協氣嘉生蓋為太平非也三  
百與漢相持致之也術非術吏謂何故條次治宜以著厥庸若將  
相大臣魚以勳聞著者各見本篇不列於茲

陸王井曰輕受必致垂易吏安得良其與自不擇始故論中三  
致意云

良法美意前史多能道之而一從貞醇古茂深及峭勁之風惟  
公有其全懿天下文章莫大乎是固非浮稱

儒學

嘗論之。為救世。破劇。其。常。梁。歟。已。定。必。以。文。治。之。否。者。是。病。損。而。進。破。劇。其。傷。多。矣。朕。則。武。得。之。武。治。之。不。免。霸。止。盜。匪。人。反。是。而。王。故。曰。武。創。業。文。守。成。百。世。不。易。之。道。也。若。乃。舉。天。下。一。之。於。仁。義。莫。若。儒。儒。行。其。人。乃。能。光。明。厥。功。宰。相。大。臣。是。已。至。專。論。習。傳。授。無。它。大。事。業。者。則。次。為。儒。學。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一百一十五

五

大珠堂

春秋詩易書由孔子時師弟子相傳。歷秦不斷。如系至漢興。對。扶。書。令。則。儒。者。肆。狀。講。授。經。典。寢。興。左。氏。與。孔。子。同。時。以。魯。史。附。春秋。作。傳。而。公。羊。高。穀。梁。赤。皆。出。于。夏。門。人。三。家。言。經。各。有。四。傳。朕。備。患。本。之。既。人。其。得。與。失。蓋。十。五。義。或。繆。誤。先。儒。畏。聖。人。不。敢。輒。改。也。嗚。助。在。唐。名。治。春。秋。據。訛。三。家。不。本。所。承。自。用。名。學。憑。私。臆。決。尊。之。曰。孔。子。意。也。趙。陸。從。而。唱。之。遂。顯。於。時。嗚。乎。孔。子。沒。乃。數。千。年。助。所。推。芳。果。其。意。乎。其。未。可。必。也。以。未。可。必。而。必。之。則。同。持。一。已。之。固。而。倡。於。世。則。誣。與。國。君。子。所。不。取。助。果。謂。可。乎。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一百一十五

六

大珠堂

今後生穿鑿詭辨。詭前人捨成說。而自為紛紛。助所備已。固之罪小。誣之罪大。應此履歷。後之為助者。亦可以惕息矣。勿。法。連。環。環。宕。有。風。吹。雁。帶。之。無。

陳京

德宗政政視開祭借商錢官市為最甚順宗為太子欲極陳之  
王叔文之諫而止其後如此區區之臣肯願而闕疏難哉其誓國  
以淺志不在氏矣憲宗開胃飲之令首於戰性感情太息愛人之  
至也及任程昇皇甫傳諫者不聽與利之臣敗君之德甚矣  
利臣罪不容誅矣為之主者知而不敢言明而旋復救憲此則  
更頑冥貽笑千古可不察哉又情八轉抑揚曲直極頓挫跌宕  
之妙古詩溫潤前而能峻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七

本卷

文藝

唐有天下三百年文章無唐三變高祖太宗大難始成汾江左餘  
風移句繪華揣合低印故王楊為之伯台宗好經術存臣稍歇  
琢索理致崇雅黜浮氣益雄渾則燕許擅其宗吳時唐興已百年  
諸儒爭自名家大曆正元間其才華出當管道真涵泳聖雅於是  
韓愈倡之柳宗元李翱皇甫湜等和之排逐百家法度森嚴抵牾  
爭親上軋漢周唐之文完賦為一王法此其極也若符從刪未則  
李德裕言詩則杜甫李何元稹白居易劉禹錫韓愈陸贄推德與王仲舒  
李商隱言詩則杜甫李何元稹白居易劉禹錫韓愈陸贄推德與王仲舒  
李商隱言詩則杜甫李何元稹白居易劉禹錫韓愈陸贄推德與王仲舒  
以文學為下拜何哉蓋天之付與於君子小人無常分惟能者得  
之故第一藝自中習以運持以取敗者有之朋黨詩偽者有之  
望其國者有之若君子則不欺而能以功業行實光明於時亦不  
一於五言而與不腐有知不得試而且開釋候游異不及排怨不  
及諫而不忘納君於善故可貴也今但取以文自名者為文藝篇  
若肯應物沈亞之關防祖誅薛能鄭谷等其類尚多皆班班有文  
在人聞史家遂其行事故弗得而述云  
先王德而後立言本之古訓其文工歌而不俳偶選容而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七

本卷

他蒼嚴函。色味俱佳。

漢以經術造士。其數唱儒術。緣飾吏事。非不有得也。狀阿附從容。諛諛順旨。則弱天下之氣矣。唐以詞章取士。其鶴膝蜂腰。錦心綉口。非不可喜也。取青偶白。駢四儷六。則破天下之氣矣。文以氣為主。關極世運。或衰可不慎乎。又記。

十一史論卷

卷二十七文苑

九

大東堂

杜甫

唐興詩人承陳隋風流。浮靡相矜。至宋之間。沈佺期等研揣。殷奇浮切。不差而律。詩競相。沿沿。遠開元間。稍裁以雅正。狀恃華者。質反好麗者。非違人。得一舉。清自名。所長。至甫。深涵。汪茫。千乘萬狀。兼古今而有之。它人不足。甫乃狀餘。幾膏。賸。後人多矣。故元稹謂詩人以來。未有如子美者。甫又善陳時事。律切。指。深。至千言不少。表世。詩。史。品。恭。韓。愈。於。文章。悔。許。可。至。歌。詩。獨。推。曰。李杜文章在。光燭萬丈長。誠可信云。

十一史論卷

卷二十七杜甫

十

大東堂

沈勃雨曰。精卓。斯美。居狀。風雅之宗。譽不失。實足。李杜知己。引元韓二名公之言。為証。文有。潘。蘇。甫。以詩。享。家。乃。得。止。極。千。古今人無所不學。卒取效。繁之。談。殊。為。可笑。



方技

凡推步卜相醫巧皆技也。能以技自顯於一世亦悟之天非積習致狀。狀士君子能之則不迂不泥不矜不神。小人能之則迂而入諸拘礙。泥而弗通大方矜以夸衆神以誣人。故前聖不以爲教。蓋吝之也。若李淳風諫太宗不濫誅許儼宗不著方劑書嚴諫諫不令乾陵乃卓然有益於時者。茲可珍也。至達知果無等詭行幻怪又技之下者焉。技以人垂洵爲宏論。

卷之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一 方技

十一

木末堂

烈女

唐興厚化陶淬且數百年而開家令姓窮窳淋女至臨大難守禮節白刃不能移與哲人烈士爭不朽名。寒如霜雪亦可貴矣。今采獲尤顯行者著之篇以緒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之懿云。伍連城曰只玩其起繳知本見大車欣名言。

卷之十一 史論贊

卷之十一 烈女

十一

木末堂

外戚

凡外戚成敗視主德何如主賢則共其榮主否則先受其禍故太宗檢貴倖我嘗賜貞觀時內里無敗家萬中二宗柄移雖私產亂朝廷武韋諸族老嬰頭血一日同汗缺及玄宗幼年法行近親與表疥救天寶奪明委政如宗附召反虜遂喪天下楊氏之誅唯賴不遺蓋數十年之寵不償一日之慘甲第厚資無救同坎之悲寧不哀哉代德而降開尹參謀後官雖多無赫赫顯門亦無刀鋸大戮故用福甚者得禍酷取名少者蒙責輕理所固歎若乃長孫無忘之功武平一之獄英徽之志身緣內寵者自見別傳云

十一史論卷

卷之七

外戚

木末堂

立言者有體要起手四語已舉其案通篇教讓相開舉地路轉文境悠深又層層照應前眉而法完密故位

官者

唐制內侍者官有內侍四內常侍六內謁者監內給事各十攝者十二共引十八寺伯寺人各六又有五局一曰掖廷主宮嬪薄家二曰宮闈扈門關三曰美官治宮中疾病死喪四曰內僕主供帳鑿燭五曰內府主中藏給納各有令有丞皆官者為之太宗詔內侍者不立三品官以內侍為之長階第四不任以事惟門關守禦廷內掃除粟食而已武后時稍增其人至中宗黃衣乃二千員七品以上員外置千員朕衣朱紫者尚少玄宗承平時財用富足志大爭者不受惜賞賜爵位開元天寶中官填大罕至四萬官黃衣

十一史論卷

卷之七

外戚

木末堂

以上三千員衣朱紫千餘人其稱貴者輒拜三品將軍則殿於門其在殿頭供奉委任華重持節傳命光煥殷殷動四方呼至郡縣奔走獻道至萬計修功德市禽鳥一為之使猶且數千緡監軍持權節度送出其下於是甲舍名園上朕之田為中人所居者半京畿矣肅代庸弱倚為扞衛故輔國以尚父頭元振以授立奮朝思以軍容重朕猶未得常主兵也德宗懲艾此賊故以左右神策天威等軍委官者主之置護軍中尉中護軍分提禁兵是以威柄下通政在官人舉手伸縮便有輕重至樞士奇材則養以為子巨鎮疆藩則身出我門小人之情假險無顧籍又日夕侍天子抑則無

成習則不疑故魯君於所既英主相生所忽玄宗以遷前憲致  
 以試殞文以愛債至昭而天下止矣禍始開元極於天祐山懷參  
 會黨類職滅王室從而潰喪辟猶灼火攻毒盡木焚詎不為哉  
 跡其殘氣不割柔情易透載則無上怖則生怨借之權則專為禍  
 則迫而近緩相攻急相一此小人常勢也德泉猷不神天與之昏  
 末如亂何故取中葉以來宦人之大者符之篇  
 典而核快而切小人之禍以漸而極殊動履霜之戒  
 東漢宦官之禍始於鄭衆李唐宦官之禍始於高力士而唐之  
 禍尤甚於漢漢之禍及於士大夫唐之禍及於天子何者在漢  
 則使之預政在唐則使之掌兵其禍之重輕固若此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七 宦者 十五 宋本堂

馬存亮  
 楚郢公辛不敢倣居而忘父冤昭愆之世而軍寵遇有厚薄而辛  
 用存亮夷難功莫及者自古忠臣出於疏斥不用益多矣存亮豈  
 通記書道理之人邪何其識君臣大誼明甚不尸大勞畏權處外  
 又愈賢矣與夫書龍蛇之詩者何其小哉  
 深予之辭不難過仲前芳又人多有此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七 馬存亮 十六 宋本堂

宦者傳後

袁紹誅常侍以逞而曹操移漢。崔丞相血軍容甘心焉而未汲。唐大抵假威柄於外以內攘奸人。則大臣專王室。平矣。漢唐相去五百歲。庶亂取亡猶蹈一轍。非天所廢而人謀回刺乃狀邪。計贍号曰距狼進虎之喻。未若此論之明切也。

十一 史論續 卷之十一 宦者傳後 十一 宋末

酷吏

太宗定天下。留心聽斷。若令州縣論死。三覆奏。京師五覆奏。獄已決。尚羊狀為撤膳止樂。至晚節。天下刑幾措。是時州縣有良吏。無酷吏。武后來。高中懦庸。盜攘天權。畏下異已。欲青制宰臣。搢笏宗。夫故能使上飛燧構大獄。時四方上變事者。皆給公乘。所在護送。至京師。粟於客館。高者蒙封爵。下者被資賜。以徇天下。於是索元。禮末復臣之後。揚后察者。紛紛誅與。摩牙噬紳。若狗豚。朕至叛尚。與遠道。宛血泥。離刀鋸。忠鯁責疆之臣。朝不保命。而后因以自肆。不出懷閭。而天命已運。猶慮臣下弗懲。而六道使始出矣。至載初。右臺御史周矩諫。后曰。凶人告許。遂以為常。推封之吏。以峻責。痛詆為功。鑿空投隙。相矜以殘。泥耳籠首。枷楔蕪。拉脅。截爪。殊獎。煎目。蹄曰。欲恃。查禁。食。夜禁。寐。敲撲。撼。搖。使不得。瞑。蹄曰。宿囚。人。苟。賒。死。何。求。不。得。陛。下。不。諒。試。取。告。牒。判。無。驗。者。使。推。其。情。有。自。必。上。下。其。手。希。合。威。旨。今。舉。朝。有。息。謂。陛。下。朝。與。為。密。且。與。為。離。一。雁。攝。連。便。與。妻。子。決。且。周。用。仁。昌。秦。用。刑。止。惟。陛。下。察。之。后。寤。獄。乃。稍。息。而。酷。吏。寢。寢。以。罪。去。天。寶。後。至。肅。代。間。政。類。事。業。奸。臣。作。威。梁。檢。宿。使。頗。用。慘。刻。香。朕。不。得。如。武。后。時。敢。搏。擊。殺。我。矣。嗚。呼。非。吏。敢。酷。時。誘。之。為。酷。觀。後。臣。華。林。利。故。命。內。懷。滔。

十一 史論續 卷之十一 酷吏 十一 宋末

天○又○張○陽○鄆○都○之○土○蓋○云○  
 昏○暴○之○朝○始○有○婁○酷○之○臣○  
 時○誘○之○為○酷○非○為○彼○開○一○  
 有○體○有○情○允○稱○雅○正○之○措○  
 臣○歷○稽○往○牒○百○不○失○一○  
 論○云○非○吏○敢○酷○  
 政○保○責○守○其○上○之○辭○也○  
 詐○覽○篇○局○

十一 史論精

卷二十七 酷吏

十九

木末堂

蒲鎮

安史亂天下至肅宗大難畧平君臣皆幸安故分河北地付授  
 我將護養孽萌以成禍根紀人乘之遠擅署吏以賦稅自私不朝  
 獻於廷故戰國狀辭相依以土地傳子孫齊百姓加鋸其頸利牀  
 逆汗淫使其人自視由是秋賦一寇死一賊生訖唐亡百餘年卒  
 不為王土當其盛時蔡附齊連內裂河南地為合縱以抗天子杜  
 收至以山東王不得王霸不得不霸賊得之故天下不安又曰  
 厥今天下何如哉干戈朽缺鉞鉞舍悉泥貸息有逆孽殆為故常  
 而執事大人曾不慮冀周思以為宿謀方且菟岸柳揚自以為廣  
 大繁昌莫已若也嗚呼其不知乎其侯塞頓頓傾而後為之支計  
 乎止天下幾里則鄰幾所自何以北端城數百角奔為寇伺吾人  
 顛頽天時不利則將與其朋任駭亂吾民於掌股之上今者及吾  
 之杜不圖擒取乃偷處恬逸以為後世子孫皆魯疽振此復何也  
 葉子曰依疆之徒吾以良將勁兵為衛策高位美爵充飽其腸安  
 而不撓外而不拘猶秦虎狼而不拂其心則愈氣不萌此大府貞  
 元所以守邦也何必疾藏焚煎吾民朕後為快也愚曰大府貞元  
 之間有城數千千百卒夫則朝廷貸以法故於是潤視大言自什  
 一家破制削法角為尊翁天子不問有司不呵王侯通爵幾錄受

之。觀聘不來。几杖扶之。逆息虜。擢皇子嬪之地。蓋廣兵。蓋疆。備擬  
 蓋甚。侈心。蓋。王。日。名。冠。分。割。大。蓋。而。賤。夫。會。心。未。及。畔。岸。淫。名  
 越。難。走。兵。四。聚。以。飾。其。志。趙。魏。燕。齊。同。日。而。起。梁。蔭。吳。蜀。蹕。而。和  
 之。其。餘。泥。函。軒。蓋。欲。劫。教。者。往。往。而。是。匪。遺。孝。武。前。英。後。傑。夕。思  
 朝。議。故。能。大。者。誅。鉅。小。者。惠。來。大。抵。生。人。油。狀。多。欲。欲。而。不。得。則  
 怒。怒。則。爭。亂。隨。之。是以。教。答。於。家。刑。罰。於。國。征。伐。於。天。下。裁。其。欲  
 而。塞。其。爭。也。大。曆。貞。元。之。間。反。此。提。區。區。之。有。而。塞。無。涯。之。爭。是  
 以。首。尾。指。支。幾。不。能。相。運。轉。也。凡。今。者。不。知。非。此。而。及。用。以。為。輕  
 將。見。為。盜。者。非。止。於。河。北。而。已。嗚。呼。大。曆。貞。元。守。邦。之。術。永。喪。之  
 十一  
 大。東。堂

誠。慮。於。外。而。又。以。盜。賊。剪。珍。其。宗。自。古。國。家。之。多。故。未。有。若。此  
 之。慘。者。豈。非。作。法。之。不。減。有。自。來。子。公。歷。指。其。君。臣。幸。安。自。得  
 之。狀。足。令。後。人。噓。指。相。戒。

魏博

曰承嗣幾禽矣。李寶臣怒承信而釋魏。建中之際。三將軍持銳。血功。薛威者曰。叛逆勢。兵結難作。天子不能守宗廟。博及弘。止去。子入朝。數年復亂。唐終不得魏。與夫豎刁亂齊。孰為輕重。沈彥方曰。魏非唐之魏乎。終不得一替。特奪也。亦微辭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七 魏博

二十一

宋末堂

魏博

朱滔王武俊南面稱王。地聯交晚。及此。得天子。滿將應之。當時危矣。賈林以一語寤武俊。亂兵相仇。折斷之銳。此失其朋。不出孤城。終底。後。用林之功。賞不及。自德宗為不明哉。杜詩此替。即不賞。猶得與子。推存。同。柱。著。天。壤。厲。何。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七 魏博

二十一

宋末堂

宣龍

朱滿其元汎入朝及引兵東歸稱帝以自尊名雖助沈志可知  
矣至元融再浮幽州朱氏無遺種其歸與沈釣而族處有先後為  
明也  
明戒之辭曲折有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

二十一

大宋堂

宣武彰義澤潞

傳稱作易者其知盜乎朕則盜之情非理人不能知唐中表在旗  
圍肥而奮舉魏趙燕之地葬為盜匪擊叛百年矣扶其人而不能  
復昏上庸佐惟不知盜故也引扶說以奪朕明寧蕭倪崔植等  
胡耶  
歸咎君相是春秋正義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七

二十一

大宋堂



突厥二

隋季世虛內以攻外生者羅道路死者暴原野天下盜賊共攻而  
 亡之當此時四夷侵中國嚴而突厥家疆控弦者踴百萬華人之  
 失職不逞皆往從之甚之謀謀之入邊故頡利自以為疆太古無  
 有也高祖初即位與和因數出軍助討賊故能臣之贈予不可計  
 虜見利而動又與賊連和殺掠吏民於是掃國入寇薄渭橋騎蓋  
 蒙京師太宗身勦兵顯責而陰開之戎始內阻不三年縛頡利獻  
 北闕下雲歸風除其國遂墟自詩書以來戎暴取亂蔑如帝神且  
 速也秦漢比之陋矣朕帝數暴師不告勞料敵無適情善任將必  
 其功恭黃帝之兵也而突厥乃以失德抗有通漢莫當始興雖運  
 之威氣屬於天而其亡信有由矣  
 寫取虜得策千古如觀文更有氣敵

十一史論

卷十七

二

木末堂

吐蕃

唐與四夷有弗率者皆利兵移之廢其牙孽其廷而後已惟吐蕃  
 回鹘等雖推為中國忠家久替善遠盡盜河湟薄王畿圍東境犯  
 京師掠近輔殘賊華人謀夫號師圍視共計卒不得要領晚節二  
 姓自亡而唐亦衰焉夫外撫內寧惟聖人不讓玄宗有遠德而振  
 地太夫務速功忽近虞逆賊一奮中原封製訖二百年不得復完  
 而至陵夷朕則內先自治釋四夷為外懼守成之良資也  
 吳伯昭曰外寧必有內憂故專意於自治王者不治夷狄蓋忽  
 之也哉守成亦不易其在斯乎

十一史論

卷十七

二

木末堂

四鶴

戎狄資悍介人外而獸內惟割奪是視故湯武之興未嘗與共功  
蓋流而不威也太宗初與嘗用突厥矣不勝其暴卒縛而臣之肅  
宗用回紇矣至累華人辱太子嘗殺近臣未索無倪德宗又用吐  
蕃矣却平涼敗上將空破西陲所謂引外禍平內亂者也夫用之  
以權制之以謀惟太宗能之若二主惟昏祖而仰之烏勝其弊我  
彼親之則責償也多懼而不滿則滋怨化以仁義則頑示以法則  
忿發我險易則為患也博而慘懲倭以野葛何時可哉故春秋許  
夷狄者不一而足信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四

四鶴

大宋堂

果端明曰戎狄性情叢難制化寫汗淋漓痛快

沙陀

沙陀始雖命天子仰哺於邊世業血助征討常為邊兵雄至克用  
還王室亂遂有太原虜性悍固少它腸自負材果欲經營天下而  
不死也兵雖勝朕數敗地雖得報復失故禁視帝極縮頭蓋汗  
偷景待儻不亦鄙乎賴其子慄銳抑而復振是時提兵託勤王者  
五族朕平之未氏為唐賊者沙陀也使克用稍知古今能如齊  
桓晉文唐虞也乎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七

沙陀

大宋堂

果端明曰克用有桓文之質而自隳偷鄙之概不學之故也堪  
為武人捧功贊中抑之引之未甚思柔

與丹

唐之德大矣。際天而覆。志臣而屬之。薄海內外。無不州縣。遂尊天子曰天。可汗。三王以來。未有以過之。至荒區。君長待。唐。聖。乃能國。一為不賓。隨。執。夷。轉。故。變。環。夷。寶。強。相。連。於。廷。極。熾。而。哀。厥。禍。內。移。天。寶。之。後。區。夏。破。王。官。之。威。北。不。踰。河。西。止。秦。郢。凌。夷。百。年。連。於。止。顧。不。痛。哉。故。曰。治。已。治。人。惟。聖。人。能。之。  
李篤侯曰。說。到。表。時。風。雨。暴。至。今。人。凄。賦。泣。文章。能。移。性。情。此。類。是。也。

二十一年

卷二十一

十一

宋

東夷傳張保皋

杜牧稱安思順為朔方節度時。郭汾陽李臨淮俱為牙門都將。二人不相能。雖同盤飲食。常睚眦。視不交一言。及汾陽代。思順臨淮。欲止去計。未決。旬日。臨淮分汾陽半兵。東出。趙魏。臨淮入請曰。一死固甘。乞免妻子。汾陽聽下。持手上堂曰。今爾亂。主運非公。不能東代。豈懷私忿。時邪。及別執手。泣相勉。以忠義。訖平劇盜。實二公之力。知其心不類。知其心難也。忿必見短。知其材益難也。此保皋與汾陽之賢。等耳。按保皋必曰。彼責我賤。我降下之。不宜以舊忿殺我。保皋任年事於已。年且寒饑。易為感動。汾陽臨淮平生充立。臨淮之命出於天子。權於保皋。汾陽為侯。此乃與賢。疑成敗之際也。世稱周師為百代之師。周公擁孺子而卻公。疑之以周公之盟。即公之賢。少事文王。老佐武王。能平天下。周公之心。即公且不知之。苟有仁義之心。不實以明。雖即公尚爾。況其下哉。唯乎不以怨毒相惡。而先爾家之憂。吾有所莫。唐有汾陽保皋。孰謂夷無人哉。  
竹汾陽形出保皋。極占地步。史公于善之辭。惟恐其有未盡也。語語帶生氣。若對古林。風力不讓秦漢間人。

二十一年

卷二十一

十一

宋

西域

西方之戎古未嘗通中國至漢始載烏孫諸國後以名字見者寔多唐興以少修貢益百餘皆冒萬里而至亦已勤矣狀中國有報聘冊帛程糧傳驛之費東至高麗南至真臘而至波斯吐蕃暨昆北至突厥契丹鞏鞏謂之八蕃其外謂之絕域規地遠近而給費開元盛時稅西域商胡以供四鎮此道者納賦輸臺地廣則費倍此咸王之鑒也

陸王井曰厚往之費以漸說入次第遠近至末急繳一語極相視之益

二十一史論著

卷二十七西域

七十一

大業

南蠻二

唐北裔諸利西域高昌焉者東破高麗百濟威制夷狄方策所未有也交州漢之故封其外瀕海諸蠻無廣土堅城可以居守故中國兵未嘗至及唐稍弱西原黃洞繼為邊害垂百餘年及其止也以南詔詩曰惠此中國以綏四方不以夷狄先諸夏也禁制於此惠生於彼凡事皆狀王者不治夷狄深有見於斯也結束警哨小篇之冠

二十一史論著

卷二十七南蠻

七十四

大業

本將壞。蓋實生之。國將止。故實產之。故三章。補凶。托奪辰。林甫將  
 不戒哉。○  
 危陰之音。即陰而啟楚。

三十一 宋論贊 卷二十七 五十五 宋史

叛臣僕固懷恩李懷光  
 懷恩與賊百戰。闖宗死。事至四十六人。遂汎掃蕪。無餘埃。功高  
 威重。不能防。忠凶德。根於心。弗得其所。報發果於紀上。惜哉。其母  
 拔刀逐賊。裂婦人也。懷光提蕪衆。振天子於難。一為說人所沮。忿  
 疾不自。還身首。殊分。朕說人亦可疾矣。所謂交亂四國者也。  
 所載人事頗多。贊中以百字。囊括之。可謂密而整者矣。李卓吾  
 論二人乃心王室。匪之之心。無以自明。不能低頭就戮。甘心於  
 說臣之口。遂發憤至此。非可與逆賊同化倫也。此憤語亦公評  
 也。堪與史贊互相發明。

三十一 宋論贊 卷二十七 五十六 宋史

叛臣李筠

語曰出入之各據之有司賤之也。德宗平朱。京師府庫耗竭。諸道始有進奉助經費而詔書亦往往往宣。素於天下以人主規規財利。下行有司之事。天下無事賦取猶不患。劍南江西有日月之選。杜並劉贊王緯及綺。歲時進奉以固其寵。稱賦外羨餘。又亦託中旨以盜庫物。賦獻繞十二三餘。皆私之。江淮以南物力大屈。人無狀忘生。負元以復中官市物。都下謂之官市。不持符牒。口合詔。今取溫。懸惡布紅紫之倍。其估裂以償。直市之良。賈精貨皆逃去。不出到。登開者。惟粗雜苦。寂而已。又有驅驅入禁中。廢所車。繫。

十一史論贊 朱來堂

賈者不平。因共歐。答之。蒼頭女奴。名馬。工車。搗。常長捕取。而德宗。藏於左右。前後莫知也。故善貞。因綺。弄。論其事。卒不知。綺。願。德。之。利。以。養。兵。高。叛。曾。不。及。應。有。司。之。各。遠。喜。

姚仙期曰王者不言利。利權又不可假人。請此當知其故。又知所以制之法矣。

逆臣

孫山思明與夷叔。餓。倖。假。天子。恩。幸。遂。亂。天下。彼。德。以。臣。反。君。而。其。子。亦。能。賊。殺。其。父。事。之。好。運。天。道。固。狀。狀。生。氏。厄。會。必。假。手。於。人。者。故。二。賊。暴。興。而。亞。滅。張。謂。機。劉。裕。近。帝。宮。馬。達。奈。桓。文。禍。使。及。於。兩。朝。福。未。盈。於。三。載。八。葉。傳。其。世。嗣。六。君。不。以。壽。終。天。之。報。孰。其。明。歟。乎。杜。牧。謂。相。工。稱。隋。文帝。當。為。帝。者。沒。策。竊。米。得。之。周。未。揚。氏。為。八。柱。國。公。侯。相。繫。久。矣。一旦。以。男子。偷。竊。位。得。不。三。二。十年。杜。老。嬰。現。皆。不。濟。其。死。彼。知。相。法。者。當。曰。此。必。為。楊。氏。之。禍。乃。可。為。善。相。人。張。杜。確。論。至今。多。稱。誦。之。如。孫。山。思。明。希。劉。裕。楊。

十一史論贊 朱來堂

堅而不至者是以著其論。許仁百曰稱引明譏頗有詭辯之趣。

逆臣傳黃巢

廣明元年。巢始盜。京師自陳唐去丑口而著黃明。黃且代唐也。嗚呼。其言妖。賊後巢死。泰宗權始張。株亂偏天下。朱温卒。孫神苑有之大。瓜背巢黨也。寧天託諸人。去亡於下乎。成石生口。半疑半信。姿勸獨能。

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三

大宋堂

逆臣末

唐亡。講盜皆生於大中之朝。太宗之遺德餘澤。去民也久矣。而賢臣斥。見庸懦在位。厚賦深刑。天下愁苦。方是時也。天將去唐。諸盜並出。歷五姓。兵未嘗少解。至宋。賊後天下復安。漢之亡也。天下大亂。至晉。賊後稍定。晉之亡也。天下大亂。至唐。賊後復安。治少而亂多。者古今之勢。咸王業。業以求治。可少忽哉。孫謀仲口。結語掉出。正旨令人躍然。

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

四

大宋堂

# 五代史

## 五代史小引

子瞻問歐陽公曰五代史可傳否公曰脩于此有善善惡惡之志蘇公曰韓通無傳惡得為善善惡惡公嘿然議者因并嘗其晉山帝論似為濶闊而發天文志書祥不書災非春秋之旨嗟乎是烏足以知公者哉先是五代皆有史宋薛居正輩嘗脩之為書一百五十卷歐公又加謹焉僅存其半謂之新五代史褒貶嚴正觀其立傳之例專祖誅心呂方叔謂其最得春秋之法雖司馬子長無以加以視

## 五代史小引

范質之通錄陶岳之補錄王洙之會要張詢古之新說不啻星日陵岳之異姑無論其全文試取諸贊讀之積中發外筆力馳騁而無駁雜之說國史推其足以繼班固劉向非無謂也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闕元飛仲 批評	子 沈 琦 韓 來 較
金沙 周 鍾介生	全閣	天都 吳道昇 伯昭
上古 侯岐曾 龐皓	全閣	毘陵 岳麟 圖 瑞 符
五代史		全較
梁本紀		
太祖		
唐本紀		
明宗		
二十一史論贊	五代史目錄	
愍帝		
晉本紀		
出帝		
漢本紀		
高祖		
周本紀		
世宗		
列傳		
梁家人傳		

唐家人傳		
晉家人傳		
漢家人傳		
周家人傳		
梁唐晉漢周臣列傳		
梁臣 龐 師 古 傳		
唐臣 郭 榮 鞠 安 重 誨 傳		
唐臣 元 行 欽 傳		
唐臣 烏 震 傳		
二十一史論贊	五代史目錄	
唐臣 劉 延 胡 傳		
唐臣 張 憲 傳		
晉臣 索 維 翰 景 延 廣 傳		
周臣 傳		
死節傳		
梁王 彥 章 裴 約 劉 仁 瞻 傳		
死事傳		
一行傳		
唐六臣傳		

義兒傳	伶官傳	宦者傳	溫韜傳	趙舉傳	王建立傳	郭延魯傳	張勳傳	皇甫溫傳	王進傳	范延光 <small>附王彦勳</small>	杜重威 <small>守貞張彥澤傳</small>	馮道傳	劉岳傳	司天考	職方考	十國世家	楊行密世家
<small>二十一史論贊 五代史目錄 五</small>																	

前蜀王建世家	吳越世家	十國世家年譜	四夷附錄														
<small>二十一史論贊 五代史目錄 一</small>																	
<small>木末堂</small>																	
<small>五代史日華</small>																	

宋 歐陽脩 著 明 沈國元 閱

梁本紀

太祖 姓朱氏 吳州揚州人 揚名滋後 更金志 又更名

嗚呼天下之惡梁久矣。自後唐以來。皆以為偽也。至于論次五代。獨不偽梁。議者或譏于大夫春秋之旨。以為梁有大惡。當加誅絕。而反進之。是莫慕也。非春秋之志也。予應之曰。是春秋之志。爾魯桓公。弑隱公而自立者。宣公。弑子赤而自立者。鄭厲公。逐世子忽而自立者。衛公孫利。逐其君衛而自立者。聖人於春秋。皆不絕其

為君此子所以不偽梁者。用春秋之法也。然則春秋亦莫莫乎。曰

惟不絕四者之為君。於此見春秋之意也。聖人之於春秋。用意深。故能勸戒切。為言信。然後善惡明。夫欲著其罪於世。在乎不沒其實。其實實為君矣。善其為君。其實善也。善其善。各傳其實。而使後世信之。則四君之罪。不可得而掩。爾使為君者。不得掩其惡。然後人知惡名不可逃。則為惡者。靡手其息矣。是謂用意深而勸戒切。為言信而善惡明也。禁紂不傳其王。而萬世所共惡者。也。春秋大惡之君。不誅絕之者。不害其善。善與惡之旨也。惟不沒其實。以著其罪。而信乎後世。與其為君而不行掩其惡。以息人之為

惡能知春秋之此意。然後知予不偽梁之旨也。

言行錄曰。公於古文。得之自然。非學所至。超然獨驚。亦其能及觀梁紀一評。已見其概。

茅鹿門曰。議論正而雅。

嚴蔚宗曰。書法本之春秋。立言與太史公自叙同一操格。至其層層剝換。即即照應。可謂緊嚴於文者矣。紫陽識之曰。淺。毋乃已甚。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太祖

唐木紀名存焉未耶姓沙陀人唐賜姓李又曰元用

嗚呼世久而失其傳者多矣。豈獨史官之誤哉。李氏之先蓋出於西突厥。本稱朱邪。至其後世。別自號曰沙陀。而以朱邪為姓。按野古為始祖。其自序云。沙陀者北庭之種也。當唐太宗時。破西突厥諸部。分同羅僕骨之人於此。置沙陀府。而以其始祖拔野古為都督。其傳子孫數世。皆為沙陀都督。故其後世。固自號沙陀。然予考於傳記。其說皆非也。夷狄無姓氏。朱邪部族之號。耳。拔野古與朱邪同時人。非其始祖。而唐太宗時。未嘗有沙陀府也。唐太宗破西突厥。分其諸部。置十二州。以同羅為龜林都督府。僕骨為金微都督府。拔野古為幽陵都督府。未嘗有沙陀府也。當是時。西突厥有鐵勒。薛延陀。阿史那之類。為最大。其別部。有同羅。僕骨。拔野古等。以十數。蓋其小者也。又有處月。處家。諸部。又其小者也。朱邪者。處月別部之稱耳。太宗二十二年。已降拔野古。其明年。阿史那賀魯叛。至高宗永徽二年。處月朱邪孤注。從賀魯戰於半山。為契苾何力所敗。遂沒。不見。後百五十年。當憲宗時。有朱邪盡忠。及子執宜。見於中國。而自稱沙陀。以朱邪為姓矣。蓋沙陀者。大磧也。在金沙山之陽。蒲類海之東。自處月以來。居此磧。稱沙陀。突厥西夷。秋無文字傳記。朱邪又微。不足錄。故其後世。自失其傳。至盡忠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本紀 木來堂

始賜姓李氏。李氏後大而夷狄之人。遂以沙陀為貴種云。秦石枕曰。駁物凡八折。鑿鑿有據。而非逞其空辯。且可作沙陀考。李氏自序。可付却祖龍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本紀 木來堂

明宗名嗣源本胡人克用養子

嗚呼自古治世少而亂世多三代之王有天下者皆數百年其可  
 道者數君而已況於後世邪況於五代邪予聞長老為予言明宗  
 雖出貴族而為人純質實仁愛人於五代之君有足稱也嘗夜焚  
 香仰天而祝曰臣本蕃人豈足治天下世亂久矣願天早生聖人  
 自初即位減罷宮人伶官殿內藏庫四方所上物悉歸之有司廣  
 弄殿火災有司理之請加升殿唱然嘆曰天以火戒我豈宜增以  
 侈邪歲嘗早已而雪暴坐庭中詔武德司官中無得掃雪曰此天  
 所以賜我也數聞宰相馮道等民間疾苦聞道等言鼓帛賤民無  
 疾疫則欣然曰吾何以堪之當與公等作好事以報上天吏有犯  
 賦稅實之危曰此民之毒也以詔書褒廉吏孫岳等以風示天下  
 其愛人恤物益亦有意於治矣其即位時春秋已高不通聲色不  
 樂遊畋在位十年於五代之君最為長世兵革粗息年屢置登生  
 民實賴以休息然其性采仁而不明屢以非辜誅殺臣下至於  
 從禁父子之間不能慮患為防而變起倉卒卒陷之以大惡帝亦  
 由此飲恨而終當是時大理少卿康澄上疏言時事其言曰為國  
 家者有不足懼者五汲可畏者六三辰失行不足懼天象變見不  
 足懼小人說言不足懼山崩川竭不足懼水旱蟲蝗不足懼也賢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明宗 六 宋來堂

士○歲○區○深○可○畏○四○民○遷○業○深○可○畏○上○下○相○徇○深○可○畏○廉○吐○道○消○深  
 可○畏○數○舉○亂○真○深○可○畏○直○言○不○開○深○可○畏○也○識○者○皆○多○澄○言○切○中  
 時○病○若○從○榮○之○變○任○園○安○重○誨○等○之○死○可○謂○上○下○相○徇○而○致○舉○亂  
 真○之○敬○矣○然○澄○之○言○豈○止○一○時○之○病○凡○為○國○者○可○不○戒○哉  
 胡○致○堂○曰○明○宗○美○善○願○多○過○舉○亦○不○至○甚○求○於○漢○唐○之○間○蓋○亦  
 賢○主○也○是○為○定○論  
 錢○大○鶴○曰○撮○其○大○要○成○文○斐○然○可○誦

史論贊 卷二十八 明宗 六 宋來堂

愍帝名從厚明宗子

嗚呼○居○位○之○際○可○謂○難○哉○蓋○明○者○慮○於○未○萌○而○預○知○暗○者○告○以○將○  
及○而○不○懼○故○先○事○而○言○雖○忠○而○不○信○事○至○而○悔○其○可○及○乎○宜○誨○臣○  
區○獨○見○潞○王○之○禍○而○謀○之○不○滅○至○於○殞○身○赤○族○其○際○自○茲○及○愍○帝○  
之○亡○也○宄○於○徵○陵○其○土○一○塊○路○人○見○者○皆○為○之○悲○使○明○宗○為○有○知○  
其○有○塊○於○重○誨○矣○哀○哉○  
語○多○感○慨○帝○之○所○以○益○愍○者○此○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愍帝

大宋堂

晉本紀

出帝石姓名重貴高祖敬瑄姪少信人

嗚呼○子○書○封○子○重○貴○為○鄒○王○又○書○退○封○皇○伯○敬○儒○為○宋○王○者○豈○無○  
意○哉○禮○兄○弟○之○子○猶○子○也○重○貴○書○子○可○矣○敬○儒○出○帝○父○也○書○曰○皇○  
伯○者○何○哉○出○帝○立○不○以○正○而○統○其○所○生○也○蓋○出○帝○於○高○祖○得○為○子○  
而○不○得○為○後○者○高○祖○自○有○子○也○方○高○祖○疾○病○抱○其○子○重○庶○寘○於○馮○  
道○懷○中○而○託○之○出○帝○豈○得○立○邪○晉○之○大○臣○既○違○禮○廢○命○而○立○之○以○  
謂○出○帝○為○高○祖○子○則○得○立○為○敬○儒○子○則○不○得○立○於○是○深○諱○其○所○生○  
而○絕○之○以○欺○天○下○為○真○高○祖○子○也○禮○曰○為○人○後○者○為○其○父○母○服○使○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出帝 大宋堂  
高祖無子出帝得為後而立以正則不待絕其所生以為欺也故  
子書曰退封皇伯敬儒為宋王者以見其立不以正而滅絕天性  
臣其父而爵之以欺天下也  
方正學曰不撓不驚既暢且明  
涂承澄曰電爾霜嚴語語是謀心之論

漢本紀

高祖姓劉名高字知遠沙他人

嗚呼人君即位稱元平常事爾古不以為重也孔子未修春秋其前固已如此雖暴君亦主其庸之史其記事先後遠近莫不以歲月一二數之乃理之自然也其謂一為元亦未嘗有法蓋古人之語爾及後世曲學之士始謂孔子書元年為春秋大法遂以改元為重事自漢以後又名年以遠元而正偽紛雜稱號多不勝其紀也五代亂世也其事無法而不合於理者多矣皆不足道也至其年號承緒以感後世則不可以不明初梁太祖以乾化二年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八

大東堂

試明年末帝已誅及廷其感曆之弊復稱乾化三年尚為有說至漢高祖建國熱晉出帝開運四年復稱天福十二年者何哉蓋以其愛惜之私爾方出帝時漢高祖居太原常憤憤下視晉而晉亦陽優禮之幸而未見其德及契丹滅晉漢未嘗有難難之意出帝已北運方陽以兵鋒言運之至土門而還及其即位改元而後則運之弊則其用心可知矣蓋其於出帝無復忠臣之義而幸以爲利者其素志也可勝歎哉夫所謂有請中必形於外者其見於是乎  
上以私情熱之下以公義明之史權之重如此

周本紀

世宗姓孫名榮孫太后任周太祖郭威無子奉立之

嗚呼五代本紀備矣君臣之際可勝道哉梁之友廷及唐成克寧而後存人從梁則父子骨肉之恩幾何其不絕矣太地竟而輟朝立劉氏馮氏爲皇后則夫婦之義幾何其不半而不至於禽獸矣寒食野祭而焚紙錢居喪改元而用樂殺馬延及任則禮樂刑政幾何其不壞矣至於秦雷山傳箭而撲馬則中國幾何其不夷矣矣可謂亂世也繼而世宗區區五六年間取秦隴平淮右復三關威武之聲震懾夷夏而方內延儒學文章之士考制度修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八

大東堂

定正樂議刑統其制作之法皆可施於後世其為人明達英果議論偉然即位之明年廢天下佛寺三千三百三十六是時中國之錢乃詔悉毀天下銅佛像以鑄錢嘗曰吾聞佛說以身世爲安而以利人爲急使其真身尚在苟利於世猶欲割截況此銅像豈有所惜哉由是羣臣皆不敢言嘗夜讀書見唐元祐均四兩慨嘆曰此致治之本也王者之政自此始乃詔頒其國法使吏民先習知之期以一歲大均天下之田其規爲志意豈小哉其代而唐問宰相李穀以計策後克淮南少殺既使學士陶穀爲贊而或以歸囊嘗置之坐側其英武之材可謂雄傑及其虛心聽納用人不疑

豈非所謂賢主哉其北取三關兵不血刃而史家猶譏其怪社稷之重而僥倖一勝於倉卒殊不知其料敵較彼我而乘速律之殆得不可失之機此非明於決勝者孰能至哉誠非史氏之所及也

朱紫陽曰晉悼公幼年聰慧似周世宗只是世宗却得太祖接續他做得去雖不是一家人以公天下言之畢竟得人接續所做許多規模不枉却且如周武帝一時也自做得好只是後嗣便如此弱了後來雖得一箇隋文帝終是不甚濟事

大政事大議論雖然可觀文忠退美志喜之文心手相得冷然  
二十下史論贊 卷二十八 宋宗 木末堂  
如御反而行

梁家人傳

嗚呼梁之惡極矣自其起盜賊至於止唐其遺毒流於天下崇傑四面起疑執不飲戕刃於其胸然卒不能以挫其鋒以得志梁之無敵於天下可謂虎狼之強矣及其敗也困於一二女子之娛至於洞胸流腸割若羊豕禍生父子之間乃知女色之能敗人矣自古女禍大者亡天下其次亡家其次亡身身苟免矣猶及其子孫難遲速不同未有無禍者也然原其本末未始不起於愆微易坤之初六曰履霜堅冰至家人之初九曰閑有家悔亡其言至矣可不戒哉梁之家事詩所謂不可道者也至於唐晉以後親疎

二十下史論贊 卷二十八 梁家 木末堂  
嗚呼春秋之法是非與奪之際難矣哉或問梁太祖以臣弑君友

誅以子弑父一也與弑即位踰年改元春秋之法皆以君書而友誅不得列於本紀何也且父子之惡均而尊其子是與其父也豈春秋之有哉予應之曰梁事著矣其父之惡不待與奪其子而後彰然末帝之志不可以不伸也春秋之法君弑而賊不討者國之臣子任其責予於友誅之事所以伸討賊者之志也  
蘇石跪曰子末帝是史法之正其文廉如烈日



唐家人傳

嗚呼無父鳥生無君鳥以為生而世之言曰為忠孝者不兩全夫  
荒然哉君父人倫之大木忠孝臣子之大節豈其不相為用而又  
相害者乎抑私與義而已耳蓋以其私則兩害以其義則兩得其  
父以兵攻其君為其子者從父乎從君乎曰身從其君志從其義  
可也身居君所則從君居父所則從父其從於君者必辭其君曰  
子不可以射父願無與兵鳥則又蹄泣而呼其父曰盍舍兵而歸  
吾君乎君收則死之父敗則終喪而事君其從於父者必告之曰  
君不可以射也盍舍兵而歸吾君乎君敗則死之父敗則待罪於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家人

十三

大家堂

君居教已則終喪而事之古之知孝者莫如舜知義者莫如孔孟  
其於君臣父子之際詳矣使其不幸而遭焉其亦如是而已矣從  
環之於莊宗知所從而得其死矣哀哉

陳大士曰臣子處兩難之地可以為法

涂永澄曰至理深情婉婉揭出關神世教之言

唐家人傳二

嗚呼家人之道不可以不正也夫禮者所以別嫌而明微也甚矣  
五代之際君臣臣父父子之道乖而宗廟朝廷人鬼皆共其  
序斯可謂亂世音歟自古未之有也唐一祚而三姓周一祚而三  
姓唐太祖莊宗為一家明宗愍帝為一家廢帝為一家周太祖為  
一家世宗為一家別其家而同其歸者何哉唐從其祥見其災而  
有也周從其祥與之也而別其家者昭穆親疎之不可亂也祥可  
同家不可以不別所以別嫌而明微也梁博王友文之不別何哉  
著禍本也梁太祖之禍自友文始存之所以戒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家人

十四

大家堂

嚴蔚宗曰先總後分先論後斷先叙後釋次第井然而筆鋒  
橫有錯綜綴瑣之妙

晉家人傳

嗚呼古之不幸無子而以其同宗之子為後者匪人許之著之禮  
 經而不詳也而後世閭閻鄙俚之人則諱之諱則不勝其欺與偽  
 也故其尚偷竊取嬰孩概諱其父母而自欺以為我生之子曰  
 不如此則不能得其志盡愛於我而其心必二也而為其子者  
 亦自諱其所生而絕其天性之親反視以為叔伯父以此欺其  
 族而亂其人鬼親疎之序凡物生而有知未有不愛其父母者使  
 是子也能忍而真絕其天性與曾翁歎之不若也使其不忍而外  
 陽絕之是大偽也夫閭閻鄙俚之人之感於事者亦已深矣然而  
 荀竊欺偽不可以為法者小人之事也惟聖人則不然以謂人道  
 莫大於繼絕此萬世之通制而天下之公行也何必諱哉所謂子  
 者未有不由父母而生者也故為人後者必有所生之父有所後  
 之父此理之自然也何必諱哉其簡易明白不尚不竊不欺不偽  
 可以為通制而公行者聖人之法也又以謂為人後者所承重故  
 加其服以斬而不絕其所生之親者天性之不可絕也然而思有  
 屈於義故降其服以養服外物也可以降而父母之名不可改故  
 著於經曰為人後者為其父母服自三代以來有天下國家者莫  
 不用之而晉氏不用也出帝之於敬備絕其父道臣而爵之非特

十一東論

卷十八晉家

十六

木末堂

以其義不當立不泐已而絕之蓋亦習見閭閻鄙俚之所為也五  
 代干戈賊亂之世也禮樂崩壞三綱五常之道絕而先王之制度  
 文章掃地而盡於是矣如寒食野祭而焚紙錢天子而為閭閻鄙  
 俚之事者多矣而晉氏起於黃秋以篡逆而傳天下高祖以耶律  
 德光為父而出帝於德光則以為祖而稱孫於其所生父則臣而  
 名之是豈可以人理言哉  
 曲筆深文卓識快論堪為千古俗情迷感之鑑

十一東論

卷十八晉家

十六

木末堂

漢家人傳

嗚呼予既悲湘陰公濟之事又喜華庭美揚溫之所為感於漢非  
 嫡長特以周氏移國畏天下而難之故假借以伺間爾當是之時  
 天下皆知贊之必不立也然庭美溫區區為許守孤城以死其始  
 終之迹何愧於死節之士哉然予考於實錄二人之死狀不明夫  
 二人之事固知其無所成其所重者死爾然史氏不著不知其何  
 以死也當王彥超之攻徐州也周嘗遣人招庭美等予得其詔書  
 曰皆言庭美等嘗已送款於周後懼罪而復叛然庭美等款狀亦  
 不見是皆不可知也夫史之闕文可不慎哉其疑以傳疑則信者  
 信矣予固嘉二人之忠而非其志然不得列於死節之士者惜哉  
 茅順甫曰歐公於一事之記信必明扼而志其概者如此  
 陳大士曰通篇文法跌宕  
 慎字為史家傳心之要

周家人傳

嗚呼父子之思至矣孟子言奔為天子而昧殺殺人則棄天下  
 窮之而逃以謂天下可無奔不可無至公奔可棄天下不可刑其  
 父此為世立言之說也然事固有不得如其意者多矣蓋天子有  
 宗廟社稷之重百官之衛朝廷之嚴其不幸有不得為而逃則如  
 之何而可予請周史見守禮殺人世宗寢而不問益進任天下重  
 矣而子於其父亦至矣故實受屈法之過以申父子之道其所以  
 合於義者蓋知權也君子之於事擇其輕重而處之耳夫刑輕不  
 孝重也刑者所以禁人為非孝者所以教人為善其意一也孰為  
 重刑一人未必能使天下無殺人而殺其父滅天性而絕人道孰  
 為重權其所謂輕重者則天下雖不能棄而父亦不可刑也然則  
 為身與世宗者宜如何無使蘇峻守禮至於殺人則可謂孝矣然  
 而有不得如其意則擇其輕重而處之為世宗之知權明矣夫  
 陳大士曰文淵獨老  
 涂未澄曰馳驟捲宕可謂辨才無礙  
 嗚呼至公天下之所共也其是非曲直之際雖父愛其子亦或有  
 所不得私焉當周太祖舉兵於魏漢遣劉錫誅其家族於京師酷  
 毒備至及太祖八立遣人責錫錫辭不屈太祖雖深恨之然而錫

蘇直終不及其家也。及廷封妻子之被殺者，其亦深自隱痛之而已。不收有非漢之辭焉。蓋知其曲在己也。故畧存其辭以見周之有憾於其心者矣。  
 陳大士曰：詞氣潔掉。

十一 史論贊 卷二十八 周 十九 大業堂

梁唐晉漢周臣列傳  
 嗚呼！孟子謂春秋無義戰，子亦以謂五代無全臣，無非無一人，蓋僅有之耳。予得死節之士三人焉，其仕不及於二代者，各以其國繫之作，梁唐晉漢周臣傳，其餘仕非一代，不可以國繫之者，作雜傳。夫入於雜傳，君子之所羞，而一代之臣，未必皆可貴也。覽者詳其善焉。  
 梁唐晉漢周臣列傳，其詞氣潔掉，其義深遠，蓋就貴為人臣者可以知所尚矣。

十一 史論贊 卷二十八 梁唐 二十 大業堂

梁臣原師古傳

嗚呼兵之勝敗豈易言哉梁兵疆於天下而吳人籍為輕弱然師古再舉擊吳輒再敗以死其後太祖自將出山攻壽春然亦敗也蓋自高駢死唐以梁兼統淮南遂與孫揚爭兵凡三十年間三舉而三敗以至疆地至弱而如此此其不可以理得也兵法固有以寡而敗衆以弱而勝強者顧吳豈足以知之哉豈非造與其機會邪故曰兵者凶器戰者危事也可不慎哉

兵不易言戰不可不慎首尾呼應成勢巖然而中間起伏轉接之妙尤不可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二十一

大來堂

唐臣郭崇勳安重誨傳

嗚呼官失其職久矣予讀梁宣成見敦羽李振為崇政院使凡承上之旨宣之宰相而奉行之宰相有非其地時而事當上決者與其被旨而有所復請者則其記事而入因崇政使以開得旨則復宣而出之梁之崇政使乃唐樞密之職蓋出納之任也唐常以宦者為不至梁或其禍始更用士人其備顧問參謀議於中則有之未始專行事於外也至崇勳重誨為之始復唐樞密之名然權作於宰相矣後世因之遂分為二文事任宰相武事任樞密樞密之任既重而宰相自此失其職也

簡而詳核而瞻筆力矯矯古道照人顏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二十一

大來堂

唐臣元行欽傳

嗚呼。死之所以可貴者。以其義不苟生。爾故曰。主在與在。主亡與亡。者社稷之臣也。方明宗之兵變於魏。諸將未知去就。而行欽獨以反間。又殺其子。從琛。至於斷髮自誓。其誠節有足嘉矣。及莊宗之前。不能自決。而反。迺死。以求生。終於被執。而見殺。其言雖不屈。而死非其志也。烏足貴哉。

劉康侯曰。直扶而擗。人行徑不誠。照秦銅。吳水泉曰。公云五代無全臣。此其一端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臣元

二十三

宋來堂

唐臣烏震傳

嗚呼。忠孝以義則而得。吾既已言之矣。若烏震者。可謂忠乎。甚矣震之不思也。夫食人之祿。而任人之事。事有任專。其責而其國之利害。由己之為不為。為之難。利於國。而有害於其親者。倘將辭其祿。而去之。胡其事。衆人所皆可為。而任不專。已又其為與不為。國之利害。不繫焉者。如是。而不顧其親。雖不以為利。猶曰不孝。況因而利之乎。夫能事其親以孝。然後能事其君以忠。若烏震者。可謂大不孝矣。尚何有於忠哉。

陳大士曰。藉口為國忘家者。可以此破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臣烏

二十四

宋來堂

吳棧生曰。如此翻駁。令人何處解。則曲折見奇。可算公較之席。

唐臣劉延朗傳

嗚呼。禍福成敗之理。可不戒哉。張濛。神言驗矣。然馬知其不為禍也。予之所記。大抵如此。覽者可以深思焉。廢帝之起。所與圖議者。此五六人而已。考其逆順之理。雖有智者為之謀。未必能不败。況如此五六人者哉。故予述以附延朗。見其始終之際。示斷之以理。持議甚正。其行文絕似龍門。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臣劉

十一

史事堂

唐臣張憲傳

嗚呼。予於死節之士。得三人而失三人。馬。單廷美。楊溫之。死。予既已哀之。至於張憲之事。尤為之痛惜也。予於舊史。考憲事實。而永王存霸符彥超與憲傳。所書始末。皆不同。莫行而考。正益方其變。故倉卒之時。傳者失之。耳。然要其大節。亦可以見也。憲之立誠。可謂忠矣。當其不顧其家。絕存禮而斬其使。涕泣以拒昭遠之說。其志甚剛。至其欲與存霸俱死。及存霸被殺。及棄太原。而奔奔然。猶不知其心果欲何為也。而舊史。亦憲坐棄城而賜死。予亦以為不然。予之於憲。固欲成其美志。而要在憲失其官守。而其死不明。故不得列於死節也。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唐臣張

十一

史事堂

汪喬生曰。初終異致。不輕以死節予之。自是原心之論。善而秀賢。而雅清而厚明。而曲極文之異美。

晉臣桑維翰景延廣傳

嗚呼自古謂成敗之理未有如晉氏之明驗也其始以契丹而  
與終為契丹所滅然方其以逆抗順大事未集孤城被圍外無救  
援而後將一介之命持片舌之強能使契丹空國興師應若符契  
中危解難遂成晉氏常是之時維翰之力為多及少主新立繫結  
兵連戰約紛爭發自延廣然則晉氏之事維翰成之延廣壞之二  
人之心者異而其受禍也同其故何哉蓋夫本末不順而與夷  
秋共事者常見其禍未見其福也不戒哉可不戒哉  
延永言曰桑維翰請無絕盟於契丹由帝惑於左右不能聽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晉臣桑

二十七

大東堂

契丹遺書召見維翰不過欲其毀約完劫議耳使是時能傾心  
維翰未必不轉危為安也假令張澤彥圍之其事頗與表紹令  
殺田豐事相類悲夫  
與夷秋共事未見其福此語為千古炯鑒其後宋徽宗合金滅  
遼世受其患益信公有先事之識

周臣傳

嗚呼作罷者無良才而有良臣治國者無能臣而有能君王朴之  
才誠可謂能矣不過世宗何所施哉世宗之時外事征伐攻取戰  
勝內略制度議刑法定律曆講求禮樂之遺文所用者五代之士  
也豈皆愚怯於晉漢而材智於周哉惟知所用爾夫就國之君常  
置愚不肖於上而彊其不能以累其短惡置賢智於下而泯沒其  
材能使君子小人皆失其所而身端危止治君之用能置賢知於  
近而置愚不肖於遠使君子小人各適其分而身享安榮治亂相  
去雖遠甚而其所以致之者不多也反其所置而已嗚呼自古治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八 周臣傳

二十八

大東堂

若少而寵君多況於五代士之遇不過者可勝歎哉  
陳大士曰王文伯之於漢鄭日新之於唐特無所以用之耳  
蓋樂紳曰議論精刻而風格極秀整



死節傳

語曰。忠誠。忠臣。誠哉。五代之際。不可以為無人。吾得全節之士。三人焉。作此書傳。

梁王彥章裴約劉仁贍傳

嗚呼。天下惡梁久矣。然士之不幸而生其時者。不為之臣可也。其食人之祿者。必死人之事。如彥章者。可謂得其死哉。仁贍既殺其子。以自明矣。豈有與死而變節者乎。今周世宗實錄載仁贍降書。蓋其副使孫羽等所為也。當世宗時。王環為蜀守。秦州攻之。久不下。其後力屈而降。世宗頗嗟其忠。然止以為大將軍。規世宗待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二十九

宋末堂

人之薄厚。而考其制書。乃知仁贍非降者也。自古忠臣義士之難得也。五代之亂。三人者。或出於軍卒。或出於偽國之臣。可勝嘆哉。可勝嘆哉。

王彥章裴約志詞極明。無可辨者。獨為仁贍洗發降書之偽。而引王環事為証。開幽別微。長養古今節義之氣。史功之所留者大矣。

死事傳

張源德。夏魯奇。姚洪。王恂。同張敬達。崔建宗。沈斌。王彥章。共十五人。附見。

吾於五代。得全節之士三人而已。其物無卓然之節。而終以死人之事者。得十有五人焉。而戰死者不得與也。然吾取王清史彥章者。其有旨哉。其有旨哉。作死事傳。

死節之外。歐公復錄十五人。茅鹿門謂不悉遺之也。不悉二字。深符作史之意。詳覽傳中。張源德。姚洪。張敬達。為烈。而歐公獨取王史二人。各有所主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三十

宋末堂

一行傳

嗚呼。五代之亂極矣。傳所謂天地閉賢人隱之時。當此之時。臣試其君子。其其父而持紳之士。安其操而立其朝。充然無復廉耻之色者。皆是也。吾以謂自古忠臣義士。多出於亂世。而惟當時可道者。何少也。豈果無其人哉。雖曰干戈興。學校廢。而禮義氣風俗。藪壞。至於如此。然自古天下未嘗無人也。吾意必有潔身自負之士。嫉世遠去。而不可見者。自古材賢有韜於中。而不見於外。或窮居陋巷。委身草莽。雖顏子之行。不遇仲尼。而名不彰。況世變多故。而君子道消之時乎。吾又以謂必有負材能。修節義。而沉淪於下。泯沒而無聞者。求之傳記。而亂世崩離。文字殘缺。不可復得。然僅得者四五人而已。處乎山林。而羣麋鹿。雖不足以為中道。然與其舍人之祿。倪首而包羞。執若無媿於心。放身而自得。吾得二人焉。曰鄭進。張薦。明勢利。不屈其心。去就不違。其義吾得一人焉。曰石昂。苟利於君。以忠獲罪。何必自明。有至死而不言者。此古之義士也。予得一人焉。曰程福贊。五代之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至於兄弟夫婦人倫之際。無不大壞。而天理幾乎其滅。於此之時。能以孝悌自修於一鄉。而風行於天下者。稱或有之。然其事迹不著。而無可紀。次獨其名。氏或因見於書者。吾亦不取。浸其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六十一 十一行 五十一 大東堂

不詳者。吾得一人焉。曰李自倫。作一行傳。叙語意致。應諫不俟。靖傳而其行。宜已可概見。此文筆力。堪與史記伯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六十一 十一行 五十一 大東堂

唐六臣傳 張文蔚楊涉張柬之崔暹薛紹彭孫簡

嗚呼唐之亡也時人君子既與之共責其餘在者皆庸懦不肯何  
除僭僭利國之後也不然安能蒙恥忍辱於梁庭如此哉作  
唐六臣傳

唐六臣傳二

嗚呼始為朋黨之論者誰歟甚乎作俑者也真可謂不仁之人哉  
予嘗至繁城請魏受碑碑見漢之廢臣稱魏功德而大書漢刻自  
利其姓名以夸耀於世又讀梁實錄見文蔚等所為如此未嘗不  
為之流涕也夫以國予人而自夸耀及遂相之此非小人孰能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唐六 三十三 宋來堂

也漢唐之末舉其朝皆小人也而其君子者何在哉當漢之亡也  
先以朋黨禁誦天下賢人君子而立其朝者皆小人也然後漢從  
而亡及唐之亡也又先以朋黨盡殺朝廷之士而其餘存者皆庸  
懦不肖傾險之人也然後唐從而亡夫欲室人之國而去其君子  
者必進朋黨之說欲誅人之主之勢而殺其耳目者必進朋黨之說  
欲奪國而與人者必進朋黨之說夫為君子者故嘗察過小人欲  
加之罪則有可証者有不可証者不能過及也至欲舉天下之善  
求其顯而盡去之惟指以為朋黨耳故其說成故謂之朋黨可  
也交游執友稱之朋黨可也官學相同謂之朋黨可也門生故吏

謂之朋黨可也愚數者皆其類也皆善人也故曰欲空人之國而

夫其君子者惟以朋黨罪之則無先者矣夫善善之相樂以其類  
同此自然之理也故聞善者必相稱譽稱譽則謂之朋黨得善者  
必相薦引薦引則謂之朋黨使人聞善不敢稱則人之耳目不聞  
有善於下矣見善不敢薦則人之目不見善矣善人目遠  
而小人目進則為人主者依依然難與之圖治安之計哉故曰欲  
孤人主之勢而殺其耳目者必用朋黨之說也一君子存羣小人  
難象必有所忌而有所不敢為惟空國而無君子然後小人得肆  
志於無所不為則漢魏唐梁之際是也故曰可奪國而予人者由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六 唐六 三十四 宋來堂

其國無君子空國而無君子由以朋黨而去之也嗚呼朋黨之說  
人主可不察哉傳曰一言可以喪邦者其是之謂歟  
合公朋黨論觀之小人情狀描寫無遺堪切齒又堪擊節

義兒傳 李存審後復以許氏大顯故別自為傳

為乎世道衰人倫壞而親疎之理反其常干戈起於晉內異類合為父子則平顯德五十年間天下五代而實八姓其三出於弓裔蓋其大者取天下其次立功名位將相豈非同時之際以利合而相資者邪存審自歸沙陀起代北其所與俱皆一時雄傑越武之士往往養以為兒孫義兒軍至其有天下多用以成功業及其亡也亦由焉太祖養子多矣其可紀者九人其一為明宗其次曰嗣昭嗣本嗣恩存信存孝存進存璋存賢作義兒傳

茅順甫曰天下富家多以義兒起俄而亦輒以義兒敗大較斯

五代時

李顯生曰只起手數語令人懷謹微之戒

伶官傳

乎感哀之理難曰天命豈非人事哉原莊宗之所以得天下與其所失之者可以知之矣世言晉王之將終也以三矢賜莊宗而告之曰梁吾仇也燕王吾所立契丹與吾約為兄弟而皆背晉以邊溪此三者吾遺恨也與爾三矢爾其無忘乃父之志莊宗受而藏之於廟其後用兵則遣從事以少牢告廟請其矢盛以錦囊負而前驅及凱旋而納之方其休養父子以組函梁唐君臣之首入於太廟還矢先王而告以成功其意氣之盛可謂壯哉及仇讐已滅天下已定一夫夜呼亂者四應倉皇東出未及見賊而士卒

雜散居臣相顧不知所趨至於誓天斷髮泣下沾襟何其哀也豈

得之難而失之易歟抑本其成敗之迹而省自於人歟書曰滿招損謙得益憂勞可以興國逸豫可以忘身自然之理也故方其威也舉天下之豪傑莫能與之爭及其衰也數十伶人困之而身死國滅為天下笑夫禍患常積於忽微而智勇多困於所溺豈獨伶人也哉作伶官傳

鄒謙之曰此傳為伶官而作篇末數語方鏡說出愈見此等種類亡國滅身之易易也

茅順甫曰此等文章千年絕調

李小有曰說或哀事理俱至文有英詞秀氣何其善也

十一文論贊

卷二十八

三十七

宋本堂

宦者傳一

嗚呼自古宦女之禍深矣。明者未形而知懼。暗者患及而猶安。至於亂亡而不可悔也。雖然不可以不戒。作宦者傳。

宦者傳二

五代文章陋矣。而史官之體。廢於衰亂。傳記小說。多失其傳。故其事迹終始不完。而難以詭終。至於英豪奮起。戰爭腥敗。國家興廢之際。豈無謀臣之畧。辯士之談。而文字不足以發之。遂使泯然無傳。於後世。然獨張承業事。卓卓在人耳目。至今故老猶能道之。其論議可謂偉然。殆非宦者之言也。自古宦者亂人之國。其源深。

十一文論贊

卷二十八

三十八

宋本堂

於女禍女色而已。宦者之害非一端也。蓋其用事也近。而習其為心也專。而忍能以小善中人之意。小信同人之心。使人主必信而親之。待其已信。然後懼以禍福。而把持之。雖有忠臣碩士。列於朝廷。而人主以為去已疎遠。不若起居飲食前後左右之親。為可恃也。故前後左右者。日益親。則忠臣碩士日益疎。而人主之勢日益孤。勢孤則懼禍之心日益切。而把持者日益牢。安危出其喜怒。禍患伏於帷闥。則駕之所謂可恃者。乃所以為患也。患已深。而覺之。欲與疎遠之臣。圖左右之親。近緩之則養禍。而益深。急之則挾人主以為質。雖有聖智不能與謀。謀之而不可為。為之而不可成。至。

其○甚○則○供○傷○而○兩○敗○故○其○大○者○也○國○其○次○也○身○而○使○茲○豪○得○借○以○  
為○資○而○起○至○扶○其○種○類○盡○殺○以○快○天○下○之○心○而○後○已○此○前○史○所○載○  
宦○者○之○禍○常○如○此○者○非○一○世○也○夫○為○人○主○者○非○欲○養○福○於○內○而○疎○  
忠○臣○碩○士○於○外○茲○其○漸○積○而○勢○使○之○然○也○夫○女○色○之○惑○不○幸○而○不○  
悟○則○禍○斯○及○矣○使○其○一○悟○掉○而○去○心○可○也○宦○者○之○為○禍○雖○欲○悔○悟○  
而○勢○有○不○得○而○去○也○唐○昭○宗○之○事○是○已○故○曰○深○於○女○禍○者○謂○此○也○  
可○不○戒○哉○

宦者傳三

嗚呼人情處安樂自非歷歷不能久而無驕息宦女之禍非一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宦者 三十九 宋末堂

必○何○人○之○驕○息○而○浸○入○之○明○宗○非○快○君○而○猶○若○此○者○蓋○其○在○位○差○  
久○也○其○餘○多○武○人○崛起○及○其○嗣○續○世○數○短○而○年○不○永○於○宦○者○莫○暇○  
施○為○然○其○為○大○害○者○畧○可○見○矣○獨○承○業○之○論○偉○然○可○愛○而○居○輪○更○  
一○字○以○活○千○人○君○子○之○於○人○也○苟○有○善○焉○無○所○不○取○吾○於○斯○二○人○  
者○有○所○取○焉○其○善○而○戒○其○惡○所○謂○愛○而○知○其○惡○情○而○知○其○善○也○  
故○茅○述○其○禍○敗○之○所○以○然○者○著○於○篇○

茅順甫曰卓犖千古為後世之法

序○語○虛○籠○中○論○盡○情○點○破○說○禍○患○一○步○誤○一○步○令○人○冷○汗○浹○背○  
贊○中○深○勵○其○為○善○之○志○而○又○勉○君○子○取○人○以○公○不○當○以○愛○情○林○

殺此輩皆足滑銷黑柱之術熾高意遠人主宜書一紙於座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宦者 三十九 宋末堂

溫韜傳

嗚呼厚莖之弊自秦漢以來。率多聰明英偉之主。雖有高談善說之士。極陳其禍。福有不能開其惑者矣。豈非富貴之欲。溺其所自私者。篤而未然之禍。難述於無形。不足以動其心。然而開溫韜之事者。可以少戒也。五代之君。往往不得其死。何歟。顯其後哉。獨周太祖能鑒韜之禍。其將終也。為書以遺世宗。使以瓦棺紙衣而歿。將蓋棺。指示人。既莖刻石以告後世。毋作下宮。毋置守陵妻。其意丁寧切至。然實錄不書其莖之薄厚也。又使莖其平生所服裘冕。通天冠。絳紗袍。各二。其一於京師。其一於澶州。又莖其刻甲各二。其一於河中。其一於大名者。莫能原其旨也。

韜振序諸陵。憐悉已極。皆厚藏。有以海之周祖薄莖。是其天性。儉朴與碎漢官寶玉冠。同意未必全有戒於韜也。公欲借以警世。遂亭合至。是耳。然文極古雅。蒼淡如見三代法物。

趙鼎傳

嗚呼禍福之理。豈可一哉。君子小人之禍。福異也。老子曰。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彼世之談禍福者。皆以其言為至論也。夫為善而受福。為得禍。為惡而受禍。為得福。惟君子之罹非禍者。未必不為福。小人之求非福者。未嘗不及禍。此自然之理也。始肇自以先見之明。深結梁太机及其子孫。皆享其祿利。自謂知所託矣。安知其族卒與梁俱滅也。肇之求福於梁。蓋老氏之所謂福也。非君子之所求也。可不戒哉。

妙語可醒貪痴。至言惟君子之罹非禍。未必不為福。理更確。使人了然於居易俟命之學。

王建立傳

嗚乎。道德仁義所以為治。而法制網紀亦所以維持之也。自古亂  
 亡之國。必先壞其法制。而後亂從之。亂與壞相乘。至蕩然無復網  
 紀。則必極於大亂。而後返此勢之然也。五代之際。是矣。若大珂守  
 恩。皆位兼將相。漢大臣也。而周太祖以一樞密使。頭于易置之如  
 更。成。卒。是時太祖與漢未有間隙之端。其無君殿上之志。宜未萌  
 於心。而其所為如此者。何哉。蓋其習為常事。故特發於喜愠。順指  
 之間。而交珂不敢違守。思不得拒。太祖既廢之不疑。而漢廷君臣  
 亦置而不問。其上下安然。而不怪者。豈非朝廷法制網紀壞亂相  
 乘。其末也。遠既極。而至於此。歟。是以善為天下慮者。不敢忽於微  
 而。常。柱。其。漸。也。可。不。戒。哉。  
 善。言。法。紀。之。不。可。失。特。借。一。事。以。發。之。識。議。卓。然。大。有。裨。於。治  
 道。

郭延魯傳

嗚乎。五代之民。其何以堪之哉。上輸兵賦之急。下困剝歛之苛。自  
 莊宗以來。方鎮進獻之事。稍作。至於晉而不可勝紀矣。其添都助  
 國之物。動以千數。計至於來。朝未使。買宴賄。罪莫不出於進獻而  
 功。臣。大。將。不。幸。而。死。則。其。子。孫。率。以。家。貨。求。刺。史。其。物。多。者。得。大  
 州。善。地。益。自。天子。皆。以。賄。賂。為。事。兵。則。為。其。民。者。其。何。以。堪。之。哉。  
 於。此。之。時。循。廉。之。吏。如。延。魯。之。後。者。誠。難。得。而。可。貴。也。哉。  
 茅。頓。首。曰。按。延。魯。父。子。俱。以。循。良。為。政。誠。五。代。時。所。難。得。者。歟。  
 公。既。如。之。而。特。勅。入。雜。傳。殊。不。可。曉。  
 有。感。之。言。成。勸。必。入。人。心。



張訪傳弟

嗚呼五代及者多矣吾於明宗獨難其辭至於德王繼岌竟然後終其事也莊宗遇弒繼岌以元子極重兵死於外而不得立此大事也而前史不書其所以然夫繼岌之存亡於張錢無所利害錢何為而拒之不使之東乎豈其有所使而為之乎然明宗於符彥超深以為德而符錢無所厚此其又可疑也不然好亂之臣望風而響應乎使錢不辭符槍而繼岌得以兵東明宗未必能自立則繼岌之死由錢之拒其所繫於立小哉

情事顯著而史氏缺而不詳豈云直筆歐公獨表而出之正錢之罪所以恤繼岌之免也抑佳罪後乎哉蓋有辭於明宗也

卷之六

宋史

皇甫遵傳

嗚呼梁亡而敬翔死不得為死節晉亡而皇甫遵死不得為死事吾豈無意哉梁之篡唐用劍之謀為多猶子佐其父而執其祖可乎其不戮於斧鉞為幸免矣方晉兵之降虜也士卒初不知及使解甲哭降震天則降豈其欲哉使遵奮然攘臂而起後重威於坐中雖不幸不免而見害猶為惜其死矣其義烈豈不凜然哉既使首聽命相與亡人之國矣雖死不能贖也豈足責哉君子之於人我推以恕或責以倍恕反還善自新之路廣修則難得難得故可責焉然知其所以可恕與其所以可責豈不又難哉

卷之六

宋史

宋史

羊順甫曰遇絕吮而死更屬可憐恐與敬翔不同總一死耳疑信遲速之間有鴻毛太山之異所爭在智識深淺也恕倍二義為千古論人之準

王進傳

嗚呼子述舊史。至於王進之事。未嘗不廢書而歎曰。甚哉五代之  
 君。皆武人崛起。其所與俱。勇夫悍卒。各裂土地封侯。王何異射狼  
 之牧斯人也。雖其附託。適遇。由於一時之幸。然猶必許橫身陣敵。  
 非有百夫之勇。則必一日之勞。至如進者。後以疾足善走。而乘龍  
 節。何其甚哉。豈非名器之用。隨世而輕重者歟。世治則君子居之。  
 而重。世亂則小人易得。而輕。抑因緣倖侍。未始不有。而尤多於  
 亂世。況其極也。遂至於是。豈其又有甚於是者歟。當此之時。為  
 國長者。不過十餘年。短者三四年。至一二年。天下之人。視其上。易  
 君代國。如更成長。無異益其輕如此。況其下者乎。如進等者。豈足  
 道哉。易否泰消長。君子小人常相上下。視在上者如進等。則其在  
 下可知矣。子書進事。所以哀斯人之亂。而見當時賢人君子之在  
 下者。可勝道哉。可勝道哉。  
 識論。謂要世道縱橫。曲折筆力。幾與大史公不相上下。

范延光附王彥珣

嗚呼。甚哉人性之慎於習也。故聖人之於仁義深矣。其為教也。勤  
 而不怠。緩而不迫。欲民漸習而自變之。至於久而安。以成俗也。然  
 民之無知。習見善則安於為善。習見惡則安於為惡。五代之亂。其  
 來遠矣。自唐之衰。干戈饑饉。父不得育其子。子不得養其親。其始  
 也。骨肉不能相保。蒸出於不幸。用之禮義。日以廢。恩愛日以薄。其  
 習久而遂。以大壞。至於父子之間。自相賊害。五代之際。其禍亂不  
 可勝道也。夫人情莫不共知愛其親。莫不共知惡其不孝。然彥珣  
 等。射其母高祖。從而殺之。非徒彥珣不自知為大惡。而高祖亦  
 安焉。不以為恠也。豈非積習之久。而至於是。歟。語曰。性相近。習相  
 遠。至其極也。使人心不若禽獸。可不哀哉。若彥珣之惡。而恬然不  
 以為恠。則吾出帝之絕其父。宜其舉世不知為亦也。  
 唐公吳曰。誠慙動人。  
 原本之論。未可以朴直少之。

杜重威李守貞張彥澤傳

嗚呼守貞之事。醜矣。而惡亦極也。其禍亂。實亡之不做。豈必然而理。謂使重威等。雖不叛。以降虜。亦未必不亡。然開虜之隙。自一景延。廣而卒成。晉禍者。此三人也。視重威。彥澤之危。而晉人所以甘心者。可以知其情。疾。怒於斯人者。非一日也。至於爭已。殺之。尸。其肉。則其。而食之。橋。裂。而。斯。而。虛。何。其。甚。哉。此。自。古。來。有。也。然。當。是。時。舉。晉。之。兵。皆。在。北。而。國。之。存。亡。繫。此。三。人。賅。則。其。任。可。謂。重。矣。益。天。下。惡。之。如。彼。守。方。任。之。如。此。而。終。以。不。悟。豈。非。所。謂。臨。亂。之。君。各。賢。其。臣。者。歟。

卷之八

四十九

大東堂

持。畫。事。理。如。觀。掌。文。之。極。明。嗚。者。任。非。其。人。禍。不。旋。踵。錄。之。殿。庶。可。以。為。戒。

馮道傳

傳曰禮義廉耻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善乎管子之能言也。禮義治人之大法。廉耻立人之大節。蓋不廉則無所不取。不耻則無所不為。人而如此。則禍亂收。亦無所不至。況為大臣而無所不取。無所不為。則天下其有不亂。國家其有不亡者乎。予讀馮道長樂老敘。見其自述。以為榮。其可謂無廉耻者矣。則天下國家。可從而知也。予於五代。得公節之士三。死事之臣十有五。而惟士之被服儒者。以學古自名。而享人之祿。任人之國者。多矣。然使忠義之節。獨出於武夫。戰卒。豈於儒者。果無其人哉。豈非高節之士。

卷之八

馮道

五十一

大東堂

惡時之亂。薄其世。而不肯出。歟。抑居天下者。不足顧。而其能致之。微孔子以謂十室之邑。必有忠信。虛言也哉。予嘗得五代時小說一篇。載王昶妻李氏事。以一婦人。猶能如此。則知世間常有其人。而不得見也。疑家青徐之間。為魏州司戶。秦軍以疾卒於官。疑家素貧。一子尚幼。李氏携其子。負其遺骸。以避東。過開封。止旅舍。林舍主人見其婦人。獨携一子。而疑之。不許其宿。李氏顧天已暮。不肯去。主人牽其襟。而出之。李氏仰天長慟曰。我為婦人。不能守節。而此手為人執。都不可。以一手。并污吾身。即引斧自斷其臂。路人見者。環聚而嗟之。或為之彈指。或為之泣。下。開封。尹聞之。白其。

事於朝官為賜藥封瘞厚卹李氏而答其主人者嗚呼士不自愛其身而忍耻以偷生者聞李氏之風宜少知愧哉

王命洲曰嗚呼五代之亂極矣為之臣子者抑何其不幸也請

方之借竊無論已為唐而遺朱溫一死也為溫而遺友珪一死也為友珪而遺存勗一死也為存勗而遺嗣源一死也為嗣源

之子而遺從珂一死也為從珂而遺契丹一死也敬瑄一死也為敬瑄之子而遺契丹一死也為契丹之子而遺郭威一死也

也為郭威之子而遺匡胤一死也遠不待十年而死不及得三載而死內不免以惟性死外不免以節義死微而兵死野而

盜死不知行以度死也馮道一推魯士耳應相十餘君而不死此何故哉遇治則入遇亂則出入則必相出則巨藩位三公爵

真王而卒以令終彼非能賄免也非阿諛取容也又非有布衣之故也彼益得誰老之術而善用之夫不伎不異不名不爵

分終真此六者誰老之所貴也而夫子之所謂似而惡其為卿

愿者也雖然寧獨一道哉如竇其固李濟李枋洪之流皆類也

獨逸以著得賤耳然則為道而死者必擇以死之曰而後可

李卓吾曰馮道自謂長樂老子益真長樂老子者也孟子曰

程為重君為姓信斯言也道知之矣夫社者所以安民也稷者

所以養民也民得安養而後君臣之責始盡若不能安養斯民而後臣為之安養斯民而後馮道之責始盡今觀五季相禪

移嘿奪縱有兵革不聞爭城五十年間雖經歷四姓事一十二

君并耶律契丹等而百姓幸免鋒鏑之苦者道務安養之力也

士皆不知以安社稷為悅者然亦必有劉禪之昏庸五季之

伊川君實之論所持者正全以名義留為古綱常之大此無可

應滅者也五元美茅順甫以道為卿愿其行徑似不出此惟胡

安定李卓吾謂其有功於生民非縱大奸怒大惡也觀正史載

道對唐明宗云四代之中惟農家苦彼能於濁亂時獨念切代

事夫代者天地之心也道護持天地則天地亦必陰佑其身

除而夷遇危而安漸亡而存豈真有術可俾免哉惡而知美二

公有焉

劉岳傳

嗚呼。其矣人之好為禮也。在上者不以禮示之。使人不見其本。而傳其習俗之失。有尚奉奉而行之。五代干戈之亂。不暇於禮久矣。明宗武后出於夷狄。而不通文字。乃能有意使民知禮。而岳等皆當時儒者。無所發明。但因其書增損而已。然其後世士庶吉士。皆取岳書。以為法。而十又轉失其三四也。可勝嘆哉。全以調笑發其感。慨。而語冷而多風。只不見其本一語。神情慘然。令人。餘。何。道。想。

二十十東論贊

卷三十八劉岳

五十三

木東堂

司天職方考

嗚呼。五代禮樂文章。吾無取焉。其後世有必欲知之者。不可以遺也。作司天職方考。此款不數言。而含意深遠。公愛恤後生精神。謂不必用心於無用之地。又恐不諒其故。安殺傳者之失。其真故先說明無取之意。使人進而求其大本大原。公立心慎厚。岳教公簿。非賸者。可及萬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司天職

五十四

木東堂

司天考

皆孔子作春秋而天人傷予述本紀書人而不書天子何敢異於  
 聖人哉其大雖異其意一也自堯舜三代以來莫不稱天以舉事  
 孔子刪詩書不去也蓋聖人不絕天於人亦不以天參人絕天於  
 人則天道廢以天參人則人事感故常存而不危也春秋雖書日  
 候星變之類孔子未嘗道其所以然者故其弟子之後莫得有所  
 述於後世也然則天果與於人乎果不與於人乎曰天吾不知質  
 諸聖人之言可也易曰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  
 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此聖人極論天人之際龍祥而明  
 二十一年東海贊 卷三十八 司天 五十六 大東堂

者也其於天地鬼神以不可知為言其可知者人而已夫日中則  
 昃或衰必復天吾不知吾見其虧益於物者矣草木之成者變而  
 衰落之物之下者進而流行之地吾不知吾見其變流於物者矣  
 人之貪滿者多禍其守約者多福鬼神吾不知吾見人之禍福者  
 矣天地鬼神不可知其心則用其著於物者以測之故據其迹之  
 可見者以為言曰虧益曰變流曰害福若人則可知者故直言其  
 情曰好惡其知與不知異辭也參而會之與人無以異也其果與  
 於人乎不與於人乎則所不知也以其不可知故常尊而遠之以  
 其與人無所異也則修吾人事而已人事者天意也書曰天視自

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未有人心悅於下而天意怒於上者未有

人理迷於下而天道順於上者然則王者居天下子生民布德行  
 政以順人心受之謂奉天至於三辰五星常動而不息不能無盈  
 縮差或之變而占之有中不可以為常者有司之事也本  
 紀所述人君行事詳矣其與止治亂可以見至於三辰五星逆順  
 變見有司之所占者故以其官誌之以備司天之所考嗚呼聖人  
 既沒而異端起自秦漢以來學者惑於災異矣天文五行之說不  
 殊其繁也予之所述不得不異乎春秋也考者可以知焉  
 宋濂曰言人不言天持之有本亦能起其旨

五十六 大東堂

洪範之曰溟而通質而不僿

職方考一

鳴呼自三代以上莫不分土而治也後世整古矯失始郡縣天下而自秦漢以來為國就與三代長短及其亡也末始不分至或無地以自有焉蓋得其要則雖萬國而治失其所守則雖一天下不能以容蓋非一本於道德哉唐之盛時雖名天下為十道而其勢未分既其衰也置軍節度為方鎮鎮之大者連州十餘小者猶兼三四故其兵賄則逐神帥疆則戩上土地為其世有干戈起而相侵天下之勢自茲而分然唐自中世多故矣其興衰較難掌衛鎮兵執持而侵凌亂亡亦終以此蓋其利害之理然歟自僖昭以

卷二十八職方

未末堂

來日蓋割製梁初天下利為十一南有吳浙荆湖閩漢西有岐蜀北有燕魯而朱氏所有七十八州以為宗廟起并代取幽滬有州三十五其後又取梁魏博等十有六州合五十一州以滅梁岐王稱臣又得其州七同光破蜀已而復失惟存秦鳳階成四州而營平二州陷於契丹其增置之州一合一百二十三州以為石氏入立獻十有六州於契丹而得蜀金州又增置之州一合一九州以為劉氏之初秦鳳階成復入於蜀隱帝時增置之州一合一百六州以為郭氏代漢十州入於劉氏世宗取秦鳳階成瀛莫及淮南十四州又增置之州五而廢者三合一百一十八

職方考二

州以為宋與國之北中國之大畧也其餘外屬者強弱相并非常其符失至於周末剛已先亡而在者七國自江以下二十一州為自浙東而南及山而西道四十六州為自湖南而北十州為自浙東而西十三州為自嶺南而北四十七州為自南漢自太原以北十州為東漢而劍經峽三州為南平今中國所有二百六十八州而軍不在焉唐之封疆遠矣前史備載而羈縻守治虛名之州在其間五代亂世文字不完而時有廢省又或陷於夷狄不可考究其詳其可見者具之如譜

職方考二

卷二十八職方

未末堂

自唐有方鎮而史官不錄於地理之書以謂方鎮兵戎之事非職方所掌故也然因後世因習以軍目地而沒其州名又今置軍者徒以虛名外建為州府之重地不可以不書也州縣凡唐故而廢於五代若五代所置而見於今者及縣之割隸今同之者皆宜列以備職方之考其餘嘗置而復廢嘗改割而復舊者皆不足書山川物俗職方之掌也五代短世無所遺變故亦不復錄而錄其方鎮軍名以與前史互見之云  
茅順甫曰太史公諸王表序為絕佳而歐公職方論似漢項子百隻眼始得之

古雅蒼勁尤無評模之長

十一 史論贊 卷二十八 賦方 五十九 大東字

十國世家

嗚呼自唐失其政天下乘時燕見盜賊寇吳暨南唐衰變  
竊據蜀險而富漢陰而貧貧能自睡富者先亡開國感楚開變  
朕剝剝弗堪兵械其尤牢壯視人嶺豈遭劉百年之間越絕爭雄  
山川亦絕風氣不通語曰清風興羣陰伏日月出將火息故真人  
作而天下同作十國世家  
楚楚敦語而人品行事形勢風俗固不肖列文中顧虎頭也

十一 史論贊 卷二十八 十國 六十一 大東字



揚行客世家

嗚呼。道亦有道。信哉。行客之書。稱行客為人。寬仁雅信。能得士心。其將蔡倚。及於廣州。悲毀行客墳墓。及侍敗。而諸將皆請毀其墓。以報之。行客嘆曰。倚以此為惡。吾豈復為邪。嘗使從者張洪。負劍而侍。洪拔劍擊行客。不中。洪死。復用洪所善陳紹。紹負劍不疑。又嘗罵其將劉信。信忿。奔孫德。行客戒左右勿進。曰。信豈負我者邪。其醉而去。醒必復來。明日果來。行客起於盜賊。其下皆曉武。惟恭而樂為之用者。以此也。故二世四主。垂五十年。及涯已下。政在徐溫。於此之時。天下大亂。中國之禍。築械相尋。而徐氏父子。區區詐力。二十一年論贊。卷十人揚行客。六十一。大來堂。

裴回三主。不敢輕取之。何也。豈其恩威。亦有人者歟。以為人得士。作行客世家。叙較時。后更為出色。

前蜀王建世家

嗚呼。自秦漢以來。學者多言祥瑞。雖有善辨之士。不能祛其惑也。予讀蜀書。至於龜龍麟鳳。鴉虞之類。世所謂王者之嘉瑞。莫不畢出於其國。異哉。然考王氏之所以興。止成敗者。可以知之矣。或以為一王氏。不足以當之。則視時天下治亂。可以知之矣。龍之為物也。以不見為神。以非雲行。天為得志。今偃然暴露其形。是不祥也。不上於天。而下見於水中。是失職也。然其一何多。歟。可以為妖矣。鳳。鳳鳥之遠人者也。昔舜治天下。政成而民悅。命夔作樂。樂聲和。鳥獸聞之。皆鼓舞。舞當是之時。鳳。鳳。運。至。奔。之。史。因。并。記。以。為。美。後。二十一年論贊。卷十人前蜀。六十二。大來堂。

世。因。以。風。來。為。有。道。之。應。其。後。風。風。數。至。或。出。於。庸。君。修。政。之。時。或。出。於。危。亡。大。亂。之。際。是。果。為。瑞。哉。麟。獸。之。遠。人。者。也。昔。魯。哀。公。出。獵。得。之。而。不。識。蒼。索。而。獲。之。非。其。自。出。也。故。孔。子。書。於。春。秋。曰。西。狩。獲。麟。者。譏。之。也。西。狩。非。其。遠。也。獲。麟。惡。其。盡。也。也。狩。必。書。地。而。哀。公。馳。聘。所。涉。地。多。不。可。徧。以。名。舉。故。書。西。以。包。眾。地。謂。其。舉。國。之。西。皆。至。也。麟。人。罕。識。之。獸。也。以。見。公。之。窮。山。竭。澤。而。盡。也。至。於。不。識。之。獸。皆。搜。索。而。獲。之。故。曰。譏。之。也。聖。人。已。沒。而。異。瑞。之。說。與。乃。以。麟。為。王。者。之。瑞。而。附。以。符。命。織。緯。詭。怪。之。言。鳳。嘗。出。於。秦。以為瑞。猶有說也。及其後世於亂世。則可以知其非瑞矣。若麟者。

前有治世如老齊禹湯文武周公之世未嘗一出其一出而當亂  
世然則孰知其為瑞哉龜玄物也汚泥川澤不可勝數其死而貴  
於卜官者用變有宜爾而戴氏禮以其在官治為王者難致之瑞  
戴禮雖出於諸家其失亦以多矣弱處吾不知其何物也詩曰子  
嗟予躬虞賈誼以為弱者文王之圖虞虞官也當誼之時其說如  
此然則以之為歎者其出於近世之說乎夫破人之惑者難與爭  
於篤信之時行其所疑焉然後從而攻之可也麟鳳龜龍王者  
之瑞而山於五代之際人皆萃於蜀此雖好為祥瑞之說者亦可  
疑也因其可疑者而攻之庶幾惑者有以思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吳越世家  
陳大士曰可破千古諸儒之惑惜秦始漢武不及見之  
似解似辨又似說為叙論之變體

吳越世家

嗚呼。天人之際。為難言也。非徒自古術者好奇而幸中。至於英豪  
輩。竊亦多自託於祥瑞。其欺惑愚。亦有以用之。蓋其與也。非  
有功德積漸之功。而黠兒盜取。偏起於王侯。而人亦樂為之傳。歟  
考錢氏之終始。非有德澤流其一方。而百年之際。庸用其人甚矣。  
其動於氣象者。豈非其尊。然其時四海分裂。不勝其暴。又豈得然  
哉。是皆無所得而推。歟。術者之言。不中者多。而中者少。而人特喜  
道其中者。歟。  
純用疑辭。跌宕絕似卜居。而蒼茫疾閃了。而不了。又似地單之  
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八 吳越世家  
大末堂

十國世家年譜

嗚呼。堯舜盛矣。三代之王。功有餘而德不足。故皆更始。以自新。由是改正朔。至於後世。遂名年以建元。及僭竊交興。而稱號紛雜。則不可以不別也。五代十國。稱帝改元者七。吳越則楚常行中國年號。然予聞於故老。謂吳越亦嘗稱帝改元。而求其事。迹不可得。頗疑吳越後自諱之。及旁采。則楚南漢諸國之書。與吳越往來者多矣。皆無稱帝之事。獨得其封。落星石為寶。石山刻書。稱寶正六年。卒。外則知其嘗改元矣。卒。外長。與二年。乃移之。末世也。然不見其終始。所以故不得而備列。錢氏記五代。常外尊中國。豈其強執之。此乎十國。皆非中國有也。其稱帝改元。與不足較。其得失。故並列之。作十國世家年譜。

其旨已詳於漢本紀之首矣。古不以為重也。一語足以此案第。歐公聞見之廣。未幾之詳。其好學深思。遙與龍門相接。非獨傲其義例而已也。

四夷附錄一

嗚呼。夷狄居處飲食。隨水草寒暑。徙遷有君長。即時而無世族。大宇記別。至於弦弓毒矢。疆弱相并。國地大小。興滅不常。是皆烏足。以考述哉。惟其服叛。去來能為中國利害者。此不可以不知也。自古夷狄之於中國。有道未必服。無道未必不來。蓋自因其衰威。雖常置之治外。而竊靡制。取恩威之際。不可失也。其得之未必為利。失之有足為患。可不慎哉。作四夷附錄。

四夷附錄二

嗚呼。自古夷狄服叛。雖不繫中國之盛衰。而中國之制夷狄。則必因其疆弱。予讀周日曆。見世宗取瀛。漢定三關。兵不血刃。而史官撰其以王者之師。馳千里而襲人。輕蕩乘之。重於荏葦之間。以僥倖一勝。夫兵法決機。因勢有不可失之時。世宗南平。淮甸北伐。焚舟乘其勝。威擊其倉急。世後見周師之出。何速而不知。迷律有可取之機也。是時迷律以謂國之所取。皆漢故地。不足顧也。然則十州之故地。皆可指麾而乘矣。不幸世宗過疾。功志不就。然瀛漢三關。遂得復為中國之人。而十四州之俗。至今陷於夷狄。彼其為志。豈不可惜。而其功不亦壯哉。夫兵之變化。劇仲豈區區守常談者所可識也。

制虜之法用兵之方不出因其強弱變化屈伸八箇字尤妙在  
抹倒常談無識之人可為快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四 宋史 宋史

# 宋史

宋史小引

史至宋而作者輩起其自傳記故事釋說等書庶委山積不可勝紀至于編年起若注如舉要備要通略要記實錄朱墨史日曆大詔令玉堂制草給言北盟會編政要朝野雜記無慮千卷而論史之家獨推李燾通鑑長編其後陳桎又有續編正宋而間遼金華夷之分辨矣然而南北二書多因揭後氏之舊蓋不以人廢言也迨經脫等修明其義遂犁然為百王法今擇其論贊之美者以資觀覽

宋史小引

者雖謂其文史兼在可也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 韓 來 較

洪都 顏 竣 方 平 全 閱 豫 章 陶 開 中 克 生 參

禾中 沈 耀 辰 君 房 答 上 嚴 有 毅 奉 方 參

宋史

本紀

太祖

太宗

真宗

十一史論贊

宋史小引

宋史

仁宗

英宗

神宗

哲宗

徽宗

欽宗

高宗

孝宗

光宗

寧宗
理宗
度宗
瀛國公
志
天文志
五行志
地理志
河渠志
禮志
樂志
儀衛志
輿服志
選舉志
職官志
食貨志
兵志
刑法志

上十一卷  
宋史目錄  
宋史

藝文志
表
宰輔表
宗室世系表
列傳
后妃
宗室
狀范質王溥魏仁浦
石守信王審琦高懷德韓重賚張全錄羅彥環王彥昇
韓令坤慕容延符彥卿
王景王晏郭從義李洪信武行德楊承信侯章
折德辰馮繼業王承美李繼同孫行友
侯益張從恩危彥珂薛懷讓趙贊李繼勳樂元福趙鼎
郭崇揚廷璋宋偃向拱王彥超張永德王全斌康延澤
趙鼎
吳廷祚李崇矩王仁瞻楚昭輔李處耘
曹彬潘美
張美郭守文尹崇珂劉延懷表繼忠崔彥進張廷翰皇甫

上十一卷  
宋史目錄  
宋史

明張璉

曹翰楊信黨進李漢瓊劉通李懷忠米信四重進劉廷翰崔

翰

李瓊郭瓊陳承昭李萬從白屯貨王仁錫陳思讓焦繼勳劉

重進朱彥新廷劉張鐸李萬全

李裝谷居淵寶自同李濟王易前趙上交張錫張錡邊際

劉溫史劉清邊光範劉載程羽

張昭實儀呂餘慶劉燕古石然載李務

薛居正沈倫盧多進宋琪

十一一史論贊

宋史同錄

木末堂

李昉呂蒙正張齊賢黃中

錢若水蘇易簡郭贊李至音仲甫王沔溫仲舒王化基

張宏範呂言陳恕劉昌言張洎李惟清

崇勳錫張道揚守一趙鎔周榮王繼英王顯

陶穀危蒙王著王祐楊昭倫魚崇諒張滂高錫

顏衍劇可久趙逢蘇晚高防馮璠邊玘王明許仲宣楊克讓

段思恭侯陟李符總王董樞

馬令琮杜漢微張廷翰吳虔裕蔡審廷周廣張勳石暎張成

英陸萬友解暉李翰王晉卿郭廷謂趙廷進輔從

楊業判軍儒曹光實張昨司徒

李道知楊美何繼鈞李漢超郭進李謙溥姚內斌董遵誨賀

惟忠馬仁瑒

王贊張保績趙玘盧懷忠王繼勳丁德裕張延通梁迥史珪

田欽祥侯贊王父寶賢守素王悅劉甯瓊

劉福安守忠范守正輝延美元達常思德尹繼倫薛延郭容

田仁朗劉謙

陳從信張平王繼升尹憲王寶安忠

張繼姚坦索相宋太初盧之翰鄭文寶王子與劉綜十表許

十一一史論贊

宋史同錄

木末堂

張莊莊牛冕樂崇古表達吉韓國華何蒙慎知禮

馬全義雷德驥王經

王繼忠傅潛戴興王漢忠王能張凝魏能陳興許均張進李

重貴呼延贊劉用猷全斌周仁美

田紹斌王榮楊瓊錢守俊徐興王呆李重誨白守素張思鈞

李琪王延範

呂端畢士安冠準

李沆王旦向敏中

王欽若丁謂夏竦

陳克佐宋庠

陳執忠劉沆馮拯賈昌朝梁燾

魯宗道蔣奎王曙蔡薊

楊礪宋浚王嗣宗李昌齡趙安仁陳彭年

任中正周起程琳姜遵范雍趙鼎任布高若訥孫沔

高瓊范廷召葛霸

曹利用張耆楊崇勳夏守恩狄青郭遵

李諮程戡夏侯燾戚度丁度張觀鄭戡明錫王克臣孫抃田

况

十一史論贊

宋史

六

大宋堂

四錫王為保張詠

掌馬錫蘇紳王洙喬傑柳植聶冠卿馮元範師氏張錫張傑

楊安國

尹洙孫甫謝絳葉清臣楊察

韓正師頌張茂直梁顛楊徽之呂文仲王著呂祐之潘慎修

杜鎬查道

孔道輔鞠詠劉隨曹翬古郭勸段少連

彭乘孫頴梅壽司馬池李及熙肅蔣堂劉夔馬亮陳希亮

狄襄即簡孫祖德張若谷石楊住祖士衛李乘張洞李仕衛

李溥胡訓薛顏許元鍾離孫冲崔暉田瑜施昌言

楊備王汾杜杞楊政周洪徐的姚仲孫陳太素李虛已張傳

愈獻卿陳從易楊大雅

邊肅梅詢馬元方薛四冠城楊日嚴李行簡章頊陳瑛李宥

張東張擇行鄭向郭稹趙質高觀袁抗徐超張育蘇廓鄭

曠

王鍊原周詢賈黯李京呂景初吳及范師道李約何中立沈

遵

張旦之魏瑄滕崇諒李修趙湘唐肅張述黃震胡順之陳貫

十一史論贊

宋史

六

大宋堂

范祥田京

周渭梁鼎范正辭劉師道王濟方偁曹穎叔劉元瑜楊告趙

及劉暹王彬仲簡

楊億晁迥劉筠薛映

謝泌孫何朱台符成綸張去華孫黃日崇成務

喬惟岳張雍董儼繼廷式盧瑛宋棣汝策楊鼎陳世卿李若

拙陳知微

上官正盧斌周審王裴濟李繼宣張三張契張信

王延德常延信程德玄王延德魏震張質楊允恭秦兼謝德



推關日新新懷德

李迪王曾張知白杜衍

吳殊阮籍王隨章得象呂夷簡張士遜

韓琦曹公亮陳升之吳克王珪

富弼文彥博

范仲淹純仁

韓億韓絳韓維韓絳

包拯吳奎趙鼎唐介

邵亢馬京錢惟演

十一

宋史目錄

大宋堂

張方平王拱辰張昇趙鼎蔡元

歐陽修劉敞曹華

蔡襄呂溥王素余靖彭思永張存

鄭獬陳襄錢公輔孫洙堂稷呂誨劉述劉琦錢顛鄭俠

何剡吳中復陳薦王徽孫思恭周孟陽齊恢楊繪劉存永京

蔚昭欽高化周美關守恭五元劉德道張志范恪馬懷德

安俊向寶

石普張致許懷德李九則張元劉文質趙鉉

劉平任福

景春王信符儲張忠郭思張岳張若平史方虛繼李渭王果

郭諮田敏侍其昭康德與張昭遠

王安石王安禮王安國

李清臣安燾張保蒲宗孟黃履蔡挺王韶薛向章榮

常秩鄧綰李定舒亶蹇周輔徐鉉王廣淵王陶王于詒何正

臣陳繹

許遵盧士宗錢象先韓琦杜純杜常謝麟王宗望王吉甫

孫長卿周沆李中師羅極馬仲甫王居卿孫構張說

沈遼沈括李大臨呂夏卿祖無擇

十一

宋史目錄

九

大宋堂

程師孟張問陳舜俞黃時中韓贊楚建中張頤盧革

滕元發李師中陸說隨高孫路游師雄魏衍

楊佐李允沈立張棣張焘俞允劉瑄關詢葛宮

張回崇諱李載地洪朱景李琮朱壽隆盧士宏畢照楊仲元

余良壯潘風

徐禧高永能沈起劉昇

熊本蕭注陶弼林廣

种世衡

司馬光呂公著

范鎮

蘇軾

蘇轍

呂大防劉摯蘇頌

王存孫同龢陸傳克俞

梁燾王辰斐鄭雍孫永

元降許將鄧淵甫林季彝之奇陸佃兵居厚溫益

孫覺李常和文仲周鮮于侁顧臨李之純王觀馬默

劉安世鄒浩陳確任伯雨

十一 宋史目錄

宋史目錄

十

宋史

陳次升陳師錫彭汝礪呂陶張廷堅龔夫孫訥陳軒江公望

陳祐常安民

孫慧吳時李昭紀吳師禮王漢之黃廩朱服張舜民盛陶章

衛穎復孫升韓川龔鼎臣鄭穆席旦喬執中

傅楫沈疇徐勣張汝聞黃孫光石公弼毛注洪彥升鍾傳陶

印夫毛漸王祖道張莊頌通

郝質曾遠齊舜卿劉昌祚盧政燕連地兒楊燧劉齊卿宋守

約

苗校王君蕙張守約王文郁周永清劉紹能王先祖李浩和

陸

斌劉仲武曲珍劉開郭成買崇張整張益王恩楊應詢起

陸管師仁蒙

唐恪李邦彥余深薛昂吳敏王安中王襄趙野曹轉載南仲

何果孫傳陳過廷張叔夜晁昂張闓張近鄭傑字文昌陸許

幾程之印龔原在公度蒲茵

沈鍊路昌衡謝文曜陸益黃實地祐樓并沈積中李伯宗汪

浙何宗葉初洽時彥宜端友俞東蔡茂

十一 宋史目錄

宋史目錄

十

宋史

賈易董敦遷上官均來之印葉濤楊畏在台符楊汲呂嘉問

李甫公董必盧策郭知章

崔鵬張根任諒同常

何灌李熙靖王雲譚世勣梅執禮程振劉廷慶

李綱

宗澤趙鼎

張浚

朱勝非呂頤浩范宗尹范致遠呂好問

李光許翰許昂衡張慧張可陳未持款

韓世忠

岳飛

劉錡吳玠吳玠

李顯忠楊存中郭浩楊政

王德王彥魏勝張憲楊再興牛皋胡閔佐

張浚張宗顏劉光世王淵解元曲端

王友直李寶成閻德家劉子羽呂祉胡世將鄭剛中

白時中徐慶仁馮濟王倫宇文虛中湯思退

朱傳王倫尹穡王之望徐俯沈與求程汝父王庶辛炳

十一 宋 論 贊

宋史 目錄

十三

大宋堂

朱弁鄭望之張印洪皓

張九成胡銓廖剛李迥趙開

鄧肅李昉滕康張守富直柔馮原固

常同張致遠蔣徽言陳淵魏珪潘良貴呂本中

向子諲陳規李昉盧知原陳楠李璣李朴王序王衣

衛膚敏劉珪胡舜陟沈晦劉一止胡文修蔡崇禮

章誥韓肖胄陳公輔張常胡松年曾勛李植韓公喬

何鑄王次翁范同揚扈榘始勾龍如淵蔣弼羅汝楫蕭娘

范如圭吳表臣王居正晏敦復黃龜年程瑒張開洪擬趙遠

張燾黃中孫遵夫會幾勾濤李綱遜

陳俊卿虞允文辛次膺

陳原伯梁克家汪徽葉義問蔣莘葉顯葉衡

葛邲錢端禮魏杞周葵施師點蕭燧龔茂良

劉珙王簡黃祖舜王大寶金安節王剛中李彥穎范成大

黃洽汪應辰王十朋吳芾陳幹性革老

周執羔王希呂陳良祐李浩陳索胡沂唐文若李焘

尤袤譚諤顏師魯袁樞李椿劉儀鳳張孝祥

李衡王白中家愿張綱張大經蔡沈莫濛周際劉章沈作賓

十一 宋 論 贊

宋史 目錄

十三

大宋堂

周必大留正胡晉臣

趙汝愚

彭龜年黃裳羅點黃度林太中陳騷黃黼詹體仁

胡紘何澹林栗高文虎陳自強鄭丙京鐘謝汲甫許及之梁

汝嘉

史浩王淮趙鼎權邦彥程松陳謙張巖

徐誼吳玠項安世蔣叔似劉甲揚輔劉光祖

余端禮李祥丘宙倪思宇文紹節李繫

鄭致仇愈高登墨寅亮宋汝為

王信汪大猷表獎吳系勝游仲泐李祥王介宋德之楊大介

辛棄疾何異劉寧劉煥崇中行李直傳

陳敏張詒畢再遇安丙楊巨源李好義

城方賈涉危再興孟宗政張威

汪若海張運李約李齊臣孫道吉章詢商飛卿劉頡徐邦憲

李宗勉袁甫劉黼王居安

崔興之洪咨夔許奕陳居仁劉漢錫

杜範楊簡張虞呂午

吳昌裔江綱陳安王震

二十一宋論贊

宋史目錄

十四

宋史

高定子高斯游聚忠怒唐麟

婁機沈煥曹彥約范應鈴徐經孫

湯壽蔣重珍羊子才朱統孫歐陽守道

孟珙林果王登楊揆張惟孝陳成

樓鑰李太性任希夷徐應龍莊夏王阮王質陸游方信孺王

枬

隨汝談隨汝謹隨希館隨彥叻隨善湘隨與惟隨必應

史編遠鄭清之史嵩之董杞葉夢鼎馬廷鸞

傅伯成葛洪曾三復黃疇若表韶危稹程公許羅必元王遂

吳淵余玠汪立信向士群胡穎冷應微曹叔達王萬馬光祖

喬行簡范鍾游似荀泰謝方叔

吳潛程元鳳江萬里王煥章鍾陳宜中

父天祥

宣繡薛極陳貴誼曾從龍鄭性之李鳴復鄧應龍余天錫許

應龍林峩徐榮叟劉之傑劉伯正全淵李性傳陳祥

王伯大鄭寀應傑徐清史李曾伯王楚蔡坑張碩馬天驥朱

熒純虎臣戴慶珂皮龍蔡沈炎

楊棟地事游包煥常提陳宗禮常楙家鉉翁李成芝

二十一宋論贊

宋史目錄

十五

宋史

林欽劉才印許忻應玉明曾三聘徐僚度正程珌牛大年陳

仲微梁成大李知孝

吳泳徐範李韶王邁史編澤陳壘趙與憲李大同黃營楊大

吳

陸行之徐虎卿趙選龍趙汝騰孫夢觀洪天錫黃師雍徐元

杰孫子秀李伯玉

劉應龍潘枋洪芹趙景緯馮去非徐霖徐宗仁危德陳宜

楊文仲謝枋詩

傳

循吏
道學
文苑
忠義
孝義
隱逸
契女
方技
外戚
二十一年論贊
宋史目錄
十六
木末堂
宦者
佞幸
盜臣
叛臣
世家
周三臣
外國
宋史日畢

二十一史論贊宋史

元 脫脫 帖 明 沈國元 附

本紀

太祖趙姓名匡胤承即人

贊曰五季亂極。宋太祖起介冑之中。踐九五之位。原其得國。視晉漢周亦蓋甚相絕。及其發號施令。名藩大將。俯首聽命。四方列國。次第削平。此非人力。所易致也。建隆以來。解藩鎮兵權。絕賊吏重法。以塞濁亂之源。州郡司牧。下至令錄幕職。躬自引對。務農與學。慎罰薄歛。與世休息。迄於至平。治定功成。制禮作樂。在位十有七年之間。而三百餘載之基。傳之子孫。世有典則。遂使三代而降。考論發明文物之治。遂繼仁義之風。宋於漢唐。蓋無讓焉。烏序創業。垂統之君。規模若是。亦可謂遠也已矣。

恭雲怡曰。大意提不出。遂取順守。而篇執辭起。詢調銓緝。令人有觀止之嘆。

既言天命攸歸。後論人事盡善。開國良圖。策寓無遺。贊之辭。宋嚴者。

二十一年論贊 卷之九 宋史 木末堂

太宗名臣義改元義又改名是太祖

贊曰帝沈謀英斷。慨然有削平天下之志。既即大位。陳洪進錢。傲相繼納土。未幾取太原。伐契丹。繼有交州。西夏之役。干戈不息。天災流行。俘虜日盈。而民不知兵。水旱蝗蝗。殆徧天下。而民不思亂。其故何也。帝以慈儉為窮。賑濟之。衣毀奇巧之器。却女樂之獻。悟政進之非。絕遠物。抑祥瑞。閔農事。考治功。講學以求多聞。不罪狂悖。以勸諫。士氣矜州。恒勤以自勵。日甚忘食。至於欲自焚。以答天譴。欲盡除天下之賦。以紓民力。卒有五兵不試。未嘗存登之故。是以青衿者老。之東顧。率子弟治道。請登禪者接踵而至。君子曰。得乎此民而為天子。帝之謂乎。故帝之功德。炳煥史牒。雖稱賢君。若夫太祖之崩。不踰年而改元。陪陵縣公之貶死。武公王之自縊。宋后之不成。喪則後世不能無議焉。昂藏馳聘。而曲折舒徐之致。自在變化匠心。不但常故。如此手筆。未可抑之陳范以下。而况其餘乎。

本史論贊 卷二十九 太宗 木末堂

真宗名元倪更名恒太宗三子

贊曰真宗英悟之主。其初踐位。相臣李沆慮其聰明必多作為。數奏安異。以杜其侈心。蓋有明見也。及澶淵既盟。封禪事作。祥瑞亦臻。天書屢降。導迎奠安。一國君臣如病狂然。吁可怪也。他日脩遼史。見契丹故俗。而後推求宋史之微言焉。宋自太祖幽州之敗。惡言兵矣。契丹其主稱天。其后稱地。一歲祭天。不知其幾。微而手接。飛雁鵠自投地。皆稱為天賜。祭告而誇耀之意。若宋之諸臣固知契丹之習。不見其君有厭兵之意。遂進神道設教之言。欲假是以動敵人之聽。聞庶幾遂以潛消其窺覷之志。然不思條本以制敵。又效尤焉。計亦末矣。仁宗以天書珣真山陵。嗚呼賢哉。即雪浪曰。厭兵之意。中於曹彬和好之言。而天書之詐。始於王欽若而成於王旦。漢武封禪。決之主心。宋真天瑞。贊自臣下一事之差。始笑千古可不慎哉。王海岸曰。備本制敵。正與奏災杜侈意相應。大有率然之勢。武帝登封。太史公嘗之不遺餘力。然以事關本朝。多微辭。元之於宋。已屬勝國。天刺可以直書。故於封禪之舉。致斥之為病狂。大病狂者。喪心之謂也。喪心。天下之大患也。相如而無怒思焉。史筆之可畏有如此。

本史論贊 卷二十九 真宗 木末堂

仁宗名曰真宗子

贊曰。仁宗恭儉仁恕。出於天性。一遇水旱。或家禱禁送。或跪立殿  
下。有司請以玉清舊地為御苑。帝曰。吾奉先帝苑圃。倘以為廣。何  
以是為。燕私常服。惟帝食調。多用綿純。宮中夜饒。思膳燒羊。  
或勿宜索。恐膳夫自此。我賊物命。以備不時之須。大辟賊者。皆令  
上獄。歲常活千餘。吏部選人。一坐失入。死罪皆終身不還。每論補  
臣曰。朕未嘗嘗人以死。况汝。溫。用。辟。手。至於夏人犯邊。禦之出境。  
與丹。新。盟。增。以。歲。幣。在。位。四。十。二。年。之。間。吏。治。若。始。而。任。事。處  
踐。割。之。人。利。法。似。縱。弛。而。決。獄。多。平。先。之。士。國。未。嘗。無。聲。律。而。不

宋二十九仁宗

宋

是以累治世之體。朝未嘗無小人。而不足以勝善類之氣。君臣上  
下。惻怛之心。愈厚之政。有以培壟。宋三百餘年之。基。子孫一。場。其  
所為。別。致。於。亂。傳。曰。為。人。君。止。林。仁。帝。誠。無。愧。焉。

朱紫陽曰。仁宗有意於為治。不肯委林小成。要做極治之事。只  
是實實慈仁。却不甚通曉用人。驟進驟退。終不曾做得一事。然  
百姓戴之如父母。與丹初。陵。中。國。後。來。却。服。仁。宗。之。德。也。是。慈  
仁。之。教。餘。他。至。誠。惻。怛。故。能。動。人。如。此。  
喜。矣。故。遠。之。是。以。寄。治。也。廢。廢。之。際。天。下。想。望。太。平。言。乎。治。人。  
則。有。韓。范。富。諸。君。子。言。乎。治。法。則。仲。淹。十。事。韓。琦。七。事。八。事。實。

何世務安邊策。當時大要。已盡於斯矣。使人主信任不疑。以觀  
其後。功成。同。之。或。可。以。復。見。奈。何。其。不。然。也。恤。哉。

宋二十九仁宗

宋二十九仁宗

宋

英宗初名賢仁宗養子更名宗實

賢曰昔人有言天之所命人不能違信哉英宗以明哲之資膺繼統之命執心剛嚴若行終身而卒踐帝位豈非天命乎及其臨政臣下有奏必問朝廷故事與古治所宜每有裁決皆出羣臣意見難以疾疾不克大有所為然使百世之下欽仰高風詠嘆至德何其盛也彼隋晉王廣唐魏王恭窺觀神器矯揉奪嫡遂啟禍原誠何心哉

劉康侯曰治平時原陵初立太后聽政帝復疾作中禁多疑使非嚴正大臣親理內外之事則刑人含憲為患滋大乃兩宮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英宗 六 宋 宋 宋

剛毅無一人敢就其條皆韓琦之力也太后初疑帝至有呂也之問自琦安置任守忠後奸人已去臣劇著効兩宮慈孝無間每當奏對不做奇宦傳言琦同善事太后與帝亦太后與帝善任琦之所致也此真足為萬世法則

遠引隋唐以美帝之德讓所以漢刺太宗之德也高宗求立太祖後殆與史臣同意

神宗名頊英宗子

賢曰帝天性孝友其入事兩宮必侍立終日雖寒暑不變嘗與岐嘉二王讀書東宮侍講王陶講論經史輒相率拜之由是中外介然稱賢其即位也小心謹抑欲畏輔相求直言察民隱恤孤獨養耆老振匱乏不治宮室不事遊幸厲精圖治將大有為未幾王安石入相卒致祖宗之良法美意變壞幾盡自是邪佞日進人心日離禍亂日起惜哉

朱紫陽曰神宗銳意為治用人便一向傾信他初用富鄭公甚傾信及論兵鄭公曰願陛下二十年不可道著用兵二字神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神宗 七 宋 宋 宋

只要做鄭公只要不做說不合後來傾信王介甫終是坐此病只管好用兵用得又不看費了無限財穀殺了無限人殘民害物之政皆從此起

神宗有可以為堯舜之實而輔非其人負此美質安石雖辨亦何解於南交露布靈州木樂之捷哉其罪可勝誅耶



哲宗名與神宗六子

哲宗曰。哲宗以冲幼踐阼。宣仁同政。初年召用呂。呂謀賢。賢。青。苗。復。常。平。登。賢。良。開。言。路。天。下。人。心。翕。然。向。治。而。元。祐。之。政。庶。幾。仁。宗。奈何。熙。豐。善。善。存。拚。去。未。盡。已。而。熈。寧。復。用。卒。使。結。連。之。言。務。反。前。政。報。復。善。良。馴。致。黨。穢。禍。興。君。子。盡。斥。而。宋。政。益。歎。矣。吁。可。惜。哉。宋。宗。五。曰。君。子。之。所。以。勝。小。人。者。理。而。已。時。與。勢。而。已。載。能。結。聖。時。事。吾。不。獨。為。章。蔡。諸。奸。林。而。汲。笑。元。祐。大。臣。之。疎。也。英。宗。在。位。九。年。章。惇。為。相。蔡。京。改。法。林。希。與。辭。命。蔡。卞。併。國。史。黃。履。張。商。英。來。之。却。等。主。彈。射。改。元。紹。聖。凡。元。祐。之。人。與。法。除。之。務。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神宗

大東堂

盡以五后之賢。宣仁所立。乃使却隨與。庶廢之。而立劉婕妤。不。宣。仁。以。廢。立。引。邪。怨。為。助。且。自。作。詔。書。請。廢。太。后。皇。太。后。為。廢。人。嗚。呼。何。其。無。忌。憚。至。此。哉。道。維。禍。始。誰。執。其。咎。自。祖。順。與。蔡。執。爭。劉。執。與。呂。大。防。際。既。與。言。者。以。端。而。司。馬。光。之。用。蔡。京。范。純。仁。大。防。之。信。楊。畏。為。宰。尤。恐。惡。蔡。確。罪。狀。昭。著。而。僅。據。其。遊。幸。益。亭。一。詩。韓。琦。既。劾。王。安。石。稱。疾。不。出。帝。諭。執。政。嚴。青。苗。法。曹。公。亮。陳。升。之。欲。奉。詔。遣。林。以。為。侯。安。石。出。論。罪。連。日。不。決。致。復。召。用。持。新。法。蓋。豈。大。校。結。取。之。小。人。親。於。報。復。而。元。祐。之。君。子。失。於。不。衛。宋。事。所以。不。可。復。為。耳。

元祐諸公。不是識力不濟。只是門戶之念太私。始以君子攻君。子而既以小人謀君子。原情定案。皆宣仁太后之罪人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九 神宗

九

大東堂

散宗名信神宗子世宗無子立之

贊曰。宋中葉之禍。章蔡首惡。道良嗣屬附。然世宗之前。徽宗未立。博謂其輕佻。不可以君天下。遂天祥之亡。張覺舉平州。來歸。良嗣以為納之。夫信於金。必故外侮。使二人之行。宋不立。徽宗不納。張覺金雖強。何能以宋哉。以是知事變之來。雖小人亦能知之。而君子有所不制也。跡徽宗失國之由。非若尋常之愚。孫皓之暴。亦非有尊馬之篡奪。特恃其私智小慧。用心一偏。味斥正士。俾近姦。使於。是蔡京以佞薄巧。任之。濟其驕奢。淫泆之志。溺信虛無。崇飾遊觀。困竭民力。君臣遠。豫相為。披。急。葉國政。日行無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徽宗 十一 宋 宋

及童貫用事。又任矣。物遠。物遠。亂。他日。國破身辱。遂與石晉重貴同科。豈。涉。諸。數。哉。昔。西。周。新。造。之。邦。召。公。備。告。武。王。以。不。作。無。益。害。有。益。不。貴。異。物。賤。用。物。况。宣。攻。之。為。宋。承。熙。紹。聖。掾。長。之。餘。而。徽。宗。又。躬。臨。二。事。之。弊。乎。自。古。人。君。玩。物。而。喪。志。繼。狀。而。敗。厥。鮮。不。亡。者。微。宗。甚。焉。故。特。著。以。為。戒。

楊迪游曰。論者以徽宗輕於伐遼。寒盟無信。致金人南侵之禍。不知伐遼而得成祖宗之志。復父賂之土。可謂威烈。又何小信之足守。然而卒召敵國者。則所用非其人。耳童貫初達劉廷慶出雄州。渡白溝。郭藥師策其必危。後竟以不佞而敗。掩尸百餘。

里中國之弱。已為金人所窺。迫金人攻居庸。克五京。而貫師復失期不出。是與金人以口實也。張欽之歸。金人奇盟。即而首歸之。致生藥師之心。六州俱沒。粘沒喝自雲中南下。貫即遣張孝純力止之。不得而。河東盡失。有一非貫之為乎。嗟乎。用人不當。遂離國喪身。虜之奇禍。比古人以慎擇為兢兢云。玩物喪志。縱欲敗度。供進佳兵。是一套驕淫之事。而其原。揭歸於疎斥正士。抑近姦。談。議。論。有。本。末。尤。妙。在。以。章。惇。道。良。嗣。之。說。形。起。見。徽。宗。素。無。君。人。之。度。不。待。喪。亂。而。後。知。之。此。史。家。借。宋。立。斷。之。法。奇。遠。辭。嚴。使。人。味。然。敬。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徽宗 十一 宋 宋

欽宗名位微宗子

贊曰帝在東宮不見失德及其踐阼聲技音樂一無嗜好靖康初政欲正王黼朱勗子罪而竄瑛之故金人開帝內禪將有卷甲北神之意矣借其亂勢已成不可救藥君臣相視又不能同力協謀以濟斯難協然博和之不暇卒致父子淪胥社稷蕪蕪帝至於此亦其不幸也夫真可悼也夫

朱紫陽曰欽宗恭儉慈仁出於天資當時親出結綦所論事理皆是但於臣下邪正分辨不明又無剛健勇決之操鏡說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欽宗

宋末堂

着。用。兵。便。恐。快。遂。致。播。遷。之。禍。言。之。使。人。痛。心。

國家不可一日無人而况於禍變顛沛之際乎易曰不建之客來欺之終吉政謂得其直救之力耳唐肅宗有李泌德宗有陸贄終成出險之功欽宗止一綱而信之不專未竟其用寧不可嘆耶崇寧之時左右要人皆蔡京王黼所引結驩開師命魏劬而幸蔡鄧李綱泣拜進止為治戢守召四方勤王金人也兵要成神師道入援議欲緩給金幣伺其情歸抵鐵河上及張勳王西北楊時李綱爭請發兵譁敵而皆不見聽李邦彥為之援也虜既撤圍李綱料其入冬必南力條秋防取南仲城之出之於

外且詰罪諸呂蔡兵迫許離不粘沒喝再侵呂好問請集濟州那相之成邊奔衛列物王之師衛京邑亦不之者而南仲唐恪字復請到地是南仲唐恪又一邦考也帝方謂王黼六人已故戰奸人殆盡而不知當日之執政猶六人之黨也至城陷之後始言宰相誤我父子其悔已晚而王時雖徐希哲吳玠吳玠范瑗之流甘心迫協乘與北而與姓亦皆六人之黨也嗚呼為君者安可無識與斯哉史臣其慎之識良非誣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欽宗

十三

宋末堂

高宗名併載宗九子

贊曰高宗恭儉仁厚以之繼體守文則有餘以之撥亂反正則非其才也況時危勢迫兵弱財匱而事之難處又有甚於數君者乎君子於此益亦有惻高宗之心而重傷其所遭之不幸也然當其初立固四方勤王之師內相李綱外任宗澤天下之事宜無不可為者顧乃播遷窮僻重以節制羣盜之亂權宜立國確虛藉哉其治惑於汪黃其終制於岳檜恬隨假儒坐失事機甚而趙鼎張浚相繼寃斥岳飛父子克死於大功垂成之秋一時有志之士為之扼腕切齒帝方偷安忍耻臣慙慙忘親卒不免於末世之謂悲夫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二十九高宗

十四

宋高宗

徐伯聚曰高宗病根在忌淵聖之歸恐為兩大故疎斥李宗復韓劉岳諸將但於一隅坐令中原陸沉野謂以假儒文其險惡寧獨有宋之罪人蓋千古之罪人哉史臣僅以偷安忍耻臣慙忘親誅之猶未中其隱也近日張天如之論出而高宗之案定矣堪為一快起論怒其才之庸時之否而後安步勸入信奸嫉忠事仇忘親責之者殆非一端欲擒故縱先繁後聽此其法其機妙用青牛黃石之微旨也

孝宗名併載太祖世孫

贊曰高宗以公天下之心擇太祖之後而主之乃淳孝宗之賢明英毅卓然為南渡諸帝之稱首可謂難矣哉即位之初銳志恢復得雄選避夫利重違高宗之命不輕出師又值金世宗之立金國平治無釁可乘然易表稱書或臣稱堙滅去歲帶以定都好金人易宋之心至是亦寔其於前日矣故世宗每成萃臣積錢鼓譟邊備必曰吾恐宋人之和練不可恃蓋亦忌帝之將有為也天厭南北之兵欲休民生故帝用兵之意弗遠而終焉然自古人君起自外藩入繼大統而能盡宮庭之孝未有若帝其間父子怡愉同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二十九孝宗

十五

宋高宗

享高壽亦無有及之者終喪三年又能却羣臣之請而力行之宋之廟諱若仁宗之為仁孝宗之為孝其無愧焉其無愧焉熊雪堂曰曲折逆文情妙絕徐永澄曰孝宗銳志恢復刻木為林便殿以習騎射又書監司帥臣郡守姓名於御屏以志覽省卒能正敵國之禮可謂有宋軒蓋之子此之謂大孝史氏以宮庭服制多之抑亦末矣將相名公大臣為高宗誅絕已盡其餘諸子皆穠樛之才非棟梁器以支頹履克有濟乎故建炎紹興之間傷天下之無君乾道淳熙之間傷天下之無臣朱子之言可稱確論

光宗名傳孝宗三子

贊曰。光宗勿有。今聞。留用儒雅。逮其即位。總權綱。屏廢幸。薄賦。緩刑。見於紹熙初。政宜若可取。及夫宮闈。如悍。內不能制。勢要致疾。自是政治日底。孝養日怠。而乾淳之業。喪焉。

按孝宗崩於紹熙五年之六月。而光宗內禪。於是年之七月。凡光宗在位之年。皆孝宗太上之日也。使孝宗無禪政出於一則。孝后之校黃貴妃。得以諂廢。光宗幸無心疾。而不朝。垂華之夫。可以不著。故當光宗有疾。壽皇不豫之時。宜從徐誼。兼適之說。以疾禱祠郊廟。示百官。進帝王決庶政。或父子相見。俟疾瘳。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光宗 十六 宋末掌

洵洵傷國。亦何至各率寡謀。大臣出境。留正欲避趙盾之誅。而宋朝盡竭。鬻奉之夫。遂為奸人所乘。匿國大命。幾論者謂禪讓之事。雖父子之際。不可以數為得已。而為之則其後必亂。孝宗是也。余考光宗遺事。而追其所本。以著於篇。

寧宗名傳光宗三子

贊曰。宋世內禪者。曰寧宗。之禪。獨當事勢之難。能不失禮節。斯可謂善處矣。初年以舊學輔導之功。召用宿儒。引拔善類。一時守文。總體之政。燁然可觀。中更僞冒。用事。內蓄莽毒。至持正人為邪。正學為偽。外挑強隣。流毒淮甸。頻歲兵敗。乃面僞冒之首。行成於金。國體虧矣。既而彌遠。擅權。卒為老荒。竊弄威福。至於皇儲國統。乘機伺間。亦得遂其廢立之私也。可知也。雖然。宋都至於仁宗。四傳而享國百有千。亦亦豈偶哉。我惜乎神器授受之際。寧理之視仁英。九十有八。千是亦豈偶哉。我惜乎神器授受之際。寧理之視仁英。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寧宗 十七 宋末掌

其跡雖同。其情相去遠矣。慶元中。羣奸相繼用事。疵政百出。暴窮已極。其大後從南北。享辭傳位間。掣度味嘆。有遠情。使人悟水窮雲起之政。

理宗初名貴誠改名的太祖十世孫

贊曰。理宗字國久。長與仁宗同。然仁宗之世。賢相相繼。理宗四十  
年之間。若李勉。崔與之。吳潛。之賢。皆非完於用。而史編述。丁大全  
賈似道。竊弄威福。與相始終。治效之不及慶曆嘉祐。宜也。蔡州之  
役。幸依大朝。以定夾攻之策。及西守。緒遺骨。俘宰臣。元綱。歸厥廟  
社。亦可以刷會稽之耻。復蘇襄之擊。兵。顧乃貪地。棄盟。入洛。之師。  
事。業。隨。起。兵。連。禍。結。境。土。日。蹙。却。經。來。使。似。道。諱。言。其。納。幣。請。和。  
蒙。蔽。抑。塞。拘。留。不。報。自。速。滅。亡。吁。可。惜。哉。由。其。中。午。者。皆。既。身。危。  
於。政。事。權。移。奸。臣。經。廷。性命。之。講。使。資。虛。快。固。無。益。也。雖然。宋。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宋宗 十八 宋宗

定。以。來。正。和。質。亂。國。是。靡。定。自。帝。繼。統。首。照。王。安。石。孔。廟。從。祀。升  
派。派。九。傷。表。章。朱。熹。四。書。五。變。士。習。視。前。朝。奸。黨。之。碑。偽。學。之。禁  
豈。不。大。有。徑。庭。也。哉。身。當。季。運。非。獲。大。效。後。當。有。以。理。學。復。古。帝  
王。之。治。者。考。論。臣。直。補。翼。之。功。實。自。帝。始。馬。廟。神。曰。理。其。始。庶。乎  
褒。貶。予。奪。循。理。無。端。錯。綜。變化。之。妙。莫。踰。斯。篇。史。贊。之。極。豪。邁  
者。

度宗名禛。理宗僅理宗無子生之

贊曰。宋至理宗。疆宇日蹙。賈似道執國命。度宗繼統。雖無大失德。  
而拱手權奸。衰敝寔甚。考其當時事勢。非有雄才大略之主。豈能  
振起其隱緒哉。歷數有歸。宋祚身託。亡國不於其身。幸矣。  
曲寫衰促之象。如時落暉。如聽離歌。使人意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度宗 十九 宋宗

澆國公

贊曰。宋之亡。微已非一日。曆數有歸。真主御世。而宋之遺臣。區區  
奉二王。為海上之謀。可謂不知天命也。已然。人臣忠於所事。而至  
於斯。其亦可悲也。夫  
凄然不堪再讀。想見日落規中之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澆國公

二十一

大東堂

二十一史論贊 宋史

元

脫脫

脩

明

沈國元

周

志

天文

宋之初興。近臣如楚昭輔。文臣如竇儀。皆知天文。太宗之世。召天  
下俊術。有能明天文者。試隸司天臺。區不以聞者。罪論死。既而張  
思訓。韓顯符。輩以推步進。其後學士大夫。如沈括之議。蘇頌之作  
亦皆底於幻眇。情虛之變。測天之器。盡能全人。高宗南渡。至紹興  
十三年。始以秘書丞嚴柳之請。命太史局重創。詳儀自是。厥後。范  
淵占候。蓋不廢焉。兩寧宗慶元四年九月。太史言。月食於晝。革澤  
上者。言食於夜。及驗視。如革澤。言乃更造。統天曆。命秘書正字馮  
履泰。定以是推之。尺則天文之學。蓋有精於太史者。則太宗名試  
之法。亦宜從哉。今東都舊史。所書天文。禎祥。日月薄蝕。五緯凌犯。  
華字。飛流。羊耳。紅霓。精祲。雲氣。等事。其言時日災祥之應。分野。生  
符之別。視南漢。漢史。有詳略焉。蓋東都之日海內。為一人。居過。然  
於德。無火。它。諺。而。漢。土。字。分。裂。太。史。所。上。必。謹。星。野。之。書。且。若。臣  
愚。恨。修。者。之。條。故。於。天。文。生。符。之。應。有。不。容。不。錄。述。而。中。言。之。亦  
是。亦。時。轉。使。朕。未。可。以。言。星。宿。日。官。之。術。有。精。術。數。之。不。同。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九 天文

一

大東堂

今合纂朝史臣所錄為一志而取歐陽修新唐書五代史記為法  
 凡徵驗之說有涉於傳會或削而不書歸於傳信而已矣  
 星野之應必以徵驗為實不取傳會之說可為天學指南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又文

五行

自宋儒因悖順太極圖說行世儒者之言五行原於理而究於誠  
 其於洪範五行五事之學雖非所取狀班固范曄志五行以推木  
 之及歐陽修唐志亦采其說且於廣徵惟述災眚而信祥開焉亦  
 蓋無所見歟舊史自太祖而嘉禾瑞麥甘露醴泉芝草之屬不絕  
 於書意者諸福畢至在治世為宜祥符宣和之代人若方務以符  
 編文飾一時而丁謂蔡京之姦相與傳會而為其應果安在哉  
 高宗渡南心知其非故宋史自建炎而後郡縣絕無以符瑞開者  
 而水旱札遘一切皆徵前史所不見皆屬書而無應於是六主百  
 五十年競競自保足以圖存易震之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人  
 君致福之道有大林恐慎者乎  
 朱知柱曰君子言災不言祥而況有國家者偏安自保無符瑞  
 之可聞只此一念便是快情關頭宋祥之延端必錄此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五行



地理

據元豐所定併京畿為二十四路。首之以京師。重帝都也。終之以燕雲。以其既得而旋失。故附見於後。而北四京之域。開宮室。及南渡行在之所。其可考者。冠乎篇首。為地理志云。地理以詳核為主。遠近廣狹。久暫得失。不可不紀。宋朝南北變遷。尤難考覈。觀史臣志序。自無疎漏之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宋史

河渠

黃河自昔為中國患。河渠書述之詳矣。披厥本源。則博望之說。猶為未也。大元至元二十七年。我世祖皇帝命學士蒲泰。篤實而窮河源。始詳其詳。今而蒲泰甘思。由都口。星宿海。若其源也。四山之間。有泉。近有泓。匯而為海。登馬望之。若星宿布列。故名流出。復階曰。哈刺海。東出曰。赤賓河。合忽爾也。里木一河。東流為九渡河。其水猶清。騎可涉也。貫山中行。出而或之。都魯曰。喇提者。合納憐河。所謂細黃河也。水流已濁。繞崑崙之南。折而東。注合乞里馬出河。復繞崑崙之北。自貴德西寧之境。至積石。經河州。過臨洮。合洮河。東北流。至蘭州。始入中國。北統朔方。北地上郡。而東經三受降城。東臨州。折而南。出龍門。過河中。抵潼關。東出三門。集津為孟津。過虎牢。而後奔放平壤。吞納小水。以百數。勢益雄。故無崇山巨礫。以防閑之。有激奔瀆。不遵禹蹟。故虎牢遠東。距海口三千里。恒被其害。宋為特甚。始自滑臺。大任嘗兩經此。溫復為蹟矣。一時森臣。其議必欲回之。俾復故流。竭天下之力。以塞之。屢塞屢決。至而渡而後。貽其禍於金源。火由不能順其就下之性。以導之。故也。若若流若若津。衛澤江。淮以南。諸水。皆有舟楫。既渠之利。若應叙其事。而分紀之。為河渠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宋史

馬麟仲曰合山海經水經注而論之極其精也

十一史論著

卷二十一

七

宋史

禮志

五代之衰亂甚矣其禮文儀注往往多革創不能備一代之典宋太祖與兵間愛周祥收攬權綱一以法度振起故弊即位之明年因太常博士孫崇義上重集三禮圖詔太子詹事尹樞集儒學之士詳定之開寶中四方漸平代稱佳思乃命御史中丞劉溫叟中書舍人李昉兵部員外郎知制誥盧多遜左司員外郎員外郎和峴太子中舍陳鄂樞密實通禮二百卷本唐開元禮而損益之既又定通禮纂一百卷太宗尚儒雅勤於治政修明典章大抵贖歷舉矣真宗承重熙之化興丹旣通好天下無事於是封泰山祀

十一史論著

卷二十一

七

宋史

汾陰天書聖祖崇奉通典專置詳定所命執政翰林禮官參視之專改為禮儀院仍歲增修綴微委尚錄情務宜蓋一時編文之制也自通禮之後其制度儀注傳於有司者殆數百篇先是天禧中陳寬編次禮院所承新舊雜效不統天聖初王緯始類成書蓋乳興為禮開新編大率史無著述體而本末完具有司便之景祐四年賈昌朝撰太常新禮及祀儀止於慶曆三年皇祐中又彙博又撰大享明堂記二十卷至嘉祐中歐陽修纂集散失命官設局主通禮而記其變及新禮以類相從為一百卷賜名太常因詳禮異於舊者蓋十三四焉熙寧十年禮院取廢曆以後奉祀制度別

定祀儀其一留中其二副有司知隸院黃履言都祀禮樂未合古制請命有司考正羣祀器履與禮官講求以聞元豐元年始命太常寺置局以樞密直學士陳襄等為詳定官太常博士楊完等為檢討官襄等言國朝大率沿循唐故至於壇壝神位法駕輿樂仗衛儀物亦兼用歷代之制其間情文訛舛多度於古蓋有規摹仿畧因仍既久而重於改作者有出於一時之儀而不足以為法者請先條奏候訓敕以為禮式未幾又命龍圖直學士宋敏求同御史臺閣門禮院詳定朝會儀注總四十六卷曰閣門儀曰朝會禮式曰儀注曰徽輝寶冊儀祭祀總百九十一卷曰祀儀曰南郊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禮志 宋史

年續修成四百七十七卷且命做是脩定儀注三年五禮新儀成凡二百二十卷增置禮直官許士庶說開新儀而詔開封尹王革編類通行者刊本給天下使志知禮意其不奉行者論罪宣和初有言其煩擾者遂罷之務議禮局之置也詔求天下古器更制尊爵鼎彝之屬其後又置禮制局於編類御筆所於是新編禮祀之器多更其舊既有詔討論冠服遂廢群用後其他無所改議而禮制局亦廢大抵系朝典禮講議家詳祀禮修於元豐而成於元祐至崇寧復有所增損其存於有司者惟元豐節廟禮文及政和五禮新儀而已乃若園丘之深合祭天地明堂專以英宗配帝忠靈從祀羣臣大緡分四郊壽星改祀老人禧祖已祀而後遂為始祖即景靈宮遷諸神御殿以四孟薦享虛帝祭去牙祭食節尊群臣入閣儀并常朝及正街橫行此熙寧元豐變禮之最大者也元祐冊后政和冠皇子元符創景靈西宮崇寧親視方澤作明堂立几廟鑄九鼎視祭感大觀受八寶大祀皆前期十日而戒凡此恭治平以前所未嘗行者欽宗即位嘗詔春秋釋奠改從元豐儀罷新儀不用而未暇也靖康之厄蕩析無餘南渡中興銳意修後高宗嘗謂輔臣曰晉武平吳之後上下不知有禮旋致禍亂同禮不束其何能國孝宗繼志典章文物有可稱述治平日久經學大明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禮志 宋史

儒如王善董等多以禮名家。當時嘗請編太常因準禮矣。淳熙復有編輯之旨。其後朱彞謀則詳悉。嘗欲取儀禮周官二載記為本。編次朝廷公卿大夫士民之禮。盡取漢晉而下。及唐諸儒之說。考訂辨正。以為當代之典。未及成書而沒。理宗四十年間。晏有恣乎禮文之事。雖曰崇尚理學。所謂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蓋可三歎。咸淳以降。無足言者。今因前史之舊。其繁亂彙為五禮。以修一代之制。使後之觀者。有足徵焉。

叙宋代議禮之詳。幾於流澤海以橫流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禮志 十一 宋史

樂志

有宋之樂。自建隆記崇寧。凡六改作。始太祖以雅樂故高。不合中和。乃詔和岷以工朴律準。較洛陽銅望臬石尺為新度。以定律呂。故建隆以來。有和岷樂。仁宗苗意音律。刊太常燕酒言罷。久不諧。復以朴準考正。時李照以知音。謂朴準高五律。與古制殊。請依神醫法鑄編鍾。既成。遂請改定雅樂。乃下三律。鍊白石為磬。範中金為鐘。圖三辰五音為範之飾。故景祐中有李照樂。未幾。陳官御史交論其非。竟復舊制。其後照侍從。禮官參定。殿律。阮逸胡瑗。實預其事。更造鐘磬。止下一律。樂名大古。乃試考擊。鐘磬。余嘗震梓不和。滋甚。遂獨用之。事祀朝會。為故皇祐中有阮逸樂。神宗御殿。嗣守成憲。未遑制作。間從古者。靖正一二。知禮院陽休。條上舊樂之失。召范鎮劉几與傑參議。几傑請遷祖訓。一切下工。朴樂二律。用仁宗時所制編鍾。進考成周分樂之序。辨正二舞容。節而禁欲。求一穆二末。真本以律生尺。改斂鍾量。廣四清。鼓詔志。從几傑議。樂成。奏之郊廟。故元豐中有楊傑劉几樂。范鎮言其殺雜。鄭衝請太府銅制律。造樂。梓宗嗣位。以樂奉上。按試於庭。比李照樂下一律。故元祐中有范鎮樂。楊傑復議其失。謂出於鎮之家。一學。卒不用。徽宗銳意制作。以文太平。於是蔡京王鞏。漢津之說。故朱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樂志 十一 宋史

累黍之非用夏禹以身為度之文以帝指為律度鑄帝鼎樂  
成賜名大晟謂之雅樂頌之天下播之故坊故崇寧以來有魏漢  
津樂夫紹漢之音下述戰國歷千數百年猶能使人感嘆作典當  
是時素聞牒上之音已作而古帝王之樂猶存豈不以其制作有  
一定之器而授受繼承亦代有其人理由是論之朝衛風雅不異  
也○知此道也則難百世不易可也禮樂道與久矣故宋之樂屢  
變而卒無一定不易之論方諸家之說累黍既各執異論而身為  
度之說尤為荒唐方古制作欲與萬世難哉觀其山二律下一律  
之說雖賡者有所未知直曰樂教高下於歌鼓則童子可知矣八

十一 樂論 卷十一 樂七 宋末堂

音克請之說○習者有所未諭直以歌鼓亦蕭鼓以蕭鼓定十六鼓  
而辭八器則愚者可論矣○審乎此道以之制作器定鼓應自不奪  
倫移宮換羽持餘事耳去惡滯靡曼而趨之和乎澹泊大雅之音  
不足過也○南渡之後○次抵皆用先朝之舊未嘗有所改作其後諸  
儒朱熹蔡元定輩亦乃相與講明古今制作之本原以究其歸極  
著為成書理明義析具有條制祭狀使人知禮樂之不難行也○惜  
乎宋非告終天下未一彼亦空言而已○今集崇朝制作損益用半  
議論是非悉著于編○俾來者有考焉○為樂志○  
樂教一設○自出手眼○直揭制作之原意○而語實不為錦○沙○

儀衛  
暴天下之皆一人而已○是故環拱而居○僭物而動○又謂之儀武○  
之衛一以制度示等威一以慎出入遠危疑也○書載弁戈見劉  
虎背非格則官欲責王出入執盾以夾王車朝儀之制固已祭欣  
降及秦漢始有周虛陸戰而簿金根大駕法駕千乘萬騎之感履  
代因之難或損益狀不過為尊大而已○宋初因唐五代之舊講完  
修葺尤為詳備其殿庭之儀則有黃麾大仗黃麾半仗黃麾角仗  
黃麾細仗凡正旦冬至及五月一日大朝會大慶冊受賀受朝則  
設大仗月朔視朝則設半仗外則使來則設角仗發而授簡則設

十一 樂論 卷十一 儀衛 宋末堂

細仗其兩簿之等有四一曰大駕都祀大祭用之二曰法駕方澤  
廟室宗廟籍田用之三曰小駕初陵封祀泰謝用之四曰黃麾仗  
視征省方運京用之南渡之後務為簡省此其大較也若夫臨時  
增損用器不同則有國史會要禮書具在○今取所載極其凡為儀  
衛志○  
朱勿柱曰情辨以澤辭約而精

輿服

宋初衰冕綴飾不用珠玉蓋存簡儉之風及為南薄又熾以菲儀  
華以緇衣襲以毡杖蓋非前漢唐五季之習研未能盡去其陋邪  
詒厥子孫殆有甚焉者矣迄於徽宗末年之欲奢蕩靡極雖欲不  
亡得乎請康之末累朝法物淪沒於金中興擬拾散逸奉酌時宜  
務從省約凡服用錦繡皆易以縑以羅擬使用金銀飾者皆易以  
繪以絲遠矣初有事郊報仗內拂扇常用珠飾高宗曰事天者質  
若尚華靡非禮祀本意也足以子孫世守其制難江介一而而華  
質通時尚足為一代之法其儒臣名物度數之學見諸論議又有

二十一年 卷三十一 輿服

十一 宋史

可觀者焉今取舊史所載者于篇作輿服志  
齊儉為存亡大關微高殿整不違意深語肅有符人雷飛玉璽  
之擬

選舉

自敷奏以言明試以功三載考績三考陞陟幽明始於堯舜  
以卿三物興賢能太宰以三歲計吏治詳於周官而漢而下選舉  
之制不同歸於得賢而已考其大要不過入仕則有貢舉之科服  
官則有銓選之法然歷代之議貢舉者每曰  
取士以文藝不若以德行就文藝而藝之賦論之浮華不若經  
義之實學據陸進者每曰以年勞取人可以絕絕繩而不無賢愚  
同澤之歎以屬舉取人可以拔俊傑而不無巧佞投進之弊議考  
課者每曰拘吏久則上下督察成統風通舉望則推貴請托後

二十一年 卷三十一 選舉

十一 宋史

開利路於是議論紛紛莫之一也宋初承唐制貢舉雖廢而莫重  
於進士制科其次則三學進補餘法雖多而莫重於舉制故官  
勅轉秩考課雖繁而莫重於官給層級驗考批書其官敎官武舉  
童子等試以及遺逸奏薦貴戚公卿任子親屬與達州流外諸選  
委由瑣細或有品式其間變更不常沿革迭見而三百餘年元化  
碩輔鴻博之儒消體之吏皆自此出游人為家或為令解葛文所  
錄明為六門一曰科目二曰學校三曰銓法四曰補廢五曰保  
任六曰考課慎簡遠中舉插歸類作選舉志  
統論選舉大意不置是非而其間善否利弊則於引歷代之議

見之可謂妙於設解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食貨

食貨

宋舊史志食貨之法。或驟試而輒已。或亟言而未行。仍之則徒重  
 篇帙。約之則不見其始末。姑去其泰甚。而存其可為鑒者。為篇次  
 雜為上下。其一曰農田。二曰方田。三曰賦稅。四曰布帛。五曰和緩。  
 六曰漕運。七曰屯田。八曰常平義倉。九曰課役。十曰振恤。或出或  
 分。動關民生。固以民為本。故列之於上篇。為其一曰會計。二曰銅  
 鐵錢。三曰會子。四曰鹽。五曰茶。六曰酒。七曰坑冶。八曰幣。九曰商  
 稅。十曰市易。十一曰均輸。十二曰五市。輸法。或損或益。有係國計。  
 國不以利為利。故列之下篇。為各統其事。二十有二。通為十有  
 四卷云云。

立言有章。具見裁制之美。若其錄隨指顧。鈔應迴翔。尋潭之賦。  
 未足喻其妙也。

兵志

覽乎三代遠矣。秦漢而下。得寓兵於農之遺意者。惟府衛為近。  
 之府衛。變而為募。因循姑息。至於藩鎮。威而廢。以亡。更歷五代。亂  
 亡相踵。未有不由於兵者。太祖起戎行。有天下。收四方勁兵。列營  
 京畿。以備宿衛。分省屯戍。以捍邊圉。於時將帥之臣。入奉朝請。獲  
 暴之。民收隸。又籍。雖有佞。惑。而無所施於其間。凡其制為什  
 長之法。階級之辨。使之內外相維。上下相制。嚴狀而不可犯者。是  
 雖以。繫。朝。藩。鎮。之。弊。而。其。所。懲。者。深。矣。成。平。以。後。承。平。既。久。武  
 備。漸。寬。仁。宗。之。世。而。兵。招。制。太。多。將。驕。士。惰。後。耗。國。用。憂。世。之。士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兵。志。 十。六。 夫。來。會。

屬。以。為。言。竟。莫。之。改。神。宗。奮。然。更。制。於是。繼。此。其。代。以。為。保。甲。部  
 分。諸。路。以。募。將。兵。雖。不。能。盡。除。其。弊。而。亦。足。以。作。一。時。之。氣。時。其  
 所。任。者。王。安。石。也。元。祐。結。盟。邊。守。成。憲。繼。崇。寧。大。觀。開。增。額。日。廣  
 而。之。精。銳。故。無。益。於。靖。康。之。變。時。其。所。任。者。童。貫。也。建。炎。南。渡。收  
 續。卒。招。募。監。以。開。元。帥。府。其。初。兵。不。滿。萬。用。張。韓。劉。岳。為。將。而。軍  
 敵。以。派。及。秦。檜。主。和。議。士。氣。遂。沮。孝。宗。有。志。興。復。而。未。能。先。軍。以  
 後。募。兵。雖。衆。上。字。日。感。况。上。無。以。將。之。術。而。將。有。中。制。之。嫌。狀。治  
 邊。諸。壘。尚。餘。戍。力。初。志。相。與。維持。至。百。五。十。年。而。後。上。雖。其。祖。宗  
 既。仁。厚。降。有。以。固。結。人。心。而。制。兵。之。有。道。結。理。之。周。家。於。此。亦。可

見矣

譚有宋兵制之得失。皎如列眉。至其竿陣橫拔。則屯激風生。蕩  
 海拔山之莫越之矣。

上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兵志

十

夫來會



刑法

宋興承五季之亂太祖太宗頗用重典以絕姦慝歲時躬自折獄慮因務底明慎而以忠厚為本海內悉平文教寔成士均試官皆習律令其君一以寬仁為治故立法之制嚴而用法之情恕獄有疑覆奏執得誠宥觀夫重熙累洽之際天下之民咸樂其生重於犯法而致治之威幾乎三代之慈元豐以來刑書益繁已而檢邪徒進刑政紊矣國既南遷威柄下逮州郡之吏亦頗專行而刑之寬猛繫乎其人朕累世猶知以愛民為心雖其失慈而祖宗之道意蓋未泯焉今據其實作刑法志

二十一 宋書

卷五十一 刑法

十一

宋書

宋朝本以忠厚立國其仁恕尤見於用刑之際故雖極措之餘民心戴係不忘豈無哉讀此序令人嘆慕不已

藝文

易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文之有關於世運尚矣朕書契以來文字多而世代日降秦火而後文字多而世教日興其故何哉蓋世道升降人心習俗之攸朕非後文字之所為也朕去古既遠苟無斯文以範防之則愈趨而愈下矣故由秦而降每以斯文之盛衰占斯世之治忽焉宋有天下先後三百餘年考其治化之巧隆風氣之雜合雖不足以擬倫三代然其時君汲於道藝輔治之臣莫不以經術為先務學士縉紳先生拔通德性命之學不絕於口豈不彬彬乎達於國之文哉宋之不競或

二十一 宋書

卷五十一 藝文

十一

宋書

以為文勝之弊遂降外焉此以功利為言未必知道者之論也歷代之書籍莫厄於秦莫富於隋唐隋嘉則殿書三十七萬卷而唐之藏書開元取成為卷八萬有奇其間唐人所自為書幾三萬卷則舊書之傳者至是蓋亦鮮矣陵遲建林五季干戈相尋海寓鼎沸斯式不復見詩書禮樂之化同顯德中始有經籍刻板學考無筆札之勞復觀古人全書朕亂離以來編帙散佚幸而存者百無二三宋初有書萬餘卷其後削平諸國收其圖籍及下詔遣使購求散亡三館之書稍復增蓋太宗始於左昇龍門北堽崇文院而後三館之書以實之又分三館書萬餘卷刻為書庫日秘閣閣

成親。肅親。書賜從臣及直館字。又命近習侍衛之臣。假觀摩書。其宗時。命三館寫四部書二本。置禁中之龍圖閣。及後苑之大清樓。而玉宸殿四門殿。亦各有書萬餘卷。又以秘閣地隘。分內藏西庫。以廣之。其右文之意。亦云至矣。已而王宮大延。及崇文秘閣。書多煨燼。其僅存者。還於右掖門外。謂之崇文外院。命重寫書籍。選官詳實校勘。常以參知政事一人領之。書成。歸於太清樓。仁宗既新作崇文院。命翰林學士張觀等編四庫書。做開元四部錄。為崇文總目。書凡三萬六千六百六十九卷。神宗改官制。遷展館。以崇文院為祕書省。祕閣經籍圖書。以祕書印土之。編緝校定。正其脫誤。則主於校書。即徽宗時。更崇文總目之稱。為祕書總目。招購求士。代藏書。其有所祕未見之書。更備觀采者。仍命以官。且以三館書多遺逸。命建局以補全。校正為名。設官總理。募工繕寫。一置宣和殿。一置太清樓。一置祕閣。自熙寧以來。搜訪補輯。至是為盛矣。書歷考之。始太祖。太宗。真宗。三朝。三千三百二十七部。三萬九千一百四十二卷。次仁英兩朝。一千四百七十二部。八千四百四十六卷。次神哲徽欽四朝。一千九百六十二部。二萬六千二百八十九卷。三朝所錄。則兩朝不復登載。而錄其所未有者。四朝於兩朝亦狀。據其當時之目。為部六千七百有五。為卷七萬三千八百七十。有七。

為。逆。大。靖。康。之。難。而。宣。和。館。閣。之。儲。傷。於。靡。遺。高。宗。移。蹕。臨。安。乃。建。祕。書。省。於。國。史。院。之。右。搜。訪。遺。闕。優。徵。故。書。之。實。於。是。四。方。之。藏。稍。稍。復。出。而。館。閣。編。輯。日。益。以。富。矣。當。時。類。次。書。目。計。四。萬。四。千。四。百。八。十。六。卷。至。寧。宗。時。續。書。日。又。得。一。萬。四。千。九。百。四。十。三。卷。視。崇。文。總。目。又。有。加。焉。自。是。而。後。迄。於。終。祚。因。步。艱。難。軍。旅。之。事。日。不。暇。給。而。君。臣。上。下。未。嘗。頃。刻。不。以。文。學。為。務。大。而。朝。廷。激。而。草。野。其。所。製。作。講。說。紀。述。賦。詠。動。成。卷。帙。而。款。之。有。非。前。代。之。所。及。也。雖。其。間。欽。製。大。道。苑。寶。璣。幽。怪。懣。懣。瑣。碎。支。離。有。所。不。免。狀。而。瑕。瑜。相。形。雅。鄭。各。趣。解。之。萬。心。歸。海。四。瀆。可。分。繁。星。麗。天。五。緯。可。識。成。約。於。博。則。有。要。存。為。宋。舊。史。自。太。祖。至。寧。宗。為。書。凡。四。志。藝。文。者。前。後。部。帙。有。出。增。損。互。有。異。同。今。刪。其。重。復。合。為。一。志。蓋。以。寧。宗。以。後。史。之。所。未。錄。者。做。前。史。分。經。史。子。集。四。類。而。條。例。之。大。凡。為。書。九。千。八。百。十。九。部。十。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二。卷。文學之盛。莫尚於宋。其義理之明。亦固難稽。指印縹緗之富。堪映前代。上。躋。東。辟。下。燭。西。荒。文。章。之。氣。空。爾。天。

宗室世系表

宋太祖至欽宗，舊史難以三朝而初四朝，各句為編，而年表未  
 有成書。神宗時，常命陳絳檢閱二府除罪官職事，用為拜罷錄。元  
 豐間，司馬光嘗叙宋興以來百官公卿沿革，除拜作年表上之。史  
 館自時而後，曾華譚世勅，蔡幼學李燾諸人，皆嘗續為之。狀表又  
 簡嚴，世罕知好，故多論落無傳。今纂得宋史，故采紀傳以為元末  
 其間所考，宰輔官職，製間有不同者，官制沿革，有時而異也。狀中  
 書位次，既止於參知政事，而樞府職序，自同知副使而下，雖發書  
 同簽書，亦與焉者，皆執政也。故不得而畧焉。夫大臣之用，合關也。

二十一年論著 卷之二十一 宗室世系表

世道之隆污，千載而下，將使覽者即表之年，觀紀及傳之事。此登  
 載之不容不謹也。表之所書，雖無褒貶是非於其間，然歲月昭  
 於上，姓名著於下，則不惟其人之賢佞邪正可指而議，而當時任  
 用之專否，政治之得失，皆可浮而見矣。後之覽者，其必有所勸也。  
 夫其亦有所以戒也夫。

朱幼柱曰：秋初霜新，同此表叙之梳。

宗室世系表

宋太祖太宗，魏王之子孫，可謂善術威大夫。支子而下，各以一字  
 別其昭穆，而宗正所掌，有牒有籍，有錄有圖，有譜以叙其系，而第  
 其服屬之遠近，列其男女婚姻，及官爵叙遷，而著其功罪生死，歲  
 月難封國之制，不可以復古，而宗法之嚴，恩禮之厚，亦可舉見。狀  
 清原之變，性性淪徙，死於兵難，南渡所存，十無二三，而國之枝  
 葉日以悴矣。今因藏籍之舊，著其原委，作宗室世系表。

蒼質古幹，直可比良班馬，覽其善悻之故，驚魄動容。

二十一年論著 卷之二十一 宗室世系表

元 脫脫 修 明 沈因元 閱

列傳

后妃傳

周人曾祖之詩曰。厥初生氏。特維姜姬。蓋推本后稷之所自出。以  
為王跡之所由基也。宋之興。雖由先世積累。然至宣祖功業始大。  
昭憲后實生太祖。太宗內助之賢。母範之正。蓋有以開宋世之  
基業者焉。觀其訓太祖以無遠治天下。至於豫定太宗神冠之傳。  
為宗社慮。蓋益遠矣。厥後慈聖光獻。曾后。權佑兩朝。宣仁。聖烈。高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后妃傳

宋史

后。垂簾聽政。而有元佑之治。南渡而后。若高宗。之以母道事。隆祐  
孝宗。奉明慈怡愉之樂。皆足以為百王法程。宋三百餘年。外無漢  
王氏之患。內無唐武韋之禍。豈不卓然而可尚哉。昭憲垂裕之功。  
至是茂矣。舊史稱昭憲性嚴毅。有禮法。易之家人。上九曰。有孚威  
如。終吉。其是之謂歟。作后妃傳。

熊雪堂曰。追原本乎世德。引証歸之六經。亦既識學兩擅矣。迺  
其次第之婉委。波瀾之縈繞。淺有體有法。何其善也。  
妙在無款曲折。總歸到昭憲賢正。宗法之嚴。結構精疑至此。有  
神悅作者之意矣。

宗室傳

昔周之初興。大封建宗室。及其東遷。魯鄭有同獎之功。然其衰也。  
蘇弱而枝強。後世於是。有矜其失者。而封建不復古矣。宋承唐制。  
宗王權祿。即裂土而爵之。然名存實亡。無補於事。降至疏屬。宗正  
有籍。玉牒有名。宗學有教。郊祀明堂。遇國慶典。皆有稱秩。所寓州  
縣。月有廩餼。至於宗女。適人。亦有恩數。然國祚既長。世代浸遠。恒  
產實約。去士庶之家。無甚相遠者。積虛之氣。諸王驕首。以寵於金  
人之虛論者。咎其無封建之實。故不獲維城之助。烏雖然。東都之  
仁宗。南渡之高宗。元良虛位。立繼小宗。大策一定。卒無動搖。磐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宗室傳

宋史

之固。亦可知矣。且宋於宗室。稍有過差。君臣之間。不吝於改。尤不  
憚於言。浚復武功。真宗即位。昇讓退復。改葬封其子孫。濮邸尊稱  
言者。惟務格非。不少避忌。宋末濟邸。圖事將亡。疎脫不怠。必冀郵  
而後止。是蓋歷代之所難得者歟。表而出之。作宗室傳。  
宋宗玉曰。封建之世。輕世重。或得或失。亦累可觀矣。若乃不吝  
改過。不憚盡言。鍾氏待宗室之厚。堪為後世法。此論前指清疏。  
後則醇密。而多力。蓋非強弩之末可喻也。  
抑播轉折中。誠無限機巧。

狀范質王溥魏仁浦

贊曰。五季至周之世宗。天下將定之時也。范質。王溥。魏仁浦。世宗之所拔擢而皆有宰相之器焉。宋祖受命。遂為佐命元臣。天之所置。果非人之所能測。然質以信者。魏暢軍事。及其為相。廉慎守法。溥刀筆家。子而好學。終始不倦。仁浦嘗為小史。而與溥皆以寬厚長者著稱。豈非絕人之資乎。質臨終。戒其後勿請謚。立碑。自悔。深矣。太宗評質。惜其欠世宗一死。嗚呼。春秋之法。責備賢者。質可得免乎。

書法之妙。其擒縱處。只在一二字間。精神。於質曰。儒者于溥曰。

二十史論贊

卷二十一 狀范質

夫來堂

刀筆家。子于仁浦曰。嘗為小史。埋伏已定。故用縱法。予之後。獨以質作繼。照應儒者二字。此絕好擒法也。

石守信王審琦高懷德韓重寶張令輝羅彥環王彥昇

論曰。石守信而下。皆顯德舊臣。太祖開懷。信任其忠。力一日以黃袍之養。使自解其兵柄。以保其富貴。以其子孫。漢光武之於功臣。豈過是哉。然守信之債。殖鉅萬。懷德之馳。逐收度。豈非亦因以自晦者邪。至於審琦之政。成下。孫重寶之功。宣廣陵。卓乎可稱。全鮮身四十餘戰。未嘗安殺。可謂勇者之仁。矣。彥環於革命之日。首提劍以語范質。於宋則未必功在衆先。於周則其過不在人。后矣。王彥昇殺韓通。太祖難不加罪。而終身不授節鉞。是與彥訓後人矣。保吉承術。咸以帝塔致位。請鎮其被。驅策著成功。則保吉為多矣。

二十史論贊

卷二十一 石守信

夫來堂

優況推功。李繼隆尤為不伐。而有讓然。械仗名士。縱意禽荒。累德得力。處全在一起。便將藝祖驅駕保全之妙。盡情唱出。已成破竹之勢矣。至入叙也。隨筆抑揚。皆盡其致。所謂敬節之後。迎刃而解是也。文貴主而以此。

韓令仲養容延到符彥卿

論曰。五季之亂。內則權臣擅命。外則藩鎮握兵。宋興。內外廓清。若  
天去其疾。或納節以修宿衛。或請老以奉朝請。雖太祖善御諸臣。  
知機要。亦不極而泰之。象也。彥卿一門二后。累朝退寵。有謀善戰。  
嚴振殊俗。與時進退。其名將之賢者。歟。今仲延到。素與太祖親善。  
平利湘。則南服底定。鎮常山。則北邊戢宇。未嘗恃舊典功。以落嫌  
隙。創業。君臣有過人者。類如是夫。

吳樂生曰。與時進退。未嘗恃功。啟隙。字字應着。知机。可見史家  
針線之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韓令仲

宋末堂

言臣必先其君。蓋振衰提領之法也。

王景王晏郭從義李洪信武行德楊承信侯章

論曰。王景輩。或為盜。或為盜。負薪運五代之亂。奮身成功。重振邊  
要。宋興。稽顙北嚮。太祖待以誠信。宜無不自安者。景趨利改圖。乃  
至滅族。王晏郭從義。遭怒肆忿。誣人以死。侯章在藩邸。有嗣下之  
名。李洪義。粗於肺腑之戚。而無外禦之志。習執甚。烏斯。亂世之  
習。有不能盡去之者。武行德。守洛邑。辨究欺罔。代用畏服。顧不優  
於諸人耶。

汪喬生曰。徹底是著戒之辭。較書言惠地吉。從逐凶。更為危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王景王晏

宋末堂

折德成馬繼業王承美李繼周孫行友

論曰五代之季。逆國之不靖也久矣。太祖之興。雖不勤遠。而向  
之。陸梁跋扈。而不可制者。莫不竭忠效節。雖奔走僇仆。而不避。豈  
人心之有異哉。良由成德之益。用控御之有道也。折氏據有谷府。  
與李彝興之居夏州。初無以異。太祖嘉其嚮化。許以世襲。雖不無  
世卿之嫌。自從既而下。繼生名將。世篤忠貞。足為西北之捍。可謂  
無負於宋者矣。承美繼周。分隄種落。亦能世其誠者也。繼業雖出  
戎叛之族。而有循良之風。力謀行友。介遼晉間。持兩端以取將相。  
終以首鼠獲咎。其諸異端之害。鞅全照職。親禁衛。素稱嚴果。而昧  
於弭兵之利。君子所不予也。  
蔡涵之曰。昂。誠。履。落。有。階。級。舞。臺。之。奇。

于十上史論贊 卷五十一 折德成 宋史

侯益張從恩危彥珩薛懷讓隨贊李繼勳蘇元福趙鼎

論曰侯益在晉漢時數為反復。觀其受命契丹。私交偽蜀。赤國之  
戰。復夜搗周祖宗屬。兵勿遭。葉榮。蘇。魏。始。無。焦。類。推。其。心。迹。豈。懷  
貳之罰。歟。薛懷讓。趙鼎。為將。皆悉於殺降。見于延澤。能救後至之  
誅。雖父子之親。仁暴相戾。有若是者。餘皆違時。奮武。致身。崇顯。危  
彥珩。請擊河中。卒用其策。愚者之一慮云。  
侯。雖。察。曰。教。子。之。行。與。多。合。少。持。挽。廢。珠。費。精。力。而。音。節。嘹。唳。  
如。聽。洞。庭。之。奏。為。之。忘。倦。

于十上史論贊 卷五十一 侯益 宋史

郭崇楊廷璋宋僂向拱王彥超張永德王全斌康延澤  
 論曰郭崇感激昔遇發於桑滌太祖察其忠厚亟獎思悔之奏雖  
 魏文不疆於楊彪宋武無術於徐廣何以加之廷璋開懷以待罕  
 有足尚者王彥超起自戎昭歷典蒲服引年高編武夫之貞至於  
 自悔多殺垂戒後裔近乎仁人之用心張永德前朝勳伐風議太  
 祖潛懷尊奉雖有橋公祖之知而非人臣之不二心者矣乾德代  
 蜀之師未七旬而降款至諸將之功何可泯也王全斌駢貨殺降  
 尋放禍變太祖罪之而從八議之貸斯得取功臣之道延澤能相  
 也險謀也俗繼濟彥超先登重傷殞沒無避成可稱焉  
 馮贍仲曰前史以簡質為貴原不在責弄學問魏文宋武之引  
 終欠大家但以之療儉腹亦無不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郭崇 宋末堂

論曰自古創業之君其居潛蓄臣定策佐命樹事建功一代有一  
 代之才未嘗乞也求其始終一心佐成同體貴為國卿親若家相  
 若宋太祖之於趙善可謂難矣陳橋之事人謂善及太宗先知其  
 謀理勢或然事定之後善以一樞密直學士立於新朝數年范王  
 魏三人嚴相始繼其位太祖不取於酬功善不取於得政及其當  
 撥獻可替否惟義之從未嘗以勳舊自伐偃武而脩文慎罰而薄  
 飲三百餘年之宏規若平昔素定一旦舉而措之太原幽州之役  
 終身以輕動為戒後清如其言家人見其斷國大議閉門觀書取  
 決方冊他日竊視乃象輪耳昔傳說告兩高宗曰學於古則乃有  
 獲子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故聞善為謀國元臣乃能矜式性替  
 著龜聖模宋之為治氣象醇正發盡無助乎晚年延羨多遜之獄  
 大為太宗感德之累而善與有力焉其學力之有限而猶有意  
 失之心歟君子惜之  
 善之相業儘有可觀獨其贊成太宗傳子之意論者誤致貶焉  
 王順孫云趙善奸佞之罪不容誅矣狀所謂誤之一字則未為  
 不是也恭兄弟相傳以次及姪比古今天下所必無之理所必  
 不可行之事也宋史所引吳祥之禍可鑒矣使善當太后遺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趙善 宋末堂



之時。直以大義。使其不可。曰昔周武王末年受命。天下未定。殷  
民未安。成王幼而周公長。且賢聖。武王不敢傳弟而傳子者。  
心。危也。今上春秋。將成非武王比。晉王雖賢不及周公。太后  
之命。雖慈。非帝王家天下。父子相傳大義。恐誤也。臣不敢未  
詔于此。言。豈不偉哉。捨此不言。而依違兩可。以致太宗兄弟  
叔姪之倫。幾盡淪滅。普不得避其責矣。而反獨歸其誤于太祖。  
有是理乎。吁。善也。誤矣。此等議論。皆人所不敢發。不能發者也。  
是以請史而不請論。不知是非之正。請論而不參之諸家之議。  
不知義例之嚴。斯論道而不錄其事。諱之耶。惡之耶。未可知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趙鼎 十一 宋末堂

故附王說於右。

吳廷祚李崇矩王仁瞻楚昭輔李處耘  
論曰。夫乘風雲之會。依日月之光。威。慨。發。憤。效。忠。賤。奔。居。倫。要。任。  
出。振。重。兵。如。是。而。令。名。克。終。斯。固。可。偉。也。吳廷祚策李筠之破。如  
日。視。其。事。誠。有。將。舉。李崇矩。秉。純。厚。之。德。感。史。弘。肇。之。恩。保。其。叛。  
亡。之。擊。然。交。鄭。仲。不。知。其。傾。險。坐。謫。炎。海。固。無。先。見。之。明。矣。其。子  
繼。昌。忘。父。仇。以。恆。仲。母。之。貧。雖。非。中。道。亦。人。所。難。王仁瞻征蜀。殺  
降。附。之。卒。肆。貪。矯。之。行。擄。鬻。而。覽。自。貽。伊。戚。尚。何。尤。乎。楚昭輔當  
陳。橋。推。戴。太祖。遣。之。入。安。母。后。亦。必。可。託。以。事。者。及。為。三。司。善。於  
心。計。人。不。可。干。以。私。然。終。以。評。直。取。寡。信。之。名。何。歟。處。耘。於。創。業  
之。始。功。參。締。構。克。剋。出。濟。衡。湘。勢。如。拉。朽。而。志。昧。在。和。勳。業。弗。究。  
良。可。惜。也。幸。滕。威。晚。之。責。乘。旋。繼。世。抑。造物。之。報。焉。此。而。豐。彼。歟。  
廷。起。作。總。冒。後。則。隨。人。斷。結。雖。褒。貶。詳。畧。不。同。要。無。違。帶。之。迹。  
用。筆。絕。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吳廷祚 十一 宋末堂

曹彬潘美

論曰曹彬以范蠡受知太祖遂膺柄用平居於百病之費猶不志  
傷出使吳越籍上私餽悲用施予而不留一錢則其德或專征而  
秋毫無犯不妄戮一人者蓋可信矣潘美素厚太祖信任於將位  
之物遂受征伐之託劉徽遣使乞降彬美所督師嚴正待奉解  
伐罪之體則其威名之重豈待平嶺表定江南征太原鎮北門而  
後見哉二人皆猛武忠許與配器而家子孫皆能樹立繁富貴而  
此歐章懷寄稱呼后非偶然也君子謂仁恕清慎能保功名守法  
度杜彬為宋良將第一豈無意哉若李嶠亦以材幹自結主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曹彬潘美 十五 宋史

選歷清顯謂為陰德所致也

前分斷中總結後又單敘事奇又亦奇

張美郭守文尹崇珂劉廷讓張繼忠張彦進張廷翰皇甫繼

明張璠

論曰張璠與王金斌征蜀時貨假降以致蜀亂惟劉廷讓一軍  
秋毫無犯紀律嚴正於斯別矣尹崇珂守戶謹厚臨渴攻守之績  
荷橋廊清之勞至於梓事皇甫繼明力疾以黃軍行純誠勇節皆  
廷嘉尚張廷翰西征未觀奇效張美雖稱幹敏而初有自恣之行  
郭守文救許州糧輕財好施係保封疆士奉樂用終以勳舊蒙眷  
縣姻戚里末初諸將要終而論賊否異懸何昭昭若是我  
人即善飾要不休掩初終二字易曰原始要終是故知鬼神之情  
狀而況於人乎史筆其至嚴也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張璠 十五 宋史

情狀而況於人乎史筆其至嚴也哉

曹翰楊信黨進李漢瓊劉遵李懷忠米信回重進劉廷翰崔

論曰曹翰而下嘗任將帥居節鎮者凡十人其初率由拳勇起

家或行雖不事同學而皆精白一心以立事功始終匪伍而無韓

彭之禍者由制御保全之有道也楊信以篤實進以忠朴劉遵

以淳謹廷翰以武勇稱故皆終始委遇而不替漢瓊雖木強使酒

米信所為雖多恭橫黨進恟恟類懷姦詐懷忠論選似昧大體然

以征大原平江南戰徐河觀之皆不害其為晚果也至於好謀善

戰輕財好施所至立功則未有優於曹翰崔翰者也然不可與古

二十一年論曹翰 卷之二十一 曹翰傳 翰字希聖 晉州 人 少 有 志 氣 嘗 從 李 漢 瓊 討 賊 於 淮 南 漢 瓊 死 翰 繼 其 志 討 賊 於 淮 南 漢 瓊 死 翰 繼 其 志 討 賊 於 淮 南

之良將同日而語者崔之論奏平燕未免出於率爾而曹之殺降

卒居江州則又過於恐者也君子謂功莫優於二子而過亦先於

二子信矣

大匠之爐無雜治公翰之門無雜材一片陶鑄苦心與造物等

慈宋史諸論每及創業將臣必追美藝祖制御保全有道可謂

獨見其大知本之言矣

李漢郭瓊陳承昭李萬超白重贊王仁篤陳思讓焦繼勳劉

重進表彥折廷訓張鐸李萬全

論曰太祖事漢周同時將校多職事兵間及分藩立朝位或相亞

宋國建皆折其猛悍不可屈之氣他皆改事且為盡力焉楊雄有

言御之得其道則祖詐成作使此太祖之英武而為創業之君也

朱彥燕曰只替美宋祖駕馭之善而諸將功業成涵籠其中氣

概雄絕

二十一年論曹翰 卷之二十一 曹翰傳 翰字希聖 晉州 人 少 有 志 氣 嘗 從 李 漢 瓊 討 賊 於 淮 南 漢 瓊 死 翰 繼 其 志 討 賊 於 淮 南 漢 瓊 死 翰 繼 其 志 討 賊 於 淮 南

之良將同日而語者崔之論奏平燕未免出於率爾而曹之殺降

卒居江州則又過於恐者也君子謂功莫優於二子而過亦先於

二子信矣

大匠之爐無雜治公翰之門無雜材一片陶鑄苦心與造物等

慈宋史諸論每及創業將臣必追美藝祖制御保全有道可謂

獨見其大知本之言矣

李穀齊居閩實貞固李濟王易簡趙上友張錫張錡趙錡

劉溫史劉濟邊光範劉載程羽

論曰。五季為國。不四三傳。軌易姓。其臣子視事。若猶傭者。為主易君。遺必諫。時君雖尚之。而不能從。宋興。敦睦頑儒。多所詢訪。庶幾獲舊古之教矣。實氏弟。以儒學進。益馳時望。儀之列。方清介。有應務之材。將試大用。而遽淪亡。儼優游文藝。修起禮樂。太宗尹京。併實元條。冲淡。回翔。晚著忠諫。若其門。獲官業之成。世或以為陰德之報。其亦義方之効也。除廢常太祖居潛。歷帳府。名亞。趙善李處。標及二人。登用。一不介意。其後相繼為眾所傾。乃能為之。釋熙古居大任。自處如寒素。熙載立朝。言無顧避。喜薦善人。綴以文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 李穀

吳東三曰。書之珠藏青史。狀不香。則燕以林。軒邪於死。往過。賊於將來也。傭者一喻。較魏臣之對史。婉。

張錡齊依呂餘慶劉熙古石熙載李錡

論曰。張錡居五季之末。專以典章。撰述為事。博洽文史。多通治亂。君遺必諫。時君雖尚之。而不能從。宋興。敦睦頑儒。多所詢訪。庶幾獲舊古之教矣。實氏弟。以儒學進。益馳時望。儀之列。方清介。有應務之材。將試大用。而遽淪亡。儼優游文藝。修起禮樂。太宗尹京。併實元條。冲淡。回翔。晚著忠諫。若其門。獲官業之成。世或以為陰德之報。其亦義方之効也。除廢常太祖居潛。歷帳府。名亞。趙善李處。標及二人。登用。一不介意。其後相繼為眾所傾。乃能為之。釋熙古居大任。自處如寒素。熙載立朝。言無顧避。喜薦善人。綴以文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 張錡

學孝行。見稱於時。敦賢。雖當創業之始。而進退之際。猶然承平多士之風。馬宜宋治之日。進於成也。宋隆。歲曰。直入分叙。吃狀不可移。易一聽。德力宏。汲人才。與治運。相關。斯言良可味也。

薛居正沈倫處多遜宋琪

論曰薛居正而下當居相位者凡四人其始終出處雖不同然  
 觀於其行事可見矣初開州亡卒爾聚為盜監軍事疑城中僧  
 千餘人皆與謀欲盡殺之居正緩其事賊會而僧不與卒賴以活  
 沈倫使吳越還請以揚州軍儲百萬餘緡貸饑民朝論羅之倫曰  
 國家以原粟濟民自當召和氣致豐稔豈復有水旱符請乃已太  
 祖每取書史館處多遜預戒史令白已知所取必通夕閱覽以是  
 答問多中宋琪始為程羽賈瑛所抑繼為多遜所忌其後自員外  
 郎歲中四遷至尚書居相位即此而觀則守道家福者非幸致而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薛居正 十九 大宋堂  
 投荒竄死者非不幸也宋琪善持論有氣節雖與琪齊名而爵位  
 不侔者所遇不同烏爾嗚呼自昔懷材抱藝而抑鬱下僚以終其  
 身者多矣豈特宋琪為然哉  
 各選其本末不添一四五語獨於宋琪深致感慨即太史公進  
 廢士之意

李昉呂蒙正張昞賈黃中

論曰詩云允也天子降為卿士實為阿衡實左右商王言有是君  
 則有是臣有是臣則足以相是君也太宗勵精庶政注意輔相以  
 昉舊德亟加選用繼推蒙正昞賈黃中復進黃中保恭大政  
 而四臣者皆順德美辭明庶政以致承平之治可謂君臣各盡其  
 道者矣君子謂李昉為多遜所致而不校蒙正為張昞所污而不  
 辨昞賈為同列所累而不言黃中多所薦引而不有其功此固人  
 之所難也而況四臣者皆賢宰輔又能運退有禮皆以善終非成  
 德君子其孰能與於斯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李昉呂蒙正 二十 大宋堂  
 布格明慈持論弘恕獨手解儒之言

錢若水蘇易簡郭贊李至辛仲甫王沔溫仲舒王化基  
 論曰自昔泰大政贊機務非明敏特達之士不能勝其任若又飭  
 以文雅濟以治其刑盡善矣若水機鑒明敏而儒而知兵李至劉嚴  
 簡重好古博雅其於樞用宜矣王沔臨事精密能遠私獨而考課  
 之議頗傷苛刻仲甫以夫事為時用未免向容之請瑕瑜固不相  
 掩也仲舒見舉於蒙正而反攻其短易簡不能固極先進而置之  
 死地其不可與郭贊辨事形之詭也其仲舒錫之柱同日而語也  
 明矣此純厚長者之稱所以獨冠於二子也舉正繼踐台佐行風  
 憲體舉元任職邊郡有持重稱頌之父子又並尹兩京克濟其  
 事  
 二十一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二十一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美何王氏子孫之多賢也  
 每兩人為一配評對精確體裁亦云工矣

張宏趙昌言陳恕劉昌言張洵李惟清  
 論曰張宏為樞副當用兵之際備然係位趙昌言為御史中丞屢  
 上書言兵乃兩易之中丞可使備然者居之乎宋失政矣昌言識  
 李沆為王旦陳恕取士得王曾舉代得寇準皆可謂知人之明然  
 隨好獎拔而頗樹黨與終以取敗陳典貢米務與而士以避嫌疑  
 皆非君子所為也昌言尚氣敢言怒為宋人能吏之首庶足稱矣  
 劉昌言感趙普之遇身後經理其家然委親鄉里十年而不迎侍  
 厚薄失措又何取乎張洵初勸李煜勿降既而不能死之火水非  
 主之對後以辨舌使俾得免厥後播履百端鏡鏡正直利口之士  
 二十一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二十一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

蘇易簡又與青鳥  
 深刻之議斧裁廉秋至其文揚五柳廣具見苦心

非為錫張退揚守一隨俗同登王繼英王順

自禁錫而下。率因給事。薄鄰以舉附。致通顯者。凡七人。若守一之。皆直道。終之。勤謹。服勞。雖久而益。所乃職。則其被。春。遇也。宜矣。張遜。優於。理。時而未。死於。斯。城。周。整。練。軍。旅。而。頗。傷。於。酷。濫。焉。錫。素。稱。勤。敏。而。不。殊。不。涉。於。刑。比。王。顯。雖。謹。介。自。將。而。昧。於。學。識。其。英。遜。於。規。說。之。譏。若。以。勤。謹。被。信。任。者。德。冠。恒。宥。而。善。終。如。始。者。其。惟。難。矣。子。易。曰。君。子。有。終。吉。世。之。謂。也。

薄矣。前後皆專美。中則義兼抑揚。不如是將大局多變。而變化之經。

陶穀居蒙王著王祐揚怡倫魚崇放張瞻高錫

自唐以來。翰林直學士。與中書舍人。對掌制辭。頌宣功德。儀謀開。失不專。為文墨之職也。宋興。亦未詞。謙以備斯選。若穀之才。雋著。之敏。遠。慮之。治。運。錫之。策。慮。竟。二。致。成。有。可。觀。狀。豫。成。祥。代。之。詩。見。薄。時。君。終。身。不。獲。大。用。及。夫。險。談。忌。前。而。蓄。少。檢。附。勢。希。榮。構。說。謀。已。皆。無。取。焉。蒙。博。洽。長。學。繼。嘗。儀。裁。定。儀。制。惜。乎。由。郊。之。議。請。去。太。祖。以。宣。祖。配。大。為。識。者。所。非。昭。儆。抗。論。後。應。志。除。驕。將。而。多。言。歷。試。自。取。惡。名。抑。好。評。為。直。者。與。崇。謀。奉。親。篤。至。反。罪。聞。穀。終。身。解。養。而。不。復。起。後。蒙。拉。奇。之。典。則。為。善。者。舉。動。矣。祐。以。百。

口明符彥柳無他志。且言以情忌殺無辜者。享國不長。固以柱大。

宗之心。疑又却虛多遜之傾。趙普以仗放縱。仁者有後。室乎。子且。為宋元臣焉。鄒靜長曰。分合隨心。文質互用。剛勁之氣。請史未之。或先也。

顏衍劇可久。隨進蘇曉。高防。馮邊。印王。明許。仲宜。楊克。張

既思恭侯。修李。符。魏。王。董。桓。

顏衍振舉風憲。不避強禦。劇可久居廷尉之任。以平允聞。隨進果  
斯之士。而獨尚嚴酷。度之。要客之職。則非所宜。蘇曉銳意深刺。樂  
致人罪。後嗣哀謝。厥報不。高防陳逆。順以屏臣。體明慎。而究  
疑獄。治逆清操。沒而獨章。若其自誣。以誣人之死。古人何加焉。馮  
璜省關市之可賦。設方策以解賦。功若可稱。而乃官任。數竟致傾  
敗。理則賦矣。邊璋王明許。仲宜。楊克。張常。官效用。以清幹稱。狀。仲  
宜。寬簡持重。進。以。下。抗。蓋人之。雖能者。王。明。崇。參。戎。事。預。立。戰。功。

上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顏衍 二十一 宋末堂

至若開諭元福。止其暴誅。此。然。之。仁。也。既思恭。沒。亂。兵。擊。庫。寇。  
使。空。從。事。以。著。奇。績。斯。亦。可。矣。狀。不。能。動。遵。規。矩。速。訟。左。降。者。亦  
為。任。事。才。適。用。惠。在。枝。刻。李。符。博。通。時。務。乃。事。深。又。以。破。獲。荒  
自。擊。進。為。口。實。魏。王。久。典。工。勅。以。濟。戎。用。至。於。平。反。寬。盜。之。獄。林  
楊。承。信。之。誣。善。尤。可。稱。董。桓。論。平。吳。伐。蜀。及。取。廣。南。咸。克。舉。之。且  
多。戰。功。而。以。會。選。取。惜。哉。  
陸。上。井。曰。散。叙。到。底。筆。力。道。勁。可。謂。

馬令瑛杜溪徽張延翰吳友裕蔡審廷周廣張製石眠張族

英陸萬友解輝李勣王晉郭延胡趙延進輔趙

太祖有天下。凡五代之臣。無不以恩信結之。既以安其反側。亦藉  
其威力以鎮撫四方。故一時諸將。吳友裕。蔡審。廷。之。徒。數。從。征。討。  
咸。有。勞。績。焉。若。馬。令。瑛。守。河。內。儲。兵。食。以。迎。王。師。解。輝。擊。湖。南。冒  
鋒。鏑。以。禽。敵。將。此。忠。蓋。曉。果。尤。可。稱。者。漢。徽。之。疾。危。解。讓。讓。英。之  
為。親。復。徽。亦。皆。一。節。之。美。惟。張。製。嗜。殺。晉。仲。冒。貨。雖。立。威。著。勳。所  
不。取。也。  
即。秦。之。義。可。令。花。皆。翻。落。

上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馬令瑛 二十一 宋末堂



楊業荆罕儒實張暉司經  
許子卒於師葵之加等春秋書之所以稟臣節而改官守也業  
軍儒光實成當悍城之寧臨戎力戰敗於敵境雖罕儒恃勇不戒  
光實甘賊運之言失在輕敵敗其志無拘押誠可嘉也業本太原  
曉將威太宗寵遇恩有以報常勝之家千慮一失狀其素持七心  
即卒不忍離去從之以及則忠義之風集可見矣嗣興延昭並克  
紹勳伐延昭久居邊關總戎訓士威名方著聞於敵人於嗣為獲  
暉於危時則有陷陣之功平日則獻忠義之諫頗類戰以清淮海  
其忠誠勇果率有可尚者焉

陶克生曰史重忠節之位不吞及復以明之扶植世道非小

李進卿楊美何繼筠李漢超郭進李謙博地內斌董遵誨智  
惟忠馬仁瑞

宋初安廣劍南太原各稱大將荆湖江表止知貢奉契丹相抗西  
夏未服太祖常注意於謀帥命李漢超屯關西馬仁瑞守瀘州韓  
令坤領常州智惟忠守易州何繼筠領棣州以拒北敵又以郭進  
控西山武守琪戍涿州李謙博守保州李繼勳鎮昭義以禦太原  
趙贊屯延州地內斌守慶州董遵誨屯環州王彥昇守原州馮繼  
業鎮靈武以備西夏其族在京師者撫之甚厚郡中榮推之利惠  
以與之資其貿易免其兩過征稅許其召募止命以為爪牙凡軍  
中事皆得便宜每來朝必召對命生厚為飲食錫資以遺之由是  
邊臣富貴能養死士使為間諜洞知敵情及其入侵設伏掩擊多  
致克捷二十年間無西北之憂以至命將出師平西蜀歸湖湘下  
嶺表克江南四句逆志蓋能推赤心以取羣下之所致也若李進  
卿楊美亦專師西征而美居北海以樂易結民心誠得為政之本  
延推承矩守恩凡正時結先業以數名著承矩議屯四贊和好其  
謀甚速守恩以果敢死事宋之武功於斯為盛焉  
侯廣成曰凡此皆備邊絕妙經濟所謂細心匪盡實心推行者  
也其法良其意美固稱經世之訂謀亦六叔時之惠務後世防

而行之。寧憂秦用武。

李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李進

二十九

大宋堂

王質保儲值北。盧懷忠王繼勳丁德裕張延通。崇地史珪。

田欽詐侯贊王文寶莊守素王侁劉審瓊。

王質魯述小技有奉公之節。絕姦列。郡不畏強禦。保儲單車出使。不辱君命。懷忠識。荆渚之將危。繼勳知番禺之可取。侯贊久治邊郡。文寶救獲也。兵斯各一時之效也。德裕梁迥。欽詐。王侁。皆練習戎旅。頗著勳勞。狀平。雖皮而乏溫克。以述於庚。斯乃名格之所戒。此以別儉。蒙悔吝。往以發。被肆威福。其不送者。斯守素不事。謀鏡。審瓊克享。期願。易曰。視履考祥。其旋元吉。此之謂也。

劉銜如流。時有滌泗之鼓。

李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王贊

三十

大宋堂

劉福安守忠死守正譚延美尤達常思德尹繼倫薛超郭家

田仁剛劉謙

宋初諸將率奮自草野出身或行雖遠或無賴亦爾其間與屠狗  
販鱸者何以異哉及見於用皆能卓犖自樹由時之得其道也劉  
福御下有方器所至皆請愛祿唯厚而不為德也之謀可謂固爾  
忘家者矣守忠練達軍事親身謹慎外卒校之變於談笑之頃非  
善於行權者不能也仁剛沈毅有謀累從征討綏州之役不惟無  
功而反坐逐徙宜其計之不善哉特為說邪所播爾自餘諸子皆  
積戰功以取通侯若延美之開門示教思德之翼衛王帥繼倫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三十一

宋史

嚴蜂契丹薛超之果創赴戰元達之請故止命郭家之訓撫士卒  
斯皆忠義仁勇有足稱者平瑄思讓若斌若謙雖乏奇功而亦充  
其乃職條寡過者也守正素練戎旅累任邊要而於勞肆必視林  
勞護之君子無愧乎

侯彥舟曰平鋪直叙雖無奇筆而耐嚼過人

陳從信張平王繼升尹憲王賓安忠

太宗居潛左右必求忠厚繼幹之士及即位備舊部之功陳從信  
張平王繼升尹憲王賓安忠六人者成備任使又皆異以兵食之  
重寄而各振舉其職為有足稱者矣朕平不修舊怨廣獎進於士  
夫之度從信所進邪佞以術盡感上心猶不免於近侍之常態與  
請此見儲才責預拔事急而破格以求之者皆非用人之經也  
局法廓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三十二

宋史

張鑑地坦索相宋太初虞之翰鄭文實王子與劉綜下家許

曠樂誰牛冕樂崇古表違吉韓國華何蒙慎知禮

八政之首食貨以國家之經費不可一日而無也。狀生之有道而用之有節則存乎其人焉。爾張鑑將命西蜀處置得宜庶乎可與行權者也。子與哉折經制索相漢羅常恭許張諫守能行知禮篤信經學國華不辱君命皆有足稱者焉。太初自謂達性命之極而率流於釋老之歸。文實久任邊郡而不先以生事蒙結劉綜著涉朔易而短於經術。從吉勤於公務而疎於訓子。固未得為盡善也。自餘諸子之翰劉潔白之操下家之仁恕之道冕之棄其城守坦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 張鑑 六十一 大宋堂

之疎於輔導則君子所不子也

雖以經費起議而其中不必盡合。忽哉作三怨純喻者為一類。瑕瑜相半者為一類。有與者又為一類。吳刺昭狀顧得春秋遺意。

馬全義雷德賑王從

全義德賑遇知太祖太宗。從復胡戴真宗。宜致崇。狀堂。無。人者而各有子。勤於國。若知節生。將家。喜請。主朝。事。以。到正。稱天下。其。邦之。司。直。飲。有。終。起。進。士。明。幹。知。兵。平。蜀。鉅。賊。根。般。那。致。可。謂。廉。敏。武。公。矣。至於。精神。折。衝。名。聞。四。夷。矯。矯。虎。臣。則。德。用。其。有。焉。

地均蒙曰三君各以有子著奇其而叙語亦精神

二十一年論贊

卷五十一 馬全

六十一

大宋堂

王繼志傳潛載興王漢忠王能張毅魏能陳興許均版進李

重貴呼延贊劉用猷全斌周仁美  
繼志臨陣赴敵以死自效其生也亦幸而免狀在羽庭資院用事  
議者方之李陵而大節固已虧矣游為三路帥極兵八萬餘大敵  
在前遠繞畏縮致原係裔以無援戰沒此而不誅宋於是乎失利  
矣興均輩或由藩邸進或自行伍起一時際會出則奇襲棘門入  
則拱扈巖陸求其如古名將則未之見也  
全長氏曰無一當人意者之何為君子曰聊以志戒云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王繼志

二十一

宋史

田結斌王榮楊瓊錢守俊徐興王采李重誨白守素張思鈞

李琪王延範

結斌從征討凡斬百戰未嘗以為憚屢被廢斥未嘗以為嫌太祖  
宥忠馬罪引見賜予屈法使過用備致其力也榮薛事觀下昭督  
過瓊折州卒足以擇妖或王采薛雖於夏思鈞拔身自歸當新而  
徐琪以師稱守俊興等以勇悍給使守素久練邊計人頗畏伏  
重誨雖將界不足亦有可稱大抵武夫悍卒不能無過而亦各有  
所長界其過而用其長皆足以集事至於一勝一負兵家常勢  
其大節何如耳若榮也薄其所生大節虧矣屢以罪黜宜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田結斌

二十一

宋史

沈聖鎔曰忠孝立身之大節史氏勸戒詳而有以也夫王榮薛  
事其親重言以暴厥罪豈不嚴哉

呂端舉士安冠準

呂端諫秦王居器表表已見大器與冠準同相而常讓之留事雖  
道之母不諫真宗之立開王繼恩於室以折李后異謀而宣大計  
既立猶請去簾并殿審視狀後下拜太宗謂之大事不糊塗者知  
臣莫過君矣宰相不和不足以定大計舉士安薦冠準又為之辨  
誣與丹大舉而入合辭以勸真宗遂幸澶淵於却鉅敵及議歲幣  
因謀重賄要其父盟由是百夏夫牽制之謀隨亦內附景德咸平  
以來天下人安二相協和之所致也準於太宗朝論建太子謂神  
龍不可謀及婦人謀及中官謀及近臣此三言者可為萬世龜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呂端 五十七 大宋書

全長文曰嚴凝端亮想見相臣風度  
施禮進曰宰相不和不足以定大計此語懇勸故事堂

李沆王旦向敏中

宋至真宗之世藉為盛治而得入亦多李沆為相正大光朗其焚  
封妃之詔以格人主之私請遣靈州之民以奪西夏之謀無他軍  
相之任矣沆嘗謂王旦邊患既息人主侈心必生而散也土木神  
儻祠禱之事將作後王欽若下謂之徒果售其佞又告真宗不可  
用新進喜事之人中外所陳利害皆報罷之後神宗信用安石變  
更之言則至禁授世稱沆為聖相其言雖過誠有先知者乎王旦  
常國暇久事至不謀有詢不獲薦辟而不市恩排罪輒宥而不責  
解澶淵之役請於真宗曰十日不捷何以處之真宗答之曰立太  
子與丹論歲給而借幣西夏告民饑而假糧皆一語定之律或軍  
相才也惟受王欽若之說以遂天書之妄斯則不及李沆爾向敏  
中社受賦物之賜以遠其子預避市舶之權以全其廉整拒皇者  
侃之書以免其累拜罷之樂喜愠不形亦可謂有宰相之風焉  
沈用章曰三相皆有本末此皆摘其言行之大者曰任曰才曰  
風一字之褒已堪不朽矣  
史著敏中之深如此而伊川譏其與張昪爭取一事為其有  
十萬慮案故也何相左之甚王順孫謂伊川違眾自是立黨攻  
人此亦其一端歟

王欽若丁謂夏竦  
 王欽若丁謂夏竦世皆持為春邪真宗時海內人安文治洽和屋  
 臣將順不暇而封禪之議成於謂天書之詔造端於欽若所謂以  
 道事君者固如是而竦陰謀借阻鈞致成事一居政府排斥相謹  
 何其忠得志也欽若以賊贖于吏議其得免者幸矣朕而黨惡  
 醜正幾敗國家謂其尤者哉  
 施敦臣曰分別罪素輕重了朕何異燬屏之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王欽若 五十九 宋本堂

陳先佐宋庠  
 成平天聖開父子元學以功名著開於時者於陳先佐宋庠見之  
 皆華嚴閣由諸子而益著先佐相業雖不多見世以寬厚長者稱  
 之先佐出典方州入為侍從探布帛將馬政減冗官有足稱者庠  
 則練故實文藻雖不建補孤風雅操過祁達矣君子以為陳之家  
 法宋之文愛有宋以來不多見也嗚呼賢哉  
 世濟相同宜乎其合傳也論極卓練有精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陳先佐 四十 宋本堂

陳執中劉沆馮拯賈昌朝梁燾

此五人者皆以文吏為宰相。執中建議一言遂執上意不決。何起  
連之嫌也。朕與劉沆時家學少文。各世用事。馮拯議論多。起主意  
昌朝明經術而為阿私。梁燾曉法令而挾智術。斯君子所不與也。  
若執中不受私謁。沆臨事強果。燾從容一言。免謂於誅死。又足  
稱者焉。  
既奪漢子筆端。起忽見奇文人補秋之妙。如是。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陳執中

十一

光緒帝

魯宗道薛奎王崎蔡瑛

車獻太后稱制時。羣臣多各合用事。魯宗道、薛奎、蔡瑛、參預其間。  
正色孤立。無所回撓。宗道能沮劉氏七廟之議。奎正母後喪。見為  
非禮。齊從容一言。絕太后相種稱制之患。真所謂以道事君者歟。  
崎辨奸。斷獄為時。吏在位又多薦拔名臣。若請羣臣主家廟以  
復古禮。皆知為政之本焉。  
施子固曰：禮字是此論骨子。知字是此文眼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陳執中

十一

木末堂



楊孺宋泥王嗣宗李昌於趙安仁陳彭年

楊孺適遇龍飛。致位崇顯。自以華協其地。而忠言善政。一無所述。惟棄官侍母。不以科名自伐。美有取焉。宋泥。懿文多識。名動人上。至與李洸同命。雖去流達甚。狀舉善好施。士類聽之。亦可尚也。工嗣宗治家能睦。為政可稱。所至立微。深祀亦人之所難。至於割懷少文。謀害王且王尊。與寇準相忤。其餘不足觀也矣。李昌於累更制任。遂陪大用。黨邪物貨。遂貽終身之玷。良可醜也。趙安仁言事切中時弊。及答吳舟書。不失祖宗規式。又能以山冠之言折敵。不使珍戰。可謂才辨之臣矣。其孫君錫。於元祐及正論。格蔡確章惇。可嘆也哉。

散筆難於彈洽。此論一氣注射。無懈可擊。所謂多力之人。實壯。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論贊

四十三

大宋堂

任中正周程琳姜遵范雍。任高若。始孫。污。

若子惟能立身。而後可以佐國。中正。起自隘。則當選。積檢。邪。污。頗知兵。而以污敗。琳有才能。能銜大事。欣獻武后。臨朝。固於章獻。君子鄙之。雍任邊寄。而軍軍收將。幾不自保。若訥喜申。韓管子之書。中師布少。所建。則始亦未足與議也。沈玉虹曰。起。始。可稱。格。論。世。之。依。附。以。俸。功。名。者。見。此。能。不。極。而。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論贊

四十四

大宋堂

高瓊范廷召葛霸

真宗溫州之役高瓊之功亦盛矣。范廷召年十八能手及父瓊。將謀於市幸以逃免。葛霸善擊刺馬射給事。藩邸時非素習。霸方也。及其出身戎行。迭居節鎮。而卒有可觀。由所過之得其時也。或謂瓊頗自用謀議不及參佐。而嗣曉軍政。霸雖失於榮。而能謹直自持。廷召性雖輝。在軍中四十平。累從征討。而至有功。皆不害其為。曉米也。廷召請于廷為策。賢霸子懷敏。以戰死。固清足稱。前繼宜。繼契之將。業則過其父。遠甚此。克勤。克勤。功。鍾。慶。之。碑。所。由。以。立。歟。夫。以。三。子。之。自。樹。如。此。而。不。得。與。秋。青。郭。遠。同。日。而。論。者。豈。非。拳。勇。之。有。餘。而。冠。識。之。不。足。也。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高瓊

四十五

宋史

識而後券勇真武人飲骨之樂矣

曹利用張耆楊崇勳夏守恩秋青郭遠

宋生仁宗時承平百年。武夫驍卒。遭時致位者。雖有之。起。健。卒。至。此。府。隱。朕。為。時。名。將。惟。曹。與。遠。兩。人。爾。青。在。邊。境。凡。二。十。五。戰。無。大。勝。亦。無。大。敗。震。凌。荒。裔。一。舉。頗。著。奇。功。其。識。量。亦。過。人。遠。矣。遠。料。葛。懷。敏。之。敗。如。燭。照。龜。卜。一。時。假。為。知。兵。雖。南。征。無。功。用。遣。其。長。又。何。尤。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曹利用

四十六

宋史

王曾吾曰淡淡烟波亦復令人流連不置

李誥程戡夏侯威度丁度張觀鄭戢明縞王亮臣孫抃曰

時治平而文德用則士之負藝致位政府空矣李誥程戡曉暢吏事諳變茶法雖浮議勸擢乍行乍止卒無能易其說戡任邊寄守以安靜非必智謀抑所遇之時耳矯尚莊老以善著稱張觀丁度孫抃世推其德性淳易而威度每為察吏猜憚以成國何如也戡明偉宏放亦一時之俊先臣議論鏗鏘正諠而不謀利其最優乎縞堅正寡合取軍嚴臨事果共安撫河東墜塞後來父老道其舉動措置輒嘆嘆思况有文武才器言事精暢朕欲懲兵驕迫阮

李十一史論卷三十一忠節 四十八 大宋書

降卒非思陰禍惜哉  
沈簡若曰疏理近賢  
劇急之文難在頓挫茲又何其控勒如意也

田錫王禹偁張詠

論曰傳云邦有道危言危行三人者躬骨鯁塞諤之節府為名臣所遇之時然也禹偁制戎之策厥後果符其言而醇文與學為世宗仰錫身使之後持除廢命以責直操與夫容容嘿嘿以持祿固位者異矣詠所至以政績聞天子嘗曰詠在蜀吾無四顧之憂其被獎與如此然皆體自信道不諧偶故不極於用云  
要題之直道難容今人憚然自失

李十一史論卷三十一忠節 四十八 大宋書

掌禹錫蘇紳王洙不假柳植聶冠卿馮元履師氏張錫張樞

楊安國

論曰馮元履豈博雅有古君子之風歐陽脩稱師氏醇儒碩學在  
仁宗時並錄宿望先後執經初講席有所補益矣張錫清慎欲晦  
晚始見知於及安國父子俱侍經帷考其說止過人者夫博習  
脩潔之士潛德隱行不聞於世者多矣錄是言之士遇不遇豈非  
命哉  
結處有無限感慨自是達人之言請之可以忘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掌禹錫 五十九 大東堂

尹洙孫甫謝絳葉清臣楊察

論曰尹洙崎嶇兵間亦可論天下之事孫甫地聘言路咸以文學  
方正知名絳文詞議論尤為儒林所宗朝廷方欲倚用之不幸死  
矣家後清臣察錄進士高等不致位侍從立朝蹇蹇無所附  
眾為一時名臣豈非出於上之所自推故奮勵不抗以圖報稱哉  
韓語矯勁有餘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尹洙孫甫 五十九 大東堂

韓正師頌張茂直梁顯揚徽之呂文仲王若呂祐之潘惟勝

杜鶴查道

論曰五之清介穎之和穎之明敏茂直之淳厚俾領詞職固無  
忝矣若文仲之穎穎雅慎備之融蔣該實杜鶴之博聞強識查  
道之純孝篤義置諸左右益尤多蓋直講論文義而已茂若祐  
之不喜縱競徽之淡疾幸進風采疑峻又其卓然者也徽之嘗謂  
仲舒龍準以博學取貴位使後輩務習變競禮俗寔薄君子以為  
名言云

葉端明曰既贊諸人之品行又取一人之議論以實之作法極  
精

二十史論贊

卷三十一

五十一

木來堂

步步變遷層層結案文情香露而多安

孔道輔鞠詠劉隨曾將古郭勸段少連

論曰古人有言山有猛獸藜藿為之不採當天既明道開天子富  
於春秋母后稱制而內外肅然紀綱具舉朝政亡大闕夫奸人不  
得以自肆者諫言路得人故也是時孔道輔鞠詠劉隨曾將古選  
為諫官御史郭勸段少連繼之皆侃侃正色遇事執言雖被斥逐  
不更其守及帝既親政道輔勸少連復任言責郭后之廢引義據  
慨犯人主責大臣其氣益壯遺風餘烈天下至今稱之詩所謂邦  
之司直其庶幾歟

先列朝家之時勢次叙諸人之直節版有體要起結皆引成言  
尤為根據鑿鑿

二十史論贊

卷三十一

五十二

木來堂

彭來縉穎梅樞司馬池李及燕肅將堂劉夔馬亮陳希亮  
 論曰來雅恬退穎不阿貴戚有儒者之風特淳靜而不矯池質易  
 而長厚蕭謀發平恕及堂夔清修自守蓋竹溪之選也希亮為政  
 嚴而不殘其良史與馬亮能才智而寡原稱士論以此惜之  
 簡而該逸而嚴合乎制斷之體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彭來 五十三 木來堂

秋裝即前孫祖德張若谷石揚佐祖士衡李垂張洞李仕衡  
 李溥胡訓薛穎許元鍾羅理孫冲崔暉田瑜施昌言  
 論曰秋裝即簡孫祖德張若谷石揚佐祖士衡並以文辭高第累  
 侍從歷方州始為名臣終鮮大過考其行事可見也李垂學去華  
 近不肯見宰相張洞以直言正論為大臣所忌則其抱負從可知  
 矣若李仕衡而下十人皆能任劇繁然或寡原稱或有能行君子  
 耻之  
 考行事例抱負內外交發觀人之良術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秋裝中簡 五十四 木來堂

楊偕王公杜祀楊政同湛徐的城仲孫陳太素李虛已張傳

俞歆仰陳從易楊大雅

論曰仲孫以才力自奮於時論事著效踰為能吏太素尋曾能知  
法意理官之良也虛已歆仰立朝雖微卓犖大節及為他官所至  
有吏稱若從易拒釋憾之言大雅辭讓衣之遺卒使權奸愧歆仰  
又可尚哉  
理得而事明心欲而辭當

二十一史論著

卷三十一

五十四

大宋堂

遼蕭梅詢馬元方薛田冠城楊日嚴李行簡章頻陳瑛李宥

張東張擇行鄧向郭鎮鎮賀萬觀表抗徐超張育恭廊御曠  
論曰塵觀數子風跡雖不同其為政愛民謙已利物有古道焉若  
音浚泮河觀探株全抗論互市起眼窮戕暴曠推功與人皆無所  
愧矣雖賀不忘李中庸而齊廊兄弟葉觀以拘禁用心何其不同  
前分後中錯結有致

二十一史論著

卷三十一

五十六

大宋堂

王孫魚周詢賈黯李京呂景初吳及范師道李絳何中立沈

選

論曰。度曆以來。任諫官御史。各有風采。見推於時者。蘇臻京之輩。凡數十人。觀其所陳。蓋不虛得。及之論。則官真仁人之言。其取優乎。絳中立。選亦有美才。致位通顯。然皆以酒失自累。故不能無貶焉。約文舉要。從而不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王孫魚

五十七

史學堂

張昱之魏瓘滕宗諫李防趙鼎唐肅張述黃震胡順之陳貫

范祥田京

論曰。人臣之職。當奮不顧身。而庸人怯夫。於國事則啞暗而不言。若胡越肥瘠之不相干。如張定者。其亦忠且果矣。黃震指李溥。惟臣胡順之。擊強宗為衆人所不敢為。陳貫論兵事。范祥畫邊計。皆一時雋士。以蓋竊發。京出旅力。保城南。置妻孥之憂。先登示賊。其勇蓋可壯也。先議後叙。如儀鷹乍起。迅逸不可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張昱

五十八

史學堂



周渭梁鼎范正辭劉師道王濟方備曹頴叔劉元瑜楊告趙  
及劉浚王彬仲簡

論曰宋一海內文治日起揚德首以辭章擅天下為時所宗蓋其  
清忠鯁亮之氣未卒大宛悲發於言宜乎雄偉而浩博也劉筠後  
出能與蘇名氣象似爾至於文體之今古時習使然遂暇議是哉  
是迥實易與物無忤父子先後典書命稱為名臣薛映學藝吏術  
俱優而快忿以快人之私君子病之  
氣色高華雷積歲者霞蒸間苑差堪比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周渭梁鼎

五十九

大宋堂

謝泌孫何朱台符成綸張去華樂黃日崇成務

論曰泌述唐漢之治台符陳高周之弊歷布腹心奏議及漢論常  
世事盡言無隱何建五議論撫十事皆切於輔治何勤接士類綸  
樂於薦士皆足以儀表當世者也去華頗尚氣節而能作成後進  
資目屬簡濬緩而著述浩繁成務寡清白之操而專對不辱俱有  
足稱者焉

意氣審而不滅鍾司徒書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謝泌孫何

六

大宋堂

喬惟岳張雍董儼魏廷式盧瑛宋持凌策楊革陳世御李若

拙陳知微

論曰惟岳明習吏事才足以治劇而能曲全法操其仁恕蕩然雍  
雖素稱鄙吝而勤恪清幹視其悍守亦可見矣厥務進清貨廷式  
傾險忌刻自不容於清議若瑛博經制清運有方策之慶事精詳  
治進昭著革之律身廉潔廉勤吏事世仰之安遠若拙之專對皆  
為特論所許解以謹愿克世其家知微敦實有材幹不辱其職亦  
可尚也至若王陟以謹幹稱而取士以誇技行惜哉  
錄銘鏡山如山林春花遠近瞻望無處不發

六十一 史論贊 卷五十一 喬惟岳 木末堂

上官正盧城周審王裝潘李繼宣張旦張照張信

論曰李順叛蜀攻陷郡邑正持劍門城守梓潼其時敵多契丹入  
寇審王繼宣拔陷將於重圍之中固有餘勇信照宣力西南勤於  
威惠亦皆可取解且以孤城打強寇援絕戰死一代忠事之表表  
者其可敬諸  
魁重死事真仁人之言

六十二 史論贊 卷五十二 上官正 木末堂

王延德常延信程德玄王延德魏震張質楊允恭秦義謝德

權關日新新懷德  
論曰世之全材則各錄其所長而用焉亦皆可以集事功允恭有  
心計好言事是時摘山麥海方舟之濟規制未備故因其達白而  
從之利甚博焉義亦精心敏讖士大夫許其融籍德權清康強枝  
矯名好威然其斥謝必以大臣非可受辱識堂陸之分長者之言  
其延德而下遣會進陟造居事任其指使治迹各有可取者焉  
全才難得士當即取可為德言用人之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王延德 六十三 木末堂

李迪王曾張知白杜衍

論曰李迪王曾張知白杜衍皆賢相也四人風烈往往相似方仁  
宗初立章獻臨朝頗挾其才將有專制之患迪會正色危言能使  
宦官近習不敢窺覷而仁宗君德日就章獻亦全令名古人所謂  
社稷臣於斯見之知白衍功正清約皆能新惜名蓋載抑僥倖深  
然有大臣之舉焉宋之賢相莫盛於真仁之世漢魏相唐宋環揚  
縮豈得專美哉  
前合說中分讚後推此篇規明整而議論復正大徑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李迪王曾 六十四 木末堂

晏殊罷藉王隨章得象呂夷簡張士遜  
 論曰呂夷簡張士遜皆以儒學起家列位輔弼仁宗之世天下承  
 平固時制宜濟以寬厚相臣預有力焉士遜練習民事風績可紀  
 而依違實利用以取譏方夷簡在下僚請父蒙正以宰相才期之  
 及其為相深謀遠慮有古大臣之度焉在位日久頗務收恩避怨  
 以固權利郭后之廢遂成其居之過舉若莫大焉雖然呂氏更執  
 國政三世四人世家之威則未之有也  
 故時須才即承平亦須才才者相臣之根蒂也故相業之汗隆  
 係乎相才之大小披揀後三旨皆不才之所為也論中虛虛羨  
 才字大為扶卜生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晏殊 六十五 木末堂

韓琦曾公亮陳升之吳充王珪  
 論曰公亮靜重鎮浮練達與憲與韓琦珪相踰稱老成升之自為  
 言官即著直聲然皆執術任數公亮珪專任薦王安石以開之  
 升之除助安石陽為異同以避清徽二人措慮如此豈誠心謀國  
 者乎新法之行何望其能正採也及安石去位充珪實代之天下  
 嗚呼思有所坐息充力不逮心同察左掣右同至鞅鞅以死傷哉  
 其不足與有行也珪容身同位於勢何所重輕而陰忌正人以濟  
 其志夫之謀鄙夫可與事君也與哉  
 段落盡然而自有連絡搖宕之妙至其人品心術之邪正辨若  
 蒼素殆艾中之明鏡寶刀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韓琦 六十六 木末堂

富○明○文○彦○博  
論○曰○國○家○當○隆○盛○之○時○其○大○臣○必○有○膏○艾○之○福○推○其○有○餘○是○也○當  
世○富○躬○再○盟○契○升○能○使○南○北○之○民○數○十○年○不○見○兵○革○仁○人○之○言○其  
利○博○哉○文○彦○博○立○朝○端○重○顧○盼○有○威○遠○人○來○朝○仰○望○風○采○其○德○望  
同○是○以○折○衝○禦侮○於○千○里○之○表○矣○至○於○公○忠○直○亮○臨○事○果○斷○皆○有  
大○臣○之○風○又○皆○亨○高○壽○於○承○平○之○秋○至○和○之○末○共○定○大○計○功○成○退  
居○朝○野○倚○重○熙○豐○而○降○錫○房○博○相○繼○以○老○檢○人○無○恙○善○類○倫○齊○而  
宋○葉○稟○矣○書○曰○看○看○良○士○林○力○既○憇○我○尚○有○之○豈○不○信○然○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六十七

朱來堂

范仲淹純仁  
論○曰○仲○淹○初○在○制○中○適○宰相○書○極○論○天○下○事○他○日○為○政○盡○行○其○言  
諸○葛○孔○明○草○廬○始○見○昭○烈○數○語○生○平○事○業○倂○見○於○是○豈○傑○句○知○之  
審○類○如○是○乎○政○其○常○朝○雖○不○能○久○然○先○聖○後○樂○之○志○海○內○固○已○信  
其○有○弘○毅○之○器○凡○任○斯○責○使○究○其○所○欲○為○豈○讓○古○人○哉○純○仁○位○過  
其○父○而○幾○有○父○風○元○祐○建○義○攻○熙○豐○太○急○純○仁○扶○脊○唯一○事○所○謂  
謀○國○甚○遠○當○世○若○從○其○言○元○祐○黨○綱○之○禍○不○至○若○是○烈○也○仲○淹○謂  
諸○子○純○仁○得○其○忠○純○禮○得○其○靜○純○粹○得○其○若○知○子○孰○與○父○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六十八

朱來堂

如○對○文○正○家○慶○嗣○生○氣○充○然○愈○欽○史○公○神○乎○

韓德韓絳韓維韓絳

論曰王侯曰昔未安未嘗以賦罪物人○史氏以其仁心足以軍子○後○昆○韓○德○不○悅○攝○人○小○過○而○君○子○知○其○後○必○大○作○威○德○事○也○德○有○子○位○公○府○而○行○各○有○適○終○適○於○同○維○適○於○正○維○適○於○嚴○嗚○呼○維○其○賢○哉○

唐表臣曰厚而正所以為難○  
孟發漢言每環其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韓維

家

宋史

包拯吳奎趙抃唐介

論曰極為開封其政嚴明人到於今稱之而不尚苛劇○推○本○忠○厚○非○孔○子○所○謂○剛○者○乎○奎○博○學○清○重○君○子○人○也○抃○所○至○善○治○民○思○不○惡○猶○古○遺○愛○介○敢○言○聲○動○天○下○斯○古○道○立○也○夫○聽○諫○者○明○君○所○難○以○唐○文○皇○猶○弗○終○於○總○微○觀○四○臣○向○諍○鯁○吮○逆○心○或○不○能○堪○而○仁○宗○容○之○無○常○誠○感○德○之○主○哉○况○世○考○淑○問○難○進○義○問○強○敏○怒○高○行○不○問○家○聲○有○足○美○云

中以納諫履美君德而四臣之立節愈顯○反○客○為○主○文○情○匪○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包拯

七

宋史

即元馮京錢惟演

論曰。進士自卿舉至廷試。皆第一者。能三人。王雲。宋庠。為名宰相。馮京。為名執政。風節相映。不愧其朴。名為即元。知太常。拔相張貴。妃。卿典。賴王。校室。公主下嫁。請用古典。可謂不愧其官。守矣。即必亦習禮者也。預備庶書。而能力辭。以為史。出。聚手。未。古人。撰述之體。豈非名言乎。錢惟演。敏。思。清。才。著。稱。當。時。然。急。於。柄。用。阿。附。奉。進。遂。喪。名。節。錢。氏。三。世。制。科。易。明。廷。皆。掌。書。命。時。人。祭。之。惜。乎。易。以。從。傷。明。廷。以。傾。險。全。為。時。論。所。域。云。

司馬遷作史記。班彪班固父子作前漢書。范曄作東漢書。以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即元馮京 字子 宋末堂

陳壽之三國志。李延壽之南北史。沈約之宋書。蕭子顯之齊書。姚思廉父子之梁陳二史。魏收有魏書。李百藥有齊書。皆獨出。手。眼。兼。三。長。斯。五。難。明。三。等。辨。四。忠。故。能。勅。成。一。家。言。善。之。不。刊。近。日。聚。訟。不。決。意。見。舛。錯。知。幾。十。早。九。收。轉。愈。窳。定。不。全。思。實。良。有。以。也。辨。命。唐。書。即。子。之。誠。佛。哉。

張方平王拱辰張昇趙鼎胡宿

論曰。張昇清忠諒直。趙鼎雅量過人。胡宿學通天人之奧。政其立。朝大節。皆磊落為良。執政宗愈仍居右。指而學術視宿。則有間矣。宗回非遠。將材。其守河湟之議。蓋以趣。種。朴。於。死。新。合。上。意。以。解。其責。爾若胡氏之世大也。始脫萬人於水。死而陰德之所。致。與。不加煩文。而事不晦。自矣。史家所難。除德昌後。風勸甚遠。尤見。仁人之用心。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張方平 字 宋末堂

歐陽修劉敞嘗筆

論曰。劉敞博學雄文。都於運古。其為考功。仁宗時夏竦議上。系爭  
之以為人主。不可侵臣下之官。及奉詔定樂。中貴預列。又諫曰。臣  
懼為表。虛所笑。此豈事君為容悅者哉。放雖珠尚文。埒於敞。秦世  
充肖世稱三劉。曾筆立言於歐陽。而王安石剛行。徐而不煩。簡與  
而不晦。卓然自成一家。可謂難矣。筆以儒者而有能吏之才。宋之  
中葉。文學法理。咸精其能。若劉氏。曾氏之家。學蓋有兩漢之風焉。  
精采炳蔚。

十一宋論贊 卷之十一 歐陽修 七十五 宋史

蔡襄呂溱王素余靖彭思永張存

論曰。蔡襄。王素。余靖。皆昭俊賢御史也。襄教論治體。推韓琦范仲  
淹之賢。素請罷不急之賞。論仁宗納二女子為非。靖黜夏竦。王舉  
正為不可用。蓋仁宗銳於求治。歎君子提綱振紀而扶持之。卒成  
慶曆之治。良有以也。夫秉精於代事。吏不敢欺。請用兵。變徵。卒收  
功名。素在西邊。多惠政。其尹開封。雖頗狀煩劇。再為渭州。邊民老  
幼。互相率稱賀。其惠之在代者。深矣哉。若呂溱。論陳執中。則不欲  
以口舌中人。彭思永。名士。能謙程頤之賢。而不能容歐陽修之到  
將之奇之。詎竟坐是。熟士論械之。劉平之。死。衆莫敢言。張存。獨奏  
而明之。使志義之氣。死而復生。執之諸人。亦無忝焉。  
有臣無君。有君無臣。千古共嘆。此論贊諸臣。中思。託居。臣相與  
以有成。可勝明良之感。

十一宋論贊 卷之十一 蔡襄 七十六 宋史



鄒解陳襄錢公輔孫洙登程呂誨劉述劉琦錢顛鄭俠  
 論曰誨以言三黜述琦顛窮厄至死皆克然無悔身雖不偶而般  
 名則昭著於天下後世矣伏以區區小官雖未信而諫能以片言  
 悟主狹民之法幾於一舉而空之功雖不成而此心亦足以白於  
 天下後世呂惠卿鄒解之罪可勝誅哉  
 忠介之性凜然如左

五十一史拾遺

卷五十一

七十五

宋史

何剡吳中復陳厲王瓚孫思恭周孟陽蘇恢楊繪劉庠朱京  
 論曰何剡吳中復皆良御史也剡出夏竦阻王守忠森人康幾少  
 戢吳中復耻識面臺官其所守可見矣竦之論守忠森之右歐  
 陽翁繪請惜老成庠不附新法數子所見何同也穢為今而與  
 孔子廟孟陽以教授而參決大計此其卓然者乎恢臨政簡約無  
 可議者京持論端確竟以去位君子惜之  
 一人只舉一二事遂致結斷皆有蘊藉

五十一史拾遺

卷五十一

七十六

宋史

蔚昭敏高化周美閻守恭五元劉謙趙振張忠范恪馬懷德  
安復向寶

論曰蔚昭敏高化周美蓋皆有功於遼郡者他在蜀州取軍中積  
材以塞水志又能平反冤獄脫人於死蓋武人之知民事者美敗  
夏人焚族部城堡皆未嘗擇便利而所向輒勝所得標賜悉分與  
麾下士亦樂為之用推古良將何以加此閻守忠慕郭進為人而  
慷慨自效起徒步至刺史其志亦蓋小哉五元劉謙馬懷德范恪  
皆魏畧西師數戰有功其初起自平伍而能練習代事招輯散亡  
不獨一武夫而已趙振范昭命中精曉兵機塞門之敗振推兵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蔚昭敏 七十七 宋末堂

武夫不可不知民事此論大有風勸

石普張攸許懷德李允則張允則文質趙鑑  
論曰石普張攸許懷德李允則張允則文質趙鑑  
持重跡其所長無足取者許懷德以懷不任事數遭敗片其不及  
普遠矣劉文質以私錢給軍且脫人於死任雖輕塞蔽名供章章  
兵漢以小官能抗疏毋許糾暴糾森則其餘事也池水落之戰從  
容退師德之才器其寂德者歟趙鑑有吏傑出未塞下以振契丹  
亦仁人之用心李允則在河北二十年設地方累不動嚴氣契丹  
至以長者辭之張允則儒生曉翰墨琉璃堡先毛川之捷良快人  
意區區書立功名如此何其壯哉奎以治保普稱其視允蓋所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石普 七十八 宋末堂

魏快中柳揚極為合節

劉平任福  
 論曰元吳乘中國地僻悲衆寇逸王師大創者三夫豈天時不利  
 哉亦人謀而已好水之敗將不戰以死噫趨利以違節度固失  
 計矣然秉義不屈庶幾烈士者哉  
 以倫地殘寇豈得避告天時後世之敗率皆坐此結語深嚴先  
 敗後衰可以識所輕重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劉平任福 七十九 宋李堂

景泰王信前張忠郭恩張岳張居平史方虛銜李渭王果  
 郭詒田敏侍其嚆廉德與張昭遠  
 論曰郭詒以其智巧材畧自見於功利之間有足稱者嚆抑其次  
 也餘皆碌碌者矣如方之禦寇雖之料敵王果持法峭治軍嚴  
 辦其長也田敏屢有戰功而會墨敗度幸容於昨李渭治無遠  
 畧一失機會關中兵禍數年不解德與閉門以棄其民昭遠計權  
 場所入焉知聖人懷柔之意哉  
 多否少可芥誠殊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景泰 八十 宋李堂

王安石王安禮王安國  
論曰。安石惡蘇軾而安禮救之。此惠卿而安國折之。議者不以咎  
二弟也。惟其當而已矣。安禮為政。有足稱者。安國早卒。故不見其  
用云。

同氣不同性。同事不同見。三人人品心術。四語寫盡。奇快獨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王安石 八上 宋史

李清臣安燾張璪蒲宗孟黃履察叔王韶薛向張瑄  
論曰。神宗奮英特之資。乘財力之富。銳然欲渡河。沒平靈夏。而蔡  
挺王韶張瑄輩。起請生靈。棄衣樹勳。戎馬間世。非無材。顧上所經  
尚。庸屬矣。如耳。視挺之治兵。韶之策。瑄之制勝。亦一時良將。薛  
向。雖無三子勞。而董清邊。餽不乏。仰給。侍重。樞府不。改事端。又其  
善也。若厚之。降。既。撈。勝。征。取。沒。鄜。廓。州。功。足。繼。韶。而。嗣。昌。造。蒙。北  
伐。延。悖。於。向。可。勝。謀。邪。雖。然。佳。兵。好。還。道。家。所。戒。卒。之。策。以。左。道  
殺。縱。以。鑄。錢。贖。此。非。其。驗。也。與。

此論立意深遠。先說人才奮興之效。後說佳兵好還之驗。感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李清臣 八下 宋史  
先報歷歷不與中復經緯錯綜亦篇法之表表者

常秩鄧綰李定留直寒周輔徐鉉王廣淵王陶王子韶何正  
臣陳輝

論曰王廣淵在仁宗時因近昵獻文於英宗潛歸國已有竊取功  
名之心蓋為臣之不忠者雖列侍從烏足道哉王陶始為韓琦所  
知在御史時頗能激切時政及為中丞則承望風旨攻琦如仇雖  
欲自取重位其志善惡布衣之義又不足言矣王子韶之陷祖無  
擇何正臣之論蘇軾皆小人之盜名陳輝奉命用事固無足道然  
於故事多所平及惜乎閹門不肅廉耻並喪雖明曉吏事何足取  
焉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宋史 宋末書  
隱情隱事摘發不遺餘力史家惡惡之嚴如此

許遵盧士宗錢象先韓琦杜純杜常謝麟王宗望王吉甫  
論曰宋取士兼習律令故儒者以經術潤飾吏事舉能其官遵忠  
政及氏而後登州韓琦君子謂之失刑士宗象先皆執經勸導其  
為刑官論法平恕宜哉琦吏事絕人氏懷其德純以微官能著清  
節縲獄必傳經詎風義象狀常坐護危婦麟定穰穰宗望錡萬  
州之變皆請至難之事於諛笑間吉甫一於用法而廉介不回有  
足稱云  
程官守而原及制科之善可謂本論

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宋史 宋末書

孫長卿周沈孝中師羅極馬仲甫王居仰孫構張純  
 論曰長卿性務廉潔以能臣稱中師用法刻深以治非稱難均為  
 材而優劣自見振及仲甫俱能為國興利除害構始開西兩邊  
 統運極濫矣故進用雖有他善而不能逆清議至於沈決河議綏  
 遠民折郡使庶有可稱述者其最優歟

沈造沈括孝大臨呂夏卿祖無擇  
 論曰沈造以文學致身而長於治才沈括博物洽聞貫乎幽溪借  
 諸政事又極剛敏呂夏卿號稱史才尤精講課之學宋之經紳士  
 各精其能學不苟且故能然也李大臨官居徽敏克舉其職祖無  
 擇治郡所至能修較官是皆班班可紀者沈大臨以論孝定繼無  
 擇以忤去居廢棄終身即是亦足以知二人之賢矣  
 學不苟且出宋人本領真知已之語

陳師孟張剛陳奔命苗時中韓韓楚建中張顧盧半

宋室之人才亦盛矣。青苗法始行。滿朝皆奔命。故臣法家拂士。引古今通說。盡力爭之。而不能止。往往多自引去。及數年之後。惡令既成。天下亦莫如之何已。而固守凌辱。尚能勉為。民有言奔命京。業俱以區區一舉。令力抗。部使者視棄其官如敝屣。類非畏成。懷祿者能之。師孟活饑。與水利。捷。盡。誅。惡。所。歷。可。稱。建。使。契。丹。正主席。禮。狀。下。少。屈。時。中。止。林。廣。縱。兵。追。蠻。漢。達。兵。家。之。變。韓。居謀。首。舉。勿。無。所。避。尤。有。五。臣。之。風。中。雅。量。卻。敵。解。嚴。氣。正。尤。為奇。偉。獨。有。才。而。深。文。投。翰。豈。其。天。性。狀。筆。始。終。應。退。東。不。免。於

十一文論卷 卷十一 韓九 宋末

阿狗時好行鹽法以虐民父子之習相遠哉

朝重牧民之選。下謹父母之稱。守令之職。誠不易。則矣。苟非其人。則民自奉。其為。榮。肥。之。計。也。假。使。倘。盟。心。民。社。則。自。行。其。志。展。布。其。長。猶。不。如。心。官。之。多。難。禁。也。請。此。論。我。欲。起。諸。守。令。而。則。之。

滕元發李師中陸洸趙高孫路孫師維穆衍

自熙寧至於紹聖。四方之事多矣。夏人乍服乍叛。其地或予或奪。廟堂之上。論議有定。初為短長。元發師中輩七人。一時謀議。蓋可考也。元發論君子小人。言簡而盡。足動人主。而神宗感安石之言。竟弗之信。師中深識安石。林鄭令以為日背。王叔將亂。天下蓋又尤於此。論矣。說能鎮撫。而夏又能請交趾之難。誠有禦邊之才。其子師開。為時黨。利無足取者。趙高。紐於西。陸之。勝。取。收。南。喬。後。獲。鬼。名。摩。足。自。贖。朝。臣。議。棄。河。沒。孫。路。以。一。言。止。之。使。司。馬。光。自。悔。其。於。誤。國。及。取。青。唐。下。選。川。可。驗。其。能。狀。右。王。愆。而。用。王。瞻。非。大

十一文論卷 卷十一 韓九 宋末

將之器也。海師維之會。危章復洸州。以致諸國。入貢。棧之請。將其

切。獨。為。偽。傳。樹。為。政。浮。心。既。去。而。亂。兵。不。恐。驚。其。母。德。之。足。以。感。人。有。是。如。夫。陸。冲。霄。曰。一。事。而。此。是。彼。非。一。言。而。甲。乙。違。蔡。舍。船。機。操。乾。致。請。所。應。狀。也。論。應。有。定。書。出。一。箇。國。圖。朝。局。圖。使。人。失。笑。

楊佐李允沈丘張拔張燾命允劉瑾開詢葛宮  
 位立極水衡之政為時所稱允居官論諫無所表讓先克承之披  
 之茅燾之智瑾之苛嚴詢之辭令時著一時自致顯官命允制軍  
 禦暴足為能臣而各時相之意仍請而任使其不死邊陲之禍其  
 可既乎葛氏自宮以下莽纓相繼咸哉  
 趙家中葉漸丁介弱之運佐國計掌兵政者允急需人夫水衡  
 不治則耗竭可虞軍暴不戢則將有自焚之禍論者合而言之  
 有深意也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楊佐 十九 大宋堂

張四禁諶李載純漢朱景李琮朱壽隆盧士宏單照楊仲元  
 余良肱滿風  
 張田免禁兵毒於癘癘士宏考主田出松實翰朱景父子諶載照  
 漢士宏壽隆華皆有德在代仲元不以私怒加人良肱明松折獄  
 風以將家子而能留心邊務用當其材舉能其官若琮也雖長松  
 吏治而所至持克若子奏取焉  
 用當其才可為銓衡要領彼之在此位者宜三復于斯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張四 十九 大宋堂



徐禧高未能沈起劉翥  
○使○令○人○陳○狀○陳○陳  
 兵凶器也。雖聖人猶曰未學。輕教寡謀。對有不自焚者。永樂之陷。安南之畔。死者百萬。罹禍甚慘。良由數人者不自量度。以開邊釁。禧稷。永能之死。宜矣。故執議益堅。安意輕舉。雖此官莫贖其責。莫不能行所學。而規規狀蹈前車之轍。以濟其過。烏得無罪。  
 沈久也。曰。意主毋戒。其言警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蘇林 九十一 大宋堂

蘇本蕭汪陶弼林廣  
○而○者○吾○可○不○講○究  
 神宗撫承平之運。銳焉有為。精財練兵。志在創。故一時材智之士。各得盡其所長。以興立事。功若蘇本。蕭注。陶弼。林廣。實狀。本注。起身科第。躬能詩好士。廣學。頭左氏春秋。昔孫權勸呂蒙學文武。豈二致哉。本上奇。以靖時相。廣之征蠻。蘇塚殺降。君子所之。次第并狀。褒貶不溢。良史筆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蘇林 九十二 大宋堂

神世衛

詩曰神氏自世衛立功。青洲撫衛士卒。威動夏。諸子俱有將材。至師道師中已三世。齊山而名將。徽宗任官。監起邊。蒙師道之言。不信。卒其南北之禍。全以徽宗。漢入師道。請是西師之至。而擊之。長驅上黨。師中欲出其背以掎之。可謂至計矣。李綱許翰。願以為快。緩通。抗動。夫機會。運至大。而固隨以敗。惜哉。

王順孫曰。上皇當用神師道之計。率六宮以幸長安。命大將屯守潼關。欽宗敗後。幸襄鄧。東南就召吳玠。西北策應中原。關陝而廉王仍在河北。招集山東。河東。河北忠義勤王之士。以扼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神世衛

九十一

大宋堂

人馳路京城之內。則付之李綱。外則付之宗澤等。如此則氣勢聯絡。勇力百倍。將可以破敵。如土不但保守而已也。然此非有越勿踐。漢光武之才。不足以辨。是豈可責之欽宗之昏童哉。千古遺恨。可惜可惜。世將之家。其見聞傳受。別有本領。與後視之士不同。故發言定計。出之至審。非細心察之。莫知其妙。父臣一統。林之。是以人聞與意見。爭。勝負。可哉。迺知國家無必敗之勢。有言不聽。則敗不聽。忠言。則其敗也。尤速。所係甚淺。鮮耶。聞此。殊為寒慄。

司馬光呂公著

公著父子俱位至宰相。俱以司空平軍國事。雖漢之平。唐之蘇。李。榮。威。孰加焉。夷簡多。數公著。則一切持正。以應天下之務。嗚呼。賢哉。其論人才。如權衡之標。物。故一時。賢士。收拾。器。其。司馬光。疾。甚。諄諄。焉。以。國。事。為。說。當。時。廷。臣。莫。公。著。若。也。審。矣。是。考。其。平。生。事。業。蓋。守。成。之。良。相。也。故。知。子。之。賢。而。不。能。薦。始。猶。未。足。以。眩。橫。而。有。愧。於。從。祖。云。奉。括。帝。統。世。祚。其。美。歟。皆。隔。於。乘。穿。雲。橋。何。君子之不幸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司馬光

九十一

大宋堂

迺記者言。呂中。公。著。薦。廢。士。常。杖。扶。既。起。官。日。稍。廢。其。印。中。公。謂。知。人。實。難。以。語。程。子。且。告。之。悔。程。子。曰。狀。不。可。以。是。而。懈。其。好。賢。之。心。也。中。公。雙。狀。謝。之。夫。使。晦。叔。蘇。林。其。愛。才。之。美。德。者。程。子。之。功。大。矣。人。之。相。成。顧。可。少。哉。

范鎮

熙寧元豐之際天下賢士大夫望以為相者鎮與司馬光二人至  
作之曰君實景仁不敢有所軒輊光思濟斯民卒任天下之重鎮  
疑狀如山確乎其不可改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易地而清狀未易  
以功名優劣論也百祿受學於鎮故其議論條條粹狀一出於正  
祖為長於勸諫平生論諫不啻數十萬言其開陳治道區別邪正  
辨擇事宜平易明白洞見底蘊雖賈誼陸贄不足過云  
其人如精舍美玉其文如水縉雲錦同歸於無疵讀之心目俱  
快

二十一史論精

卷二十一 范鎮

九十五

木末堂

蘇軾

論曰蘇軾自為童子時士有傳石介慶曆聖德詩至蜀中者軾歷  
舉詩中所言韓富杜范諸賢以問其師師惟而語之則曰正欲識  
是諸人耳蓋已有頗頌當世賢哲之意弱冠父子兄弟至京師一  
日而聲名赫狀動於四方既而登三第推詞科入掌書命出典方  
州范鎮之問律議論之卓犖文章之雄偉政事之精明四者皆能  
以特立之志為之志而以道往之氣輔之故意之所向言足以達  
其有猷行足以遂其有為至於禍患之來節義足以固其有守皆  
志與氣所為也仁宗初讀軾制策退而喜曰朕今日為子孫得  
一宰相矣仁宗尤愛其文官中請之勝進志食稱為天下奇才二  
君皆有以知軾而軾卒不得大用一歐陽脩先識之其名遂與之  
齊豈非軾之所長不可掩抑者天下之至公也相不相有命焉嗚  
呼軾不得相又豈非幸歟或謂軾稍自驕傲雖不獲柄用亦當先  
極力摹寫淋漓感悅其人其文之志氣亦約畧可見

二十一史論精

卷二十一 蘇軾

九十六

木末堂

蘇轍

蘇轍論事精確。時辭簡嚴。未必劣於其兄。王安石初議青苗。轍數  
結泥之。安石自是不復。及此後。非王廣兼傳會。則此議息矣。轍察  
言鮮。然素有以得安石之歡。心故能爾也。若是者。試宜若不及。况  
至論賦。英邁之氣。開辟之文。轍為賦。第可謂難矣。元祐東政。力亦  
章。蔡不至調停。及議回河。在後與文彥博。司馬光。吳同。西邊之謀  
又與呂大防。劉摯。不合。君子不黨於轍。見之。轍與兄進。進出履。無  
不相同。患難之中。友愛綢繆。無少怨。尤近古。罕見。傷其齒。齒皆優  
於兄。意者造物之可賦。與亦有米。除於其間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蘇轍

九十八

宋末堂

子蘇大仰。耿耿堪與日月爭光。曲折盡致。是歐公寂淨意之筆。

呂大防劉摯蘇頌

大防重厚。學骨鯁。頌有德量。三人者皆相於母后。去蕭聽政之秋。  
正能使元祐之治。比隆嘉祐。其功豈易致哉。大防既家。家法八事。  
言非溢美。是為窮世終式。禁止邪之弊。甚嚴。終以正道。恆於存小。  
遂與大防。姓死於賊。士論寃之。頌獨蘇。於馬年。未嘗為竊邪所行。  
世稱其明哲保身。狀觀其論。知州張仲宣受金事。犯顏辨其情。罪  
重輕。又陳刑不上大夫之義。卒免仲宣於黜。自是宋世。命官犯賊。  
抵死者。例不加刑。豈非所為多雅德。君子之事。造物者自有以相  
之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呂大防

九十八

宋末堂

清疏婉委。庶幾肖物之稱矣。

二十一史論贊 宋史

元 脫脫 修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王存孫固趙鼎傅堯俞

存○固○時○先○俞○初○皆○善○王○安○石○及○其○秉○政○未○嘗○受○西○誘○而○與○論○新○法○終○不○詭○隨○及○元○祐○區○別○正○邪○其○論○恭○疏○詩○謗○之○罪○恐○為○已○甚○其○終○朋○黨○之○禍○豈○非○先○知○之○明○乎○它○有○更○張○隨○事○諫○止○不○少○循○然○朕○無○矯○枉○過○中○之○失○故○能○不○進○不○徐○進○退○有○道○在○元○祐○諸○臣○中○身○名○俱○全○亦○難○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王存

已○其○則○激○激○則○爭○爭○則○相○勝○而○不○已○黨○禍○之○所○繇○成○也○寬○大○之○朝○不○以○語○言○文○字○罪○人○退○及○諄○諄○豈○非○用○壯○之○過○欤○使○要○者○此○論○則○安○有○紹○熙○熙○寧○中○報○復○相○尋○之○釁○積○之○增○愾

梁燾王巖叟鄭雍孫永

宋○之○衰○也○人○才○尚○多○梁○燾○王○巖○叟○盡○忠○事○上○凡○有○過○舉○無○不○言○雖○或○從○或○違○而○隱○朕○有○虎○豹○在○山○之○勢○矣○第○以○新○州○之○舉○於○是○為○過○故○它○日○紹○熙○復○以○藉○口○使○元○祐○衆○賢○皆○罹○其○禍○由○是○再○變○而○為○宣○政○之○姦○臣○固○日○危○矣○鄭○雍○易○其○所○守○肆○擊○劉○摯○被○及○者○三○十○人○欲○給○董○仲○以○取○容○朕○而○終○亦○不○免○小○人○反○覆○身○傍○自○全○竟○何○益○哉○孫○永○之○為○人○庶○得○其○中○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梁燾

元終許將鄧潤甫林希將之奇陸佃吳居厚溫益  
王安石為政一時士大夫之素知名者變其守而從之此皆朕  
元終所進成有異政亦謂事之隱矣許將嘗力止發司馬光奏此  
為可稱而言者謂其任於元終紹熙以至其中左右視利備朕改  
圖初無定論鄧潤甫初掌書記咸有久名而首贊紹述之謀又表  
章蔡確定策之功雖有心長無民觀矣林希草制務配詆正人自  
知照壞名節擲筆而悔之何晚也第且反其所為糾劾巨姦善惡  
異相檢戰將之奇始德德讓讓晚撤飛語擊舉主以自久小人之  
魁傑者也吳居厚奉行新法利下壩上溫益阿附二蔡物議不容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宋史 大宋史

陸佃雖受經安石而不主新法元祐黨人之罪請一施薄罰而已  
猶差賢於眾人焉  
名下多虛絕以大節皆有可議其疵病甚著非史家好為吹索  
也抑揚中宛轉曲折全是筆力構挽

孫覺李常孔文仲李周解於仇顧臨李之純王觀馬默  
詩云時靡有爭王心執掌王安石之相可謂致天下之爭而居  
心不穿矣孫覺李常力諍新法穿失於人之意毅朕去之而無悔  
賢哉孔文仲之策制科以微官慷慨論事言雖不聽而名徹上聽  
安石既斥其人又廢其科何遷怒之甚耶解於仇平議安石敗事  
與呂誨同見幾先馬默用張方平薦為御史至於盡言而不諱方  
平止之而不聽斯為不負知已矣李周之耿介顧臨之用兵李之  
純王觀再黜而不改其正亦足以見一時之多賢焉  
相非其人上下皆失其所救卜可不慎哉幸有諸公一吐正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宋史 大宋史

使我悠朕於勁草之什

劉安世郭浩陳確任伯雨

劉安世復又彥博之言時年尚少。狀其言即元祐之功政。而司馬光之用心也。郭浩諫立劉后。反復曲折。極人所難言。二人除言官。俱入白其母。母俱勉以盡忠報國。無分毫顧慮。後意嗚呼。賢哉。陳確任伯雨抗疏。遠立朝。寡援。而力發章惇。曾布蔡京蔡卞羣姦之罪。無少畏忌。古所謂剛正不撓者歟。

沈長升曰。表二母之賢。竅有闕。裨昔人所以重胎教也。

郭志完以極諫得罪。世猶以責直疑之。何其刻哉。幸有程明道先生。不當於無過中求有過。一語表明直臣心迹。真君子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劉安世

陳次升陳師錫彭汝礪呂陶張廷堅龔夫孫諤陳軒江公望

陳次升從容一言止呂升卿之使嶺南。大有功於元祐諸臣。師錫謂蔡京若用天下治亂自是而分。惜其言不行於當時。而徒有驗於其後。汝礪辨抹蔡確。以直報怨。陶言惟茶為西南宗。疑賦餉蒲葦之鋒。庭堅論紹復未足以盡孝道。諤言世非乏士。患上不知。乃薦可用者二十有二人。孫稱鯁直。裨益尤多。軒力陳青苗貽害。願以清淨為治。祐擊林希且論惇京卞革斥死弗悔。公望謂神宗於元祐諸臣。非有射鉤斬袂之隙。而終不能移姦邪先入之言。夫擊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陳次升

革惇蔡京蔡卞於外。亦足少泄四海臣民之憤。狀京卞既仆。即起去。復來。至於阡危不悟也。庸暗之主。可與言哉。安民人虎多少。喻揣揣焉。惟不足以勝小人。不幸而厚姦相繼。用事在廷。忠直之臣。動因事而斥去之。則致靖康之禍。其所由來遠矣。小人之得政。可畏夫。

張玉賢曰。君心之明暗。為消長治亂關頭。洞識原本之論。感憤之辭。生氣滿楮。

孫毓吳時李昭祀吳師禮王漢之黃庶朱服張彖成陶幸

衛穎復孫升韓川渠鼎臣鄭穆席旦喬執中

宋之人才自祖宗遜恭至於中葉咸矣。顧復鄭穆解狀傷者安居  
師表龔鼎臣喬執中始終不渝。厥守豈易得哉。章衡欲復山後八  
州為國啓繁孫升以蘇軾比王安石為人韓川誠張舜民之言不  
可行。席旦以蔡王見疑因而擠之。狀瑕不掩瑜。宜善益亦有可稱  
者。古稱才難不其狀者其斯之謂歟。  
褒貶狀而婉折之致自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宋史

傅楫沈疇徐勣張汝明黃孫光石公弼毛注洪彥升鍾傳

節夫毛漸王祖道張莊趙道

真人時猶竊逐之使出則已。車惇蔡京故枕之用兵。遠邊人肝腦  
於地以俸已成功。不亦偵乎。諸蠻溪峒茅瘴非人感傷也。若沈  
無敢聞吾國。迺使祖道張莊之後。鑿空為功。舉中門。實業諸  
不毛。而父節。竊懸銷張表。賀徽宗亦僱。朕受其欺。好大斯成之心  
一侈而燕。勃之謀作矣。詩曰。池之竭矣。不云自頻。泉之竭矣。不云  
自中。徽之耗內。貪外。馴召禍。收跡所從來。此其本也。嗚呼。可不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宋史

落筆真至。雖相去數百年。而暗主邪臣。一段臭味。相投肝膽。相  
信開卷若親。



郝質賈達實奔卿劉昌祚盧政燕達姚兕楊燧劉奔卿宋守

約

自郝質至宋守約皆物直忠篤為一時名將遭世承平邊疆少警  
擁節旄立殿陸高爵重祿以壽考終室也姚氏世用武奮兕與弟  
嗣註有成名關中韓二姚兕之子權亦以戰功至印度使而古竟  
以敗賊其才否可見已  
一氣注下只以虛字活句作然有無限含吐之氣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九

木末堂

苗校王君萬張守約王文郁周永清劉紹能王光祖李浩和

陸

苗校策錢南之不可城履不肯討阿章永清不以地與敵久郁撫  
納香唯紹能之忠勇珍之忠朴好義先祖應訪明於料敵守約及  
慧御衆嚴明試浩之善戰崇恩之善射聞之出則先登入則殿後  
其材雖殊其可以任奔走禦侮之責於四境則一也或以捍衛邊  
陲服勤致死明詔褒飭廟食一方宜哉君萬扶詎報怨聽狡請喜  
攻國有常罰父子誦死亦宜也姚有取燕終變其說既點旋復為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陸 木末堂  
以刑矣至若仲武敗則引咎責已勝則不自言功陸不敢啓業于  
費總甘分而辭榮有士君子之行焉尤武士之所難能也  
朱幼柱曰果漢之氣足廢千羣

趙挺之張商英劉正夫何執中鄭居中張原國朱諤劉達林  
樞管師仁侯蒙

崇寧宣和之間政在蔡京。羅不旋踵。起。森黨日蕃。一時貪得志  
失之小人。度徽宗終不能去之。莫不鉅其門。若張原國。朱諤。劉  
達林。樞者。皆是也。原國遠中。雖異京。欣其材智。皆非京微。卒為京  
黨所擊。撼奉京。森謀激怒。鄰國。渝約。修蒙。罪莫大焉。曰。開國承  
家。小人勿用。其謂是歟。管師仁執政。僅兩月。引疾。求去。斯可尚已。  
侯蒙。建治。五路。將帥。力為中理。十八人者。錄之。而免其仁人利博  
之吉乎。

上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趙挺之 樞管師仁 侯蒙  
其筆快其詞直史職修舉

府格李邦彥余深薛昂吳敏王安中王襄趙野曹輔欣南仲  
蔡京以紹述為難張端官修士而盡之上猶下錮其術巧矣徽宗  
亦頗悟間用鄒居中王黼李邦彥輩被京柄權以不肯易不肯猶  
去野葛而代易咏也庸愈哉當是時王蔡二黨陪京者汜京締黼  
者右黼援廉省臺進相指黼徽功批惠汴洛既震則惟縮無策苟  
生句和彼邦彥安中深敏輩誤國之罪當正其慘而欽高二君從  
從寵與信失刑矣惟既預推戴署狀乃死無足贖者輔以小臣劇  
上面燕大臣坐斥不疑傷終始無朋與其賢矣乎  
王順渠曰溫公申公大用未究明道召為宗正丞未至皆不怒

上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趙挺之 樞管師仁 侯蒙  
遺而蔡京八十歲方死天之欲亂又因也如此哉  
沈伯緜曰議論風發兼有斯美之姿

何東孫傳陳過廷張叔夜薛昌張閣張近鄭位宇父另齡許

幾程之即龔原崔公度蒲貞

傳曰尺有所不逮寸有所不韞觀二張之理耶鄭僅之守藩宇又  
父子之便邊難單馬政許幾程之節之經制財運蒲貞之議稅權  
皆有可稱道若閣之固寵於花后而龔原崔公度主王氏學以論  
事安石則縉紳所不齒也  
媿長源曰文如錯綉大可披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何東

十五

宋

沈欽路呂衡謝文璣陸菴黃定姚祐樓昇沈積中李伯宗汪

辨何常葉祖洽時彥霍端友俞東蔡巖

每徵紹述尚王氏學非是無以得高第葉祖洽首迎合時相志權  
第一自是靡朕士風大壞得人亦哀而上之思秩亦薄矣熙寧而  
後訖於宣和首選十八人唯何常馬消與此五人有傳朕時彥端  
友淑殿祖洽俞東蔡巖檢邪小人孫王氏之學不正害人心術橫  
潰爛燬并邦家而覆之如其其惜焉此孟子所以必辨邪說正人  
心也

學術不正貽禍甚烈安可不審所趨尚

三後斯論君相之係誠

重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沈欽

十五

宋

賈易董敦送上官均來之仰葉濟揚畏崔台符楊汲呂嘉問

李南公董必虞策郭知章

神宗好大喜功之資王安石呂惠卿出而與之遇合流毒不能止也。哲微之世一變而為蔡確章惇會帝又變而為蔡京蔡卞日有甚之而天下已矣。米時起而附之者甚衆。若崔台符楊汲以欲殺民呂嘉問以均輸困民董必肆酷欲害流人以取悅。李南公以反黨流隨虞策以心持兩端郭知章迎合時好且發寶錄之詛觀諸人所學與其執政已多可尚何樂而為此惡哉。不過視一時君相之好尚將以取富貴而已。後使神宗如仁宗之治哲微承之必無

二十一年論著 卷三十一 易

結述之禍雖安石輩亦將有所薰陶而未必肆其情以至是況此諸人乎世道汚隆士習升降係於人主一念慮之趣向可不戒哉可不懼哉

李卓吾曰。惠卿美才。王雱百計害之。惠卿以為皆安石所教也。發其私書。世人報復雪已常態耳。夫愛生惡死。人人同心。忘功名懼禍。畏激較。寧獨一惠卿狀哉。蘇子由之說過矣。令人何可常也。華性烈。恨膽粗。才略以表人。攻擊不得。仲其氣。輒爾。米時報復。使有理主。賢相愛而用之。亦足建功定國。非那怒蔡確也。論中設使一段。所見畧同。

沈仲麟曰。說快之論。可以破除蔽溺。

二十一年論著 卷三十一 易

崔鷗張根任諒同帝

徽宗荒於治。嬖佞塞朝。柄移權奪。不鳴者。遂習為暗。鷗根諒常氣節。偏偏指切。時敵。能盡言。不諱。卒不勝。說舌根。常死外。鷗諒甫用。而病奪之。可悲也。已。金兵既舉。郭藥師已叛。朝廷猶弗知。則能先見禍幾。哉。母或乎任諒之言也。北轅之蒙。係德之稱。良絲道。居自取。是以明主貴聽言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崔鷗

十一

木末堂

何灌李照靖王雲譚世勛梅執禮程振劉延慶

靖康之變。執禮振不忍都人塗炭。拒疆敵無狀之欲。親送其凶。情世勛不肯以一身事二姓。悲不食。以終。灌延慶戰敗而沒。此數人者。其所遭不同。至於死國。難則一而已。雲之死。雖其有以取之。殆亦天未欲絕宋祀也。不朕是行也。康王其危哉。姚長源曰。抽雲另講。化板為活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二 何灌

十一

木末堂

李綱

以李綱之賢使得畢力殫慮於靖原建矣。問莫或掩之。二帝何至於北行而宋豈至為南渡之偏安哉。夫用君子則安。用小人則危。不易之理也。人情莫不喜安而惡危。朕綱居相位僅七十日。其謀數不見。用獨於黃潛。善汪伯彥。秦檜之言信而任之。恒若不及何。高宗之見與人殊哉。綱雖屢斥忠誠不少。殿不以用舍為語。然若赤子之慕其母。怒呵猶敬。敬焉。挽其裳裾而從之。嗚呼。中興初葉之不振。君子固歸之。夫若綱之心。其可謂非諸葛孔明之用也歟。沈惟飛曰。綱語動人至性。

二十一東論卷 卷三十一 李綱 十九 宋末堂

史以中興之機與李伯紀而王元美。漢不朕之謂當。其鎮未濟之時。伯紀尚可有為之日。迺十抗諫而不一。切師而求。罷漢法不。足誅也。猶之可也。獨以其名相而首請誅。張邦彥為非策。何耶。幹離不。溪入。兩河。觀望。人人。懷。二。若。不正。以。藉。臣。大。義。叛。逆。接。踵。寧。止。劉。豫。張。孝。純。數。輩。而已。哉。朱。紫。陽。稱。其。知。有。君。父。而不知有其身。知天下之有安危。而不知其身之有禍福。為一世偉人。諒哉。

宗澤趙鼎

夫謀國用兵之道。有及時乘銳。而可以立功者。有養威持重。而後能有為者。二者之設施不同。其為忠一而已。方金人逼二帝北行。宗社失主。宗澤一呼。而河北義旅數十萬。聚若響之赴。殷實由澤之忠忱。義氣有以風動之。抑斯民。目睹君父之陷於塗澤。孰無憤激之心哉。使當其時。澤得勇往直前。無或阻。語牽制之。則反二帝。復舊都。特一指顧。開耳。黃潛善汪伯彥。缺能而甚。功使澤不得信。其志發憤而亮。豈不悲哉。及趙鼎為相。則南北之勢成矣。兩敵之相持。非有灼朕可來之憂。則養吾力。以俟時。否則徒取危困之辱。

二十一東論卷 卷三十一 宗澤趙鼎 二十

故鼎之為國身。以固本為先。根本固而後教可圖。雖可復此鼎之心也。惜乎一見忌於秦檜。斥逐遠徙。卒辭其志。而亡君子所尤痛心也。竊嘗論澤鼎之終。而益有感焉。澤之易黃也。猶連呼渡河者。而鼎自題其銘。柱有氣作山河。林本朝之語。何二臣之愛君憂國。雖處死生禍變之際。而猶不渝。若是。而高宗感於愉邪之口。作任。乍。點。所。謂。善。善。而。不。能。用。千。載。而。下。忠。臣。義。士。猶。為。之。撫。拳。扼。腕。國。之。不。競。有。以。哉。終。湖。並。曰。固。本。之。計。尤。以。培。養。元。氣。為。先。汲。引。善。類。除。元。佑。堂。藉。此。意。更。不。可。及。

而忠簡叙作一傳家有深意蓋切乎時勢乃可以權衡人事耳

十一 宋論贊 卷三十一 宋論贊 二十一 大業堂

張浚

儒者之於國家能養其正直之氣則足以正君心一衣志操凶道  
廢憂患益無往而不自得焉若張浚者可謂善養其氣者矣觀其  
初進張邦昌之議平苗劉之亂其才識固非偷懦之所敢望及其  
攘卻勅敵招降劇盜能使將帥用命所嚮如志遠人伺其用舍為  
進退天下占其出處為安危豈非卓然所謂人豪者歟厚言涕騰  
屢奮屢躓而辭氣慨然嘗曰上如欲復用浚當即日就道不敢以  
老病辭其言如是則其愛君愛國之心為何如哉時論以浚之志  
大顯漢諸葛亮狀亮能使魏延楊儀終其身不為異同浚以吳玠  
十一 宋論贊 卷三十一 宋論贊 二十一 大業堂

柯震庵曰持論平直

朱紫陽論張魏公材力雖不逮而忠義之心天下知之只是不  
與人共事有自為之意此念病痛不小夫自為必將忌人浚疏  
入而李忠定去忠定去而宋之亡幾也矣且順渠甚其辭而謂  
之罪魁當矣後雖知忠定之忠而薦之亦何補於宋祚之促哉  
是以大臣貴有其才有其識有其氣尤貴有其量百皆偏善也

朱勝非呂頤浩范宗尹范致虛呂好問

朱勝非呂頤浩范宗尹范致虛呂好問  
計賊之功固有可言矣。朕李綱趙鼎當世之所謂賢者而勝非頤  
洪視之若水炭朕其中之所存果何如哉。范宗尹忍於汙張邦昌  
之偽命而誣李綱以震主之威。何其終於是非也。范致虛任附權  
臣大謫已失其總動王之師。輕而寡謀。以底於敗。宜哉。若呂好問  
慶服雖之際。其跡與宗尹同。而屈已就事。以規興復。亦若勝非之  
慶。若劉其心有足亮云。

二十一史論著 卷三十一 朱勝非 二十一 朱勝非 二十一 朱勝非

李光許翰許景衡張憲張所陳禾蔣猷

夫極溺挾焚之際。必以任人為急。靖康建炎之禍。變亦甚於此。溺  
矣。當時非乏人才也。朕而國耻卒不能雪者。豈非任之之道有所  
未至歟。夫以李光之才。識高明。所至有殷。許翰許景衡之議。論則  
切。張憲之善理財。張所之習知河北利害。皆一時之雋也。是數臣  
若使其言聽計從。不為說邪所抑。得以直行其志。其效宜可待也。  
朕或斥遠以死。或用之不竟。其才世之治亂安危。雖非人力所為。  
君子於此。則不能無於時君之失政。為蔣猷歷任王朝。當建炎  
初。避地而終。則無足稱也。陳禾引裾盡言。有古諫臣之風。其行事  
在宣和之前。孝宗以後。乃加褒謚云。  
時君失政。莫大於有人而不能任。中論亦足當其奇。

二十一史論著 卷三十一 李光 二十一 李光 二十一 李光



韓世忠

古人有言天下安注慮相天下危注慮將宋靖康建炎之際天下  
安危之機也勇畧忠義如韓世忠而為將是天以資宋之興復也  
方元木渡江惟世忠與之對陣以開暇示之及劉豫廢中原人心  
動搖世忠請乘時進兵此機何可失也高宗惟疾檜之言是聽使  
世忠不得盡展其才和議成而宋事去矣暮年退居行都口不言  
兵部曲舊將不與相見蓋愍岳飛之事也昔漢文帝思顧收於前  
代宋有世忠而不善用惜哉

馮辨仲曰此論何其精警宋史成於衆賢之手故筆力互異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韓世忠

二十一

宋史

忠武為中興名將惜時主和議恢復之功未樹狀以計給親良  
臣反兵擊元末於大儀鎮驚破虜人之胆雖為千古快舉而不  
知政以速其和議之成也天意所在人力不足以爭之悲哉

岳飛

而漢而下若韓彭韓灌之為將代不乏人求其文武全器仁智並  
施如宋岳飛者一代直多見哉史稱開雲長通春秋左氏學狀未  
嘗見其文章飛北伐軍至汴梁之朱仙鎮有詔班師飛自為表答  
始忠義之言流出肺腑真有請為孔明之風而卒死於秦檜之手  
蓋飛與檜勢不兩立使飛得志則金鸞可復宋耻可雪檜得志則  
飛有死而已昔劉宋殺檀道濟道濟下獄嗔目曰自壞汝萬里長  
城高宗忍自棄其中原故恐殺飛嗚呼冤哉嗚呼冤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岳飛

二十一

宋史

章大力曰三引喻以証議論波瀾甚濶  
忍字是高宗膏肓之病忘親事仇異安江沱不仁不孝之尤者  
也故當時忠臣義士凡言反復仇雪耻者皆犯其所深忌而飛  
則又甚焉者也高宗積忿於飛必有露於外者秦檜張浚窺見  
其微故恣意以成之耳此論直誅其心書法與丘公義例同其  
嚴正

劉鈞吳玠吳玠

劉鈞神機武畧。出奇制勝。順昌之捷。威震敵國。雖韓信。漢上之軍。無以過焉。或謂其英傑。不允。雖量有餘。其狀乎。吳玠與弟玠。智勇忠實。戮力協心。據險抗敵。卒保全蜀。以功名終。威哉。玠。累從征討。功效甚矣。有父風焉。玠。玠。晚頗荒淫。玠。玠。多喪敗。豈。但。於。常。勝。驕。心。侈。傲。抑。三。世。為。將。釀。成。逆。賊。之。變。遂。其。宗。祀。蓋。有。由。焉。未。歎。語。真。有。道。之。言。不。可。不。以。為。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二十

大來堂

李顯忠楊存中郭浩楊政

李顯忠。生而神奇。立功異域。父子破家殉國。志復中原。中。雁。龍。樓。屢。遭。廢。黜。傷。哉。楊存中。出入。淮。甸。無。大。勝。負。典。兵。家。久。貴。寵。獨。隆。狀。頗。難。知。幾。不。貼。禍。敗。其。亦。有。天。幸。者。助。郭。浩。楊。政。先。左。右。玠。玠。弟。保。全。川。蜀。歎。君。子。惜。人。所。屬。倚。以。成。功。者。奈。何。挽。於。和。議。頻。失。事。機。人。心。沮。喪。不。得。如。吉。甫。方。叔。受。社。稷。族。以。成。中。興。之。業。惜。哉。

分叙總斷參差如雁行歸咎和議尤浮論事之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二十

大來堂

王德王彥魏勝張憲楊再興牛皋胡罔休

德素有威畧。彥魏劉光世。審其不可恃。晚從張俊。竟以功名顯。其知所擇哉。王彥家赴國。累破堅敵。威震河朔。既奪兵柄。使之治郡。用違其材。惜矣。魏勝。無甲兵糧餉之資。提數千烏合之衆。抗全人數十萬之師。卒完一州。名震當時。壯哉。張見忌於諸將。無後而戰。死亦可惜矣。張憲等五人。皆岳飛部將。為敵所畏。亦一時之傑也。朕或以戰沒。或以憤卒而憲以不證飛獄。冤死。悲夫。各自立斷。音詞味清。越宿寇。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王德 王彥 魏勝 張憲 楊再興 牛皋 胡罔休

張俊張宗顏劉光世王淵解元曲端

南渡請將以張韓劉岳並稱。而俊為之冠。朕考其行事。則有不狀者。俊受心膂。承牙之審。其平苗。雖有勤王之績。朕既不能守。然又棄四明。負亦不少。矧其附檮主和。謀殺岳飛。保全富貴。取媚人主。其負戾又加何哉。光世自恃宿將。深沮却畏。不用上命。師律不嚴。卒致鄞之叛。迎合檮杌。首納軍權。雖得善於楮下。君子不責也。二人方之韓岳。益遠矣。朕于蓋宗顏。肆俊子弟。著海之功。泗上之捷。亦足稱焉。王淵以總卒。危從有勞。遂至踰。夫將士心自取。沒敗。沈結。托原。俊與光世一轍。烏足道哉。解元始由韓世忠進。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張俊 張宗顏 劉光世 王淵 解元 曲端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張俊 張宗顏 劉光世 王淵 解元 曲端

其攻城野戰。未嘗敗。頗有可稱者。不幸早世。惜哉。曲端。劉復。自用。輕視其上。勢致未著。勳遠。即制。張浚。殺之。雖完。蓋亦自取焉。爾。周一韓曰。總起分斷。議論確乎。可垂。掃盡俗業。

王友直李寶成問趙寧劉子羽呂祉胡世將鄭剛中  
 紹興和議成材武善謀之士無所用其力若王友直之鴟制起  
 兵李寶之主功膠西成問趙寧皆足以斬將奪旗劉子羽轉戰屢  
 勝呂祉不從劉豫胡世將鄭剛中威震巴蜀皆中道以歿是以知  
 宋不克興復也  
 人事如此天意又如彼可勝憤悻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五十五 大宋堂

白時中徐處仁馮浙王倫宇文虛中馮思退  
 以白時中之居任徐處仁之姦細馮解之邪狂馮思退之巧詐而  
 排楊時誤李綱與張浚其識趣可見矣雖有小善何足算哉王倫  
 雖以無行應使往來虎口屢被拘留及全人皆之以官竟不從見  
 迫而死悲夫較之虛中即受其命而之定官制筆故又享富貴者  
 大有間矣卒以輕財識趣震其家誠真不知義命者觀雖云究死  
 亦自取焉律以豫讓之言益可愧甚  
 物以類聚請此論弟當除或齋琴如入鬼方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五十六 大宋堂

朱倅王綸尹禧王之望徐俯沈與求翟汝文王庶莘炳  
秦檜薦士以收人望然一時知名之士亦豈盡可籠絡者哉  
俾論事不合王綸代言辭合體要若尹禧王之望人品雖不同  
其附和議則一爾徐俯未與趙鼎爭辨沮抑岳飛異哉沈與求止  
和親之議翟汝文善料事而檜以為異已王庶論都荊州當時諸  
臣之慮皆不及此考夫祈寬之事庶益忠義人也辛炳雅志清脩  
又豈多見也歟

孫意白曰冒語振起一篇之勢名士一言若予若刺含意深永  
薦士收人望此善操智是以李卓吾曰使檜不死高宗有寒心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朱倅  
心矣使檜幸而永年高宗不為檜不但欲受九錫已也原其所  
以竭力事金者與它日如契丹皇后敵塘故事耳其設心自以  
坐而享張邦昌劉豫之貴也趙鼎諸人不學無術盡入其術中  
而不悟悲夫

朱弁鄧望之張即洪皓

孔子云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當建炎紹興之際凡使金  
者如張虎口能全節而歸者朱弁張即洪皓其庶幾乎望之不足  
議也皓留北十五年忠節尤著高祖謂蘇武不能過誠哉洪皓以  
忤秦檜請死悲夫其子遠遵遺相繼登詞科文名滿天下遠位極  
台輔而遵文學尤高主朝議論衆多所謂忠義之報誰不信夫  
引經入題後將四人合叙一地方歸重皓身弁及其子  
寡輕重史公權衡在心一黍不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朱弁  
三十四 大來堂

張九成胡銓廖剛李迥趙開

秦檜執國柄其誤宋失計固無以議為也張九成之策胡銓之說  
忠義深狀廖剛請復用德望之人其為阿時好者哉李迥趙開可  
謂可使治其賦也歟

王芥庵曰搖宕多姿

紫陽稱張子韶人物甚偉南軒謂澹庵諫書與日月爭光一議  
文忠一議忠簡當矣

十一文論續

卷三十一張九成

三十五

宋末堂

鄧肅李邴滕康張守富直柔馮康國

鄧肅李邴滕康當危急存亡之秋皆侃侃正色知無不言張守諱  
事明遠富直柔既於秦檜呂頤浩馮康國說折二凶皆有川之才  
也  
皆字作骨似乎兩對而差之致政復可懷

十一文論續

卷三十一鄧肅

三十五

宋末堂

常同張致遠薛徽言陳淵魏江潘良貴呂本中  
 傳有之。不有君子其何能國。紹興之世。呂頤浩。秦檜。在相位。雖有  
 君子。豈得盡其志。宋之不能圖復中原。雖曰天命。豈非人事乎。若  
 帶同張致遠。薛徽言。陳淵。魏江。潘良貴。呂本中。其才欲皆可以經  
 邦。其風節皆可以厲世。厥論議不合。奉祠去國。可為永慨矣。  
 引義雅正。合新雄練。連用三皆字。不嫌其複。惟見其老。

向子諲陳規李陵虛知原陳楠李琴李朴王庠王衣  
 向子諲以相家之子。克修臣節。陳規以文儒之臣。有殺鎮守。可謂  
 拔乎流俗者。烏李陵言事不諱。二虛兄弟。並用以材。見稱陳楠守  
 禮。知變。李琴為政。有惠。成足紀。烏李朴不謀權威。王庠志高。而化  
 節。顏哀。王衣明恕。而用刑。不刺。雖或罷職。不辭。亦皆不曠其職者。  
 每用時零語。作斷作繼。塵落跌宕之致。政於此。見其妙。前史多  
 有此法。

衛膚敏劉珏胡弁涉沈晦劉一止胡文修恭崇禮  
建炎紹興之際網羅俊彦布於庶職如衛膚敏以下七人者其一  
議時政指陳闕失雖或好惡不同亦皆一時之表表者則一止  
寧止兄弟之忠清交脩崇禮之詞翰又有助於治化者焉  
吳心格曰審局運機最為持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謝清敏 三十九 見朱堂

章誼韓肖胄陳公輔張賢胡松年曹勛李植韓公裔  
章誼有塞謬之節肖胄席父祖之蔭二人多所論建奉使不辱亦  
可取矣陳公輔得諫臣之體其劾蔡京王黼之黨論吳敏李到之  
隙是矣朕既辨安石學術之害而不尚程顥之學何邪張賢斥蔡  
京之禍薦楊時之賢其趣操正矣況平寇有術而不自以為功乎  
松年鄙秦檜而不交知命通方固不易得而曹勛崎嶇兵間積著  
勞勛朕金人入侵之計已決猶曰鄰國恭順無它何其見幾之不  
參邪若李植韓公裔著忠蓋為天子故人能與黃潛善秦檜為  
異閉門不出待時而動斯亦知所向方者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章誼 四十 見朱堂  
散華直叙最為老勁中以一二間冷字作護更覺嫵媚



何綺五次翁范同傷屈接始句祀如淵薛弼羅汝揖蕭振  
 何綺五次翁以下數人者附默秦槍斥逆忠良以饗富貴而次翁  
 尤為柔媚故槍傷悼之其在位寂久孔子所謂鄙夫患得患失無  
 所不至者此輩是已鍾能伸岳飛之枉雖為可尚朕又為之使金  
 而通問焉益墮其術而不悟者槍之計深哉  
 曰何憐曰計深具見奸臣作用善法妙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何綺 四十一 大來堂

范如圭吳表臣王居正晏敦復黃龜年程瑀張闡洪擬趙達  
 如圭師於安國居正師於楊時敦復師於程顥表臣交於陳瓘其  
 師友淵源有自來矣故其議論讓直剛嚴鯁峭不惑異說不畏強  
 禦大畧相似若夫居正雖王氏三經之經龜年首勅秦檜生和之  
 非程瑀力排蔡京之黨尤為有功於名教張闡論事無避洪擬朴  
 實端真趙達純正善又時一時之良為槍所忌而不撓者語曰嚴  
 寒朕後知松栢之後凋信哉  
 聞此論如入蘭芷桂林芳氣襲人百世之下若此況當日親炙  
 之者乎為之神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范如圭 四十二 大來堂

張焘黃中孫道夫曾幾勿濤李彌遜

宋既南渡日以徽宗梓宮及韋后為念秦檜主和甘心屈已張焘  
逆章論到謀深慮遠其言取必於天豈忘宗社之讎哉亦曰相時  
而動耳惜其利澤專於蜀也黃中不黨不阿明察奸敵立朝忠實  
退不忘君道夫受知張浚愛國而不為身謀曾幾積學潔行風節  
凜凜陳嘗膽枕戈之言以贊親征亦壯矣哉勿濤直節正論不受  
檮私潔身歸老彌遜曾開同沮和議廣結以沒無怨懟心所謂臨  
大節而不可奪者歟

忠正之氣綱經滿楮讀未竟齒甲俱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七十三

四十三

宋本堂

陳復輝虞允文辛次膺

孝宗志恢復特任張浚復輝斥姦黨明公道以為之佐洵居中書  
知無不為言無不盡蓋其立志一以先哲為法非它相可擬也允  
文許國之忠炳如丹青金席人亮之南侵其鋒甚銳中外倚劉錡  
為長城錡以病不克進師允文儒臣奮勇靜戰士舉而挫之亮乃  
自斃昔赤群一勝而三國勢成淮池一勝而南北勢定允文采石  
之功宋事轉危為安實係乎此及其罪相鎮蜀受命興復越期而  
往志雖未就其能慷慨任重豈易得哉次膺力排羣邪無負言責  
淮政不煩居約有守晚再立朝審諤尤著南渡直言之臣宏為首  
稱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七十三

四十四

宋本堂

人既出色文亦精采麟鳳呈雲未足喻其瑞也

陳康伯以經濟自任。臨時明銜。梁克家才優。攝遠謀。國盡忠。至若汪澈之論事。忠懇。薦達人才。葉義問直言正色。掃除秦檜。餘黨。狀不長於兵。臨敵失措。豈優議論而劣事功者歟。葉頤清儉正直。而衡才智有餘。蓋亦一時之選云。

李熙后曰。掃除奸黨。易薦達人才。難。書法甚妙。細味之自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陳康伯

四十五

宋史堂

葛邲錢端禮魏杞周葵施師點蕭燧龔茂良

葛邲在相位。雖不久。而能守法度。進人才。其處已也。則以不欺為本。錢端禮以戚屬為相。周葵晚雖不附秦檜。而與龔茂良皆主和議。若乃魏杞奉使知尊國體。施師點之靖重有守。蕭燧忠實敢言。任於紹興之間。可謂不幸矣。

前後數子。著識精神。以三人稱抑之。絕似蜂腰之格。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葛邲

四十六

宋史堂

劉珙王簡黃祖舜王大寶金安節王到中李彥穎范成大  
 劉珙志義世家。逆虜。以未嘗。擊。趾。為。派。振。王。簡。化。顏。忠。諫。劉。勝。  
 嫉。惡。方。趙。鼎。張。汲。非。罪。遠。謫。朋。友。絕。跡。大。寶。務。從。之。游。遠。斥。權。森。  
 了。無。顧。忌。安。節。拒。秦。檜。排。淵。觀。堅。如。金。石。派。立。無。黨。死。生。禍。福。曾。  
 不一。動。其。心。當。金。兵。犯。大。散。關。劉。中。單。騎。星。馳。夜。起。吳。璘。一。戰。却。  
 敵。成大。致。書。北。庭。榮。於。見。殺。卒。不。辱。命。俱。有。古。大。臣。風。烈。孔子。所。  
 謂。歲。寒。壯。後。知。松。栢。之。後。凋。者。歟。若。祖。舜。奔。揚。歷。思。纓。秦。煇。秩。株。  
 檜。惡。於。既。死。彥。穎。論。事。激。裂。故。露。忠。蓋。真。氣。亦。可。尚。已。  
 諸。公。大。節。與。天。壤。同。壽。北。文。筆。力。足。以。傳。之。

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黃洽汪應辰五十朋吳希陳良翰杜莘老  
 黃洽。淳。厚。有。守。應。辰。學。術。精。醇。尤。解。骨。鯁。十。朋。吳。希。陳。良。翰。莘。老。相。  
 繼。在。臺。府。應。詔。奏。傳。直。言。無。隱。皆。事。上。忠。而。自。信。篤。足。以。當。大。任。  
 者。惜。不。足。其。用。焉。  
 精。巖。有。體。可。方。古。史。

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宋史卷一百一十一

周執羔。王希呂。陳良祐。李浩。陳索。胡沂。唐文若。李燾。  
 執羔宿德雅度。在經筵。忠忱啓沃。以口舌相高。為戒。希呂剛直。慷慨  
 切有古引。浩風良祐。力止汎使。擢開臺端。忤旨竄斥。而甘心焉。李  
 浩獨不造。秦熺。陳索。以呈身為耻。文若。譏佳兵。胡沂。斤開。宜其清  
 風。若御終始。弗渝。高孝之世。李燾。耻讀。王氏。書。擬拾禮文。殘缺之  
 餘。繁狀。有則。長編之作。咸稱史才。狀所擬。拾。或出野史。春秋。傳疑。  
 傳信之法。狀歎。

王幼章曰音即經解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周執羔 木末堂

尤袤。謝諤。顏師魯。袁樞。李棟。劉儀。張孝祥。  
 尤袤。學本程頤。研一謂。老成典刑者。立朝。枕論。與人。主。爭。是非。不。尤  
 不。已。而。能。全。終。完。即。難。矣。謝。諤。顏。師。魯。袁。樞。臨。氏。則。以。治。辨。開。立  
 朝。則。啓。沃。忠。諫。各。舉。逆。職。為。世。師。表。李。棟。劉。儀。張。孝。祥。每。歎。息。焉。  
 行事。張。孝。祥。登。負。才。畧。在。政。揚。榘。迫。其。兩。持。和。議。君。子。每。歎。息。焉。  
 錢。大。鶴。曰。直。數。文。間。李。公。椿。莊。重。簡。淡。紫。陽。之。所。推。服。者。也。  
 筆。力。矯。矯。在。諸。論。中。尤。為。杰。出。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尤袤 木末堂

李衡王自中家。應張綱張大經。蔡沈葉濂周濬劉奎沈作賓。李衡進退靡容。幾於開道。王自中家。應奇。道危言。推折弗悔。咸有可稱。嘗考宋之立國。元氣在臺諫。崇軍大觀。而後姦佞擅權。爵賞冒濫。馴至沒亡。高孝重繩糾封駁之司。張綱柳令。應恩太經。勅韓侯。斥董璉。人人振揚風采。正氣稍伸矣。時則有若沈濂。濂章作賓。班班有善。同傳亦宜。

國家元氣在臺諫。不獨有宋為然。言路通塞。天下安危以之。人主可恕乎哉。

卷三十一 宋論贊 卷三十一 宋論 宋末堂

周必大留正胡晉佐。謀大事。決大議。非疑定有立者不能也。周必大留正。一時俱以相業稱。朕必大純篤忠厚。能以善道其君。光寧禪受之際。罹禍而去。其可為有立乎哉。若胡晉臣爭論朱熹。則侃侃有守者也。

中發大議。歸朕特起。有拔地干霄之勢。

卷三十一 宋論贊 卷三十一 宋論 宋末堂

趙汝愚

趙汝愚宋之宗臣也其賢固不及周公其位與威又非若周公之尊且昵也方孝宗崩光宗疾大喪無主中外洶洶一時大臣有民難而去者矣汝愚獨能念不慮身定大計於頃刻收召明德之士以輔宗宗之新政天下翕然望治其功可謂盛矣朕不幾時卒為韓侂胄所構一斤而遂不復返天下聞而寃之於此見天之所以眷宋者不知周而宋之陵夷則至於不可為信非人力之所能也汝愚父以純孝聞而子崇憲能守家法所至有忠政亦可謂世濟其美者已

二十一年

趙汝愚

五

宋

自侂胄用事十四年威行官省權震寓內當時有蘇實尚書屈膝執政南園山莊竹籬犬吠共為傳笑焉朕侂胄非有恭禮之奸惡也不過貪富貴患得失之小人耳若皆用之為奸欲必去之則太甚矣其釀成勢端流非邦家則以君子自負者激而成之殊可怪也李生曰侂胄之得志汝愚薦之也學道之受禍雖命道之也當時汝愚若以節度使授侂胄已矣而度使不與而與太師可乎夫當朝廷賞功之時則可以賞功為重一毫已見不可用也而曰汝為宗臣爾為外戚可縱我欲博宗臣不受賞之名矣而欲抑侂胄以同我又可縱縱曰其人不可吾姑假此

以抑之

以抑之則此賞功者也非所以論人也吾又安得作好惡於其間哉秉國之鈞不平謂何當此宰肉之際而以已見裁抑不平陳孺子不為也況學孔氏者乎夫趙為丞相朱為講官侂胄未得志也而朱先生侍講首以侂胄為言何哉既約彭龜年共攻之矣他日經筵復留身論奏至於再至於三必欲決去之而後已吾恐天下之人耳盡聳目盡眩亦必以我為阿附丞相者矣縱家置一喙告之曰我不為黨不立異不以道學自名不為偽必不信也夫我以彼為小人彼亦以我為小人此定理也彼以我為偽學我既以為不是則我以為彼為小人彼又安肯是我哉

二十一年

趙汝愚

五

宋

彼此不相為是則又安所定也且夫我本欲決去小人者也而小人又決不去是無術也苟無術吳無學也既無學又何以從政而安民乎則謂我為偽學亦可矣浙東初命先生即以唐仲友為奇貨甫入奏事先生又以甘異為首禍信如所言則凡在君側者必如先生而後可矣又安可得也夫孝宗願治之主也治貴適時學必經世彼其時為人臣子者觸目激衷哀矜痛恨不在甘異一豎子明矣吾意先生當必有奇謀秘策能使宋室再造免於屈辱呼吸頃危而安弱而強幼學壯行正其時矣乃曾不聞嘉謀嘉獻入告爾后而直以內侍為言是為當務之

急與或者聖人正心誠意之學。直為內侍一身而設。顯不在乎  
 夷狄中國之強弱也。別又何貴於正心誠意為也。上雖欲不默  
 聞。不可得矣。吾故謂今之學者。但能不講學。則天下太平矣。但  
 能見己之小人。而不見人之小人。則雖曰不講學。吾必謂之學  
 也。朕自古及今。以能去小人。謂為君子者多矣。獨先生哉。其一  
 己之喜惡。流無窮之毒。害偽學之禁。有以也。無術是無學。此論  
 透快痛切。亦吾道直言強諫之士。未可斥為異端也。  
 總論有撼斗。吸江之氣。有搔首扼腕之情。故絲才識。所致亦以  
 世美足稱。否則雖起龍門。班樑而徇之。亦不能屈筆成一字也。  
 二十一東論續 卷二十一 趙汝器 五十五 木末堂

彭龜年黃裳羅點黃度林太中陳睽黃黼詹體仁  
 彭龜年黃裳羅點以青宮師保之薦。虛言無隱。黃度林太中亦能  
 守正不阿。進退裕如。此數臣皆能推明所學。務引君以當道。可  
 謂粹朕君子矣。陳睽論事頗切時病。詹體仁深於理學。皆有足稱  
 者。朕嘗嘗詆譏呂祖謙。至視趙汝愚。劉光祖為仇。而體仁乃能以  
 朱熹真德秀為師友。即其所好惡。而二人之邪正。於是可知焉。  
 前五叙 後五叙 為師友 即其所好惡 而二人之邪正 於是可知焉  
 二十一東論續 卷二十一 彭龜年 五十六 木末堂



胡紘何澹林乘高文虎陳自強鄭而京鐘謝汲甫許及之梁

汝嘉

君子之論人亦先觀其大者而已矣忠孝人之大節也胡紘漢其  
君以短喪不得謂之忠何澹疑所生繼母之服士論紛紜而後去  
不可以為孝彼於其大者且忍為之則其協比惟姦認排善類亦  
何憚而不為乎謝汲甫出處篇史賦其迹若無可議為者朕慶元  
之初歸侂冑設偽學之禁固羅善類而一空之汲甫乘政造與之  
同時後曰不知不可也況於一勅陳傳良再勅趙汝愚形於汲甫  
之章有不可掩者乎陳自強鄭而許及之輩狄蟠苟合以竊貴顯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宋

宋

斯亦不足論已若林乘之有治才善論事高文虎之自負該洽京  
鐘之仗義秉禮志信於敵國抑豈無足稱者朕乘以私忿詆名儒  
不為清議辨與而文虎革偽學之詔以是為非以正為邪變亂白  
黑以欺當世其人可知也鐘養年溥政朋姦取容既愧其協朕矣  
況偽學之目識者以為鐘實發之乎士君子立身行事一失其正  
流而不知返遂為千古之罪人可不懼哉可不懼哉

也。議論教也而陳嚴孫人似又出一手史館中分類而著故弗同

史浩王淮趙確權邦彥程松陳謙張巖

史浩宅心平恕而不能相其君恢復之謀王淮為偽學之禁  
善類趙確與虞允文協謀用兵而舊史謂二人沮抑張斌何哉邦  
彥守城力戰惜乎助呂頤浩攻李綱君子少之程松陳謙張巖扭  
誤之徒何足算哉  
駁正舊史具見識斯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五

宋

宋

徐控吳佩項安世薛叔似劉甲揚蒲劉光祖  
 徐控竄運於小人之手身之召道之存也。佩之學為政。項安  
 世之通經博古皆一時之英才。今更定舊史公論其少仲。歟。薛叔  
 似通儒也。不幸以關邊事累之。劉甲揚輔。許乎有用之才。劉光祖  
 威名與涪州學記。註傳。官壞世之人何憚而不為君子也。  
 末語婆心甚切。君子小人首尾相應。何等精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徐控 十九 朱本堂

余拙拙李錡丘密倪思宇文紹節李蔡  
 余拙禮平時論議則正。及為相。受制於韓侂胄。雖有志扶掖善類。  
 而不得以直遂。戲不免君子之論。若李錡丘密皆棟侂胄以輕兵  
 召聚之。夫及其決意用師。命蔡遵。蔡詔不從。而錡獨當筆馬。何其  
 所見後先。非迂哉。附會之罪。錡固無以逃。於公論。其尤忌在辭劇  
 主。又屢辭。能臣三黜。不變其風。樂有可尚。馬李蔡所至。能崇荒政。  
 歸并賦。亦庶幾古所謂惠人也。  
 行藏操縱自如。天生快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徐控 十九 朱本堂

鄭毅仇愈高登婁宣亮宋汝為  
 高宗構還復有苗劉之變此何時也鄭毅王庭秀正色立朝以事  
 君臣之義不避哉仇愈性悌君子遺澤在民易曰王臣寒暄  
 登有為婁實亮請立太祖後為太子能言人臣之所難言而高宗  
 亦漸從之君仁而臣直乎宋汝為歸自全國論事切直與實亮  
 俱迂秦始一則証以罪譴一則逃遁以死於乎情矣  
 立太祖後此一事須冠千古寧第為宋史之榮乎論極卓肆

王信汪大猷表樊吳柔勝游仲鴻李祥王介宋德之楊六全  
 王信有文學通政事汪大猷敦厚老成表樊學有所本吳柔勝游  
 仲鴻名在偽學觀李祥訟趙汝愚公論籍是以立王介楊六全直  
 道而行宋德之其知兵者歟  
 純氣質辭歸於玄澹

年棄疾何異劉軍劉燾中行李孟  
 古之君子出處不齊同歸於是而已年棄疾知大義而歸宋何異  
 為實君子而切諫光宗朝暨華官禁中行軍不校臨川之試終不  
 肯自言非程顯傷學劉燾表章朱熹四書以備勸講衛道之功莫  
 大焉李孟傳所立不愧其父至於劉軍飄然遠引屢徵不起所謂  
 鴻飛冥冥者耶  
 行誼均堪不朽而柴劉二事尤偉古杰之氣堪為精英論中之  
 表表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陸贄 六十五 宋史

陳敏張詠畢再遇安而楊巨源李好義  
 陳敏善守畢再遇善戰張詠出使不辱國為將淨士心並法惡厲  
 為武興帥以其才足以制賊也賊之畔而非安而楊巨源李好義  
 之謀而方之憂莫大焉朕丙卒以是殺巨源何其妒疾而殘賊也  
 李好義失於周防竟為王喜所圖宋知喜為賊黨既不能罪又以  
 即鎮賞之幾何而不為唐末之姑息以成蕩鎮之既乎  
 論人論事裁決如流行久錯綜經緯巧力俱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陸贄 六十四 宋史

趙方賈涉危再興孟宗政張成  
 宋之南渡邊將之才何其鮮哉。或曰：江南非用武之地。朕古之善  
 兵者若孫武子亦吳人也。抑先王之世文武無二道。文武既分宜  
 其才之各有所偏勝也。趙方少從張栻學許國之忠。應變之果。隱  
 朕有導祖折衝之風。其部曲如危再興孟宗政。後皆為名將。亦方  
 之能獎率也。方之子范宗政子映。後皆以功名自見。不愧其父  
 有足稱者。賈涉居方面亦諳有才。及其康孽竟至亡國。為可歎也。  
 張成者善御衆。故兩王立功云。  
 風清澤。知為傷人之味。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趙方

六十五

宋史

汪若海張運柳約李舜臣孫逢吉章穎商飛卿劉穎徐邦憲  
 汪若海柳約仕於南渡播遷之時。其志持以尊君。若君父故讀其履。奔  
 而悲之。張運李舜臣職舉事。亦遭變。在民孫逢吉章穎。辨正人之  
 非邪。正學之非偽。君子哉。商飛卿劉穎徐邦憲。皆有主於權臣柄  
 國之日。卓乎不為勢利所移。故能爾耶。  
 劉穎容與俯視。一世氣概之卓絕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汪若海

六十六

宋史

李宗勉表甫劉敬王居安  
 李宗勉在庶僚論事平直及入相頁公清之稱表甫學有本源善  
 達其用持節所過其民至今思之劉敬分別邪正侃侃敢言亦難  
 能者王居安掃除孽邪以匡王國其志壯哉  
 直入徑叙文勢似緊急不知其中寂閒暇有餘地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李宗勉 六十七 宋末堂

崔與之洪咨夔許奕陳居仁劉漢弼  
 唐張九齡姜公輔宋余靖皆出於嶺南而為名世公卿造物  
 者曷嘗擇地而生賢哉先王立賢無方蓋為是也番禺崔與之晚  
 出屹然大臣之風卒與三子者方駕齊驅洪咨夔許奕直道正言  
 於理宗在位之日陳居仁見稱循吏親結主知劉漢弼抱忠以死  
 哀哉  
 沈伯紳曰有感而言大破方俗之見快絕快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崔與之 六十八 宋末堂

柱範楊簡張處呂午  
 柱範在下僚已有公輔之望及入相未久而沒楊簡之學非世儒  
 所能及矣諸有政使人百世而不能忘朕雖享高年不究於用豈  
 不重可惜也哉張處子諒易直呂午風采凛然皆有裨於世道者  
 矣  
 安雅之奏喜無繁嚴凌仰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柱範 六十九 宋史

吳昌裔江綱陳宏王震  
 吳昌裔訪道東南一何勤哉故其造深醇見諸事功者足以知其  
 學無雜也江綱之遺愛在越先氏所謂擇賢久任者固不我欺矣  
 陳宏以宰相子論棟之直於今有光王震通兵家言而謂不可以  
 道從世此古人謀帥責乎說禮樂而敦詩書也  
 沃厚古茂有渾灑之遺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吳昌裔 七十 宋史

高定子高斯得張忠恕唐麟  
 觀高定子在面議政業著聞矣斯得屢起而屢仆於權臣之手及其再起宋事已非張忠恕論濟邸事有父祖風焉唐麟者亦可謂古之遺直  
 讀陳沈板蕩之什凄然下淚玩及其二語令人投卷而怨國事何事而以供權臣之墮壞乎有宋之季何不競也  
 廢落數語極其蒼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高定子 十一

卓概沈煥育彥約范應鈇徐經孫  
 嗚呼宗之為君韓侂胄之為相豈用兵之時乎故要機力止之小學之廢久矣而機術知致力於此沈煥舒璘學遠識明育彥約可與建立事切范應鈇赫朕政事如神明徐經孫清慎有守卒以爭公田迂賈似道去國君子稱之  
 倘狎跌宕有神行乎其間非與古處者未能及此  
 首尾俱歸結到君相身上照應嚴密緩兵急學非失時宜蓋度其力之可及者而為言耳布局輕重有條論中之完璧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卓概 十一



湯琦將重珍。年子才。未能孫歐陽守道。湯琦立朝。蹇。將重珍。自推。魏科。既。居。威名之下。而能樹立。林當世。可為難矣。年子才。未。貌。孫。直。般。著。於。中。外。歐陽守道。產。庚。之。解。儒也。威名難副。風勵之意甚速。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五 宋末書

孟珙林果。王登揚拔。發。惟。孝。陳。成。宋之辱。於。金。久。矣。值。我。國。家。與。師。討。罪。彼。震。河。朔。乃。遣。孟。珙。帥。師。火。攻。遂。滅。其。國。以。雪。百。年。之。耻。而。珙。說。禮。儀。敦。詩。書。誠。寡。與。二。林。果。王。登。揚。拔。張。惟。孝。思。以。功。名。自。見。雖。野。立。有。小。大。皆。奇。才。也。陳。成。不。從。逆。曦。雖。不。能。死。狀。理。財。於。喪。亂。之。餘。苟。賴。以。回。守。豈。不。賢。於。匹。夫。之。自。經。游。濟。者。哉。姚。長。源。曰。洋。洋。瀛。溟。豪。邁。不。羈。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六 宋末書

博論李大性任希夷徐應龍莊夏王阮王質陸游方信孺王

博

博論渾厚正大李大性直言不掩其先任希夷請益先儒徐應龍  
在經筵多所裨益莊夏王阮王質皆負其有為之才卒奉祠去國  
陸游學廣而望隆晚為韓侂胄著堂祀君子惜之抑春秋貢賢者  
備也方信孺年少奉使而以素氣折金人王樹北歸請錄信孺之  
功長者哉  
清曠簡遠望之皎然如雪山倚空落月滿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十一

水來堂

趙汝談隨汝謙趙希館趙彥昫趙善湘趙與惟趙必愿

宋之公族往往亦由科第顯用各能以術業自見汝談汝謙希館  
是已彥昫師遊而墮功亦由廟筭之短善湘父子克平大盜與惟  
以長者稱必愿世濟其美可謂信厚之公子矣  
楊誠齋嘗云國朝皇族之英自拔於新禧金駝之林而爭樹於  
秀孝父儒之圃者豈少也而六世葉儒三世中文科者亦往往  
如麟之角然此而趾吳者其惟少師惠國良公之一門跡是推  
之斯論蓋有所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十一

水來堂

史彌遠鄭清之史嵩之董槐葉夢鼎馬廷鸞  
 史彌遠度親立詔諱聞直言鄭清之隨名於耳相之日彌遠之罪  
 既著故當時不樂嵩之之繼也。因於姚復摩起攻之狀國將才也  
 董槐母河而議之矣葉夢鼎馬廷鸞之所遺遠其不幸也夫  
 清滿衰角有此蕭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史彌遠

七十七

宋末堂

傅伯成葛洪曾三復黃疇若衣詔危稹程公許羅必元王遂  
 傅伯成晚與楊簡為時著龜葛洪守正不阿曾三復講欣無器說  
 之心黃疇若優於政治表節力請討李全蓋丞相史彌遠心腹也  
 危稹以通問徐僑獲罪其人可知矧治州之政有循吏之風焉羅  
 必元受學於稹者也程公許王遂談論疊見豈不偉哉  
 清於氣而味永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傅伯成

七十八

宋末堂

吳淵余玠汪立信向士辨胡穎冷應徵亦叔遠王萬馬光祖  
 吳淵才具優長而嚴酷累之。余玠意氣豪雄志不充信實似道  
 不用汪立信之策殆天奪其魄矣。向士辨平賊於道宋之不足  
 圖存蓋可知也。胡穎奸狡淫祀非其中之無愆不誦爾。冷應徵  
 安邊之才曹叔遠王萬皆正人端士。馬光祖治建康遠今遺愛猶  
 在民心可謂能臣已。  
 聽言任人有國之大經也。順之者昌逆之者亡。宋病若此雖虛  
 信不能救也。況甚之以鴆毒乎。傷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吳淵 六十九 大宋堂

喬行簡范鍾游似趙葵謝方叔  
 喬行簡弘深好賢論事通練。范鍾游似同在相位皆謹飭自將而  
 意見不伴趙方豫計二子後當若何而蔡范呼主皆知所言所謂  
 知子莫若父也。成宋自端平以來捍禦淮蜀兩邊者非蔡材簡之  
 士即其偏裨之將朝廷倚之如長城之勢及其筋力既老而漸圖  
 之志不衰亦曰壯哉。謝方叔相業無過人者晚因於權位至以玩  
 好丹劑為人元壽坐是貶削有愧金鏡多矣。  
 得意處在趙方一段即兵家出奇制勝之法非宿將不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一 喬行簡 八十一 大宋堂

吳潛程元鳳江萬里王煥章鑑陳空

孔子曰才難不其狀乎理宗在位長久命相實多其人若吳潛之忠亮劉直財數人為潛論事雖迫於許度宗之立謀議及之潛以正對人臣懷顧望為子孫地者能為斯言哉程元鳳謹餘有餘而乏風節尚為賈似道所恭江萬里問學德望優於諸臣不克為似道罷歸晚年微露鋒穎報見擯斥士大夫不幸與權宦同朝自慶難矣似道督視江上之師以國事付王煥章鑑陳空中蓋取其平時素與已者煥章中於其說出稍欲自異及聞其收乘誘感之既而二人自為矛盾宋事至此危急存亡之秋也當國者交驩戮力

二十一宋論續

卷二十一吳潛

八十一

宋史

循懼不迷所為若是何望其能匡濟乎似道誅煥死鑑避室中走海島宋亡  
議論慨直可以風世至結果數語令人多少感動字數千軍筆力鮮儼

文天祥

自古志士欲信大義於天下者不以成敗利鈍動其心君子命之曰仁以其合天理之正即人心之安爾商之衰周有代德阻津之師不期而會者八百國伯夷叔齊以兩男子欲和馬而止之三尺童子知其不可也日孔子賢之則曰求仁而得仁宋至德祐亡矣文天祥往來兵間初欲以口舌存之事既無成奉兩辱王時雖嶺海以圖興復兵敗身執我世祖皇帝以天地有容之量既壯其節又惜其才留之數年如虎兕在押百計馴之終不可得觀其從容伏質就死如歸是其所欲有甚於生者可不謂之仁哉宋三百餘

二十一宋論續

卷二十一文天祥

八十二

宋史

年取士之科莫盛於進士進士莫盛於論魁自天祥死世之好為高論者謂科目不足以得偉人其狀乎  
等死耳有重於太山有輕於鴻毛貴得其所也文信公為宋之心直矣其亦可以死矣王元美謂閻僧之告星變中山狂人之欲起兵與詔使之不及止皆所以成信公也固也亦知有虞陵王先生成信公者更大乎先生名炎午以信國再統未聞慷慨孫義初作文生祭之以述其死因騰錄數十本自贖至洪於驛遂水次山牆店壁貼之冀丞相經從一見其詞曰大學觀化齋生王炎午謹林西山之機酌泗羅之水哭祭於文山先生未死

之靈嗚呼大丞相可死矣文章用魯科第郊所斯文不朽可死  
喪父受公卿祖奠之榮未世極東而復養之樂為子孝可死二  
十而歲科四十而將相功名事皆可死仗義勤王使命不辱不  
負所學可死華元張子香脫走丞相自叙死者數矣誠有不  
幸則國事未定巨節未明今翰躬盡瘁則請葛參樞擇閣廣則  
田單即墨矣倡義勇出則顏平原中已昏矣難舉事率無所成  
而大節亦無媿所欠一死耳奈何再執涉月踰時此義寂寥聞  
者驚惜豈丞相尚欲脫去耶尚欲有所為耶或以不屈為心而  
以不死為事耶抑舊主尚在不忍棄捐耶伏橋於廟食之役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史天祥 八十三 木來堂

統於目瞳之餘於以希再縱求再生則二子為不知矣尚欲有  
所為耶識時務者在俊傑昔東南全勢不能解襄圍今以亡國  
一夫而欲抗天下況鍾琢瑤海楚懷入關商非前日之頑固無  
未獻之地南北之勢既合天人之際可知彼齊廣齊與楚亡楚  
復皆兩國相帶之勢而國名大臣固無恙耳今事勢無可為而  
臣皆為執矣佳子之於君父臨大節決大難事可為則屈意忍  
死以就義必不幸則伏大節以明分故身執而勇於就義當於  
果卿張地諸子為伍李陵降矣而曰欲有為且思則頭以見志  
其言誠偽既不可知况刑拘勢禁不及為者十八九惟不刑則

豈足以見志沈使陵降後死他故則頭且不復則志何自而明  
哉丞相之不為陵不待知者而信奈何慷慨與日日月積志  
消氣鏖不陵亦陵豈不惜哉欲不屈而死耶惟蘇子卿可漢室  
方隆子卿使耳非有與復事也非有抗誓師雖也丞相事何事  
降與死當有分矣李光弼討史思明方戰納劍於靴曰大戰危  
事也吾位三公不可辱於賊萬一不利自當刎李存勗伐梁諸  
帝朱友貞謂近臣皇甫麟曰晉吾世讎也不可俟彼刀鋸卿可  
盡我命麟於是哀泣進刃於帝而亦自刎今丞相以三公之位  
無睡毗之嫌決機明辨豈堪在李光弼朱友貞下乎屈且不保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史天祥 八十四 木來堂

況不屈乎丞相不死當有死丞相者矣自死於義死於勢死於  
人以怒罵為烈死於怒罵則所賜賜腎有不忍言者矣雖鑽湯  
刀鋸烈士不辭苟可就義以歸全豈不因忠而成孝事在自曉  
丞相何所俟乎以舊主尚在未忍棄捐也李異築楊行密之業  
遺其子孫於廣陵嚴兵守之至于孫自為匹緇狀捕得不死周  
世宗征淮南下詔撫安楊氏子孫景升猜疑盡殺其族夫撫安  
本以為德又反為禍幾微一失可不懼哉蜀王衍既歸唐莊宗  
發三辰之誓全其宗族未幾信伶人景進之計衍族盡誅與微  
之倚仗可不畏哉人以趙祖之暹降主天因巧於報施狀違共

將處仍生苟安。蕭主正坐於危。疑竊尤事於流。雖而氣所  
 通。情。然。必。生。直。無。李。昇。之。疑。或。景。進。之。計。則。丞。相。於。蕭。主。不。足  
 為。情。而。反。為。害。矣。夫。千。丞。相。卿。之。晚。進。士。也。前。成。均。之。弟。子。員  
 進。而。父。沒。進。而。國。止。生。雖。陳。東。報。汴。之。忠。死。不。效。陸。機。入。洛  
 之。耻。丞。相。起。兵。次。卿。國。時。有。少。年。狂。子。持。其。臂。呼。軍。門。丞。相。察  
 其。愛。情。而。進。之。憐。其。親。老。而。退。之。凍。僕。也。耶。痛。惟。千。載。之。事。既  
 負。於。前。一。得。之。恩。敢。默。於。後。進。海。路。之。素。原。先。元。亮。之。挽。歌。願  
 與。丞。相。商。之。廣。陵。非。丞。相。父。母。亦。非。丞。相。趙。太。祖。語。孟。祖。母。曰。勿。戚  
 成。行。道。女。媿。蜀。祖。母。曰。妾。太。原。人。願。媿。太。原。不。願。歸。蜀。葬。丹。邊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天祥 木東堂

蕭主憂。縱不得。趨。眉。之。殺。為。亦。持。悔。伯。仁。之。由。我。則。鑄。錯。已。無  
 鐵。噬。臍。穿。有。口。乎。嗚。呼。四。志。一。節。待。公。而。六。為。任。其。間。計。則  
 哭。及。丞。相。既。死。矣。午。斥。為。文。望。祭。之。曰。嗚。呼。伏。願。持。危。女。山。請  
 首。相。國。雖。同。而。公。死。節。備。義。舉。東。原。久。山。張。地。殺。身。不。異。而。公。乘  
 釣。名。相。烈。士。合。為。一。傳。三。十。年。間。人。不。而。見。事。終。身。就。義。當。身  
 決。祭。公。速。公。童。子。易。費。何。如。天。意。浩。志。憐。才。當。公。一。死。易。水。金  
 夢。乘。氣。捐。軀。壯。士。其。或。久。而。不。易。雪。霜。松。栢。唯。哉。久。山。山。高。水  
 溪。難。回。者。天。不。負。者。心。常。山。之。髮。侍。中。之。血。日。月。輪。光。山。河。改  
 色。生。為。名。臣。死。為。列。星。不。狀。勁。氣。為。風。為。霆。子。將。莫。邪。或。寄。良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天祥 木東堂

晉出帝及呂太后。安大北於建州。太后疾死。謂帝曰。我死。焚其  
 骨。送沈陽。僧寺。無使我為房地鬼也。安太妃臨卒。亦謂帝曰。當  
 焚我為灰。向南颺之。庶遺魄得返中。國也。彼婦人。彼國。后。一死  
 一生。尚眷眷故鄉。不。忍。飄。棄。仇。讎。外。國。沈。忠。臣。義。士。乎。人。不。七  
 日。殺。則。斃。自。梅。嶺。以。出。絕。不。得。留。漢。底。而。從。田。橫。亦。當。吐。周。粟  
 而。友。孤。竹。至。父。母。邦。而。首。丘。焉。廣。陵。感。矣。科。目。尊。矣。宰。相。忠。烈  
 合。為。一。傳。矣。前。主。為。老。死。於。降。師。宋。止。而。趙。不。絕。矣。不。然。或。抽  
 因而。不。死。或。秋。景。不。寒。五。口。不。汗。衣。華。噴。鼻。而。死。溺。死。畏。死。排  
 插。死。盜。賊。毒。蛇。猛。虎。死。輕。一。死。於。鴻。毛。虧。一。著。於。泰。山。而。成。道

蕭主憂。縱不得。趨。眉。之。殺。為。亦。持。悔。伯。仁。之。由。我。則。鑄。錯。已。無  
 鐵。噬。臍。穿。有。口。乎。嗚。呼。四。志。一。節。待。公。而。六。為。任。其。間。計。則  
 哭。及。丞。相。既。死。矣。午。斥。為。文。望。祭。之。曰。嗚。呼。伏。願。持。危。女。山。請  
 首。相。國。雖。同。而。公。死。節。備。義。舉。東。原。久。山。張。地。殺。身。不。異。而。公。乘  
 釣。名。相。烈。士。合。為。一。傳。三。十。年。間。人。不。而。見。事。終。身。就。義。當。身  
 決。祭。公。速。公。童。子。易。費。何。如。天。意。浩。志。憐。才。當。公。一。死。易。水。金  
 夢。乘。氣。捐。軀。壯。士。其。或。久。而。不。易。雪。霜。松。栢。唯。哉。久。山。山。高。水  
 溪。難。回。者。天。不。負。者。心。常。山。之。髮。侍。中。之。血。日。月。輪。光。山。河。改  
 色。生。為。名。臣。死。為。列。星。不。狀。勁。氣。為。風。為。霆。子。將。莫。邪。或。寄。良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天祥 木東堂

宣緒薛極陳貴誼皆從龍鄭性之李鳴復鄭志龍余天錫許

應龍林畧徐榮叟別之傑劉伯正金湖李性傳陳祥

宋自嘉定以來居相位者賢否不同故執政者各以其氣類而用之因其所就而後世得以考其人而宣緒薛極者文彌遠之腹心也陳貴誼曾從龍鄭性之李性傳劉伯正皆無所附麗李鳴復金湖者史萬之羽翼也鄭應龍無所考見許應龍治郡見稱循良林畧所謂虛心從諫者有益於人主矣徐榮叟父子兄弟皆為名臣陳祥將帥才也後林別之傑多矣

育剝坤曰氣類兩字其辨甚微繼之隨執政為感召因家書註

千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宣緒 八十七 宋來堂

意相斯言良可釋也

王伯大鄭家應傑徐清史李曾伯王堃蔡抗張瑞馬天驥朱

熠饒虎臣戴慶珂皮龍榮沈炎

王伯大主朝立諒鄭家沈炎居言路不辨君子小人皆彈挂之吾不知其所說也應傑清慎漢世徐清史風采凜乎班行之間李曾伯之治邊短於才者也王堃浙名父師而其學問益光蔡抗瑞為沿子史闕其事若張瑞馬天驥饒虎臣未見卓吹有可稱道者戴慶珂皮龍榮登第皆未久而往至執政龍榮不附權臣為所損斥而死猶為可取慶珂無所稱述焉朱熠在臺蔡如狂制運人輒噬之云

千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王伯大 八十八 宋來堂

名父師家雖無得王公何所際之隆也此實天幸非可強致令人徒羨不已



楊棟。地帝。得也。振常。挺陳宗。禮常。林家。銘翁。李庭芝。  
 楊棟學本伊洛。而尼於推。臣連榜。召尤。誰之。通。地。帝。得。藹。狀。君。  
 子。色。板。以。嚴。為。治。抑。以。衰。世。之。民。非。可。以。縱。弛。待。之。耶。常。挺。陳。宗。  
 禮。成。通。濟。著。敬。望。常。林。晚。詔。皇。子。茲。事。光。明。正。大。公。義。炳。狀。家。銘。  
 翁。義。不。二。君。足。為。匪。執。李。庭。芝。死。於。國。難。其。可。憫。哉。  
 有學無術。所遺多困。聖賢所以視。庶幾為火也。棟。轍。珠。為。可。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楊棟 十九 宋末堂

林勳。劉才。即。許。忻。應。孟。明。曾。三。聘。徐。僑。度。正。程。必。牛。大。年。陳。  
 仲。微。梁。成。大。李。知。孝。  
 請。本。政。書。狀。後。知。林。勳。之。井。地。可。謂。密。矣。劉。才。即。能。全。名。節。於。權。  
 姦。之。時。許。忻。之。論。和。議。最。為。忠。懇。卒。以。是。去。國。尤。足。悲。夫。應。孟。明。  
 曾。三。聘。之。不。污。歸。阮。曾。孔。子。所。謂。歲。寒。狀。後。知。松。栢。之。後。洞。也。徐。  
 僑。之。清。節。度。正。之。淳。敏。牛。大。年。之。廉。正。陳。仲。微。之。忠。實。狀。皆。不。平。  
 於。大。用。非。可。惜。哉。若。乃。程。秘。之。竊。取。富。貴。梁。成。大。李。知。孝。甘。為。中。  
 爾。遠。鷹。犬。遺。臭。萬。年。者。也。  
 高。朗。狀。多。率。意。之。句。未。能。修。琢。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二 林勳 十九 宋末堂

吳泳徐範李祐王遵史彌革陳頊趙與憲李大同黃怡楊大

異

正論之在天下未嘗止也徐範之於韓侂胄吳泳李祐王遵之於  
史氏皆能無所回撓正色直言至於史彌革則彌遠之弟陳頊其  
甥也不以私親而廣天下之公論抑孟子所謂寡助之至者歟趙  
與憲楊應家久甘為聚斂之臣李大同以鄉人喬行簡為相薦起  
之黃當出任以恤民尊賢為急可謂知本大異節義如此宜其善  
政之著稱於世也  
滿漢零隱有落英繽紛行旅交橫之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九十一

大宋堂

陸持之徐鹿卿鮑達龍趙汝騰孫夢觀洪天錫黃師雍徐元

忠孫子秀李伯玉

陸持之學足以承其家而不幸蚤喪徐鹿卿論議則達克施有政  
鮑達龍之清操汝騰之不撓孫夢觀之平直洪天錫黃師雍徐元  
忠李伯玉皆忠心直言不避權勢孫子秀政績著見皆當時之傑  
出云  
高鈞清經筵贊以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九十二

大宋堂

劉應龍潘枋洪斧趙景緯馮去非徐霖徐宗仁危昭德陳垓

楊文仲謝枋序

劉應龍不附賈似道馮去非不附丁大全潘枋論皇子法事坎操  
以終洪斧認吳潛偉哉趙景緯醇儒也而無操競之心徐霖進則  
直言於朝退則謀道於里徐宗仁國亡與亡異乎懷二心事其  
居者也危昭德經筵進對之言悲哉諸故史陳垓能以意氣感人  
楊文仲嘗捨懷之時猶能薦士謝枋序歡時以全臣節皆宋末之  
卓狀者也

有賢而不知知之而不薦暗妬之恒態也清燕且狀况多事之

十十末論贊

卷三十一

九十三

木末堂

日狀不知其多事之日其需士也急故其言易信不狀安西見  
其能哉讀此語悲喜交集

循吏

宋法有可以得循吏者三太祖之世牧守令錄躬自召見問以政  
事朕後遣行簡擇之道精矣監司察郡守郡守察縣令各以時上  
其殿散又命朝臣專督治之考課之方審矣史記賦選教不原防  
間之令嚴矣承平之世州縣吏謹守法度以修其職若實多其  
入其間必有絕異之績朕後別於賞令或自州縣善官日遂為  
名臣則檢字之長又不足以盡其手也故始終三百餘年循吏孰  
語簡策者十二人作循吏傳

歸其本於上有體有識

十十末論贊

卷三十一論史

九十四

木末堂

道學

道學之名古無是也。三代成時。天子以是道為政。故大臣百官有司。以是道為職。業厚術序。師弟子以是道為講習。四方百姓日用是道而不知是。故孟軻載之。則無一焉。一物不被是道之澤。以遂其性於斯時也。道學之名何自而立哉。文王周公既沒。孔子有德無位。既不能使是道之川新被斯世。退而與其徒定禮樂。明憲章。刪詩修春秋。講易象。討論墳典。期使五三聖人之道。昭明於無窮。故曰。夫子賢於堯舜遠矣。孔子沒。曾子獨得其傳。傳之子思。以及孟子。孟子沒而無傳。而漢而下。儒者之論大道。察焉而弗精。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道學

九十一

宋

高而弗許。異端邪說。起而乘之。幾至大壞。千有餘載。至宋中葉。周敦頤出於春陵。乃得聖賢不傳之學。作太極圖說。通書。推明陰陽五行之理。命於天。而性於人者。瞭若指掌。張載作西銘。又極言一分殊之旨。狀漢道之本原。出於天者。灼然無餘。疑。仁宗明道初年。程顥及弟頤。定生。及長。受業周氏。已乃擴大其所聞。表章大學中庸二篇。與語孟。注行於上。自帝王傳心之真。下至初學入德之門。融會貫通。無復餘蘊。迄宋南渡。新安朱熹。得程氏正傳。其學加親切焉。大抵以格物致知為先。明善誠身為要。凡詩書六藝之文。與夫孔孟之道。言類鑑於秦火。走雖於漢儒。幽沉於魏晉六

朝者。至是皆煥然。而大明。秩然。而各泝其源。此宋儒之學所以度越諸子而上。接孟氏者。其於世代之汚隆。氣化之榮悴。有既關你。也甚。大道學感於宋。宋非究於用。甚至有屬禁焉。後之時君世主。欲復天德王道之治。必求此取法矣。即雍高。明英。悟程氏實推重之。循史列之。德。退。未嘗不置。張載後。張栻之學。亦出程氏。既見朱熹。相與博約。又大道焉。其它程朱門人。考其源委。各以類從。作道學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道學

九十一

宋

王順傑曰。自南宋崇道學之後。其學未嘗不行於上也。而卒不能收善治之效。未嘗不傳於下也。而卒不見成命世之才。由今觀之。想皇慶廢嘉祐之成。精范富歐之風。遊乎不可觀矣。而況等而上之乎。吁。道學之明。初大驗如此。大道無名。起手便說。透李卓吾流。冰得來之。論與此。物合。

文苑

自古創葉再統之君。即其一時之好尚。而一代之規模。可以豫知矣。藝祖革命。首用文吏。而奪武臣之權。宋之尚文。端本乎此。太宗真宗其在。藩邸已有好學之名。及其即位。彌文日增。自時厥後。子孫相承。上之為人君者。無不興學。下之為人臣者。自宰相以至令錄。無不擢科。海內文士。彬彬輩出。馬國初。楊億。劉筠。備張唐人。殷律之體。柳開。穆修。志欲變古。而力弗逮。廬陵歐陽修。出以古文。倡臨川。王安石。肩山。蘇軾。南豐。曾鞏。起而和之。宋文日趨於古矣。南渡文氣不及。東都豈不足以觀世變歟。作文苑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文苑 宋末堂

易曰。白賁無咎。又云。致飾亨則盡矣。通乎此者。可與上下千古。

忠義

士大夫忠義之氣。至於五季。變化殆盡。宋之初興。范質。王溥。猶有餘憾。況其它哉。藝祖首復。韓愈。次。衛融。足示意。鄧狀。後西北。狸場之臣。勇於死。散。往。性。無。懼。真。仁。之。世。曰。鈞。王。而。保。范。仲。淹。歐。陽。修。唐。介。諸。賢。以。直。言。譴。論。倡。於。朝。於。是。中。外。搢。紳。知。以。名。節。自。高。廉。耻。相。尚。盡。去。五。季。之。陋。矣。故。靖。康。之。變。志。士。投。袂。起。而。勤。王。賄。難。不。屈。所。在。有。之。及。宋。之。亡。忠。節。相。望。班。班。可。書。直。在。補。翼。之。功。豈。非。一。日。之。積。也。奉。詔。修。三。史。集。儒。臣。議。凡。例。前。代。忠。義。之。士。咸。得。直。書。而。無。諱。焉。狀。死。節。死。事。宜。有。別。矣。若。致。王。所。愧。勇。性。無。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忠義 宋末堂

或。對。命。出。疆。或。授。職。守。土。或。寓。官。闕。居。感。激。赴。義。雖。所。處。不。同。論。其。捐。軀。殉。節。之。死。靡。二。則。皆。為。忠。義。之。上。者。也。若。膝。負。不。帶。陷。身。俘。獲。或。擁。旆。就。死。或。審。義。自。裁。斯。為。次。矣。若。倉。皇。還。難。實。命。亂。兵。雖。疑。傷。勇。然。異。苟。免。況。於。國。破。家。亡。主。辱。臣。死。功。雖。無。成。志。有。足。尚。者。乎。若。夫。世。變。淪。胥。鼓。跡。冥。邈。能。以。貞。厲。保。厥。初。心。抑。又。其。次。歟。至於。布。衣。危。言。嬰。讎。觸。諱。志。在。衛。國。還。恤。厥。躬。及。夫。卿。曲。之。英。方。外。之。傑。賈。勇。臨。難。死。惟。釣。以。類。附。從。定。為。等。差。作。忠。義。傳。差。等。處。具。見。鑒。裁。文。極。備。即。可。誦。激。昂。胸。懷。

孝義  
 冠冕百行莫大於孝。防百為莫大於義。先王興孝以教民。厚民  
 用不薄。興義以教民。民用不爭。率天下而由孝義。非履信思順  
 之世乎。太祖太宗以來。子有復父仇而殺人者。壯而釋之。封服割  
 膳。成則褒賞。至於數世同居。輒復其家。一百餘年。孝義所感。醴泉  
 甘露。芝草異木之瑞。史不絕書。宋之教化。有足觀者矣。作孝義傳。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孝義 大來堂

隱逸  
 中古聖人之作易也。於避之上九曰。肥遯無不利。遯之上九曰。不  
 羸。王侯尚其事。二爻以陽德處高地。而皆以隱遯當之。狀則隱  
 德之高。於當世其來也。速矣。果由雖不見於經。其可誣哉。五季之  
 亂。隱世宜多。宋興。嚴完弓旌之招。壘見於史。狀而高踰遠引。若陳  
 仲者。終莫得而致之。豈非二卦之上九者乎。種放之後。召對大廷。  
 真壘聲。皆使其人出處。果有合於民之君子。時止時行。人何識哉。  
 作隱逸傳。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隱逸 大來堂

烈女

古者天子親辨教男子力作。皇后親繫教女子治生。王道之木風俗之原。固有在矣。男有塾師。女有師氏。固有其官。家有其訓。朕而許書。所稱男女之賢。尚可教也。世道既降。教與非古。男子之志。四方。猶可隆師。親友。以為善。女子生長。環堵之中。能著異行。垂於汗青。其勇。許哉。故歷代所傳。列女。何可棄也。考宋龍史。時烈女若干人。作列女傳。端懿之言。使人欽慕。而拜。

上十十史論贊 卷五十四 烈女 一 木末堂

方技

昔者少皞氏之衰。九黎亂德。家為巫史。神人濟焉。顛頊。而商正重司。天以厲神。北正黎。司地以厲民。其惡。道惡。所住。三苗。復。常帝。充命。義和。修。重。黎之職。絕地。天通。其志。又。息。朕。而。天。有。王。相。孤。虛。地。有。燥。濕。高。下。人。事。有。吉。凶。悔。吝。疾。病。札。瘥。聖。人。欲。斯。代。絕。去。而。避。危。則。巫。醫。不。可。廢。也。後。世。占。候。測。驗。狀。橫。榮。樹。至。於。兵。家。通。甲。風。角。鳥。占。與。夫。方。士。修。煉。吐。納。道。引。黃。白。房。中。一。切。燕。蕪。妖。誕。之。說。皆。以。巫。醫。為。宗。漢。以。來。司。馬。遷。劉。歆。又。並。稱。焉。狀。而。歷。代。之。君。臣。一。或。於。其。言。審。於。而。國。凶。於。而。家。靡。不。有。之。宋。景。德。宣。和。之。世。可。鑒。乎。哉。朕。則。歷。代。方。技。何。修。而。可。以。善。其。事。乎。曰。人。而。無。恒。不。可。以。作。巫。醫。漢。嚴。君。平。唐。孫。思。邈。呂。才。皆。近。道。乾。淨。而。少。我。宋。舊。史。有。老。釋。符。瑞。二。志。又。有。方。技。傳。多。言。機。祥。今。有。二。志。序。方。技。傳。云。方。技。未。曰。魁。之。以。恒。風。之。以。道。可。為。方。士。眩。眩。之。劑。若。可。信。若。不。可。信。又。情。變。幻。使。人。誤。思。而。自。得。之。

上十十史論贊 卷五十四 方技 一 木末堂

外戚

自西漢有外戚之禍。歷代鑒之。崇爵厚祿。不事權狀。而一失其  
馭。猶言肺腑之變。馬宋法待外戚厚。其間有文武才。皆權而用  
之。怙勢犯法。繩以重刑。亦不少貸。仁英哲三朝。母后臨朝。聽政而  
終。無外家干政之患。將法度之嚴。體統之正。有以防閑其過。燦抑  
母后之賢。自有制其戚里。歟。作外戚傳。  
國家全戚里之法。時狀言下戚里所以自全之法。隱狀言外寒  
鐵嚴霜柱下戚於駮馬。

二十一東論贊

卷五十五外戚

一百五

大宋堂

宦者

宋世待宦者甚嚴。太祖初定天下。掖庭給事。不過五十人。宦者中  
年方許。養子為後。又詔臣僚家。毋私蓄閹人。民間。閹童。孺。為貨  
鬻者。論死。去唐未遠。有所懲也。厥後。太宗。打。宰相。之。許。不。授。王。繼  
忠。宜。敵。真。宗。欲。以。劉。承。規。為。節。度。使。宰相。持。不。可。而。止。中。更。主。幼  
母。后。聽。政。者。凡。三。朝。在。於。前。代。豈。非。宦。者。用。事。之。秋。乎。祖。宗。之。法  
履。宰相。之。權。重。結。暗。有。懷。存。惡。旋。疎。屏。除。君。臣。相。與。防。微。杜。漸。之  
慮。深。矣。狀。而。宣。政。間。重。貫。梁。師。成。之。禍。亦。豈。細。哉。南。渡。苗。劉。之。逆  
亦。宦。者。所。激。也。坊。記。曰。君子之遺辟。則坊與大為之坊。民猶喻之。  
二十一東論贊 卷五十五宦者 一百五 大宋堂

可不戒哉。作宦者傳。

嚴字妙絕。合是更無良策。



倭幸

人。居。生。長。溪。宮。之。中。法。家。拂。士。接。耳。目。之。時。少。官。女。子。共。啓。處。之。日。多。二。者。倭。幸。之。梯。媒。也。則。明。之。主。亦。有。倭。幸。焉。則。好。專。任。明。好。偏。察。彼。倭。幸。者。一。投。其。機。為。患。深。矣。它。日。敗。闕。雖。能。珍。除。隳。城。以求。孤。濯。社。以。索。鼠。亦。曰。始。哉。宋。世。中。材。之。君。朝。有。倭。幸。所。不。乞。也。太。宗。有。孤。德。範。隨。替。孝。宗。有。曾。龍。龍。大。淵。二。君。固。不。可。謂。非。則。則。之。主。也。作。倭。幸。傳。

倭幸之禍中於中材者深中於則明者深此此而朕機育不同故也聚精會神千方百計在一投字寓得深上可畏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倭幸 大東堂

姦臣

易曰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君子雖多小人用事其象為陰小人雖多君子用事其象為陽宋初五星聚奎占者以為人才衆多之兆朕終宋之世賢哲不乏姦邪亦多方其威時君子秉政小人聽命為患亦鮮及其衰也小人得志逞其狡謀壅閉上聽廢易國是賊虐忠直屏棄善良君子在野無棟禍亂有國家者正邪之辨可不慎乎作姦臣傳

小人亦有才可用只是不宜授之以權耳辨之於初信之於終何至有噬臍之悔

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二 姦臣 大東堂



門三臣

五代史記有唐六臣傳示譏也宋史傳同三臣其名似之其義異  
馬求所以同則歸於正名義扶綱常而已韓通與宋太祖比肩事  
周而厄於宋未受禪之頃狀不傳於宋則忠義之志何所託而存  
乎李筠李重進舊史書叛與否未易言也洛邑所謂頑民非殷  
之忠臣乎孔子定書不改其舊稱焉或曰三人者皆臣唐晉漢矣  
曰智氏之豫讓非歟作周三臣傳

三臣不肯為宋有其義甚正其忠甚著故繫之周以美之中間  
自為贊辨筆力翔舉至仰託孔子占步尤高

二十一史論贊

宋十一上三臣

百

宋史

外國

昔唐承隋後隋承周齊上通元魏故西北之疆有漢晉正朔所不  
建者狀亦不過使介之相通貢時之時至而已唐德既衰荒服不  
至五季連興細紀自紊遠人慕義無所適從宋祖受命諸國削平  
海內清溢於是東若高麗渤海雖阻隔遠壤而航海遠來不憚跋  
涉西若天竺于闐回鶻大食高昌龜茲拂林等國雖介遠夏之間  
筐篚亦至屢勤館人黨項吐蕃喃囉董種賄征諸部夏國兵力  
之所必爭者也宋之威德亦暨其地又聞獲其助馬交附占城真  
臘蒲耳大理滇海諸蕃自劉銀陳洪進來歸接踵貢宋之待  
亦得其道厚其委積而不計其貢輸假之縻名而不責其煩  
則不拒去則不追邊圉相接時有侵軼命將致討服則舍之不  
以武先王柔遠之制豈復有加於是哉南渡以後朔漠不通東南  
之暇以及西鄙冠蓋猶有至者交人遠致壽命訖宋止而後絕焉  
女直在宋初奄有馬邑日強大修於遠其索叛臣阿疎責還  
所掠宋詔猶知以通宋為重及渝海上之盟尋構大難宋漫為所  
繼辱豈非自取之過乎前宋舊史有女直傳今既作金史義當削  
之夏國雖倚御不常不祝金有間故仍舊史所錄存焉  
諸國為經宋帝為緯潛縱歷落如泰山光樓記

二十一史論贊

宋十一上外國

百

宋史

營夷

古者帝王之勤遠畧。雄兵四裔。不過欲安內而擇外。爾非所以求  
選。九。而。南。許。蠻。夷。重。山。複。嶺。雜。剛。荆。楚。已。黔。丑。中。四。而。皆。王。土。乃。  
欲。揚。上。使。之。征。以。取。不。毛。之。地。疲。易。使。之。衆。而。得。梗。化。之。誠。何。  
益。哉。樹。其。商。長。使。自。鎮。撫。始。終。變。或。過。之。斯。計。之。得。也。朕。蘇。經。久。  
之。策。以。控。馭。之。性。影。之。性。便。於。馳。梁。或。以。懸。隙。相。尋。或。以。鐵。錘。研。  
通。長。嘯。而。極。出。則。衝。突。州。縣。入。則。負。固。山。林。致。煩。興。師。討。捕。雖。  
珍。除。而。斯。民。之。荼。毒。深。矣。宋。恃。文。教。而。畧。武。衛。亦。豈。先。王。制。荒。服。  
之道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一

宋

通為言其大勢。利害鑿然。未只以一語歸結。宋事未臨鑿哉。  
法前史多有之。

# 遼史

遼史小引

余覽遼四京記北遼遺事及使遼見聞遼國語解亦既得其大概矣至讀全史愈有以見斯用心之勤也待其三統並列秦夷夏之防是則先王之罪人耳論贊明也猶有前史遺風故多襲其文辭之佳者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遼史小引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 批選 子 沈 琦 韓 朱 較

武林 張 孺 石 宗 全 閱 新 安 江 作 霖 雨 若 全 恭

藝 五 映 華 茂

崇 川 王 奎 元 聚 此

遼史

本紀

太祖

太宗

世宗

穆宗

景宗

顯宗

興宗

道宗

天祚帝

志

營衛

附考

二十一史論贊

遼史小引

木末堂

百官
禮
樂
儀衛
食貨
刑法
表
世表
皇子表
二十一史論著
通鑑
上
大東堂
公主表
皇族表
外戚表
進幸表
部族表
屬國表
列傳
后妃
義宗平五隆

李胡喜隱
順宗
晉王
耶律昂嘗
耶律昂魯蕭啟魯耶律斜坦赤耶律欲穩耶律海里耶律執
刺蕭痕篤康燮記韓延徽韓知古耶律訛烈耶律鉢珠王
耶律昂魯嘗
耶律解里耶律按里詩耶律翔古耶律魯不古隨延壽高模
翰隨思溫耶律涯里思張猛
二十一史論著
通鑑
三
大東堂
耶律辰質耶律吼耶律安持耶律注耶律顏里耶律撻契
耶律奕騰萬蕭海環蕭獲思蕭思溫蕭繼先
宗坊耶律盼遠女里郭娘耶律阿泛里
張儉刑抱璞馬德臣蕭朴耶律八哥
耶律室魯王繼忠蕭孝忠陳昭來蕭合阜
耶律隆運耶律勃古哲蕭陽阿武白蕭常哥耶律虎古
耶律佐哥耶律舒幹耶律奚依耶律學古
耶律沙耶律抹只蕭幹耶律善補耶律海里
蕭撻深蕭觀音奴耶律瓊子耶律訥里耶律奴水蕭柳高魚

莫和勃奴蕭塔烈勞耶律撒合	耶律合位劉景劉六符耶律裏候牛溫舒杜防蕭和尚耶律	合理只耶律頡的	蕭孝穆蕭蕭奴耶律蕭古夏行美	蕭效烈耶律益奴蕭排押耶律寄忠耶律瑤質耶律弘古高	王耶律的珠大虛又	耶律康成楊哲耶律幹當楊信耶律和尚	蕭阿剌耶律美先蕭陶限蕭塔刺勞耶律救祿	耶律韓八耶律唐古蕭木哲耶律謀里篤	三十一史拾遺 遼史目錄 木末堂	蕭查刺蕭普達耶律侯晒耶律古且耶律獨樞蕭家蕭烏	野	蕭惠蕭迂惠蕭國王耶律鈺	耶律化哥耶律幹臘耶律達微蕭阿魯帶耶律那也耶律阿	魯掃古耶律世良	耶律私古耶律馬六蕭滿洲耶律透祿耶律陳家奴耶律特	慶耶律仙童蕭素凝耶律大悲奴	耶律仁先耶律及蕭寒家奴蕭德蕭惟信蕭崇音奴耶律設	契瑰蕭行耶律阿思
--------------	-------------------------	---------	---------------	-------------------------	----------	------------------	--------------------	------------------	-----------------	------------------------	---	-------------	-------------------------	---------	-------------------------	---------------	-------------------------	----------

耶律幹特刺孩里寄景庸耶律引吉楊結趙徽王御耶律嘉	孫	蕭元幼耶律徽劉仲耶律胡呂	蕭履壽耶律敬刺蕭德徽耶律提不也蕭提不也蕭忽古耶	石柳	耶律崇古蕭行里成蕭制幹耶律章奴耶律木若	蕭陶蘇幹耶律阿思保蕭乙薛蕭胡篤	蕭奉先李處溫張琳耶律余規	傳	三十一史拾遺 遼史目錄 木末堂	文學	能史	卓行	烈女	方技	伶官	宦官	森位	送臣
-------------------------	---	--------------	-------------------------	----	---------------------	-----------------	--------------	---	-----------------	----	----	----	----	----	----	----	----	----

高麗西夏系傳  
國語解叙

二十一史論贊

遼太祖

六

本末堂

遼太祖

二十一史論贊遼史

元 祝 祝 條 明 沈 國 元 閱

本紀

太祖

替曰途之先。出自炎帝。世為寄古國。其可知者。蓋自奇首。云奇首  
 生都卷山。徙潢河之濱。傳至雅里。始立制度。置官屬。刻木為契。穴  
 地為牢。讓阻午而不肯自立。雅里生毗牒。毗牒生頤頤。頤頤生稱  
 里。思大度家。欲全不厭。而人化。是為肅祖。肅祖生薩剌德。當典  
 室。常挑戰。天贊數札。是為懿祖。懿祖生句德實。始教民稼穡。善言  
 牧。國以殷富。是為宣祖。宣祖生撒剌的。仁民愛物。始置鐵冶。教民  
 鼓鑄。是為德祖。即太祖之父也。世為契丹。退讓氏之夷。離屢執其  
 政柄。德祖之弟述。溯北征於厥室。言而暴易定。其嘗始與板築。置  
 城邑。教民種桑麻。習織組。已有廣土衆民之志。而太祖受可汗之  
 禪。遂建國。東征西討。如折枯拉朽。來自海。西至於流沙。北絕大漠。  
 信威萬里。歷年二百。豈一日之故哉。周公誅管蔡。人未有能非之  
 者。刺葛安端之亂。太祖既殲其死。而復用之。非人君之度乎。舊史  
 扶餘之變。亦兵矣夫。

世次為經。政事為緯。覽天條理。亦云詳核矣。言其國勢。自微小



而之於威。大言其治法。自華到而。至美備。一步拓一步。一層深。一層開。祭極妙。若夫雅里之讓國。於太祖之令弟。尤為敦倫盡義之令德。有唐宋二宗之所不能及者。史不泯善。况其昭昭在人耳目也乎。一冠篇首。一殿章末。結構自爾。巍然贊中之傑作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史記本紀 二 史記卷五十三 史記本紀

太宗  
贊曰。太宗甫定。多方遠近。向化。建國號。修典章。至於釐庶政。閱名實。錄同秩。教耕織。配郊廟。求直言之士。得郎君海思。即擢宣徽。嘉唐張敬達。忠於其君。卒以禮葬。執遊豫而納。三勉之。請制士。卒而下休養。之令親。征晉國。重賞而縛。斯可謂威德兼弘。英畧開見者矣。入汴之後。無幾。傲之驕。有三失之訓。傳稱鄭伯之善處勝。膏進恭督之能。憐過太宗。蓋兼有之。其卓矣乎。

每登收曰。欲識相兼文勢。急迅有屈注倒連之奇。英雄之主。善動因多。過譽亦不少。勝心為之罔也。曰善處曰飲。

悔予之汲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史記本紀 三 史記卷五十三 史記本紀

世宗

贊曰世宗中才之主也。入繼大統。帝未三年。納唐九書。即議南伐。既而持重。宜平周防。蓋有致禍之道。然而卒交寬慈。亦有君之度焉。未及師還。變起沉湎。豈不可哀也哉。一贊只結襄律中才二字。旁皇道。寫字字介識。令人堪嘆堪憐。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宋史

穆宗

贊曰穆宗在位十八年。知女丑妖妄。見誅。翰臣下濫刑切諫。非不明也。而荒耽於酒。耽獵無厭。債驚夫期。加炮烙鐵鍊之刑。獲鴨甚歡。除鷹坊刺面之令。賞罰無章。朝政不視。而嗜殺不已。變起肘腋。宜哉。

小善不足以蓋大惡。故美以利多。請未竟而危原之形。觸懷而起。性情之理然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宋史

景宗

贊曰。遼興六十餘年。神冊會同之間。日不暇給。天祿應曆之君。不令其終保寧而來。人人望治。以景宗之資。任人不疑。信賞必罰。若可與有為也。而竭國之力。以助河東。破軍統將。無救滅亡。雖一取償於宋。得不償失。知匡嗣之罪。數而不罰。等却龍之諫。納而不用。沙門昭敏。以仰道亂德。寵以侍中。不亦惑乎。呼吸靈樞。詞意嚴整。以瘳冗華。頓有曠眩之功。

二十史論贊 卷三十三 條案 六 大來堂

聖宗

贊曰。聖宗幼冲嗣位。政出慈闈。及宋人三道來攻。親御甲冑。一來而復。燕雲破信。彬升舉而彌河朔。不亦偉歟。既而侈心一啟。佳兵不祥。東有茶院之賦。西有甘州之長。比但於常。隱之過也。然其踐阼四十九年。理寬滯。舉才行。察貪殘。抑奢僭。錄死事之子孫。振諸部之貧乏。責迎合不忠之罪。却高麗女樂之歸。遠之諸帝。在位長久。名無窮。其唯聖宗乎。按實而斷辭。褒貶自無過情之病。筆力清銳。索上一往。莫可遮欄。

二十史論贊 卷三十三 條案 七 大來堂

興宗

贊曰興宗即位年十有六矣不能先尊母后而尊其母以致臨朝專政賊殺不辜又不能以禮幾諫使齊天死於絃送有虧王者之孝情哉若夫大行在殯飲酒博鞠疊見簡書及其錫遣像而哀傷受宋帛而衰經所為於出二人何為其然歟至於感富弼之言而中南宋之奸許諒詐之盟而罷西夏之兵邊鄙不寧政治內修親策進士大脩條制下至士庶得陳便宜則求治之志切矣於時左右大臣皆不聞一弊之進一事之諫欲庶幾古帝王之風其可得乎雖然興宗而下可謂賢君矣

年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宋末堂

直昭明漢筆嚴斧鉞宇凜風霜董孤南史之亞也

道宗

贊曰道宗初即位求直言訪治道勸農興學救舊恤志黎然可觀及夫諂訕之令既行告訐之賞日重邪邪並興諂巧競進賊及骨肉皇基寢危衆正淪斥諸反側甲兵之用無寧矣一歲而飯僧三十六萬一日而祝髮三千徒勤小惠茂計大本尚足與論治哉善事類至惡事類至其理勢未有不相因者看史筆寫到及夫諂訕一轉盡情說透小昭小明用巧用察釀成殘忍刻薄之禍幾於裂眦嘔心以淚成夫天下後世之為道宗者不然往事何足誅也

年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宋末堂

天祥帝

贊曰。遼起朔野。兵甲之威。鼓行寰外。席卷河朔。樹晉橫漢。何其壯。  
 歟。太祖太宗。乘下戰之勢。軒新造之邦。英謀睿略。可謂遠矣。雖以  
 世宗中才。穆宗殘暴。遺遺越逆。而神宗不備。恭由祖宗威令。猶足  
 以震盪其國人也。聖宗以來。內脩政治。外拓疆宇。既而中國。購好  
 回境。又安。維持二百餘年之基。有自來矣。降孫天祥。既下木運。天  
 敵入望。崇信。毒回。自標國本。羣下離心。金兵一集。內難先作。廢立  
 之謀。叛亡之迹。相繼湧起。刺至土崩瓦解。不可復支。良可哀也。耶  
 律與蕭世為甥舅。義同休戚。奉先挾私。滅公首禍。構難一至於斯。  
 事不成者。大石為延。彼善於此。亦幾何哉。  
 贊天祥。乃從原初。說來。正以見祖宗創締艱難。而子孫不事繼  
 述。遂令大業淪喪。誰執其咎乎。故可哀者。即詞也。既晚者。絕詞  
 也。責備之義盡矣。

志

營衛

上古之世。草木食。巢居穴處。熙熙于于。不求不爭。爰自炎帝政  
 變。九作亂。始制干戈。以毒天下。軒轅氏作。戰之深。鹿之阿。處則  
 不設矣。冀州以南。滌洪水之變。夏后始制城郭。其人土著。而居  
 服之中。外奮武衛。內樞文教。守在四邊。營衛之設。以備非常而已。  
 井營以北。勁風多寒。隨陽連徒。歲無寧居。曠土萬里。寇賊姦究。乘  
 隙而作。營衛之設。以為常然。其勢然也。有遼始大。設制尤密。居有  
 官衛。謂之幹魯。朵。出有行營。謂之捺鉢。分鎮邊圉。謂之却。有軍  
 則以攻戰為務。閑暇則以牧漁為生。無日不營。無在不衛。立國規  
 模。莫重於此。作營衛志。  
 印雲浪曰。兵意本之易傳。典雅俊潔。可補二十家之所未備。  
 有干戈。不可無營衛。考其所跡起。與其所自詳。原委歷歷。文之  
 極有體裁者。

閏考

月度不足是生朔。虛天行有餘是為氣。益盈虛相懸。歲月乃辟。積  
 辟而差。寒暑互易。百缺不成。歷政不明。聖人驗以斗柄。準以歲星。  
 夏立閏法。信治百官。是故閏正而月正。月正而歲正。歲月既正。頒  
 今考績。無有不時。國史正歲年以敘事。莫重於此。遂始。微曆。梁曆  
 入晉之後。春有帝制。乙未大明曆法。再變。穆宗應曆六年。周用顯  
 德。欽天曆十年。宋用建隆。應天曆。景宗乾亨四年。宋用乾元曆。聖  
 宗統和十九年。宋用儀天曆。太平元年。宋用崇天曆。道宗清寧十  
 年。宋用明天曆。太康元年。宋用奉元曆。大安七年。宋用觀天曆。天

十一 宋倫贊 卷三十三 曆考 十一 宋倫贊 卷三十三 曆考

祥皇帝乾統六年。宋用紀元曆。五代曆三變。宋凡八變。遂終始再  
 變曆法不辭。故定朔置閏時有不同。覽者惑焉。作閏考。

閏法之妙。所以通盈虛正歲月。其義詳於大衍。起手數語。便繫  
 繫有來歷。此必深於律數之原者。

百官

官生於職。職治於事。而名加之。後世治名不究其實。吏部一大宰  
 也。為大司徒。為尚書。為中書。為門下。兵部一司馬也。為大司馬。為  
 太尉。為樞密使。治古官名。今之職事以配之。於是先王統理天  
 下之法。如治絲而棼。名寔消矣。契丹舊俗。事簡職專。官制樸實。不  
 以名亂之。其典也。勃馬太祖神冊六年。詔正班爵。至於太宗。兼制  
 中國。官分南北。以國制治契丹。以漢制待漢人。國制簡朴。漢制則  
 治名之風。同存也。遼國官制。分北南院。北面治官帳部族屬國之  
 政。南面治漢人州縣租賦軍馬之事。因俗而治。其宜矣。初太祖

十一 宋倫贊 卷三十三 百官 十一 宋倫贊 卷三十三 百官

分。造制吏離。歷為北南二大。王謂之北南院。宰相樞密。宣徽。林牙。  
 下。至即君設衛。皆分北南。其寔所治。皆北面之事。語連官制者。不  
 可不辨。凡遼朝官。北樞密視兵部。南樞密視吏部。北南二王視戶  
 部。吏離視刑部。宣徽視工部。教梨麻。都視禮部。北南府宰相。總  
 之。楊德治宗。族林牙。條。文告于越坐而論議。以象公師。朝廷之上  
 事。簡職專。此遼所以興也。

宋宗玉曰。名實二字。不可不辨。語足千古。  
 其詳於用官。莫古雅於秦漢。遼無足取者。一贊之肯。在事簡職  
 專。二語。文字精采。處。在辨遼漢官同名異。此志之所以傳也。

禮志

理自天設。情緣人生。以理制情。而禮樂之用行焉。林銜。梁。獮。是。生。郊。神。雀。尊。婚。泰。是。生。燕。饗。菓。禮。瓦。棺。是。生。喪。奠。像。皮。維。布。是。生。婚。冠。皇。造。帝。秩。三。王。彌。文。一。文。一。贊。益。本。於。忠。變。通。革。弊。與。時。宜。之。唯。聖。人。為。能。通。其。意。執。理。者。膠。漆。聚。訟。不。違。人。情。向。情。者。釋。釋。律。絕。不。中。天。理。秦。漢。而。降。君。子。無。取。焉。遼。本。朝。解。故。壞。箕。子。八。條。之。教。流。風。遠。俗。益。有。存。者。自。其。上。世。緣。情。制。宜。隱。然。有。尚。質。之。風。遺。聲。胡。刺。可。汗。制。茶。山。儀。蘇。可。汗。制。器。器。儀。阻。午。可。汗。制。祭。冊。并。生。儀。其。情。朴。其。用。儉。敬。天。恤。災。施。惠。本。孝。出。於。惻。怛。殆。有。得。於。膠。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十四

大宋堂

古法森家亦一代鉅手

聚訟之表者太古之上。推輪五禮。何以異茲。太宗克晉。稍用漢禮。今國史院有金陳大任。遼禮儀志。皆其國俗之故。又有遼朝禮儀。漢儀為多。別得宣文閣所藏。耶律儀志。視大任為加詳。存其略。若於焉。

樂志

遼有國樂。有雅樂。有大樂。有散樂。有鏡歌。橫次樂。舊史稱雅宗典。宗成通音律。鼓氣歌辭。舞節。做諸太常儀。以教坊不可得。按記志。於朝禮參考史籍。定其可知者。以補一代之闕。文鳴呼成。結夏。武之樂。蘇亦書。逸河間作記。史遺。因以為書家手希。哉。遼之樂。觀。此足矣。物率之氣。屬落之風。感慨之意。此贊成班登馬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十五

大宋堂

儀衛

遼太祖吞白朔方。太宗繼志。述事以成其業。於是舉渤海。立敬瑛。破重賞。盡取周秦。兩漢隋唐文物之遺餘。而居有之。路車法物。以隆等威。金符玉璽。以布號令。是以傳至九五。二百餘年。豈獨以兵革之利。士馬之強哉。文謂之儀。武謂之衛。凡以成一代之規摹矣。考遼所有與服符璽儀仗。作儀衛志。沈居房曰。募寫有生氣。即歲歷落。而警思共來。咄咄逼人。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儀衛 十六 大宋堂

食貨

契丹舊俗。其官以馬。其疆以兵。縱馬於野。弛兵於民。有事而戰。曠野介夫。知命辰集。馬逐水草。人仰澆醪。挽強射生。以終日用。糗糧芻芻。道在是矣。以是制勝。所向無前。及其有國。內建宗廟。朝廷外。置郡縣。牧守制度。日增。經費日廣。上下相師。服御浸盛。而食貨之用。斯為急矣。於是五京及長春遼西平州。置鹽鐵轉運度支錢帛諸司。以掌出納。其制數差等。雖不可悉。而大要散見舊史。若農牧租賦鹽鐵貿易坑冶泉幣群牧。逐類採撫。轉而為篇。以存一代食貨之略。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食貨 十七 大宋堂

從朴陋簡易。漸向開廣。文明處。極力追寫。行文絕有次第。而迎挽遼漢之間。更有汲思。儼然與諸史公並垂不朽。良非易也。



刑法

刑也者始於兵而終於禮者也。鴻荒之代。生民有兵。如露有繁。自  
衛而已。蚩尤惟始作亂。斯民隨義。姦宄並作。刑之用豈能已乎。帝  
堯清問下民。乃命三后。恤功於民。伯夷降典。折民惟刑。故曰刑也  
者。始於兵而終於禮者也。先王順天地四時。以建六卿。秋。刑官也。  
象時之成物焉。秋。傳氣於夏。變色於春。推可知也。遂以用武立國。  
禁暴戢姦。莫先於刑。國初制法。有出於五服三就之外者。兵之勢  
方張。禮之用未遠也。及阻于可汗。知宗室雅里之賢。命為夾雜。歷  
以掌刑。辟豈非士師之官。非賢者不可為乎。太祖太宗。經理疆土。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十八

宋來堂

探甲之士。歲無寧居。戚克厥愛。理勢然也。子孫相繼。其法立有輕  
重。中間能當權宜。終之以禮者。惟景聖二宗為優耳。

沈長升曰。典引古確。

始兵終禮。世代如斯。非獨遼為然也。存不得已之心。而又擇賢  
者為士師。庶幾清明之化。立論大有關係。

表

世表

天開於子。地闢於丑。人生於寅。天地人之初。一馬耳矣。天動也。有  
恆度。地靜也。有恆形。人動靜無方。居止靡常。天主流行。地主普世。  
二氣無往而不達。亦惟人之所在而界付焉。庖犧氏降。炎帝氏。黃  
帝氏。子孫衆多。王畿之封建有限。王政之布漢無窮。故君四方者  
多。二帝子孫。而自服土中者。本同出也。考之宇文周之書。遼本炎  
帝之後。而耶律儼稱遼為軒轅後。儼志此出。蓋從周書。蓋炎帝之  
裔。曰葛鳥克者。世雄朔陞。後為冒頓可汗。所繫。保鮮卑山以居。號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十九

宋來堂

鮮卑氏。既而慕容燕破之。析其部曰宇文。曰庫莫奚。曰契丹。契丹  
之名。昉見於此。隋唐之際。契丹之君。號大賀氏。武后遣將擊潰其  
衆。大賀氏微。別部長。過折代。過折。尋滅。造刺部。長。涅里。立。地。鞏  
。涅里。為。阻。于。可。汗。更。稱。遼。鞏。氏。唐。賜。國。姓。曰。李。懷。秀。既。而。懷。秀。叛  
。唐。更。封。冊。諱。為。王。而。涅。里。之。後。曰。釋。里。思。者。左。右。懷。秀。指。落。至。於  
。屈。成。幾。百。年。國。勢。復。振。至。釋。里。思。之。孫。曰。阿。保。機。功。業。愈。興。稱。世  
。里。氏。是。為。遼。太。祖。於。是。世。出。氏。與。大。賀。氏。送。鞏。鞏。三。耶。律。自。時。厥。後  
。國。日。益。大。起。唐。季。涉。五。代。宋。二。百。餘。年。名。隨。代。遷。字。傳。音。轉。此。其  
。言。語。文。字。之。相。通。可。考。而。知。者。也。其。所。不。可。知。者。有。若。身。首。可。汗。

知者作遼世表。較太祖本紀。更為詳悉。彼則雜叙政事。此則單表世次故也。

二十一年論贊 卷三十三 世表 二十一 大業堂

皇子表

帝官天下王者家焉。至於親九族。敬五宗。其揆一也。三代以上。封建以長。故吳魯燕蔡衛晉鄭。太史遷既著世家。又列年表。不厭其詳。自漢以降。封建寔亡。猶有其名。長世者。登世家。自絕者。置列傳。然王子侯。猶可以年表也。班固以為文無定併。諸侯削年而表。世君子。題之自魏以降。不帝不世。王侯身徒數封。朝不謀夕。於是列而傳之。功不足以垂法。罪不足以著戒。碌碌然。抑又甚焉。今攝其功罪。傑然者。列諸傳。叙親親之恩。敬長之義。而無他可言者。略表見之。為皇子表。

後代封建之典。浸不及古。讀此表。不勝世變之感。

二十一年論贊 卷三十三 皇子 二十一 大業堂

公主表

春秋之法。王姬下嫁。書于策。以魯公同姓之國為之。嫁主故爾。古者婦諱不出門內。言不出。桐。公主悉列於傳。非禮也。然遼國專任外戚。公主多見記傳。間不得不表見之。禮男女異長。不當與皇子同列。別為公主附表。  
先說公主不當列傳。後說時制。故附見於表。有本有末。文特古增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公主表 二十一 大業堂

皇族表

遼太祖建國。諸弟窺覷。含容誘掖。弗忍致辟。古聖人備難之。雖其度量恢廓。然經國之慮。遠矣。終遠之世。其出於橫帳。五院六院之間者。大慈固。有元勳。寔多不表見之。莫知源委。作皇族表。趙無敵曰。以太祖容宥諸弟。為經國遠慮。此論人所未發。功罪不相掩。宜表之以為鑒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皇族表 二十一 大業堂

外戚表

漢外戚有新室之患。晉宗室有八王之難。遼史耶律蕭氏十居八。九宗室外戚勢分力敵。相為唇齒。以新拜家。是或一道。然以是而。興亦以是而亡。又其法之弊也。契丹外戚。其先曰二審家氏。曰拔里。曰乙室已。至遼太祖娶述律氏。述律本曰鶻結思之後。大同元年。太宗自汴將還。留外戚小漢為汴州節度使。賜姓名曰蕭翰。以從中國之俗。由是拔里、乙室已、述律三族皆為蕭姓。拔里二房曰大父、少父。乙室已亦二房曰大翁、小翁。世宗以舅氏塔列葛為國舅。別部三族世預北宰相之選。自太祖神冊二年。命阿骨只始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外戚

二高

大業堂

能宗合拔里、乙室已二國舅帳為一。與別部為二。此遼外戚之始。未也。作外戚表。

引漢晉為言。根據鑿鑿。自起手款語。便已斷盡。後只順叙始末。諸史多有此休格。

遊幸表

朔漢以畜牧射獵為業。猶漢人之勸農。生生之資。於是乎出。自遼有國。建立五京。置南北院。控制諸夏。而遊回之習尚。同其舊。太祖經營四方。有所不暇。穆宗天祚之世。史不勝書。今撰司馬達別書。詳禪例。列表觀者。同是以鑿云。作遊幸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遊幸

二高

大業堂

却族表

司馬遷作史記。敘四裔於篇末。秦漢以降。各有其國。彼疆此界。道里云遠。不能混一家宇。洞知種落。鄰國聘貢往來。馬能歷覽。或口傳意記。模寫梗槩耳。迨接五代。漢地遠近。載諸前冊。可考西北沙漠之地。樹梳五鼓。衣服車馬。禮文制度。文為土產。物得其粗。而失其精。却落之名。姓氏之稱。得其音而未得其字。歷代踵此。艱於考索。遼氏與諸部相通。往來朝貢。及西遼所至之地。見於紀傳。亦豈少也哉。其事則書於紀。却族則列於表云。

史記置四裔於傳末。夾之也。脫脫繫却族于世表。所以矯于長

本十一年史記

卷三十三

却族

木末堂

之意而切旨婉委寄寓甚遠

屬國表

周有天下。不期而會者八百餘國。遠居松漠。最為疆域。天命有歸。建國改元。號令法度。皆遵漢制。今將出師。臣服諸國。人民皆入版籍。首賦悉輸。內幣東西朔南。何啻萬里。視古起百里國。而致太平之業者。亦幾矣。故有遼之盛。不可不著。作屬國表。

本十一年史記

卷三十三

屬國

木末堂

列傳

后妃

論曰。適以鞍馬為家。后妃往往長於射御。軍旅田獵。未嘗不從。如應天之奮擊。宣韋承天之御。戎澶淵仁懿之親。破重元。古所未有。亦其俗也。請安無鼓。無春。蘇天巧思。乃奢侈之漸。宣懿度曲。知音豈致。誣峨之階乎。文妃能歌詩。諷諫。而謂謀私其子。非矣。若蘭憲之難危。保孤懷節之從容。就義雖烈。丈夫何以遇之。欽哀。狼狽賊殺。嫡后而典宗。不能防閑其母。惜哉。亦其俗也。一語消多少。女戎之禍。以下諸評。頓挫抑揚。可謂曲

而富矣。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后妃 二十八 宋末堂

義宗平王陰

論曰。自古新造之國。一傳而太子讓。豈易得哉。遼之義宗。可謂成於然讓而見疑。豈不兆於建元稱制之際乎。斯則一時君臣昧於禮制之過也。束書浮海。寄跡他國。思親不忘。問安不絕。其心甚有足諒者。烏觀其始。慕泰伯之跡。而為遠適之謀。終疾陳恒之惡。而有請討之舉。志趣之卓。益已見於早歲。先祀孔子之言。歟。善不令終。天道難詰。得非性刻嗜殺之所致也。雖然。終遼之代。賢聖繼統。皆其子孫。至德之報。昭然在茲矣。有瑛德者。食報遠亘古。而於此論。推開曲至。青雲詞條。稱雅博

矣。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義宗 二十九 宋末堂

李胡春隱

論曰。李胡。殘酷驕盈。太祖知其不才。而不能教。太后不知其惡。而溺愛之。初以屋質之。言。定立世宗。而後謀廢立。子孫繼以逆誅。并及其身。可哀也已。夫自太祖之世。制萬安。諸君。有倡禍亂。太祖既不誅。又復用之。同為君人之量。然惟太祖之才。足以駕馭。庶乎其可也。李胡而下。宗王反側。無代無之。建之內難。與國始。終。厥後嗣君。雖嚴法以純之。卒不可止。為序創業。其統之主。所以貽厥。謀者。可不審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李胡

三十一

木來堂

順宗

論曰。道宗知太子之賢。而不能辨乙辛之詐。竟絕父子之親。為萬世情已。卒知為一身之計。不知有君臣之義。豈復知有太子乎。茲邪之臣。亂人家國。如此。可不戒哉。可不戒哉。利令智昏。乃先邪臣本已。曰。知曰。不知曰。豈復知一層。深一層。辭。肯醒刻。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順宗

三十一

木來堂

晉王  
 論曰天祚不君。臣下謀立其子。適以殺子。教虛軒重君父之命。不  
 善而死。中生其恭矣乎。  
 筆意絕似龍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晉五 三十三 木末堂

耶律昌魯  
 論曰。昌魯以肺腑之親。任帷幄之寄。言如著龜。謀成戰勝。可謂  
 無道策矣。其君臣相得之誠。庶吳漢之於光武歟。夫信其所信。  
 智也。太祖有焉。故曰。惟聖知聖。惟賢知賢。斯近之矣。  
 善信稱智。義可不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耶律 三十三 木末堂



耶律魯、蕭敵魯、耶律斜捏赤、耶律欲穩、耶律海里、耶律敵  
判蕭飛、篤康、默記、韓延徽、韓知古、耶律執烈、耶律鐸珠、王郁、  
耶律萬魯、

論曰、神冊初元、將相大臣、拔起風塵之中、翼扶王運、以任職取名  
者、同一時之材、亦由太祖推城、御下不任、獨斷用能、總攬群策、而  
為之用、歟、其投天際而列功庸、至有心腹耳目手足之喻、豈偶然  
哉、討党項、走敵魯、平刺葛、定渤海、功亦偉矣、若默記治獄不寬、頗  
得待論不撓、延徽立經陳紀、紹敷秉節而死、圖魯、料敵制勝、豈  
器博者無近用道長者其功遠歟、稱為佐命固宜、

二十一文翰贊 卷三十三耶律 三十一 木來堂  
寫明良會合之奇千載如見

耶律解里、耶律拔里得、耶律朔古、耶律魯不古、韓延壽、高模  
翰、趙思溫、耶律涅里思、張礪、

論曰、初、不固遼之兵而得天下、故策臣禮而父事之、割地以為壽  
翰、帛以為賞、未久也、而會同之師、次濟沱、矣、豈非貪功躡武而  
致然歟、抑所謂信不由衷也、哉、模翰以功名自終、可謂良將、若延  
壽之、德雖著、至於覬覦儲位、壞矣、利令智昏、固無足議、若乃成末  
業、以虧傷功、如解里者、何議焉、  
頓跌撰宕、文情特妍、

二十一文翰贊 卷三十三耶律 三十二 木來堂

耶律屋質耶律吼耶律安博耶律注耶律頗里耶律建烈  
 贊曰立嗣以備禮也太宗崩非安博注謀而克斷策立世宗非  
 屋質直而能謀杜太后之私折李胡之暴以成橫渡之約則亂將  
 誰定回臣者庶幾春秋首止之功哉  
 以反跌見奇結撰有力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六 木末堂

耶律夷轔蕭海環蕭履思蕭思溫蕭繼先  
 論曰嗚呼人君之過莫大於殺無辜湯之伐桀也數其罪曰並告  
 無辜於上下神祇武王之伐紂也數其罪曰無辜斲天克之伐苗  
 氏也呂侯進數其罪曰殺戮無辜述是言之夷轔蕭之謀康康庶  
 幾古君子之風矣雖然善謀者不諫於已然益必先得於心術之  
 微如察脉者先其病而治之則易為功穆宗沈湎失德蓋其資富  
 腫之勢以自肆久矣使羣臣於造次動作之際此諫彼諍從而警  
 之以防其甚則亦詎至是哉於以知護思溫處位優重耽祿取  
 容真鄙夫矣若海環之折獄繼先之善治可謂任職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六 木末堂  
 先病而治可稱醫國名士

宗昉。耶律賢適。女里。郭執。耶律阿波里。  
 論曰。景宗之世。人望中興。豈其勤心庶績。而然蓋承穆宗營虛之  
 餘。為善易見。亦由羣臣多賢。左右弼諧之力也。室昉進無逆之篇。  
 郭製陳珠璣之說。阿波里請免同氣之坐。所謂仁人之言。其利溥  
 哉。賢適。忠介亦近世之名臣。女里。貪猥。後人所當取鑑者也。  
 進言難。受言更難。美其臣。政彰其君之善也。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宗昉 三十八 大來堂

張儉。邢抱璞。馬德臣。蕭朴。耶律八哥。  
 論曰。張儉。名符帝夢。遂結主知。服弊袍不易。志款薄俗。功著兩朝。  
 世稱賢相。非過也。邢抱璞。甄別守令。大愜人望。兩決滯獄。民無克  
 濫。馬得臣。引成唐之治。以諫其君。蕭朴。痛皇后之誣。至於嘔血。曰  
 人者。皆以明經致位。忠蓋若此。宜矣。聖宗。得人於斯。為武  
 先分叙而總銜之。又歸到。人主之能得人。甚有體制。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張儉 三十九 大來堂

耶律室魯王繼忠蕭孝忠陳昭萊蕭合平  
 論曰統和諸臣名昭王室者多矣室魯拜樞密使朝野相慶必有  
 濟民心者繼忠既不能死國雖通南北之和有知人之鑑矣足尚  
 哉孝忠昭表於不可殄者合早臨終教蕭朴毋舉錄已者樞密其  
 謀國之罪大矣  
 侯幾道曰一抑一揚各有輕重衡量之筆史哉所責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耶律室魯 四十一 大宋堂

耶律隆運耶律初古哲蕭陽阿武白蕭常哥耶律虎古  
 論曰德讓在統和間位兼將相其克敵制勝進賢輔國功業茂矣  
 至賜姓名主辟哥抑有寵於太后而致朕歎宗族如德威平黨項  
 隆運完宗祀制心不苟合家敬益振豈無所自哉若初古之忠陽  
 阿之孝武白之立亦彬彬乎一代之良臣矣  
 侯視德曰諸臣勲業品行洵可合祀信史一字之褒崇論  
 非克有其內者曷能備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耶律隆運 四十一 大宋堂

耶律休哥。耶律斜軫。耶律奚低。耶律學古。  
 論曰。宋乘下太原之銳。以師圍燕。繼遣曹彬楊繼業等分道來伐。  
 是兩役也。邊亦岌岌乎殆哉。休哥奮擊於高粱。敵兵奔潰。斜軫擒  
 總業於朔州。旋復故地。宋自是不復深入。社稷固而邊境寧。雖配  
 古名將。無愧矣。然非學古之在南京。安其反側。則二將之功。蓋亦  
 難致。故曰。國以人重。信哉。  
 內有正人。則大將立功於外。此意本之扣馬書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耶律 四十一 大來堂

耶律沙。耶律抹只。蕭幹。耶律善補。耶律海里。  
 論曰。當高粱朔飛之捷。偏裨之將。如沙與抹只。既因休哥斜軫類  
 見其功。所謂失之東隅。收之桑榆。若蕭幹海里。拒察割之招。封古  
 善於區別。又能形容。匠心妙手。兼有其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耶律 四十三 大來堂

蕭捷深蕭觀音奴耶律朮子耶律諧里耶律奴瓜蕭柳高熱

奧和朔奴蕭塔烈葛耶律撤合

論曰遠在統和間數舉兵伐宋諸將如耶律諧里奴瓜蕭柳等俱有降城擒將之功最後以蕭捷深為統軍直抵澶州將與宋戰捷深中勢我兵失行和議始定或者天厭其亂使南北之民休息者耶不無謂辭本一語洵為仁人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蕭捷深 四十四 木末堂

耶律合住劉崇劉六符耶律裏履牛溫舒杜防蕭和尚耶律合理只耶律頗的

論曰耶律合住安邊講好養兵息民其慮深遠矣六符啟蒙邀功豈國家之利哉牛杜頗的合里只輩銜命出使幸不辱命裏履殺人婢以求婚身負罪戮高其主容以冀免死亦可配也開端大議尤稱老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耶律 四十五 木末堂

蕭孝穆蕭蒲奴耶律蒲古夏行美  
 論曰不有君子其能國乎方其術廷琳定遼東一時諸將之功偉  
 矣宜其擬劍抵掌賈餘勇以威天下也蕭孝穆之諫南侵其意防  
 何其弘遠歟是宜曠日語難者所能知我至論移風俗為治之本  
 親煩碎為失大臣體又何其深切著明也為國寶臣宜矣孝先預  
 試仁德之謀猶依臣社以逃重瀛為國巨蠹雖功何振焉  
 態度然揚意致貽害往復數過愈見其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蕭穆 四十六 大宋堂

蕭敬烈耶律盆奴蕭敬押耶律資忠耶律瑛質耶律和古高  
 王耶律的疎大康人  
 論曰高句驪執其君誦而立詢遼興問罪之師宜其軍食壺漿以  
 迎除舍以待而迺乘險旅拒俾智者竭其謀勇者窮其力雖得其  
 要領而顛覆猶居一海之中自若也豈服人者以德而不以力歟  
 况乎殘賊其宮室係累其民人所謂以燕伐燕也歟嗚呼朱崖之  
 素捐之力也敬烈之諫有焉  
 正言新辭義例凜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蕭敬 四十七 大宋堂

耶律庶成。楊督。耶律韓留。楊付。耶律和尚。  
 論曰。庶成定法令。治民者不容高下其手。庶成雖官長。請廣姓氏。  
 以秩典禮。其隨勢俯仰。則有愧於其子。蕭魯矣。楊督為上寵遇。造  
 封王爵。而功業不少。概見。然得愛民治國之要。其楊信哉。  
 折多約。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耶律 四十八 大宋堂

蕭阿剌耶律義先。蕭陶隱。蕭塔剌葛。耶律致祥。  
 論曰。忠臣惟知有國而不知有身。故惡惡不避其患。阿剌以誦說  
 不法。折蕭軍陶隱。以用必基禍言。阿思塔剌葛以忍行不義。徒自  
 取赤族之罪。責察其心。可謂忠矣。言一出而禍輒隨之。吁。邪正  
 既不辨。國焉得無亂哉。  
 侯重供曰。初挺不支。結語堪嬌。獻座。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蕭阿剌 四十九 大宋堂



耶律韓八。耶律唐古蕭木哲。耶律玠。耶律僕里篤。  
 論曰。韓八因帝微行。才始見售。及任以事。落落知大體。不負上之  
 知矣。唐古才皆經略西北邊。勸農積粟。訓練士卒。敵人不敢犯。玠  
 以忠直見稱於上。僕里篤以幹敏為宰相佐。在鎮。俱以微空聞之。  
 散人者。豈特甲冑之士。抑亦李牧程不識之亞歟。  
 散。唐古。意。歷。落。

蕭奪剌。蕭哥達。耶律侯西。耶律古豆。耶律獨振。蕭韓家。蕭烏  
 野。  
 論曰。烏古敵烈。大部也。奪剌為統軍。克敵有功。哥達居。詳。穩。悅。以  
 使人西北重鎮也。侯西。巡。邊。以。廉。稱。古。豆。鎮。撫。而。民。富。獨。振。駐。金  
 肅。而。夏。人。不。敢。東。獵。意。部。人。內。附。方。面。以。寧。雖。朝。廷。處。置。得。宜。而  
 諸將之力。抑亦何可少哉。  
 公平之論。

蕭惠蕭迂魯蕭國玉耶律錚軫  
 論曰。始遼之謀復三閩也。蕭惠替伐宋之舉。而宋人增幣請和。但  
 於一勝。移師而夏。而勇智俱廢。敗潰隨之。豈非貪小利。迷遠圖。而  
 然。况所得不償所亡。利果安在哉。同時諸將。撫綏遠圍。若迂魯志  
 勤不伐。錚軫高情雅韻。錚魯幹雖廉。不逮蕭惠。而無邀功啟蒙之  
 罪。亦庶乎君子之風矣。  
 大意與合住贊相同。而機杆尤勝。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蕭惠 五十二 大宋堂

耶律化哥。耶律幹臘。耶律速撒。蕭阿魯帶。耶律耶也。耶律阿  
 魯掃古。耶律世良。  
 論曰。大之懷小也。以德。制之也。以威。德不足懷。威不足制。而欲服  
 人也難矣。化哥剽悍獲。而諸蕃不附。阿魯掃古。誤擊歷古斯。而阻  
 卜叛命。是皆喜於一旦之功。而不圖後日之患。庸何議焉。若幹臘  
 之戒。深入速撒之務安集。亦鐵中之錚錚者耶。  
 持論正大。可破佳兵好戰之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三 大宋堂

耶律弘古耶律馬六蒲滿測耶律適祿耶律陳宗奴耶律特  
麼耶律仙童蕭素馳耶律大悲奴

論曰。遼自神冊而降。席富疆之勢。內修法度。外事征伐。一時將帥  
震揚威靈。風行電掃。討西夏。征党項。破阻卜。平敵烈。諸部震懾。開  
華鼓而膽落。股弁斯可謂雄武之國矣。其戰勝攻取。必有奇謀。秘  
計神變。莫測者。將前史所載。未足以發之。邪抑天之所授。象與  
爭而能然耶。雖然。兵者凶器。可戰而不可玩。爭者末節。可過而不  
可召。此黃石公所謂柔條制弱。能制疆也。又况乎仁者之無敵。  
我遼之君臣。智足守此。全人果能乘其款而躡其後乎。是以於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四 大來堂

以載兵過爭為念。弱然有道之言。金乘遠故。覆轍可鑒。孰謂勝  
強可長恃也。讀此令人極省  
前既寫得草勃後半轉入深細。終以咏嘆。可謂淋漓滿志者矣。

耶律仁先耶律良蕭韓家奴蕭德蕭惟信蕭樂奇奴耶律敏  
契姚景行耶律何思

論曰。遼河之變。重元擁兵行慳。微仁先等。道宗其危乎。當其止行  
北南院。召塔刺兵。以靖大難。功宜居首。良以反謀。白太后韓家奴  
以送順降。莫人德與阿思殺涅魯古。皆有討賊之力。馬仁先齊名  
休哥。熱德兼俗。此其一節歟。  
華神閃忽如風雨之驟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五 大來堂

耶律幹特刺孩里實景庸耶律引吉揚績趙徽王龜耶律喜孫  
 論曰孩里引吉之為臣也當乙辛擾權蕭革介贈之日雖與同官而能以正自處不少阿唯其過人遠矣傳曰歲寒知松栢之後彫二子有焉若幹特刺之戰功實景庸之懃猷揚績之忠告亦賢矣夫  
 詳略有法更健萬冷之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耶律

五十六

大業堂

蕭元納耶律儼到仲耶律胡呂  
 論曰元納當道宗昏惑之會權佑皇孫使乙辛在計不獲復送而逸祥以續此之屋贊之榜宗非溢美也儼以俊才能政而不至有能泰慕述逸史具一代治亂亦云勤矣但其固寵不能以禮正家惜哉劉仲三為大理民無冤抑一登戶部上下兼裕至與耶律決並稱忠直不亦宜乎  
 森辭古勁語語真心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蕭元

五十七

大業堂

蕭嚴壽。耶律撒剌。蕭達撒。耶律撻不也。蕭撻不也。蕭忽古。耶律石柳。

論曰。易言履霜。堅冰至。謹始也。使道宗能從嚴壽撒剌之諫。后何得而極太子何得而廢哉。達刺撻不也。以忠言見殺。國欲無亂。得乎。后抑之膏。亦幸出於乙辛既敗之後。獲行其說。有國家者。不可不確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蕭魏

五十八

大業堂

耶律崇古。蕭得里底。蕭剛幹。耶律章奴。耶律木者。

論曰。遼末同事之臣。其善惡何相遠也。崇古骨鯁。不屈權要。兩鉗烏古。恩威並著。剛幹平亂渤海。又以討叛力戰而死。忠可尚矣。得里底。繼女直而不討。寢變告而不聞。其祇主聰明。為國階亂。莫斯之甚也。章奴木者。乘時多難。潛謀廢立。將求寵幸。以化大逆。其得免於天下之戮哉。起頭二句是案。下分叙善惡之事。而相遠意已在其內。條理秩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三 耶律

五十九

大業堂

蕭陶蘇幹耶律阿息保蕭乙薛蕭胡篤  
 論曰。甚矣承平日久。上下狃於故常之可畏也。天慶之間。女直方  
 熾。陶蘇幹明於料敵。善於忠諫。惜乎天祚痛蔽。不見信用。阿息  
 保不死。阿陳之難。乙薛甘忍。羅彥倫之執。大節已失矣。他有所長。  
 亦莫之取。胡篤以游說逢迎天祚。而隳國政。可勝罪焉。  
 紐安之禍。不可勝言。天祚病根。全在乎此。故史臣特指以警人。  
 非渺論也。

蕭奉先李處溫張琳耶律余覲  
 論曰。遼之亡也。雖孽降自天。亦柄國之臣有以誤之也。當天慶而  
 後。政歸后族。奉先阻天祚防微之計。爾哥王非罪之誅。火山之禍。  
 已見於此矣。處溫逼魏王以借號。結宋將以賣國。迨其姦佞如出  
 一軌。嗚呼。天祚之所倚毗者。若此。國欲不亡得乎。張琳妮妮守位。  
 余覲反覆自固。則天何足議哉。  
 情罪昭揭。可作諸姦鐵辭。

文學

論曰。孔子言。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雖多亦奚以為。王鼎忠直。遠政。劉輝侍青宮。建言國計。昭陳邊防利害。皆洞達。聞敏。孟簡疾。乙亥。志邪。然而不怨。孰謂文學之士。無益於治哉。堪為文士。生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文學

六十二

大來堂

能吏

論曰。孟子謂民為貴。社稷次之。司牧者當如何以盡心。公鼎。來深。究。後。以。息。民。拒。公。上。假。貸。以。守。法。罕。騎。行。郡。化。盜。為。良。無。後。召。杜。之。美。文。知。易。州。兩。賜。應。請。理。不。為。災。人。望。為。民。不。避。囚。禁。判。度。夫。公。私。兼。裕。亦。車。乎。未。易。及。已。鐸。魯。幹。吏。畏。民。愛。揚。遵。訪。決。事。如。流。真。能。吏。哉。

求能吏於迂腐之世難。求能吏於變故之日尤難。不真故耳。史臣以一字結醒此贊。必加之者無過情。當之者無慙色。斯為名實相副。不然。畫曆內也。安見其為能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 能吏

六十二

大來堂

車行

論曰。隱固未易為也。而亦未可輕以與人。若見制謝職。不設時務。官奴兩辭。節鎮蒲席。不召而不赴。雖未是謂之隱。然在當時。能知內外之分。甘於肥遯。不猶愈於求富貴利達而為妻妾羞者哉。故稱卓行可也。

世人重廊廟。不重泉石。故凡不掛仕籍之人。皆予之以隱。良可嘆也。隱必有德。有德之才。有隱之地。有隱之時。而後隱成。馬。蒸洗耳。食薇為隱之德。金馬白衣為隱之才。赤松桐江為隱之地。三分五季為隱之時。有其才而無其德。恐蹈釣譽之譏。有

三十一

東漢十三車行

六十四

大來堂

其時而無其地。恐來不室之誦。其矣。隱之難言也。有此快論。內外之分明。名實之定判矣。

烈女

論曰。陳氏以經教二子。並為縣朝。即律氏自潔不嫁。居閨閣之內。而不忘忠其君。非賢勿能之乎。三蕭氏之節。雖烈。丈夫有不能者矣。

纏繞而談。齒頰皆茶。

上十一

東漢十三烈女

六十五

大來堂



方技  
 論曰。方技術者也。皆積其業而不畔於道。君子必取焉。五霸古王  
 白。取律敵魯。無大得夫。錄之宜矣。魏璘為察。到卜謀。逆為。魯。微。葛  
 卜。借。立。罪。在。不。貫。雖。有。可。長。亦。莫。之。取。哉。存。而。弗。刑。為。來。者。戒。  
 意在垂鑒見道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方技

六十六

大英堂

伶官  
 伶官之微者也。五代史列鏡新磨於傳。是必有所取矣。達之伶官。  
 當時固多。朕能因。慨。指。示。練。以。消。未。形。之。亂。惟。羅。衣。輕。耳。孔子曰。  
 君子不以人廢言。是坐傳。  
 侯智念曰。清斯為永。如。開。午。夜。之。歌。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伶官

六十七

大英堂

宦官  
論曰名器所以囑天下非賢而有功則不可授况宦者乎德恩為  
內謁者安仁為黃門令似矣何至溺於私愛而授以觀察使大將  
軍邪易曰貞且乘致寇至此安仁所以不克有終過恩幸而免  
侃侃不磨。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宦官

六十一

宋史

嘉臣  
論曰舜流共工孔子誅少正卯治才之法嚴矣後世不是之容反  
以為忠而信任之不至於流毒宗社而未已也宗之於乙事是也  
當其留仁先討重元若真為國計者不知包藏禍心待序而發耳  
一旦專權又得孝傑燕哥十三為之腹心故肆惡而無忌憚始  
皇后又殺太子及其妃其禍之酷良可悲哉嗚呼君之所親莫皇  
后太子若也嘉臣救之而不知羣臣言之而不悟一時忠憤廢  
職盡雖黑山親見官屬之威僅削一字王號至私藏甲兵然後誅  
之吁乙事之罪固非一死可謝天下抑亦道宗不明無御有以養  
免於遺臭之辱哉  
按其罪狀追戮無已筆端固存斧鉞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三嘉臣

六十二

宋史

逆臣

論曰。遼之東國釣。姓兵柄。即制諸部。非宗室外戚。不使。豈不以  
為帝王久長萬世之計哉。及夫肆叛。遂致亂。止。皆是人也。有國家  
者。可不深戒矣乎。  
侯彥舟曰。校筆疾書。意盡而止。

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一

七十一

宋末堂

高麗而夏系泊

論曰。高麗西夏之事。遼雖嘗請婚下嫁。烏足以得其固志哉。三韓  
倭壤。及覆易知。涼州清遠。納叛侵疆。乘隙振動。百使方往。市業隨  
生。典師問罪。屢煩親征。取勝固多。收亦昭悔。昔兵趙嘗對魏之言  
曰。大國有征伐之兵。小國有備禦之固。豈其然乎。先王柔遠以德  
而不以力。向矣遼亡。求復二國。雖能出師。豈全歟哉。  
說諸夷叛服不常。情形如西。德力一辨。斯云板原之域。

十一史論贊

卷之二十一

七十一

宋末堂

國語解叙

史自遼國以迄晉唐其為書雄渾浩博請者未能盡曉於是裴頠  
 穎師古李賢何超董衍諸儒訓詁註釋然後制度名物方言奇字  
 可以一覽而同知其有物於後學多矣迨之初興與吳室章家通  
 上俗言語大聚近俚至太祖太宗各有朔方其制雖參用撰法而  
 先世奇首通擊之制尚多存者子孫相繼亦遵守而不易故史之  
 所載官制官銜御族地理率以國語為之稱號不有註釋以辨之  
 則世何從而知後何從而考哉今即本史參互研究撰次遼國語  
 辭以附其後庶幾讀者無齟齬之患云

二十一年 奉天 志高耶牟成錄典北方之巨靈也

金

史

金史小引

金史大都本之揭傒斯而脩于脫脫者矣其餘張東蓀諸  
人亦不記金人南遷錄頗可采問有存者夏之斯附啟  
論贊則諸在所略

古吳沈國元飛仲題



金史小引

二十一史拾遺目錄

古吳 沈國元飛仲撰 子 沈 琦 輯 來 較

新安 汪洪光 奮志 全閱 新安 程 礎 堦 石 公 泰

金史

本紀

世紀

太祖

太宗

二十一史論贊 金史小引

大來堂

熙宗

海陵

世宗

宣宗

衛紹王

哀宗

世紀

志

天文	曆志	五行	地理	禮志	樂志	儀衛	輿服	兵志	二十一史論贊	全史目錄	二	大來堂
表	宗室	交聘	列傳	后妃								

宗室諸王	石顯桓叔桓敬達馬春溫效蒲刺臘酷純思可阿疏	吳王回尚保	歡那台阿骨絞訖古乃蒲登	太祖諸子	徽政宗憲得不失宗亨宗賢石土門志思欽	幹魯幹魯古勃登孫盧火五北忽闍母宗叔畢室銀木可	阿羅合慈宗雄希尹	宗幹室望	二十一史論贊	全史目錄	三	大來堂
太宗諸子	宗弼張邦昌劉豫榷榷	月序宗劉第劉答劉仲誨劉頊時立愛韓企先	字文虛中王倫	熙宗二子	幹印阿里突合速烏足蒲盧渾赤蓋輝大莫塔阿里補	郭藥師	移刺溫					

蕭仲恭高松	光英	張通古張浩張汝霖張玄素張汝弼耶律安禮納合椿平邦	蘇保衡等	馬延蒲烏里等	李石完顏福壽獨吉義	世子諸子	真碩白彥致榮景仁	撤高鳴赫蓋溫敦忠溫敦元帶香賄	二十一史論贊 全史目錄	烏里	純石契志軍僕散忠義徒軍合喜	純石契良弼完顏守道石瑤唐姑安禮穆刺道	完顏撒改等	趙興科石林榮	毛頌李上達曹望之大懷貞盧孝倫盧庸李德	徒單克寧	章宗諸子
-------	----	-------------------------	------	--------	-----------	------	----------	----------------	-------------	----	---------------	--------------------	-------	--------	--------------------	------	------

顯宗諸子	獨吉思忠承裕	宗浩	夾谷青臣內族某夾谷術完顏安國瑤里李選	移刺履張萬公蒲察通粘剌幹特刺程輝刺序重印中王行	馬惠迪	梁家	洛伯達	蒙滿亨幹勳忠張大節張亨韓錫鄧儼巨樸賀揚庭	二十一史論贊 全史目錄	五	大來堂	關公貞焦旭劉仲洙李完馬伯禎楊伯元劉瑛原元弼穆刺	完顏直完顏綱完顏定奴	左軍總賈玄孫錄孫印原李軍	五鋒宗瑞修完顏關山路錄完顏伯加水完龍壽	張特真孫李復亨	承暉孫洪蓋忠僕散瑞耿端義李英字永春德裕烏古論慶	侍散女貞田冰完顏滿蒙古嗣必爾行魯帶
------	--------	----	--------------------	-------------------------	-----	----	-----	----------------------	-------------	---	-----	-------------------------	------------	--------------	---------------------	---------	-------------------------	-------------------

完顏仲元完顏阿都完顏重烏古論長壽完顏佐

石林仲溫等

納坦謀嘉等

與七忠孝蒲察思忠純石契胡夫門完顏高幹勳合打

程采任熊祥元靖范拱限日直劉樞王倫楊伯雄蕭貢溫迪

平輝達張翰任天寵

張峰張行簡

賈益謙

劉炳

二十一史論贊

金史目錄

六

大來堂

米虎高琪塔不也

高汝礪張行信

齊鼎侯摯把胡魯師安石

完顏素簡陳規許古

楊雲翼趙秉文

韓王孫薛孝獻齊雷瀾程霖

古里甲石倫內族訛可

撒合萊強仲烏林谷胡土

內族思裂

純石裂牙吾塔

完顏合達穆利蒲阿

完顏審不

內族勿撒

赤蓋合喜

白華

斜卯愛實石抹世勳

完顏奴中

崔立

二十一史論贊

金史目錄

七

大來堂

聶天煥赤查什忻

徒罕兀典石登士魯歡蒲察官奴內族承立

徒罕益都括牙剌山王賓

因用安時青

苗道淵王福穆利象家奴武偉張甫精安民郭文振胡天作

張開燕罕

粘勞奴中完顏婁室烏古論錫

張天嗣完顏仲德

傳



廿一史論贊	忠義	世戚	文藝	孝友	隱逸	循吏	酷吏	佞倖	烈女	百音	方伎	逆臣	叛臣	兩夏	高麗	金史目錄
全史目錄																
大來堂																

廿一史論贊	九	既既	併	明	沈園元	閱
太紀						
世紀						
贊曰金之厥初						
世祖廟世世不祀						
祖不受遺藉流印						
取雅達國相						
以其子世祖既破						
檀敵散連						
政日哀而以太祖屬之						
後宗其忠慮豈不深遠矣夫						
蔡雲怡曰讀此贊						
見金之盛大天人交定						
夫豈偉哉						
時子求曰語云						
知子莫如父世祖有十一子						
長為雅來次阿骨打						
季吳乞買世祖疾萬						
牙第亞哥謂曰						
烏雅來未善若辨集契丹						
革阿骨打能之						
後果誠遠稱金克成先志						
精德者與積強者						
勝而錄未矣						
大來堂						

太祖名阿骨打。勅里鉢之次子。後更名吳

贊曰。金有天下百十有九年。太祖數年之間。兼無遺策。兵無留行。底定大業。傳之子孫。嗚呼。雄哉。

雄哉二字。史臣苦心。篆畫之筆。曹馬諸奸。竊柄盜國。純以權術。變詐用事。除邪軍。匹謂之森。雄當矣。若夫阿骨打。違天命之舞。立辭之。觀其答不告喪之間。對阿息保之詰。典兵誓師之詞。何等披露。絕無隱昧意。雄之一字。真點睛妙手。幾欲破壁飛去。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太祖

二

大東堂

太宗名吳乞買。勅里鉢三子。太祖之弟。更名吳

贊曰。天輔革創。未遑禮樂之事。太宗以斜也。宗幹知國政。以宗幹宗望。總成事。既滅遼。宋宗。即議禮制。度治曆。明時。繼以武功。述以文事。經國規畫。至是始定。在位十三年。宮室苑囿。無所增蓋。末聽大臣計。傳位。庶宗使太祖。世嗣不失。正緒可謂行其所善。難矣。宋高祖忌耻志親。貽誤千古。獨以俗立。孝宗一節。書不絕。狀而况太宗。成德之主。傳位庶宗。出大臣計。賢於趙普。倍獲矣。大臣時表其事。鑿往成來。其功豈不偉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太宗

三

大東堂

熙宗名堂

贊曰熙宗之時。四方無事。教禮宗室大臣。委以國政。其繼體守文之治。有足觀者。末年。驕酒妄殺。人懷危懼。所習有境而不見。後有賊而不知。則致其道非一朝一夕故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熙宗 四 大來堂

海陵

贊曰海陵智足以拒諫。言足以飾非。卒之戾氣。慮召身由惡終。使天下後世。得無道主以海陵為首。可不戒哉。可不戒哉。國家治平。每錄言路。弘開。君不諱過。海陵反是。宜其亡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海陵 五 大來堂

世宗

贊曰世宗大興外郡。明禍亂之故。知吏治之得失。即位五載。而南北講好。典其休息。於是躬節儉。崇孝弟。信賞罰。重農桑。慎守令之選。嚴廉察之責。却任得致分國之請。拒趙位寵。即縣之賦。華華為治。夜以繼日。可謂得為君之道矣。當此之時。羣臣守職。上下相安。家給人足。倉庫有餘。刑部歲斲死罪。或十七人。或二十人。稱稱小克。齊比其效。勉也。然舉休之息。求言之切。不絕於朝。靜而羣臣。安苟祿。不能將順其美。以底大順。惜哉。

陳木叔曰。宋孝宗切於求治。而一時軍輔。皆非合器。遂起自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世宗 六 大來堂

之私論者。謂高宗。疎絕大臣。無儲養。以貽後昆。故不能比隆唐虞。理或然也。金世宗。得一代之主。亦有有君無臣之嘆。倘絲然宗。委致海陵。拒諫。屈折人才。之所致。致三。復是贊。嗟。行著。竟日。前人有云。金世宗。可比漢文帝。但文帝。學術高耳。

章宗

贊曰章宗在位二十年。承世宗治平日久。宇內小康。乃正禮樂。脩刑法。定官制。典章文物。粲然成一代治規。又數問羣臣。深宣綜核。名寔。唐代考課之法。蓋欽。跡。遼宋。而此。迹於漢唐。亦可謂有志於治者矣。然。婢。寵。控。朝。家。嗣。未。立。既。忘。宗。室。而。傳。授。非。人。向。之。所。謂。維持。筆。固。於。久。遠。者。徒。為。文。具。而。不。得。為。後。世。子。孫。一。日。之。用。金源氏。從。此。東。矣。昔。楊。雄。氏。有。云。秦。之。有。司。負。秦。之。法。度。秦。之。法。度。負。聖。人。之。法。度。蓋。有。以。夫。

宋治本疎。同歸於敗。既。季。諸。君。每。有。此。疵。祚。之。所以。不。永。也。曷。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章宗 七 大來堂

置思焉。

衛紹王

贊曰。衛紹王政亂於內。兵敗於外。其滅亡已有徵矣。身戴國愆。記注。止夫南遷後。不復紀載。今按其重出。刑其繁雜。章宗實錄詳其後事。又於金蒙素日。女官大時居士王氏所紀。游資明夫人後。事附著于篇。亦可以存其梗概云爾。  
趙彥瑑曰。無可表章。附見別紀。史狀不屑存其梗概。史臣之說。深矣。  
又一變格。曲折淋漓。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衛紹王

八

大東堂

宣宗

贊曰。宣宗當金源末運。雖乏樞軀反正之材。而有勵精圖治之志。述其勤政愛民。中興之業。蓋可期也。然而卒無成功。若何哉。良由性本猜忌。崇信替御。獎用交齊。苟利成風。舉措失當故也。吁。應甚息。而叙置不昧。于可得意之作。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二十四 宣宗

九

大東堂

袁宗

贊曰袁宗之世無足為者皇元功德日盛天人傷心日出濟息理  
勢必朕區區生聚圖存於止力盡乃斃可哀也矣雖朕在禮國君  
死社稷袁宗無愧焉  
繆躬全曰只一勢字便了此贊與之以禮是史臣維世沉心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十

大東堂

世紀

贊曰遼王果取中京宗翰宗望皆從景宣別領合札伍安合札伍  
安者太子之伍安也宗翰請立熙宗宗望不從遂太宗不能拒其  
義正其理直矣贊史稱廢宗寬恕好施惠熙宗不終海陵隨斃自  
時厥後得大位者皆其子孫有以夫顯宗孝友悌睦在東宮二十  
五年不聞有過不意開謀四方除受其賜天不假之年惜哉

吳樂生曰寓意深遠及履思維方得其旨

一贊之中全以天字作主太宗高義廢宗寬恕顯宗隆德所畫

者人耳而天意各有所在抑或命欽攸聞即天亦不能自主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世紀

十一

大東堂

要之人事當以義理為正不可藉口於天

志

天文志

金有十九年。而日食四十二。星辰風雨雷電雷震之變。不知其幾。金九主真昏於世宗。二十九年之間。猶日食者十有一。珥紅。首者四五。然終金之世。屢嘗環日者三。皆見於世宗之世。金宋角。立。兩國置曆。法有差殊。而日官之選。亦有精粗之異。今奉詔作金史。於志。天文各因其舊。特以春秋為準。云。春秋明災異。取以為準。是史家實定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天文

十二

大宋堂

曆志

金有天下百餘年。曆惟一易。天會五年。司天楊紱始造大明曆。十五年春正月朔始頒行之。其法以三億八千三百七十六萬八千六百五十七為曆元。五千二百三十為日法。然其所本。不能詳究。或曰。回宋紀元曆而增損之也。正隆戊寅三月辛酉朔。司天官司當食而不食。大定癸巳五月壬辰朔日食。甲午十一月甲申朔日食。如時皆先天。丁酉九月丁酉朔食。乃後天。由是占候漸差。乃命司天監趙知微重造大明曆。十一年曆成。時翰林應奉耶律履亦造乙未曆。二十一年十一月望。太陰虧食。遂命尚書省委禮部員外郎任忠傑典司天曆官給所食時刻分秒比校。知微復及見行。曆之親疎。以知微曆為親。遂用之。明昌初。司天又改進親曆。禮部郎中張行簡言。請俟他日月食覆較無差。然後用之。事遂寤。是以終金之世。惟用知微曆。我朝初亦用之。後始改授時曆志。今其書存乎太史。采而錄之。以為曆志。叙得清古曲折。一代曆法損益。宛宛在目。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曆志

十三

大宋堂

五行志

金世未能一天下。天文災祥。猶有星彗之說。五行。佐。皆。見。於。國。內。者。不。得。他。接。乃。彙。其。史。氏。所。嘗。仍。前。史。法。作。三。行。志。並。于。五。帝。五。事。之。感。應。則。不。必。泥。漢。儒。為。例。云。

時。子。未。曰。漢。儒。以。事。配。例。不。無。牽。合。之。病。要。其。感。應。自。有。定。理。如。五。行。佐。皆。見。於。國。內。者。不。得。他。接。該。數。語。誠。真。議。確。動。人。亦。有。之。思。

十一 史論贊

卷三十四 五行志

十四

大來堂

地理志

金之壤地封疆。東極吉里迷兀的改諸野人之境。北自蒲與路之北三千餘里。火舉火墮。謀克地為邊。右旋入秦州。婆盧火所浚界。壕。而。西。經。臨。潢。金。山。疎。慶。極。樞。昌。淨。州。之。北。出。天。山。外。包。束。勝。接。西。夏。逾。黃。河。復。西。歷。葭。州。及。米。脂。寨。出。臨。洮。府。會。州。積。石。之。外。與。生。蕙。地。相。錯。役。自。積。石。諸。山。之。南。左。折。而。東。逾。洮。州。越。暨。川。堡。循。渭。至。大。散。關。北。並。山。入。京。兆。終。南。州。南。以。唐。鄠。而。南。皆。四。十。里。取。淮。之。中。流。為。界。而。與。宋。為。表。裏。襲。邊。制。建。五。京。置。十。四。總。管。府。是。為。十。九。路。其。間。散。府。九。節。鎮。三。十。六。防。禦。郡。二。十。二。刺。史。郡。七。十。

二十一 史論贊 卷三十四 地理 十五 大來堂

三軍十有六。縣六百三十二。後復盡升軍為州。或升城堡塞鎮為縣。是以金之京府州凡百七十九。縣如於舊五十一。城塞堡關百二十二。鎮四百八十八。雖貞祐與定危亡之所廢置。既歸大元。或有因之者。故凡可考必盡著之。其所不載。則闕之。

叙壞界古意錯落。叙治隸詳整。有條理。真良史之筆。



禮志

金人之入汴也時宋承平日久典章禮樂然備具金人既悉收其國籍載其車服法物儀仗而北時方事軍旅未遑講也既而即會宗建宗社庶事草創皇統開熙宗巡幸析津始乘金輅謀儀衛陳鼓吹其觀聽赫然一新而宗社朝會之禮亦次第舉行矣繼以海陵後嗣志欲併吞江南乃命官備汴故宮繕宗廟社稷悉載宋故禮器以還外而積武內而縱欲其獻既失其敬議禮樂哉世宗既興復收留所運宋故禮器以旋通命官恭校唐宗故典沿草開詳定所以議禮設詳校所以審樂統以宰相通學術者於一帝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禮志 十六 大來堂

宣通一於之節文既上聞而始彙次至明昌初書成凡四百餘卷如升又國言五二儀鹵簿十三節以備大莖大小鹵簿九節以節廟而今尚書左右司春官兵曹太常寺各掌一本其意至深也時寓內阜安民物小康而維持幾百年者實此乎嗚呼禮之為國也信矣夫而况闕離麟趾之化其流風遺思被於後世者為何如也宣宗南播禮宇日蹙旭日方升而燭火之燃祭流弗東而餘燼滅矣國籍散逸既莫可尋而其宰相韓公先守之所論列禮官張璋與其子行簡所私著自公紀亦亡其傳故書之存僅

集禮若干卷其藏史館者又殘缺弗完姑擬其部社宗廟諸神祀朝覲會同等儀而為書若夫西禮則畧焉蓋自熙宗海陵衛紹王之繼執雖曰鹵簿十三節以備大莖其行乎百耶蓋莫得而考也故宣孝之喪禮存亦不復紀噫昔朝錄半雖孔子所不去而史之缺文則亦慎之作禮志辭旨條也使人了然於廢與之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禮志 十七 大來堂

樂志

傳曰王者成功作樂治定制禮蓋五帝三王之獨文哉蓋有天下者將一執度正民俗合人神和上下合禮樂所以為金初得宋始有金石之樂然而未盡其美也及乎大定明昌之際日脩月葺樂然大備其練太常者即郊廟祀享大宴大朝會宮縣二舞是也練教坊者則有繞歌鼓吹天子行幸尚簿導引之樂也散樂有幼海樂有本國舊者世宗嘗寫其意度為雅曲史錄其一其僅者弗載云

文采可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樂志 十八 大來堂

儀衛志

金制天子之儀衛一曰立仗二曰行仗其衛士曰護衛曰親軍曰弩子曰控鶴曰傘子曰長行立仗則有殿庭內仗殿庭外仗凡大禮大朝會則用之其朔望當朝弩子百人分立兩階而已行仗則有法駕大駕黃麾仗凡行幸及郊廟祀享則用之其非大禮遠出則有常行儀衛宮中導從馬大抵模倣宋制錯綜增損而用之其衛則見於志云

筆力闌勁有巖峙之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儀衛 十九 大來堂

與服志

古者車與之制各有名物表儀以祀以封以回以戎所以刑上下  
明等威也。歷代相承。互有損益。或因時創始。或襲舊致。文奇巧日  
滋。浮靡益蕩。加以後世便習。騎乘車用。恭慕。惟于郊廟祀事。法駕  
導引。為一代令儀。而不敢廢也。其於先王經世立法之意。察乎制  
或金初。得遠之儀物。既而克宋。於是乎有車輅之制。熙宗幸燕。始  
用法駕。迨至世宗。制作乃定。班班乎古矣。考禮文。證國史。以見一  
代之制度云。

趙彥珩曰。說得鄭重有關係。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輿服志

二十

大宋堂

兵志

金典用兵如神。戰勝攻取。無敵當世。曾未十年。遂定大業。原其成  
功之速。俗本。勢動人多。沉雄兄弟。子姓才皆。良將都。保伍技皆。  
銳兵加之。地狹產薄。無事苦時。可給衣食。有事苦戰。可致得復。  
其筋骨。以能寒暑。傲發調。連事同一家。是故將勇而智。一兵精而  
力奮。一旦奮起。變弱為強。以塞制。製用是道也。及其得志中國。自  
願其宗族。國人尚少。乃割土地。崇位。以假漢人。使為之。効力而  
守之位。安謀克。離剛漢地。聽與契丹。漢人昏固。以相回。結。夫國  
勢。或則野土地。削位。罪。遼東渤海。漢人之。製。任。安。謀。克。者。漸  
以兵柄。歸其內族。然樞府。簽軍。募軍。兼。采。漢。制。代。宋。之。後。恭。用。漢  
軍。及。諸。部。而。統。以。國。人。非。不。知。制。勝。長。策。在。於。以。志。一。之。將。用。力  
疎。之。兵。也。第。以。上。字。既。廣。宜。得。盡。任。其。所。親。裁。制。致。極。感。乃。自。志  
其。宗。族。國。人。之。多。積。其。情。疑。平。自。賊。賊。遂。致。強。本。利。落。解。風。銀。薄。  
將。帥。携。離。兵。士。驕。惰。迄。其。亡。也。忠。孝。等。軍。將。難。于。內。亂。軍。離。入。召  
禍。於。外。向。之。所。謂。志。一。而。力。奮。者。不。見。可。恃。之。勢。焉。豈。非。自。壞。其  
家。法。而。致。是。歟。抑。是。道。也。可。用。於。新。造。之。邦。不。可。以。保。長。久。之。天  
下。歟。金。以。兵。得。國。奉。詔。作。金。史。故。於。金。之。兵。志。考。其。興。亡。得。失。之  
跡。持。著。於。斯。兵。制。馬。政。募。兵。等。法。載。諸。舊。史。者。明。列。於。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兵志

二十一

大宋堂

時子求曰以風俗情事原兵之始終可謂切實著明

二十一 步論贊

卷三十四 六志

二十一

大來堂

立志

金初法創簡易。無輕重貴賤之別。刑贖並行。此可施諸新國。非經  
 世久遠之規也。天會以來。漸從吏議。皇統頒制。兼用古律。所復正  
 隆。又有續降。制書大定。有權宜條理。有重條制條。明昌之世。律義  
 勅條並脩。品式寔修。既而泰和律義成書。宜無遺憾。然爾脈舒康  
 風俗醇醜。世道升降。君子觀一代之刑法。每有以先知馬金法以  
 杖折徒累及一百州縣立威甚者。置牙於杖。虐於肉刑。季年君臣  
 好用匱匱故習。由是以深文傳致。而能吏以慘酷辦事。為長才百  
 司。森賊真化。此可決也。而後遺亦然。風紀之臣。夫糾。皆決考。竭  
 其受決多寡。以為最原。其立法初意。欲以同視。或一小大。使  
 成就純約。於律令之中。莫不齊手。並足以德公上之所為。蓋人  
 強主威之意也。是以待宗室少恩。待大夫士少禮。終金之代。忠  
 以就功名。難一時名士有所不免。至於避辱。遠引軍。其入。殊不  
 知君子無耻。而犯義則小人無畏。而犯利矣。是故論者於教受立  
 康之道。往往致太息之意。馬難然。世宗臨御。法司奏獄。或去律。復  
 經或撰義。制法。近古人。君聽斷言幾於道。鮮有及之者。華宗室宗  
 嘗親其事。當守裁決。寬猛出入。雖時或過中。述其矜恕之多。獨有  
 祖風。馬簡情所存。可為龜鑑者。本紀立志。詳畧互見云。

二十一 史論贊

卷三十四 立志

二十一

大來堂

漢唐舟曰見本之論非劾刑考結餘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剛法

二十四

大末堂

食貨志

歷觀自古財聚民散以至亡國若廉臺鉅橋之類不足論也其國  
 亡時固比比有之而國用之屈未有若金季之甚者金之為政常  
 有卹民之志而不能已苛征之令彼有聚歛之名而不能致富國  
 之實及其亡也括粟開權一切措免之政靡不為之如賦數倍豫  
 借數年或欲得鈔則豫賣下年差科高琪為相議至推油進納濫  
 官紙售空名宣勅或欲典以五品正班僧道入粟始自度牒終至  
 德壽綱副成儀寺觀主席亦量其資而需之甚而丁憂需以求仕  
 監戶需以從良進士出身需且及第又甚而叛臣劇盜之故順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食貨 二十五 大末堂

金帛以偽賞激動以王爵困結其心重爵不說則以國姓賜之名  
 實混淆倫法取壞皆不暇顧國欲不亂其可得乎迨夫宋絕歲幣  
 而不許和介其淮南之黨謀以力取至使樞府夫將蓋於南戎訛  
 可時全之出初志得糧後乃尺寸無補三軍憤亡我師壓境兵財  
 俱困無以禦之故志今之食貨者不能不為之梅卷而與慨也  
 理財無人上下交困漢以權算貽機宋以青苗釀禍金之弊政  
 歷歷堪發一嘔

選舉志

金承遺後凡事欲執遺世故進士科目兼採唐宋之法而增損之其及第出身視前代特重而法亦密焉若夫以策論進士取其國人而用女直文字以為程文斯蓋就其所長以收其用又欲行其國字使人通習而不廢耳終金之代科目得人為成諸官護衛及省臺部譯史令史通事任道皆列於正班斯則唐宋以來之所無者豈非因時制宜而以漢法為依括者乎金治純駁議者於是每有別為宜宗南渡史習日盛苛刻成風殆亦多故之秋急於事功不免爾歟自時厥後仕進之岐既廣僥倖之俗益熾軍伍勞效雜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上十的選舉志

二十六

木來堂

蓋金錄門廢右職迭居朝著科舉取士亦復泥濘而金治衰矣

篇中感哀兩字眼目遙相應應同時制宜與仕進岐廣尤為皮

哀之本論極暢快

百官志

金自景祖始建官屬統諸部以專征伐後然自為一國其官長皆稱曰勃極烈故太祖以勃極烈嗣位太宗以諸版勃極烈居守諸版尊大之稱也其次曰國論忽魯勃極烈國論言貴魯猶總帥也又有國論勃極烈或左右置所謂國相也其次諸勃極烈之上則有國論乙室魯魯移賽阿買阿舍吳迭之稱以為陸拜宗室功臣之序焉其部長曰孛堇統數部者曰忽魯凡此至熙宗是官制皆廢其後惟鎮撫邊民之官曰克里烏魯國之下有神穆脫朵詳穆之下有唐忽魯尼是此則具沐官制而不廢皆禮選官名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上十的百官志

二十七

木來堂

漢官之制自平州人不樂為猛安謀克之官始置長史以下天輔七年以左契弓行樞密院於廣寧勅理邊南院之舊天會四年建尚書省遂有三省之制至熙宗頒新官制及換官格除拜內外官始定敷封食邑入銜而後其制定然大率皆循遼宋之舊海陵廢人正隆元年罷中書門下省止置尚書省自省而下官司之制曰院曰臺曰府曰司曰寺曰監曰局曰署曰所各統其屬以脩其職職有定位員有常數純綱與庶務乘是以終金之世守而不改與焉大定二十八年在任官一萬九千七百員四季赴選者千餘歲致監差者三千明昌四年奉同歲官死及事故者六百七十新入

仕者五百一十。見在官者一千四百九十九。內女五十四。七百五  
 道。漢人六十七。百九十四員。至泰和七年。在任官四萬七千餘。四  
 李鄴。擬授者千七百。監官到部者九千二百九十餘。則三倍世宗  
 之時矣。若宣宗之格賢所。經略司。義宗之益政院。雖危亡之政。亦  
 必列於其次。以著一時之事云。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百官 二十八 大來堂

表

宗室表

古者太史掌敘邦國之世次。辨其姓氏。別其治務。尚矣。金人初起  
 完顏十二部。其後守以部為氏。史臣記錄有稱宗室者。有稱完顏  
 者。稱完顏者亦有二焉。有同姓完顏。蓋謀族。若石土門迪古乃是  
 也。有異姓完顏。蓋部人。若歡都。是也。大定以前。稱宗室。明昌以後  
 遵廉宗諱。稱內旗。其實一而已。書名不書氏。其制如此。宣宗諱宗  
 室。皆稱完顏。不復識別焉。大定泰和之間。祖亮以上。親皆有屬籍。  
 以敘授官。大功以上。竟卒報朝。親親之道行焉。貞祐以後。譜牒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宗室 二十九 大來堂

夫大業僅有。不可殫悉。今擬其可次筆者。著於篇。其上無所備。下  
 無所承者。不能盡錄也。  
 分說明斷筆錄如劍如屏。

交聘表

天下之勢易有常。我金人日尋于戈。德制諸部。保其疆國。以求逞志於遠也。豈一日哉。及太祖再乘勝。已即帝位。遂乃招之使降。是備龍蒸虎變。欲誰何而止之。厥後使者八力。注反。終不能定約。求何者。取天下者不向小節。成算既定。兵終不為卑辭厚禮而輟攻。途人過計。宋人亦過計。海上之書曰。克遠之後。五代時。備入契丹。漢地。願異下也。此何計之過也。血刃相向。百戰而得之。卑辭厚幣以求之。難得而易與人。豈人之情哉。宋之失計有三。撤三關。故塞不能固。燕山。塞汴。京城下之盟。竭公私之智。以約贊。立梁楚而不力。戰而江左。稱臣。金人豈愛宋人而為和哉。策既失矣。名既屈矣。假使高宗立。歸德不得。河北可保。河南山東不然。亦不失為晉元。帝其孰能亡之。金不能奪有四海。而宋人以尊稱與之。是誰強之。吾金人出於高麗。始通好為敵國。後稱臣。夏國始稱臣。末年為兄。弟。於其國自為帝。宋於金。初或以臣禮稱表。終以姪禮。往後稱書。故雖其通好。與間有兵爭之歲。其感哀大指。可觀也。已使者或書本。時或用借授。兩國各同舊史。不必強同云。

遼宋失計。金人待志。繫清度勢。最為明確。筆神如游龍。審鶴。屬無前。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四 交聘

三十

大來堂

三十一史論贊 金史書

元 脫脫 條

明 沈國元 閱

列傳

后妃

贊曰。周禮九嬪。掌婦學之法。婦德。婦言。婦容。婦功。班昭氏論之曰。婦德不必才。明。絕異也。婦言不必佞。口。利辭也。婦容不必顏色。美。麗也。婦功不必工。巧。過人也。清。閑。貞。靜。守。節。整。齊。行。己。有。耻。動。靜。有。法。是。謂。婦。德。擇。辭。而。說。不。通。惡。語。特。然。後。言。不。厭。於。人。是。謂。婦。言。盥。澣。塵。綆。服。飾。鮮。潔。沐。浴。以。時。身。不。垢。辱。是。謂。婦。容。專。心。紡。績。不。好。戲。笑。潔。節。酒。食。以。奉。有。家。是。謂。婦。功。後。世。婦。學。不。併。製。色。以。相。高。巧。言。以。相。傾。衡。飲。以。市。恩。遂。迎。以。圖。寵。是。故。悼。平。梨。傾。皇。統。以。頌。其。身。海。陵。盡。感。辱。孽。幾。亡。其。國。道。陵。孝。氏。擅。寵。蠹。政。卒。償。其。宗。嗚。呼。可。不。戒。哉。

婦亦有學。此意不可不知。詞極工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后妃

一

大來堂



宗室諸王

贊曰金諸宗室自始祖至康宗凡八世。獻祖徙居海姑水約萬里村。再徙安出屎水。世祖稱海姑兄弟。蓋指其所居也。完顏十二部皆以部為氏。宣宗始宗室皆書姓氏。然亦有部人以部為氏。非宗室同姓者。遂不可辨矣。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二

大來堂

石顯極故。初嘗達為春溫。欲蒲刺。朕既思留。可阿珠。贊曰。金之興也。有自來矣。世祖擒謀。醉妻諸刊。既獻之。遂以為功。則又曰。若不違還其部人。既懼且為。既還人。不察。宣以前後所獻罪人。歸之。景祖止焉。景林牙止同幹。穆宗止。遂使阿珠城。始終以屬。故法之。而遠人。不悟。景祖有黃馬。朕乘知意。景祖法。遠責人。爭欲得之。世祖弗與。曰。難未息也。馬不可以與人。遂割其兩耳。謂之禿耳馬。遠責人乃弗取。其削平諸部。則借遠以為己。望既獻而求之。則市以為己。重我律。一良馬。終弗與遠人。而遠人終不悟。豈與亡有。歎。天奪其魄。與。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三

大來堂

金人巧而遠人愚。請之失笑。

吳王四萬保

贊曰。庾莫莫契丹起於漢末。盛於隋唐之間。供疆為隣國。合併為君臣。歷八百餘年。相為終始。吳有五。大定間。類族著姓。有暹里氏。何德氏。與里氏。梅知氏。揣氏。叙法蘭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四

大東堂

欽都治訂骨故執古乃簡查

贊曰。賢石魯與昭祖為友。欽都事景祖。世祖為之臣。蓋全自景祖始。大諸部君臣之分始定。故傳異姓之臣。以欽都為首。治訂。宗室。與。都。同。功。故。列。敘。焉。劉。畫。精。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五

大東堂

太祖諸子

贊曰太祖躬擐甲冑以定國家舉無遺策而諸子勇略材識足以  
遂父之志傳及太宗而諸孫享其成矣  
玩末句宋太宗於何處安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太祖

六

大來堂

徽宗憲習不夫宗享宗賢石土門忠思

贊曰勅者讓國世祖以開帝業徽宗治國家定社稷每立太祖  
謀遠略為一代宗臣賢矣哉習不夫蓋前人之能者歟五世為  
有子考无咎其比之謂乎始祖與季弟兵部而處于孫俱為假宗  
而取逐之策卒定於史古乃其天道陰有以相之邪  
疎疎落落有錯綜洞故之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徽宗

七

大來堂

幹魯幹魯古物世遠虛大吾孔忽聞毋宗教要室銀木可  
 贊曰。金。政。駐。土。幹。魯。幹。魯。古。方。面。功。先。著。婆。虛。火。妻。室。最。先。封。  
 秦。州。之。邊。國。黃。龍。之。衝。要。寄。亦。重。矣。若。關。母。之。勤。勞。南。路。要。室。之。  
 經。管。陝。西。銀。木。可。之。國。守。太。原。勢。亦。重。矣。幹。魯。古。之。不。治。關。母。之。  
 敗。錢。罰。之。要。請。特。憐。焉。犬。能。以。弱。小。終。制。疆。大。其。效。驗。與。銀。木。可。  
 習。古。通。觀。人。之。國。而。知。其。可。伐。古。語。云。國。有。八。觀。善。矣。夫。  
 賞。罰。明。信。國。之。寶。也。不。以。責。重。徇。假。是。謂。得。其。機。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幹魯 大宋堂

阿維合德宗維命尹  
 贊曰。阿維合德之善頌宗維之強。維命尹之政。學益之以征伐之  
 功。豈不偉哉。  
 板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九 大宋堂

宗翰宗望

贊曰。宗望。故行平州。戰勝白河。席卷而南。風行電掣。兵無留難。再  
閱月。而汴京圍矣。所謂。敵不能與校者。耶。既取信德。留兵守之。以  
為後。距此。豈輕者。耶。管子曰。往於絕地。攻於恃固。獨出獨入。而莫  
之能止。其宗望之謂乎。  
退。急中。復有皖容之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宗翰

大來堂

左金弓虞仲文曹勇義廉公

贊曰。左金弓。虞仲文。曹勇。義廉。公。明四子者。皆有才。識之士。其事  
邊。主。數有。檢。建。及其。受。爵。儲。位。委。質。二。君。傾。身。送。賞。三。者。齊。死。之。  
義。哉。  
統。叙。總。斷。贊。中。多。有。此。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左金

士

大來堂

太宗諸子

贊曰金機穆制度班爵祿正刑法治曆明時行天子之事成一代之典果宗幹維始之功多矣果于宗義為海陵所殺宗幹之後又下宗臣世家與國臣休者何其大歟君子於此可以觀世變矣

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年 大宋堂

宗例張邦昌劉豫投懶

贊曰君臣之位如冠履定分不可頃刻易也五季亂極綱常敗壞遂之太宗侵襲神器倒置冠履扶立石晉以臣易君宇宙以來之一大變也金人效尤而張邦昌劉豫之事出焉邦昌雖非本心以死辭之然曰不可豫乘時微利金人欲倚以為功豈有是理哉投懶初為劉豫後以陝西河南歸宋視猶僕來初無固志以處此也待其輕躁終陷送國事敗南奔適足以寃通宋之事爾東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年 大宋堂

邦昌反拜從正邦昌乃尊元祐皇后為宋太后迎房廷福宮遣人至濟州訪康王然其策太后語有曰尚念宋氏之初首崇而宮之禮恭用太祖即位迎周太后入而宮故事諸者皆親邦昌之意非真為趙氏也後以人心不順自歸請死康王不即誅廢恐金人有詞而親以王爵此時便種下一和議種子終身不後矣夫主和議者莫如秦檜而當金人謀立邦昌時猶執論邦昌索邦昌之膽故觀處邦昌一事而已知宋之不後可為已陳之故曰豫以貪味小人黨志奸狡甘心叛進屢引寇使侵逼

南。使民肝腦塗地。其罪百倍。可勝誅哉。天討亂臣。金人起  
 廢置之。意。無或。務。又。道。明。壽。謀。書。與。傳。約。同。誅。元。術。元。術。得。書。  
 大驚。馳。白。金。主。而。廢。傳。之。計。遂。決。務。求。氣。於。二。帥。旋。懶。謂。之。曰。  
 皆。趙。氏。少。帝。出。京。百。姓。煤。頂。煉。骨。涕。泣。令。汝。廢。無。一。人。憐。者。汝  
 何。不。自。責。也。意。豫。之。罪。狀。漸。素。乃。自。其。屬。主。口。中。定。之。孰。謂。公  
 道。不。在。人。心。哉。  
 僅。來。二。字。寫。盡。奸。邪。朝。暮。楚。霸。雲。覆。雨。之。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附錄 高 大來堂

劉彥宗劉等劉答劉仲輝劉頊時立愛韓公先  
 贊曰太祖入燕始用遼南北面官僚制度是故劉彥宗時立愛規  
 為施設不見於朝廷之上軍旅之暇治官政庀民事務農精教內  
 供京師外給轉餉此其功也韓公先入相兩朝幾二十年成功著  
 業世宗稱其賢焉  
 食貨志稱因用二屈未有若金季之甚者苛征以無富國之寃  
 為之梅卷借嘆及讀劉時二子贊詞乃知天下未嘗無財生之  
 者無人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附錄 十五 大來堂

宇文虛中王倫  
 贊曰。孔子云。行已有耻。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宇文虛中朝在上京。夕受官爵。王倫執袴之子。市井為杖。此豈行已有耻之士。可以專使者耶。二子之死。雖究其自取。亦多矣。  
 稟訓律祖。逆無寬條。春秋之旨。洵嚴矣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宇文虛中

六

大宋堂

熙宗二子  
 贊曰。國初制廢不立。太宗熙宗。皆自諸班勃極烈。即帝位。諸班勃極烈者。漢語云。最尊官也。熙宗立。濟安為皇太子。始正名位。定制廢焉。  
 只叙儲嗣始末。不置評品。意在言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熙宗

七

大宋堂



針印阿里突合達烏廷蒲盧渾赤蓋暉大英磐阿里補  
 贊曰針印阿里突合達烏廷蒲盧渾赤蓋暉大英阿嘉補等六人  
 皆壯國以來所謂熊罴之士不二心之臣也其功有可錄者焉  
 其心更可錄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針印  
 大英堂

鄧樂師  
 贊曰鄧樂師者造之餘孽宋之厲階金之功臣也以一臣之身而  
 為三國之禍福如是其不侔也經公叔座勸其君殺衛鞅豈無所  
 見歟  
 幹離不聞宋內祥欲引還樂師以無倦勤之進此金宋得夫成  
 敗一大關也天欲禍宋予以大戮其孰能殺之如是一語有多  
 少宛轉在援鞅事以規宋之無公非其人者史臣意甚深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鄧樂師  
 大英堂

精利注  
贊曰。軍旅之事。鋒鏑在前。不計其死。耳屬上。目屬權。心屬謀。今此行。列之任也。自狀。圖用兵。至於大定。和采以前。用命之士。雖細必以明功也。  
正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魏 魏

二十

大來堂

蕭仲恭高松  
贊曰。忠信行也。豈不大哉。蕭仲恭。盡心扶主。而雷。雷。福。澤。窮。之。典。宗室。舊。臣。等。矣。仲。恭。送。也。宗。誓。而。朝。廷。等。高。松。誼。過。李。老。傳。而。社。稷。安。皆。有。古。烈。丈。夫。之。風。焉。  
年。朝。廷。安。社。稷。魏。狀。大。臣。心。事。以。烈。丈。夫。之。忠。夫。其。概。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蕭仲恭

二十一

大來堂

光英  
贊曰：滿陵伐宋，光英居守，使地滿地里也。以官師兼統軍之任，計至悉也。定料死其平，苟首有言，不以人子，吾子其可得耶？海陵脫人之子，不翅魚肉，而獨已子之謀安，不可得矣。不必請感應篇。

子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主

大家堂

張通古張浩張汝霖張玄素張汝弼耶律安禮納合格年

贊曰：昇我海陵之為君也，舜智御下，而不卸焉。君子仕於朝，動必以禮，然後克於。張通古，耶律安禮，位不及張，浩進退始終其賢。遠矣，浩無事不為，無伎不從，為相最久，用之厚，過之薄，蓋亦自取之耶？海陵伐宋，浩安禮位皆大臣，一以婉辭，一以家謀，皆於不謀而已。祁寧一賢，深獨能極諫，其後皆如。西言海陵伐之，足以成其百世之名耳。納合格年，復引善類，有君子風，其死適在宋兵未舉之前，狀觀其好營產殖，亦未必忘身殉國之士也。祁寧年乎不可及也夫。

二十史論贊 卷三十五 張通古 主 大家堂

頓挫曲折，反覆抑揚，文情幽絕。以不卸答其君，以免耻規其臣，議論最切。

撤身鳴稱益溫敦思忠溫敦元帝奪情

贊曰。撤身鳴溫敦思忠奪情時有功舊臣。當天會皇統之際。戰勝  
攻取可謂壯哉。及海陵之世。崎嶇艱危。撤身鳴既自以言致疑。猶  
與大吳辦爭軍事。何見幾之不早也。烏林答贊。謀慮直自奮。思忠  
濟之於死。自謂固結海陵。堅若金石。豈意執議不合而逆業即始。  
之不。道未有能終者也。且思忠之罷。可罪者。謀害贊。又納其  
室而欲其貨。此何異於殺趙人于貨者乎。陰報不在其身。在其子  
孫。亦已晚矣。正陰之末。奢賭位三公。居上將。內不肯與謀。外不肯  
與戰。逆側趙趙。苟免自全。大臣之道。固若是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撤身鳴

五

大來堂

正辭詰責之令三人心折

高楨白彥敬章景仁

贊曰。高楨以舊勞為御史大夫。到明自任。純治無所避。幾不免於  
惡情之荼毒。直已而行。自古難之。白彥敬不受大定之詔。而世宗  
賢之。駕使久在此位。其深謀遠慮。必有竦動人者。張景仁儒者之  
勇。廷論元忠正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高楨

五

大來堂

世宗請于

贊曰世宗保全宗室無所不至雖燔海陵之失亦難天資仁厚而  
然也其子永中永紹皆死章宗之于其理益有不可詰者章宗無  
後則厥報不爽矣  
即使有後其報必有甚於此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世宗

三六 大宋堂

李石完顏福壽獨言義

贊曰章宗嘗問群臣世宗初起東京大臣為誰完顏守貞對曰止  
有李石一人章宗嘆曰苟如此信有天命也完顏謀衍却弄請軍  
高志建爭長完顏福壽謀忠建而已下之其功多矣當是時獨言  
義最先至請將尚未肯附由是言之果天也非人力也  
天字作骨照應甚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李石

三七 大宋堂

烏廷蒲高里等  
贊曰：伯泉之捷，震電燁燁，符離之克，或勢仗赫，隴、三、操、控、淮、退、鈞、  
鉅、成、矣、故、列、叙、諸、將、之、功、焉。  
金、鐵、皆、鳴。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烏廷 三 大泉堂

純石烈志，寧僕散忠，嚴徒軍合喜。  
贊曰：大定之初，兵運於江淮，難作於契丹，謀衍扶功，雷幹橫室，有  
弗能之畏，馬世宗獨斷，召還謀衍，僕散忠義受任，責成矣。故曰：兵  
主於將，將賢則士勇，其此之謂邪？純石烈志寧有言，受詔征伐，則  
不敵辭為宰相，則誠不能如知為相之難，固所謂賢也。秦隴之兵，  
殆我岌岌乎！徒軍合喜料敵應變，若此之審，亦難矣哉。  
叙議相輔而行，極操縱之妙。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純石 三 大泉堂

純石烈良例充額守道石塘唐括安禮移刺道  
 贊曰良例守道務安禮道皆無開正陰時及其道治朝使明主謀  
 行言聽膏澤下於民豈非遇其時邪官序無間上下相安君享其  
 各臣終其祿可謂成哉海陵能知移刺道有公輔之勞而不能用  
 故其治績亦待大定而後著焉人才之盛時有餘於世道之清隆  
 也尚矣金世內燕惟親王公主駙馬得與世宗一日持名入諸  
 王以下竊語心慈易之世宗覺之即語之曰汝父子家人輩得  
 安然無事而有今日之樂者此人力也乃歷來近事數十頭者為  
 時而知者以晚之皆俯伏謝罪君臣相知如此有不竭忠者乎大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三十五 乾和 三 大宋堂

定宋世宗將立元祀為后以問張瑄屏左右曰元祀之立本無異  
 解如東宮何世宗愕然曰何謂也瑄曰元祀自有子元祀立東宮  
 極矣世宗悟而止且人主家事人臣之所難言者許敬宗以一書  
 純止唐詐語之對其為全諫者至矣

臣有善君惟恐人不知君有過臣惟恐人知之曰却語之用屏  
 左右描寫兩情如画如鏡無忝史筆矣

蘇保衡等  
 贊曰金創尚書令左右丞相平章政事是謂宰相左右丞參知政  
 事是謂執政大抵國居官而稍異焉因革不同無足疑者書曰元  
 首明哉朕朕良哉庶事康哉又曰元首荒陬朕朕情哉萬事隳  
 哉宰相執政豈異道邪蘇保衡翟永固魏子平孟浩梁等皆當時  
 之賢執政也移刺使于款有其才適其時而位不及者六命也夫  
 議論官樣

二十一日史論贊 卷三十五 蘇保 三 大宋堂

高術高德基張九思  
 贊曰、史之與、其秦之季、邪、史有選、試、其、邊、金、之、際、耶、其、大、從、一、從、  
 史、守、法、不、蔽、之、謂、邪、守、法、不、蔽、斯、真、史、矣、巧、者、舞、文、以、亂、法、空、者、  
 執、一、而、弗、通、此、皆、史、道、之、自、失、者、也、高、術、高、德、基、張、九、思、之、徒、皆、  
 詭、法、以、自、失、者、矣、  
 奇、而、確、刻、而、誠、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高術

圭

木末堂

完顏徽改等  
 贊曰、記曰、君子聽聲、則思死封疆之臣、傳曰、疆場之事、慎守其  
 一、而、保、其、不、虞、故、守、戎、邊、國、之、臣、不、可、以、不、給、焉、  
 語、意、開、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完顏

圭

木末堂



趙興祥石林榮

贊曰趙興祥石林榮自技法難踰阮中而克有所樹立固其識之  
過人亦其所遭際然也連世宗之却技法滅危人仁愛若是而  
其下孰不與起哉

李天子曰君仁則臣智感應之理良然其詞勁而有體可連陳  
安漢之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趙興石

三

大東堂

毛頊李上達官望之大懷貞履孝儉歷屬李德

贊曰毛頊李上達官望之李德之流皆金之能史也望之悻悻朕  
以求大用君子無取焉  
能吏易為大用難副安可不自知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毛頊

三

大東堂

徒軍克軍  
 贊曰。徒軍克軍。可謂大。臣矣。功高而身愈下。位盛而身愈勞。經曰。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貴。故曰。忠信匪懈。不施其功。履或滿而不志。德之上也。孜孜勉勉。恪守職業。不居不可成。不事不可行。人主知重。次也。陳期必行。言期必聽。為其事。必有其功者。又其次也。  
 起乎三語。已贊盡。後引經。傳以中之。文法。從陳壽。魏書。鍾繇。華歆。王朗。評脫化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徒軍

三六

大來堂

章宗諸子  
 贊曰。章宗晚年。繼嗣不立。遂屬意衛紹王。衛紹王。不承。諸子。凡禁錮二十餘年。錮厲王。諸子。禁錮四十餘年。長女。嫁。男。皆不得嫁。嫁。天與初。方化其禁。金止。祥。後。可知矣。  
 真不可評。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章宗

三六

大來堂

類宗諸子

贊曰。詩云。天難忱斯。不易維王。天位殷適。使不挾四方。信哉。守忠  
立為太子。未幾而薨。其子繼立。又薨。哀宗後之嗣。豈非天子。正大  
間。國勢日蹙。本支殆盡。哀宗尚且隄忘骨肉。非明惠之賢。荆王  
不能免。豈宗子維城之道哉。  
天意如此。人心又如此。世微見矣。可畏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三六

大來堂

陽吉思忠承務

贊曰。曹魏有言。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夫兵以氣為主。會河  
之後。陽吉思忠承務。沮喪不可沒。抗全之亡。國光於此矣。  
實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三九

大來堂

宗浩

贊曰、全自宗弼渡江而還、既而畫淮為界、厥後海陵嗜象舉兵、因  
用虛耗上下離心、內難先作、故世宗之初、章宗之末、有事於南、皆  
非得已、而詳問之、使每先發焉、俯宵狂謀、謀國動非其時、取敗宜  
也、按宗浩雖師出輒捷、而行成之使、不拒其來、儀帶、書辭、抑揚、增  
損、之際、有可藉口、即許其平矣、禹首之事、宋人亦欲固是以自除  
其禍耳、雖狀按宗浩常勝之家、史托撻驍勇之將、三人相繼而死  
和議亦成、天意益已休矣、南北之人歟、  
其言鶴鶴然、益借是以消人佳兵之念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宋浩

甲

大宋堂

夫谷清臣內族、襄夾谷、銜完顏瑤、李選

贊曰、易師之初六、師出以律、否城、山、蓋初為師之始、出師之道、當  
慎其始、清臣首議出師、運以貪小利、敗、襄、雖、竭、力、而、後、勝、其、任  
銜安因字選之功、又亞於襄者、也、然而兵連禍結、以終金世、故、兵  
無常勝、制勝在勢、勢制兵者、強、兵、制、勢、者、弱、連、襄、之、開、結、據、遼、以  
自固、其猶元魏北齊之長城、與金之勢、可知矣、勢、屈、而、兵、勝、亡、國  
之道也、金以兵始、而以兵終、嗚呼、月、兵、之、始、可、不、慎、歟、可、不、慎、歟、  
制勝在勢、可謂兵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夾谷

甲

大宋堂

移刺履歷萬公簡察通粘割斡特刺程輝劉璋董師中王時

馬忠迪

贊曰。移刺履歷從容進說。信乎於君。至論金純侍朕。以孝行為治本。其得古人遺學歟。昔臧孫達忠諫於魯。君子知其有後。信矣。後萬公引正守已。贊言無華。開濠括地之議。明灼利害。如持諸掌。開於群說而不試。致仕而歸。理勢然也。簡察通之災海陵。君臣大義。死生一之。其志烈矣。程輝幹特刺之。較直。劉璋董師中之通敏。才皆足以發聞。然師中有附齊之議。劉璋見避重之責。其視前人。多有愧矣。王尉馬忠迪之徒。何足算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移刺

四三

大宋堂

終結致遠。修辭倍切。

梁襄

贊曰。金起東海。始主國。即設科取士。蓋亦知有文治也。漸摩培養。至大定間。人材輩出。文義蔚然。加以世宗之聽納。人各盡其所能。議論書疏。有可侍者。惜史無全文。僅存梁襄諫北幸一書。辭雖過繁。而意亦切至。故倭載之以見當時君明臣直。不以言為忘。金之政治。於斯為盛。嗚呼。休哉。言路開。則治化盛。不利之論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梁襄

四三

大宋堂

珍伯達

贊曰。金拙宋稱臣稱姪。受其歲幣。禮也。使聘於其國。燕享禮也。約其重賂。其可乎哉。時人貪利忘禮。習以為常。莫有知其為非者。故去則云酬勞効。還則云增物力。上下交征。惟利是事。比何鉅耶。伯達獨能明其非禮。曰。獻。所饋。齋志未畢。俾氏又能成之。及歸。所獻竟以買田。歸學。婦人秉心之烈。刺事之宜。乃能如是。士大夫溺於世俗之見者。寧不愧哉。賜號成德。不亦宜乎。

未初往曰。贊眉人事。贊眉人語。

天生一對奇人。為金朝生色。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珍伯達

四十五 大宋堂

裴滿亨幹物忠張大節張亨幹錫鄧儼巨構賀揚庭

贊曰。裴滿亨。以進士選奉御。能陳唐虞致治之道。於宮庭。燕私之地。又能斥中貴。保道紀。之在幹物。忠。以史道致身。始終不交權貴。世宗自立於遼東。歸者如市。張大節。獨守正不赴。韓錫。出守河間。面諭皇族之居彼者。恣睢不道。俾絕以法。任者必希。皆以市權錫下車。宣布告戒而已。是皆有識之士。不為富貴所移者。也。巨構。執誠。賀揚。庭。骨鯁。大定於二人。而辱許。南北士習之優劣。莫其然乎。張亨。始以終腐。見薄。晚以論列。稱賞。亦砥礪之功。歟。鄧儼。專務謀身。上下稱點。致仕。入求進用。非可改也。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裴滿亨

四十五 大宋堂

裴照數人品。行大賞。心于贊中之極得意者。

聞公負焦旭劉仲沐李完馬伯棟楊伯元劉璣康元弼移刑

蓋

贊曰聞公負定金律令揚伯元定金推排人皆以平稱之雖矣焦

旭璣內小官聽斷不交御史風指逆羅漢憲大臣請人主進豫動

奏其非為之羅羅誠有古人之風為李完康元弼無他足得完論

學令史一事元弼論曹街而城各當其可馬百保初生索廢晚著

事跡到後初以理財得幸悅以曲法得罪人有前後適遇不同而

百保求福不回非後所及也劉璣以大定之力馳赴行在雖終身

榮寵蓋一趨時之士耳劉仲沐剛而幼於言移利益則而敢言益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聞公負 四十六 人來堂

以克字北伐為不可仲沐釋曰故黨福三十家語曰劉技木的近

仁豈不信哉 篇中聞令不測詢為身親

完顏匡完顏綱完顏定奴

贊曰章宗伐宋之後三易主帥矣家所忘也宋不知乘此以為功

簡曰有人馬韓侂胄心雖智疎蘇印且謀伐任大為首燕刺而北

皆曰賊臣何哉完顏匡完顏綱皆恭和熱功臣然匡蒙忠於大安

綱同難於至寧富貴之惑人乃如此耶

於金臣聞奉宋人亦時事倘有文閣者耳持語以宕如有驚疑

崇穢之情動人思錄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完顏 四十七 人來堂

使軍經賈結孫輝孫即康身事  
 贊曰傳曰君子之言其利博哉使軍經拱抱一語而宣宗立厥功  
 懋矣賈結孫輝時舊臣欽久致仕輝行奇術三皆不獲見用使軍  
 經亦外官唯孫即康純隨乃驟致宰相古所謂斗筭之人即康之  
 謂矣經論事新善其言似漢耿育有言哉貞祐執政專事可謂君  
 子其進退之際有古人為相之風焉  
 機政歸終成時條理冷於善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四六

大來堂

孟鑄宗端脩完顏間山路輝完顏伯加木虎翁壽  
 贊曰孟鑄宗端脩完顏間山路輝完顏伯加木虎翁壽  
 謂先知雅行其言非完厥罰厥後胡沙虎送謀齊持國終至於誤  
 國而不悟也宣宗時完顏素蘭許古皆敢言者亦挫於高琪汝厲  
 之手贊上不能塞河決有以也夫完顏伯加以著功參大政亦不  
 能一朝而安言之難也如是哉木虎翁壽所謂執藝事以諫者耶  
 讀此則說難諫臣論可勿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四七

大來堂



張煒高法李復亨  
贊曰。大凡兵與則財用不足。是故張煒李復亨。乘時射利。聚歛出  
功。大安軍士欲倒戈殺煒。煒守宣府南陽。還委稻熟可糴。所謂聚  
歛之臣者。二子之謂矣。高法之守。威君子頗有取焉。  
大則殺身亡家。小則貽禍後世。聚歛之事。可于寔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張煒 李 大來堂

承暉林然盡忠。僕散端耿端義。李英字不廉。德松烏古論。慶  
壽  
贊曰。承暉守中都。甚年相。尚存亡。臨終就義。古人所難也。大抵宣  
宗既遠。則中都必不能守。中都不可守。則土崩之勢決矣。僕散端義  
似志而寬。林然盡忠。委中都。庸何議焉。高琪忌承暉成功。李木  
魯德裕。緩師期。盡人之黨。於是何誅。李英被酒敗軍。雖死不能贖  
也。烏古論。慶壽。無罰。貞祐之刑。政從可知矣。  
務知大勢。恭觀世變。方有此等議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承暉 李 大來堂

僕散安貞曰。完顏劄魯古納必爾。阿魯帶贊曰。貞祐之時。僕散安貞。定山東。僕散端。鎮陝西。齊內。控制河東。侯勢。經營趙魏。其措。注。施。設有。可。觀。者。故曰。琢。撫。齊。魯。完顏劄魯。東平。必爾。阿魯。帶。守。上。黨。皆。皆。用。有。功。焉。高。琪。忌。功。汝。驕。固。位。西。放。夏。囊。南。挑。宋。兵。宣。宗。道。謀。是。用。照。照。以。為。慈。敏。敏。以。為。明。子。不。以。為。強。既。而。潼。關。破。敗。滑。州。喪。收。汴。州。城。門。不。敢。連。月。高。琪。方。且。增。辟。沒。陞。為。自。守。計。錫。御。寨。以。祈。避。死。然。後。曰。琢。走。蓋。都。而。齊。解。裂。索。古。納。去。東。平。而。克。蘇。感。僕。散。安。貞。死。而。南。伐。無。功。雖。曰。天。道。亦。歸。人。事。自。足。以。往。無。足。言。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僕散 三 又宋堂

英思杰華有奔騰之勢。一往莫還。

完顏仲元完顏阿隣完顏實烏古論長壽完顏位贊曰。古者天子。昨土命氏。漢以來。乃有賜姓。宣宗假以賞一時之功。郭仲元郭阿隣以功。皆賜國姓。女奚烈貨錄烏古論長壽皆封驥之臣。而賜以他姓。貞祐以後。賜姓有格。夫以名使人。用之貴則貴。用之賤則賤。使人計功而得。自嫌。則以其貴者。反賤矣。完顏實烏古論位皆賜國姓者。并附於此。

條叙清談。後論錄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完顏仲元 三 又宋堂

石林仲温等

贊曰。泰和貞祐。其間相奉五十年。故將遺老。往往在焉。高琪得君。宿將皆斥外矣。高汝弼任職。舊臣皆守藩矣。彼以重任。其定味之。故石林仲温以下。以見當時之將校焉。不共若。不而立之勢。贊中。指得宛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石林

五

大來堂

幼坦謀嘉等

贊曰。宣宗急於求賢。而使小人間之。悅於直言。而使邪說亂之。貞祐與定之間。豈無其人哉。是故直言蔽於所惑。群才誣於見忌。耳。自幼坦謀嘉以下。可攻見焉。政道不純。則治勅不臻。知人非難。信之為難。自古言之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幼坦

五

大來堂

與志忠孝滿察思忠能石烈胡大門完顏窩幹勒合打  
 贊曰讀全史至張行信論與志忠孝事曰嗟乎宣宗之不逞與有  
 焉也如此大進退幸執宜無其道也我語其親知振之求去宜禮  
 邦是故與志忠孝滿察思忠之黨比能石烈胡大門之疾衆完顏  
 窩之輕信誤國幹勒合打之託訟上官於是會不之罪夫政刑矣  
 宜小懲大誡之道哉  
 兩道字前後相映筆力矯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九

法六 大來堂

程案任熊祥孔璫范拱張用直劉樞三修揚伯雄蕭育溫之  
 軍傍遠張翰任天寵  
 贊曰程案任熊祥遠之進士孔璫范拱事宋事存太祖時見程思  
 而今之文治日以成矣張用直父子並列舊學引程之線遠王脩  
 之疆欽於事楊伯雄之善諷諫工辭藻蕭育溫也軍締造之大藝  
 通時之數人者進用於正隆大定明昌之間張翰任天寵之經理  
 綱度宣宗南遷猶賴其用馬全源氏百餘年所以培植人才而獲  
 其效者於斯可樂見矣  
 參差深密筆致古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程案

五七 大來堂

張璋張行簡

贊曰。張璋行簡。世為禮官。世習禮學。其為禮也。行於家庭。講於朝。廷。施用於國。無不中度。古者官有司掌。學有專門。金諸儒臣。唯張氏父子庶幾無愧於古乎。

議論甚有原委。昂抑頓挫。綱節合度。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張璋

五十六

不來堂

賈益謀

贊曰。賈益謀於衛紹王。可謂盡事君之義矣。海陵之事。君子不無憾焉。夫正隆之為惡。暴其大者。斯亦足矣。中興之醜。史不絕書。誠如益謀所言。則史亦可為取富貴之道乎。嗚呼。其甚矣。傳曰。不有廢者。其何以興。

暴其大者足矣。真仁人忠信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賈益謀

五十九

不來堂

別柄

論曰、別柄可謂能言之士矣。宣宗召試。既不夫對。而以一臺今火實之。是以倡士氣乎。  
五語三摺。可謂簡而詳。直而曲。美刺之兼備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別柄

六

不才堂

木虎高琪塔不也

論曰、高琪擅殺執中。宣宗不能正其罪。又曲為之說。以結臣下。就其事論之。人君欲誅大臣。而與近侍家謀於宮中。已非其道。謀之不密。又為外臣所知。以告敗軍之將。因殺之。以為說。此可欲後世。靜。沮運化之議。破和宋之謀。正備。修賢。扶以。為。啄。附。子。祇。速。其。止。耳。使。宣。宗。於。擅。殺。之。日。即。能。伸。大。義。而。誅。之。何。至。誤。國。如。是。耶。  
論全勢。不減洞垣之議。伸大義一語。尤為頂門針。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木虎

空

大來堂

高汝礪致行信

贊曰高汝礪。投身清慎。練達事宜。久居相位。雖為大夫士所鄙。而人主寵遇不衰。致行信。礪志寒。諤言無避。忘然一遂。政塗使多坎。燥。及其再用。論事稍不及前。宜以汝礪為真。可法耶。宣宗伐宋。非萬全之策。行信諫。汝礪不諫。人沮和議。胡沙弗之惡。未若行信。而疏。汝礪與高琪共事。人疑其黨。附優者。可概見於斯矣。辭峻氣溫。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高汝礪

六十五

大業堂

齊內侯擊北胡魯師去石

贊曰宣宗南遷。天命去矣。當是時。雖有志良之佐。謀勇之將。亦難為也。然而汝礪行信。拯救於內。齊內侯擊守禦於外。訖使宣宗得免。亡國而表宗復有十年之久。人才有益於人國也。若是。我胡魯。養兵惜穀之論。魯安。安石。不肖。承暉之託。遂見知遇。以論列近侍。賜怒而死。悲夫。養兵位。故為治國之本。謀。尤。救。時。之。急。策。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齊魯

六十五

大業堂

完顏素蘭陳規許古

贊曰。宣宗即位。孜孜焉以繼述。世宗為志。而其所以為一切。反之大。定。講和。南北。稱治。貞祐用兵。生民塗炭。石琚為相。君臣之間。務行寬厚。高琪秉政。惡儒喜吏。上下并察。完顏素蘭首攻琪。惡謂琪必亂。紀綱。陳規力言。刀筆吏。殘虐。恐壞風俗。許古請與宋和。辭極忠愛。三人所言。皆切中時病。有古諍臣之風焉。宣宗知其為直。而不

用其言。如是而欲此。隆世宗難矣。說所以及之處。歷歷皆關係之大者。知而不用。與不知何異。令人遺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完顏

六十四

大宋堂

楊雲翼趙秉文

贊曰。楊雲翼趙秉文。金士巨擘。其文墨。論議。以及政事。皆有。云翼諫伐宋。一疏。宣宗雖不見聽。此心何愧。秉文約度筭之累。秉文所為。諒事。大愧高允。筆極高勁。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楊雲翼

六十五

大宋堂



韓王馮望李獻甫雷淵程震

韓曰韓王馮望李獻甫雷淵皆金季豪傑之士也。邠涇之變。王莽  
兵旬日而得萬人。牙吾塔之凶器。壁以王度純之卒。不敵動。夏人  
援宋例以邀歲幣。獻甫以宋賂夏姓一事折之。夏使語塞。而和議  
定。淵為御史。權貴欲避古之國士。何如馬。玉以疑見完。壁淵疾惡  
太甚。議者以酷讎之。取。豈可以捨瑜哉。程震劾荆抵罪。比取馮雷  
然亦以群小阻。而直士之不容於世也。久矣。吁。

直道難容。古今共嘆。精到無比。為純指。倘亦隨於世變。歟。培  
卷即義是在。在用人之柄者。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一 韓王

六

大宋堂

古里甲石倫內族訛可

論曰。古里甲石倫善戰而好犯法。故見廢者屢。既起為將。卒死於  
難。金運將終。入用數奇之。李廣其天絕不亦宜乎。革訛力戰而死。  
板訛可亦力戰不死。擄。而。死。於。利。論者以為有。近。侍。先。人。之。言。  
夫以。替。御。治。軍。既。擊。之。財。又。信。其。說。以。致。人。金。失。政。刑。矣。唐。之。亡。  
坐以。近。侍。監。軍。金。陷。其。轍。哀。哉。  
引唐事為証最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古里

六

大宋堂

撤合筆強仲烏林恭胡士

贊曰。撤合筆本以倭逆。烏林恭胡士戰陣不武。付以孤城。望其揮  
傑大難。豈得為知人乎。強仲一射。報卒耳。及授以兵。乃能應變。制  
勝。遠過二人。力蓋乃斃。猶有致士。夫之風。馬。古人有言。四部多憂。  
拔士為將。使食運來。本仲足以建功名矣。夫。  
賴挫有政。前論如人。後說拔士。原是一事。事。應。甚。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年

六八

大來堂

內族思烈

贊曰。思烈風惠。請誅權奸。以立主威。有甘羅辟疆之風。而請殺良  
不必。父祖者也。中京之圍。崔立脇其子。使投之降。不顧而趨。射之  
何愧乎。矯言。至如不從。武仙之言。以至於敗。此蓋時人。因惜五仲  
澤之死。而有是言。仙無入援之意。則非誣也。  
明忠烈。此史臣不可無此直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年

六九

大來堂

純石烈牙香答

贊曰。金自胡沙。虎高。琪用事。風俗一變。朝廷矯寬厚之政。行為苛察。然為之不果。反成姑息。將帥御儒雅之風。好為粗豪。然用非其宜。終至後尾。牙香答。戰勝。攻取。咸行江淮。而於暴不法。肆侮五人。此豈可制者乎。棄陝而歸。死於道途。殆其幸歟。其子秋尤。竟陷大

修。君子乃知康錫之言。不為過也。粗豪釀成。政尾。易知也。苛察反為姑息。不易知也。荷國家之重者。安可不辨。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

大宋堂

完顏合達移刺滿阿

贊曰。金自南渡。用兵。克捷之功。史不絕書。然而地不加闢。殺傷相當。君子疑之。異時代。宋。唐州之捷。喪師七百。主將訛論。匪之而以捷聞。御史納蘭糾之。宣宗焚御史。而不罪訛論。是君臣相率而為虛聲也。高山之捷。而省為欺。遂致誤國。豈非宣宗前事有以故之耶。至於三峰山之敗。不可收拾。上下睚眦。而金事已去十九。天朝取道莫漢。懸軍深入。機權若神。又復天助。用能化兵家之所忌。以建萬世之偉功。合達。輝。良。將。何足以當之。蒲阿。無。謀。仍。以。一。元。無。德。猶。足。取。焉。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

大宋堂

虛則欺。欺則候。其弊相仍。勢所必至。歸咎宣宗。得治本之意。先將金朝實列。失宜。反。漢。漢。論。乃。掉。入。元。兵。亂。金。之。捷。只。以。而。語。了。本。章。有。九。池。九。天。之。奇。

完顏賽不

贊曰。賽不。昭。降。對。亞。既。有。將。略。泊。東。鈞。衛。觀。其。較。解。格。居。仁。侯。擊。等。言。味。有。相。度。按。春。之。事。尤。有。古。人。之。風。馬。晚。以。老。病。受。制。叛。臣。致。條。匹。夫。匹。婦。之。節。此。猶。大。厦。將。傾。非。一。木。之。所。能。支。也。悲。夫。情。事。堪。憐。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二

大來堂

內族白撒

贊曰。白撒。本。非。將。才。恒。怯。誤。國。後。能。何。合。以。取。富。貴。性。復。貪。鄙。當。此。危。亡。方。謀。封。殖。以。自。逸。此。猶。大。厦。將。焚。而。燕。雀。不。悟。者。歟。貪。怯。是。標。病。不。悟。是。本。病。所。謂。膏。肓。之。疾。虛。扁。望。之。而。反。走。者。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二

大來堂

亦盛合喜

論曰合喜初年用兵西夏屢著勞效。要亦請將石盡。破殊等功也。既當大任。逆自於伐。許城之役。舉措頓捷。贊出。兵退。即圖稱賀。此豈有體國之誠心者乎。中平之清。衆怒。所歸。幸逢一死。猶懷異圖。平瑣情疑。天蓋假手。控直立也。從來歎臣勞士。全於謹慎。壞於於伐。禍福之應。有遲速小大人。安可不自持也。閱此惕然。猛者。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五十五

七十五

大宋堂

白華

贊曰。白華以儒者習吏事。以經生知兵。其所論建屢中事。機然三軍。賦叙之餘。士氣不作。其言果可行乎。從璉歸宋。聲名持地。而猶得列於金。臣之傳者。拔勇。請用。等例云。夫是一時。羞貽千古。不得以素夷從夏之文。以竟責信。史臣雖持名義之心。自應如此。

二十一史拾遺

卷五十五

七十五

大宋堂

科印愛實石林世勳

贊曰。愛實言衛錫家屬。禁錮之虐。京城括象之暴。近侍干政之橫。世勳言。河北軍戶。給田之不便。親出渡河之非計。皆樂石之言也。然金至斯時。病在膏肓。問矣。倉扁何施。焉其為。忠說則不可廢也。可作言者之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科印

七十六

大宋堂

完顏奴中

贊曰。劉宗叔。降遼。志與元祗之壬辰。維編。二書。雖微。有異。同。而金末。喪亂之事。猶有。三。微者。焉。宗。宗。北。禦。以。孤。城。弱。卒。託。之。奴。中。阿。不。二。人。可。謂。難。矣。雖。然。印。蓋。有。安。平。君。王。德。有。孝。孝。寬。必。有。以。處。此。事。同。應。兵。引。素。相。絕。安。所。辭。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完顏

七十七

大宋堂

董立

論曰董立納款使其對府庫籍人氏以俟大朝之命可也。系時借  
竊大肆漢度。微索暴橫。款以供備大軍為辭。遂欲由己。款恣歸國  
其為罪不容誅矣。而其志方且要求割讓之事。或大朝立肯款尤  
全人者乎。金。傳人之主。帝人之臣。百年之後。通款董立之狂謀以  
友。青城之烈。捕曾子曰。或之。或之。出千兩者。凡千兩者也。豈不信  
哉。

元不曉董立要求。非獨竭金人之夫。亦欲以人臣名節之開。以  
存朝廷紀綱。此舉絕無所成。或冀百年之運。豈無改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八

大宋堂

再天賦者蓋對竹

贊曰。再天賦者。履清慎。亦蓋對竹。天實忠謀。在治世。皆足為良臣。  
不幸仕亂離之朝。以汚死者。為願。故哀哉。  
令人轉思。罪戾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七十九

大宋堂

徒單兀共石蓋女魯欲請察官如內族示立

贊曰官奴素行反側終而終北若壑斷然袁宗一旦倚為腹心終為所制照碧之處何異出囚其事與梁武侯景同而小異徒單兀與慶山以高將皆貪宜數取敗女魯歡無大失行而死於官奴袁宗猶累其罪完哉貪尤為將之大戒取敗其小者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 年 代 年 大 宋 堂

徒單兀都統哥剌山王寶

論曰金季之亂軍士欲代其偏裨偏裨欲代其主將耶律起而倚之無復忌憚且都剌山皆忠亮之士賓進才略尤足取焉而立不免於難惜哉下之賊上蓋有其漸唐世藩鎮自立之禍始於僕固懷恩請以史朝義降將田承嗣等節度河北自為黨擬而帝不能禁釀成五季之亂金福其歟焉得不亡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 年 代 年 大 宋 堂



國用去特青

贊曰。金自章宗季年。宋魏侂胄搆難。招誘隣境。命以抗中原。事竟無成。而青徐淮海之郊。民心一搖。歲遇饑饉。盜賊並起。相為長雄。又自屠滅。害及無辜。十餘年。糜沸未息。宣宗不思靖難。復為代宋之舉。迄今之亡。其禍尤甚。簡書所載。國用去特青等遺事。至今仁人君子。讀之。猶覺頓首。日嘗時。委懇如魚在釜。其何以自存乎。兵到。答也。金以兵濟國。亦以兵失國。可不慎哉。可不慎哉。

劉漸子曰。慎字是發言本旨。形容遺兵之民情。狀可矜。可痛。真仁人之言。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國用

八三

大來堂

苗道湖五福移刺家奴武優張育靖安民郭文振胡天作

張開燕字

贊曰。苗道湖死。中分其地。靖安民有其西之半。中分以東者。其後張育有之。然無北境矣。大凡九公封建。宣宗實錄所載如此。他書載陰海公張進河間公移刺中哥易水公張進。晉陽公郭棟。此必正大間繼封。如史妹維胡天作者。然不可致矣。封建本末。都不可致。載華者失其詳故也。因重文獻以此。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苗道

八三

大來堂

粘葛奴中完顏甚宜為古論鍋

贊曰昏制越后長於撫納短於駕馭以故取敗粘葛奴中陳州之  
事殆類之矣三妻室皆金內族唯大妻室死得其所其兩妻室境  
賊人也戰成事急醉不能軍乃運一死金失政刑一至於此是為古  
論鍋幸蔡之請雖非至謀臣臣初忠以境見忘哀宗之明蓋可知  
矣論得其情斯合乎義矣執之烈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宋史

八十五 大東堂

張天綱完顏仲德

贊曰金之士不可謂無人材也若完顏仲德張天綱豈非將相之  
器乎昔者智伯死又無後其臣豫讓不忘國士之報名于謂其無  
所為而為之真義士也金亡矣仲德天綱諸臣不變所守豈愧古  
義士哉  
有才之人未必盡忠義而忠義之人定有才略試就豫讓伏揚  
吞炭漆身諸事計無後之及披執國士一對語足千古豈非才  
哉以此贊殿諸臣為金生色多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張天綱

八十五 大東堂

世戚傳

贊曰：天子娶后，王姬下嫁，豈不重哉。秦漢以來，無世世甥舅之家，閭閻之道，缺外戚驕盈，何彼壞矣。不作王畿，肅雅之美，幾希矣。益古者異姓世爵公侯，與天子為昏，因他姓不得參焉。女為王后，已尚王姬，而自貴其貴，富厚不加，馬龍茶不與，馬使漢唐行此道，則無呂氏、王氏、武氏之難。公主下嫁，各安其分，各得其所，矣。金之徒，單等樹唐，括蒲察裴，滿純石烈，僕散皆貴族也。天子娶后，必於是，公主下嫁，必於是，與問之，齊紀無異。此昏禮之最得宜者，感於漢唐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世戚

八十六

大宋堂

婚姻取伉儷之義。此制近是。然因時通變，亦未可執一而論也。

忠義傳

樂於子曰：民生於三，事之如一。唯其所在，則致死焉。公卿大夫居其位，食其祿，國家有難，在朝者死其官，守節者死城郭，治軍旅者死行陣，市井草野之臣，發憤而死，皆其所以死得其所也。死有甚於生者，馬金代，褒死節之臣，既贈官爵，仍錄用其子孫，貞祐以來，其禮有加。立祠樹碑，歲時致祭，可謂至矣。末段說到食報上，猶是世俗之見。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忠義

八十七

大宋堂

文藝傳

金初未有文字。世祖以來漸立條款。太祖既興。得遺舊人用之。使介注。後其言已。太宗繼統。乃行選舉之法。及伐宋。取汴。經籍圖書。宋士多歸之。熙宗款。賜先聖北面。如弟子禮。世宗章宗之世。儒風丕變。庠序日盛。士繇科第。位至宰輔者接踵。當時儒者雖無專門名家之學。然而朝廷典策。備因書命。粲然有可觀者矣。金用武。得國無以異於遼。而一代制作。能自樹立。唐宋之間。有非遼世所及。以文而不以武也。傳曰。言之不遠。文治有補於人之家。因豈一日之效哉。作文藝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文藝 大宋堂

金之文治。非遼世所及。尊尚中夏。而不改妄為。契丹。可得概外內之分。

孝友傳

孝弟力田。自漢以來有其科。章宗嘗言。孝弟之人。素行已修。雖有希覲。猶不失為行善。庶幾帝王之善訓矣。夫金世孝友。見於旌表。載於史冊者。僅六人。馬作孝友傳。取善欲寬。章宗之厚德。立傳惟嚴。史臣之公心。此贊極有深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孝友 大宋堂

隱逸傳

贊曰。金世隱逸不多見。今於簡冊所有。得十有二人焉。其卓爾不群者。三人。諸承亮。宋人物。試進士。主司發策。問宋徽欽之罪。承亮長揖而去。之方。金人重舉業。杜時昇居山中。首以伊洛之學。教後進。宋可不顧仕。金質其子為質。寧棄而不就。遂以無子。雖制行過中。豈不賢於綏妻。以求大將者乎。大夫士見善明用心。則故能為人所難為者如此。見善明故能運用心。則故能隱揚出幽人肝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隱逸

九十

大來堂

循吏傳

全自穆宗。命諸部不得稱郡守。董於足。諸部始於統屬。太祖命三百戶為謀克。十謀克為猛安。一如郡縣。置吏之法。太宗既有中原。中畫封疆。分建守令。熙宗遣廉察之使。循行四方。世宗承海陵彫剋之餘。休養生息。迄於明宗。承安之。民物滋殖。循吏迭出。馬泰和用兵。郡縣多故。吏治衰矣。宣宗尚刀筆之習。嚴考校之法。能吏不乏。而蓋弟之政。罕見稱述焉。金百餘年。吏治始終可攷。於是作循吏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循吏

九十

大來堂

酷吏傳

太史公有言。法家嚴而少恩。信哉斯言也。金法嚴密。律文難回。前代而增損之。大抵多整重典。熙宗造與大獄。海陵剪滅宗室。鉤結傳會。告姦上變者。賞以不次。於是中外風俗一變成尚。戚產以為事功。而饒賊作焉。法毒達通。恪矣。金史多闕。據其舊錄。得二人。馬作酷吏傳。刑嘗問乎風俗。以之遂成其私。所損元氣非小。曰得二人。馬。猶幸乎其少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酷吏

九十二

大來堂

佞幸傳

世之有嗜慾者。何嘗不祇其害哉。龍天下之至神也。一有嗜慾。見制於人。故人君亦然。嗜慾不獨柔曼之傾意也。征伐攻讎。土木神仙。彼為佞者。皆有以投其所好。馬金主內益。靛色外好大喜功。莫甚於熙宗。海陵而章宗次之。金史自蕭拜至。齊持國。得佞臣之尤者。七人。皆被寵遇。於三君之朝。以亡其身。以害其國。其禍皆始於此。可不戒哉。作佞幸傳。拜有夢。以賜物為快。夢畫物傷身。亦旋滅。小人亦然。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 佞幸

九十二

大來堂

列女傳

漢成帝時。刻向始述三代賢妃。游女。及漢俠骨。備與亡。或裏之所。向。索。分類。列。傳。列。女。傳。同。以。振。謙。范。曄。始。教。之。漢。史。古。者。女。子。生。十。年。有。女。師。漸。長。有。麻。菜。然。前。之。事。有。祭。祀。助。奠。之。事。既。嫁。既。在。中。饋。而。已。故。以。無。非。無。儀。為。賢。若。乃。整。居。寡。處。患。難。顛。沛。是。皆。婦。人。之。不。幸。也。一。遇。不。幸。卓。然。能。自。樹。立。有。烈。丈。夫。之。風。是。以。君子。異。之。

先著明列傳之人。又自做小說到長。從常記到變。叙次整齊。有條緒。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列女 大東堂

宦者傳

古之宦者。皆出於刑人。刑餘不可列於士庶。故掌宦寺之事。謂之。婦。寺。為。東。漢。以。來。宦。者。養。子。以。繼。世。唐。世。繼。者。皆。為。閹。人。其。初。進。也。性。多。巧。慧。便。辟。善。同。恩。寵。及。其。得。志。索。比。紆。結。不。可。制。東。漢。以。宦。者。凶。虐。又。甚。為。世。儒。論。宦。者。之。害。如。李。樂。伍。虎。之。不。可。極。也。全。法。置。宦。傳。向。當。與。政。事。而。宦。者。少。與。馬。惟。海。陵。時。有。梁。統。章。宗。時。有。梁。道。季。新。善。天。政。二。君。為。所。誤。多。矣。世。傳。梁。道。勤。章。宗。納。季。妃。後。宮。全。史。不。載。梁。道。始。末。帝。得。而。於。次。之。惟。宋。法。浩。守。恆。頗。能。振。詩。宣。象。時。有。評。益。蓋。儲。之。仗。仗。鐵。之。鍾。鍾。者。也。作。宦。者。傳。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五宦者 大東堂 指列畫情。見之而怒者。其同類也。見之而喜者。斯稱賢矣。

方伎傳

金世如武頑充之信而不誣。劉充素依元素之治。歷通變。學其術者皆師焉。之不可不記。六。四言括盡全旨。寧必繁辭以誇博洽。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方伎

九十七

逆臣傳

論曰。金九主。遇弒者三。其逆謀者十人。熙宗之弒。惟大興國一人。世家載其罪而磔之。思陵之側。徒單貞雖誅。未聞暴其罪狀。後以成院。又復贈官追封。除秉德唐括緝等六人。皆以他罪誅。海陵之弒。其首惡為完顏元宜。則令終焉。衛紹王之弒。曰胡沙虎不死於司敗之誅。而死于高琪之手。古所謂賊君之賊。人得而討之者。謂請於公上。而致討焉。如孔子之請討陳恆是也。豈有知琪之擅弒。而以為功者乎。金之政利。其亂若此。國欲不亡。其可得乎。刑書凜然。請賊于律。俾免于一時。不能逃乎萬世。可畏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九十七

九十七

木末堂



叛臣錄

贊曰。金人以燕山與宋。遂致張覺。姚洪之心。覺豈為宋者哉。不。乘時以微利耳。耶律余睹。從宗望。連天祚。曾不遺餘力。功成。自取誅滅。嗚呼。正隆。佳兵。契丹。作難。傳曰。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其可不成哉。

朱子若曰。乘時微利。千古叛臣心事。如出一轍。鄙哉。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大來堂

西夏傳

贊曰。夏之主國。舊矣。其臣羅世昌。博叙世次。稱元魏。德哀微。居松。州者。固以舊姓為托跋氏。按唐書。靈項八部。有托跋部。自靈項入。居銀夏之間者。辨平夏部。托跋思恭。以破黃巢功。賜姓李氏。兄弟。相繼為節度使。居夏州。在河南。繼遷。再立國。元昊始大。乃北渡河。城興州。而都之。其地。初有夏。綏。銀。宥。靈。鹽。等州。其後。遂取武。威。張。掖。酒。泉。墩。煌。郡。地。南。界。橫。山。東。距。西。河。土。宜。三。種。善。水。草。宜。畜。牧。所謂涼州畜牧甲天下者是也。土。宜。狀。水。清。潤。風。氣。廣。莫。氏。俗。強。以尚氣。重然諾。故。戰。聞。自。漢。唐。以。水。利。積。穀。食。邊。兵。興。州。有。漢。唐。

二十一史論贊

卷十

大來堂

二。梁。甘。涼。亦。各。有。灌。溉。土。境。雖。小。能。以。富。強。地。勢。然。也。五。代。之。際。朝。興。夕。替。制。度。禮。樂。遺。為。反。墟。唐。節。度。使。有。鼓。吹。故。夏。因。典。樂。清。屬。頑。拙。猶。有。鼓。吹。之。遺。音。焉。然。能。崇。讓。儒。術。尊。孔。子。以。帝。稱。其。文。帝。辭。命。有。可。觀。者。立。國。二。百。餘。年。抗。衡。遼。金。宋。三。國。偏。御。無。常。視。三。國。之。勢。強。弱。以。為。異。同。焉。故。近。代。學。者。觀。西。北。地。里。往。往。皆。臆。度。言。之。聖。神。有。作。天。下。會。於。一。驛。道。往。來。視。為。東。西。州。矣。叙。次。世。系。以。及。賜。姓。立。國。疆。界。畜。牧。之。廣。大。土。宜。水。利。之。膏。腴。民俗。風。氣。之。雄。武。禮。樂。文。章。燁。然。觀。聽。可。謂。俗。極。形。容。矣。

高麗傳

贊曰金人本出靺鞨之附於高麗者始通好為隣國既而為君臣  
貞祐以後道路不通僅一再見而已入聖廟猶子孫相傳自為治  
故不復倍論論其與金事相涉者焉。  
簡潔明勁。

二十一史拾遺

高麗

八卷

元  
史

元史小引

元史創于胡粹中而其間又有作者宋潛溪曰元之舊史往往詳于記善略于懲惡是蓋當時史官有所忌諱而不敢直書之耳不知一言之褒足以伸抑蔽之氣生忠義于九原一字之貶足以發潛濟之幽而誅奸諛于既死史官權重自古紀之元仁宗不云乎人言御史臺任重朕謂國史院尤重御史臺是一時公論國史院則萬世公論此意與東萊途人君子之說互有發明至今推為名言以彼春

元史小引

秋之時王綱解紐周官三百六十咸曠其職惟史官不失其守元既變夷從夏與凡君臣政教固宜實錄恤乎當日史官不備或多失于紀載雖然百人弊一人醒猶可以止衆強百禮廢一禮存猶可以推舊典今從潛溪修正之本編輯論贊寧詳于紀志表而略于列傳非逞臆也自世祖混一以後凡十君得年八十有九昔人所謂胡虜無百年之運于茲驗矣及考其行事惟仁英二代多可采取其時以理學名者姚樞趙復許衡吳澄朱公遷暨處士金履祥

原缺

二十一史論贊目錄	古吳 沈國元 飛仲 批註	子 沈 琦 粹 未 較
沂水 高 鈺 雙南	全閱	南陽 呂 錫 熊 天 璋
禾中 沈 偉 辰 君 輔	全閱	蒲東 任 家 駒 十 里
元史	全閱	全泰
本紀		
太祖		
太宗		
世祖		
二十史論贊	元史	大泰堂
武宗		
仁宗		
英宗		
泰定帝		
志		
天文		
五行		
曆志		

地理	河渠	禮樂	祭祀	輿服	選舉	百官	食貨	兵志	二十一史論贊	刑濬	表	后妃	宗室世系	諸王	諸公主	三公	宰相年表	列傳		
									元史目錄											
									二											
									大東堂											

儒學	良吏	孝友	隱逸	烈女	釋老	方技	官者	軍相	二十一史論贊	元史目錄									元史目錄	
									元史目錄											
									三											
									大東堂											

二十一史論贊 元史書

皇明 宋濂 備 明 沈因元 閱

本紀

太祖考 汪溫姓名 雖本真胡人 初燕

帝。沈有大略。用兵如神。故能滅國四十。遂平西夏。其奇勳偉跡。甚衆。情于當時。史官不修。或多失於紀載。云。

宋寧宗嘉定元年。而元太祖鐵木真始稱帝。至宋理宗朝。始定初元。合宋伐金。金使人至宋曰。元滅國四十。及夏。夏亡。及成。成亡。必及宋矣。此必然之勢也。宋不聽。後果如其言。想天之所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五 大宋書

人謀不能勝之耳。

太宗高祖

帝到明。雄武沉斷。而寡言。不樂燕飲。不好侈靡。雖后妃不許之。通制。初太宗朝。群臣擅權。政出多門。至是凡有詔旨。帝必親起。行更易。歎曰。然後行之。御群臣甚嚴。嘗諭旨曰。爾輩若得朕獎諭之言。即志氣驕逸。志氣驕逸。而灾禍有不隨至者乎。爾輩其戒之。性喜畋獵。自謂遵祖宗之法。不始襲他國所為。然酷信巫覡卜筮之術。凡行事必謹叩之。殆無虛日。終不自厭也。觀草括古一節。真可為後世法則。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大宋書

世祖度量弘廣。知人善任。使信用儒術。用能以夏變夷。立經陳紀。所以為一代之制者。規模宏遠矣。

王順謀曰。元之有天下。大略與托跋氏相類。其君位之賢。亦正相當。魏之國祚稍長。而未能混一海內。元能致一統之盛。而享國稍不及焉。凡若此者。君子所謂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為也。或曰。天地限華夷之界。聖人嚴華夷之辨。豈肯命夷狄為中華之主。比漢蒙古之事。乃天地翻覆。非常之變也。曰。是不知天道者也。夫天道也者。理一而分殊者也。知其理一。所以為仁。知其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世祖

三

木來堂

殊。所以為義。限其界。嚴其分。使之各止其所者。分之殊也。義也。並生並育。無遠無莫者。理之一也。仁也。斯固並行而不悖矣。且所以限之嚴之者。為有華而有夷也。為華為華。而夷為夷也。故使中華無主。與雖有之。而失其所以為主之道。而夷狄之中。有能卓然傑出。足以整頓人物。代天子民者。生於其時。則推皇天父母斯民之意。亦何為而遠其其間。必欲伸此而抑彼哉。譬之人家。嫡子不肖。弗克負荷。而庶孽之中。適有繼志述事之賢。為之考者。將誰付托也。邪。宋自徽欽不道。崇信奸回。囚奴正士。括私改業。身辱罔止。已不廷為中華之主矣。而中華之民。則未嘗

遂棄之也。尚波之後。父老望其挂旗者。如望雲霓。士女思其撫綏者。如思父母。而高宗漢然不顧。益窮而南。終忠良以快仇敵之心。甘屈伏以阻遺黎之志。不惟不能為中華之主。而且自絕於中華之人也。夫絕人者人亦絕之。人絕者天亦絕之。此理勢之自然也。當是時也。皇矣上帝。眷求良主。苟有可以濟世安民。稍息天下之亂者。則天必命之矣。何暇屑屑於華夷之辨哉。况元之有中華。乃取之於金狄。非取之於宋也。元之帝中華。乃用夏而變夷。非以夷而循夏也。其立國經制之詳。愛民州恤之實。具在史冊。昭然可考。忠恕君子。平心觀之。取舍之權。定矣。且一

爵一級。分至早也。一飲一啄。悉至微也。苟非其人之所當有。有終身投棧而卒不得者。况尊為天子。富有四海。傳世十四五帝。享國百六七十。年非天子之命。何以與斯。而乃斥以夷狄。指為翻覆。謂君子不當仕於其朝。謂臣工不得盡心所事。外緣甚矣。是豈得為知有天道者哉。詩云。溥天之下。云云。王臣。皇天既付中國。民赴厥疆。土於元人矣。當是時。不待仕於其朝。然後為臣。凡居其土而食其毛者。皆無所逃於天地之間也。若如或者之說。則生斯世也。為斯民也。將焉注哉。其亦不通甚矣。或曰。若然。則元之享國。宜與漢唐並永。而卒不能何也。是正可以見天地

二十二史論贊

卷五十六世祖

四

木來堂

則元之享國。宜與漢唐並永。而卒不能何也。是正可以見天地

無道無其之心。天下理一不殊之道也。中華無主不得已而命  
於人之賢者主之。譬之以華代宗。乃權道也。歷時之久。墳復生  
子。既長而賢。則祖考所傳之爵位。皆產為孽子者。安得大假而  
不野哉。宋金之季。天下亂極。中國之聖人未生。而災狄之賢素  
偶出。天固不得已而付托之矣哉。

太祖者。乃天地并合。貞元再會。萬生維天。立極之聖。精也。既得天  
命。以撫方夏。兵戍所臨。勢如破竹。至正之君。不敢力爭。血戰開  
門。夜遁去。知非實冥之中。陰有以故之也。耶。

太祖許其知天命。而繼以順。正以是耳。夫其去也。既以中。有主

六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宋 大來堂

順天命而去。則其未也。必以中原無主。承天命而來。雖是觀之。  
則天之為民。立君也。於無所偏倚之中。而寓有所分別之意。仁  
至至義之盡也。故曰。是正可以見去云云之道也。或者昧此。乃以  
為天地翻覆。非常必欲。詆斥不齒。其亦偏之乎。其為量矣。惟聖  
人能達天德哉。

聖祖之見。為世臣子之所當道者也。嗚呼。廣矣。大矣。

世祖元之。賢者也。自在藩邸。尊禮備。如劉東忠。許衡。廉希憲。  
姚枢。竇默。諸賢皆極親信。賴之創業垂統。後世有述焉。豈肯置  
儒於婦孺之間哉。此必謝氏仇家滅忠之言。決不可信。

成宗繼本于世祖

成宗承天下混一之後。垂拱而治。可謂善於守成者矣。惟其末年。  
連歲疫疾。凡國家政事。內則決於宮壺。外則委於宰臣。然其不致  
於廢墜者。則以去世祖為未遠。成憲具在故也。

成宗世祖太子真金第三子也。真金仁孝恭儉。受學於姚枢。竇  
默。許衡。諸大儒。天下係心。不幸為奸黨。答即古阿散等所搆。發

禁。遂內禪之。謀失。惟世祖意以憂死。世祖既崩。帝來會喪。王昔  
伯顏以大義責諸王。奉為天子。嗣位十三年。號稱守成。今主本  
之。點綴者善也。

六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宋 大來堂

武宗海山頌孝子

武宗嘗富有之大業。慨然欲創治政法。而有為。故其討薛太盛。而  
還授之官。數賜舟。太盛而泛賞之恩。薄。至元太德之政。於是稍有  
變更云。

成帝既崩。太子德壽先死。海山當立。而遠在北邊。成后乃屬意  
安西。聽左相謀。欲斷其歸路。賴田忠良張界何璋力爭之。其事  
遂寢。答剌哈孫奉迎海山。恐懷穿遠。由難問作先南迎。受育  
黎拔力入達於懷州。李孟力贊受育疾至京師。中外始定。既海  
山北至。受育讓位。約以兄終弟及。武宗後致位仁宗。當時人心  
未嘗不快。真金之君子孫世為天子。而後世尚論者。感海山兄  
弟之讓。謂或伏之君。賢於請夏也。言武宗寵伶官為平章。加宜  
寺為丞相。任兩僧為學士。使當日武宗不立。無道不至。若是柱  
而竟遺其傳弟之大節。豈得謂之平哉。

三十一史論贊

七

大奉堂

仁宗受育慈拔刀 連順樂成子

仁宗天性慈。孝。聰明。恭。儉。通達。儒術。妙悟。釋典。嘗曰。明心見性。佛  
教。為深。修身治國。儒道。為切。又曰。儒者可尚。以能維持三綱五帝  
之道也。平居服御。賢素。澹然。無欲。不事遊畋。不喜征伐。不崇貨利。  
李皇太后。終身不進顏色。待宗戚。熟舊。始終以禮。大臣親老。時如  
恩。賢。大官進膳。必令賜貴。近有司奏大辟。每慘惻。移時。其攻。殺。為  
治。一遵。世祖之成憲云。

仁宗在中宮。能爭。歐僧。斷截之刑。而即位之時。猶遵。李邦寧。釋  
其於孔子。皆感。德之。表。表。者。惟。後。日。負。傳。弟。之。約。公。立。其。子。視  
武宗有難色耳。

三十一史論贊

八

大奉堂



英宗明德八刺仁宗子

英宗性剛明。嘗以地震。減膳樂進正殿。有止臣稱觴以賀。問何為賀。朕方修德。不暇。汝為大臣。不能匡輔。反為搢紳。斥出之。拜住進曰。地震乃臣等失職宜求。替以代曰。毋多避此。朕之過也。嘗或群臣曰。卿等居高位。食厚祿。當勉力圖報。苟或貧乏。朕不惜賜法。若為不法。則必刑無赦。八思吉思。雖事朕日久。今其有罪。當論如法。嘗御鹿頂殿。謂拜住曰。朕以幼冲。嗣承大業。錦衣玉食。何求不得。惟我祖宗。以御風沐雨。戡之萬方。曾有此樂。耶。卿元勳之裔。當體朕至懷。毋忝爾祖。拜住頓首對曰。創業維艱。守成不易。陛下尊二十一年論贊 卷三十六 英宗 九 大奉堂

思及此。億兆之福也。又謂大臣曰。中書選人署事。未旬日。御史臺即政除之。臺除者中書亦然。今山林之下。遺遺良多。卿等不能盡心求訪。惟以親戚。故舊。更相引用。即其明辨如此。然以果於刑戮。奸黨畏誅。遂播大變云。

英宗孝友仁德。元子之日。時有令德。即位以後。海內望治。而鐵失謀逆。變起南坡。君相同盡。論者必其果致所致。而不知鐵失子不肖之故也。仁宗崩。屋曰日。鐵失送兒以太后命入中書。致大臣蕭拜住。楊朵兒只。大奸著矣。李孟之選。封事之奏。主嘗折之。及其死。而始發。拜奉命。押何晚也。鐵失與送兒相結為父子。

既得送兒家。而鐵失仍留左右。阿宿衛。是明與以際也。且押林之。鐵失入見。上顧宦者曰。朕見此人。深有所惧。則主已久。鐵失之難制矣。不委為之。所何歟。

二十一年論贊 卷三十六 英宗 十 大奉堂

恭定之世。災異數見。君臣之間。亦未見其引咎責躬之實。然能知守祖宗之法。以行天下無事。稱稱治平。蓋其所以為足稱也。

英宗被執。晉王也孫鐵才兒入繼大統。論者謂鐵才謀逆。晉王與開手。故其政不舉。請誣非附之典。明其為賊也。然考之信史。晉王鎮北邊時。鐵才家逆幹。羅思以謀來告。請事戎。推王為帝。王同幹羅思令人赴小荆告變。既英宗退宮。請王接梯不花等迎王。王於龍居河。即聽買奴言。盡誅鐵才賊黨。始發其謀。而鐵才其黨。王非獨有善名。殆有善室焉。所云與開手執者。長也。

志

天文志

宋自靖康之亂。儀象之器盡歸於金。元興。定鼎於燕。其初製用金。舊而規理不協。難復施用。於是太史郭守敬者。出其所以簡儀。仰儀。及諸儀表。皆臻於精妙。卒見絕識。蓋有古人所未及者。其說以謂昔人以管窺天。宿度餘分。約為大半。少未得其的。乃用二線。推測於陰。分級微皆有可考。而又當時四海測量之所。凡二十有七。東極高麗。西至滇池。南輸朱崖。北盡鞏勒。是亦古人之所未及為者也。自是八十年間。司天之官。遵而用之。靡有差忒。而凡日月薄食。五緯凌犯。慧孛飛流。彗珥虹霓。精祲雲氣等事。其係於天文占候者。具有簡冊存焉。若昔司馬遷作天官書。班固范曄作天文志。其於星辰各辨分數。次舍。推步。候驗之際。詳矣。及晉隋二志。寔廣李淳風撰。於夫二十八宿之曜度。二曜五緯之次舍。時日灾祥之處。分野休咎之別。辨極詳倫。後有作者。無以尚之矣。是以歐陽脩志。唐書天文。先述法象之具。次紀日月食。五星凌犯。及星變之異。而凡前史所已載者。皆略不復道。而近代史官。志宋天文者。則首載儀象諸篇。志金天文者。則唯錄日月五星之變。誠以疎衡之制。載於書。日星風雨。霜雪雷電之災異。載於春秋。慎而書之。非史氏。

之法當然。固所以求公於聖人之經者也。今故撰其事例。作元天

文志。終。全曰。史以合經為法。見道之言。

三十一 史論贊 卷三十六 史文

十三

大末堂

五行志

元起朔漢。方太祖西征。角端見於東印度。為人語云。汝主宜早還。意者天告之。以止殺也。憲宗封八未蠻於寬口。言其。天風吹。海水盡涸。師大捷。憲宗以為天與成也。以此見五行志。於天有不待數而能者。世祖兼有天下。方地既廣。已。不絕書。而叔孽禍骨。非有目言狀。則亦不傳其見。昔孔子作春秋。所紀災異多矣。然不著其事。應聖人之知。稱天也。故不妄意天。人。厥自。理。乃本洪範。做春秋之意。故次當時之災祥。作五行志。蔡雲怡曰。角端之出。甚奇。或者印度諸國。乃佛氏出見之地。故

三十一 史論贊 卷三十六 五行

十四

人

神道。見。以。止。元。祖。之。使。也。是。材。之。說。解。以。對。事。雖。不。經。就。就。

神道。見。以。止。元。祖。之。使。也。是。材。之。說。解。以。對。事。雖。不。經。就。就。神。佛。者。矣。陳。秋。清。曰。天。大。曰。慎。書。五。行。曰。不。妄。總。是。欲。人。畏。天。自。狂。之。意。良。史。派。心。於。此。可。見。

曆志

元初承用金大明曆。唐曆歲。太宗西征。五月望。月蝕不効。二月五  
月朔。微月見於西南。中書令耶律楚材以大明曆後天。乃損節氣  
之分。減周天之秒。去交終之半。治月轉之餘。探兩曜之候。先謂五  
行之出。以正大明律之失。且以中元庚午歲。因兵南伐。而天下  
略定。推上元庚子歲。天正十一月壬戌朔。子正冬至。日月合璧。五  
星臨珠。同會虛宿六度。以應太祖受命之符。又以西域中原。地里  
疎遠。創為里差。以增損之。雖東西萬里。不復差忒。遂題其名曰西  
正庚午元曆。表上之。然不果頒用。至元四年。西域札馬魯丁撰述

二十一 宋 曆 曆

卷五十六 曆志

十五

大宋堂

萬年曆世祖頒行之。十三年。平宋。遂詔前中書左丞許衡太子  
贊善王恂。都水少監郭守敬。改治新曆。衡等以為金雖改曆。止以  
宋紀元曆。微加增益。實未嘗測驗於天。乃與南北日官陳鼎臣郭  
元麟。毛瞻翼。劉巨淵。王素。孫鉉。高敦等。參攷累代曆法。復測候日  
月星辰消息。運行之變。參別同異。酌取中數。以為曆本。十七年冬  
至。曆成。詔賜名曰授時曆。十八年。頒行天下。二十年。詔太子諭德  
李謙為曆議。發明新曆。順天求合之微。攷證前代人為附會之失。  
誠可以貽之永久。自古及今。其推驗之精。蓋未有出於此者也。今  
衡恂守敬等。所撰曆經。及撰曆議。故存。皆可攷據。是用具著於篇。

惟萬年曆不復傳。而庚午元曆。雖未嘗頒用。其為書猶在。因附著  
於後。使來者有攷焉。作曆志。

何古子曰。古曆天周與歲周小餘。同於日度四分之一。漢魏以  
來。漸覺不齊。而破分之論起。守敬乃用百年為率。小餘之下。增  
損各一以之上。推法古。下驗方未。無不脗合。其法。漢積  
分。換之說。皆所不司。其所為曆。測驗既精。設法詳矣。今三九十  
年。無分毫差者。尊儀悉多。疏微。且非當有度刻。而無細分。以  
望星。漸外。則所見漸展。尤難取。守敬所為儀。但用天索赤道  
四游三環三距。故四游在赤道之上。而附五距在四游之外。與

二十一 宋 曆 曆

卷五十六 曆志

十六

大宋堂

雙環兩間。同結。環距端。測日月星。則以兩線相望。取其正中。所  
畫之刻。之度。分之。秒。至為切密。八尺之表。夏至景長八有五  
寸。千里為差一寸。其說見於周官。周評。唐一行。雖嘗疑之。而未  
之有。改守敬乃為表。比古制加五倍。上施橫梁。每日中以符竅  
其測橫梁之景。折取中數。視舊法。但取表端之景者。加審矣。

地理志

自封建變為郡縣，有天下者，漢隋唐宋為盛。然幅員之廣，咸不逮元。漢梗於北狄，隋不能服東夷，唐患在西戎，宋患常在西北。若元則起朔漠，併西域，平西夏，滅女真，臣高麗，定南詔，遠下江南，而天下為一。故其地北踰陰山，西極流沙，東盡遼左，南越海表，蓋漢東西九千三百二里，南北一萬三千三百六十八里，唐東西九千五百一十一里，南北一萬六千九百一十八里，元東南所至不下漢唐，而西北則過之。有難以里數限者矣。蓋嶺北遼陽與甘肅四川雲南湖廣之邊，唐所謂羈縻之州，往往在是。今皆賦役之比於內地。而高麗守東藩，執臣禮，唯設亦古所未見。地大民衆，後世但於治安而不知詰戎兵，慎封守，積習委靡，一旦有變，而天下遂至於不可為。嗚呼！威極而衰，固其理也。唐以前，以郡領縣而已。元則有路府州縣四等，大率以路領州縣，而腹衷或有以路領府，府領州。州領縣者，其府與州又有不隸路而直隸省者，具載於篇。而其沿革則泝唐而止。馬作地理志。

王元美曰：種言泰富言隋大言元，蓋千古正對馬及其亡也。若符命而鑑照也，勢成於土崩，而盜發於蟪蛄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地理

十七

大東堂

河渠志

元有天下，內立都水監，外設各處河渠司，以興舉水利，脩理河隴。為務，決雙塔白浮諸水為通惠河，以濟漕運。而京師無轉輸之勞，車運河，疏濬水而武清平滌，無墊溺之虞。汶治河，障溝洫而真定免決溢之患。開會通河於臨清，以通南北之貨。疏陝西之三白，以溉閭中之田。泄江河之淫潦，立捍海之橫塘，而浙右之民得免於水患。當時之善言水利如太史郭守敬等，蓋亦未嘗無其人。馬一代之事功所以為不可泯也。今故著其開備之歲月工役之次第，歷叙其事而分紀之，作河渠志。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河渠 文 大東堂

丘氏曰：按海運之法，自秦已有之，而唐人亦轉東吳，梗稻以給幽燕。然以給邊方之用而已。用之以足國，則始於元。馬史稱當舟行，風信有時，自浙西至京師，不過旬日而已。雖有風濤漂溺之虞，然視河漕之費，所得益多，故終元之世，海運不廢。我朝洪武三十年，海運糧七十萬石，給遼東軍餉。永樂初，海運七十萬石，至北京。至十三年，會通河通利，始罷海運。臣考元史食貨志，論海運有云：民無輓輸之勞，國有儲蓄之富，以為一代良法。又云海運視河漕之數，所得益多。作元史者，皆謂初史臣其人皆生長勝國，時習見海運之利，所言非無徵者。臣竊以為自

古漕運所從之道有三。曰陸。曰河。曰海。河漕視陸運之費者什三。曰海運。視陸運之費者什七八。漕運雖免陸行而。耗如故。海運雖有漂溺之患。而省率之費。較其利害。亦相當。今漕河通利。歲運克積。固無資乎海運也。然善謀國者。恒於未事之先。而為意外之慮。今於國家無事之秋。尋元人海運故道。別通海運一路。與河漕並行。江西湖廣江東之粟。熱管河運。而以浙西東瀕海一帶。由海道運使人。習知海道。一日漕渠少有滯塞。此不來而彼來。是亦思患預防之先計也。清漕兼利。元時治水之功。所以超軼諸代。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河渠 十九 大來堂

禮樂志 傳曰。元之禮樂。擬之於古。固有可議。然自朝儀既起。規摹嚴廣。而人知九重。大君之尊。至其樂聲。雄偉而宏大。又足以見一代興王之象。其在當時。亦云盛矣。今取其可書者。著於篇。作禮樂志。方爾止。曰。其理精微。三代以下。皆未可以汲求。而况胡元乎。曰。取其可書。史氏之厚道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禮樂 二十 大來堂

祭祀志

禮之有祭祀。其來遠矣。天子者。天地宗廟社稷之主。於社稷神嘗有事守焉。以其義存乎報本。非有所為而為之。故其禮貴誠而尚質。務在及本備古。不忘其初而已。漢承秦弊。郊廟之制。置周禮不用。謀議巡守封禪。而方士祠官之說興。兄弟相繼。共為一代。而統緒亂。迫其季世。乃合南北二部為一。雖以唐宗咸時。皆莫之正。蓋未有能反其本而求之者。徒遵五之事。有司所職。又豈足以盡仁人孝子之心哉。元之五禮。皆以明俗行之。惟祭祀稍稽諸古。其郊廟之儀。禮官所考。日益詳慎。而舊禮初未嘗廢。豈亦所謂不忘其初者歟。然自世祖以來。每難於親其事。英宗始有意親郊。而志弗克遂。大之其禮。乃成。於文宗。至大間。大臣議立北郊。而中輟。逆廢不講。然武宗親享於廟者五。英宗親享五。晉王在帝位四年矣。未嘗一廟見。文宗以後。乃復親享。豈以道釋構祀薦攘之威。竭生民之力。以營奇字者。前代所未有。有所重則有所輕。或曰。北陰之俗。敬天而畏鬼。其五祀每以為能親見。所祭者。而知其喜結。故天子非有察於幽明之故。禮儀之辨。則不能親格。蓋其然歟。自憲宗祭天日月山。道崇所生。與太祖並配。世祖所建太廟。皇伯。亦未嘗祭。合帝皆以家人禮。於列室。既而太宗定宗。以世天下之君。俱不

二十二史劄記

卷三十六 祭祀

三

大宋堂

復廟享。而憲宗亦以不祀。則其國製之弊。蓋有非禮官之議所能及者。而况乎不稱所受國之君。而兄弟共為一世。乃有微於前代者。歟。夫郊廟國之大祀也。本原之際。既已如此。則中祀以下。雖有湖略無足言者。其天子親遣使致祭者。三曰社稷。曰先農。曰宜聖。而徽鎮海濱使者也。更書即其處行事。稱代祀。其有司常祀者。五曰社稷。曰宜聖。曰三皇。曰徽鎮海濱。曰風師雨師。其非通祀者。五曰武成王。曰古帝王廟。曰周公廟。曰明山大川。忠臣義士之祠。曰功臣之祠。而大臣家廟不與焉。其儀皆禮官所擬。而議定於中書。日星始祭於司天臺。而司天臺。遂以榮星為職事。五福太乙

三十一史劄記

卷三十六 祭祀

三

大宋堂

有壇時。以道法主之。皆所未詳。凡祭祀之事。其書為太常集禮。而經世大典之禮典篇。尤倍恭。以累朝定錄。與六略政類。序其因。並錄其成制。

侯雍瞻曰。坎之元史。文宗至順元年。冬十月。辛酉。帝始服大裘。克冕。親祀昊天上帝於南郊。以太祖配。蓋自世祖混一六合。至是。凡七世。而郊親祀之禮始克舉行焉。乃知議禮難。而行禮尤難也。

按元之四俗。凡祖宗祭享之禮。尤貴馬。禮將有事。勅太僕司。桐馬官。奉尚飲者。羊。橐。或。道。馬。其馬。牲。既。與。三。牲。同。於。於。於。而。制。

其之餘。復與蓬豆供設。搏其粒。酌馬。則蒙古大祀。請第一。座。吁帝后神。請以致祭。年月日。致牲。齊品物。致其祀。請。以次。請。到室。亦如之。禮畢。則以割奠之餘。撤於南。楹。門外。名曰地。撤。茶飯。蓋以國禮行事。如此。史書。回。擊之。弊。非禮官之議。所能及者。其然乎。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祭祀 大宋堂

與服志

元初立國。庶事草創。冠服車輿。並從舊俗。世祖混一天下。近取金。宋。遠法漢唐。至英宗。親祀太廟。設置鹵簿。全效之。當時。上而天子。之冕服。皇太子冠服。天子之質。陳。天子之五輅。與腰。總象。轎。以及儀衛。除仗。下而百官。祭服。朝服。與百官之質。孫。以及於士。庶人之服。色。聚然。其有章。秩然。其有序。大抵。恭酌古今。隨時。損益。兼存。國制。作。委。作。與。服。志。而。儀。衛。附。見。於。後。云。

顧。沃。玉。而。恭。酌。古。今。隨。時。損。益。此。帝。王。心。法。為。從。來。制。作。之。本。不。獨。於。與。服。一。事。為。然。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與服 大宋堂



選舉志

宋太宗治專尚科目。雖當時得人為盛。而其弊遂至大體。平賜  
 士習。委廉識者。病為遺金。居北方。俗尚弓馬。遼景宗道宗。亦行貢  
 試。金太宗世宗。屢開科場。亦粗稱得士。无初太宗始得中原。即用  
 耶律楚材言。以科舉選士。世祖既定天下。王鶴詒計。許衡立法。事  
 未果行。至仁宗延祐間。始斟酌舊制而行之。取士以德行為本。試  
 藝以經術為先。士氣然舉首應上。所求者皆彬彬。然當時  
 仕進有多歧。銓衡無定制。其出身於學校者。有國子監學。有蒙古  
 字學。四回國學。有醫學。有陰陽學。其策名於薦舉者。有遺逸。有茂  
 異。有求官。有進書。有童子。其出於宿衛勳臣之家者。皆以不以其  
 用於宣徽中政之屬者。重為內官。又廢叙有循常之格。而趨擢有  
 選用之科。錄直者侍儀等入官者。亦各清望。以倉庾賦稅任事者。  
 例視冗職。捕盜者以功叙。入粟者以資進。至工匠皆入班資。而與  
 隸亦購汰品。皆王公主寵。以投下保之保任。遠夷外徼。授以長官。  
 保之世襲。凡若此類。殆所謂吏道難而多端者歟。列夫儒有歲貢  
 之名。吏有補用之法。曰孫史令史。曰書寫錄寫。曰書史典史。所故  
 之名。未易枚舉。曰省臺院部。曰路府州縣。所入之途。難以指計。雖  
 名卿大夫。亦往往由是驟要官。受顯爵。而刀筆下吏。遂致竊權勢。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選舉

二十五

大宋堂

舜文法矣。故其銓選之修。考最之精。曰隨朝外任。曰省選。曰選。曰  
 文官武官。曰考數。曰資格。一毫不可。或或提吏。或借資。或侵陞  
 或四停。其縱情破律。以公濟私。非至明者不能察焉。是皆文繁吏  
 弊之所致也。今採摭舊編。載於簡牘。或詳或略。條分韻聚。殆有不  
 勝其紀述者。姑存一代之制。  
 韓茂貽曰。選舉情弊。非至明者不能察。可為銓衡針砭。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選舉

二十六

大宋堂

百官志

元太祖起自朔土，統有其衆，却落野處，非有城郭之制，因俗淳厚，非有庶事之繁，惟以萬戶統軍旅，以新事官治政刑，任用者不遺，一二親貴重臣耳。及取中原，太宗始立十路宣課司，選儒臣用之，金人來歸者，因其故官，若行省，若元帥，則以行者元帥授之，草創之初，固未暇為經久之規矣。世祖即位，登用老成，大新制作，立朝儀，建都邑，遂命劉秉忠許衡酌古今之宜，定內外之官，其總政務者曰中書省，東兵柄者曰樞密院，司黜陟者曰御史臺，體統既立，其次在內者則有寺，有監，有衛，有府，在外者則有行省，有行臺，有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

大東堂

宣慰司，有廉訪司，其牧民者則曰路，曰府，曰州，曰縣，官有常職，位有常員，其長則蒙古人為之，而漢人南人貳焉，於是一代之制始有百年之間，子孫有所憑藉矣。大德以後，承平日久，彌文之習勝而質簡之意微，佞倖之門多，而方正之跡塞，官冗於上，吏肆於下，言事者屢跌於列，而朝廷託莫正之勢固然也。大抵元之建官繁，簡同乎時，得失係乎人，故取其簡精所載而論次之，若其因事而置事，已則罷與夫異教雜流，世襲之屬，名類實繁，亦姑舉其大槩作百官志。

周天祐曰：覽元官制始末，如從高鳴之言而罷尚書省，從董文

用之言，而始御史臺，得自選其屬，從崔或之言，而增給官吏俸，從趙天麟之言，而汰從官，皆政之大要，美而可善者。志中以事為經，以人為紀，以勢為衡，以時為權，脈絡顯應，晴暗相闕，總不出叙末款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

大東堂

食貨志

元初取民養有定制及世祖立法一本指寬其用之也於宗成則有歲賜於西萊則有賑恤大率以親親愛民為重而尤倦倦於農桑一事可謂知理財之本者矣世祖嘗語中書省臣曰凡賜與雖有朕命亦善其斟酌之成宗亦嘗謂丞相完澤等曰每歲天下金銀錢幣共入幾何諸王駙馬賜與及一切營建所出幾何其會計以開完澤對曰歲入之數金一萬九千兩銀六萬兩鈔三百六十萬錠然猶不足於用又於至元鈔本中借二十萬錠矣自今款以即用為坊帝嘉納馬世稱元之治以至元大德為首者蓋以此自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食貨

三十九

木末堂

時厥後國用寢廣除稅糧利差二者之外凡課之入日增月益至於天曆之際視至元大德之數益增二十倍矣而朝廷未嘗有一日之蓄則以其不能量入為出故也雖然前代告借倚經總等制元皆無之亦可謂寬矣其能兼有四海傳及百年者有以也夫故做前史之法取其出入之制可攻者一曰經理二曰農桑三曰稅糧四曰月科差五曰海運六曰鈔法七曰歲課八曰鹽法九曰茶法十曰酒醋課十有一曰商稅十有二曰市舶十有三曰額外課十有四曰歲賜十有五曰俸秩十有六曰常平義倉十有七曰惠民藥局十有八曰市糧十有九曰賑卹具著於篇作食貨志

計得伯曰明乎出入之款則節者之心自生不讀此等書那得有真經濟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論贊

三十九

木末堂

兵志

兵者先王所以威天下而折衝奸宄。數定禍亂者也。三代之制。適  
 矣。漢唐而下。其法變更不一。大抵用得其道。則兵力富而國勢強。  
 用失其宜。則兵力耗而國勢弱。故兵制之得失。固繫之於兵馬。  
 元之有國。肇基朔漢。雖其兵制簡略。然自太祖太宗。咸夏門金定。  
 彝風飛奄。有中土兵力。可謂雄勳者矣。及世祖即位。平川蜀。下荆  
 襄。繼命大將帥。師渡江。盡取南宋之地。天下遂定於一。豈非成此  
 考之國初。典兵之官。視兵數多寡。為爵秩崇卑。長萬夫者為萬戶  
 千夫者為千戶。百夫者為百戶。世祖時頗備官制。內立五衛以總  
 之。二十一史補筆 卷五十六 兵志 三十一 木來堂

宿衛諸軍。衛法親軍。都指揮使。外則萬戶之下。置總管。千戶之下  
 置總把。百戶之下。置彈壓。立樞密院以總之。通方面有警。則置行  
 樞密院。事已則廢。而移都鎮撫司。屬行省。萬戶千戶百戶。分上中  
 下。萬戶佩金虎符。符狀為伏虎形。首為明珠。而有三珠。二珠一珠  
 之別。千戶金符。百戶銀符。萬戶千戶死陣者。子孫襲爵。死病則降  
 一等。總把百戶老死。萬戶遺他官。皆不得襲。是法尋廢。後無大小  
 皆世其官。獨以罪去者。則否。若夫軍士。則初有蒙古軍。探馬赤軍。  
 蒙古軍皆國人。探馬赤軍。則諸部族也。其法家有男子十五以上。  
 七十以下。無家室。盡食為兵。十人為一牌。授牌頭。上馬則倍我。關

下馬則也。聚散。後知稍長。又籍之曰漸丁軍。既平中原。發民為  
 卒。是為漢軍。或以貧富為甲乙。戶出一人。曰獨戶軍。合二三而出  
 一人。則為正軍。戶餘為貼軍。戶或以男丁論。嘗以二十丁出一卒。  
 至元七年。十丁出一卒。或以戶論。二十戶出一卒。而限年二十以  
 上者充。士卒之家。為富商大賈。則又取一人。曰餘丁軍。至十五年  
 免。或取戶為軍。曰匠軍。或取諸侯將校之子。第充軍。曰質子軍。又  
 曰充募華軍。是皆多事之際。一時之制。天下既平。嘗為軍者。定八  
 尺籍。伍符。不可更易。詐增損丁產者。覺則更籍其定。而以印印之。  
 病死成所者。百日外仗。次丁死陣者。後一年。貧不能仗。則聚而一  
 二十一史補筆 卷五十六 兵志 三十二 木來堂

之曰合併。貧甚者。老無子者。落其籍。戶絕者。別以民補之。故得樂  
 自便者。俾為其主。貼軍。其戶逃而還者。後三年。又逃者。杖之。投他  
 役者。還籍。其維持宋兵。號新附軍。又有遼東之亂。軍與丹軍。女直  
 軍。高麗軍。雲南之寸白軍。福建之會軍。則皆不出成他方者。蓋卿  
 兵也。又有以技名者。曰砲軍。弩軍。水手軍。應募而集者。曰答剌軍。  
 軍。其名數。則有憲宗二年之籍。世祖至元八年之籍。十一年之籍。  
 而新附軍。有二十七年之籍。以兵籍係軍機。重務。漢人不聞其數。  
 雖相家。近侍。職事軍旅者。惟長官一二人知之。故有國百年。而內  
 外兵數之多寡。人莫有知之者。今其典籍可考者。曰兵制。曰宿衛。

曰鎮成而馬政也。曰結赤弓手，急進鋪兵，鷹房捕獵，非兵而兵者，亦以類附焉。作兵志。極詳悉，筆更清辨。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兵志

三十三

大宋堂

刑法志

元興其初未有法守，百司斷理，微松律用全律，頗傷嚴刻。及世祖平宋，理法一由是簡除繁苛，始定新律，頒之有司，號曰五元新格。仁宗之時，又以格例條畫，有關於風紀者，類集成書，號曰風憲宗綱。至英宗時，復命宰執儒臣，取前書而加損益焉，書成，號曰大元通制。其書之大綱有三：一曰詔制，二曰條格，三曰斷例。凡詔制為從，凡十有四條，格為條一千一百五十有一，斷例為條七百十有七。大槩纂集世祖以來法制事例而已。其五刑之目，凡七：下至五十七，謂之笞刑，凡六十七至一百七，謂之杖刑，其徒法笞杖數相附，嚴為加減，墮徒盜賊，既決而又錄之，派則南人遷於遼陽，遠北之地，北人遷於南方，湖廣之鄉，死刑則有斬而無絞，惡逆之極者，又有凌遲處死之法焉。蓋古者以墨刺刑，宮大辟為五刑，後世除內刑，乃以笞杖徒流死為五刑之數。元因之，更用輕典，益亦仁矣。世祖謂宰臣曰：朕或怒有罪者，使汝杖，汝勿杖，必過四一二日，乃覆奏斯言也。雖古仁君，何以過之。自後繼體之君，惟刑之極，凡即固有疑獄，必違官覆獄而從輕，死罪審錄無免者，亦必待報然後加刑，而大德間，王鈞復上言：國朝之制，笞杖十減為七，今之杖一百者，宜止九十七，不當又加十也。此其君臣之間，唯知輕典。

三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刑法

三十四

大宋堂

之為。百年之間。天下又寧。亦豈偶然。而致哉。然其獎也。南北異。別事類。繁瑣。扶情之吏。舞弄大法。出入比附。擄行私。而免。頑不法之徒。又敢以款。宵獲免。至作而僧。歲作佛事。或恣意。樂。因。以售其奸。究。俾善。民者。嗜。啞。而。飲。恨。識者。病之。然則元之刑法。其得在仁厚。其失在。乎。緩。弛。而。不知。檢。也。今。按。其。寔。懲。到。而。次。第。之。使。後世。有。以。考。其。得。失。作。刑。法。志。

侯雲俱曰。餘。菴。委。析。總。屬。祥。刑。之。意。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六 刑法 三五 大來堂

表

后妃表

后妃之制。厥有等威。其來尚矣。元初。因其國俗。不娶庶姓。非此族也。不居嫡。適。當時。史臣。以為。勇。甥。之。貴。蓋。有。同。母。齊。姜。之。遺。意。歷世守之。固。可。嘉。也。然。其。原。則。有。曰。斬。耳。采。二。分。法。沒。有。繼。承。守。宮之法。位。稱。之。清。名。分。之。清。則。亦。甚。矣。累。朝。嘗。詔。有。司。時。后。妃。傳。而。未。見。成。書。內。廷。事。秘。今。莫。之。考。則。其。氏。名。之。僅。見。簡。牘。者。尚。可。遺而不。錄。乎。且。一。代。之。制。將。焉。闕。疑。而。慎。言。斯。可。矣。作。后。妃。表。

侯。觀。德。曰。內。廷。事。秘。一。語。無。限。委。曲。臣。子。敬。慎。之。心。宜。爾。

二十一史論贊 卷之十六 表 大來堂

宗室世係表

元之宗系。嚴之金匱石室者甚秘。外廷莫能知也。其在史官國博士。其與而考諸簡牘。又未必盡得其詳。則因其所可知而闡其所不知。亦史氏法也。作宗室世系表。  
章五夏曰。務求其詳。將有強所不知之病。非東萊者之所安也。固其固然。良史之稱。歸焉矣。寧必以知做人。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

大來堂

諸王表

元與宗室。附馬。通稱諸王。歲賜之頒。分地之入。所以蓋夫展親之。歲者不優且渥。然初制簡朴。位號無稱。惟視印章以為輕重。厥後遂有國邑之名。而賜印之等。猶前日也。得諸掌故。具著於篇。作諸王表。  
何述祖曰。初簡狹。詳制度。瞭然可稽。文字之妙引之也。

二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

三

大來堂

諸公子表

昔者史臣有言。婦人內夫家。雖天姬之貴。史氏猶外而弗詳。然元室之制。非勳臣世族及封國之系。則莫得尚主。是以世聯戚視者。親視諸王。其蒲翰屏垣之寄。益亦重矣。則其世次。顧可以弗之著。即且秦漢以來。惟帝姬得號公主。而元則諸王之女。亦稱稱馬。是又不可不知也。惜乎紀載弗備。所可見者僅此而已。作諸公子表。陳士業曰。今人誌銘。必詳女氏所字。想亦做做此意。

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諸公

五元

十一

三公表

古者三公之職。宣亮天地。燮理陰陽。以論道經邦者也。元初以太師太傅太保為三公。自宋華黎國王始為太師。後凡為三公者。皆國之元勳。而漢人則惟劉東忠嘗為太保。其後鮮有聞矣。其制又有太司徒司徒太尉司空之屬。以其置否不常。人品或混。故置者又或開府不開府。為若夫東官亦當置三師三少而不恒有也。今固不得而悉著之。惟自宋華黎而下。得拜三公者。若于。人作三公表。

二十二史論贊

卷五十五三公表

四十一

大東堂

李仲木曰。前史云。有其人。則充之。得拜二字。分耶傳耶。如何消。



宰相年表

宰相者上承天子下統百司治體繫焉元初將相大臣年月既闕簡牘未詳者則闕之中統建元以來宰執之官其拜罷歲月之可考者列而書之作宰相年表  
沈孟舍曰何以拜何以罷顧思之際大可危懼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九宰相

四十二

大宋堂

列傳

儒學傳

前代史傳皆以儒學之士分為二以經藝顯門者為儒林以文章名家者為文苑然儒之為學一也六經者斯道之所在而文則所以載大道者也故經非文則無以發明其旨趣而文不本於六藝又烏足謂之文哉雖是而言經藝文章不可分為二也明矣元與百年前上自朝廷內外名宦之臣下及山林布衣之士以通經能文顯著當世者彬彬馬象矣今皆不復為之分別而采取其尤卓然成名可以輔教傳後者合而錄之為儒學傳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九儒學

四十三

大宋堂

周二為曰合傳良是撰亦卓然不磨

良史傳

元初風氣質實與漢初相似。世祖始立各道勸農使。又用五事課  
守令。以勸農祭其衙。故當是時。良史班班可見。亦寬厚之效也。然  
自中世以後。循良之效。史氏缺於紀載。今據其事蹟之可取者。作  
良史傳。

張仲乾曰。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也。寬厚之效。一語令人主  
惡。馬自反。此史筆著神處。

二十二史論贊

卷三十六 漢史

四十四

大東堂

孝友傳

世言先王。民無善俗。元有天下。其教化未必古若也。而民以孝  
義聞者。蓋不乏焉。豈非天理民彝之存於人心者。然不可泯。然上  
之人苟能因其所不泯者。後加勸獎。而興起之。則三代之治。亦可  
以漸復矣。

龍火沾曰。語語感動。真良史之筆。

二十二史論贊

卷三十六 孝友

四十五

大東堂

隱逸傳

元之隱士亦多矣。如杜瑛遺執政書。暨張特立居官之政。則非仗  
隱者也。蓋其得時則行。可隱而隱。頗有古君子之風。而世立亦不  
強之使起。可謂兩得也已。自是以隱逸稱者。蓋往往而有。今按其  
可傳者焉。

施子長曰。有可出之才。斯有可隱之節。割彼兩哉。便出不成。出  
處不成。莫遠矣。不以隱逸輕與人。止傳中行嚴哉。

張曰。一曰。此論從微先生不能成光武之大。微光武豈能遂先  
生之高哉。兩語脫化來。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隱逸

四十六

大東堂

列女傳

元受命可餘于女婦之能以行間於朝者多矣。不能盡書。采其尤  
卓異者。具載於篇。其間有不忍夫死。感慨自投以從之者。雖或失  
於通中。然於苟生受辱。與更適而不知愧者。有間矣。故特著之  
以示勸厲之義云。

無大蘇曰。義主勸厲。即適中之行。何妨其哉。此與取狂猶意相  
類。

二十一史論贊

卷三十六 列女

四十七

大東堂

釋老傳

釋老之教行乎中國也。千數百年。而其盛衰每繫乎時。若之好惡。是故佛於晉宋梁陳。黃老於漢魏唐宋。而其效可觀矣。元與崇尚。釋氏。而市師之盛。尤不可與古昔同語。維道家方士之派。假待祠之說。乘時以起。曾不及其什一焉。宋書史嘗志老釋。厥有旨哉。乃本其意作釋老傳。  
虞玄歎曰。其效可觀矣。褒貶已在言外。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釋老

四

大宋堂

方技傳

自昔帝王勅興。雖星曆醫卜方術異能之士。莫不遇於人。類非後來。河及。蓋天運也。元有中土。鉅公異人。身兼數器者。皆應期而出。相與上法。制開物成務。以輔成大業。亦云盛哉。若道派釋子。所扶多方事。適逢時。既皆列為之傳。其他以術教言事。輒驗。及以醫著效。被光寵者。甚衆。舊史多闕弗錄。今取其事蹟可見者。為方技篇。而以工藝貴顯。亦附見焉。  
黃庭旭曰。其盛堪與三國志爭烈。

三十一史論贊

卷五十六方技

四

大宋堂

宦者傳

前世宦者之禍嘗烈矣。元之初興，非能有鑒乎古者，然歷十有餘世，考其亂亡之所，雖不自入，出何哉？蓋自太祖進賢臣子弟，給事，飲食冠服書札，上所常御者，各以其職典之，而命四大功臣世為之長，稱曰佐輔。故天子前後左右皆世家大臣及其子孫之生而貴者，而宦官之權權竊政者，不謂有為於其間。雖或有之，然不旋踵而遂敗。此其誥誅可謂度越前代者矣。如李邦宰者，以亡國奄豎，遭世祖，進為偏紳，遂濟極品，然其言亦有可稱者。馬至於朴不花，乃東夷之人，始以兩宮同里，因緣相用，遂與

二十一史拾遺 卷三十六 宦者 五十一 大來堂

從奸罔忌相濟，訖底於誅戮，則固有以致之也。用特著之於篇。

陸少文曰：不予宦寺以權，元法最為近古。

奏臣傳

元之舊史，往往詳於記善，略於懲惡。是蓋當時史官有所忌諱，而不欲直書之爾。然若行之後，挾其才術以取富貴，或福始則幸，民謀而，於殞身亡家者，其行事之際，亦或散見於史。然編年之中，備有春秋之意，在焉。謹撮其尤彰著者，采以而書之，作奏臣傳，以為世鑒。而於逆之臣，亦各以類附見云。

二十一史拾遺 卷三十六 奏臣 五十二 大來堂

2072258

S  
Z121.5  
16a



ZW 21181808514148

二十一史論贊三十六卷 浙江巡撫  
採進本

明沈國元編國元字飛仲吳縣人是書摘錄二十

一史論贊加以圈點評識全如批選時文之式以

為評史則記傳所載非論贊所能該事無始末何

由信其是非以為論文則晉書以下八史以及宋

遼金元四史豈可以為文式哉真兩無取也